

臺南市政府工作報告編輯例言

本工作報告彙編說明如下：

- 一、依據臺南市議會議事規則第 31 條規定，提報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一級單位工作報告。
- 二、本工作報告係彙編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一級單位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施政辦理情形。
- 三、為配合貴會設置之各委員會，28 機關（單位）工作報告之排序如下：
 - (一) 民政教育部門（民政局、教育局、體育局、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客家事務委員會、秘書處、人事處）
 - (二) 財 經 部 門（財政稅務局、主計處、經濟發展局、農業局、地政局）
 - (三) 環保衛生部門（環境保護局、衛生局、社會局、法制處、政風處）
 - (四) 建 設 部 門（都市發展局、觀光旅遊局、文化局、勞工局）
 - (五) 保 安 部 門（警察局、消防局、交通局）
 - (六) 工 務 部 門（工務局、水利局、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承蒙各位議員歷來給予本府鼎力支持與匡正督導，本府各項市政建設得以順利推展，謹此誠摯敬致謝忱，本工作報告經編纂完成，祈請指正。

目次

壹、民政教育部門	
一、民政局	1
二、教育局	15
三、體育局	51
四、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59
五、客家事務委員會	65
六、秘書處	69
七、人事處	75
貳、財經部門	
一、財政稅務局	79
二、主計處	89
三、經濟發展局	95
四、農業局	105
五、地政局	123
參、環保衛生部門	
一、環境保護局	141
二、衛生局	159
三、社會局	175
四、法制處	197
五、政風處	203
肆、建設部門	
一、都市發展局	209
二、觀光旅遊局	229
三、文化局	247
四、勞工局	281
伍、保安部門	
一、警察局	289
二、消防局	301
三、交通局	313
陸、工務部門	
一、工務局	325
二、水利局	353
三、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369
四、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379

壹、民政教育部門

一、民政局

(一)自治行政業務：

1. 加強地方建設並落實基層建設工作：

為提升市民居住環境品質並落實各區基層建設，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補助各區改善小型工程案（含道路、辦公廳舍修繕、里內廣播系統設置、運動公園或運動場地設施及內政部核定補助）計224件，補助經費3億2,826萬7,339元；改善充實里活動中心內部設施設備、修繕與維護及整修改善工程（含內政部補助），共計187件，補助經費2億1,424萬1,705元。

2. 空地認養與管理維護：

為有效管理空地、改善都市環境衛生並美化市容景觀，鼓勵各區認養或代管將空地開闢成臨時停車場、綠美化、運動場或其他公益性活動場所供公眾使用，統計至112年3月15日止，各區列管空地10,918塊、面積1597.04公頃。各區認養空地計788塊（面積138.29公頃），綠美化584塊（面積98.06公頃）、停車場158塊（面積23.06公頃）、運動場18塊（面積7.33公頃）、其他公益性場地28塊（面積9.84公頃）。

3. 里活動中心管理與活化：

(1) 活動中心管理：本市各區活動中心由各區公所維管，並由本府民政局建置「臺南市里社區活動中心入口網站」，藉由網路平台提供市民充分資訊，便利使用者瀏覽與搜索，並提供活動中心便捷借用管道，自網站建置至112年3月15日止已累積2,174,507點閱數。

(2) 活動中心活化：

A. 辦理「臺南市市民學苑」課程：為活化本市活動中心並提供市民終身學習的場所，由各里辦公處每年辦理不同領域之「臺南市市民學苑」課程，藉以深耕社區文化並打造樂齡學習場所。111年度市民學苑課程辦理共計辦理86班次，學員人數計2,550人，並於111年9月18日辦理市民學苑成果展共計550人次參與。

B. 辦理「才藝嘉年華」：為充分活化並多元使用現有活動中心，透過在地藝文人士踴躍參與，讓活動中心成為全體市民欣賞藝文活動的好所在活動，包含在地藝術團體或社區課程之動態表演及靜態展覽，不僅提供民眾參與的機會，也在過程中獲得自我成長。原預定辦理63場活動，受疫情影響，調整為43場，共計4,492人次參與。

4. 強化調解功能：

(1) 建置「臺南市各區調解案件聲請平台」，24小時服務市民不打烊，民眾不分時間、地點即可上網使用臺南市調解聲請服務，亦可隨時上網

查詢申辦進度。網站自建置開始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止，一般案件聲請計 3,479 筆，車禍案件聲請計 12,536 筆，合計 16,015 筆，案件逐年增加成效顯著。

(2) 本市 37 區公所設有調解委員會，調解委員均由區內素孚信望、具法律知識或其他專業知識之公正人士擔任，免費為民眾排解糾紛；本市第 3 屆調解委員人數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為 405 名(其中包含 2 名原住民調解委員聘任於中西區與永康區；2 名新住民調解委員聘任於佳里區與仁德區，藉此以保障本市不同族群市民之權益)。

(3)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本市調解案件達 10,318 件，其中調解成立件 8,770 件，調解成立率 84.9%，有效疏減訟源促進地方和諧。

5. 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為服務本市各區市民，本府民政局除於永華市政中心(1F 聯合服務中心)周一至周五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外，亦由本市各區區公所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不僅提升民眾法律諮詢便利性，亦可協助偏鄉市民進而強化為民服務。目前市府聘請法律扶助顧問律師共 47 人，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本市法律諮詢服務案件計 3,814 件，整體績效卓著。

(二)區里行政業務：

1. 加強市府與地方溝通：

(1) 為利市政推行，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計辦理 3 場次區長會議，快速有效解決區公所區政問題。

(2) 督導 37 區區公所辦理 111 年度上(下)半年里長業務聯繫會報，暢通溝通平台，協助地方基層解決問題。

2. 提升行政效能：

(1) 111 年 9 月 14 日及 9 月 16 日分梯次辦理本年度「里幹事公共服務技能研習」由市府衛生局、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共推派 4 位講師授課，共計 343 位里幹事同仁參加。

(2) 為持續提升里長服務專業知能，順利推展里鄰服務工作，協助市府推動重要政策，透過公共服務研習，凝聚里長對市政的向心力，於 112 年 3 月 9 日及 3 月 16 日辦理兩梯次第四屆里長公共服務研習。

3. 辦理各項里長及鄰長福利事項：

(1) 為體恤里(鄰)長於服務期間的辛勞，於里(鄰)長過世後其家屬可請領遺族慰問金，里長 1 萬 5,000 元、鄰長 1 萬元，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計 117 件(里長 4 件、鄰長 113 件)。

(2) 里長及其父母、配偶或受其撫養之子女，因傷病住院醫療、殘廢、喪葬，請領互助金補助，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計 80

件。

- (3)為提供鄰長於服務期間的人身保障，辦理本市鄰長團體意外險(111年12月25日至112年12月24日)，鄰長在服務期間發生意外過世，家屬可請領保險金100萬元、意外傷害住院者每日可請領1,000元(最高90天為限)、實支實付傷害醫療，請領保險費每次最高2萬元、依意外失能等級可請領5萬至100萬。
- (4)鄰長依鄰長團體傷害保險保障內容於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服務期間，因意外請領保險計83件(傷害案80件、死亡案3件)。
- (5)各區公所於112年1月12日至18日發放112年鄰長「工作慰勞金」，每人6,000元。

4. 表揚績優民政團隊：

- (1)111年7月21日於歸仁區徠歸仁飯店辦理「臺南市111年特優里長、績優民政人員暨資深里鄰長表揚大會」，本次表揚公所推薦特優里長61名、里長服務年資滿40年及滿20年各1名、資深鄰長服務年資滿60年5名及滿50年11名，及公所推薦民政人員65名，合計144名。
- (2)為感謝鄰長的辛勞與付出，由公所轉發獎狀予資深鄰長，服務年資滿40年30名及滿30年51名，合計81名。
- (3)111年8月24日內政部於高雄文化中心至德堂辦理「111年資深績優村里長、地方民意代表及民政人員表揚大會」，本次大會接受表揚人數，二等內政專業獎章(服務滿40年)1名、特優里長11名、績優民政人員9名，共計21名。

5. 推動低碳城市政策：

推動低碳城市及節約能源政策，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撥付東區、麻豆、七股、安南、北區、楠西、後壁、中西、善化等9區區公所，汰換老舊空調設備。

6. 推動防災業務：

協助災害防救辦公室於112年3月6日至4月20日，分甲、乙、丙3組辦理「112年度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考核」。

(三)宗教禮俗業務：

1. 精進宗教優質化：

- (1)為持續努力維持傳統宗教文化與市民生活品質的平衡，近年來持續強化與精進宗教優質化政策作為。配合現行廟會活動實務情況，督導各區公所加強輔導轄內寺廟，要求主辦宮廟向交陪境宮廟約束及宣導本市相關優質化措施著手，秉持事前溝通、事中勸導及事後開罰等原則辦理。各區公所於辦理遶境活動前邀集各權管局處及主辦宮廟召開協

調會，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召開169場次；遶境活動時成立聯合稽查小組全程掌握狀況，遇有陳情案件及時處置、脫序行為隨時蒐證，活動後對於違規情事由權管局處依法裁罰。

- (2) 為因應廟會遶境活動產生之民怨陳情，並統一律定本市宗教團體辦理廟會遶境活動申請程序，及輔導遵守本市宗教優質化政策及相關法令，依市長指示，於111年9月訂定「臺南市政府輔導廟會遶境活動作業要點」。
- (3) 基於秉持提供良好優質應試環境之原則，於本市轄內所舉辦之各項考試，如學測、會考、公務人員考試等，針對學校考場考區，事先拜訪輔導鄰近考場寺廟於考試當日取消、延期廟會活動外，更於考試當天成立聯合稽查小組全程掌控考場周圍活動狀況並即時處置，以達成無噪音干擾，讓考生安心應考，也讓家長放心，也更落實本市宗教優質化政策。
- (4) 除繞境協調會外，平日由各區公所強化轄內宗教優質化宣導，向宗教團體宣導減炮減香、寺廟推動一爐一香、紙錢集中燒、減量焚燒金紙錢等低碳城市作為，以及會務、財務透明、管理制度化等政策，亦適時配合衛生局進行反毒教育宣導，以更細緻落實宗教優質化政策，111年6月16日至112年至3月15日計宣導193場次。
- (5) 輔導本市寺廟申請EF英語友善標章，透過設置英語友善環境，吸引外籍人士造訪，展現寺廟文化與促進宗教觀光，提升本市寺廟國際能見度。目前共25家廟宇通過英語友善標章認證及5家推出單張中英籤詩(分別為臺灣首廟天壇、大天后宮、龍山寺、火山碧雲寺及玉皇玉聖宮)，112年度繼續輔導中西區西羅殿、安南區香光聖堂及鹽水武廟本等間廟宇提出英語友善寺廟環境建置申請。
- (6) 逐步辦理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業務，111年6月16日~112年3月15日止計辦理5筆標售案(5塊土地)。

2. 宗教公益慈善暨社會教化：

- (1) 為鼓勵本市宗教團體積極投入各項公益慈善、社會教化事業，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計輔導本市宗教團體提報活動計畫核銷170案，並依本市作業要點予以補助活動經費，讓受補助宗教團體於傳承民俗活動精神的同時也能回饋社會。
- (2) 為鼓勵及引導宗教團體善用大眾捐獻投入社會公益事務，增進全民福祉，善盡社會責任；並配合與執行本市所推動之宗教優質化政策，每年提報本市表現卓越宗教團體參加內政部全國宗教表揚，110年獲獎計25間、111年獲獎計25間，表揚數為全國之最。另111年9月30

日於徠·歸仁飯店舉辦本市宗教團體興辦社會公益事務績優表揚大會，由市長親自頒獎表彰 95 間績優卓越宗教團體，112 年度將持續提報本市績優宗教團體參加內政部全國宗教表揚及本市宗教表揚，藉由表揚活動拋磚引玉，串連越來越多宗教團體投入社會公益事務。

3. 推動低碳城市：

- (1) 為配合市府低碳政策，減低廟會活動對市民生活之影響並減少空氣污染，深化低碳城市之作為，自 110 年起購置 18 台環保鞭炮機分配至本市 13 區公所提供借用，鼓勵本市寺廟於廟會活動時使用環保鞭炮機取代傳統鞭炮，致力於傳統文化及環境保護間取得平衡，擴大推展本市宗教優質化政策，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借用次數計 172 次。
- (2) 訂頒臺南市政府環保鞭炮機借用及管理計畫，請區公所於繞境協調會或告各項優質化宣導時向轄內寺廟宣導推廣，並每月填報使用及借用紀錄並定期維護檢查。

4. 辦理本市禮俗活動：

(1) 辦理 16 歲成年禮：

府城 16 歲成年禮活動是本市重要傳統民俗，109 年起首度結合本市寺廟公私協力辦理，111 年度首度規劃溪北場 16 歲成年禮活動，結合白河火山碧雲寺及區公所，於 7 月 23 日辦理步道健走、時光走廊、祭天儀式、鑽轎底等活動。溪南場於 7 月 31 日結合安平開台天后宮辦理「成功啟航~青春飛揚~府城百事大集」成年禮活動，遵循七娘媽祭祀傳統儀式並結合景點參訪等戶外活動，兼具傳統與創意。

(2) 辦理 111 年國慶與 112 年元旦升旗典禮：

為慶祝元旦與雙十國慶，於南瀛綠都心公園及西拉雅廣場分別舉行升旗典禮，邀請市民朋友一同參加，凝聚國家向心力。

(3) 112 年與行政院財團法人二二八基金會合作，假安平區 228 紀念公園辦理「二二八事件 76 週年中樞紀念儀式」，邀請二二八受難者家屬、總統及行政院長與中央部會首長，本市各級民意代表、本府各局(處)共同參與追思。

(四) 生命事業(殯葬)業務：

1. 公墓遷葬土地活化：

(1) 公墓遷葬作業：

- A. 已完成遷葬：安南區第 7 公墓、歸仁區第 16 公墓及關廟區第 1 公墓第五期。
- B. 遷葬中：白河區大竹第 21 公墓、歸仁區第 15 公墓、新市區第 2 公

墓(查估)及新市區第 5 公墓(查估)。

C. 南山公墓遷葬專區：

- a. 為改善居民生活環境品質與未來殯葬設施需求，爰辦理南山公墓 A、B、C、D、E 區部分範圍遷葬，規劃殯葬服務專區，串流各項殯葬禮俗服務，並規劃古蹟古墓保留區，於 110 年度均已完成文資查估，各區刻正經本市文化資產管理處進行文資審議事宜。
- b. 110 年迄今民眾及文史團體陸續提報累計 100 門有價值之墳墓，已全數會勘完成；針對第一次提報之 50 門經專家委員評估決議列冊追蹤並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進入審議程序之 10 門將再行會勘作業，第二次提報之 50 門刻正由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進行文資審議事宜。
- c. 本府民政局於 112 年 3 月 8 日邀集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臺南市殯葬管理所召開臺南市南區「南山公墓」民眾團體提報文化資產調查及審議等研商會議。

(2) 已遷葬公墓綠美化：關廟區第 1 公墓第五期及歸仁區第 16 公墓等辦理中、關廟區第 1 公墓第四期已完成綠美化。

(3) 補助生活綠籬以提供視覺阻隔並綠美化環境：

A.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辦理：山上區第 2 公墓、歸仁區第 17 公墓及東山區第 1 公墓、善化區第 5 公墓、殯葬管理所南山公墓及鹽水區第 4 公墓。

B. 歷年已辦理：

a. 六甲區-第 1 公墓、下營區-第 2、4、5 公墓、歸仁區-第 5、13、15、17 公墓、善化區-第 7 公墓、山上區-第 2 公墓懷恩堂納骨塔、白河區-汴頭里(林仔內)28 號公墓、關廟區-第 1 公墓、將軍區-第 6 公墓、西港區-第 8 公墓、鹽水區-第 12、18 公墓。

b. 殯葬管理所-南區中華南路綠籬木棧板更換作業。

c. 南區南山公墓-中華南路兩側綠籬。

2. 本市殯葬設施改善及更新：

(1) 南區第一火化場改建：本市溪南地區火化量因現今人口結構老化等因素逐年增加，遂計畫辦理南區第一火化場改建，目前建築物改建工程已於 112 年 1 月 6 日簽約，拆除執照已通過，2 月 18 日辦理動土典禮。火化爐具及空氣污染防治設備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12 月 12 日簽約。預計於 113 年底完工，114 年啟用對外營運。

(2) 南區第二火化場空調設備更新：第二火化場因空調設備老舊效能不佳，

- 將全面汰換更新，已經辦理工程採購發包，112年1月3日完成簽約，預計4月底完工。
- (3) 新營福園殯葬專區擴建：工程開發規劃期程為111年至115年，計畫經費7.5億元，預計新建火化場（包含8座火化爐具、4套空汙系統、3座環保庫錢爐等）及新建殯儀館大樓（包含4間禮廳、100屨冷凍櫃、34間守靈室、80格豎靈區等），環境影響說明書於111年5月6日審查決議通過並111年7月29日完成核備；都市計畫分區變更於111年10月19日發布實施；興辦事業計畫書於111年11月14日連同環評審查核定函送本府民政局核定。「新營福園殯葬專區擴建工程專案管理及監造技術委託服務」於112年1月30日簽約，得標廠商於3月13日送交修正後工作執行計劃書，刻正辦理審查及核定作業。
 - (4) 南區殯儀館景行廳無煙豎靈區改建：本市為推動節葬、簡葬綠色環保殯葬政策，無煙豎靈區推動至今，成效良好，頗受市民好評且使用率高居不下。南區殯儀館景行廳2樓增設無煙豎靈區工程業已完工，並於112年2月6日開放使用。
 - (5) 殯管所鹽水壽園、官田區、玉井區、新化區、仁德區、六甲區、永康區、善化區、關廟區、歸仁區、新市區、西港區、大內區、善化區、南化區及後壁區等殯葬設施納骨櫃、神主牌增設、櫃位新設及周邊環境改善。
 - (6) 為期完善本市殯葬設施，歷年已辦理永康區、玉井區、白河區、仁德區、山上區、南化區、新化區、關廟區、殯葬管理所等墓道、停車場、屋頂、門板更換、周邊地坪及聯外道路改善等多區相關修繕工程，提供更安心之服務場所，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尚有新增及延續之修繕項目陸續完成-新化第八公墓道路改善工程、新化區第八公墓懷恩堂紐澤西護欄及避車道改善工程、新化區第六公墓道路改善工程、山上區公墓路面補助、仁德區第九公墓擋土牆改善工程、關廟納骨塔櫃位舊門板損壞更換工程、南化區小崙里第2公墓邊坡排水改善工程、六甲區納骨塔一樓及二樓仁區個人骨灰及骨骸櫃汰換工程、白河區賢德寶塔櫃位及神主牌位增設工程、官田區角秀山生命紀念館骨灰櫃及神主牌櫃位工程、大內區納骨堂1樓地板改善工程、大內植存專區設施及環境改善工程、六甲區納骨塔公園化公墓護坡修繕工程、東山區第4公墓三榮段561、578地號用路改善工程、麻豆區生命紀念館進場道路路面改善及排水工程、佳里區下營里第三公墓路面改善工程、北門區第三及第四公墓路面改善工程及殯葬管理所安平區第一公墓墓道整修工程等。

- (7) 辦理安定區納骨堂增設神主牌位堂新建工程，核准金額為 8,720 萬元，目前基本設計業已審查通過，112 年 3 月 9 日辦理細部設計書圖審查，目前設計單位就審查意見進行修正。
- (8) 辦理永康納骨堂增設外部電梯工程，核准金額為 789 萬 2,864 元，111 年 12 月 18 日開工，停工辦理變更設計，已於 112 年 3 月 15 日復工。
3. 辦理本市公立殯葬設施回饋金、殯葬設施收費標準修訂及教育訓練：
- (1) 112 年度依據「臺南市公立殯葬設施回饋地方實施辦法」依前年度殯葬基金歲入預算盈餘，預計於 3 月底核撥 15,814,693 元回饋金予殯葬設施所在地區公所。
- (2) 殯葬評鑑及研習：
- A. 辦理 111 年度公私立殯葬設施與殯葬禮儀服務業查核評鑑，實地評鑑、查核公私立殯葬設施環境及管理情形，促進服務品質提升。
- B. 111 年 10 月 21 日辦理 111 年殯葬評鑑頒獎表揚暨研習活動。
4. 本市平民安葬事項辦理：
- (1) 設置平民安葬專戶以協助本市生活貧困市民辦理殮葬事宜。
- (2) 本專戶款項累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有 7,610 位市民受惠，餘額專戶約 4,250 萬元。
- (3) 平民安葬專戶的捐款方式：信用卡線上刷卡、信用卡定期定額、實體/網路 ATM/網路銀行轉帳、銀行/郵局臨櫃匯款及現金捐款，為提供民眾捐款的便利性，於 111 年 11 月新增「信用卡定期定額」之捐款方式，提升便民服務。
5. 革新殯葬制度宣導與推動：
- (1) 持續宣導本市環保自然葬及推廣海葬，提供辦理海葬相關優惠措施。
- A. 本市大內植存專區於 110 年植存數量達 771 位，自 103 年 3 月 26 日啟用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總植存數量達 4,841 位先人。
- B. 臺南市仁德生命紀念園區環保葬專區，工程於 110 年 3 月 19 日完工，並於 110 年 6 月 29 日啟用完成，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樹葬總計數量為 1,946 件。
- C. 有關海葬推廣成效，101 年至 109 年期間每年海葬人數最多 3 位，自 110 年本府民政局推廣提供 3 位名額以船舶載具服務家屬，110 年申辦海葬提升為 8 位，111 年更提供第二階段優惠，申辦人數提升至 25 人，本府民政局已訂定 112 年度海葬補助作業計畫，將延續申辦海葬的家屬 1 萬 5 千元及骨灰暫存一個月免予收費的優惠措施，112 年截至 3 月 15 日已有 5 位申辦海葬。
- (2) 環保庫錢爐：

- A. 為兼顧市民使用需求及維持環境空氣品質，於南區設置符合空氣污染排放標準之環保庫錢爐 1 座，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已 376 主申請使用，充分取得傳統習俗與環保價值的平衡，為本市民眾打造更舒適、更高品質的治喪環境。
 - B. 環保署核定補助「110 年度臺南市小型移動式環保庫錢爐設置計畫」，核定補助金額為 296 萬元，庫錢爐裝置於本市柳營祿園第三停車場，111 年初完成設置並辦理試運轉驗收，自 111 年 5 月 25 日起開放申請租用。另為提升民眾使用環保庫錢爐意願，自 111 年 11 月 5 日起至 112 年 11 月 4 日止，試辦規費減收 5 成優惠措施。
- (3) 加強督導區公所落實公墓管理及巡查業務及殯葬管理所落實取締違法殯葬行為清查工作，違法殯葬行為案件查報及裁處共 5 件，裁罰金額合計 75 萬。

(五) 戶政業務：

1. 以樂婚為宗旨，辦理單身聯誼、聯合婚禮及結婚登記便民措施：
 - (1) 為擴展本市單身未婚者社交生活領域，112 年度規劃結合地方特色景點及溫馨活動設計，分別於溪南、溪北各辦理 1 場次單身聯誼活動，以協助單身民眾擴大社交生活，增進兩性互動契機。
 - (2) 每年於本市優美景點或古蹟舉行聯合婚禮，並邀請專家進行性別平等、家事分工觀念講座，給予新人簡單隆重的儀式，為新人創造美好回憶。111 年 10 月 1 日 53 對新人假憶載金城，在黃偉哲市長證婚以及親友祝福下完成，112 年預計於 11 月底 12 月初辦理，並開放 50 對新人報名參與。
 - (3) 各戶政事務所設立精美背板或彩繪結婚拍照區，供新人辦理登記留影紀念；另提供假日預約結婚登記服務，便利新人於星期六、日及國定假日提前向戶所預約辦理日期。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受理 646 對。
2. 為慰勞新生兒母親懷胎生育之辛勞及對新生兒的祝福，持續辦理發給生育獎勵金，並自 112 年起，產婦生產之第 1 名及第 2 名新生兒發給生育獎勵金由 1 萬元及 1 萬 2,000 元均提高為 2 萬元，預估將有約 7,800 名生產第 1 名及第 2 名的新生兒之產婦受惠。
3. 為強化基層戶役政單位資訊安全，同時確保各戶役政單位設備正常運行，辦理「臺南市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案」；並積極推動各機關使用戶役政資訊系統連結作業以達資源共享。
4. 於各戶政事務所設置單一窗口，並提供各項便捷的為民服務：
 - (1) 各戶政事務所均設有單一窗口受理各項戶籍登記及文件核發業務，

- 111 年計辦理 4 場戶政法令教育訓練，以加強戶政人員基礎法令素養；設置原住民專案櫃台，邀請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遴派專業講師講授原住民法令及實務案例，以提升戶所同仁原住民案件熟悉度，111 年計辦理教育訓練 2 場次。
- (2) 於永華市政府一樓「永華聯合服務中心」設置戶政簡易櫃台，便利市府洽公民眾申請戶籍謄本、戶口名簿換補發及戶政法令諮詢，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受理 1,255 件。
 - (3) 本市 11 個戶政辦公處(新營、佳里、仁德、歸仁、永康、府東、府南、府北、安南、安平及中西辦公處)，提供週六上午(8 時至 12 時)延長服務，便利民眾申辦案件，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受理 27,497 件。
 - (4) 體恤家長請假不便，配合學校期程，由各戶政事務所主動派員到校受理年滿 14 歲國中生初次請領國民身分證集體申領作業。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受理 3,339 件，佔初領國民身分證總件數 33.56% (戶所到校受理服務期間為每年 3-5 月)。
 - (5) 為增進服務效能，針對老弱行動不便無法親自至戶政事務所補領國民身分證、印鑑證明等業務，由各戶所提供到府服務；並運用行動化服務設備(筆電、行動印表機)受理到府及專案駐點服務案件，統計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使用行動化服務件數計 906 件。
 - (6) 結合民間資源推動志願服務，各戶所安排志工協助引導洽公民眾，以強化戶政服務效能。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服務 312,245 人次。
 - (7) 為提供民眾更多元便利的繳費服務，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均提供市民卡、一卡通或信用卡、行動支付(綁定信用卡之 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台灣 Pay)等方式繳納戶政規費。111 年電子收費計 14,586,105 元，佔戶政規費總收入比例為 33.12%。112 年截至 3 月 15 日電子收費計 1,542,075 元，佔戶政規費總收入比例為 21.18%。
5. 成立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小組，整合跨局處資源辦理新住民照顧與輔導措施，提升新住民在臺生活適應能力，每半年邀請本府相關局處、府外各單位、民間外聘委員召開業務聯繫會議，審議各辦理機關(單位)之年度照顧輔導計畫及補助經費額度。111 年度分別於 5 月 13 日及 11 月 28 日召開業務聯繫會議。
6. 為輔導外籍人士申請歸化我國國籍者具備我國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辦理歸化測試件數共 37 件。

(六)兵役徵集業務：

1. 兵籍調查：自 103 年起兵籍調查已全面實施網路填報兵籍資料。112 年計有 8,146 名，役男使用網路完成兵籍調查，使用率已達 100%。
2. 徵兵檢查：主動與社政課比對及調查轄內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重大傷病證明」符合免役體位判等規定役男，免參加徵兵檢查作業，免除役男或家長親臨公所洽辦之不便。符合前揭要件之役男，111 年 269 人(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1 月 31 日計 242 人)。本府亦函請內政部役政署協助於線上兵籍調查系統增列身障調查欄位，以利全面勾稽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重大傷病證明」之役男，俾免疏漏，真正便民。
3. 役男抽籤：83 年次至 93 年次出生役男受 4 個月軍事訓練，配合役男專長專用原則，辦理分類抽籤及配賦。自 112 年起就讀符合國防部表列航海類及航空類專長者，航海類全歸類海軍艦艇兵，航空類按空軍 100%比例抽籤；112 年通用類陸軍按 87.5%；海軍艦艇兵 2.5%；海軍陸戰隊 6.5%；空軍 3.5%之比例配賦。
4. 徵集入營：
 - (1) 常備兵徵集相關政策訊息置本府民政局網站首頁，加強宣導成效，逐年配合辦理役男入營時程申請方案，申請優先入營 111 年計 2,110 人。申請延緩入營，111 年計 537 人。
 - (2) 111 年度本府增加應屆畢業役男逐筆手機簡訊通知方式，除保障役男權益並可讓役男提早進行生涯規劃，有效紓緩役男等待服役期間之不安定感。
 - (3) 辦理暑期分階段入營申請並中籤 111 年計 101 人。役男入營人數 111 年 5,159 人(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止計 3,169 人)。
5. 徵兵處理役政變革：
 - (1) 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募兵與徵兵雙制並行，83 年次以後出生役男役期縮短為 4 個月軍事訓練，82 年次以前出生役男役期仍為 1 年。107 年 1 月 1 日起凡 82 年次以前尚未徵集入營常備兵役男，全部改徵服替代役。
 - (2) 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以後出生之役男，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回復徵集服常備兵現役，為期 1 年。即新制自 113 年實施後，94 年次以後出生役男役期為 1 年，83 年次至 93 年次出生役男役期仍維持 4 個月軍事訓練。
6. 動員業務：

南部地區「111 年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45 號）演習」，於 111 年 7 月 27 日實施 30 分鐘【警報傳遞與發放】、【疏散避難】等實作演練，採取有預警、分區同時段方式進行，本市動用軍警、民力等 648 人，圓滿順利完

成，經行政院評定特優（第1名）。

(七)兵役後勤業務：

1. 辦理在營軍人（替代役）家屬生活扶助：

服兵役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及三節生活扶助金，於節前10天或每月25日撥入家屬指定帳戶。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計發放服兵役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1,961,580元(72戶)；生活扶助金148,400元(8戶)。

2. 義務役身心障礙退役人員處理慰問：

為照顧服役期間不幸因公傷病，符合榮民服務處核定就養之退停役人員，本府民政局於三節前將內政部、市長慰問金及生活安養津貼匯入指定帳戶，善盡政府照顧之責。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發放部長慰問金計161萬2,000元；市長慰問金及生活安養金貼計334萬5,183元，合計495萬7,183元。

3. 常備兵（替代役）入營暨體檢輸送：

提供本市役男於徵集入營、體檢、返鄉服役當日能有安全、舒適、便利的交通工具，以專車接駁輸送解決交通問題；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辦理常備兵輸送計5,932人，調派輸送專車計243輛；替代役入營暨家因返回本市服役計1,159人，調派專車計54輛。

4. 家庭因素申請替代役、替代役徵集：

(1) 為使役男安心服役，家況符家庭因素條件，可檢具相關資料向戶籍地公所提出申請，於戶籍地附近服役並返家住宿，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核定家庭因素替代役役男計263名。

(2) 替代役役男入營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計徵集12個梯次，入營人數883人。

5. 辦理慰勞國軍官兵暨探視役男活動：

役男入營後安排市長親至部隊探視男以表政府關心之意，辦理三節勞軍、新制教召慰勞活動5場次，慰問轄區駐軍20個單位、市籍官兵人數達910人，執行經費計138萬3,826元。

6. 持續推動替代役人力資源參與公益服務：

(1) 鼓勵役男展現關懷社會熱忱，以實際行動發揮愛心，挽袖捐輸熱血，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捐血26,000cc。

(2) 推動替代役參與社造與長照工作有效運用替代役人力，甄選建築、景觀、設計、醫學等專長領域役男，發揮所長貢獻所學。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有10個公所執行計畫，投入替代役人力32人。

(3) 活化替代役人力推動役男從事公益服務、協助弱勢家庭學童寒假多

元學習發展；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辦理寒暑假課後照顧7場次、出勤役男24人、參與學童103人；另關懷社區獨居長者協助環境清掃，讓長者能有較乾淨舒適的空間，計有22場次、出勤役男81人、服務長者121人。

(八)推動臺南市市民卡：

本府民政局持續推動臺南市市民卡，為提供市民辦卡更便捷服務，市民卡(一般卡)線上辦卡已納入多元支付繳費管道，增加使用信用卡及LINE PAY繳費，辦卡繳費更便利，除了無需再前往超商繳費達到減時目的外，省卻列印繳費單，減紙、減碳也符合本市低碳城市的理念。統計至112年3月15日止，共發行計93萬3,127張。

二、教育局

(一)建構優質教保，精進特教服務：

1. 提供平價優質教保服務

(1)增設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增設公立幼兒園 42 班 691 名，其中包含 2 歲專班 21 班 256 名；非營利幼兒園增加 2 班 60 名。

(2)公立幼兒園新生入園採電腦化抽籤：公立幼兒園新生入學管理系統自 110 年採全面電腦化抽籤及線上抽籤結果查詢功能。110 學年度將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學校學區幼兒納入優先對象。111 學年度招生優先錄取條件，將當學年度兄弟姐妹已在園持續就讀之幼兒列為優先順位，並刪除育有三胎（含）以上子女家庭之幼兒學齡滿四足歲之限制。

(3)辦理非營利幼兒園績效考評：110 學年度進行非營利幼兒園績效考評，計 11 所非營利幼兒園全數通過考評，111 學年度績效考評將於 112 年 6 月底完成。

(4)辦理準公共幼兒園補助計畫：

A. 積極推動符合合作要件之私立幼兒園加入準公共機制，至 111 學年度已有 177 家園所簽約，計提供 2 萬 5,124 名核定招收幼兒數。

B. 110 學年度補助準公共幼兒園設施設備 4,916 萬 6,568 元、親職教育講座 102 萬 3,468 元、課程教學輔導 81 萬 2,116 元、教師助理員鐘點費 1,153 萬 2,105 元、經濟需要協助幼兒課後延長照顧費 159 萬 4,125 元、招收 2 歲幼兒獎勵金 2,887 萬 6,596 元、續約園一次性補助園務營運費 1,503 萬 2,268 元、研習增能費 73 萬 4,696 元、圖書補助 625 萬 5,106 元。

C. 111 學年度準公共幼兒園補助設施設備、親職教育講座、課程教學輔導、教師助理員鐘點費、經濟需要協助幼兒課後延長照顧費、招收 2 歲幼兒獎勵金、第 2 期程配合 112 年 1 月調薪之補助費園務營運費刻正辦理中。

(5)補助 2 歲至未滿 5 歲育兒津貼：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計補助約 18 萬 3,638 人次，補助金額 9 億 1,872 萬 7,000 元。自 112 年 1 月起，育兒津貼取消排富規定，家庭綜所稅率 20%以上者亦可申領，全面支持學齡前幼兒家庭。

(6)辦理各項學前就學補助：

A. 2 至 5 歲免學費補助（公立幼兒園）：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幼生約 9,352 人，補助金額 1 億 4,584 萬 5,273 元。

B. 5 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自 111 年 8 月起，5 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就讀一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配合中央政策同

育兒津貼撥付方式(由家長至幼兒戶籍地區公所辦理，按月於隔月月底撥至家長帳戶)，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約 3 萬 1,190 人，補助金額 1 億 7,163 萬 500 元。自 112 年 1 月起條件放寬未就讀幼兒亦可申辦就學補助。

C. 2 至 4 歲幼兒就讀教保服務機構弱勢加額補助：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 50 人次，補助金額 37 萬 5,443 元。

(7)提供公立幼兒園延長照顧服務：自 111 年度暑假期間起至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3,864 人次幼兒參加，補助弱勢幼兒計 1,442 人次，補助經費 1,172 萬 4,041 元。

(8)建立「布可小星球」閱讀平台：透過專屬幼兒園使用的閱讀平台，讓幼兒閱讀素養從小扎根。截至 112 年 3 月，全市共有 205 校(園)，計 467 個班級參加，累積逾 3 萬 6,823 筆閱讀紀錄。

2. 優化專業教保課程：

(1)補助三年三階段教學卓越深耕計畫：

A. 111 學年度共 17 園參與計畫，每園補助 2 至 6 萬元，補助經費計 90 萬元。

B. 本市 112 年度辦理「教育部教學卓越獎」幼兒園組市賽初選績優學校：

a. 特優：隆田國小附幼、仁德幼兒園、保西國小附幼。

b. 優等：雙春國小附幼。

c. 佳作：紀安國小附幼。

(2)辦理教育部幼兒園專業發展輔導：111 學年度申請送件之公私立幼兒園數為 36 園，教育部核定通過 30 園【包括公立 17 園(含 3 分班)、私立 4 園、非營利 7 園】執行教育部專業發展輔導。

(3)優化幼兒園教學設施及環境：

A. 111 學年度新設/新增公立幼兒園充實及改善教學環境設施設備：補助 6 園，補助金額 1,120 萬 9,500 元。

B. 鼓勵私立幼兒園改善教學環境設備：補助 3 園，補助金額 70 萬元。

3. 創新穩定優良教保人員：

(1)辦理公幼教師甄選：111 學年度錄取 38 名正式教師。

(2)辦理公幼教保員甄選：111 學年度錄取 80 位不定期契約教保員。

(3)舉辦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研習：111 年度辦理 126 場，計 6,500 人次參與。

(4)獎勵優良教保服務人員：111 年度績優教保服務機構計 3 園，優良教保服務人員計 11 人。

4. 結合社區推動教保資源：

- (1)陸續增設社區教保資源中心:本市目前共 12 所社區教保資源中心。
- (2)舉辦親子活動及親職講座:結合公立幼兒園及社區平臺資源,共計辦理 29 場次。
- (3)提供社區借閱教保圖書、使用教具及遊戲場所,以及社區幼兒教保及家長育兒諮詢服務:共計辦理 97 場次。

5. 確保合法安全教保環境:

- (1)111 學年度基礎評鑑實地訪視 115 園,已於 111 年 12 月 6 日辦理完竣,其中 101 園「全數指標通過」、14 園「部分指標通過」,預計 112 年 4 月至 8 月辦理追蹤評鑑訪視。
- (2)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協同衛生、工務及消防單位不定期至各教保服務機構實施,111 年 7 月至 112 年 3 月共稽查 84 園,合格 68 園、不合格 16 園,查有不合格項目 9 園皆已列管輔導至符合相關規範,7 園還在積極改善中。
- (3)學生交通車及幼童專用車稽查:協同監理站及警察局交通大隊實施,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共稽查 106 場次。
- (4)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稽查訪視公私立幼兒園 103 園,以確保家長及幼兒權益。
- (5)教保服務機構收費審議:依幼兒就讀教保服務機構補助辦法第 7 條規定,審議補助對象就讀之教保服務機構所定收費額度,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共召開 4 次收費審議會。

6. 完善特教課程教學及輔導服務:

- (1)輔導 ADHD 學生特殊教育服務方案: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約輔導 47 校、100 人,輔導計 2,066 人次。
- (2)提升普師特教專業知能:
 - A. 辦理國中小學特教研習計 38 場,約 2,578 人次參與,經費 111 萬 3,150 元。
 - B. 辦理國中小學普特合一研習計 10 場,約 709 人次參與,經費 21 萬元。
- (3)落實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強化特教輔導團:透過特教輔導團到校訪視及督導特教教學輔導工作,加強特殊教育領域課程綱要宣導及發展教學策略,配合新課綱之推動及施行,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到校訪視 5 場次,涵蓋國中、國小及公幼。
- (4)督導各校特教檢核及辦理特教訪視評鑑:
 - A. 每年督學到校督導特推會組織運作及 IEP/IGP,各校上傳該學年度第 1 學期 IEP/IGP 督導檢核表。
 - B. 111 年 12 月至 112 年 1 月辦理臺南市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

幼兒園特殊教育評鑑，實地訪視 41 所設有各類特殊教育班級學校。

(5)完善各類巡迴輔導班教學輔導及服務：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中不分類巡迴輔導服務 169 人次；國小不分類巡迴輔導服務 326 人次；視障巡迴輔導服務 59 人次；聽語障巡迴輔導服務 81 人次；在家教育巡迴輔導服務 31 人次。

(6)落實 CRPD 保障身障學生受教權，推動特師及普師特教專業增能：

A. 辦理學前特教師增能研習計 29 場，約 1,945 人次參與，經費 133 萬 6,639 元。

B. 辦理國中小學特教融合教育研習計 6 場次，約 420 人次參與，經費 16 萬 1,000 元。

7. 推動多元適性鑑定安置輔導：

(1)多元鑑定安置輔導管道及行政人員增能：

A. 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鑑定：111 學年度情障鑑定共提報 49 人，鑑定結果：確認情障 31 人、自閉症 2 人、一般生(含申請撤銷身分)16 人。

B. 學習障礙學生鑑定：111 學年度學障鑑定共提報 141 人，鑑定結果：學習障礙學生 67 人，一般生 74 人。

C. 提升行政人員鑑定安置轉介知能：辦理學校行政人員特推會業務專業宣導，落實本市高中職以下學校、學前特殊學生轉介鑑定安置工作，透過特推會執行秘書對鑑輔會功能之專業知能辦理 5 場研習，分別於 111 年 8 月 2 日、4 日、6 日、12 日、13 日辦理，強化學校行政人員對特殊教育、輔具申請、量表初檢、相關專業介入特殊教育的認知，計 612 人次完成是項研習，以落實對特殊教育學生之適性教育與特教資源服務。

D.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111 學年度臺南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計安置 469 名。

E. 國三及小六重新評估：111 學年度國三重新評估提報計 71 校次、589 人；小六重新評估提報計 149 校次、530 人。

F. 特殊教育學生跨階段教育安置(含入幼兒園、幼大升小一、小六升國一、延長修業年限及暫緩入學)：112 學年度目前辦理中，送件人數計 1,250 人。

G. 核發國三特殊教育學生「特殊教育學生鑑定證明書」：111 學年度計 589 人申請，經研判通過依審查結果核發鑑輔會身心障礙鑑定證明書計 475 人。

(2)拔尖各類資賦優異學生，落實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輔導：

A. 111 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資優資源班、資優教育方案鑑定計 190 人通過。

- B. 111 學年度提早入小學資優鑑定計 7 人通過。
- C. 為維護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具感染風險而無法外出應考之考生權益，業於 112 年 2 月 24 日公告國中一般智優、國中數理資優及提早入小學初、複選鑑定補考機制。
- (3) 鼓勵全市國中小學生參與獨立研究競賽：111 年 11 月 12 日至 13 日假新東國中、新營國小辦理，計國小組 36 件、國中組 18 件，共 54 件作品報名參與，經書面審查，計有國小組 14 組、國中組 11 組進入複審成果發表，111 年 12 月 1 日於新東國中辦理頒獎表揚，共計 141 人次參與。
8. 落實 CRPD 完善特教資源：
- (1) 落實融合教育優化校園無障礙環境，完善 CRPD 政策推行：
- A. 發行特教刊物「特教風」，每年 3 期，每期發行 1,000 本，發送臺南市各級學校、特教相關服務單位與公共圖書館，透過特教專欄及專業知能分享推行本市特教業務推廣作業；同時於特教中心網站設有「特教風」專區，民眾及各級學校可隨時進行線上閱覽。
- B. 編列預算補助各及學校辦理融合教育宣導，督導各校朝向無障礙、CRPD 議題進行宣導落實融合教育方針，強化學校營造通用設計與共融之校園環境。
- (2) 特教福利及支持，透過獎勵招收身心障礙幼兒經費及身障學童就讀經費補助：
- A. 獎勵招收單位：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 1,499 人次，補助經費 749 萬 5,000 元。
- B. 家長教育補助：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 635 人次，補助經費 476 萬 2,500 元。
- (3) 理解身障家長負擔，完善身障生課後照顧服務：111 學年度暑假期間辦理國中、小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學生專班計開辦 33 校、47 班，服務身心障礙學生 365 人，補助經費 372 萬 2,518 元；寒假期間辦理國中、小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學生專班計開辦 30 校、41 班，服務身心障礙學生 321 人，補助經費 91 萬 4,661 元；國中課後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學生專班計開辦 14 校、18 班，服務身心障礙學生 173 人，補助經費 127 萬 4,800 元；國小課後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學生專班計開辦 28 校、42 班，服務身心障礙學生 339 人，補助經費 611 萬 448 元。
- (4) 完善特教人力及資源、強化各類特教班發展：
- A. 盤整師資結構，建置調配支援人力機制：111 學年度依學校需求量，調派 25 所國中小共 30 名師資至其他學校辦理跨校教學工作，均衡各

區域教師服務量。

B. 111 學年度國中小共增 3 班集中式特教班及 1 班不分類資源班；學前共增 2 班學前巡迴班。

C. 發展各類藝術才能班、發掘藝術潛能學生：自 109 學年度增設大橋國中音樂班、佳里國中音樂班，2 校自 109 至 111 學年度藝才班逐年各增 1 班。110 學年度增設歸仁國中音樂班，自 110 至 112 學年度藝才班逐年各增 1 班。

9. 優化資優教育多元展能：

(1) 落實多元資優教育方案、提升教師社群量能：提供各類多元資優教育方案，透過區域資優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挹注經費辦理「創造能力資優」、「領導才能資優」、「其他特殊才能優異」多元類別之資優方案。規劃跨校或跨領域資優教師社群，並鼓勵資優教師發展各類資優教材及課程。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共辦理 15 場。

(2) 完善資優教師增能及教學輔導：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計辦理 4 場、127 人次參與。

(3) 推動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之發掘與輔導方案：

A. 建立雙重殊異學生發掘輔導：透過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機制，111 學年度計補助 5 名學生及經費挹注 11 萬 7,729 元。

B. 強化身心障礙資賦優異教育知能：針對行政人員、教學人員及家長，辦理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教業務辦人對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特質之認知，落實融合教育理念，辦理 2 場次研習，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特質與輔導、雙重殊異學生於普通班之適性輔導安置與課程調整，計 81 次。

10. 精進學前專業發展：

(1) 建構學前特教服務據點及諮詢服務、落實學前特教教師融合教育：

A. 啟動合作諮詢，優化學前特教巡迴輔導服務：透過身心障礙幼生個別需求之教保活動課程，進行差異化教學並落實雙方合作諮詢，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輔導 2,022 人次，採入班協同教學、合作諮詢或小組教學等模式，落實融合教育。

B. 增設學前服務據點、完善服務諮詢：於仁德幼兒園社區教保資源中心、麻豆幼兒園社區教保資源中心、南梓實小附設幼兒園提供 2 至 6 歲未入園(機構)幼兒，每周一、三、五下午由學前巡迴教師據點提供相關學前特教諮詢服務，提供 1,170 人次服務。

(2) 提升教保服務人員特教專業素養：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辦理學前特教 IEP、教保、增能系列等研習計 17 場、1,190 人次參與。

(3) 優化學前教師心理評量制度：精進學前特教師資專業素養，落實適性安置及分級制，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完成學前初階心評人員培訓課程，計培訓 55 位學前心評人員。

(二) 落實教學創新，強化基本學力：

1. 打造校校教學卓越，提升教學品質：111 年教育部教學卓越獎，本市復興國中、東區大同國小等 2 校獲得金質獎，左鎮區光榮實小為銀質獎，總計 2 金 1 銀。

2. 辦理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及課綱宣導：

(1) 本區 111 學年度高中免試入學已於 111 年 7 月 19 日上午公告錄取結果。本次報名學生總數為 1 萬 122 人，計 1 萬 58 人獲錄取，免試入學錄取率為 99.4%。

(2) 為了避免粗略的會考 3 等級區分引發不公平爭議，本區採用三等級四標示(A++、A+、A、B++、B+、B、C 共七級分)，會考總積分為 36 分，將更能夠精準顯示學生表現。

(3) 111 學年度辦理國中端到校宣導，於 112 年 1 月至 3 月間辦理 92 場次、預計約 1 萬 6,000 人次參加。透過國教署培訓之宣導員到校宣導，使學生及家長瞭解與安心。

(4) 教育局與家長團體合作對家長進行宣導：辦理北極星家長論壇，與家長團體合作進行系統性宣導，111 年辦理 8 場，1,000 人參加，提高親師生對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素養導向學習、校訂課程、雙語學校計畫、生生用平板、大學升學考招連動及適性揚才措施。

(5) 建構新課綱策略聯盟工作圈協作體系—協力同行、校校前導：

A. 本市協助學校建構完整的支援體系，全市 271 間國中小區分為 7 大區，國中 2 區，國小 5 區，各區分為 57 圈(鄰近區域採學校規模大小不同進行分圈)，國中 13 圈分為 2 區，國小 44 圈分為 5 區。建立彼此互相支持與協助的組織，完整規劃，符合新課綱自發、互動、共好的精神。

B. 每區核心學校協助辦理圈內召集學校或所有學校增能。(引導方法、策略類型研習)，協助產出課程試行經驗，召開區工作會議，檢核推動整備狀況。各圈召集學校召集工作圈辦理增能研習、跨校社等。夥伴學校參與圈內召集學校辦理之增能研習、共備社群。

C. 工作圈召集學校(由圈內學校互推產生)，均提出前導學校申請，申請計畫內容為圈內學校共同增能之需求，同時積極鼓勵所有國中小學提出申請活化課程與教學計畫，110、111 學年度均為全國獲得補助最多校數與金額之縣市。

D. 策略聯盟工作圈輔導支持陪伴為導向之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各圈並配

置課程計畫諮詢輔導委員。定期檢核落實程度，實質審查課程計畫。

3. 落實新課綱學校課程發展，促進學校課程領導，實踐探究學習：

(1) 全面建構臺南市中小學一至九年級校訂課程系統：新課綱推動第五年，透過在地化的委員長期支持、協力學校發展課程，本市國中小發展探究課程策略與工具，開設統整性探究課程、PBL 問題導向解決策略學習課程，校數達 100%，並依據本市 37 區在地產業特色，結合本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資源平台，發展符應學校、地區特性之校訂課程。積極發展各校統整性探究課程協助學生提升問題解決能力。

(2) 在地培力課程發展講師人才，自行規劃系統性研習：

A. 在地培力講師人才自行規劃系統性研習：利用全國資源培訓本市講師人才庫，開辦系列性課程操作與課綱認知理解運用增能工作坊，培植核心種子講師群國中小 20 人，課程諮詢暨教專輔導委員 85 人。

B. 持續外聘專家協助陪伴：引進課程教學專家，如范信賢教授、藍偉瑩老師、愛思客團隊、成大第十學院、數位深耕教授群。

C. 自行研發臺南市需求之專業課程：規劃課發會應辦事項實作工作坊。結合 SDGs 永續發展目標，研發 PBL 學習課程。111 學年度目前完成課程一、二共 8 場研習、344 人次參加，下學期規劃 32 場課程三研習。

D. 素養導向命題種子講師在地培訓：國教院主任秘書任宗浩帶領講師群，針對五個考科領域國教輔導團員，進行命題種子講師培訓辦理四場系列性工作坊，每場次約 80 人參加。

E. 全市領綱核心素養實作計畫：本市國教輔導團每年八次到校諮詢服務，完備各領域領綱宣講與素養導向教學實作。

4. 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提升基本學力：

(1) 111 學年度公開課單元宜參考學生學力檢測分析、會考分析、學習扶助檢測、校內學習評量試後分析、或經教師專業對話所發現之學生學習困難／學習診斷紀錄、其他(參與計畫之要求…)等 6 項依據進行選擇，擇定授課內容與教學策略；三人協力同行(1 人授課、至少 2 人備觀議課)，公開授課達 2 次以上詳實紀錄者核予嘉獎 1 次，校長每學年度可規劃遴選機制，推薦績優方案至少 10%敘獎。

(2) 持續培訓教師專業發展專業回饋人才，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本市教師具備 3 類專業回饋人才資格，初階人才約 49%、進階人才約 9%、教輔教師約 1.6%，因應本市公開授課的全面施行，自 108 學年度起要求國教輔導團員需至少具備進階人才資格，各校教師需具備初階人才資格，每校須配置教學輔導老師，鼓勵學校參與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認證。

(3) 111 學年度本市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依發展內涵屬性分為 6 類，為專業貢

獻、課程領導人、統整性探究學習、數位平台融入課中差異化學習、專業自主及學習領域社群；專業自主社群以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為主要運作內涵，學年(領域)社群針對學生學習結果分析；課程領導人專業社群協助學校課程領導者掌握教育發展方向與定位。全市教師參與專業社群運作，增加經費補助與領導人培訓，共計申辦通過 1,145 社群。各校透過各類社群運作落實學生學習診斷、彈性課程發展及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與評量，並將公開授課列為社群必要運作的項目。

- (4) 推動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方案與三年增能課程：建構教專輔導員、共學輔導員及薪傳教師三級教學輔導支持系統，111 學年度共培訓跨校共學輔導員 71 位，每學年五次分區提供初任教師諮詢輔導，薪傳教師國小 295 位，幼兒園 49 位，國中 5 位，高中職 24 位，在校協助初任教師專業成長。111 學年度規劃初任教師回流增能課程，進行有效教學、班級經營與輔導管教，教學現場問題解決策略研討，宣達地方教育政策，350 人參與。111 學年度持續申辦教育部初任代理教師導入輔導計畫，採線上與實體課程混成式學習，開設線上共同性必修課程 12 小時及實體領域教學選修課程 6 小時，計辦理 50 場次，共 681 位教師參加。

5. 鼓勵教育創新，辦理實驗教育：

- (1) 111 學年度本市實驗教育學校有虎山實小、口埤實小、光復生態實小、文和實小、西門實小、志開實小、南梓實小、光榮實小及仙草實小等 9 校，提供本市學生多元創新的教育環境。
- (2)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申請案審議已於 111 年 6 月 27 日辦理。
- (3)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申請案審議已於 111 年 12 月 21 日辦理。

6. 協商國立高中職改隸：秉持不影響現有高中職校務運作、資源及維護學生就學權益之原則，與教育部持續協商，爭取經費能全數到位，避免造成本市財政負擔。現初步評估教育部預計移撥經費與本府教育局設算所需經費尚約有 59.5 億元之落差。

7. 力行創思與教學研發，實踐有效教學與素養培力：

- (1) 規劃國英數系列課程，提升教師專業知能：為有效增進第一線教師國語文、數學、英語文等領域專業知能，自 109 年起推動教師必修課程共備計畫，包含國語文閱讀理解策略教學必修課程、數學教學策略與迷思概念探究、英語文的初階、進階工作坊以及選修研習課程和回流課程等，透過辦理到校宣導進行，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總計參與相關研習教師共 1 萬 1,646 人次參加。

- (2)透過國民教育輔導團，分區提供教師專業增能: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包含領域團及議題團共有 17 團，於每學期定每學期國中、國小定期辦理各領域分區到校諮詢服務，分別於每學期第 4、8、12、16 週於國中小各分區辦理，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辦理國小場次 85 場次、國中 84 場次小組。主要諮詢內容包含總綱與領綱的深度解析；教師說備觀議課的觀議課實務研討與實作；課中分組差異化教學研討以及數位多媒體平台融入教學，希望提供現場教師諮詢服務與增能。
- (3)成立高中精進計畫輔導團落實推動十二國教新課綱，各領域輔導團辦理教師增能研習：本市高中輔導團計有國文、英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歷史、地理、公民、綜合、藝術、健體、探究實作等 13 團，111 年結合本市所轄四所高中及其他國立、私立高中辦理相關增能研習計 35 場、逾 720 人次參加，有效提升教師專業知能，其中藝術團開設之博物學課程更榮獲遠見天下基金會舉辦未來 100 徵選教案的肯定。
- (4)推動數位平台融入課中分組適性化教學
- A. 全市教師及學生學會至少一種可記錄學生學習程校之學習歷程平台：持續培訓老師學習學習吧、因材網、均一、Cool English 等平臺並計畫簽約多元學習歷程平臺，讓教師依照學生程度能力與需求，透過定期檢視，讓師生透過直播教學軟體及數位學習平台增進學習動機及成效。
- B. 每學年依照新課綱工作圈分區辦理「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各區邀請南大教授及偏非中心數位種子輔導員與各領域表現結合數位良好教師協助培訓各校教師增進使用科技化平台能力，引導教師學習使用數位平台資源。
- C. 持續辦理 LearnMode 學習吧科技融入自主學習「教師初階研習」與「教師進階認證」課程，以提昇教師使用學習吧平臺的備課能力。藉由增進教師運用數位科技融入班級經營與教學的實作能力，讓教師能更有效引發學生自主學習動機、促進學生學習成效。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新增 266 位教師參與初階研習，87 位教師參與進階研習課程。
- (5)持續推展「學生個別化學習支持系統」(ILSP)，依據學生個別學習需求之差異，針對國語文、英語文及數學三科不同程度與學習需求之學生，整合教育資源、擬訂個別化學習策略並提供多元性學習輔導方案及教學，從而達成課中差異化教學目標。111 學年度試辦計畫已推動至本市百人以下偏遠學校國小 65 所、國中 16 所，另偏遠及非山非市學校主動申請單科試辦已達 88 所。

- (6)實踐教學領導，促進教師專業自主：落實推動校長及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所屬學校每一位教師至少參與一類社群，透過專業對話與合作形塑同儕共學的教學文化並實踐課程與教學領導，促進知識分享與經驗傳承，共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確保學習品質。
- 8.全臺首學課程博覽會，展現創思美學力：108課綱實施後，每年透過課程博覽會，推廣學校課程成果，分享亮點，111年「扎根在地·邁向國際」：9月24日於臺南二中舉辦，邀請Hahow好學校江前緯共同創辦人暨執行長擔任講座，亦由蔡清華政務次長、黃偉哲市長、教育局鄭新輝局長勉勵現場教師精進教學專業。本次三大主軸，一是112攤動態教學互動區與120組靜態校本課程易拉展，分享各校課程之發展歷程；二是66名在地亮點教師線上說課，線上課程單週點閱數超過3萬人次；三是16組小中高學生自主學習發表，讓學生展現108課綱的學習成果與心得，當天現場湧入超過萬人。
- 9.全球公版直播教學—停課不停學•處處是教室：本府教育局獲選第5屆「政府服務獎」社會關懷服務獎項，是五年來首次教育機關獲獎，整合國教輔導團近200位亮點教師之力，透過「全球唯一公版直播教學」一天到位的直播教學國家隊，為臺灣防疫盡一份心力也為臺灣教育寫一頁奇蹟！公版直播教學更是課中適性化教學的起點，一起為孩子裝翅膀，為臺灣添希望！
- (三)厚植全球溝通力，營造英語學習環境：
- 1.打造校校雙語：
- (1)校校落實雙語教育：111年12月函頒「臺南市立國民中小學落實雙語教育中程計畫執行方案」，提供本市各級雙語學校落實雙語教育具體執行做法。
- (2)雙語學校倍增：現有A類雙語學校33校，B類雙語學校94校，C類雙語學校145校，目標113學年度結束前全市皆為B類以上雙語學校。
- 2.提高英語使用機會：
- (1)建置國際英語村：針對五年級學生，採主題式一日遊學方式，採生活化主題課程，體驗科學中心、超市、飯店、機場、餐廳、健康中心等不同主題情境。111學年度截至目前服務65校次、184班次、4,692人次。
- (2)行動英語村(車)巡迴：由新進國小、學甲國小及博愛國小分三區進行巡迴教學，針對四年級學生，就食育文化、節慶文化、地方特色、英語繪本、家庭教育、棒球文化、防災教育等課程進行體驗。111學年度截至目前服務192校次、445班次、8,593人次。
- 3.強化教師雙語授課能力：

- (1)111 學年度 142 所學校薦派在職教師修習「教育部雙語次專長學分班」，共有 157 位教師取得雙語次專長。
- (2)111 學年度 130 所學校薦派在職教師參加「本市自辦領域雙語入門培訓」，已有 136 校 158 名教師完成第一階段研習，預計 112 年 5 月前全市 272 校，各校皆至少有 1 名教師取得領域雙語師資。
- (3)111 學年度 233 所學校薦派在職教師參加「本市自辦課室英語種子講師培訓」，已有 233 校 308 名教師完成第一階段研習，並回校開設「教師課室英語社群」，提升校內非英語科教師使用課室英語能力，預計 113 學年度全市學校依不同班級規模有 30%~60% 以上教師取得「運用課室英語能力證書」。

4. 推動學校本位國際教育：

辦理教育部學校本位國際教育計畫(SIEP)，培養學生具備國家認同、國際素養、全球競合力、全球責任感，成為國際化人才。111 學年度 45 校辦理。

(四)整合閱讀資源，建置 K-12 閱讀理解平臺：

1. 打造臺南成為兒童快樂城市：辦理兒童節系列活動包括大小作家來聊書、快樂戲劇列車臺南遊、話我家鄉兒童繪本創作展演、兒童節校園創意活動徵件，並邀請市長入校與小朋友同樂。111 年辦理 57 場次、9,900 人次參與。
2. 推動校校閱讀磐石計畫：參加 111 年度教育部閱讀磐石獎：計有南化區玉山國小、佳里區佳里國小、北區開元國小等 3 校獲閱讀磐石學校獎。111 年本市校校閱讀磐石學校共 26 校送件，其中西港國中、和順國中、北區立人國小、安南區和順國小、西港區西港國小、永康區復興國小等六校代表本市參加 112 年度教育部閱讀磐石學校選拔。
3. 建置布可星球 K-12 閱讀理解平臺：自 109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推薦好書總共 1,309 本，平臺題目近 3 萬 7,661 題，上線總人數達到 1,717 萬餘人次，總挖掘能量達 1 億 2,000 萬，有效提升本市學生閱讀風氣。
4. 補助閱讀推動教師：建立各校閱讀推動教師運作模式，整合學校閱讀資源，發展有效閱讀教學活動。111 學年度計 39 校辦理，另有市補助款 9 校配合辦理。

(五)深化本土教學，運用在地資源：

1. 透過認證班提升師生認證率：

- (1)辦理師生閩南語認證加強研習，鼓勵師生參加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111 年共計 496 人次參與。

- (2)辦理原住民族學生認證輔導班，鼓勵原住民學生參加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111 年共計 85 人參與。
2. 提高開班率深化本土教學成效：
- (1)本土語言課程校校開班：111 學年度全市國小開設本土語言開班率均為 100%。
- (2)推動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111 學年度共有安平國中、省躬國小、隆田國小、長安國小、新橋國小、文昌國小、口埤實小、麻豆國小、六甲國小等 9 校參與。
- (3)補助高中以下學校成立本土文化社團計畫：111 學年度共計有 12 校申請。
3. 辦理活動式本土課程與教學：
- (1)推動夏日樂學計畫：透過暑期本土語文課程，採活動式、沉浸式、生活化的教學方法，從活動中學習母語、欣賞文化。各校申請後核定，111 年度方案一 62 班、方案二 88 班、方案三 41 班，共計開設 191 班。
- (2)辦理客語生活學校教學計畫：透過沉浸式客語環境，強化親師生對客語認同，引導同儕間客語對話環境，進而傳承語言。各校申請後核定，111 學年度共 25 校通過計畫。
4. 推廣本土傳統文化：
- (1)推動原住民族文化巡迴列車：為使本市師生認識、欣賞原住民文化，安排大專校院原住民文藝社團至學校演出及教學。各校申請後核定，已於 111 年 12 月 5 日至 12 日巡迴 17 所國中小演出，共 3,200 名學生參與。
- (2)推動客語文化巡迴列車：安排客家藝文團體至 13 所學校巡迴演出及教學，使本市師生認識、體驗客家文化。各校申請後核定，已於 111 年 11 月 21 日至 30 日至 13 所學校巡迴表演，共計 1,743 人次參與。
5. 研發族語教材：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彙編阿美族語教材市本語言教材一冊。
6. 培養知識素養：辦理[原力 maker]原民智慧創客科學工作坊，以原住民族傳統知識與圖騰美學為基礎，透過科學實作課程，體驗做中學的樂趣。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共計 12 場次 384 人次參與。
7. 辦理文化活動：舉辦[原知原謂]原住民族知識擂台競賽，藉由擂台競賽活動，提升學生族群欣賞及文化認同。111 年 10 月舉辦，共計國小 15 隊、國中 6 隊參加競賽。
8. 辦理師資培訓與開課整備：
- (1)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積極辦理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培訓(閩客合辦)，110 學年已培訓 100 人；111 學年賡續辦理。

- (2)校校盤點與開課整備：盤點各校師資整備與開班需求，並於教務主任會議上進行國中本土語文開排課說明宣導，提供學校排課模式。
9. 推動藝術創作：辦理[原力爆發]繪本創作及藝術人才培訓，透過繪本藝術創作活動，增加對文化的理解與認同，藉以奠定原住民族文化創意藝術。111年6月至112年3月共產出原民故事繪本原民故事集（太魯閣族、布農族、排灣族、阿美族、鄒族語繪本）和太陽與月亮（魯凱族、鄒族語繪本）。
10. 文化交流體驗：辦理本土教育大師開講，111學年度於新南國小辦理計80人次參加。
11. 表揚推動本土語文有功人員：
- (1)辦理本土語文三項競賽頒獎典禮，表揚參加本土語文競賽表現優異學生，111年計142人參加。
- (2)結合世界母語日辦理表揚推展本土語言績優學校與人員頒獎典禮暨母語闖關活動：111年度假新化區大目降廣場辦理計1,200人次。112年度假新營區南瀛綠都心辦理計1,000人次參加。
- (六)協助新住民融入在地，提升說母語成效：
1. 協助新住民融入在地生活：
- (1)開設新住民教育班：提供本市新住民識字學習、生活常識、時事議題學習之管道。111年關廟國小等11校開辦新住民教育班29班，經費共計91萬6,700元整，新住民學員共計513人。
- (2)開設新住民生活適應班：為增進新住民生活適應能力與自我認同，111年由安南區安佃國小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1班3主題課程，共10場次，共計187人次參與。
- (3)辦理新住民教育課程子女臨時托育服務：為使新住民上課時能無後顧之憂安心學習，聘請臨時人力在旁協助照顧子女，111年下營國小等4校辦理7班11期，共照顧21名新住民子女。
2. 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110學年度共計開設209班；111學年度共計開設317班實體新住民語文課程。
3. 辦理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截至112年3月，本市共計培育208位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其中越南158人；印尼26人；泰國4人；柬埔寨4人；菲律賓13人；馬來西亞4人。
4. 建構新住民語言學習社會環境：111年度計辦理親職教育研習20場；112年度預計辦理12場。
- (七)深耕智慧科技力，涵養學生科技素養：
1. 建構智慧基礎建設，發展智慧科技：

- (1)教育部 111 年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1 年 6-7 月配發平板電腦，偏遠地區學校師生 1 人 1 臺，非偏遠地區學校依據班級總數每 6 班配發 1 班平板電腦，共配發 3 萬 3,631 台。
- (2)111 年 7-12 月執行教育部 111 年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 A. 辦理 40 場教師增能培訓數位學習工作坊(一)A1：熟悉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的理念和教學實施模式，以及數位學習資源與相關平臺特色，共有 5,223 位教師參加。
 - B. 辦理 39 場數位學習工作坊(二)A2：包括學習載具操作、數位學習平臺應用及其他增能等，共有 5,149 教師參加。
 - C. 辦理 13 場數位素養議題，共有 1,618 教師參與。
- (3)111 年有 88 所學校參加教育部數位學習推動計畫。包含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學校(類 1)有 15 所學校，共 40 班 41 位教師、1,154 位學生參與；5G 智慧學習學校(類 2)有 48 所學校(其中 23 所執行 PBL)，共 185 班 166 位教師、4,668 位學生參與；5G 新科技學習示範(類 3)有 19 所學校(其中 12 所同時執行類 2)，共 38 班 63 位教師 1,833 位學生參與；5G 智慧學習學校(第 2 梯次)26 所學校(其中 3 所執行 PBL，其中有 6 校同時申請 110-111 年度 5G 智慧學習學校)，共 81 班 74 位教師、1,596 位學生參與。
- (4) 111 年教育部中小學數位學習深耕計畫，獲選學校有海東國小、西門實小、大同國小、崇明國小及鹽水國小等 5 校，112 年教育部中小學數位學習深耕計畫，海東國小、西門實小、崇明國小及鹽水國小獲選，發展以新興科技為基礎的主題跨域課程，培養高層次思考力和跨域整合實作能力，本市獲選學校數全國第一。
- (5)111 年 9-11 月辦理本市貓咪盃 SCRATCH 競賽，達到 180 所學校以上參加，參賽隊伍 566 隊、AI 競賽 116 隊、全市參賽率成長 50%、偏鄉校入選率 40%。

2. 提升師生科技力：

(1)持續深耕科技領域：

- A. 科技中心持續維運：107 年成立科技中心於新興、復興、南新及佳里國中等 4 所中心；108 年於和順、仁德、麻豆、新化等 4 所國中，為全國科技中心最多的縣市之一。
- B. 補足科技領域師資：相關策略包括科技領域教師免超額、薦送教師參加增能班、第二專長學分班，另針對小校或師資不足學校，以科技中心教師進行巡迴教學、鄰近學校專長教師跨校支援及業師協同教學等方式補足學校生活科技師資需求。

C. 發展創意創客課程：配合開放原始碼理念，推廣科技教育課程及教案，並因應疫情開設線上研習課程、辦理「FUN 暑假玩科技」線上營隊、科技中心升級為遠距教學直播中心、防疫特色課程有 AI 防疫、血氧機、自製額溫槍等。

(2) 創新科技教師教學能力：111 學年度一般教師研習 25 場次、教師增能培訓 82 場次，共 107 場次。

3. 深耕學生科學能力：

(1) 辦理學生基礎科學實驗營：結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 計畫），營造優質科學環境，112 年將於下半年度辦理。

(2) 取法創客精神打造創客人才：

A. 國民中小學手擲機創作設計競賽：111 年 11 月 4 日舉辦，共計 149 隊，約 200 人次參與。

B. PowerTech 全國青少年科技創作競賽市級選拔賽：111 年 11 月 11 日辦理臺南市賽，國小全能組、競走賽、折返賽三組共 20 隊，國中全能組、競走賽、清道達人賽三組共 19 隊參與。國中小全能組各取前 10 名，共推薦 20 隊參加全國賽。

C. 辦理本市 111 年度 AI 機器人創意競賽共有 187 隊、共 482 人參與。

(八) 打造友善校園，加強校園安全：

1. 防制校園霸凌及毒品：

(1) 為防範校園霸凌事件發生，及早發覺疑似被霸凌個案，每年 4 月及 10 月辦理校園生活問卷線上普測，本市所屬學校皆全面施測及輔導，111 年 10 月計約 6 萬 6,401 名學生受測，並請學校於每學期開學第一週落實友善校園週宣導。

(2) 本府教育局於 111 年 9 月 26 日頒訂臺南市校園學生暴力偏差行為及霸凌事件輔導支持計畫(VGP)，以個案管理為概念，透過多元化輔導處遇方案，降低校園學生暴力衝突之發生頻率，及早防範霸凌事件發生，引導校園暴力偏差行為個案學生進行關係之修復，並落實學校認輔制度與三級輔導概念，由學校撰寫輔導計畫，依個案需求編列適當輔導課程及聘用人員向本府教育局申請，並於執行後進行成效評估。

(3) 結合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進行校園反毒宣導，並依「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每月調查各校特定人員分布情形，持續進行協助及輔導。

(4) 持續加強校園防毒能量，培訓反毒師資進行校園「入校入班」反毒宣導工作，111 年達到每校每班 100%反毒宣導目標，同時運用校內集會與班親會等場合，加強親師生反毒宣導工作。111 年更提供本市國中小每

校新興毒品擬真教具，供學校反毒師資入班宣導使用，加強學生對於新興毒品的防範意識及知能，更向國教署申請經費補助本府教育局轄屬國中小，此項 111 年受國教署核定補助經費為「全國第一」。

- (5) 111 年 7 月 20 日核定補助 9 萬 5,000 元予國立中正大學犯罪研究中心，研究本府教育局與各相關單位合作拍攝 10 部反毒宣導影片融入教學宣導活動後，對臺南學童防毒認知能力之提升成效，研究期間自 111 年 9 月至 12 月，研究結果顯示本教材影片對於增進學童反毒知識有助益。學校亦會持續將上述影片列為反毒入班宣導補充教材，以加深學童識毒知能。
- (6) 111 年 7 月 21 日辦理本市 111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創意圖卡創作徵選計畫徵選」初評作業，經由圖卡創作強化本市學童發揮創意及反毒意識，本府教育局轄屬國中小薦報 13 件參加國教署複評，其中 8 件獲優等獎、5 件獲入選獎，共計 13 件作品獲獎，獲獎作品數量為全國之冠。
- (7) 為持續加強校園師資對於當今新形態毒品種類認知，111 年 8 月 9 日特與本府警察局共同合作辦理全市性學務人員反毒知能研習，共計 265 人參訓，並拍攝研習影片放置本府教育局愛課網供學校宣導使用。
- (8) 為強化校園師生辨識毒品技巧並建立自我保護觀念，111 年 9 月首次採購宣導品 9 萬 9,900 元提供全市學校於 111 學年期間透過校內活動安排有獎徵答反毒宣導，吸引學生對毒品之認識及強化防毒知能，以讓校園學子遠離毒品危害，營造健康、安全、友善的校園環境。
- (9) 為強化校園防毒意識，補助學校利用學校日、親師座談會、家長座談會等時機，針對教職員、家長及學生辦理藥物濫用防制知能研習，加強師生及親子間反毒宣導，有藥物濫用個案及高關懷個案學校計 11 校提出申請，111 年核定補助經費 7 萬 2,274 元。
- (10) 為強化本府教育局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專區網頁內容，本府教育局於 111 年 8 月建置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http://sdap.tn.edu.tw/>)，提供學校運用查詢防制藥物濫用相關資訊。
- (11) 本府教育局與慈濟無毒有我教育宣導團共同辦理本市 112 年「名畫遇見毒品反毒特展」入校宣導，共計 49 校提出申請，預計於 112 年 2 月至 12 月間依學校排訂時段入校進行反毒宣導。
- (12) 111 年採購五合一快速尿篩試劑計 1,500 劑，篩檢類別為「MET 甲基安非他命/THC 大麻/BZD 苯二氮類/KET 愷他命/K2 辣大麻/MDMA 搖頭丸/MOR 嗎啡」，上述 1,500 劑皆可針對目前新興毒品進行初步檢驗；並且與本市校外會合作，自 111 年 7 月 1 日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可採集尿液檢體送本市校外會協助送至法務部法醫研究所針對「新興毒品」相

關品項檢驗。

2. 營造友善校園環境：

(1) 辦理教師正向管教宣導及增能研習活動：

- A. 每學期開學第一週辦理友善校園週宣導活動，全校親師生共同宣誓營造友善學習環境，並加強宣導教師正向管教觀念，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於 111 年 9 月 2 日於崇明國小辦理擴大宣導活動、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業於 112 年 2 月 13 日於臺南女中辦理。
- B. 利用校長會議、學輔人員傳承會議加強宣導嚴禁體罰，並函文督導學校，落實正向管教相關規定。
- C. 正向管教增能研習：111 年 7 月 7 日、7 月 14 日、8 月 4 日及 8 月 5 日共辦理 4 場次「臺南市所屬各級學校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事件處理學校行政人員增能研習」，透過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之實際案例宣導，
- D. 提升學校校長及主任正向管教及事件處理知能，參與人數共 327 人。正向管教追蹤輔導小團體研習：111 年 10 月 16 日、10 月 26 日及 11 月 2 日共辦理 3 場次，增進教師認識自我情緒管理、釐清輔導管教相關之法律概念、透過情境模擬、經驗交流與分享以習得正向管教專業技能。
- E. 普通班級特需生之認識與輔導管教措施增能實施計畫：111 年 4 月至 10 月補助 50 校辦理，由本府教育局培訓之講師團到校巡迴授課，提升「特需生之認識與輔導」、「普通班級特需生之班級經營」及「學生正向行為引導及友好互動策略運用實務」等議題知能，參與人數達 3,000 人。

(2) 每學期辦理「校園生活問卷-體罰調查」，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於 112 年 1 月至 2 月進行抽測，共抽測 45 校，以追蹤了解學生是否有遭受體罰情形。

3.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 (1)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知能及法規研習(含性平三法及校園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防治準則法令宣導及校安黃綠紅宣導)，111 年度共計 52 場次，計 6,977 人次參加。
- (2) 111 年度 8-11 月辦理多元家庭、性別特質及性霸凌防治宣導活動共 10 場次，計 564 人參與。
- (3) 每年定期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111 年度共召開 4 次會議，就各局處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活動或性平事件之處理進行追蹤與督導。

4. 深耕品德教育：

- (1) 本市新營區南新國中、南區大成國中、下營區甲中國小、永康區勝利國

小等 4 校榮獲 111 年度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

(2)辦理教育部國教署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111 學年度本市計 11 校薦送國教署審核通過。

(3)辦理「本市 111 年度品德教育特色學校、品德教育及正向管教範例徵選表揚暨分享大會」，參與教師計 135 人。

(4)辦理 111 年度品德教育教師研習工作坊共 8 場次，參與教師計 277 人。

5. 辦理生命教育：

(1)辦理生命教育增能研習及活動：

A. 辦理生命教育相關活動，含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教師共備學習社群增能計畫 3 場次，共 112 人參與。

B. 生命教育議題融入各議題教學初階社群共 28 人參與。

C. 辦理生命教育種子教師議題講網培力增能研習 1 場次，16 人次參與。

D. 生命教育融入各議題教學各領域增能研習計 20 校辦理，687 人次參與。

E. 辦理行政人員生命教育培力與成果發表會計 2 場次，145 人次參與。

(2)學生及家長生命教育多元活動：

A. 辦理學生生命教育體驗與服務學習活動計 4 場次，247 人次參與。

B. 辦理家長成長團體培育研習 1 場次，計 35 人次參與。

C. 家長生命教育成長團體讀書會計 28 校辦理，350 人次參與。

D. 辦理生命教育促進心理健康-自殺防治守門員宣講活動，計 45 場次，共 5,772 人參與。

E. 建立與社區、醫療機溝合作網絡計畫 20 場次，共 681 人參與。

(3)推動「校園關懷動物生命教育計畫」，本市計 10 所學校獲補助，共計 34 萬元，透過認養校園犬貓、成立動保社團等，推動校園關懷動物生命教育課程或活動，打造關懷動物的友善校園。

(4)本市安平區西門實小獲教育部 111 年度生命教育特色學校，南區志開實小蘇鳳珠老師獲教育部 111 年度生命教育績優人員。

6. 強化中輟復學工作：

(1)111 學年度共 7 校辦理跨校就讀之中介教育措施；23 校辦理高關懷班及 36 校辦理彈性輔導課程，提供多元彈性課程，俾利學生適性發展，中輟預防或防止再輟；6 校辦理原住民、新住民、單親、失親家庭功能不彰之高關懷學生職場參訪至職場實作，以利輔導學生適性發展；辦理 10 場中輟相關增能研習(如認輔教師增能研習、高關懷個案研討會等)。

(2)每年度定期召開 2 次強迫入學委員會，督導各網絡單位落實協助中輟復學事宜，並列管特殊個案。

(3)邀集學校輔導人員及各網絡單位(社政、衛政、警政、區公所等)之專輔人員定期召開中輟學生復學輔導網絡會議，強化中輟復學機制。

7. 落實校園安全：

(1)警教民合作：由學校與警方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共同辦理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工作，於學生上放學路上站崗，提升校園安全防護。

(2)監警設備改善：於 105 年至 111 年已爭取國教署經費約 7,170 萬元，改善各校警監設備(如監視器、緊急求助鈴、電子圍籬等)，111 年度經調查尚有 149 校有增設之需求，亦於 111 年 8 月核定上開 149 校辦理校安設備改善，總核定經費 2,966 萬 2,000 元，目前各校刻正辦理中。

(3)校園安全防護：落實校園門禁管制，全面盤點校內外安全熱點並完成地圖公告、檢視安全就學廊道，並強化師生自我防護教育，宣導學生結伴同行。

(4)危險意識宣導：本府教育局製作「自我防護 6 大絕招」宣導圖卡及「健康小學堂-自我防護篇」宣導短片，提供學校向學生加強宣導，並請學校注意放學時間家長接送事宜與晚自習時間的校園安全。

(5)設置校園安全人力：每校均置臨時駐衛警或校園安全及維護人力 1 名，協助校園門禁管制、校園巡邏等工作。

(6)建立預防性通報流程：如察覺校園周邊有可疑人士逗留、徘徊，學校人員可運用「校園安全協助通報單」通報轄區派出所或分局，請警方協助入校維護安全，並同步通知駐區督學及進行校安通報，以杜絕威脅源侵入校園之可能性。

8. 推動防災教育：

(1)111 年度本市共 56 校申請教育部補助防災校園基礎建置計畫，並邀請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委員及專家學者共同到校輔導訪視。

(2)111 年度共補助 22 所本市國小至全民國防教育場館及防災教育館參訪，進行地震屋、緩降機、濃煙室等體驗活動，學習如何保護自身安全。

(3)辦理防災教育輔導團增能工作坊，並邀請專家學者針對不同防災議題進行授課，111 年度課程內容略述如下：

A. 上半場課程，由長榮大學邵佩君擔任講座講師，講授災害心理課程。

B. 下半場課程，邀請本府消防局高級救護技術員進行緊急救護實務操作課程。

(4)每年辦理「國家防災日校園災害防救示範演練」，結合學校鄰近消防分隊、派出所等單位，辦理地震、火災緊急疏散撤離、避難掩護等演練。

(5)督導學校落實於防災教育週(開學後第三週)辦理複合式災害演練，並

抽訪私立幼兒園，由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到校輔導，111 年共抽訪 16 所，並評選出永康區愛森保幼兒園、安南區佑佳幼兒園等 2 所績優園所。

9. 提升輔導人員輔導能力：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辦理專輔人員專業督導計 24 場次。二、三級輔導人員在職進修課程 12 場次；專兼任輔導教師分區專業督導 99 場次。
10. 增進個案轉介系統效能：個案經學校轉介後，中心督導於 3 個工作日內完成分案，中心專輔人員於 5 個工作日完成開案評估，(至遲於 9 個工作日內完成整體轉介流程)；個案經輔導處遇具成效後，循申請評估程序後結案，並於 7 個工作日內完成結案報告。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轉介案量計 227 案。
11. 辦理性平教育入班宣導，強化學生自我保護：本年度依「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辦理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預防教學注意要點」辦理性平教育入班宣導，針對全市性平事件熱點學校，由專輔人員入校宣導，強化學生自我保護性平意識。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宣導計 28 校。
12. 落實適性輔導工作：
 - (1) 社區師傅計畫：本年度積極辦理高關懷個案至個別化職場體驗，參與類別計有：美容彩妝、汽修維護、餐飲烘焙、藝術繪畫等多元項目。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共服務 39 案。
 - (2) 適性輔導研習：本年度為促進教師及輔導人員之生涯輔導、諮詢知能，辦理生涯輔導技巧、認識產業發展趨勢等研習，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辦理 6 場次，計 246 人次參加。
 - (3) 青少年探索班：本年度為協助國中畢業未就學未就業、高中未註冊、高中中離之青少年，辦理青少年探索班，透過個別諮詢、團體輔導、生涯課程、工作體驗等輔導、扶助方案，探索與釐清個人職涯興趣及性向。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輔導計 27 案。
 - (4) 與生涯抉擇對話：本年度為擴展學生對生涯發展多元化思考，辦理與生涯抉擇對話講座，邀請各行業職場達人到校與青少年分享生涯探索及抉擇經驗。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辦理計 30 場次。
13. 扎根交通安全教育，強化安全意識：
 - (1) 辦理自行車研習營 2 場次(111 年 10 月 18 日及 111 年 10 月 22 日)，計有 230 位學生參與。
 - (2) 111 年 10 月 22 日辦理績優交通導護志工及愛心服務站表揚活動，計表揚人數 279 人，並結合路老師資源，針對高齡者交通安全教育進行推

廣。

- (3)111 年度辦理幼童車駕駛及隨車人員研習共 2 場，計 281 位駕駛及隨車人員參加。
- (4)111 年辦理交通安全教育融入各學習領域師資增能研習，計 85 位教師參加。
- (5)111 年輔導本市安定國中、海佃國中及鎮海國小榮獲教育部交通安全教育金安獎殊榮，表現優異獲肯定。
- (6)111 年執行「交通安全主題館及大客車安全體驗」交通安全教育推廣活動，計有 24 所國中小，948 人次師生參與。
- (7)向交通部申請「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加強交通安全教育」經費，111 年計 175 萬元用以執行各項研習專案計畫。

(九)推動安心就學，落實教育均等：

1. 弱勢學生補助：

(1)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費補助：

A.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弱勢學生午餐費共計 1 萬 2,875 人次(含原住民)，補助金額計 5,050 萬 6,118 元。

B.111 年暑假經濟弱勢補助案，共計補助 1,752 人次(含原住民)，補助金額 324 萬 9,233 元。

(2)本市國中小弱勢學生教科書費補助：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低、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族等弱勢學生教科書費共計補助 1 萬 3,793 人次，補助金額 726 萬 6,392 元(補足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定額補助教科書費國小 500 元、國中 600 元之差額)。

(3)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補助：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就讀私立國中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共計 66 人次，補助金額計 14 萬 400 元；4 所市立高中於註冊時逕予減免。

(4)教育部國教署國中小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含團體保險及書籍費)：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學生共計 1 萬 3,793 人次，補助金額計 647 萬 3,111 元。

(5)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本市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共計 444 人次，補助金額計 118 萬 9,000 元。

(6)急難慰問金：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本市學生共 25 人，補助金額計 50 萬。

(7)百人以下小型學校校務發展經費補助計畫：111 學年度補助 109 校，補助金額計 2,520 萬 4,531 元。

(8)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

- A. 透過教育資源分配優先策略、改善文化不利地區教育條件以提升學生教育成就。補助「原住民」、「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新住民子女」之學生。「國中學習弱勢」之學生。
- B. 111 學年度補助本市國中小學共 253 校，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優先區計畫並補助第 1 期經費共 1,147 萬 7,166 元。

2. 補助特殊教育學生：

- (1) 挹注經費補助身障學生獎補助金：111 學年度計補助 270 人，補助經費 135 萬元。
- (2) 扶弱支持在家學生，補助教育代金：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 30 人，補助經費 57 萬 7,500 元。
- (3) 補助身障學生及身障人士子女就讀私立國中小學雜費：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 150 人，補助經費 45 萬元。
- (4)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 1,928 人，補助經費 494 萬 283 元。
- (5) 補助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經費：自 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3 月，計補助 274 校次，補助經費 4,823 萬 158 元。
- (6) 補助視障用書（大字書、點字書）、學障有聲書：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 95 人，補助經費 227 萬 757 元。

3. 補助原住民學童：

-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市國民中小學原住民籍學生學用費補助計 2,623 人次學生受惠，總計補助金額 131 萬 1,500 元。
- (2)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中及國中小原住民籍學生住宿伙食費計補助 164 人次，總計補助金額 145 萬 5,365 元。
- (3)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及才藝優秀獎學金計補助 147 人次，總計補助金額 46 萬 3,500 元。
- (4)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市完全中學助學金補助計 39 人次學生受惠，總計補助金額 42 萬 9,000 元。
- (5)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市國民中小學清寒原住民學生助學金補助計 623 人次學生受惠，總計補助金額 134 萬 8,000 元。

(十) 推動技職教育，適性多元發展：

1. 強化國中適性輔導工作：辦理專(兼)輔教師、輔導活動課教師及導師志願選填試探與輔導知能研習，111 年於 11 月共辦理 3 場次，以強化推動國中生涯發展教育，協助學生認識自我與生涯探索。

2. 推動技藝教育：

- (1) 技藝教育競賽：業於 112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4 日辦理本市 111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競賽，共 11 大職群 19 項競賽主題，參賽學生數共 661 人，獲獎學生計 187 人，預計於 112 年 5 月 24 日辦理頒獎典禮。
- (2) 技藝教育專班及抽離式課程：111 學年度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本市 3 所國中辦理技藝教育專案編班，參與學生數 53 人；64 所公(私)立國中辦理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開設 216 班，參與學生數 4,629 人。
- (3) 深化技職體驗參訪觀光工廠活動：111 年核定本市 30 所國中進行觀光工廠參訪活動，約 900 人次參與。
- (4) 國小六年級學生參訪技術型高中活動：111 年共辦理 64 場次，計 1,400 人次參與。
- (5) 暑期國中學生職涯試探體驗營：111 年暑假與後壁高中等 3 所技職校院合作辦理餐旅、醫護、化工、家政、食品、設計、電機電子及木工程等職群體驗營，提供具技職傾向學生多元職群體驗活動，參與學生數達 320 位。
- (6) 教師技職教育體驗活動：與南臺科技大學及敏惠醫專合作於 111 年 10 月 12 日及 11 月 2 日合作辦理 2 場次國中教師體驗場，參與教師達 220 人；111 年 10 月 5、20、21 及 28 日分別於後甲國中、六甲國中、安順國中及佳里國中之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合作辦理 4 場次國小教師體驗活動，參與教師 210 人。

3. 提供學子多元適性舞台：

- (1) 特殊教育學生才藝比賽：111 學年度由培文國小與復興國中於 111 年 11 月 10 日及 11 日辦理，參與人次國中為 11 校 37 人；國小為 22 校 137 人。
- (2) 音樂班聯合發表會：111 年 12 月 8 日假新營文化中心演藝廳舉辦音樂班聯合音樂會「琴音和鳴 三校聯響」，由 3 校聯合辦理，計 850 人次參與。
- (3) 舞蹈藝術才能班聯合成果發表會：112 年 1 月 14 日假臺南市文化中心演藝廳舉辦國民中小學舞蹈藝術才能班聯合成果發表會「It' s 藝肆」，由 4 校聯合辦理，計 1500 人次參與。
- (4) 美術藝術才能班聯合成果發表會：分北區、大新營區、麻豆區、新市區、及永康區於每年 2 月至 6 月辦理成果發表會。111 學年度由民德國中、南新國中、麻豆國小、新市國小、永康國小承辦。
- (5) 產官學合作：與廣達文教基金會合作辦理《廣達游於藝》，111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7 月 9 日依序於本市 16 所同盟學校進行為期一年校園

巡迴展出。

4. 賡續辦理臺南囝仔有藝思—推動藝術與美感深耕教育活動：111年9月24日假佳里蕭壠文化園區辦理「2022臺南囝仔有藝思」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成果展，當日有靜態創意美學體驗以及動態表演活動，參加人數約500人。
5. 「臺南SHOW藝夏-2022臺南市兒童藝術教育節」：辦理5大系列活動，著重學習歷程展現、跨域核心素養，包含：
 - (1) 藝起玩-藝術體驗：9月24日於佳里區蕭壠文化園區辦理藝術創意市集，32校約2,000人次參與、「藝術創作體驗&闖關互動」11月20日於臺南文化中心假日廣場辦理，約500人次參與。
 - (2) 藝起賞-藝術創作展：「Art is Life 兒童創作邀請展」4月30日至5月19日於許石音樂圖書館展出180件作品，10校約530人次參與；「小黑琵兒童文學創作圖文展」9月24日於佳里區蕭壠文化園區展出，約500人次參與、「創意裝置藝術」11月20日於臺南文化中心假日廣場展出。
 - (3) 藝起學：於8月1日至10月1日辦理9場次「兒童藝術教育親子互動營隊」課程，約300人次參與、「藝文宅急便-街頭藝人到校交流活動」8月至10月辦理，20校約3,000人次參與。
 - (4) 藝起武-學校藝術團隊展演：11月20日於臺南文化中心假日廣場辦理學生舞蹈、音樂、傳藝團隊展演，10校約850人次參與。
 - (5) 藝起SHOW-創意戲偶展演：邀請學校懸絲偶戲團、光影偶戲團於7月10日(星期日)鹽水區永成戲院演出，約300人次參與。
6. 推展傳統藝術教育：
 - (1) 111年度申請傳統藝術教育經費補助之學校共202校295個藝團，補助經費計533萬700元。
 - (2) 辦理傳統藝術比賽：111年11月12日在新營體育場進行，共165校224個團隊參賽，參與師生及工作人員達5,300人。
7. 辦理各項學藝參賽優秀學生表揚大會：111年學藝參賽優秀學生表揚大會，表揚類別區分為藝文競賽類(美術、音樂、舞蹈、戲劇)、數理競賽類、語文競賽類、體育競賽類及其他類(如國際發明展)等5類，計1,662位學生獲獎。
8. 辦理兒童文學創作專輯-小黑琵徵文徵圖比賽：111年投稿學校計132校，徵文：布可星球挖掘能量心得寫作共274件、創意寫作-童話改編161件、童詩979件、校園學習記事本251件、家庭生活故事520件，總計投件數共2,185件；徵圖投件數1,707件，徵文與徵圖合計3,892件。各組

錄取第一名 1 位、第二名 2 位、第三名 3 位，佳作總計 713 件。

9. 辦理各項童軍活動：

- (1) 111 年 7 月 23 日於仁德國小視聽教室辦理團領導人基本課程訓練-認識女童軍運動工作坊，共 33 人參加。
 - (2) 111 年 11 月於仁德國小辦理 112 年度各級女童軍三項登記，共 546 人參加。
 - (3) 111 年 10 月 16 日於十鼓文創園區辦理臺南市蕙質聯團活動，共 140 人參加。
 - (4) 111 年臺南市暑期童軍高級考驗營於 7 月 4 日~7 月 6 日，共計 3 天假南大附中辦理共計 85 人參與。
 - (5) 111 年臺南市暑期童軍專科章考驗營於 7 月 8 日~7 月 10 日，共計 3 天假南大附中辦理共計 38 人參與。
 - (6) 111 年新營區童軍心動山林探索營於 8 月 13 日~8 月 15 日，共計 3 天假官田區珊瑚潭童軍營地，由新營區公所複式童軍團主辦，臺南市新東國中承辦，共計 23 人參與。
 - (7) 111 年新營區童軍高級考驗暨東部海岸生態營 8 月 25 日~8 月 28 日計 4 天 3 夜假台東市哈匿藝術工作園區，由新營區公所複式童軍團承辦，南新國中、新東國中協辦，共計 42 人參與。
 - (8) 2022 第 65 屆世界童軍空中大會臺南市電台活動於 111 年 10 月 16 日，假南大附中辦理共計 691 人參與。
 - (9) 111 年新營區童軍聯合入團訓練營於 10 月 22 日~10 月 23 日，共計 2 天於南新國中舉辦，由新營區公所複式童軍團主辦，共 9 所校團參與，合計 145 人。
 - (10) 臺南市 111 年度幼童軍冬令營於 12 月 15 日~12 月 16 日，共計 2 天假高雄地區探訪、海洋教育與人文教育探索辦理共計 310 人參與。
- (十一) 建構健康校園，推動營養教育：
1. 推動學生健康體適能及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 (1) 學校健康體適能與飲食教育行動計畫：整合 SH150、普及化運動及健康促進學校等計畫，透過學校的規劃與執行，培養學生良好體適能和規律運動，養成學生規律運動的習慣。
 - (2) 健康促進學校計畫：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辦理健康促進學校議題增能活動合計 19 場次，透過健康服務及健康教育與活動之實施，增進學生相關知能，營造健康校園。
 2. 落實學校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
 - (1) 午餐食材源頭把關：

- A. 校園登錄平臺：111 年度國中小逐日平均上線率達 100%。
- B. 推動三章一 Q：配合中央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獎勵金支用要點辦理，111 年度獎勵金申請校數為 100%。
- (2)健康飲食計畫：
- A. 「餐前 5 分鐘」飲食營養教育方案:播映系列食育影片，利用營養午餐作為教學素材，增進學童對午餐食材認同感，以增加進食意願，減少午餐剩食率，讓孩子快樂用餐、健康長大。
- B. 推動自給農園：鼓勵學校利用校園空地設置經營自給農園，111 年度共核定補助 62 校申請，推動食材在地化，並結合食育課程、環境教育或引進社區農作專家，指導學生進行農事體驗。
- C. 食農體驗平日校際營及假日親子營:將校園食農校本課程轉化為全市體驗活動，透過跨區跨校學習，讓學童共享各校資源，不僅將「享當季、食在地」理念於校園向下扎根，更擴大推廣至社區與家庭，111 年度辦理 16 場次，共計 389 人次參與，112 年規劃辦理中。
- D. 暑期食育營：111 年 7 月 7-8 日、7 月 11-12 日與長榮大學合作辦理 2 場次「臺南市 2022 學生暑期食育營」，共計 70 生參與。
- (3)推動偏鄉學校中央廚房計畫：統計至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止，本市共 113 校自辦廚房，其中 55 校為中央廚房學校，供應其它 150 校的學童午餐，聯合供餐比例達 73%，其中受供應校數佔自辦午餐學校比例為 57%。讓許多小型學校不用自辦午餐，全部由央廚學校供應，且有營養師把關，讓學童吃到「物超所值」的午餐。
3. 強化校園防疫：
- (1)校園門禁管制：非必要之洽公人員不入校，並設置接待專區，經學校及幼兒園認定有入校園必要者，入校時應配合學校進行相關健康監測方式、手部衛生及口罩佩戴規定，並至訪客區等候；學生上學前先量測體溫，如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落實師生入校（園）前手部衛生及自主監測健康狀況，如有發燒或身體不適，請就醫並在家休息。校園室內環境配合指揮中心規範，實施「自主佩戴口罩」措施；惟校園內健康中心或公共運輸工具(如校車、幼兒園專用車、接駁車等)比照指揮中心規範之指定場所，依規定仍應佩戴口罩。
- (2)校園環境清消：每日定期針對教室、各學習場域及相關盥洗等常用空間進行衛生清潔及消毒，並視使用情形增加清消頻率，加強校園室內外環境清消工作。
- (3)防疫標準作業流程：制定體溫量測處理流程、口罩使用時機及正確配戴方式、校園消毒防護注意事項、防疫物資領用及運用注意事項、午餐供

應相關注意事項等 SOP 標準作業流程供學校遵循。

- (4)餐飲防疫措施：強化午餐食安管理措施，維持用餐環境通風，用餐加設隔板或保持座位距離，用餐完畢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
- (5)校園防疫物資整備：定期盤點校內防疫物資存量，請學校確實控管物資，並隨時掌握增補，供校內師生緊急應變時使用。
- (6)加強衛教宣導：建置「新冠肺炎防疫專區」，製作推播「防疫小學堂」及提供校園防疫須知、防疫即時資訊、防疫資訊圖卡、防疫衛教技巧，配合友善校園週相關活動進行衛教宣導。
- (7)學生疫苗施打：截至 112 年 3 月 2 日，5 至 11 歲兒童第 1 劑涵蓋率 93.76%、第 2 劑 75.15%、第 1 次追加劑 21.85%；12 至 17 歲青少年第 1 劑涵蓋率 94.81%、第 2 劑 87.93%、第 1 次追加劑 66.97%、第 2 次追加劑 4.62%。持續積極宣導 5-12 歲及 12 歲-17 歲學生施打 COVID-19 疫苗，並配合衛生單位規劃辦理校園接種作業。
- (8)教職員工疫苗施打：本府教育局所屬高國中小(含私中)教職員工完成 2 劑施打率超過 98%，第 3 劑施打率超過 97%，持續鼓勵教職員工施打 COVID-19 疫苗。

4. 綠能永續低碳校園：

- (1)校園資源分享媒合（59410）平台：讓學校提出閒置資源，給有需求的學校獲取資源，提供學校進行網路資源交換的媒合平台，從 107 年 12 月至 112 年 3 月止，本市共提出 689 筆交易資料，接收成功筆數共計 315 筆，共計節減 1 萬 878 公斤。
 - (2)低碳校園標章認證：自 102 年起辦理迄今，共頒發標章計 273 校、667 項標章，榮獲本市低碳示範校園共計 40 校。
- (十二)推動終身學習，打造幸福家庭：

1. 豐富樂齡學習中心課程：

- (1)區區有樂齡，間間有特色：為使本市長者方便就近學習，本市目前共設置 38 所樂齡學習中心，為全臺灣最早區區有樂齡的縣市。藉由提供多元化的學習課程，讓高齡者走出家庭到社區。邁向活躍健康老化，本市各區樂齡學習中心仍秉持兼顧長者健康、心理關懷及文化傳承，疫情期間仍陸續運用臉書、youtube、line、Google meet 等科技軟體，進行短片錄製、遠端教學，維持學習量能。111 年度共開課 8,074 場次，總時數達 1 萬 6,814.5 小時，計 17 萬 9,365 人次參與。
- (2)推動樂齡英語學習：本市佳里區、善化區、新市區樂齡學習中心及樂齡學習示範中心申請樂齡學習中心推動提升英語學習力計畫，開設樂齡英語學習課程，活用動畫、音樂、遊戲、戲劇等創新元素，進行互動式

英語教學，使長者得以體驗不同以往的課程學習模式，為長者提供具近便性的雙語學習資源。111 年度英語計畫課程共開課 124 場次，總時數 297 小時，計 2,328 人次參與。

- (3) 樂齡專業人才知能培育：委請示範中心辦理 111 年樂齡學習專業人員（一般講師）培訓，分為線上基礎課程 15 小時及實體專業課程 12 小時，並納入性別平等宣導及失智症友善講座。111 年度計 44 人報名參加，37 人參訓合格，增進本市樂齡課程之學習品質。
- (4) 創新獲獎肯定：面對疫情期間「停課不停學」的挑戰，本市以「樂齡 Online—臺南限定不老青春『錄』」為題，將科技導入高齡者的生活，提升高齡生活福祉，鼓勵終身學習，打造符合時代趨勢的樂齡學習教育，不僅是全國樂齡首創，更獲 111 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創新獎肯定。

2. 提供偏鄉數位學習資源：本市計有 11 所數位機會中心，含 10 所基礎型及 1 所進階擴散型，辦理課程如下：

- (1) 辦理行動分班課程：除於中心開課，為服務偏鄉民眾與提升參加課程意願，打造數位共享環境，本市各 DOC 亦辦理行動分班，將設備與師資帶進鄉里。計開辦課程 25 班；課程時數 204 小時，431 人參與。
- (2) 開辦多元族群資訊課程：為增進民眾基本數位應用能力、推廣與運用數位預防保健及推動在地特色產品數位行銷，共開辦 38 班，開課時數培訓時數達 309 小時，資訊培訓人數計有 636 人；DOC 設備使用 6 萬 3,419 人次；開放時數達 1,236 小時。

3. 落實社區大學管理：

- (1) 本市設置 7 所社區大學，依行政區分布設有新營、曾文、北門、新化、南關、永康、臺南等校，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111 年秋季班課程計開設 734 門課，學員選課 1 萬 1,407 人次；112 年春季班於 3 月陸續開課，開課數約計 707 門課、學員選課 1 萬 2,262 人次

(2) 本市 112-116 年社區大學委辦經營單位如下：

新營社區大學：由社團法人臺南市南瀛文化協會承辦

曾文社區大學：由財團法人真理大學承辦

北門社區大學：由財團法人永續台灣文教基金會承辦

新化社區大學：由社團法人台灣島島生活文教協會承辦

南關社區大學：由財團法人凱達格蘭文化藝術基金會承辦

永康社區大學：由崑山科技大學承辦

臺南社區大學：由社團法人台南市社區大學研究發展學會承辦

4. 強化補習班、課後照顧中心管理稽查及公安考核：

- (1)111 年辦理 3 場短期補習班公共安全研習(線上)，進行法令及反毒宣導、加強補習環境之安全、防災、個資保密等觀念，計 1,205 家業者參訓。
- (2)111 年針對短期補習班公共安全，共進行聯合稽查 287 家，有缺失需改進者 23 家，其中 12 家已限期改善並複查完畢，餘 11 家已函文糾正停止辦理，另排定複查。112 年度截至 3 月 15 日，防疫稽查補習班 519 家（實地 179 家，書面 340 家）、課後照顧中心 35 家（實地 26 家，書面 9 家），均符合防疫措施。
- (3)111 年辦理課後照顧中心公共安全研習及在職訓練共計 3 場，宣導環境之安全、防災、個資保密及政令等觀念，課程內容並包括輔導業者學習使用全國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資訊網，計 115 人參加。
- (4)辦理「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職前 180 小時訓練」輔導培訓合格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計 43 人參訓。
- (5)111 年針對課後照顧中心進行聯合稽查 48 家。
- (6)交通車登錄及聯合稽查作業(含幼童及學生交通車)每月出勤 10 次(疫情嚴峻期間暫停)，稽查車輛共計 247 輛次，違規車輛計 4 輛次，均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裁處。
- (7)111 年登革熱孳生源聯合稽查專案，課後照顧中心稽查共計 48 家，檢查容器數量計 103 個；短期補習班登革熱稽查共計共計 287 家 713 個容器，均無陽性反應容器。

5. 營造友善學校家庭，深化家庭教育活動：結合學校及社區資源，成立家庭教育輔導團，辦理種子教師研習及透過學校推展家庭教育工作輔導考核等，落實將家庭教育融入學習生活中，111 年 6 月 16 日迄今，共辦理 117 場次，計 7,291 人次參加。

6. 照顧弱勢族群健全健康家庭服務：

- (1)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引進專業資源進入校園，辦理多元化活動，如小團體諮商活動、個別諮商輔導活動、陽光青少年活動及築夢少年課業輔導活動等四大方案。111 年共 155 校申請辦理 185 案，計 1,763 人次參加；112 年第 1 期計 89 校 104 案，計 845 人次參加。
- (2)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於週一至週五課後時間，針對低收入戶、單親、失親、隔代教養等弱勢家庭學童，提供多元課程及照顧，111 年 6 月 16 日迄今共補助 48 校 53 班辦理，計服務 614 人次。

7. 創新家庭教育服務及宣導方案，強化市民家庭生活知能：結合公私部門資源、大眾傳播管道、資訊科技推動及宣導家庭教育，增進市民家人關

係及健全家庭功能，111年6月16日迄今，共辦理1,029場次，計4萬1,708人次參加。另辦理家庭教育宣導活動共58場次，計宣導2,743人次。

8. 落實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計畫：

(1) 於區公所辦理「成就解鎖·育兒不卡關」家庭教育講座，並對育有0至2歲幼兒之家長發送臺南新手爸媽驚喜包。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辦理29場次，計1,305人次參加。

(2) 為增進家長親職教養知能及技巧，教育部出版「我和我的孩子手冊(低年級版)」及(幼兒園版)」，111學年度已於111年8月31日(開學前)將手冊發送至本市各國小及各幼兒園。

A. 「我和我的孩子手冊(低年級版)」發送至本市213所國小，計1萬7,020冊。

B. 「我和我的孩子手冊(幼兒園版)」發送至本市516所公私立幼兒園，計1萬7,330冊。

C. 以上「我和我的孩子手冊」計發送3萬4,350冊。

(3) 與臺南地方法院家事法庭合作，針對目前訴訟離婚之伴侶辦理婚姻教育成長團體，111年6月16日至12月底，共辦理7場次，計100人次參加。112年將配合民政局聯合婚禮、衛生醫療單位及政府單位辦理之課程或節日活動，執行家庭教育資源宣導。

(4) 透過專業輔導人員(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提供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者8次免費諮商服務，協助個案正視影響家人相處之溝通困擾，提升家庭生活品質，111年度累計服務29案，112年截至3月15日服務25案，計輔導54案。

(5) 111年6月16日迄今，執行142場次課程規劃，提供特定需協助家庭，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機制，提升親職教養知能及建立正向教育態度。

9. 優化新住民學習中心運作：為貼近新住民及其家庭於社區內參與多元化文化學習活動的機會，辦理包含社區教育、語言學習、人文鄉土(含多元文化宣導活動)、家庭教育、法令常識和政策宣導等活動，透過多元培力(生活技能學習)及其他需求課程而更能融入在地生活，111年6月16日迄今，共辦理44場次學習課程與活動，約計1,250人次參與。

10. 召開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邀請推展家庭教育之相關局處、學者專家、推展家庭教育之機構、學校、法人及團體代表參與會議，就推展家庭教育相關計畫及業務進行橫向聯繫及資源整合。

11. 培訓專業志工，提升諮詢服務及活動推廣，自111年6月16日迄今提供下述服務：

(1)提供個別化親職教育，計服務 48 個案，訪視(家訪、校訪、電訪)396 次。

(2)提供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計 912 件次。

(3)辦理主動致電關懷專線服務，計 673 人次。

12. 建構教育及社政家庭安全網絡：透過與相關網絡單位密切聯繫，給予個案支持與關懷，協力社政單位，提供有家庭教育需求之家庭，改善家庭關係經營及資源管理之學習服務，111 年 6 月 16 日迄今，共計服務 11 案。

(十三)優化校園環境，推展綠能校園：

1. 本市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學環境優化：

(1)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核定 24 校，經費 2,543 萬 4,773 元。

(2)校舍防水隔熱工程：核定 18 校，經費 3,196 萬 3,411 元。

(3)老舊廁所整修工程：核定 2 校 12 間廁所 577 萬 8,853 元。

(4)校園通道鋪面路平改善：核定 6 校，經費 2,633 萬元。

(5)校園污水匯流改善：核定 4 校，經費 2,757 萬 5,000 元。

(6)校園樹木染病防治及修剪計畫：核定 154 校，經費 1,596 萬 4,200 元。

(7)校園大門側門設備改善及鐵捲門防夾安全計畫：核定 221 校，經費 3,163 萬 2,995 元。

(8)公立幼兒園教學環境改善計畫：核定 60 園，經費 6,149 萬 4,900 元。

(9)汰換校園耗能燈具：核定 187 校次，經費 1,359 萬 8,750 元。

(10)教育部補助偏遠地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學校教育經費作業要點第 4 點第 1 款第 9 目「1-9 其他學校設施、設備或教學設備、教材、教具及學生就學所需費用」：111 年度核定 50 校，經費計 1 億 34 萬 8,765 元。112 年度提報 51 校，申請經費計 8,831 萬 1,737 元，國教署審查中。

2. 教育部專案計畫：

(1)「公立國民小學兒童遊戲場改善計畫」、「公共化幼兒園遊戲場改善計畫」：補助 203 校(園)，經費 2 億 975 萬 5,392 元，提供優質安全的遊戲環境。

(2)「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操場及周邊設施整建計畫」：補助本市 86 校，經費 6 億 1,442 萬 3,000 元，改善運動空間，提供學生良好活動環境，也提供民眾更舒適的運動休閒場域。

(3)「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電力系統改善計畫」：補助 281 校，經費 30 億 5,167 萬 8,301 元，辦理老舊電力系統改善並安裝冷氣，使學生能於適溫下有良好的學習環境，提升學習力。

(4)教育部核定本市「公立國民中小學午餐廚房精進計畫」：補助 148 間學

校午餐廚房購置電腦、消毒設備及廚房設施設備整建汰換及新建 1 間學校廚房，計補助 1 億 1,932 萬 2,642 元，於 109 年 7 月開始執行，業於 111 年 12 月全數竣工。

(5)教育部核定本市「推動偏鄉學校中央廚房計畫」：補助 20 間學校午餐廚房擴充集中式廚房及 4 間學校新建廚房，計補助 4 億 4,800 萬元，於 110 年 8 月開始執行，業於 111 年 12 月全數竣工。

3. 賡續強化校舍結構安全評估及改善：

(1)執行校舍耐震能力評估：經費 210 萬 5,341 元，計有 6 校，6 棟辦理評估，並依據調查結果擬定補強工程之作業對策與經費估算。

(2)本市所轄各級學校暨幼兒園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檢修及消防安全申報檢修後，所產生之資本門缺失改善需求費用，以期各校改善後順利通過上述兩項申報複檢，營造維護安全校園空間：經費 2,432 萬 8,504 元，改善 381 校次。

4. 重大校舍工程建設：

(1)109-112 年度老舊校舍耐震能力改善計畫：

A. 校舍重建：經費 10 億 7,854 萬 3,000 元，核定 15 校 16 棟，目前已完工 7 校，施工中 8 校。

B. 耐震補強：經費 6 億 9,093 萬 930 元，核定 83 校 125 棟，皆已完工。

(2)辦理專設幼兒園耐震能力補強工程：經費 1,179 萬 4,000 元，計 4 園。

5. 新設校工程：

(1)臺南市立蓮潭國民中小：總經費約 5 億 6,800 萬元整，規劃國中 18 班、國小 12 班，新校名為「臺南市立蓮潭國民中小學」。截至 3 月 25 日工程進度 2.61%，預計 114 學年度招生使用。

(2)沙崙綠能科學城 k12 設置國際學校工程：總經費約 8.4 億，規劃高中 9 班、國中 18 班、國小 18 班、幼兒園 2 班，為 12 年一貫雙語教育學校。截至 3 月 25 日工程進度 8.64%，預計 114 學年度招生使用。

(3)九份子國中小二期校舍興建：一期校舍於 111 年完工啟用，二期校舍預計興建量體為 32 間教室(18 間普通教室及 14 間專科教室)，目前已完成基本設計，預計 115 年完工。

(4)永康區大橋國中小：興建校舍地點位於大橋國中東南側，規劃國中 14 班，國小 18 班，為加速辦理本案執行進度，已先行核定學校規劃設計經費 852 萬元，並同時持續向中央爭取經費。目前已完成基本設計作業。

(十四)推動天文科普教育，辦理多元體驗活動：

1. 定期維護更新館內設施，營運在地優質科教場域：

- (1)爭取常設展老舊展項更新，111年獲文化部經費補助134萬元，已完成天文展示館常設展更新規劃及基本設計，將陸續爭取展示更新細部設計及施工經費，以改善展示空間及展項設施，強化友善環境提升觀展服務品質。
 - (2)應用全球幕星象劇場自製8部3D及2D導覽節目，模擬成像將抽象的天文概念視覺化，讓民眾享受身歷其境的沉浸式體驗，搭配館內解說員深入淺出的介紹認識宇宙奧秘，累計有3萬2,151人次觀看。
 - (3)運用館內天文科學設施及週邊自然環境，辦理多元科學體驗展示及親子科普推廣，111年6月16至112年3月15日辦理約50場次親子科學體驗，藉由活動將各項天文科普知識融入於其中，營造寓教於樂之學習效果。
 - (4)推展戶外教育規劃魔法天文學校，提供來館團體就其年齡層、需求、先備知識等之客製化天文遊程，111年6月16至112年3月15日共177個團體，約9,883人參與啟發學生天文學習。
 - (5)兒童科學館111年至112年3月15日結合光與電的生活科學元素，營造適合親子的科學益智體驗場域，共辦理43場次親子科學教育推廣活動及建置光電主題特展，以互動操作體驗方式認識生活中的科學原理。
2. 扎根天文科普教育於校園，發展趣味創新科學教程：
- (1)111年暑假期間以「宇宙玩很大」為主題辦理2022臺南天文嘉年華系列活動，包含「博物館驚奇宇宙」、「競技紅宇宙」、「星動藍宇宙」、「神秘紫宇宙」、「探險綠宇宙」5場特色主題活動，透過多元型態特色活動提供更多認知天文知識機會，總參與人數為14萬人次。
 - (2)推動晨光天文扎根計畫，以天文好好玩方向研發天文主題課程，透過培訓教學試教，讓學校家長志工投入參與，協助推廣兒童天文教育。111年6月至112年3月初共有68所學校、602個班級、1萬5,258名學生參與。
 - (3)辦理「天文遊俠」到校巡迴服務，透過「行動天文館」的方式主動走進校園，111年下半年共巡迴10所國中小，約1,013位師生參與推廣活動，讓天文知識走出天文館進入校園，以課程、遊戲、體驗及團康活動等多元形式，傳遞天文知識增進天文學習。
 - (4)舉辦校園天文學家到校教師研習，增進教師天文教學專業知能成長，提供天文知識、宇宙新知、天文教學、天文觀測等主題課程，並分享最新天文時事或特殊天象預報資訊，能應用於教學現場。111年6月至112年3月15日共有170名教師參與。
 - (5)為激起學生學習天文之興趣，並鼓勵校園推動天文教育，提升本市學生

天文素養，111 年辦理本市鬥天機-天文達人擂台賽，藉由學生組隊、彼此競賽的方式進行，於忠義國小舉辦初賽，並於南瀛天文館辦理決賽，共 14 校 45 隊參與。

(6) 優化國小版 36 套星動時課天文特色課程，自 108 年迄今計 45 校、1 萬 6,748 位學生參與；112 年持續研發星動時課國中版戶外教育到館體驗天文主題遊程，擴大學校參與學級年段。

3. 拉近天文觀測與生活距離，引領全臺觀星風潮

(1) 路邊天文社區推廣計畫-將天文望遠鏡、天文教具帶進社區、景點，親近民眾生活實際體驗天文觀測及教育推廣，111 年 6 月 16 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辦理 16 場活動，服務約 1 萬 5,830 人次。

(2) 每週六夜間開放民眾親身體驗天文觀測，搭配導覽員進行星空導覽及望遠鏡觀星體驗，帶領民眾仰望星空辨識星座，每年均超過 10 萬人次參與。

(3) 辦理流星雨、行星衝、日月食等特殊星象觀測，引領民眾觀星體驗，111 年 6 月中至 112 年 3 月初共辦理 7 場特殊星象觀測活動，超過 11 萬人次參與。110 年起增加線上直播解說服務，與各電視媒體合作擴大民眾觀看平台共同行銷，約 126 萬 6,700 人次觀看。

4. 整合多元媒體行銷推廣，促進鄰近館舍資源共享

(1) 配合特殊天象、各式節慶活動等主題元素，為推廣天文教育至各年齡層及族群，運用 FB、IG、YT 等社群經營進行多元化行銷，111 年 6 月 16 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FB 觸及人數共 193 萬 6,524 人、YT 頻道觀看數 57 萬、訂閱增加 5,533 人。

(2) 強化南瀛天文館環境教育場域運營，以天文主題開發多元環教課程，提供機關學校團體到館實施環教課程，並結合社區青農資源推廣食農教育及環境議題；111 年 6 月 16 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 11 團約 3,361 位學員參與。

(3) 結合山區鄰近 5 個博物館成立博物館創新發展協作平台，發揮跨館資源合作共同推廣行銷，111 年 6 月起博物館行動列車啟動，走入學校及博物館推廣，111 年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執行 16 場次，計服務 1 萬 6,200 人次。

三、體育局

(一)全力辦理 112 年全運會

1. 競賽日期：112 年 10 月 21 日至 26 日。
2. 競賽種類：35 種。
3. 競賽場館：使用 49 處場館，其中市內場館 40 處(本市所轄場館 33 處，租借場館 7 處)，外縣市場館計處。
4. 籌備處下設 5 部 30 組全體動員：
 - (1)開幕典禮預定 112 年 10 月 21 日於大台南會展中心舉行，以仿古熱蘭遮堡的沉浸式體驗讓來自 22 縣市代表進入會場即走進臺南 400 歷史。
 - (2)大會官網 111 年 11 月 25 日正式上線，透過官網可隨時掌握最新消息。
 - (3)完成 35 種運動種類技術手冊審查及審定會議，公平公正舉辦賽事，接續會勘 49 處競賽場地佈置需求。
 - (4)全面啟動 112 年全運會宣傳：
 - A.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FB 粉絲專頁觸及率達 20 萬人次、Youtube 觸及率達 6 萬人次、IG 平台觸及率達 2 萬人次。
 - B. 製播兩支賽會宣傳影片，第一支宣傳影片觀看次數達 5.6 萬人次、第二支宣傳影片觀看於 111 年 11 月 23 日露出，觀看次數達 23.7 萬人次；另有 8 名本市優秀選手專訪影片，其中舉重精靈方莞靈以及鉛球國手馬皓瑋已搶先春節期間於 YT 頻道公開。
 - C. 各大人潮熱點露出佈置：
 - a. 兩大市政中心廳舍佈置：永華市政中心 1 樓出入口處主視覺露出，民治市政中心亦完成外牆佈置。
 - b. 兩大體育園區內佈置：完成永華與新營體育園區田徑場以及刊登路燈旗，提高 112 年全國運動會在臺南識別度。
 - c. 大眾交通工具宣傳：春節期間張貼宣傳海報於臺南火車站售票大廳、第一月台及月台等候處，並於站體 LED 跑馬燈以及站內螢幕輪播宣傳影片，強化宣傳效益，另與統聯客運及和欣客運合作，於往來臺南車次及臺南站播放宣傳影片，持續輪播至賽會結束，吸引在地民眾及來臺南旅行的民眾關注。

(二)落實體育發展雙主軸-強化競技運動表現

1. 建立金字塔培訓體系，提升基礎競技運動實力：
 - (1)本市金字塔培訓機制，由上至下分別為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各級學校運動團隊、重點體育。
 - (2)補助本市基層選手訓練站及運動團隊：
 - A. 基層選手訓練站：111 年補助 15 種亞奧運運動種類，自國小、國中及

高中職，三級培訓，共設置 93 站，計畫總額 2,206 萬元，期能建構完整三級培訓體系。

B. 運動團隊：111 年補助 143 隊具參賽績效之運動代表隊，補助培訓經費 1,273 萬元，俾利團隊持續運作，爭取佳績。

C. 重點體育：111 年針對 37 隊草創團隊，挹注經費計 100 萬元，鼓勵各校發展多元體育活動，達成一校一特色，使校園運動風氣蓬勃發展。

(3) 設置體育班，培育學生運動競技人才：111 學年度共計 33 校設置體育班，其中高中 2 校、國中 28 校、國小 3 校。110 年 7 月訂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體育團隊生活輔導管理注意事項」，強化體育團隊學生住宿安全。

2. 全面照顧本市優秀運動選手，績優選手根留臺南：

(1) 臺南市菁英選手補助計畫：每年編列 1,000 萬元，針對補助前一屆全國運動會榮獲前三名選手及教練每月 3,000 元至 2 萬元之培訓經費，111 年共計 151 名選手及 56 名教練受惠，1 至 7 月業核發完畢，共計 557 萬 1,000 元。

(2) 每雙數年編列 1,200 萬元培訓經費，於 111 年首度爭取編列 600 萬元預算投入選手培訓，積極備戰 112 全國運動會。

(3) 協助績優運動選手就業：訂定「臺南市政府甲組棒球隊績優退役人員轉職要點」及「臺南市政府辦理績優運動選手就業輔導實施要點」，媒合本市甲組棒球隊優秀教練、球員及市籍績優運動選手進入市府就業。

3. 本市代表隊參加全國大型賽事得獎紀錄：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2022 年全中運創下縣市合併以來奪牌數最佳成績，總計榮獲 122 面獎牌(41 金、39 銀、42 銅)，破大會紀錄總計 7 項 23 人次。

4. 頒發各項賽事獎勵(助)金，鼓勵優秀選手及教練再創佳績：

(1)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111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勇奪 41 金 39 銀 42 銅，選手及教練獎勵金共計發放 378 萬元。

(2) 國內外錦標賽：每年編列 700 萬元體育獎助金，鼓勵優秀教練及選手提出申請持續為本市爭光，111 年共計 5,198 筆通過申請，發放獎勵金 698 萬 5,375 元。

5. 提倡普及化運動，並提升學生體適能：

(1) 111 年普及化運動比賽：大隊接力班際對抗賽計 2,961 人參加，樂樂棒球錦標賽計 2,052 人參加。

(2) 推動 12 年國教體適能檢測活動，鼓勵學校重視體能及身心健康情形，本市於 110 學年度轉型為校內自測方式辦理減輕學生檢測壓力，並補

助各校申請購置不足之體適能檢測器材項目(立定跳遠器材、力波墊及坐姿體前彎測定器)，推行健康體適能。

6. 推動校際運動競賽，活絡學校競賽交流：

(1)111年6月至112年3月計辦理30場校際體育賽事，透過辦理校際競賽，增進學生比賽交流機會。

(2)111年6月至112年3月補助運動團隊至外縣市參賽，共計225場次，補助金額644萬6,760元。

7. 全力備戰2023年第七屆WBSC世界盃U-12少棒錦標賽

(1)為提前備戰112年華南金控盃全國少棒錦標賽，於112年1月16日至20日於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主、副球場舉辦112年華南金控盃全國少棒錦標賽臺南市代表隊選拔賽，藉此選出臺南市代表隊培訓隊員。

(2)另為遴選最佳陣容組訓臺南市代表隊，特成立選訓小組，經過多次討論，訂定組訓3階段計畫，各階段說明如下：

A. 第一階段-廣選普訓期

a. 時間：112年2月1日起至112年3月13日止。

b. 地點：長榮大學及小北c球場。

c. 規劃：甄選36名年齡符合資格且實力優秀之選手進行培訓。

B. 第二階段-擇優培訓期

a. 時間：112年3月14日至112年4月12日止。

b. 地點：小北c棒球場。

c. 規劃：教練團依據培訓期間之訓練成效及參賽表現作為遴選依據，提報24人至選訓小組審議，選出本階段組訓選手。另辦理隊內比賽或與國中球隊進行交流賽，累積實戰經驗。

C. 第三階段-精選嚴訓期

a. 時間：112年4月13日至賽前。

b. 地點：小北c棒球場。

c. 規劃：教練團依據培訓期間之訓練成效及參賽表現作為遴選依據，提報選訓小組審議，最終選出代表隊20人進行集中訓練，在報名截止前確定最終代表隊18人名單。

(三)落實體育發展雙主軸-打造全民運動城市

1. 辦理全國及國際賽事體育活動及城市行銷：

(1)臺南古都國際半程馬拉松：

於每年3月第一週星期天舉行，曾於2019、2020及2022獲得運動筆記4.3至4.4高評分，且為臺灣少數獲IAAF、AIMS國際認證的城市半程馬拉松之一，更是全臺灣文化景點密度最高，擁有獨家港區景色的賽

道，112 年報名人數更是創下歷年新高計 19,631 人。

(2)曾文水庫馬拉松：

於每年 12 月第二週星期日舉行，為臺灣歷史最悠久的馬拉松賽事，賽事以「全程封路」為最大特點。今年適逢曾文水庫馬拉松 40 周年及曾文水庫 50 周年，將擴大舉辦，為跑者帶來嶄新的感受。

(3)臺南國際龍舟錦標賽：

適逢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嚴峻，故連續 2 年停辦。112 年於 6 月 18 至 6 月 22 日恢復辦理，預計吸引 3 萬人以上齊聚臺南。

(4)全國華宗盃排球錦標賽：

華宗盃為全國四大盃賽之一，111 年除辦理比賽外，更結合觀光遊程規劃擴大辦理，讓各縣市隊職員藉由參賽認識臺南。

(5)安平鐵人三項錦標賽：

安平鐵人三項因 109 年至 110 年適逢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嚴峻，故連續 2 年停辦。111 年恢復辦理，112 年訂於 5 月 6 日辦理，預計 1,300 人報名參賽。

(6)2021 年第六屆 WBSC 世界盃 U-12 少棒錦標賽：

本市成功爭取 104 年至 116 年辦理 7 屆 WBSC 世界盃少棒錦標賽，自 104 年至 111 年已連續辦理 4 屆，2021 年第六屆因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延期至 111 年 7 月 29 日至 8 月 7 日於亞太棒球場辦理。2022 年第七屆將於 112 年 7 月 28 日至 8 月 6 日在同一場地舉辦，估計吸引 2 萬人次進場觀賽。

2. 辦理市級特色體育活動，提升規律運動人口：

(1)積極爭取教育部體育署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經費，包含各項球類、游泳、登山、健行等各項運動種類。111 年共辦理 2,241 場次，參與人數逾 15 萬 5,000 人。

(2)辦理全民趣味運動嘉年華會，111 年 11 月 13 日吸引臺南市各區熱烈參與，共計 134 隊報名，包含公教團體 56 隊、長青組 2 隊及勞資團體 76 隊，共計 3,961 人參加。

(3)辦理 111 年幼兒運動會 2 場次活動，111 年 9 月 24 日及 10 月 1 日參與人數計 4,000 人，共同體驗幼兒律動、親子團康及體能遊戲，享受溫馨歡樂親子時光。

(4)辦理 111 年市長盃 Push Bike 滑步車錦標賽，111 年 11 月 20 日共有 450 位小小騎士報名參加，現場超過 1,000 名家長及幼童參與。

(5)補助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及其所屬單項委員會，於 111 年 6 月至 12 月辦理市級賽事活動等至少 200 場次。

3. 本市代表隊參加全國大型賽事得獎紀錄：

- (1)111 年全民運動會：創下縣市合併以來最佳獎牌數 73 面獎牌(25 金 27 銀 21 銅)，榮獲考試院院長獎。
- (2)111 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榮獲 160 面獎牌(59 金 55 銀 46 銅)，縣市排名第 3。

(四)充實完善運動環境，優化場館設施

1. 爭取中央補助興(整)建運動場館：

- (1)配合 112 年全國運動會，辦理 14 座賽會場館整修工程，提供全國運動會優質場館：

- A. 本市辦理 112 年全國運動會，爭取教育部體育署經費挹注，優化 14 處競賽場館，包含 7 處公立運動場館及 7 處學校運動場館，計畫總經費 1 億 7,615 萬元(中央補助 1 億 2,330 萬元及地方 5,285 萬元)。
- B. 迄 112 年 3 月，已完工 9 座、工程階段 5 座，預計 6 月底全數完工。

(2)改善水域環境：

- A. 市立游泳池：市立游泳池整修工程計畫經費 2,866 萬元(中央補助 1,946 萬元及地方 920 萬元)，整修內容包含無障礙坡道改善、室內泳池整修(含標準池、教學池、兒童池、SPA 池)池壁、地磚更新，由營運廠商進行期初投資及設備更新，室內池已於 111 年 7 月重新啟用，戶外池部分刻正由營運廠商進行次要投資，預計 112 年 6 月重新開放。
- B. 興建安南水上運動訓練中心：以輕艇為主要訓練項目，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前瞻一期計畫 1 億 999 萬元，包含添購 999 萬元船艇設備及興建 1 億元工程，預計 112 年 7 月辦理場館啟用。

(3)改善運動場館環境及設備：

- A. 新營體育園區田徑場整修工程已爭取體育署核定 2,500 萬元(中央補助 1,750 萬元及地方 750 萬元)，辦理外牆、廁所及周邊景觀暨第五停車場整修工程，已於 111 年 6 月開工，預計 112 年 7 月完工。
- B. 興建臺南市永大競速溜冰場：以滑輪溜冰為主要訓練項目，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前瞻一期計畫 6,981 萬 4,583 元，工程預計於 112 年 3 月 31 日完工、5 月辦理場館啟用。
- C. 整修臺南市立籃球場：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前瞻二期計畫 1,200 萬元，未來將籃球場屋頂延伸避免漏水並進行球場地坪改善，預計 113 年 3 月完工。
- D. 拆除重建忠烈祠網球場：本府體育局獲教育部體育署前瞻二期核定計畫 2,500 萬元，將軟式網球紅土球場附屬設施拆除重建，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2. 規劃興建全民運動館：

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安南區及新營區全民運動館設置計畫經費 4.6 億元，2 案預計於 114 年底完工；另編列本府預算，設置永康區、仁德區及善化區全民運動館，持續推動本市全民運動館設置，打造便於全民運動的健康城市。

3. 公私合作設置全民運動中心：

本府體育局與遠東科技大學及臺南高商合作，更新優化學校現有運動場館設施，成立「新市全民運動中心」及「南區全民運動中心」，提供市民更多元優質的運動場館。

4. 爭取中央補助學校操場整建：

截至 112 年初，共有 147 所學校已獲補助，其中包含行政院跑道專案計畫共有 99 所、體育署補助計畫案共有 43 所及市補助款共有 5 所，合計補助總經費 9 億 6,609 萬 8,000 元整。

(五) 提升公私立運動場館公共安全

為輔導本市民營運動場館符合公共安全法規規定，製作民營場館地圖，以提供本市市民良好且安全運動空間，並落實消費者權益及建立健全之運動產業環境。各類運動場館查核要點如下：

1. 公私立游泳池查核：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查核 36 家，查核率 100%；係針對救生員執照、現場配置救生員人數、公共意外責任險、合格救生器材及泳池基本資料進行查核。
2. 落實健身中心定型化契約：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查核 65 家，查核率 100%；係針對會籍定型化契約、公共意外責任險、教練證照、各項設備使用方法及警告標語進行查核。
3. 落實健身教練服務定型化契約：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查核 95 家，查核率 100%；係針對教練課程定型化契約、公共意外責任險及教練證照進行查核。
4. 技擊運動訓練館：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查核 67 家，查核率 100%，係針對特定體育團體獲全國性單項運動協(總)會核發之合格有效教練證照、運動傷害或其他急救物品及建物合法使用證明進行查核。

(六) 深化國際運動交流

1. 與國外城市建立姊妹關係：

- (1) 本市國際姊妹市仙台市，歷年皆邀請本市派員參加該市國際半程馬拉松大賽並全程落地招待，112 年該市將於 6 月 4 日辦理國際半程馬拉松賽事，本府體育局將遴派本市成績優異選手參賽交流。
- (2) 2023 臺南古都國際半程馬拉松，本市姐妹市有山形市 4 名、京都市 3

名、滋賀縣 2 名，共計 9 名姐妹市選手參賽。

2. 鼓勵學校團隊出訪交流

鼓勵學校申請教育部體育署體育新南向政策學校體育交流實施計畫經費，提升國際運動視野及增進競技實力，截至 112 年 3 月計 1 校申請，核定補助經費 33 萬元。

3. 聘請外籍優秀教練任教

- (1) 為備戰 112 年全國運動會，邀請駐臺日本佐藤教練針對潛優選手進行體能訓練，自 111 年 9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共計完成 8 種運動項目進行專項體能訓練，包含足球、棒球、韻律體操、帆船、划船、擊劍、舉重及輕艇，並針對具奪金優勢之選手進行個人培訓。
- (2) 與臺南市杜元坤橄欖球運動發展協會合作，於 112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4 日在大成國中辦理為期 5 天寒假訓練營，邀請東加籍日本職業隊選手陳立威傳授技術，邀請 6 支國中部橄欖球隊選手齊聚交流，增進技術並拓寬視野。

四、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一)文教社福業務

1. 族群教育發展：

(1)原住民學生獎補助：

- A. 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自 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申請共 197 人，核發人數計 174 名，核發 29 萬元；112 年度受理至 112 年 3 月 8 日，目前各公所辦理初審中。
- B. 西拉雅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申請共 101 人，核發人數計 81 名，核發 20 萬 1,000 元；112 年度受理至 112 年 3 月 8 日，目前各公所辦理初審中。

(2)族語學習與傳承：

- A. 辦理幼兒園多元文化學習計畫：111 年度推動 2 所；期望以營造幼兒多元文化環境、落實族語幼兒扎根，學習原住民族語歌謠等面向，培養幼兒多元文化及友善語言學習環境；112 年委託 4 所幼兒園，計 132 人參與。
- B. 執行原住民族委員會「平埔族群語言復振計畫」：111 年度經費補助 304 萬 7,000 元，輔導本市六重溪平埔協會、西拉雅文化山城社區合作社、西拉雅文化協會、西拉雅吉貝耍牽曲研究協會、蕭壠社北頭洋發展協會及蕭壠社部落發展促進會，透過各聚落自主性開設族語教學課程，以達到推廣族語之日常使用。

(3)建構知識體系：

- A. 辦理西拉雅族文化調查研究計畫：111 年度委託國立成功大學辦理「曾文溪以北西拉雅Kuva與傳統信仰調查計畫」經費58萬元，聚焦於保存西拉雅社群主要的公廨與阿立祖信仰調查，本案於112年2月完成期中報告審查，調查完竣後規劃提報文化資產列冊審查。
- B. Ehoi 音樂學校培育計畫：為建構本市原住民族多元文化與教育學習環境，本府自102年起辦理Ehoi音樂學校實施計畫。112年度委託本市鹽水區竹埔國小及東區德高國小辦理，培育學生音樂素養，認識原住民族傳統樂舞之美，落實全民原教理念。預計受益學生計32人。
- C. 開辦臺南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課程：為建構都會區原住民族學習部落文化之學習環境，期能增加族人終身學習之機會，111年6月至112年3月執行情形：
 - a. 基本型課程：111下半年度招生共計8門，年度開課共計25門，選課人次計701人次，修業學員計136人，年度逾1,740人次上課。培育新進師資11名、新進助教8名，共19名；另開設高級族語認證班，

培育族語種子師資共計16名，充實本市族語師資人力資源；112年度預定開設25門課程。

- b. 數位型計畫：開設TQC(PPT/Access)實用級認證、數位輸出設計(馬克杯/杯墊)、長者智慧型手機上網、社群與自媒體經營能力、社群小編文案操作實務班等9門，參訓共計298人次，輔導考證共計10名全數通過；112年度預定開設10門課程。
- c. 社會教育學習型：推廣原住民族親職教育、環境教育、性別平等教育、人權法治、原住民青少男女等議題，與財團法人社教文化基金會、臺灣國際女性影展Women Make Waves Taiwan、奇努南戶外探索教育有限公司、財團法人臺南市基督教青年會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臺南真善美戲院等7個單位團體共同辦理原住民族青少年男女性別教育暨環境踏查、原住民人權與法制系列講座等共13場次活動及講座，共計424人次參與；相關講座內容製成線上課程於「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提供公務人員及一般民眾學習、瞭解我國原住民族人權與法制相關議題；112年度規劃辦理原住民族青少年男女自主教育暨環境踏查、原住民人權與法制系列講座、族語親子營、原住民族女性影展共4場次活動及講座。
- d. 特色加值型：結合本市7所社區大學，開辦22門原住民族文化課程，共計406人次參訓，拓展市民朋友及族人便利多元的學習環境，提升大眾對原住民文化內涵、技藝等認識；112年度預定開設21門課程。

2. 族群文化推展：

- (1)111年7月30日於臺南市廣三公園辦理《ari 踩街趣》111年臺南市原住民族日樂舞嘉年華活動，邀請本市原住民族社團、協會，透過呈現各族群服飾、傳統歌謠、樂舞表演，展現各族群傳統文化及獨特人文色彩與內涵，約878人次參加。
- (2)111年11月5日於西拉雅國家風景區辦理「2022拾藝X原聲雅韻文化節暨族群音樂會」，展現西拉雅族語成果、藝文展演、族群音樂會、原住民文化親子闖關活動、文化與美食市集等精采活動，約980人次參加。
- (3)111年12月4日與臺南大遠百合作辦理「2022深耕收穫在臺南—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聯合成果展暨聖誕點燈活動」，以原住民圖騰彩帶裝飾樹體，加上周邊共17族原住民族燈箱裝置藝術，營造別具原民風格的聖誕氛圍，約3,000人次參加。
- (4)111年6月至112年3月，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夜祭等文化活動計13

場，約 9,620 人次參與，總補助經費合計 97 萬 5,000 元。

3. 部落傳承與永續發展：

- (1)重建 KUVA 活絡聚落計畫：設置以 KUVA 為核心之聚落發展平臺，提供部落行政事務之諮詢與輔導，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1 月完成 35 場次巡迴輔導、聚落創生培力課程 36 小時、1 場成果展、1 場論壇。
- (2)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111 年度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通過菜寮聚落及番仔田聚 2 件申請案，完成工作協調會、期中與期末評鑑審查會及每月輔導訪視共 14 場次；112 年 1 月 16 日核定通過菜寮聚落及番仔田聚 2 件申請案。

4. 會館活化：為活絡原住民文化館營運，並培育具備策展規劃與文化解說之原住民專業人才，以提升展覽專業性與服務品質，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 54,964 人次參與；因札哈木會館及原住民文物館兩館目前均整建中，所屬相關活動均外借場地辦理。

- (1)原住民文化會館(札哈木會館)：111 年 6 月至辦理 97 場展覽與教育推廣課程，計 31,514 人次參與。
- (2)原住民文物館：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辦理 52 場展覽與教育推廣課程，計 22,113 人次參與。
- (3)西拉雅文化會館：持續強化並充實會館設施及營運績效，成為文物典藏、展示之場所，辦理各類會議及講習訓練。111 年度辦理重建 KUVA 成果展，展期自 111 年 12 月 26 日至 112 年 2 月 24 日；8 場教育推廣課程，計 1,337 人次參與。

5. 衛生保健與社會安全：

- (1)原住民急難救助：111 年 7 月至 12 月救助 6 件，計 6 萬 8,297 元。
- (2)推動臺南市原住民家戶關懷服務與陪伴計畫：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服務 5,802 人次。
- (3)補助原住民長者裝置假牙：111 年 7 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核定補助 13 位原住民族長者裝置假牙，補助金額共計 34 萬元。
- (4)補助臺南市原住民健康風險扶助：111 年 7 月至 12 月核定 4 件補助。112 年 1 月至 2 月核定 5 件補助。
- (5)補助原住民長者敬老好視界實施計畫，111 年 7 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補助 13 人視力保健服務及配置老花眼鏡。
- (6)辦理原住民文化健康站：111 年 7 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 4,900 人次長者到站接受服務；111 年大光文化健康站獲原住民族委員會評鑑優等。

6. 辦理原住民就業促進及宣導：

- (1) 推介原住民就業及參加職業訓練、輔導原住民參加職業訓練與提供就業服務，提升原住民就業技能：111年7月至112年3月15日辦理原住民就業促進及宣導，共提供1,054人次就業服務，陪同族人面試157人次，媒合成功58人次，穩定就業43人次，配合勞工局及其他單位就業宣導活動22場次。
- (2) 辦理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凡參加者就職訓練並通過技術士檢定之族人，核發獎勵金。自111年7月至112年3月15日計30位族人取得技術士檢定合格證照，共計核發獎勵金17萬元整。

(二) 綜合產發業務：

1. 強化政策行銷，優化行政服務：建置並持續更新優化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官方網站、透過粉絲專頁、大眾傳播媒體宣傳政策，提供各項活動訊息與服務。
2. 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111年度補助核定計11戶；建購住宅核定10戶，計220萬元(111年度撥款200萬元，112年度撥款20萬元)；修繕住宅核定1戶，計11萬元。
3. 扶植原住民經濟事業發展：
 - (1) 為協助族人創業發展，結合各區公所，加強向本市族人宣導經濟產業貸款、青年創業貸款、微型經濟活動貸款。111年6月至112年3月共輔導20件(事業貸款3筆、微笑貸17筆)，核貸金額計412萬元。
 - (2) 輔導15家原住民業者針對創業不同階段制定培訓課程、產品研發、行銷規劃、品牌推廣、線上銷售等，自111年9月至112年2月辦理14次專業輔導。
 - (3) 原住民族創意中心建築主體工程施工中，每月定期召開工程月會，掌握工程執行狀況。本項工程111年度採減項方式發包，目前辦理後續擴充及部分項目變更設計協調作業，俟核定後另行核算工作天數及預定完工日。
4. 推動西拉雅族正名業務：
 - (1) 推動西拉雅族正名運動：配合本府民政局辦理「熟」註記事宜，截至112年2月28日止，共計3,225人註記。
 - (2) 本市西拉雅族原住民身分認定行政訴訟案，司法院憲法法庭於111年10月28日宣判《原住民身分法》第2條第1項第2款違憲，112年2月24日辦理西拉雅族事務推動會議，徵詢各委員意見，並規劃於112年3月29日辦理「本市西拉雅族原住民身分認定與權利措施專家學

者意見諮詢座談會」蒐集各界看法。

- (3)原住民族委員會委任本府辦理「112年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南區平埔族群各族意見徵詢會議」，第一場次於112年3月4日屏東縣內埔鄉召開，共計56人次參與。
- 5.北頭洋聚落綜合服務中心建置規劃案：完成基礎規劃設計，112年2月17日提送基礎規劃設計至原住民族委員會請領規劃設計經費，建築師事務所預計112年5月10日前提送細部規劃設計至本府審查通過後，向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提報後續監造及工程經費。
 - 6.協助西拉雅九層嶺聚落族人解決與國立中興大學之土地占用民事訴訟案，保障居民之居住權，110年與國立中興大學簽訂9年之國有林地租賃契約，由本府與住戶簽訂土地租用契約，作為語言營造點，辦理「臺南市西拉雅九層嶺聚落語言營造點實施計畫」，業完成家庭族語共學計5戶家庭完成3次共學，計62人次參加。
 - 7.委託辦理本市原住民族生活狀況調查，已於111年8月辦理3場座談會，111年10月完成成果報告審查，並於111年12月29日辦理成果發表會，期建置本市族人之基本資料、族語使用、健康、居住、經濟、就業、教育、休閒、日常生活照顧問題及政府各項服務措施之需求項目，作為本府制定政策之參據。

五、客家事務委員會

(一)文教推廣業務：

1. 營造講客友善環境，強化客語扎根力道

- (1)建構及發展本市客家幼兒多元語言文化教學推廣模式，舉辦客家語言與文化等師資相關研習課程，共培訓 24 名種子師資(其中 20 位新進，4 位為回訓)，於台江文化中心、本市圖書館、國小、幼兒園及社區活動中心等文教場域，進行 79 場次說故事推廣服務，參與學童達 1,500 人次以上。
- (2)辦理 111 年臺南市客語深根服務計畫，開辦客語能力認證班及客家語言文化推廣課程共 25 班，推廣與傳承客家語言文化；開辦客語師資專業知能研習 6 班，增進客語薪傳師教學活動設計能力，計 542 人次參與。
- (3)輔導市民參與各級客語認證，111 年報名初級認證 500 人，通過 117 人；報名中級暨中高級 140 人，其中通過中級認證 51 人，通過中高級認證 12 人。
- (4)辦理為孩子說客家故事—111 年臺南市客語說故事種子老師，培訓透過多元活潑有創意方式，推展閱讀活動，帶入客家語言與多元文化教學，豐富孩子生活經驗，提升閱讀興趣，培訓客語說故事種子老師，整合學校、社區及民間團體資源，擴展客家語言文化推廣範圍，共同推廣本土語言活動，落實本土教育推展，增進對多元文化的認識、尊重、包容及欣賞，共計培訓老師 20 名，並服務場次達 50 場，服務學童達 800 人次。
- (5)111 年度幼兒客家童謠律動觀摩，推動客語向下扎根教育，透過歌謠律動學習客家語言文化，促進各園所展現教學特色交流，以達成觀摩學習、精進創新的目的，共計 8 所公私立幼兒園，9 隊參加隊伍，師生數約 171 人。
- (6)推展伯公照護站計畫：本市於 2022 年 6 月 16 日至 12 月 31 日間共結合 10 處伯公照護站辦理 223 場客家文化相關活動，不僅提供長者妥善的關懷與照護服務，亦促進客家文化之傳承，共計 3,573 人次參與。

2. 客家文化藝術傳統保存及創新精進

- (1)辦理客家傳統技藝培訓，委託本市仁德國小等 6 間公立國小、國中，計 150 名學童共同參與培訓推廣計畫。
- (2)舉辦「臺南限定—客家人×客家美食×客家故事」四場次，聆聽、欣賞、品味傳統、創意兼具的客家料理、故事、音樂，與市民朋友分享客家文化內涵，展現臺南多元族群與豐富文化底蘊，計 240 人參加。

3. 凝聚客家文化認同，打造客家節慶品牌系列活動

(1)111年11月12、13日於新光三越台南新天地小西門廣場辦理「2022年臺南客家行動節」。以大偶領軍踩街遊行，招募60攤特色店家，以及陶藝和皮革修復師進駐手手市集，以及劇場和客家音樂接力演出，約1,000人次參加。

(2)112年2月21日於六合境大埔福德祠辦理伯公生慶典活動，透過傳統祭祀禮法，促進對客家信仰文化的認識，傳揚傳統祭祀禮俗，約300人參加。

4. 創新育成客家青年培力，強化客家青年公共參與

舉辦培訓客家青年輔導員，透過實踐過程增進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負責客家好小子冬夏令營隊輔工作，根植多元文化的概念，促進客家與其他族群的跨域互動。111年培訓36名輔導員，帶領3梯兒童營隊，計177名學童參與。

(二)綜合產發業務：

1. 建構臺南客家知識體系

(1)於111年12月7日舉辦「府城客家—2022臺南客家人文地圖」影像暨專書發表記者會，發表7支記錄400年來不同時期客家人與臺南密切鏈結的「府城客家身影」影像紀錄及《奮力啟航：十八位臺南客家領航者的故事》、《勇建人生：二十位百工百業臺南客家人故事》2本專書，逐步建構臺南客家人文地圖，發掘更多臺南在地客家人物故事。

(2)府城開「客」啦！廣播節目：111年7月至12月每週日上午8時至9時，於古都電台(FM102.5)播出府城開「客」啦！，共計26集，節目內容包含臺南客家的歷史、在臺南的客家人、臺南客家業務、客家文學、客家音樂及客家語言推廣等，帶領聽眾進一步認識豐富的臺南在地客家文化、人物及客家大小事。節目音檔於電台播出後上傳YouTube影音平台，截至112年3月15日止，26集節目觀看人數共計897人次。

2. 促進族群關係和諧

(1)推展本府族群主流化推動會政策：於111年7月及12月召開委員會議，並於111年10月辦理為期3日之族群主流化培力工作坊研習課程，開設族群主流化概念、族群關係與族群政策等，涵蓋客家、原住民、新住民等族群議題講座，共計67名來自本府各局處之公務同仁參與研習。並製作成數位課程，置於臺南市e學補給站供線上選讀，藉以提供公務同仁及市民共同學習，增進對族群平權的認知，建構對弱勢及少數族群的友善環境，期能透過跨族群認識、交流及互動等多元行動方案

，達到真正的尊重和肯定。

(2)積極拓展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112年於本府民治市政中心、臺南市立醫院、南區區公所、臺南地政、永康地政、中西區衛生所等服務據點，設立客語臨櫃服務，計15名客語服務人員駐點提供客語諮詢及導覽等服務。

3. 辦理客家聚落創生環境營造，培力扶植客家產業，結合地方特色活動，活絡地方經活化在地產業

(1)浪漫臺三線最南端客家主題步道-楠西區江家古厝客家大伙房周邊環境改善及據點特色營造，楠西區公所於111年7月20日期中報告審查；8月12函請廠商修正期中報告，8月26日完成期中報告備查；9月6日函請廠商提送期末報告，11月18日函請廠商修正期末報告、12月16日廠商提送第一次修正、112年1月3日函請廠商提送第二次修正，該所業於3月8日完成期末報告審查。另因江家聚落係屬本市文化資產保存聚落，爰依據「臺南市楠西鹿陶洋江家聚落建築群保存及再發展計畫」，該所預計3月13日函送本市文化資產管理處辦理後續相關審查作業。

(2)為提升本市整體社會多元族群認知及客底族群自我覺察，本府與客家委員會共同推動「客底文化發展試辦計畫」，並與本市竹門國小共同辦理「111-112年臺南市客家風華再起計畫」包含白河頭前溪流域暨鄰近區域資源調查工作坊、追本溯源計畫、遊學白河客底聚落計畫、竹門客家風起計畫、知客喜客計畫等5項計畫至112年2月17日止計746人次參加，112年持續辦理。

(3)臺南客家圖像角色 IP 設計與觀光應用開發計畫：為吸引民眾關注臺南客家事務，同時深化臺南客家族群的連結，結合臺南客家特色及文化元素，開發「臺南客家」圖像角色 IP—「阿亮牯」與「阿琴妹」；調查臺南市50處與客家相關之景點或特色店家，建置線上客語觀光導覽地圖；另繪製一款觀光主題地圖，介紹楠西區域客家歷史發展，讓民眾旅遊客家重點景點時，也能深入瞭解臺南客家文化。

4. 活絡客家文化館舍，打造多元文化教育平台

(1)客家文化館舍活絡及營運管理維護：111年8月至11月於本市客家文化會館與南瀛客家文化會館舉辦一系列多元族群樂學活動，推廣客家語言文化，規劃「老幼樂學」及「府城客藝」等子項目，包含親子律動手作4場次、親子劇場表演與闖關互動遊戲1場次、客籍藝術家創作展與藝術講座3場次及3堂客家技藝研習課程等，總計36場次系列活動，共吸引1,882人次報名參與。

(2)因疫情趨緩及防疫措施鬆綁，自111年6月起至112年2月止共計16,290

人次入館參訪及參與各項藝文活動。

5. 協助社會培力提升，培育客家社團人才，協助客家社團創新育成，輔導客家社團發展在地特色，發揮民間推廣客家語言文化的效果
 - (1) 臺南市客家發展協會於 111 年 7 月至 10 月間辦理「烏客麗麗研習班」，持續推廣及創新客家音樂文化藝術，連結臺南在地文化與客家文化，計 162 人次參與。
 - (2) 臺南市南瀛客家文化協會於 111 年 10 月 2 日辦理「推展客家傳統粿食活動」，以客語闖關及客家粿食 DIY 等活動，促進不同族群間文化交流，約 650 人次參與。
 - (3) 臺南市客家教育協會於 111 年 7 月至 10 月間辦理「八音樂團演奏研習班」活動，透過八音課程校園巡演以及在本市公共藝術表演場所公演，推廣客家音樂文化，提升本市多元文化之能見度，約 216 人次參與。
 - (4) 社團法人台南市客家文化協會於 111 年 10 月 22 日辦理「府城客家日系列活動」，透過客家文化技藝團隊表演，推動客家傳統音樂歌舞及民俗文化，同時讓民眾進一步了解客家文化藝術，約 500 人次參與。

六、秘書處

(一)推動節能減碳績效管理制度：

1. 召開節能減碳推動績效會議，辦理各機關節能工作輔導及考核：
 - (1)111年10月6日召開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年度會議，檢討各機關學校節能成效，輔導本府機關及學校辦理節能措施。
 - (2)為達成節能減碳目標，落實督導查核機制，運用節能管理平台，請各機關督促所屬水電異常機關進行自我檢討與改進。
 - (3)為加強本府各機關及學校節電節水成效，委託崑山科技大學節能診斷中心，進行節能宣導與問題診斷，每半年辦理實地輔導訪視，主要針對電力、照明及飲水機等設備進行檢測，分析各項耗能設備現況，提供診斷書供輔導單位及市府各機關學校節電節水參考。
 - (4)加強宣導各機關學校配合辦理各項節水措施(如利用中水、回收水澆灌等)，以因應節水抗旱。
 - (5)督促各機關學校清查能源使用設備，積極汰換老舊耗能設備。
2. 規劃雙市政中心接駁交通車及使用智慧電動公務車輛：
 - (1)每上班日於雙市政中心各對開接駁交通車4班，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有25,213人次搭乘，提供公文傳遞及員工洽公共乘等需求。
 - (2)規劃2輛智慧電動車高乘載共乘計畫，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派遣132車次，便利同仁外出洽公及參加各項會議時申請使用。
3. 雙市政中心太陽光電系統：
 - (1)永華市政大樓：

11.13.15樓露台、7樓半圓形採光罩外圍平臺與南島路外停車場合計增設732.55瓩太陽能光電板，全案已於109年6月9日完工掛錶躉售，111年回饋金收入415,227元，112年截至3月回饋金收入212,340元。
 - (2)民治市政大樓：

南瀛大樓及南瀛堂合計增設236.83瓩太陽能光電板，已陸續於110年2月、110年3月及111年9月完工掛錶躉售，111年回饋金收入81,334元，112年截至3月回饋金收入40,024元。

(二)建立友善舒適辦公環境：

1. 建立友善舒適辦公環境，維護無障礙設施及性別友善廁所，活化市政中心公共空間。
2. 於民治市政中心1樓大廳之公共空間，辦理各類藝文展覽，111年6月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辦理 10 場次及展覽茶會 3 場次。

3. 規劃空間委外經營，加強節慶佈置及綠美化環境：

- (1) 雙市政中心公共區域及洗手間清潔委外民間辦理，提升服務品質。
- (2) 「Mr. Chen 農品生活」首次進駐市府，111 年 10 月 14 日起於民治市政中心一樓大廳正式營業，為洽公民眾及市府員工提供健康輕食服務及便利的餐飲環境。
- (3) 民治市政中心市民廣場裝置 6.5 米耶誕樹，並於 111 年 12 月 4 日辦理「2022 幸福臺南•耶誕點燈活動」。
- (4) 永華市政園區種植草花近 1.5 萬株，並搭配 14 隻大小不等可愛兔子，裝置「旺兔順利」景觀裝置藝術。

(三) 廳舍大樓防災安全：

1. 賡續廳舍消防安全檢查，消防安全設備檢修項目有「滅火器、室內消防栓設備、火警自動警報設備、緊急廣播設備、標示設備、緊急照明及避難器具」等。
2. 111 年 9 月 21 日辦理雙市政中心大樓地震網路演練(趴下、掩護、穩住)。
3. 111 年 9 月 22 日辦理雙市政中心大樓地震自衛消防編組演練，共計 1,584 人參加。

(四) 建立智慧節能及便利舒適的辦公環境：

1. 持續汰換節能燈具、更新空調設備、落實回收省水等作業。
2. 採用線上系統管理會議室及處理水電、公務電話及空調維修：
 - (1) 提供雙市政中心會議室線上申辦作業，便利各機關單位開會使用申請，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借用次數計 4,015 次。
 - (2) 處理雙市政中心水電、公務電話及空調維修等案件，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 992 件。

(五) 充實建置各項軟硬體設施：

1. 111 年 8 月 27 日完成永華市政大樓 1 樓東側工務局旁欄杆傾斜補強、安全防墜網附掛復原及 7 樓露臺採光罩內半圓地坪防水。
2. 111 年 9 月 16 日辦理民治市政中心室內消防暨發電機工程，完工後可強化辦公室消防設施運作效能及安全。
3. 111 年 9 月 24 日完成永華市政中心東、西側迴廊上方側裝修結構及磁磚震後剝落修補。
4. 111 年 9 月 25 日完成永華市政中心東側景觀池水溝樹根清理、南榕大道東側迴廊上方伸縮縫漏水改善及 7 樓南面露臺推射窗型更換。
5. 111 年 9 月 30 日民治市政中心世紀大樓耐震補強工程開工，採外掛式剪力牆補強方式，以不破壞原有隔間、採光及影響程度達到最小為原則，補

強後符合現行耐震規範。

6. 111年10月10日完成永華市政中心7樓露臺伸縮縫防漏及採光罩棚架洩水改善。

7. 為維護永華市政大樓廳舍安全，112年2月2日完成11、13、15、17樓層東西側防火門門禁管制及增設相關警報(監控)設備。

8. 112年3月2日完成世紀大樓、南瀛大樓頂樓增設磁力鎖等門禁設施。

(六)提升宿舍使用，辦理宿舍訪查、清理及勘修，加強本府宿舍維護管理：

1. 依據臺南市政府宿舍借用及管理要點，有效提升本府宿舍使用率，供各機關需求同仁使用。

2. 提升各職務宿舍之使用效能，每年定期訪查，加強清理及勘修維護，提升宿舍居住品質。

(七)協助各局處辦理臨時人員及工友人力運用：

辦理臨時人員員額管控及工作績效考核，完成平時考核及年終考核共3次。

(八)績優志工表揚大會：

111年10月16日於民治市政中心南瀛堂，集合研考會、人事處、工務局、地政局、文化局、客委會、政風處、消防局、農業局及經發局等10個單位，總計305位績優志工，聯合舉辦績優志工表揚大會。

(九)有效處理各界婚喪喜慶等禮俗需求：

1. 處理市長題贈各界婚喪慶壽之喜幛、輓聯、中堂、小木匾、匾額及賀詞墨寶等，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6,992件。

2. 協助本府公務致贈及接待，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32場次。

(十)促進採購稽核效益、充實政府採購專業及公允處理採購爭議：

1. 促進採購稽核效益，辦理各類採購講習會：

(1)為避免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發生錯誤採購行為、違犯相關採購缺失，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共稽核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採購案298件，積極導正機關(學校)錯誤採購觀念，提升採購稽核效益。

(2)為開拓稽核人員採購學識涵養，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辦理「公共建設流標情形分析暨機關作為」及「工程採購的注意事項與案例研析」共2期講習會。

2. 提升採購專業人員素質，籌辦各式採購專業及實務課程：

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辦理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共3班次，取得基礎採購專業證照共75人；進階班1班次，取得進階採購專業證照共17人，致力充實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採購人員專業技

能。

3. 處理廠商與本府及各級機關學校間之採購申訴審議及履約爭議調解：

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受理 4 件申訴案、18 件調解案，依法公允處理採購申訴及調解採購履約爭議案件。

(十一) 提升檔案管理效能：

1. 辦理歸檔公文掃描影像建檔作業：

(1) 透過 E 化之檔案管理資訊系統，辦理本府 9 個一級單位及 3 個辦公室(災害防救辦公室、性別平等辦公室及智慧城市辦公室)之府文歸檔案件點收、立案、保管、檢調、清理、公文掃描影像建檔及整理等作業。

(2) 辦理紙本歸檔公文掃描影像建檔及整理作業，並提供線上即時查詢、調閱等作業，落實檔案電子化目標。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歸檔案件總計辦理 26,434 件，其中線上簽核所產生的電子檔案計有 12,730 件，另經電子化影像掃描之紙質檔案計有 13,704 件。

(3)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未採線上簽核之紙本檔案，已全數掃描電子影像。

2. 辦理檔案清理鑑定作業：

(1) 配合國家檔案移轉，辦理民國 81 年以前永久檔案鑑定、清查及送審作業，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辦理件數為 196,155 件。

(2) 積極辦理定期保存檔案之清理，活化典藏空間，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間，經檔案鑑定送審改列定期保存檔案，共計件數為 120,068 件。

(十二) 協助辦理市政會議及局處協調會：

1. 辦理市府最高層級的市政會議，藉由各局處首長參與市政議題的討論，聽取市長的裁示，議定市政重要決策，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召開 38 次。

2. 辦理局處業務協調連繫會議，由秘書長主持會議，藉以協調整合跨局處分工、連繫之事項或問題，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召開 37 次。

(十三) 辦理公文收發作業及監印工作，提升文書處理效率：

(1)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府收文共計 74,148 件，其中電子來文有 45,842 件，紙本來文有 28,306 件。紙本來文中，除 10,581 件含實體附件無法電子化，另 17,725 件均已掃描成電子影像。

- (2)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合計處理府用印公文、合約、證書及獎狀等公務文書用印計58,195件。
- (3)將市府門首公布欄之實體公告公文同步轉載網路，公布欄上附有QR Code 提供手機行動掃描，方便民眾上網閱覽。公告資料雲端保存，可供後續隨時網路查詢，兼具便民與行政稽憑等功效。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登錄1,703筆。

七、人事處

(一)滾動修正市府組織，契合市府施政之需要：

持續在中央總員額管制政策下，運用「總量管制、區塊管理」策略，適時召開本府「組織調整及員額評鑑審議小組會議」，調整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於111年7月1日設立一級機關「臺南市政府體育局」，同年9月1日再設立二級機關「臺南市立博物館」。

(二)精進各項國家考試試務工作，提升臺南在地的應考環境及服務品質，共計服務在地考生達21,531人次：

自111年6月16日起至112年3月15日止，每年辦理國家考試計有8場次，本府人事處秉持永續經營理念，以全力以赴的積極態度，圓滿達成臺南考區試務工作，期間雖歷經新冠肺炎疫情，仍堅守審慎執行相關防疫措施，以維護應考人健康與安全為優先，讓考生得以安心應試，深受應考人及家長高度肯定，服務在地考生總計達21,531人次。

(三)貫徹「用人唯才，適才適所」精神，掄選適任人才：

本府職務出缺時，考量機關特性與職務需要，秉持公平公開之原則，以內陞為主，外補為輔，拔擢優秀人才。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出缺商調其他機關現職人員遞補者總計56人，由內部人員陞遷者總計158人。

(四)落實「考試用人」：

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自111年6月16日起至112年3月15日止，總計提列公務人員考試職缺數200個，均符合中央規定提缺比，賡續增列考試職缺，為公部門注入新血輪，活絡組織人力，回應民眾需求，提供更多服公職的機會。

(五)營造友善多元職場文化，落實保障本市原住民族及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

1. 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各機關學校公、勞保人數每滿34人，應有身心障礙者1人，截至112年3月15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應進用785人，已進用1,120人，進用比率達143%。

2. 進用原住民人員：

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規定，非原住民地區機關學校僱用約僱人員、駐衛警察、技工、工友、清潔工、收費管理員及其他不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非技術性工級職務每滿100人，應進用原住民1人，截至112年3月15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應進用24人，已進用41人，進用比率達171%。

(六)遴薦標竿楷模、表彰傑出典範，端正公務紀律、優化服務效能：

1. 為表揚楷模典範，激勵團隊榮譽，每年擇優遴選本府模範公務人員，111年共有13位表現績優同仁獲選本府模範公務人員，另本府遴薦優秀人才人員及團體參加銓敘部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觀光旅遊局以「推動老屋創生民宿·成就府城幸福經濟」榮獲111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團體獎，是公務人員最高殊榮獎項，創考試院自102年增列團體獎以來，也是臺南縣市合併以來，市府首度獲得此獎項。
 2. 秉持信賞必罰、獎優汰劣之原則，覈實評核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表現，自111年6月16日起至112年3月15日止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核定公務人員之獎勵案件：一次記一大功147人次、記功二次1,675人次、記功一次5,646人次、嘉獎二次4,958人次、嘉獎一次6,511人次。
 3. 為維護辦公紀律、提升行政效能，自111年6月1日起至112年2月28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勤惰狀況抽查次數共計3,825次、抽查人次共計63,181人次。
- (七) 選薦優秀中高階文官參加培訓，拓展治理職能及政策行銷能力：
為培育中高階文官宏觀思維、強化中高階文官管理知能及政策行銷力，自111年6月至112年3月止，共計推薦中高階主管11位，參加行政院辦理之中高階主管研究班，透過與其他縣市中高階文官交流、標竿學習案例觀摩，擷取組織內外成功案例與經驗分享，擴散學習效益。
- (八) 聚焦施政主軸相關職能訓練，優化公務人力知能：
1. 透過從組織及個人職能需求調查，規劃培訓計畫，精進公務人員業務推動所需知能；並規劃實體、遠距及平、假日課程等多元培訓方式，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共計辦理107班期(含協辦)，訓練7,606人次，訓練總時數35,501小時。
 2. 辦理訓練滿意度調查，持續改善精進培訓課程，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參訓學員對培訓課程整體滿意度為93.2分。
 3. 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111年參與勞動部「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Talent Quality-management System, TTQS)」評核，獲連續第11年金牌殊榮，持續精進培訓系統，提升訓練品質。
 4. 透過訓練資源共享理念，整合訓練供需，推動跨機關課程分享，提升培訓效益，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本府各機關共分享165門課程，計提供2,492個參訓名額。
- (九) 賡續豐富數位學習網，學習環境不受限：
運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成立之共享平台，建立「e學補給站」，提供雲端學習環境，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e學補給站」課程選讀計155,556人次。

(十)秉持以人為本理念，達成機關人力及員工權益衡平之退休機制：

1. 重視同仁生涯規劃，落實合理財源配置，讓公教人員均能如期圓滿卸下公(教)職，111 年度退休人數共 582 人(機關退休人數共計 314 人，學校退休人數共計 268 人)、112 年度(至 3 月 1 日止)退休人數共 79 人(機關退休人數共計 41 人，學校退休人數共計 38 人)。
2. 退休資訊透明化，主動為屆退員工試算各種退休金方案，並針對確定辦退員工可領各項退休所得及退休應辦事項，編訂客製化「退休人員辦退事項及應領款項一覽表」，明列退休人員離職應辦事項、程序、應領款項、各項權益及溫馨提醒等，使屆退人員得循序辦理各項手續，從容辦退，安心待退。

(十一)優化人事資訊服務，分析退撫數據供首長政策參考：

1. 配合人事業務數位轉型，推廣退休證數位化，減少紙本證件不便性。
2. 透過退撫平臺資料庫之數據分析退撫人員資料，作為規劃預算及政策建議，並簡化作業手續辦理相關退撫照護、給付、查驗及挹注經費核對等作業，避免錯誤。

(十二)強化資訊軟實力，完善資訊輔導機制，提升作業效能：

1. 為持續精進同仁資訊知能，訂定「人事專業及資訊應用系統教育訓練計畫」，延攬具人事認證資格者擔任講座，結合實際業務需求開設「新進及兼辦人事人員系統專班」、「WebHR 系統基礎班及個案進階班」等人事資訊業務研習，共計 6 場次遠距課程完訓人次共計 1,147 人。
2. 以團隊分區支援機制，建立人事資訊輔導機制，利用區域性服務網絡即時提供協助，計分 10 區 16 組，種籽人員 66 人，協助輔導區每月待遇資料檢核及其他相關人事資訊業務。

(十三)重視員工待遇福利權益，提供更優質之員工服務：

1. 結合各機關學校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及訂定本府 112 年度待遇檢核實施計畫，持續使各機關學校公教人員之待遇、加給、獎金、福利等項，透過互核機制提高待遇發放精準度及加強蒐集各項待遇資料能力。
2. 運用各機關學校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之多元類型待遇資料，強化分析各機關人事費運用情形，以利提供首長用人費用決策參考。
3. 辦理 111 年度線上型態單身員工未婚聯誼，透過雲端形式使本府單身公教人員於防疫期間得安心拓展交友圈，結合視訊遊戲軟體打造溫暖有趣的交流體驗。
4. 配合本府 112 年公教美展於同年 3 月 3 日線上開展，於當日下午同步辦理「揮灑出自己心中的星空夜語—水彩暈染星空畫手作課程」。藉由課程宣傳本府 112 年度公教美展訊息(參展作品計 131 件，分別為水彩 14 件、

- 油畫 34 件、書法 19 件、國畫 8 件及攝影 56 件)。
5. 於差勤系統各項請假事實發生時，主動通知及協助同仁各項補助請領程序，並於系統中各婚喪生育等假別提供「權益明細表」週知同仁權益內容，積極維護同仁權益。另定期查核各機關學校子女教育補助發給正確性並適時予以輔導，以優化人事服務效能。
 6. 依本府修定之健康檢查補助原則及標準，鼓勵員工自主管理身心健康：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調增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原則各類人員補助基準上限，另將未滿四十歲且從事重複性、輪班、夜間、長時間工作等有危害安全及衛生顧慮工作者納入本府健康檢查補助原則之適用對象，以落實本府照顧員工之美意，並鼓勵公教同仁踴躍健檢，即時掌握身心健康情形。
 7. 推動友善職場育兒環境，提供員工托育服務多元選擇，強化托育服務便利性，111 年度計與 59 家托育機構簽訂優惠契約，並包含鄰近之生活美學館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

貳、財經部門

一、財政稅務局

(一)落實 e 化為民服務工作，提升服務品質：

1.精進為民服務措施：

- (1)建置「代理人線上查調發證系統」，透過 e 化服務流程改造，提供代理人線上申請三大稅當期繳款書及繳納證明等 9 項稅務文件服務，有效將代理業者與一般民眾客群分流，達到代理業者便利、一般民眾省時、紓解臨櫃待辦人潮及縮短洽辦等候時間，自 111 年 9 月 20 日上線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系統會員計 290 人，線上申請發證案件計受理 976 筆。
- (2)提供戶籍地租稅優惠及使用牌照稅待繳、預估款項查詢服務，於本府財政稅務局網站提供「南市個人戶籍地租稅優惠查詢」、「使用牌照稅待繳及預估款項線上查詢」服務，避免民眾戶籍遷出造成補稅或喪失租稅優惠，以及車輛過戶前，預先掌握未繳清之使用牌照稅及違章罰鍰，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服務 2,310 件。
- (3)本市納稅義務人符合 65 歲以上年長者、身心障礙或行動不便者、遭逢重大變故或家有重症親屬需陪侍在側致不便出門者、產婦(產後 2 個月內)等情形之一者，提供稅務宅配通服務，解決弱勢不便出門者洽公問題，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服務 152 件。
- (4)提供速利得預約服務，民眾可透過網路、電話或傳真先行預約，取件免等待，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服務 387 件。
- (5)契稅申報時主動輔導申報人利用契稅附聯申請自住稅率改課。未填寫契稅附聯者，再行挑檔輔導申辦房屋使用情形變更及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 897 件。
- (6)利用媒體廣宣稅訊並辦理租稅宣導活動設置諮詢服務站，解答稅務疑難問題及輔導辦理以電子方式傳送繳款書等 e 化服務，維護民眾權益，順利稅政推動：
 - A.藉由臉書粉絲專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稅樂園•好康報」刊登與民眾有關之財政稅務及活動訊息貼文，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刊登 198 則。
 - B.行動宣導、租稅輕鬆學：結合社會資源運用各機關團體辦理活動之機會宣導重要新稅令、節稅方法及便民服務措施，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辦理 267 場次。
 - C.由本府財政稅務局主管及同仁接受地方有線電視台節目及新聞專訪，讓資訊普及社會各階層，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受訪 7 次。另利用廣播電台節目專訪空中交流，擴大宣導層面，111 年 6 月 16 日

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受訪 11 次。

D.善用 Facebook、Line 等網路媒介、高鐵站、臺鐵及重要交通路口設置宣導看板，宣導新稅政及便民服務措施。

(7)公文稽催：

加強公文稽催，縮短人民申請案件辦理天數，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平均辦理天數為 1.05 天。

2.推動全功能服務櫃臺各項服務：

(1)跨機關合作擴增稅務服務據點：

A.本府財政稅務局與社會局及民政局自 111 年 9 月 15 日起，於「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識別證申請表」增加可供身心障礙者直接勾選申請免徵使用牌照稅欄位，再由社會局及各區公所協助將勾選申請身心障礙者免徵使用牌照稅之申請表，寄送本府財政稅務局審理，111 年 9 月 15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受理 1,118 件。

B.推動跨機關智慧科技合作，結合地政局謄本販賣機增設補發地方稅繳款書功能，民眾持自然人憑證或已註冊健保卡，可於本府財政稅務局新化分局、10 處地政事務所及 4 區公所(柳營、後壁、西港、七股)，方便民眾就近自助補發繳款書及購買謄本，並自 111 年 11 月起升級擴增以健保卡驗證，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開立 82 張繳款書。

C.於本市地政事務所(永康、東南、玉井、白河、歸仁、安南、麻豆)，監理站(臺南、麻豆、新營)，善化區公所設置 11 處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合計提供信用卡(行動支付)繳稅等 31 項服務，加上本府財政稅務局 5 分局，本市轄內共有 16 個服務據點，提供民眾在地、就近辦理稅務業務，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服務 12 萬 2,527 件。

D.於龍崎等 9 區公所及鹽水地政設置「稅務遠距視訊櫃臺」，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服務 67 件。

(2)國地稅合署辦公進化 2.0：

為提供國稅、地方稅 1 處服務，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新營分局、安南及佳里稽徵所進駐本府財政稅務局所屬分局並設置聯合服務櫃臺，同時提供國稅、地方稅服務，1 處辦妥，免再奔波往返；簡化遺產稅繳(免)納證明查欠地方稅作業流程，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辦理 1,586 件；另受理查詢被繼承人金融遺產資料及遺產稅申報稅額試算服務，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辦理 271 件。

(3)設置全功能服務櫃臺提供 158 項快速便捷服務，搭配表單數位化及電子簽名，數位申請書由系統自動帶入稅籍資料，達到申請無紙化、快速影

像調檔目標，並節省書寫分文時間，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全功能服務櫃臺計服務29萬4,323件，電子簽名件數4萬4,943件。

(4)提供本市與高雄市雙都46項跨域服務：

包括房屋稅使用情形變更申請、地價稅自用住宅及土地增值稅申報書等代收代轉及核發各稅課稅明細表、房屋稅籍證明、補發繳款書等現場查調發證計46項服務，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服務5,716件。

(5)提供無現金繳稅服務：

A.於本府財政稅務局5分局、11處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提供臨櫃信用卡及行動支付繳稅服務，只需「嗶一下」即可完成繳稅，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信用卡及行動支付臨櫃繳稅計3萬2,514件。

B.提供多種遠端行動支付APP繳稅，持行動裝置掃描繳款書上QR-Code或三段式條碼，即可輕鬆完成繳稅，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遠端行動支付繳稅計6萬1,694件。

(二)財務管理業務：

1.落實債務管理：

(1)公共債務情形：

A.截至112年2月底，本市長期債務484億元，債務比率0.23%，短期債務5億元，債務比率0.49%，合計489億元，較111年底減債20億元，人均負債為2萬6,360元，符合公共債務法規定，未逾法定債限。

B.本市長期債務占舉債上限為30.58%，債務分級屬「輕度管理」。

(2)自償性債務情形：

截至112年2月底，本市對外舉借之長期自償性債務計13億7,592萬5,667元，其中平均地權基金1億2,608萬3,000元、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6億6,666萬6,667元、交通作業基金3億2,810萬8,000元、都市更新發展基金2億5,506萬8,000元。

2.債務付息情形：

本市貸款係以公開詢價方式爭取最低貸款利率，並於市庫有餘裕資金時償還到期債務，以有效節省債務利息，因長期債務到期日相近，併案辦理詢價作業，111年度共向金融機構公開詢價5次。111年度債務利息3億4,616萬5,761元，較預算數5億1,600萬元，節省1億6,983萬4,239元。

3.籌編歲入財源支應市政推動：

本市111年度總預算歲入預算為980億5,827萬8,000元，截至111年12月底，累計實收數為967億4,350萬3,667元，實收率為98.66%。

4.強化庫政管理效率：

- (1)業於111年9月15日派員訪查公庫代理銀行(臺灣銀行臺南分行)之代理市庫業務，訪查結果皆符合代理市庫契約規定。
- (2)另對轉委託代辦本市公庫業務之金融機構進行訪查，計訪查柳營區農會、西港區農會、六甲區農會、官田區農會、南化區農會等5家代辦機構，訪查結果及改善情形均符合代辦市庫分庫契約規定，落實庫政管理，公庫加代庫合計6家。

5.提升規費及各項收入財務管理效能：

- (1)督導各機關依規費法訂定或調整收費基準，並定期辦理收費基準之檢討，以健全規費徵收制度。111年度新增規費收費標準計有「臺南市隆田文化資產教育園區參觀收費標準」、「臺南市歷史建築永成戲院場地使用管理辦法」、「臺南市新化演藝廳場地使用管理辦法」3件；修正規費收費標準計有「臺南市公有停車場收費及管理自治條例」、「臺南市客家文化會館場地使用管理辦法」、「臺南市歸仁美學館場地使用管理辦法」、「臺南市公共圖書館使用及管理辦法」4件。
- (2)111年度共完成查核36間機關(含學校)，分就自行收納款項管理、專戶管理、收入退還作業、收據及繳款書管理及行政罰鍰案件與債權憑證管理等5面向進行查核並提出改善建議，以強化自行收納歲入款解繳內部控管情形，增進收入管理效能。

(三)公產管理業務：

1.市有房地以促參方式開發利用，積極媒合活化閒置市有資產：

- (1)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與民間機構已簽約促參案件6件，目前履約中之案件包括平實綜合轉運站BOT案等共41件，簽約金額計723億9,157萬9,000元，共獲得行政院提列獎勵金計2億9,214萬5,684元，並辦理促參案件協調推動會議2場次及訪視輔導會議6場次，並獲財政部111年度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業務考核計畫評定為優等。目前推動中促參(含設定地上權、標租)案計有23案。
- (2)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媒合安平區漁光里活動中心2樓供安平區公所作為身障者社區日間服務使用等共8處，提供各機關執行業務所需場所，活化市有閒置房地及節省市庫支出，共可節省購置辦公用地及廳舍支出計8,862萬1,107元。
- (3)依所定年度出售計畫辦理市有非公用不動產出售作業，除依民眾申請承租讓售及因應民眾建築需求申請而辦理畸零地讓售外，並對於評估無公用需求之市有土地辦理標售作業，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實際收入2億2,846萬3,383元。

2.積極辦理市有房地之清查、被占用房地之排除及收取使用補償金：

- (1)為提昇市有非公用土地利用效能，本府財政稅務局已於 109 年訂定土地清查計畫，以 5 年為期，將位處本市市區繁榮區域列為重點優先清查區域，辦理租、占戶再清查及空置土地之清查，透過清查、活化及再利用市有土地並避免新占用之產生，俾使市有土地地盡其利。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完成土地清查 208 筆、面積約計 3.11 公頃。
- (2)111 年全市府所屬機關已排除西港區雙營段 1653 地號等 29 筆市有房地被占用情形，面積總計 2,653.27 平方公尺，帳列價值 7,122 萬 4,183 元。尚未排除占用者，依民法第 179 條不當得利規定，收取使用補償金。
- (3)推動全市府所屬機關「財產管理資訊系統」，每年與地籍總歸戶資料碰檔勾稽 2 次，並據以釐正財產帳，俾使產籍資料更確實，健全公有財產管理。

3.辦理市有房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之催收、聲請核發支付命令：

- (1)111 年度本府財政稅務局收取市有土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應收數計 4,955 萬 5,877 元，實收數 4,793 萬 3,817 元，催收率達 96.73%。
- (2)111 年度本府財政稅務局已依法向法院聲請強制執行者計 6 件、聲請支付命令者計 7 件，於取得支付命令確定證明書後強制執行並向法院聲請換發債權憑證合計 14 件，並持續以債權憑證列管定期查調債務人財產所得者計 153 件，以維本府公產權益。

(四)庫款集中支付管理業務：

1.精進支付 e 化作業，簡政又便民：

賡續辦理支付憑單電子化作業及各項稅費 e 化代繳，並積極推廣電匯存帳付款，111 年度付款憑單收件計支付 38 萬 6,456 筆受款人，電匯比率達 99.96%，支付便捷有效率。廠商及民眾更可透過匯款入戶查詢網站，即時掌握款項入帳資訊，111 年度計有 13 萬 335 人次使用。

2.研提系統功能需求，提升支付效能：

為優化 CBA2.0 支付管理系統功能，研提系統功能需求，提升庫款支付效率，111 年度提報行政院主計總處修撰意見計 43 案。

(五)菸酒管理業務：

1.查緝違規菸酒及查緝物處理：

- (1)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共查獲涉嫌私劣菸品計 59 萬 7,019 包，私劣酒品 2 萬 4,368.375 公升，並與警察局及海巡等單位共同查緝 60 次，抽驗市售菸酒品 59 件，對違法菸酒業者裁處計 177 件，金額計 101 萬 9,000 元；低價案件 13 件已將相關資料移送國稅局；標示不

實案件 14 件，立即要求改正或成立查緝案續辦。

(2)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辦理「財政部 111 年中秋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及「財政部 111 年第 2 次不定期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共獲得「查緝私劣菸品績效」第 3 名 2 次，「查緝私劣酒品績效」第 3 名 2 次。

(3)查緝物存放於向新化農會承租之倉庫，並設有保全，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已銷毀菸品 34 萬 9,755.5 包及酒品 5,019.53 公升。

2.辦理菸酒法令宣導：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辦理 10 次消費者菸酒消保法令及「不可利用網路及電子購物平臺販售酒品」法令等之宣導活動。輔導本轄 16 家菸酒製造業者設置消費者服務、諮詢或申訴部門與專線，確保消費者權益。

3.菸酒販賣業者、製造業者及進口業者管理：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抽查菸酒製造業者 20 家次及未變性酒精業者 40 家次、菸酒買賣業者及進口業者 572 家次，其中 189 家次發現涉嫌違法，立即要求改正或成立查緝案續辦。

4.輔導及監督管理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積極輔導及監督管理本轄臺南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拓展業務，增加營收，強化營運體質，防止舞弊事件，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對臺南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共辦理 4 次變現性資產查核，分別為成功分社、文賢分社、總社營業部、西門分社，查核重點為(1)大數清點庫存現金是否與帳載相符。(2)抽查空白單據（票據、存單及存摺）及託收票據是否與帳載及登記內容相符。(3)隨機方式調閱錄影影像及稽查是否落實各項作業規定，並要求該社確實執行一般性及專案查核等內部控制作為，改進稽核時所發現缺失，以穩健其發展運作。

(六)地價稅稽徵業務：

1.111 年期地價稅於 111 年 11 月開徵，查定數為 62 億 8,275 萬 8,205 元，徵起數為 61 億 8,753 萬 2,861 元，徵起率為 98.48%。

2.執行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清查 3 萬 570 件、改課 2 萬 6,632 件、增加稅額 1 億 7,011 萬 4,562 元。並於 111 年度榮獲財政部評定「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甲組第 2 名。

3.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取證 1 萬 4,532 件，稅額 1 億 5,909 萬 5,590 元。

4.運用程式勾稽檔案，針對全國單一自住房屋，主動寄發「地價稅自用住宅

用地節稅通知書」輔導申請，讓民眾合法節稅，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寄出輔導件數計2,781件。

- 5.開徵期內實施中午不打烊，開徵期最後1天延長上班時間至18:30，受理民眾補發繳款書、核發課稅明細表及稅務諮詢服務，111年計辦理1,081件。
- 6.主動寄發退稅通知單，輔導民眾以郵寄、傳真或掃描QR-Code填寫資訊線上辦理重、溢繳退稅案件，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辦理2,419件。

(七)土地增值稅稽徵業務：

- 1.依據地政機關公告之土地現值及原地價資料暨土地稅法等相關規定審核，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依法核發土地增值稅繳款書或免稅證明書計9萬9,419筆。
- 2.重購土地退稅列管案件之管制查核，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清查3,073筆、追繳43筆、稅額177萬1,822元。
- 3.辦理農業用地移轉申請不課徵土地增值稅案件之審核，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核准1萬3,214筆。
- 4.社會福利事業及私立學校受贈土地免稅案件之管制查核，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清查233筆，均符合規定。

(八)房屋稅稽徵業務：

- 1.111年期房屋稅於111年5月開徵，查定數為61億2,432萬858元，徵起數為60億788萬2,399元，徵起率為98.10%。
- 2.執行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清查12萬7,554件、改課4萬6,430件、增加稅額3億6,784萬7,530元。
- 3.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取證1萬9,304件，稅額9,376萬4,411元。
- 4.推動囤房稅：為健全房市，「臺南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俗稱囤房稅)業經市議會110年11月30日三讀通過，本府110年12月21日公布，自111年7月1日起施行。持有本市2戶以上非自住房屋稅率按持有戶數從1.5%調高至1.8%、2.4%或3.6%，以量能課稅原則使多屋族多繳稅，落實居住正義。
- 5.主動辦理「全國單一自住」折減房屋稅措施，免由民眾申請，自108年7月實施至112年3月15日，本市約有24萬8,000戶適用。
- 6.主動寄發退稅通知單，輔導民眾以郵寄、傳真或掃描QR-Code填寫資訊線上辦理重、溢繳退稅案件，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自111年6月16日至112

年3月15日計辦理1,396件。

7.運用社會局低收入戶清冊，逕予核免房屋稅，免由低收入戶申請，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辦理828件。

(九)契稅稽徵業務：

1.加強以承受人為起造人及中途變更起造人名義案件之即時查核，以防杜逃漏，增裕庫收，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清查135件、增加稅額622萬2,934元。

2.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儘速催繳取證，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清理225件。

(十)使用牌照稅稽徵業務：

1.為讓身心障礙者享受免稅優惠更便利，針對身心障礙者所有且供本人使用之車輛，每人以1輛為限，主動核定免稅並發函通知，免再由身心障礙者提出申請，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核准962件。

2.挑錄辦妥停車位識別證車主、初領身心障礙證明的身心障礙者及原免稅車註銷號牌後重領新牌者，主動寄發身心障礙者免稅輔導通知單，提供免稅資訊及便利的申請管道，111年6月至112年2月計寄發1,440件。

3.針對納稅義務人原經核准適用免稅之狀況已變更，致不符免稅規定者，辦理使用牌照稅身心障礙者免稅車輛清查，以落實稅捐之核課，111年6月至112年2月計清查4,112件、恢復課稅3,459件、補徵稅額1,545萬6,306元。

4.針對涉及使用牌照稅法相關規定之機動車輛，執行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作業，111年6月至112年2月計查獲違章7,917輛、補徵稅額530萬836元、裁罰金額2,283萬1,219元。

5.111年使用牌照稅分別於4月及10月開徵，查定數為55億7,820萬8,000元，徵起數為54億9,248萬3,263元，徵起率為98.46%。

6.積極清理滯納欠稅案件，儘速催繳取證，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清理2萬8,816件，稅額2億2,351萬6,588元。

7.主動辦理重、溢繳退稅案件，提升為民服務品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辦理1,964件。

(十一)娛樂稅稽徵業務：

辦理娛樂稅稅籍清查，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增加稅額186萬4,426元、增加稅額者1,798家，輔導新設立者124家。

(十二)印花稅稽徵業務：

1.積極推行印花稅票使用減量措施，減少印製印花稅票成本，並運用多元管

道宣導並輔導民眾採網路申報或開立大額繳款書方式完稅，111 年度銷售印花稅票金額計 4,077 萬 5,131 元，占印花稅收比重 5.88%，較 110 年度比重 6.04% 下降 0.16%。

2. 辦理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選擇具查核價值個案、特定行業營業人及執行業務者為受檢查對象，檢查其所書立之各項應稅憑證是否依規定繳納印花稅，以防杜逃漏，維護租稅公平，111 年度實際查核家數 687 家，納稅義務人補繳稅額 5,422 萬 3,974 元。

(十三) 推行稅務 e 化作業：

1. 完成使用牌照稅(下期)及地價稅定期開徵資訊作業，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查定件數分別為 2 萬 3,586 件及 71 萬 8,930 件。
2. 每日辦理稅款銷號作業，減少稅款重溢繳、每週辦理退稅資訊作業，加速退稅效率，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銷號 129 萬 6,472 件，退稅 4 萬 890 件。
3. 積極推動直撥退稅，節省民眾往返金融機構兌領支票時間，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直撥退稅比率為 97.74%。
4. 賡續推廣地方稅網路申報，提供民眾多元申報管道及全年 24 小時不打烊便捷服務，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受理申報 19 萬 427 件。
5. 本府財政稅務局網站導入行動自然人憑證(TW FidO)身分驗證，減少民眾操作讀卡機及安裝憑證軟體，加速申辦作業流程，同時保護資訊安全。
6. 賡續推動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法，辦理 ISMS 驗證及複評，維持資安證書有效性，執行滲透測試及弱點掃描，並完成 GCB 政府組態基準導入。

(十四) 法務業務及稅務行政管理之處理：

1. 積極清理欠稅，於 111 年度榮獲財政部評定「防止新欠清理舊欠競賽地方稅稽徵機關」甲組第 3 名。
2. 欠稅清理作業：
 - (1) 111 年度徵起以前年度欠稅計 6 萬 6,917 件，金額 6 億 8,669 萬餘元；112 年截至 2 月底徵起以前年度欠稅計 1 萬 7,741 件，金額 2 億 8,605 萬餘元。
 - (2) 確實辦理欠稅移送強制執行及執行憑證清理，111 年度辦理移送執行計 5 萬 7,642 件，金額 3 億 1,826 萬餘元；112 年截至 2 月底辦理移送執行計 8,369 件，金額 4,545 萬餘元。
3. 違章案件審理作業：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裁罰 7,393 件、金額 2,731 萬 1,881 元。

4. 強化納稅者權利保護機制：

為就近協助納稅者進行稅捐爭議之溝通協調、受理其申訴或陳情，並於其依法尋求救濟時提供必要諮詢與協助，本府財政稅務局於總、分局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官共 7 位。另辦理適當之租稅教育及宣導，並實施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滿意度調查，藉以瞭解民眾需求，落實保障納稅者權利。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辦理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計 60 件。

5. 落實正當法律程序減少稅捐爭議：

為保障納稅義務人權利，本府財政稅務局於稅捐核課或罰鍰裁處前，適時給予納稅義務人陳述意見之機會，以落實正當法律程序，提升課稅及裁罰處分之品質，減少稅捐爭議。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受理復查案件計 26 件。

(十五)地方稅課收入預算執行情形：

1. 111 年度地方稅課收入實徵淨額為 257 億 8,616 萬 3,000 元，與全年預算數 262 億 2,098 萬 1,000 元比較，執行率為 98.34%，較上年度實徵淨額 261 億 4,362 萬 7,000 元減少 3 億 5,746 萬 4,000 元，減少 1.37%，主要減少原因係受新冠肺炎疫情、央行升息及營建成本短期波動等因素影響，房地交易減少，致土地增值稅較上年度大幅減少。
2. 112 年度截至 2 月底地方稅課收入實徵淨額為 12 億 3,819 萬元，與全年預算數 266 億 2,104 萬 8,000 元比較，執行率為 4.65%，較上年度同期實徵淨額 18 億 260 萬 7,000 元減少 5 億 6,441 萬 7,000 元，減少 31.31%，主要減少原因係受春節長假影響，買賣雙方觀望心態仍濃厚，房市交易大幅縮減所致。

(十六)端正財稅風紀及廉政透明化政策：

1. 加強員工教育訓練，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辦理各項廉政宣導及公務機密、安全維護宣導計 92 件；並結合租稅宣導活動與社會資源辦理社會參與反貪倡廉宣導活動 222 件。
2. 落實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事件登錄作業，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受理受贈財務登錄案件 6 件、飲宴應酬登錄案件 8 件、請託關說登錄案件 30 件，共計 44 件。
3. 鑑於最高法院刑事大法庭裁定，民代受託於議場外關說，等同認定其職務或身分地位之實質影響力，故加強宣導本府財政稅務局落實民代關說事件登錄。

(十七)培養人力專業職能，增進多元學習成效：

111 年職員終身學習時數平均達 65.4 小時，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36.4 小時。

二、主計處

(一)公務預算工作：

1. 籌編本市 112 年度總預算案：

本市 112 年度總預算案係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40 條規定在期限內籌編完成，於 111 年 7 月 14 日函請貴會審議後，於 111 年 12 月 27 日以南議財經字第 1110021054 號函復提經第 3 屆第 8 次定期會及第 15 次臨時會第 3 次會決議「修正通過」，審議結果歲入預算刪減 0 元，歲出預算刪減 1,210 萬元，收入、支出刪減差額 1,210 萬元部分，刪減債務舉借數 1,210 萬元，俾使收支平衡，調整後歲入預算數為 980 億 2,320 萬 6,000 元，歲出預算數為 1,025 億 6,613 萬 4,000 元，歲入、歲出差短 45 億 4,292 萬 8,000 元，差短部分，以舉借同額借款支應。

2. 辦理 112 年度單位預算分配表之核定：

本府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以府主預字第 1111692348 號函擬訂 112 年度分配預算原則，並函請各機關應依據預算執行要點規定編造歲入歲出分配預算表送交市府核定，除歲出預算內第一預備金及專案核准動支各款外，其餘均應按法定預算數額，就收入可能收起之時間及計畫預定進度，妥為分配，本府業於 112 年 1 月核定完竣。

3. 籌編本市 112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本市 112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依據一百二十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規定積極籌編，業於 112 年 3 月 7 日函請貴會審議，其中歲入追加 92 億 7,586 萬 7 千元，追減 1 億 4,333 萬 3 千元，淨追加 91 億 3,253 萬 4 千元，歲出追加 70 億 6,685 萬 1 千元，追減 1 億 953 萬 4 千元，淨追加 69 億 5,731 萬 7 千元；112 年度臺南市總預算歲入追加減後預算數 1,071 億 5,574 萬元，歲出追加減後預算數 1,095 億 2,345 萬 1 千元，追加減後歲入歲出差短 23 億 6,771 萬 1 千元，差短部分以舉借同額債務支應。

4. 彙編 111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本市 111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共編列 4 億元，作為年度進行中因應計畫經費不敷及政事臨時需要時動支，其中主要動支項目為因應疫情防疫及振興等相關經費、警察微型攝影機等應勤裝備、消防救援人員救護等裝備、體育場地改善工程相關經費、地政局及工務局農道路改善工程、都發局補助「安平二期國宅海砂屋都市更新重建案」拆除工程經費、環保局辦理垃圾篩分機械處理及掩埋場廢物再利用計畫等經費，本府依據預算法第 70 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32 點規定審核動支，經執行結果核准動支 3 億 5,512 萬 6,000 元，節餘 4,487 萬 4,000 元，列入決算作為賸餘處

理，於 112 年 1 月彙編完成 111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並於 112 年 1 月 13 日以府主預字第 1120097244 號函送請貴會審議，業經貴會第 4 屆第 1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決議照案通過。

5. 辦理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項目之彙送：

按季彙總一般性補助款季報表並依限函送中央各部會，彙總中央所訂考核表件及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辦理檢討一般性補助款考核成績會議及指定辦理施政項目經費需求協商會議，督導一般性補助款考核項目，以爭取考核成績。

(二)會計工作：

1. 發揮內部審核功能，以增進財務效能：

加強內部審核工作，兼採書面審核與定期或不定期實地抽查方式，辦理業務計畫及預算執行與控制之審核，工程、財物、勞務之採購程序及處分財物程序之審核，憑證、報表、簿籍及有關會計事務處理程序之審核，對於不合法之會計程序或會計文書使其適時更正；督促經營績效欠佳基金加強控管收支，並擬訂改善措施。

2. 轉頒中央訂頒之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及其書表格式：

為利各機關及基金順利籌編 111 年度本市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於 111 年 12 月 21 日函轉中央訂頒之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及其書表格式，據以辦理 111 年度之附屬單位決算編製事宜。

3. 本府第一預備金執行情形：

本府各單位執行歲出分配預算，其原有經費發生不足時，得專案敘明原預算該項經費編列情形與不足原因，報請動支本府第一預備金。111 年度本府單位預算第一預備金編列 850 萬元，截至 111 年底業經核定動支計 635 萬 4,000 元；112 年度本府單位預算第一預備金編列 850 萬元，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業經核定動支計 470 萬元。

(三)決算工作：

1. 彙編本市 111 年度臺南市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

(1) 111 年 6 月轉知 111 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作業手冊，供各機關據以辦理 111 年度各類半年結算報告編製作業。

(2) 111 年度臺南市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於 111 年 8 月編製完成並提經第 555 次市政會議通過，並依限於 111 年 8 月 31 日前送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及行政院主計總處查核。

2. 辦理新制 111 年度總決算籌編作業：

(1) 因應會計法及臺南市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修正，為編製

新制 111 年度本市總決算，特別針對新制於 111 年 12 月 16 日辦理決算編製實務研習，參加人數計 135 人。轉知行政院訂頒之總決算編製要點及書表格式，並研擬 111 年度歲出保留審查原則及申請書表，轉頒所屬機關學校，據以辦理 111 年度之決算編製及保留申請核定事宜。

(2) 由於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將第二預備金預算保留情形列為考核項目，且本市以往第二預備金預算保留有偏高情形，本府除於各局處協調會議提案，督促所屬機關加速執行外，並於 112 年 1 月 16 及 19 日召開歲出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嚴密審查檢討保留案件，陸續核定各機關歲出預算保留申請案件。

(3) 預計審核各機關編送之單位決算，據以彙編 111 年度總決算。

3. 審核各機關會計報告，督導考核各機關之會計業務：

(1) 為加強本市所屬各級機關學校會計事務處理及執行能力，增進財務管理及會計管理功能，特訂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 111 年度會計業務查核實施計畫，並將落實簡化核銷及友善報支政策之執行情形持續列為實施計畫之查核重點，於 111 年 8 月 5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抽查本府主管一、二級機關、單位及區公所，並由主管機關抽查所屬二級機關之會計業務。期間共計完成財政稅務局(本府出納業務部分)、秘書處、智慧發展中心、地政局、文化局、經濟發展局、衛生局、柳營、下營區公所等 16 個一、二級機關單位及區公所之會計業務查核，並督導一級機關完成抽查 89 家所屬機關及國中小學之會計業務查核，合計查核 105 個機關單位及學校。

(2) 111 年 12 月 16 日辦理決算編製實務研習，針對 111 年度會計業務查核應改進及注意事項辦理宣導及意見交流。

(四) 統計工作：

1. 公務統計：

(1) 推動資料視覺化查詢：自 108 年起選取重要議題之統計資料，使用免費軟體 Power BI，繪製多元主題之互動式視覺化圖表，並建置主計處網站互動式視覺化查詢專區，109 年擴增視覺化查詢主題，110 年 10 月建置臺南市總預算、總決算及附屬單位預、決算視覺化資料，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完成 8 類主題 39 個頁面之互動式視覺化圖表；另 110 年 4 月改善視覺化查詢網頁的節點，簡化網頁查詢的連結操作，提升視覺化網站查詢的便利性；110 年 10 月建置「臺南市性別統計指標」互動式視覺化查詢專區，111 年依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修正為「權力、決策與影響力」、「就業、經濟與福利」、「教育、媒體與文化」、「人身安全與司法」、「健康、醫療與照顧」及「環境、能源與科技」等 6 大面向，計 432 項

互動式統計圖表；111 年新增「臺南市重要統計指標」互動式視覺化查詢專區，選取 12 大類共 116 項重要統計指標製作互動式視覺化圖表，清楚呈現重要統計指標歷年的變化消長情形。

- (2) 精進本府公務統計方案執行與管理：輔導所屬機關辦理公務統計方案之增刪修訂作業，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所屬機關配合中央部會辦理增刪修訂 41 表；新增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公務統計報表數量，由 110 年 1 月 1 日 858 表，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949 表，以滿足民眾使用政府公開資料的需求。
- (3) 111 年完成「110 年臺南市人口老化及照顧服務分析」等 9 篇統計分析及全年共 10 篇統計通報公告上網，類別涵蓋「人口及家庭」、「勞動及就業」、「醫療及衛生」、「農林漁牧」、「觀光及運輸」、「環保及綠能」、「警政及消防」、「教育及文化」、「社會福利」、「營建及住宅」及「家庭收支」等面向，並利用圖表及簡明文字剖析之，公告於主計處網頁提供各界參考應用，112 年截至 3 月 15 日完成「教育及文化」及「勞動及就業」2 篇統計通報。
- (4) 更新並發布統計資料：按期編製統計月報、年報、臺南市重要指標、性別指標、性別圖像等統計資料並將電子檔公布於主計處網站「統計刊物」專區，便利民眾資訊取得。
- (5) 111 年實地稽核府內 9 個一級單位、9 個機關、12 個公所及書面稽核 9 個機關、25 個公所，健全公務統計制度，提高統計效能。

2. 調查統計：

- (1) 111 年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110 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榮獲全國第一級普查處優等，普查處成立期間自 111 年 3 月 10 日至 10 月 11 日，實施調查期間自 111 年 6 月 1 日至 8 月 25 日止，各業專屬調查表至 111 年 8 月 31 日止，動員人力約 1 千餘人，實際完成判定訪查總計 129,695 家，整體填表完成 121,047 家，包含普查表 116,194 家、工業部門甲、乙表 2,829 家、服務業部門甲、乙表 2,024 家，回表率 93.33%，其中網路填報 73,253 家，網填占總回表數 60.52%。

(2) 自辦統計調查：

- A. 辦理「111 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於 111 年 12 月 1 日至 112 年 2 月底，派員訪查本市 1,500 戶家庭，旨在於瞭解本市各階層家庭所得分配發展趨勢及消費支出狀況。調查所得資料用途，除提供政府研訂社會發展計畫，以提升國民生活水準外，公私機關亦常用為調整員工待遇、生活津貼之參考，諸如最低生活費訂定、基本工資訂定、住宅補貼方案等。

B. 辦理家庭收支記帳調查工作，每月常川性蒐集 84 戶記帳資料，自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1 月完成 672 戶次。

(3) 配合中央辦理各項統計調查辦理情形：

A. 每月按上中下旬指定查價日完成各項物價資料調查，以提供行政院主計總處核編物價指數，每月辦理消費者物價調查 1,770 項，營造工程物價調查 156 項，房屋租金調查 35 家。

B. 辦理本市各項經濟活動調查，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共辦理受僱員工薪資調查平均每月 371 家、汽車貨運調查 405 家、職類別薪資調查 744 家、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 744 家。

(4) 基層統計調查作業及管理：

A. 按月辦理人力資源調查，自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平均每月訪查 1,977 戶。

B. 辦理人力資源聯繫會報，對應辦事項明確交代及調查作業上的問題與疑義，提出討論與解決。

(五) 基金預算工作：

1. 籌編 112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本市 112 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係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40 條規定在期限內籌編完成，於 111 年 7 月 14 日併同總預算案送請貴會審議，並經貴會於 111 年 12 月 27 日以南議財經字第 1110021054 號函復提經第 3 屆第 8 次定期大會及第 15 次臨時會決議「修正通過」，其中營業基金營業總收入 2 億 4,788 萬 5,000 元，營業支出 2 億 1,837 萬 8,000 元，所得稅費用 590 萬 1,000 元，收支相抵稅後盈餘 2,360 萬 6,000 元；作業基金業務總收入 33 億 2,073 萬 7,000 元，業務總支出 32 億 3,683 萬 2,000 元，收支相抵賸餘 8,390 萬 5,000 元；特別收入基金基金來源 346 億 4,495 萬 7,000 元，基金用途 363 億 3,147 萬 7,000 元，收支相抵短絀 16 億 8,562 萬元。

2. 轉頒中央訂頒之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及其各類書表：

將中央訂頒之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函轉各基金主管機關據以執行 11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對於中央所定執行要點各類書表，審酌業務需要，增列必要資訊，作為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執行用書表。

三、經濟發展局

(一)工業區開發管理：

1. 推動「臺南新吉工業區」出租案：

新吉工業區土地租售作業，第 1-4 區屬附條件買賣之坵塊，面積 57.01 公頃已全部出售，第 5-6 區(設定地上權及只租不售)公告出租面積 17.09 公頃，已出租面積 17.09 公頃，出租率 100%，後續將持續執行土地出租及追蹤輔導廠商建廠。

2. 接續辦理「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案：

本案於 110 年 11 月 15 日舉辦動土典禮，111 年 1 月 24 日開工，採分期分區(共計 2 期)開發，後續將依分期分區計劃交付產業用地土地予市府並辦理公告土地租售，廠商建廠與開發工程併行，預計 112 年底完成第一期開發區整地工程，並同步進行招商及行銷作業，預計 116 年 9 月完成園區開發。

3. 賡續推動綠能產業園區報編案：

為因應臺商回流用地需求及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創新技術之實證生產基地，形塑綠能產業上中下游供應鏈，112 年賡續辦理綠能產業園區報編作業，預計 113 年完成報編程序，以創造優質投資環境，增加在地就業機會。

4. 辦理沙崙健康園區報編計畫(含前期整體規劃)：

為配合沙崙科學城的發展及南關線居民對醫療的需求，爰規劃在沙崙科學城周邊園區作整體規劃，預計 113 年完成報編程序，期能結合醫療中心能量，透過引進教學醫院建置，連結學術、臨床與當地科技、生醫、研發等產業資源，結合產、學、研功能兼具健康產業園區，提升臺南地區醫療技術研發及帶動相關產業發展。

5. 工業區更新與改善計畫：

112 年編列市預算 2,000 萬元並辦理本市多處老舊工業區改善以提供更友善的投資環境，增加在地就業機會，刻正辦理採購招標前置作業，於年底前完成整項計畫執行。

6. 工業區立體化暨工業區更新：

本府經濟發展局為鼓勵老舊廠房更新，促進產業升級轉型，推動加速工業區更新與立體化發展，以滿足產業空間不足之需求。本府經濟發展局經於 111 年 3 月 18 日公告授理案件申請方案，並於 10 月 7 日與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作備忘錄(MOU)；截至 112 年 2 月底已有京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吉田開發建設有限公司兩間公司申請，預計吸引約 200 億元投資額，增加 8,000 名就業機會。為使企業更了解工業區更新立體化方案

內容及推動順遂，112 年度再度委託專責「產業輔導團」，提供工業區更新立體化諮詢服務，協助企業更瞭解獎勵容積政策並積極輔導有需求廠商提出案件申請。

7. 協助民間報編工業區：

為加速民間廠商投資，將持續協助辦理臺灣龍盟科技產業園區、大江 AI 智造產業園區、泉葉高科技產業園區、臺南金融科技產業園區、關廟產業園區、鹽水區華新麗華產業園區案等民間產業人報編產業園區作業。

8. 因應 COVID-19 新冠肺炎疫情工業區防疫作為如下：

(1) 協助廠商向中央申辦紓困振興補助，並邀集工業區廠協會及廠商代表召開座談會宣導各項防疫作為及紓困振興方案，讓廠商及員工於疫情期間亦能夠安心投入生產行列。

(2) 透過各工業區、廠協會群組即時提供廠商最新防疫訊息，市府管轄的柳科、樹谷、永康科及新吉等工業區服務中心均設置體溫量測及酒精消毒站，供前往洽公廠商或民眾使用，以落實防疫措施。

(二) 能源管理：

1. 陽光電城計畫執行計畫成效：

(1) 統計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期間，本市太陽光電同意備案共 903 件，備案容量約 781 百萬瓦(MW)。

(2) 統計 100 年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本市太陽光電同意備案 10,975 件，備案容量達 3,863 百萬瓦(MW)。

2. 加油站（氣）及油庫管理：

(1) 本市轄下共有 295 間加油（氣）站（含 4 家漁船加油站，2 家加氣站）。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實際查核 176 站次。

(2)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加油站申請變更共計 72 件。

(3) 辦理違法經營油品查察：經營油品巡查部分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共查巡 54 次/場處。

3. 液化石油氣分裝場、零售業重量查核及天然氣事業安全管理：

(1) 每年將對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零售業者法令宣導並進行查核重量及價格揭示，依石油管理法 19 條之 1，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共計查核 72 家，皆符合規定。

(2) 依天然氣事業法第 50 條，對公用天然氣事業（共 2 家）進行查核符合法規。

4. 自來水業務管理：

積極爭取經濟部水利署核定延管工程經費補助及協調臺水第六區管理處代辦延管工程，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總工程經費計 4,990

萬元，受益戶數 112 戶。

5. 推動節能輔導：

- (1) 經濟部補助本府辦理「直轄市縣(市)節電夥伴節能治理與推廣計畫」，核定經費新臺幣 1,000 萬元整一案，分別執行基礎工作及因地制宜計畫，已輔導 20 類能源用戶 329 家次，診斷輔導 12 處及 24 家次用電大戶輔導，建置綠能農業教育示範場域，培育節電志工 98 人次，舉辦 1 場次節電方案參與式工作坊，共辦理 10 場次校園節電教育推廣活動，及 2 場次農業節電推廣，總參與人數 371 人，於人潮來往頻率高之地區，設置節能宣導跑馬燈，與商圈設置相輔相成下達成宣傳效果，共設置 29 處。
- (2) 經濟部補助本府辦理「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計畫」分別執行基礎工作、因地制宜及設備汰換計畫，結合在地節能診斷中心，共輔導 42 家能源用戶進行節能技術改善作業，完成 843 次節能訪視，5 場次需量反應負載管理措施及時間電價推廣與 3 場次實體節電推廣活動，透過多元媒體行銷推廣，製作節電宣導短片，打造本市商圈進行節能改造及完成 7 戶低壓服務業用戶智慧微型電網及建置低壓需量反應聚合服務控制中心。

(三) 商業發展管理：

1. 推動商圈輔導，提高商圈量能：

- (1) 與在地區公所共同投入新營、海安、佳里、鹽水、下營、西港、大同商圈專案輔導計畫 7 案次，另扶植成立柳營、永華及大東橋等商圈協會組織。
- (2) 輔導本市各商圈爭取經濟部雲世代商圈轉型計畫共獲選 8 案，補助經費 935 萬元，及「111 年度商圈街區營造競賽補助計畫」獲補助經費 700 萬元。

2. 臺南購物節：

- (1) 111 年臺南購物節邁向第 12 屆的臺南購物節，串聯百貨賣場、商圈、特色店家、飯店、觀光工廠、休閒農場等業者，推出整合實體購物與線上購物之平臺及節慶主題活動，活動期程至 112 年 2 月 28 日，統計購物節發票登錄金額逾 73.1 億元。
- (2) 這箱有禮：為增加臺南購物節活動效益，以現有臺南便利送平臺搭載完善物流機制，推出「臺南便利送 X 臺南購物節-這『箱』有禮了！」活動，提供每箱價值 1,100 元的蔬果箱作為臺南購物節加碼獎品，並於 111 年 12 月 22 日冬至加碼抽出幸運民眾；另為兼顧出貨生鮮品質，由各臺南市公民有市場出貨並搭配物流業者運送，295 箱蔬果箱業於 112 年 1 月農曆年前全數配送到宅，民眾回饋物超所值。

3. 商業科技化應用，導入行動支付，媒合業者導入數位應用服務：
- (1)111 年臺南購物節好物線上購輔導商圈店家共 169 家、1,549 項商品成功上架，拓增線上販售通路。
 - (2)111 年輔導行動支付導入 21 家，另透過商圈街區營競賽補助計畫，另協助赤崁、海安、鹽水及後壁商圈等 152 家商圈店家上架臺南好覓平臺，協助店家數位轉型拓展線上銷售通路，並辦理鹽水與後壁商圈數位集章任務遊戲以及鹽水嘉年華限定商品 85 折優惠活動。
4. 整合區公所及商圈共同行銷逾 9 場次：
- (1)大新營嘉年華：111 年 11 月 5 日-6 日假新營區 85 度 C 後方公園辦理大新營嘉年華活動，招商 150 攤、帶動消費人潮 3 萬人次及創造 2,300 萬元營業額。
 - (2)佳里購物節：111 年 9 月 24 日-25 日辦理，招商 130 攤、帶動消費人潮 5,200 人次，創造 550 萬元營業額。
 - (3)鹽水嘉年華：111 年 10 月 16 日辦理，招商 60 攤、帶動消費人潮 2,500 人次，創造 50 萬元營業額。
 - (4)西港悠遊趣：111 年 10 月 8 日-9 日辦理，招商 60 攤、帶動消費人潮 5,000 人次，創造 100 萬元營業額。
 - (5)鵝香下營商圈嘉年華：111 年 10 月 23 日辦理，招商 200 攤、帶動消費人潮 5,000 人次，創造 200 萬元營業額。
 - (6)海安萬聖節：111 年 10 月 29 日-30 日辦理，招商 100 攤、人潮量 10 萬、營業額逾 1,000 萬。
 - (7)大臺南眷村文化美食節：於 111 年 9 月 9 日-11 日辦理，帶動消費人潮 1,000 人次，營業額逾 180 萬元整。
 - (8)海安聖誕節：於 111 年 12 月 24 日-25 日辦理，招商 100 攤、人潮量 10 萬人次、營業額逾 1,000 萬元。
 - (9)新化年貨大街：於 112 年 1 月 13 日-19 日辦理，招商 165 攤、人潮量 30 萬人次、營業額逾 2,800 萬元。
5. 辦理整合多元行銷，以提升店家服務品質：
- (1)111 年臺南好物電商平臺及購物節特約店家媒合店家上架電商及加入特約店家逾 169 家，行銷臺南好店帶動消費能量。
 - (2)111 年商業行銷：為行銷本市優質店家，邀集美食、伴手禮等業者至百貨公司、旅展辦理展售活動，總計辦理 4 場次，邀集 56 家次店家參與，創近 300 萬元營業額。
 - (3)結合區公所、商圈辦理新化年貨大街、鹽水意麵節、佳里購物節、大新營嘉年華、及海安聖誕節等逾 9 場次行銷活動，招商逾 1,040 家次，

創逾 55 萬人次消費人潮，營業額逾 8,180 萬元。

(四)產業發展：

1. 輔導產業升級：

(1)地方創生：108 年 9 月起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國發會通過本市 7 案（官田、左鎮、鹽水、新營、北區、學甲、七股），同意計畫總金額 3 億 0,013 萬元，中央各部會已核定補助金額 2 億 8,144 萬元（中央經費 2 億 1,176 萬元、地方自籌 6,694 萬元、民間自投資 274 萬）。現行提案輔導中案件分別有：安定區公所、大內區公所、柳營區公所。多元徵案已送至國發會南輔中心 3 案預計申請總經費 4 千萬元（楠西綠寶石地方創生、府城二代祭及大員王城）。公有建築整備活化 111 年通過友愛市場數位創生聚落計畫 885 萬（中央經費 708 萬、地方自籌 177 萬）。

(2)「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計畫：

A. 持續辦理 111 年度地方型 SBIR 計畫，補助 47 案計畫，計畫總金額 1 億 1,906.3 萬元，總補助金額 4,609.54 萬元，預計促成投資額超過 1.5 億元。

B. 爭取經濟部中企處補助臺南市 112 年度地方型 SBIR 協助經費，於 3 月 13 日獲核定本府補助款 2,133.2 萬元。

(3)臺南市觀光工廠：臺南市共計 23 家觀光工廠，其中有 3 家優良觀光工廠、3 家國際亮點觀光工廠。於 111 年計輔導 6 家觀光工廠通過續評，辦理 5 場觀光工廠嘉年華，參與國內展覽等活動，共計帶動逾 12.5 萬參訪人次、952 萬元營業額。

2. 推動新興產業：

(1)綠能產業：

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大臺南會展中心（A 區）於 110 年 9 月 30 日申報完工後，於 111 年 3 月進行壓力測試活動，4 月 21 日辦理開幕活動及首展，111 年共辦理 114 場會議場次、10 場展覽及 5 場活動，該年累積人流達 60 萬人次。另各區完工後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資安暨智慧科技研發大樓（C 區）進駐廠商計 66 家，進駐人數 445 人，進駐率達 92%；綠能科技示範場域（D 區）：進駐廠商計 27 家，進駐人數 809 人，總進駐率 94.27%；中研院南部院區（E 區）第一期已進駐人數達 89 人；且為接軌國際自駕車產業未來發展趨勢，科學城內設置 2.2 公頃臺灣智駕測試實驗室，協助成功大學進行自駕車整車或車輛零組件性能測試。

(2)贏地創新育成基地計畫：

提供創業空間、業師及資金等資源服務，統計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計提供創業諮詢經營診斷輔導 39 家新創團隊，協助 7 家成立公司行號，其餘團隊持續輔導中；參加 2 場創業展覽設攤，1 場創業展會；辦理創業課程、工作坊及創業活動等 21 場，活動參與人數 1,344 人次。

(五)投資商務管理：

1. 辦理全球投資招商推動工作：

積極推動投資招商，除宣傳臺南優質投資環境及產業群聚優勢，並強化本市企業與外商協會或臺商組織等交流平台，以挖掘潛在投資廠商案源，吸引國內外廠商投資臺南，並提供企業全方位投資服務，協助排除投資障礙，促進企業加速落實投資。111 年共訪視半導體(設計、材料、設備與封裝)、物流、系統商……等 17 家潛在投資廠商，積極開拓投資案源。另持續建立本市與在臺外國工商(協)會、中央單位等之聯繫平臺，並於 111 年 10 月 6 日舉辦「2022 臺南產業發展前瞻願景交流會」，透過辦理投資交流活動，加速國內跨領域廠商間的合作，並達到宣傳臺南投資環境優勢，鼓勵投資臺南。

2. 推動全球經貿合作：

為擴展本市對外貿易商機、促進本市企業佈局全球、加速國內外貿易連結，透過數位視訊模式，協助本市業者與國外潛在買家進行一系列視訊媒合商洽會，112 年 3 及 4 月將各辦理 1 場全球經貿線上洽談會，分別邀請亞太、美洲市場買主及歐洲、中東、非洲市場買主，與本市 30 家廠商進行一對一視訊洽談，並安排業者接受線上教育訓練及建置線上型錄專區，以加速本市企業於後疫情時代下開拓海外市場。

3. 大臺南會展中心展會活動：

大臺南會展中心業於 111 年 4 月 21 日-25 日開幕。去(111)年計有品味生活週、臺南國際綠色產業展、臺南機械展等等 10 場展覽活動，及扶輪社地區年會、臺灣國際植物展艸植感市集、寶可夢比賽、綠色生活節等活動、會議、導覽及場勘約計有 200 場次，創造超過 45 萬人潮，透過本會展中心致力推動國際產業與在地業者的商務媒合，活絡本市經濟。

4. 三井 outlet Park：

本案三井第一期商場業於 111 年 2 月 25 日正式開幕營運，提供沙崙科學城更完善的生活機能，帶給臺南市民休閒購物新選擇。該公司相當看好臺南未來市場的發展，目前已積極推展「MITSUI OUTLET PARK 臺南二期」工程開發案之規劃設計工作。

5. 協助落實碳佐麻里-新興園區投資案：

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合作辦理南區鹽埕段商八國有土地合作開發案，由

碳佐麻里有限公司採分期分階段投資開發，第一期餐飲園區興建中，預計112年第三季開幕；第二期與誠品生活合作之獨棟街邊大店已於111年8月22日取得建照，預計113年中開幕，將為當地帶進商業人潮，活絡周邊商業機能並創造就業機會。

6. 協助推動南科臺南園區三期擴建計畫：

「南部科學園區臺南園區擴建計畫」於看西農場開發約84.51公頃面積（其中設廠用地為38.91公頃），經111年8月24日通過環評；112年3月14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修正後通過，目前進行基地土地開發工程規劃設計作業，目標於112年7月31日完成用地取得後，提供廠商同步建廠，預計引進既有科技深化之半導體產業（不含先進製程），地域承續之智慧機械、精準健康及產業創新等產業，將可創造392億元年產值及約4,900個就業機會。

7. 市港合作推動安平港「北觀光、南自貿」計畫：

安平港發展整體配合本市發展，定位為「北觀光、南自貿」，除全力協助亞果國際遊艇城、安平星鑽綜合度假城等各北觀光投資案加速落實投資，朝向遊艇、觀光遊憩及商業等機能發展。在南自貿部分，進駐廠商居正行公司及誠益自貿通運公司111年之貿易量為4,652公噸、貿易值為10.01億元。未來將持續透過市港合作推動平台共同招商，以及藉由大臺南首座貨櫃集散站等港埠設施投資，充分發揮物流功能，帶動地方經濟發展。

8. 投資臺灣三大方案：

自108年7月1日至112年3月7日止，本市通過投資臺灣三大方案之廠商共有190案，總投資額2,521億元，可創造1萬9,834個就業機會。

9. 招商成果：

111年6月至112年2月，本市整體招商件數共187件，創造總投資額407億元，年產值466億元，合計帶動6,620個就業機會，整體成績亮麗。

(六)市場管理：

1. 公有市場友善環境建置：

(1)已完成項目：

- A. 109年歸仁市場耐震補強暨市場改善(和順、沙卡里巴及LED電視牆)統包工程
- B. 沙卡里巴市場屋頂整修工程
- C. 臺南市東菜市場廁所整修改善工程
- D. 友愛及西港市場整修工程
- E. 西市場國華街側攤鋪位拆遷工程
- F. 安平、永樂、隆田、新化市場廁所整修工程

(2)112 年正執行項目：

- A. 西市場周邊街廓整體改建工程：111 年 12 月 6 日、12 月 13 日 2 次資格標流標，重新檢討標案後，112 年 2 月 14 日公告上網，於 3 月 7 日開標無廠商投標，再次訂於 3 月 14 日開標。一家廠商投標並符合資格，預計 3 月 31 日辦理評選會議。
 - B. 市定古蹟西市場及香蕉倉庫內部裝修工程：外廓賣店工程預計於 112 年 4 月底前完工。本館及香蕉倉庫係屬古蹟區，預計於 112 年 6 月完成期末報告(含規劃設計)及因應計畫核定，112 年 10 月開工，113 年底完工。
 - C. 鴨母寮市場整修工程：111 年 11 月 3 日開工，因涉及圖說變更設計，於 11 月 17 日停工，於 112 年 3 月 14 日議價後復工。
 - D. 水仙宮市場整修工程：於 112 年 2 月 7 日開工，施工中。
 - E. 111 年臺南市公有零售市場消防改善統包工程：112 年 2 月 9 日辦理細部設計審查，後續經監造單位審核修正書圖後即可施工。
 - F. 111 年開元市場屋頂防漏及佳里中山市場地坪整修工程：於 112 年 2 月完成預算書圖，預計 4 月中旬公開上網招標。
2. 輔導自治會成立及運作：
59 個公有市場已輔導 58 處市場成立自治會。每年稽核自治會運作情形、每年亦辦理 2 次自治會聯合座談會。
3. 集合攤販業務之辦理：
針對本市集合攤販依據臺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規定持續輔導納管，目前聯合審查通過並經里辦公室公告完成，許可中共 20 處，送件申請審核中夜市共 5 處。
4. 市場行銷網站架設：
推廣「市場巡禮 Facebook」及「臺南市市場處官網」市集名攤查詢功能，輔導優良市集及名攤於臉書設立粉絲專頁提高曝光度，協助攤商轉型，且辦理各項市場行銷活動並定期公告最新活動資訊及新聞，活絡市場商機，增強市場能見度。
5. COVID-19 新冠肺炎防疫作為：
- (1) 硬體作為：各公有零售市場出入口提供酒精消毒液供消費者使用。
 - (2) 軟體作為：
 - A. 每週市場防疫消毒：公有市場原則每週使用稀釋漂白水消毒，民有市場及夜市由攤商自主消毒，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約實施 2,700 次。
 - B. 於 49 處公民有市場及夜市試辦 AI 智慧防疫系統，透過影像辨識技術來估算場域人數及是否有配戴口罩。(自 112 年 3 月 1 日起因應防疫

規定鬆綁，針對人流量大之 15 處市場裝設 AI 智慧防疫系統)。

C. 於各市場實施防疫宣導，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約實施 8,390 次，動員 20,975 人次。

(3) 推動臺南便利送：

110 年 5 月 19 日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全國疫情警戒提升至第三級，各項防疫管制措施，衝擊市場、商圈及計程車等物流業者之生計，為降低疫情所造成的經濟衝擊，整合各公有市場新鮮好物，並媒合補助當地外送業者，以及計程車隊運費，協助每日派送新鮮蔬果防疫組合包等食材到消費者手上。宅配服務自 110 年 5 月上線至今，共計 18 處市場、11 處商圈加入，累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訂單超過 9 萬 2 千筆，金額逾 5,400 萬元。其中 112 年協助攤商促銷年菜組合，共賣出 445 組為攤商創造 63 萬 6,160 元的收入，為攤商開闢另一個銷售通路，培養未來潛在客群。

(4) COVID-19 新冠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案：

A. 市場紓困：因疫情衝擊傳統市場攤商生意，針對公有市場使用費提出減免措施，減免 59 處公有市場攤鋪位 111 年 5-7 月使用費 3 成費用，共減免約 765 萬元，約 5 千多位攤商受益。

B. 夜市紓困：以許可設置道路型夜市於 111 年 5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道路使用費打七折辦理。

6. 舉辦攤商教育訓練：

輔導攤商針對攤位美化、環境整潔及商品擺設等經營理念改善及加強食品衛生安全等相關教育訓練，透過各種教育訓練及優良市集參訪，使攤商汲取其中優點，並內化成本身之競爭力，提升攤商營運績效及能見度，進而帶動整體市場之進步與繁榮。

7. 舉辦公有零售市場環境整潔評比競賽：

共 59 處公有零售市場參與競賽希以此活動激發攤商榮譽心，藉以提升攤商對市場整潔的重視，創造優質市場環境，提升市場來客數。

8. 積極媒合市場及夜市參與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所辦理「傳統市集與夜市創新翻轉提升計畫」之優良市集暨樂活名攤評核。在市府與市場同心努力下，109 年獲得歷史新高 2,108 顆星，49 處市集獲評數量全國第一。東菜市市場於 109 年度榮獲防疫應變經營典範及 5 星優良市集評等，是經濟部推動計畫 10 年來首度出現的 5 星市集，更是中南部唯一獲評 5 星的市集。111 年以質的提升為目標，成功獲得 5 處 4 星市集、2 處 5 星名攤、11 處 4 星名攤，其中包含鄭仔寮花園夜市及武聖夜市皆獲得 4 星市集認證。未來將繼續激勵及協助傳統市場攤鋪位優化改善，並鼓勵青年人進駐市場、引入創新化經營模式、多元管道行銷推廣，為市場注入源源

不絕的活力，達成創新翻轉，讓更多消費者享受傳統與創新所激盪出的嶄新市場。

9. 推動行動支付：

本府積極推動傳統市場數位化，除建構線上生鮮平臺，開拓傳統市場多元零售模式外，亦導入多種支付方式，如 LINEPAY、街口支付、TAIWANPAY 等。自 110 年起本府除配合經濟部辦理行動支付申辦獎計畫，更與 LINEPAY、街口支付、八大公庫、富邦銀行合作，爭取臺南傳統市場及夜市攤商裝設行動支付享減免手續費等優惠，自 110 年起至今已輔導超過 1,500 攤裝設，後續將持續輔導。

(七) 工商行政管理

1. 商業、公司、工廠登記，自 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

- (1) 商業登記總家數共 7 萬 5,868 家，本期商業登記新增 1,528 家。
- (2) 公司登記總家數共 4 萬 2,987 家，本期公司登記新增 996 家。
- (3) 工廠登記總家數共 9,480 家，本期工廠登記新增 90 家。

2. 未登記工廠稽查管理

- (1) 111 年 6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未登記工廠共稽查 322 家次，其中非屬工廠管理輔導法所轄範圍 111 家次，輔導申請納管 4 家，已完成工廠登記者計 28 家，其餘違規案件經複查為歇業或遷廠者計 56 家，勒令停工或罰鍰 29 家。
- (2) 因應工輔法修正條文 2020 年 3 月 20 日起施行，累計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本市申請納管總家數 2,703 家，其中同意納管 1,719 家，提出改善計畫 1,135 家，核准改善計畫 121 家，核准特定工廠登記 52 家，其餘案件持續審核中。臨時工廠登記申請轉特定工廠登記總家數 759 家，已全部核准特定工廠登記。

3. 辦理各項業務宣導：

自 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商品標示、公平交易、消費者保護等業務宣導，合計場次共 141 場次，宣導人數約計 24,726 人。

4. 簡政便民

- (1) 為提供民眾多元管道申辦業務，推動經濟部商工服務線上申辦系統，自 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受理案件共 10,481 件，比例佔 25.75%。
- (2) 推動使用一卡通、信用卡多元繳納工商登記規費方式，自 107 年 10 月 15 日起推動行動支付，繳納工商登記規費，手續便捷又輕鬆。
- (3) 由商業登記、公司登記、工廠登記及稅籍登記(國稅局)等合併設置「工商登記單一窗口」，簡化民眾申請流程，加速案件完成時效，縮短民眾等待時間。

四、農業局

(一)為確保食的安心，推動生產安全健康農業

1. 持續發展優質生產區：

- (1)為提升國內稻米產業的內外銷競爭力，持續發展「稻米集團產區」面積計 1,336 公頃，以生產安全、安心、可溯源的優質稻米。
- (2)透過整合果樹產區之農民、產銷班等生產單位，輔導「水果集團產區」面積 303 公頃，以穩定供應優質國產水果及提升產銷經營效益。
- (3)為強化本市果品競爭力及產銷供應鏈之穩定，輔導「外銷供果園」面積計 146 公頃，
- (4)為促進本市農地利用及因應水情，輔導擴大旱作面積，目前「雜糧集團產區」面積 1,245 公頃。
- (5)推動健康安全農業，目前推廣有機農業面積達 735 公頃，有機農戶 248 戶，並輔導農友搭建溫網室設施以提高生產效益。

2. 為活化農地、調整生產結構，111 年度二期作輔導農民轉契作及休耕計 29,707 公頃，並推動小地主大專業農計畫，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已核定生產設施設備改善補助金額累計 980 萬 2,000 元，增加經營規模，提升生產效率。

3. 確保食材安全及環境永續

- (1)為提供消費者安全食材與確保農作物品質，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抽驗田間及市售有機農糧產品 255 件，維護安全及永續性。
- (2)為加強農民安全使用農藥，辦理農藥管理人員(藥商)複訓講習會 5 場次；辦理農藥殘留檢驗累計 483 件。
- (3)輔導農產品產銷履歷通過驗證補助累計 384 戶，輔導生產溯源標示制度累計 500 件。

4. 強化農業資訊調查制度及農業產銷班組織

- (1)持續查核新營等 32 區農作物田間調查，精確掌握農業生產資訊。
- (2)累計辦理農產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講習 4 場、農情調查分區檢討會 3 場。
- (3)目前輔導本市農作類產銷班總計 599 班，整合產銷班落實生產管理運作。

5. 強化水稻優良品種推廣與種源管理：為更新本市水稻品種，去(111)年 6 月 16 日至今(112)3 月 15 日止，本轄設置 3.5 公頃原種田及 192.9 公頃採種田，預計可供本市 2 萬公頃所需之水稻更新。

6. 為維護地力，減少使用化學肥料，推廣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 2925 公頃；輔導果樹設施 1.38 公頃，穩定果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競爭

力。

7. 智慧農業：111 年智慧無人機農業應用：於東山、後壁、官田噴灑稻草分解菌解決燃燒稻草示範共 3 場次、於東山荔枝椿象防治藥劑「皂鹽」示範 1 場次、於安定、學甲投擲蜂球利用「赤眼卵蜂」生物防治秋行軍蟲 2 場次等。

(二) 林業發展及生態保育

1. 獎勵輔導造林、苗木配撥及林產或林下經濟

(1) 執行中央獎勵輔導造林

- A. 平地造林計畫：撫育造林面積累計 145.79 公頃，核發獎勵金 1,603 萬 5,800 元，造林分布於本市後壁、玉井、關廟、白河、將軍、東山、歸仁、鹽水、新市、新化、官田、柳營、楠西、六甲、大內、善化及七股等 17 個區。
- B. 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撫育造林面積累計 24.43 公頃，核發獎勵金 49 萬 6,600 元，造林分布於本市白河、東山、六甲、大內、新化、玉井、楠西、南化、左鎮、關廟及龍崎等 11 區。
- C. 獎勵輔導造林計畫：撫育造林面積累計 64.99 公頃，核發獎勵金 154 萬 7,600 元，造林分布於本市白河、東山、新化、關廟及龍崎等 5 區。

(2) 苗木配撥，美化環境：

- A. 環境綠美化：配撥苗木數量累計 95,869 株(含造林配撥)，其中包含配撥喬木約 18,525 株、灌木約 29,204 株、草花 48,140 株。
- B. 社區綠美化補助計畫：累計補助 3 社區進行新設點綠美化工作及 5 社區執行撫育養護，共增加綠地空間計約 1342.5 平方公尺，栽植灌木約 1,199 株、喬木 25 株、草花 1,783 株。

(3) 輔導辦理林產產銷計畫：輔導龍崎區農會開發竹炭產品「竹炭貓砂除臭粒」及產品包裝，並辦理竹炭產品推廣行銷。

2. 保育珍貴樹木

- (1) 為保育珍貴樹木，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已列管珍貴樹木 275 株(編號至 303 號)及受保護樹木 45 株，並定期每年進行健康檢查，112 年健康檢查已達 64.38%。為養護珍貴樹木健康，已累計進行修剪 26 株次、病蟲害防治 12 株次、支架及拉撐 2 株次、鬆土施肥 1 株次、其他維護 7 株次。
- (2) 為增進「珍貴樹木保育志工隊」之專業知能及互動，目前協助珍貴樹木保育工作志工人數已增至 39 人，認養珍貴樹木 204 株，並辦理訓練與聯繫會。

3. 重要濕地基礎調查及保育利用計畫

- (1)重要濕地基礎調查：
已完成八掌溪口、北門、官田、嘉南埤圳等 4 處重要濕地基礎調查計畫，並持續辦理其他重要濕地生態、地形、環境監控等基礎調查，以及在地溝通與宣導等工作。
 - (2)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
已完成八掌溪口、官田、嘉南埤圳等 3 處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並經內政部營建署核定，北門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現正由內政部營建署持續推動。
4. 野生動物保護區救傷及查緝、捕蜂捉蛇為民服務
- (1)辦理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違案件累計移送 3 件。
 - (2)辦理處理無主受傷動物計 1,153 隻。
 - (3)辦理活體查核計 20 家。
 - (4)辦理海龜擱淺救援計 8 件。
 - (5)捕蜂捉蛇 24 小時為民服務，捕蜂計 4,042 巢，捉蛇計 4,819 尾。
5. 野生動物、濕地及樹木保育環境教育宣導
- (1)辦理野生動物、濕地及樹木國中小入校宣導計 23 場，逾 2,092 人參與。
 - (2)辦理黑面琵鷺保育季系列活動，計 2,500 人次參與。
 - (3)辦理學甲濕地推廣教育體驗計 3 場，計 90 人參與；環保淨灘活動 1 場，計 93 人參與；導覽解說及親子認識濕地活動共 5 場，計 172 人次參與。
6. 外來入侵動植物防除
- (1)外來入侵植物防除：公有地銀合歡防除面積約 1.36 公頃；銀膠菊防除面積約 0.97 公頃；小花蔓澤蘭防除面積約 7.58 公頃。
 - (2)辦理外來入侵植物課程宣導 1 場、宣導記者會 4 場及辦理小花蔓澤蘭收購活動 1 場，參與人數共計約 330 人。
7. 推動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給付計畫
- (1)111 年瀕危物種生態給付-農地友善獎勵金，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申請面積約 34.75 公頃；重要棲地生態給付-棲地維護-陸上漁塭，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申請面積 213.19 公頃，水田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申請面積 1.75 公頃。
 - (2)已輔導在地巡守隊自主巡查，計 3 隊通過，給付獎勵金 150,000 元。
 - (3)水雉繁殖通報部分，111 年水雉巢共計 835 巢，核發獎勵金 170 萬 7,000 元。
8. 樹木病蟲害診斷防治
- (1)辦理罹患褐根病之列管珍貴樹木，藥物防治共 11 株、支撐加固共 11 株。
 - (2)辦理協助學校褐根病樹防治約 319 平方公尺。

(3)辦理珍貴樹木保育宣導及褐根病防治等研習課程共 1 場次，參加人數計 40 人。

9. 辦理山海圳國家綠道整建維護計畫

111 年辦理山海圳國家綠道位於東山區西口小瑞士產業道路景觀節點營造 1 處，含曲形廊架一座、二級保育類臺灣爺蟬意象一座、花台 16.3M、綠化面積 19.85M²。

10. 保育龍崎自然地景

龍崎牛埔惡地自然保留區面積計 149 公頃、地質公園面積計 132 公頃，112 年由林務局核定補助本府辦理「112 年度臺南市龍崎牛埔惡地地質公園及自然保留區經營管理計畫」經費計 120 萬元，將落實地質保育、環境教育，以提升社區參與度，邁向經濟與環境永續發展之目標。

(三)創造漁電共生新契機、確保水產品衛生安全

1. 漁電共生

(1)屋頂型案場(室內)：

屋頂型案場分二階段申請，已完成第一階段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設置，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核准 92 場設置，面積計 234.30 公頃。

(2)地面型案場(室外)：

目前中央針對較無生態疑慮漁塭，透過環社議題辨認審查，公告臺南漁電共生先行區(面積 2,518.49 公頃)；經濟部能源局於學甲區、七股區、將軍等區推動專區計畫，並經農委會共核定面積 2,776.47 公頃。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本府受理綠能設施容許使用共核准 4 場，面積計 22.3909 公頃。

2. 漁塭排水路及道路修繕工程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投入漁水路改善經費 1 億 7,695 萬(含中央補助款)，完成辦理 81 件漁水路修繕，改善漁路長 30.8 公里、水路 3.4 公里。今年度持續匡列 1 億 1,065 萬元經費改善轄內養殖道路及排水路，預計改善漁路 25 公里，水路 715 公尺。

3. 智慧型養殖漁場輔導

(1)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推廣漁業機械自動化設備(包含水車、投餌機、抽水機等)，補助 157 戶汰舊換新，補助金額共 216 萬元，降低漁民生產成本。

(2)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結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共同推廣高效能智慧養殖設備，補助 71 位漁民裝設設備(包含水質監控、智能電箱系統、自動投餌、進排水或系統性結合多項功能等設

備)，補助金額約 852 萬元。

4. 養殖水產品採樣檢測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執行水產飼料抽驗 93 件，驗出 4 件不符合規定，已依法核處；並執行未上市養殖水產品抽驗共 330 件，全數合格。輔導轄內安平、新營、佳里、將軍等 4 個魚市場，自行抽檢魚種實施保鮮劑如甲醛、螢光增白劑、過氧化氫、亞硫酸根及硼砂之快速檢測，檢出皆為陰性並製作採樣記錄。

5. 水產品國際認證

輔導南瀛養殖協會取得臺灣鯛 ASC 國際認證計 6 戶(全世界僅 28 戶)，及穆斯林清真認證 1 家，另 TAP 產銷履歷通過計 255 戶，提高本市水產品國際競爭力。

6. 將軍水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

(1) 第一階段以建置「智慧水產示範基地」為目標，利用基地 1/4 土地(0.43 公頃)，以廠商投資能力考量，興建加工廠(2 層計 490 坪)、凍庫(單層 245 坪)及停車運作空間，經費 1.44 億元，年處理量約 4,300 公噸。

(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已核定 1/2，上限 7,200 萬元在案。工程於 111 年 8 月工程簽約並於 9 月開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工程進度 32%，預計 112 年底完工，完工後將委外經營。

(四) 提升畜牧生產及友善環境

1. 畜牧生產管理

(1) 畜牧場登記管理及查核工作：

A.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容許作畜牧設施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容許使用申請案件 41 件、容許變更 47 件、展延及廢止 7 件，總計 95 件。

B.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受理畜牧場申設畜牧場登記案件申請及審查核發畜牧場登記證書，核發畜牧場登記證 44 件、變更登記 98 件、停復業 5 件、歇業 9 件、補發 3 件，總計 159 件。

C.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受理畜牧場畜禽飼養登記證書之展延申請及變更、歇業核發作業，變更 6 件、展延 24 件、歇業 5 件，總計 35 件。

D.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作畜牧設施附屬綠能設施容許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計核發 69 件。

(2) 獸醫師(佐)登記管理：辦理獸醫師(佐)開業執照、執業執照核發及獸醫師(佐)執業執照歇業申請，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核發開業執照 4 件、執業執照 27 件、執業執照歇業 16 件、開業執照

歇業 3 件、獸醫師跨區執業核備 61 件。

- (3) 飼料登記管理：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核發飼料販賣登記證 7 件、辦理飼料販賣登記證變更登記 1 件、辦理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證展延 70 件。
 - (4) 畜牧場斃死畜禽查核工作：111 年 0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辦理畜牧場死廢畜禽處理方式及紀錄查核，共計 1,220 件（牛 108 件、豬 494 件、家禽 560 件及其他 58 場），無違法之情事。
 - (5) 畜牧事業設立申請輔導：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受理輔導屠宰場設立許可審查 1 件，受理非都市土地變更作專案輔導畜牧事業設施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計 1 件。
2. 畜牧場智慧機械化及生產量能提升
為強化養豬場生產效率，以維繫國產豬肉高自給率，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補助 69 場養豬場導入自動化省工設備（電動試情公豬車、豬隻超音波背脂測定器、豬隻超音波測孕器、豬舍斃死豬省工搬運機、母豬分娩欄組、仔豬處理省工工作車台、精子位相差檢測顯微鏡、豬隻自動群養給飼系統、母豬個體智能餵飼系統、無針注射器等設備）經費達 3,471 萬餘元。
 3. 畜牧場污染防治
 - (1) 推動畜牧糞尿作為農地肥分使用，本市目前已有 250 場畜牧場核准通過畜牧糞尿資源化，每年核准總施灌量達 1,160,963 公噸，施灌農地面積達 315 公頃。經統計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有 42 場畜牧場核准通過畜牧糞尿資源化，其中申請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計畫有 28 家，申請放流水回收澆灌植物有 14 家，核准總施灌量達 395,430 公噸，施灌農地面積達 37.41 公頃。
 - (2) 補助畜牧場污染防治設備共計 21 項約 2.1 億元，共計輔導約 160 場汰換場內污染防治設備、畜舍改建、廢水池改建等項目，費用達新幣 1 億 700 萬元，藉以提升場內污染防治量能，降低臭味逸散。
 4. 推動畜電共生
本市畜牧場設置附屬綠能設施共設置 38 場，設置容量 12845.545MW（設置計 12845.545 公頃）。
 5. 屠宰場衛生安全管理
為提升屠宰作業環境與質量，推動屠宰場現代化及肉品冷鏈升級，保障食品衛生安全，已輔導臺南市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修繕第一、四屠宰線其吊掛軌道、屠宰設施及增設預冷相關設備。
 6. 違法屠宰查緝

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執行違法屠宰查緝計107次，查獲9件違法屠宰家禽案，依畜牧法裁罰。

7. 輔導畜禽產業運作及畜禽產品推廣：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持續輔導轄內畜禽產業團體有效運作，並透過畜禽產品行銷推廣活動，加強本市在地畜禽品露出及品牌形象建立。

(1) 養豬輔導：

A. 已補助農會、臺南市養豬協進會等單位，辦理養豬講習、產銷班會共計8場次，以穩組織之運作及有助飼養管理意見交流。

B. 已補助臺南市養豬協進會、中國畜牧學會、農會、區公所等，辦理豬肉推廣及國產畜產品相關活動共計5場次，向民眾宣導多食用本市國產豬肉及其他畜產品。

(2) 養禽輔導：

A. 已補助臺南市養雞發展協會、農會等單位辦理教育講習訓練計畫計5場次，以助協會、產銷班等產業組織穩定發展並協助宣導以有效政令之執行。

B. 已補助農會辦理相關國產禽肉推廣活動計2場次。

(3) 家畜-草食輔導：

A. 已補助農會辦理酪農產銷班、養鹿講習及班會共計6場次，促進組織持續運作。

B. 已補助臺南市養鹿協會、農漁畜牧產品推展協會及農會等單位辦理國產牛肉、羊肉、鮮乳等優質畜產品推廣活動計5場次，並由本府農業局辦理國產牛肉推廣活動計1場次。

8. 畜牧場及飼料廠飼料及藥物抽檢

加強源頭飼養管理之畜產飼料抽驗，經統計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抽驗127件，檢驗結果為125件符合規定、2件不符合規定(限量重金屬超標)，不符合規定者依飼料管理法裁罰。

9. 辦理市售有機、CAS品質抽驗及標示查核

配合中央計畫執行市售有機畜產品及CAS產品品質抽驗及標示查核工作，以維護驗證產品公信力。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執行有機畜產品抽驗分配件數計3件、標示查核場次15場及市售CAS產品抽驗11件分配件數、標示查核20場次，品質抽驗與標示查核結果均符合規定。

10. 老牛的家營運管理

辦理照護收養之老牛，目前飼養水牛4頭、黃牛1頭並配合參觀民眾導覽解說。

(五) 發展樂活農業，提升農業永續力

1. 休閒農業區、休閒農場之輔導、劃設及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1) 休閒農業區輔導及劃設

A. 輔導休閒農業區強化營運，發展休閒農業特色：

本市所轄 3 處休閒農業區將依農委會「112 年度臺南市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核定結果執行計畫，推動本市休閒農業發展。

B. 推動休閒農業區籌設 5 區：

辦理東山、後壁、下營、官田及新化休閒農業區籌設作業，已完成規劃，報請農委會審查中。

C. 休閒農場籌設輔導及協助休閒農場籌設與取得許可登記證：

112 年度輔導 3 家休閒農場進行籌設，目前皆已取得籌設許可，後續將積極輔導業者完成各項籌設作業後，協助取得許可登記。

(2) 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自 111 年 0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農業產業文化活動共辦理 20 場單項、單區產業文化活動，補助金額計 584 萬 9,664 元，另辦理 4 場旗艦型活動，補助金額計 232 萬 3,536 元。

2. 補助農保、老農津貼、農職保、作物保險，並加強宣導

(1) 輔導本市基層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業務

A. 截至 111 年底本市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之被保險人合計 111,266 人。本府補助 30% 保費（每人 78 元），111 年共負擔保費約 1 億 612 萬元。

B.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本府補助 20% 保費，參加之被保險人合計 3 萬 6,554 人。111 年共負擔保費約 200 萬元。

C. 老農津貼本府需負擔每人每月 2,000 元，111 年共負擔津貼 14 億 5,260 萬元。

D. 至 111 年底本市申請提繳農民退休儲金合計 12,788 人。

(2) 輔導農民辦理農作物保險

輔導農民辦理農作物保險，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 50%，本府補助 109 年 25%，110 及 111 年 22.5%，112 年 22.5%，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計 513 件，保費補助金額共計 500 萬 4,000 元。

3. 農會輔導與管理考核

(1) 預計於 112 年 6 月底前完成 111 年度農會考核作業。

(2) 預計於 112 年 4 月完成 112 年度本市各級農會用人費用之核定。

(3) 本市各級農會會員代表大會預計於 3 月底前召開完畢，餘各項法定會議依日程召開。

(4) 輔導本市各級農會依法定程序編制年度預決算報告。

(5) 辦理本市各級農會定期及臨時財務監督。

4. 青農及代耕團等技術團體之輔導

(1) 青農輔導：

- A. 本市轄內已成立 31 個青農聯誼會分會，並有超過 2,141 名登記有案之臺南青農。
- B. 輔導轄內農民團體舉辦農夫市集，並也辦理展售行銷活動，協助青農銷售產品。
- C. 農業局就土地、資金、技術、行銷四面向輔導本市青年農民，至 112 年 3 月登記有案之青年農民超過 2,141 位，年收入達百萬以上逾 220 位，分別從事果樹、稻米、雜糧、蔬菜、水產、畜產及養蜂等生產。
 - a. 技術面，開辦農民學堂課程，無償供農友獲得農業相關技術及知識，本年度與保證責任東山產業生產合作社合辦「果樹栽培課程（初階班）」，111 年因疫情影響辦理 2 場課程，多以邀請農業相關領域之農業達人或專家學者授課，提供入門新農人在作物種植選擇與栽種技術知識上的學習，且相關內容均已放置於本府農業局 Youtube 提供觀看，輔導範圍包含：作物栽培、病蟲害管理、土壤肥培管理、加工分裝及流通、市場行銷、農場經營管理等項目，因應各行政區作物型態及農產業需求迥異，112 年度將輔導本市各基層農會辦理 1-2 堂課程。
 - b. 土地面，以農地銀行作為媒合「地主」與「農民」租賃平臺，平時由農會提供相關資訊，輔導農會廣泛周知轄內農地出租訊息，給予青年農民，協助其取得適合之耕地。
 - c. 資金面，輔導農民向全國農業金庫及基層農漁會信用部取得「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等各項專案農業貸款。
 - d. 行銷面，為本府農業局首為重視，於臺南市轄內設立五個常態性市集（新化小農市集、安定小農市集、永華市政中心、民治市政中心、大成安心市集）。並不定期洽具人潮之地點舉辦大型市集活動，如溫泉季亦在關子嶺嶺頂資訊站廣場舉辦關子嶺小農市集，此外亦偕同大成成長城公司、遠東百貨公司、台糖長榮酒店等公司業者合作辦理農民市集，行銷臺南青農之優質農特產品。

(2) 代耕團等技術團體輔導：

輔導將軍區農會成立農業技術團、輔導北門區等 7 家農會成立兼職人力調度團。

(六) 農漁產加工及推廣行銷

1. 農產品收購加工及包裝輔導

- (1) 配合中央政策，適時啟動農產品收購加工，有鳳梨、香蕉、番石榴、文

旦柚等計 4 項作物。

(2)改善現有農產鮮果、加工品包裝，提升農產品質感，共計 2 案。

2. 農產品批發市場輔導

(1)輔導臺南市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及臺南市綜合農產品批發市場確實依農產品市場交易法經營執行，加強市場供需調配，穩定本市農產交易。

(2)協助臺南市農產運銷公司完成新化果菜市場遷建工程計畫，市場於 111 年 12 月 14 日正式營運，並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爭取新化果菜市場電子化交易系統、場域 AIOT 服務監測建置及冷藏庫建置計畫經費，該署已核定補助款 5,435 萬 1,500 元，透過導入冷鏈管理設施及電子化數據整合系統，提升本市批發市場經營效率、農產交易品質並穩定蔬果供應，冷凍庫建置工程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發包，於 2 月 9 日決標，預計本年度 4 月正式開工，工期 350 日曆天，預計 113 年中完工。

3. 推動南得極品品牌

(1)臺南市南得極品證明標章核發及管理作業要點業以 110 年 6 月 7 日府農銷字第 1100711039B 號令發布。

(2)本市農特產品經審核符合作業要點規定，並經評鑑合格後，方可取得南得極品標章。每年度申請期程分為二次，標章有效使用期間為一年六個月；期間屆滿欲繼續使用者，應於到期日三個月前提出續用申請。

(3)截至 111 年底輔導申請「南得極品」證明標章，通過評鑑之產品數量累計 170 件，並辦理通路媒合會計 1 場，展售活動計 1 場，期增加農民收益，提升優質農業能見度。

(4)112 年度已辦理續申請 70 件產品，預定辦理 2 次評鑑、標章查核、品質查驗等工作項目，並加強通路合作、辦理展售行銷活動，加強在地標章曝光宣傳，輔導農民參與展售，向消費者推廣本市優質農特產品。

4. 蘭花園區維護管理

(1)為爭取多方資源，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中央納管計畫，農委會以 111 年 5 月 19 日農科字第 1110220666 號函復，經陳報行政院業於 111 年 5 月 3 日同意，112 年預算將由農委會籌編，至移交業務及接管期程等事宜，該會將於近期召開會議討論，後續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各項開發及升級事項將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接辦，與本市共同輔導在地蘭花產業發展。

(2)自 112 年 1 月 1 日起，改由農委會正式接管。

5. 2023 臺灣國際蘭展

(1)以「蘭花魔鏡-看見，新起點」為主題，帶領民眾一同穿梭時空探索蘭花的起源，連結過去與未來，於 3 月 4 日至 3 月 19 日在臺灣蘭花生物

科技園區盛大展出。

- (2) 蘭展開展 17 天(含開幕)，參觀人數達 32.6 萬人次(較去年增加 58%)，參展國家 38 國，現場蘭花銷售金額達 1,458 萬元(較去年增加 40%)，獲得 3~5 年外銷訂單為 112.13 億元。
- (3) 來自 17 國 25 家國際買主與我 30 家蘭花及設備業者 1 對 1 洽談超過 194 場，較上屆增加 81%，預估促成商機超過 2,083 萬美元。
- (4) 臺南農產精品館，參與展售業者計 53 家，銷售品項逾 445 個，銷售金額達 619 萬 5,590 元，與去年銷售額相比，增加 140%。

6. 2022 臺南國際芒果節

- (1) 於 2022 年 7 月 2 日至 7 月 23 日舉辦，完成視訊採洽會、宣傳記者會、開幕、展售、踩點活動共計 12 場次，及農遊體驗 15 場次，並發行 2,000 本芒果護照提供旅遊住宿購物等優惠資訊，計吸引 1.4 萬人次參與，帶動活動現場相關展售約 200 萬元。
- (2) 促成國際貿易商機：辦理熱帶水果採購洽談會邀請 10 國(地區)30 家買主與國內 38 家業者進行 96 場次一對一洽談，採購商機 1,448 萬美元。

7. 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

- (1) 農糧署 111 年 2 月 8 日函文核定總經費 5 億元，111 年 10 月 18 日同意增加總經費至 6.39 億元，補助款 5.4954 億元(86%)，配合款 0.8946 億元(14%)。
- (2) 規劃基地面積約 5.7415 公頃，建築面積 2 層計 2,356.68 坪，成立後預期可收購臺南市及鄰近縣市之青果，執行理集貨、選別、分級、預冷、低溫檢疫、包裝、加工、倉儲、運銷等作業，青果年處理量至少可達 5,500 公噸。
- (3) 興建工程 111 年 12 月 20 日決標，112 年 2 月 6 日動土，預計 113 年中完工，興建後採營運移轉(OT)方式委由民間機構營運，預計 112 年 6 月徵得經營廠商。

8. 辦理國內行銷活動、參加國際食品展、拓展外銷及宣傳

(1) 農產品國內外行銷

- A. 111 年臺南農產海外拓銷計畫陸續外銷本市農特產加工品至加拿大及日本，包含文旦、紅文旦、番石榴、火龍果、綠竹筍、芝麻伴麵、麻豆柚子蔘、蜂蜜柚子茶、鹽水意麵、番瓜果乾、新市毛豆拌麵、茶豆香酥、麻鑽農坊各式茶包、弘昌碾米廠米、豆類、芭樂乾等等，外銷超過 32 公噸。
- B. 112 年 3 月市長率 15 間臺南農特產代表隊參加「東京國際食品展」，今年 3 月台南即將盛產的鳳梨鮮果出口日本預估超過 100 噸，台南業

者東京食品展現場接獲訂單總金額達新台幣達新台幣 1 億 2 千萬以上，並預估未來 3-5 年訂單數量超過 10 億。

C. 冠南生技公司的「冷凍鳳梨及芒果大丁」產品成功打入日本市場；綠園、聯興及貫金食品的果汁、果泥、果乾等鮮果加工系列產品亦將與日本貿易商合作；位於台南學甲的鮮饌國際的虱目魚粥、魚丸、魚板、午仔魚等系列產品則和美國貿易商合作，成功插旗北美通路。

(2) 漁產品國內外行銷

A.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舉辦國內漁產品行銷活動計 10 場次及 1 場美國南加州華人工商大展行銷，促成商機約 2,077 萬元，另外舉辦虱目魚產業文化活動-虱目魚五大產區尚好吃魚肚「美味」比賽，讓民眾認識虱目魚，建立水產品牌。

B. 輔導學甲區鮮饌國際有限公司及洽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所生產之虱目魚產品，分別於全聯福利中心及家樂福全國門市全年度持續上架銷售，年營業額逾億元。市府連續 3 年與「全聯福利中心」合作辦理「實體通路虱目魚行銷活動」計畫，促使全聯當年 8 月份虱目魚產品銷售金額約 2,000 萬佳績。

(七) 打造長遠安全農路，維護優良農地並活化農村

1. 重劃區外農路及排水路修繕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核定農路改善工程計 207 件，總經費 2 億 21 萬 4,000 元，改善農路總長度計 52.845 公里。

2. 農地管理及農地資源空間規劃

(1) 111 年度辦理農業用地興建農舍審查核定 31 件、農地改良 40 件、農業用地申請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抽查 724 件、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之審查核定 326 件。

(2) 農地資源空間規劃根據農委會之全國農地利用綜合規劃指導原則，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更新作業，協助國土功能分區圖農業發展地區檢核及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之資料蒐集或建置工作。

3. 推動農村再生

(1)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累計通過農村再生計畫共計 100 個社區，為六都第一。

(2) 臺南市農村再生年度執行計畫累計獲補助經費 15 億 876 萬 1,000 元，營造農村社區「生活、生產、生態」的三生優質產業，以農村社區為發展主軸，讓具有不同區位特性之農村適性發展，促使年輕人回鄉。

(八) 海洋漁業發展輔導管理、建設漁港新風貌

1. 核發漁業證照及便民補助措施

- (1)核發海洋漁業執照 248 件（漁船 92 件、漁筏 156 件）、船員手冊 500 件，以落實海洋漁業經營管理。
 - (2)辦理漁筏定期（含特別）檢查 257 件，確保漁筏航行安全。
 - (3)核發漁船購油手冊 178 本，以落實漁業用油管理。
 - (4)檢查及核發 16 艘兼營娛樂漁筏漁業執照，以落實娛樂漁筏管理。
 - (5)辦理漁民申請漁業證照「隨到隨辦」30 件，實施簡政便民措施。
 - (6)減輕漁民漁業經營成本，辦理漁業汽油補助漁船筏 701 艘，補助油量 1,401,924 公升，補助金額 1,149 萬 7,243 元，。
 - (7)輔導民間辦理沿近海漁業魚苗放流及保育工作活動計 14 場，放流魚種包括烏魚、黑鯛、布氏鯧鰺、黃錫鯛、嘉臘及四絲馬鮫等，總計放流 299 萬 4,200 尾魚苗，投入總經費達 221 萬 2,120 元。
2. 漁業資源保育、獎勵漁船筏休漁、取締非法捕漁
- (1)輔導民間辦理沿近海漁業魚苗放流及保育工作活動計 14 場，放流魚種包括烏魚、黑鯛、布氏鯧鰺、黃錫鯛、嘉臘及四絲馬鮫等，總計放流 299 萬 4,200 尾魚苗，投入總經費達 221 萬 2,120 元。
 - (2)辦理漁業署 111 年度獎勵漁船筏休漁計畫，促進海洋漁業資源培育，計核定漁船筏 918 艘合格，總計核發獎勵金額 2,017 萬 2,000 元。
 - (3)結合海巡署執行取締非法捕魚工作，共查獲違規案件 5 件，送各主管機關依法核處。
 - (4)成立「臺南市漁業資源巡護小組」取締距岸 3 哩內違規投放漁具巡查宣導 11 件，並扣收 277 個籠具、浮標旗 8 支、鐵錨 11 支等漁具，以有效管理及維護本市海域漁民作業秩序。
 - (5)111 年度為管理本市刺網漁業禁漁區工作，補助南市區漁會 32 萬元協助辦理刺網漁業禁漁區巡護工作達 195 人次。
3. 推動淺海浮筏式牡蠣養殖管理
- (1)補助新式蚵棚經費 361 萬 1,111 元，研發新式蚵棚示範模組 15 組，持續進行海上試驗並推廣漁民使用。
 - (2)為推動淺海養蚵友善環境，汰換保麗龍蚵棚浮具，向漁業署爭取經費，補助養蚵漁民購買改良式浮具 PE 及 EPP，111 年共計補助漁民 174 人次，購買改良式浮具 3 萬 5,538 顆，總經費計 2,994 萬 1,820 元。
 - (3)針對 EPP 浮具品質測試，補助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辦理「浮筏式牡蠣養殖改良式浮具標準修正、訂定暨浮具檢驗」經費 90 萬元，對 EPP 浮具改良後的使用年限進行 1,500 小時的耐候性測試和鹽霧測試，模擬七股日照估計使用年限達 6.68 年。
 - (4)輔導蚵農落實淺海牡蠣養殖蚵棚及保麗龍清理作業，111 年度申報放養

蚵棚 8941 棚，總共蚵棚回收 8955 棚，回收率 100.15%。辦理安平、安南及南區蚵棚清理工作，總計清運去化蚵棚 3870.06 公噸，經費 2,402 萬 4,168 元。蚵棚保麗龍浮具清理工作，總計清理去化回收保麗龍浮具 42.49 公噸，並採標售方式，增加市庫收入計 1,975,443 元，達到減少蚵棚及保麗龍污染海岸效益。

- (5) 強化淺海牡蠣養殖漁業管理，111 年度補助鯤喜灣牡蠣協會 20 萬元，協助完成巡查養蚵海域安南、安平及南區 3 區 18 航次巡查工作。

4. 打造優質漁港及多元化觀光休閒利用

- (1) 本期動支總經費 4,357 萬 5,490 元，辦理完成 8 項漁港建設及維護工程：「安平運河路三角公園休閒設施」、「111 年下山漁港西泊區疏濬工程」、「將軍漁港直銷中心屋頂拆除及樓梯間加蓋」、「青山漁港外港區航道疏濬工程」、「鹿耳門溪出海口航道疏浚清淤工程」、「臺南市第二類漁港海廢暫置區用地鋪面設置工程」、「111 年將軍漁港南岸疏浚土方處理工程」及「將軍漁港直銷中心廢污水處理設施改善」。
- (2) 配合中央遊艇產業發展及提升漁港多元利用效益，提報本市遊艇泊區整體規劃及將軍漁港規劃設立遊艇停泊專區可行性評估計畫，業獲交通部航港局核定計畫經費 405 萬元（中央補助 202 萬 5,000 元市配合款 202 萬 5,000 元），將盤點本市水域及漁港設置遊艇泊區整體規劃，及將軍漁港設置遊艇泊區可行性評估，以促進觀光休閒遊艇產業發展。
- (3) 配合中央推動「友善釣魚行動方案」，安平漁港和將軍漁港分別設立垂釣區，並持續向海洋委員會申請經費，已逐步完成垂釣區環境淨化、停車場、監視器、堤防彩繪（長度 260 公尺）、救生器材及垃圾桶等設施。112 年業獲海委會核定計畫經費 527 萬 5,000 元（中央補助 527 萬 5,000 元市配合款 131 萬 9,000 元）將辦理設置盥洗設施及環境維護。

(九) 落實源頭管理減少流浪動物衍生

1. 落實寵物登記及寵物業者稽查、流浪犬貓管制及領養

- (1) 積極查核寵物登記並強化寵物業者管理：主動查核家犬寵物登記情形，本期計新增寵物登記 7,840 隻，本期查核特定寵物業者計 1,472 場次，以落實寵物繁殖、買賣及寄養業的管理。
- (2) 執行遊蕩犬管理精進措施計畫：針對民眾通報流浪犬問題較多之區域進行家犬逐戶清查，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累計已清查 12 區 23 里 2 萬 2,701 戶共 1,416 隻犬隻，皆已完成寵物登記。
- (3) 積極執行 TNVR 從源頭控管流浪犬貓族群數量：本府農業局動保處編列預算並積極向中央爭取絕育經費以執行流浪犬貓 TNVR（捕捉、絕育、施打疫苗、回置），本期計執行 6,915 隻。

(4)多種策略積極管制以維護民眾安全：透過大型圍籬、誘捕籠及麻醉槍作業等不同管制策略強化執行遊蕩犬管制，本期計管制 3,376 隻遊蕩犬。

2. 加強動物保護稽查及宣導

(1)透過多元化宣導方式與教育普及動物保護觀念並向下紮根：除多元化宣導方式包含記者會、LED 跑馬燈、宣導短片、廣播節目及廣告刊登，另辦理動物行動認養專車認養會、狂犬病疫苗注射及寵物登記稽查暨宣導活動等動保教育宣導活動，本期計辦理 319 場次。

(2)查核寵物食品標示保障飼主安心選購：本期查核 1,472 場次，計裁罰 1 件及輔導業者改善 5 件，透過辦理稽查及輔導業者，保障寵物之食品安全，讓飼主安心。

(3)建置本市第二座寵物運動公園：經評估選定於新營區南瀛綠都心設置寵物運動公園，預計於 112 年 4 月 15 日辦理公園啟用暨寵物運動趴，增加民眾與毛小孩共用戶外休閒及運動之空間。

(4)推動毛小孩友善措施，以提升本市動物福利：秉持尊重生命的理念推動「臺南市街道犬貓大體處理作業」，本期計為 1,924 隻路倒流浪毛孩提供完善最後一哩路。另友善寵物空間標章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已有 96 家業者申請，將持續推廣本市寵物友善空間。

3. 推動工作犬計畫並強化收容設施管理

(1)多元管道行銷認養，提升認養率：聘請動物訓練師及開設志工訓練專班，強化犬隻訓練量能，並透過多元行銷包含 LINE 推播認養訊息、異業結合辦理認養會、與寵物業合作設置認養小站等，運用多方管道提升動物認養率，本期計媒合認養流浪犬貓 1,635 隻。

(2)多功能教育園區案：

A. 於 109 年 12 月 14 日完成可行性評估報告書核定、於 110 年 5 月 18 日完成先期規劃報告書核定，農委會於 111 年 11 月 23 日核定興辦事業計畫書。

B. 於 110 年 8 月委託工務局代辦後續設計監造及工程，本案設計及監造招標案於 110 年 12 月 30 日決標，刻正辦理基本設計送農委會審議作業。

(十)強化動物疫病防疫維護產業價值

1. 動物傳染病監測及防治

(1)非洲豬瘟防疫監控

A. 積極向業者及市民宣導防疫措施：111 年 12 月 12 日本府農業局動保處發文予各區公所及相關養豬產業團體，進行非洲豬瘟防疫宣導，加強場內門禁管制及消毒生物安全防疫工作，另請業者出國時應盡量避

免參觀畜牧場。12月26日發布新聞稿宣導春節將近，請旅客勿攜帶豬肉及豬肉製品入境，也不得網購境外豬肉產品，如遭查獲含豬肉郵包，將依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處以重罰。

- B. 配合中央防疫措施加強稽查：112年1月春節前本府農業局畜產科、動保處及各區公所聯合進行本市199頭以下養豬場禁用廚餘稽查，共訪視156場均未有違規情形。
- C. 提升養畜業者防疫知識：本期計辦理16場非洲豬瘟講習會，共969名業者參與。
- D. 積極訪視養豬場並輔導業者落實環境消毒及提升生物安全措施：本期計辦理養畜場疫情訪視及消毒輔導3,585場次、協助豬場及周邊消毒1,573場次。
- E. 每日派員至本市兩肉品市場收取健康聲明書及查核運輸車GPS安裝情形：本期共計收取健康聲明書5,982張，聲明頭數32萬5,342頭，皆無發現異常；計查核運輸車輛計3,500車次均合格。
- F. 檢驗化製場斃死豬，採集血液或臟器監測有無非洲豬瘟病毒存在，以利立即採取緊急防疫措施、避免病原傳播：本期計採53頭，均未檢出非洲豬瘟病毒。

(2) 家畜防疫：

- A. 透過血清學抗體監測，本期辦理家畜傳染病(豬瘟、口蹄疫、牛流行熱)血清學監控574場次共計2,437頭，以及草食動物結核病與布氏桿菌檢驗294場次共計4萬9,941頭，防範重大疫病發生。
- B. 配合中央辦理傳統豬瘟拔針，透過產官學合作共同維護本市養豬產業安全。
 - a. 111年下半年度執行哨兵豬試驗16場312頭，階段性全場停打試驗1場23頭，檢驗結果傳統豬瘟均為陰性。
 - b. 本期輔導豬瘟疫苗注射計1,703場次48萬1,320頭次，藉以提昇整體防疫成效，並輔導農民正確之疫苗注射觀念。
 - c. 自112年1月起至6月30日肉豬及仔豬停打，種豬仍需施打，於7月份開始全面停止施打豬瘟疫苗，未來將持續配合中央政策清除傳統豬瘟，更進一步提升養豬產業競爭力。

(3) 家禽防疫：

- A. 本市禽流感案例發生情形：111年至112年3月15日全國發生78例，本市發生8例，均依規定完成相關防疫措施。
- B. 本期計採樣監測7,742件次均合格，並辦理16場防疫宣導講習計1,035位業者參與；為降低環境病原量，派遣消毒車至畜牧場、濕地

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 7,097 場次。

(4)水產防疫：

提供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檢驗服務與防疫輔導，幫助養畜禽業者及水產養殖業者得以藉由疾病診斷找出正確病因，以利正確用藥，本期計 621 場次 1,762 件，將持續宣導業者慎選種苗來源並落實環境消毒。

2. 動物公共衛生管理

- (1)畜牧場動物用藥品監測：透過持續輔導養畜禽業者安全使用動物用藥及定期監測使用情形，本期採樣監測未上市牛乳、羊乳、雞蛋、鴨蛋、雞肉、鴨肉及鵝肉共計 321 件，合格率為 100%，維護民眾食用肉蛋品安全。
- (2)動物用藥品輔導與管理：定期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以維護動物用藥品質及動物健康，本期計抽驗 8 件，均合格。另訪視輔導及查核動物用藥品製造、販賣業者、飼料廠及畜牧場(自製自配戶)之動物用藥品使用情形，本期計 188 場次，以確保動物用藥品正確管理與使用及防止原料藥流用。

五、地政局

(一)地籍：

1.地籍管理：

(1)辦理地籍清理：

- A.地籍清理條例經總統96年3月21日制定公布實施，內政部爰制定地籍清理實施計畫於97年7月1日施行，第一階段自97年起至102年止，由本府地政局及所屬各地政事務所分年分項清理，包含神明會、日據會社或組合、姓名住址記載不全或不符、38年12月31日前抵押權、38年12月31日前非法定物權名稱、45年12月31日前地上權及共有人登記之權利範圍不等於一者等十四類土地。迄102年止已完成清查公告總計1萬5,179筆，並由各地政事務所受理申請完成登記計8,078筆，應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總數約3,600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筆數429筆，已標出78筆，標出總金額1億2,000萬元。
- B.第二階段自103年起至108年止，持續清查及標售作業，迄108年12月31日止，累計清查公告計有2萬3筆，完成登記總筆數計1萬1,087筆；應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總數4,835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總筆數3,631筆，已標出1,468筆，標出總金額達7億7,583萬餘元。
- C.歷經前2階段地籍清理計畫之執行，本市部分土地於108年計畫結束時，仍未能完全清理完畢，故本府地政局於107年6月訂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第三階段地籍清理執行計畫，賡續辦理清查及標售作業。迄112年3月15日止，累計清查公告計有2萬227筆，完成登記總筆數計1萬2,850筆；已標出2,298筆，標出總金額達11億6,395萬餘元。

(2)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

- A.依土地法第73條之1規定，土地或建築改良物，自繼承開始之日起逾1年未辦理繼承登記者，經該管直轄市或縣市地政機關查明後，應即公告繼承人於3個月內聲請登記；逾期仍未聲請者，得由地政機關予以列冊管理。但有不可歸責於聲請人之事由，其期間應予扣除。前項列冊管理期間為15年，逾期仍未聲請登記者，由地政機關將該土地或建築改良物清冊移請國有財產署公開標售。
- B.截至112年3月15日止，本市因未辦繼承登記予以列冊管理之土地計10萬7,329筆，面積約1,233萬6,787平方公尺；建物3,658棟，面積約22萬7,249平方公尺。

2.地權管理：

- (1)本市私有耕地訂有三七五租約之土地，依據「臺南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及「臺南市各級耕地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須知」等規定辦理，截至112

年3月15日止，土地筆數共計3,837筆，租約件數共計2,216件，佃農人數及地主人數分別為共3,384人及4,145人；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辦理租約變更72件及終止租約32件，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辦理2場耕地租佃爭議調處會議，共計3案，3案調處未成立。

(2)市有耕地管理：

A.本府地政局經管之市有耕地筆數為1,195筆，土地面積約642萬平方公尺，為達以租代管之目標，就閒置土地積極辦理公告標租或放租作業，截至112年3月15日共出租628筆，111年租金收入計357萬餘元，增益市庫收入。

B.112年度賡續執行「臺南市政府市有耕地維護管理及排除占用計畫」(110-112年)持續管理市有耕地並清查未排除占用共計10筆，輔導占用人由占轉租或騰空返還土地，減少違法占用情事，並持續管理業管租賃契約，按年收繳租金，以落實市有財產管理。

3.推動土地登記便民服務措施：

本市各地政事務所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完成登記案件14萬3,571件。為加強地政事務所便民服務，提升服務效率，人民申請案件冀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爰推動下列各項便民服務措施：

(1)持續推動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實施午休不打烊服務：

為因應時代變遷，提供更多服務民眾時間，於縣市合併後，整合各地政事務所全面實施午休不打烊，本市午休不打烊服務件數自111年0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計6,069件。

(2)提供跨所申辦土地登記案件服務：

為減緩民眾往返各地政事務所之不便，提升登記機關服務效能，開辦跨所登記受理申辦簡易登記案件、抵押權設定、抵押權移轉登記、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預告登記、塗銷預告登記、拍賣、交換及贈與登記(包含夫妻贈與登記)等跨所申辦項目，並自105年1月1日起新增買賣登記、信託相關登記、繼承相關登記及遺贈登記。又為再次擴大便民服務範圍，於106年6月22日起除囑託登記、逕為登記、涉及測量登記等7個項目外，全面開放跨所申辦，自111年0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受理案件共計4萬0,235件。

(3)臺南市政府地政局配合中央政策積極推動簡易不動產登記案件可跨全國任一地政事務所辦理政策，自108年10月1日起跨直轄市、縣(市)申請土地登記案件有7項目，包括經戶政機關更正有案之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址或門牌錯誤的更正登記、住址變更、更名、門牌

整編、書狀換給、預告登記及塗銷預告登記等 7 項，加上 109 年 7 月 1 日新增 3 項目「抵押權設定、讓與或內容變更及塗銷登記」(限權利人為金融機構)及「拍賣登記」(不包括權利人為外國人或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陸資公司者)計有 10 項可全國跨所登記，幫助民眾節省時間與交通費用。自 111 年 0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本市代辦件數共 1,068 件。

4.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人民財產：

- (1)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經紀業申請許可 49 件、設立備查 47 件及其他變更備查 1,411 件。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不動產經紀人任職總人數計 825 人、經紀營業員任職總人數計 4,271 人、不動產經紀業開業計 586 家。
- (2)為加強不動產經紀業之管理，實施業務查核，其有不符規定者，要求限期改善，並加強複檢，自 111 年 0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完成查核不動產經紀業 65 家，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書部分查核件數共計 35 件，其中 5 建案，11 件已使用之契約書不符平均地權條例規定已裁罰並限期改正，裁罰金額共 66 萬元，另有 7 建案購屋預約單違規並已裁罰件數為 22 件，金額共 322 萬 5 千元，詳如下表：

表 1：不動產經紀業務查核成果

查核項目	件數	查核項目	件數
不動產經紀業業務檢查	65	不動產委託銷售契約書查核	54
不動產經紀業(仲介)廣告查核	55	不動產經紀業(代銷)廣告查核	22
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書查核	35	不動產經紀營業員專業訓練機構查核	2

- (3)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開業地政士總人數計 876 人。查核結果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地政士一般業務查核件數共計 89 家。每年於年末辦理優良地政士與不動產經紀人員評選作業。
- (4)配合內政部訂定之「預售屋銷售聯合稽查實施計畫」聯合本府工務局、消費者保護官與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南分局針對案場建造執照核發、預售屋銷售及預約單使用、廣告內容刊登及資訊揭露、預售屋買賣契約書訂定、代銷業及銷售人員執業及樣品屋及銷售中心之使用許可等事項進行稽查自 109 年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與中央會同辦理之預售屋聯合稽查 8 次計 22 建案，府內自行辦理之聯合稽查 5 次計 11 建案。
- (5)平均地權條例修正後，預售屋應於銷售前將預售屋坐落基地、建案名稱、銷售地點、期間、戶(棟)數及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報請地政局備

查，自 110 年 7 月 1 日施行起至 112 年 1 月 31 日共受理 490 件，已改正完成准予備查計 433 件，已通知改正惟尚未改正完成計 36 件。

(二)資訊地價：

1.運用資訊技術，推動地政 e 化，提升便民服務效能，強化資安防護能力：

(1)提供民眾上網透過臺灣地政 e 網通電傳資訊、電子謄本及超商申領等多元查詢及核發管道：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查閱電傳資訊計 144 萬 345 張(規費計收 963 萬 2,266 元)；申領電子謄本計 247 萬 8,155 張(規費計收 3,534 萬 8,512 元)，其中於超商申領共計 256 張(規費計收 3,714 元)。

(2)持續開發便民服務及 WEB 版跨所案件應用程式：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規劃辦理各項便民查詢系統調整，並預計於 112 年 2 月 21 日完成公告土地現值暨公告地價調整系統改版、實價登錄裁罰紀錄登記系統等 51 項功能增修，且配合內政部程式改版，持續進行本市地政系統測試及更新達 24 次。

(3)強化資訊安全，提升資安防護能力：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持續 SOC(安全作業中心)監控作業、弱點掃描、辦理資安相關教育訓練，配合資安法推動 ISMS 驗證作業、VANS(資安弱點通報機制)、EDR(端點偵測)，持續維持 ISO27001 資安認證有效性。配合行政院與本府智發中心進行系統實兵攻防演練與社交工程演練。推動本府地政局及地所機房軟硬體集中化並賡續強化地政系統安全防護及備援能力。

2.查估合理市價，執行市價徵收：

為協助市政建設，配合需地機關作業，查估合理徵收補償市價，並提經本市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評定通過徵收補償市價查估共 8 案 153 筆土地。

3.執行「實價登錄」新制，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

(1)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本市完成買賣申報登錄 24,464 件，租賃申報登錄 3,674 件，預售屋申報登錄 4,139 件，合計 32,277 件；並於該期間完成申報案件 32,277 件之檢核作業，經篩選後，提供對外不動產交易價格資訊計 30,646 件，揭露率 94.95%，並配合 2.0 新制，辦理宣導及教育訓練共 24 場。

(2)為確保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之正確性，配合內政部執行實價登錄查核作業，統計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本市買賣案件抽查 1,214 件，預售屋抽查 213 件，租賃案件抽查 333 件。

(3)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本市裁罰逾時未申報 20 件，

裁罰申報不實計 50 件，裁罰 198 萬元。

4. 賡續辦理地價基準地作業，建構地價之衡量基準：

內政部自 93 年試辦基準地，本市地價基準地點數 93 年辦理 46 點(原臺南縣 28 點、原臺南市 18 點)，至 110 年辦理 173 點，111(本)年因內政部辦理電腦大量估價模型及地價基準地與現行區段查估制度結合，補助本市新台幣 207 萬 2 千元整，其基準點新增為 290 點，全面分布本市 37 個行政區，另內政部針對 112 年度電腦大量估價模型及基準地結合現行地價查估制度試辦作業，將補助本市新台幣 162 萬 8 千元整，委託查估點數為 148 點，用以檢討本市基準地以利土地徵收市價查估及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等作業之參考。

5. 辦理 112 年公告土地現值調整，合理反應交易行情：

依內政部歷年重新規定地價及公告土地現值作業決議原則，公告土地現值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不宜低於 9 成，配合該原則本市 112 年公告現值平均調整 3.69%，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為 90.04%(111 年 90.04%)，核實反應市價變動。按平均地權條例第 14 條規定，規定地價後，每二年重新規定地價一次，最近一次重新規定地價於 111 年辦理，爰下次公告地價調整為 113 年。

(三) 農地及農村社區重劃：

1. 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

民國 40 至 60 年代所辦理之早期農地重劃區，因年代久遠致區內農、水路已不堪使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農業發展計畫，持續補助辦理早期(民國 60 年以前完成)農地重劃區之農水路更新改善。本府爰配合將早期農地重劃區(共 26 區，31,198 公頃)之農路由 2.5 至 3 公尺拓寬至 4 公尺以上，並鋪設級配路面，給排水路施設混凝土 U 型溝，以利現代化農業經營。自民國 77 年起至 111 年已更新面積達 2 萬 1,903 公頃，改善農路總長度約 994 公里、給水總長度約 533 公里、排水總長度約 925 公里，總經費約 46.59 億元(中央補助 85%，本府自籌 15%)，其中 108 年至 111 年之間更新面積達 1,972 公頃，改善農路總長度約 79 公里、給水總長度約 20 公里、排水總長度約 61 公里，總經費約 5.19 億元(中央補助 85%，本府自籌 15%)。

(1) 111 年度施工地區：

111 年度施工地區，包括下營區茅港尾(三)148 公頃、西港區西港(十四)186 公頃、鹽水區鹽水(十六)158 公頃及後壁區安溪寮(三)8 公頃，預計投入改善總經費計約 1.32 億元，更新改善總面積約 500 公頃，於 111 年 6 月開始陸續開工，預計於 112 年第三季完工。

表 2：111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實施地區

行政區別	重劃區別	改善面積(公頃)	工程費(千元)
下營區	茅港尾(三)	148	38,924
西港區	西港(十四)	186	4,8918
鹽水區	鹽水(十六)	158	41,554
後壁區	安溪寮(三)	8	2,104
合計	4 區	500	131,500

(2)112 年度預定施工地區：

112 年度預定施工地區，包括下營區茅港尾(四)75 公頃、大屯(五)110 公頃、賀建(六)42 公頃、西港區西港(十五)146 公頃、鹽水區鹽水(十七)124 公頃，預計投入改善總經費計約 1.31 億元，更新改善總面積約 497 公頃，刻正辦理先期規劃作業中，預計於 112 年 7 月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表 3：112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實施地區

行政區別	重劃區別	改善面積(公頃)	工程費(千元)
下營區	茅港尾(四)	75	19,725
下營區	大屯(五)	110	28,930
下營區	賀建(六)	42	11,046
西港區	西港(十五)	146	38,398
鹽水區	鹽水(十七)	124	32,612
合計	5 區	497	130,711

2.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發展計畫辦理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108-111 年緊急農水路改善經費約 5.05 億元，改善農路長度計約 161.85 公里，U 型排水溝長度計約 13.17 公里，擋土牆長度計約 5.81 公里。112 年度緊急農水路改善經費計約 1.27 億元，刻正辦理提報改善作業

中。

3.農地重劃區市預算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

為改善本市農地重劃區內登記為臺南市有之農路及非農田水利會管理之水路及早期農地重劃區更新完成碎石級配農路鋪設柏油路面等工程，訂定「臺南市農地重劃區農路水路管理維護執行要點」，期以改善農民行的安全、降低農產運輸成本及增加收益。108-111年編列市預算8億元，改善農路長度計約365.32公里，U型排水溝長度計約2.65公里，擋土牆長度計約10.69公里。112年度編列市預算2億元，刻正辦理簽報改善作業中。

4.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業務：

結合農村再生計畫推動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以利健全社區公共設施，解決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促進土地有效利用，有效提升農村生活環境品質，推動本市學甲區大灣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之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作業，111年10月6日出流管制規劃書業經主管機關核定，刻正辦理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計畫書審核作業中。另推動官田區社子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之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作業，111年10月14日完成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委外採購作業，刻正辦理地形測量及地質鑽探勘測等作業中。

(四)地用：

1.土地徵收業務：

- (1)配合本市重大公共建設及施政計畫之推行，協助需地機關將徵收計畫書呈報內政部審議。本府或中央機關之徵收案件經內政部核准後，依程序辦理徵收公告、通知、發放徵收補償費及囑託登記機關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於完成用地取得作業後，每年定期請需用土地人就已完成徵收程序之案件回報土地使用情形，以管控徵收土地確實依計畫完成使用。
- (2)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完成公告徵收18案，筆數165筆，面積約2.3325432公頃。

2.土地撥用業務：

- (1)為促進公共建設興建及推動本府施政計畫，配合各需地機關依土地法第26條或國有財產法第38條規定，將撥用計畫呈報行政院核定，完成公有土地撥用，使地盡其利，以符管用合一。
- (2)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完成公地撥用46案，筆數192筆，面積約64.498265公頃。

3.非都市土地編定業務：

(1)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檢討變更及補辦編定：

為辦理本府所轄非都市土地資源型使用分區檢討變更、第1次劃定資源

型使用分區及設施型使用分區範圍內之零星土地補辦編定作業需要，於 101 年訂定「臺南市政府非都市土地劃定或變更使用分區專案小組設置要點」並成立專案小組。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完成第 1 次劃定資源型使用分區及設施型使用分區範圍內之零星土地第 1 次補辦編定 695 筆，以及分區檢討變更 54 筆。

(2)辦理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完成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興辦事業計畫及需用土地人興辦公建設案之變更編定計 967 筆。

(3)辦理非都市土地更正編定、山坡地補註用地別：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辦理更正編定計 211 筆、辦理補註用地別計 308 筆。

4.違反使用編定管制查處業務：

(1)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聯合取締小組審議案件：

為處理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之案件，於 102 年 11 月 11 日訂定「臺南市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聯合取締小組設置要點」並成立聯合取締小組。該小組任務如下：審議有關停止供水、供電、封閉、強制拆除及移送檢察機關偵查之執行事項及審議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各區公所、警察機關與地政事務所移送及查報違反使用管制執行爭議或疑義案件之處理及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之權責劃分等相關作業規定之研訂事宜；107 年至 111 年召開 4 次聯合取締小組會議。

(2)依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統一裁罰基準辦理裁罰：

A.依區域計畫法第 21 條規定，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規定者得處新臺幣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限期令其變更使用、停止使用或拆除其地上物恢復原狀。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開立處分書計 503 案，合計金額 3,486 萬元(已繳 289 案、1,953 萬元)。

B.110 年 7 月 29 日修正「臺南市政府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統一裁罰基準」：

考量近年違規工廠或其他建築態樣增多，該類違規案件僅以裁罰方式尚不足以遏阻，為免農地違規使用擴大，並為阻卻違章建築轉作工廠之情形，配合內政部執行原則，就一般案件、特定行業案件及情節重大案件外，增訂近年就農業用地違規使用之大型違章建築案件類型，於裁罰後經限期改善未果，即於按次處罰時並施以停止供水、供電之強制性措施。

(3)訂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行政罰鍰分期繳納實施要點」，並於 110 年 6 月 22 日發布生效，以提升行政罰鍰義務人之繳納意

願，減少移送行政執行耗費之相關成本。

5.臺南市國土功能分區圖劃設進度：

配合中央國土計畫推動時程，臺南市國土計畫已完成第三階段本市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並自 111 年 12 月 15 日起至 112 年 2 月 13 日止辦理公開展覽，共計 60 天，且於公開展覽期間舉辦公聽會，除原南市及永康區併同辦理 1 場外，其餘行政區皆各舉辦 1 場，共計辦理 31 場次，皆已辦理完畢。公開展覽期間，民眾針對劃設成果有疑義之部分，可填寫陳述意見書提交本府地政局，經統計共收受 517 份陳述意見書，目前本府地政局刻正彙整研議中，後續將提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審議。

(五)區段徵收：

目前辦理區段徵收區共計 6 區，其進度分述如下：

1.永康鹽行國中區段徵收：

- (1)本案公共工程於 107 年 1 月 31 日開工，並於 110 年 2 月 8 日完工，110 年 5 月 27 日驗收完成，110 年 9 月 29 日開放啟用通車。
- (2)針對剩餘 47 筆可建築土地，已於 112 年 1 月 18 日辦理土地標售作業，共脫標 5 標 6 筆土地，標售土地總價共計 11 億 648 萬餘元；將償還開發成本外，另辦理部分土地設定地上權相關作業。

2.中國城暨運河星鑽地區區段徵收：

- (1)111 年 4 月 11 日辦理「臺南市中西區星鑽段 2425、2426 地上權案」招商說明會。
- (2)111 年 10 月 5 日及 14 日分別舉辦台中場及台北場設定地上權招商說明會。
- (3)111 年 12 月 23 日城都國際開發規劃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檢送修正後之招商文件，目前刻正審查中。

3.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 F、G 區段徵收：

- (1)109 年 11 月 6 日內政部核准區段徵收。109 年 11 月 13 日至 12 月 14 日辦理區段徵收公告。
- (2)本案公共工程於 110 年 3 月 2 日開工，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預定進度 60.53%，實際進度 61.77%。

4.永康砲校遷建暨創意設計園區開發區段徵收：

- (1)本案工程採分期分區方式辦理，第一期工程面積約 14.46 公頃，於 106 年 1 月 20 日開工，107 年 9 月 25 日完工，108 年 2 月 26 日驗收完成，108 年 3 月 29 日開放通車。
- (2)目前第一期末標售剩餘可建築土地共 2 筆為康橋段 14 地號、面積：9,118.07 平方公尺及康橋段 17 地號、面積：4,734.49 平方公尺(其中

康橋段 14 地號作為臨時滯洪池)。

5.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 I 區區段徵收：

- (1)111 年 6 月 2 日將抵價地比例成果交予本府都市發展局彙整續提內政部地政司審議事宜。
- (2)111 年 8 月 5 日本府都市發展局提送本案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暨開發範圍及抵價地比例自行評估檢核表至內政部土徵小組審議。
- (3)目前為都市計畫階段，若都市計畫於 112 年完成內政部審定，區段徵收計畫預計於 113 年完成報部，114 年工程施工，115 年辦理配地作業，117 年完工。

6.臺南科學園區特定區暨優先發展區開發區塊 A、B、C、D、E、N、O 區區段徵收：

- (1)111 年 8 月 4 日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專案小組聽取臺南市政府簡報南科 A、B、C、D、E、N、O 案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第 1 次會議暨赴現場勘查。
- (2)111 年 10 月 21 日本府都發局提送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予內政部審議。
- (3)112 年 1 月 11 日向內政部土地徵收小組報告旨案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
- (4)目前為都市計畫階段，若都市計畫於 112 年完成內政部審定，區段徵收計畫預計於 113 年完成報部，114 年工程施工，116 年辦理配地作業，118 年 12 月完工。
- (5)為配合區段徵收期程，預計於 112 年辦理相關行政委託作業。

(六)市地重劃：

市地重劃分為公辦及自辦，目前辦理中及規劃中之公辦市地重劃區共計 25 區，持續督導自辦市地重劃共計 40 區，分述如下：

1.公辦市地重劃區：

(1)九份子市地重劃區：

於 108 年 7 月 9 日辦理財務結算公告，截至 109 年 7 月底止共辦理 9 次抵費地公開標售，總計標脫 51 筆土地，總標脫面積 8.343 公頃，得標總價 55 億 4,135 萬 5,734 元。剩餘尚未標售之抵費地筆數共 11 筆，總面積為 1.5373 公頃。預計於 112 年視不動產市場供需狀況適時辦理多元土地處分。

(2)平實營區市地重劃區：

於 108 年 7 月 9 日辦理財務結算公告，截至 108 年 6 月 26 日共辦理 2 次抵費地公開標售，總計標出 5 筆土地，總面積約 2 萬 1,916 平方公尺，標售總額為 54 億 3,917 萬 5,292 元，尚餘 1 筆抵費地，未來將視不動產

供需狀況適度辦理多元土地處分。

(3)新營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區：

該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變更案於內政部審議中，俟都市計畫完成土地使用管制變更後，預計112年底前辦理抵費地標售作業。

(4)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市地重劃區：

A.本案公共工程於106年4月30日開工，108年11月12日完工，109年5月7日驗收完成。

B.109年12月7日至110年1月5日公告重劃土地分配結果。

C.110年10月28日及110年11月25、26日辦理重劃後土地點交作業。

D.110年11月30日辦理抵費地標售作業，標脫總金額2.485億餘元。

E.二期工程於111年3月21日開工，預計112年2月完工。

F.現正進行二期工程之妨礙土地分配之拆遷作業，已辦理8筆私有土地點交作業，預計112年4月12日辦理5筆抵費地公開標售，預計113年辦理財務結算。

(5)新營長勝營區市地重劃區：

A.截至110年11月30日共辦理2次抵費地公開標售，總計標出4筆土地，總面積約3,585.31平方公尺，總標售價金為3億6,329萬2,254元，尚餘2筆抵費地。

B.東側商業區拆除工程：111年9月22日開工，111年11月6日完工，112年1月6日驗收完成。

C.112年1月17日辦理東側商業區土地接管，尚餘1筆台糖土地待接管。

(6)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區：

A.107年5月31日工程開工，110年11月29日竣工，111年1月21日工業路以西工區(含2座抽水站)舉行啟用典禮。

B.109年9月15日起至10月14日辦理土地分配公告，110年7月13日至19日辦理第1、2、3工區土地點交予所有權人，110年12月9至10日辦理第4工區土地點交事宜。

C.110年12月8日本府110年度第5次市地重劃委員會評定69筆抵費地底價，預計於未來辦理多元土地處分，以償還開發費用。

D.111年6月21日訂定發布「臺南市政府辦理市地重劃抵費地標售標租及設定地上權要點」。

E.111年8月26日完成設定地上權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簽約，111年10月31日辦理1場抵費地設定地上權招商說明會。

F.111年12月15日公告招標設定地上權作業(公告期間:111年12月15日~112年1月4日)，並於112年1月5日辦理招標設定地上權第一階段資

格審查開標作業，共計2標3家廠商參與投標，112年1月19日辦理第二階段綜合評選及第三階段價格開標作業，預計112年3月27日辦理第2批次地上權招商第一階段開標作業，112年4月17日辦理第二階段、第三階段綜合評選及價格開標作業。

G.預計112年4月12日辦理26筆抵費地公開標售。

(7)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

A.109年9月1日、25日辦理市地重劃第一場次、第二場次座談會。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別於111年2月9日及111年2月10日發布實施。

B.內政部111年3月9日核定市地重劃計畫書，111年3月24日至111年4月22日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公告，於111年4月19日舉辦2場重劃計畫書說明會，111年8月25日至111年9月23日公告土地改良物查估補償清冊，112年2月9日至112年3月10日公告土地改良物第1次複估成果。

C.公共工程於111年6月30日開工，截至112年3月15日止，實際進度12.27%，預計113年底完工。

(8)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區：

A.108年10月7日內政部核定重劃計畫書，108年10月31日至11月29日辦理公告重劃計畫書30日，108年11月14日舉辦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B.109年2月10日召開公園規劃座談會，4月22日召開公園規劃說明會。

C.109年3月2日至110年3月18日共辦理全區3次地上物查估作業公告及3次複估作業公告完成，並於110年5月完成存入專戶保管程序，刻正辦理重劃前後地價評議相關作業，預計112年初辦理重劃前後地價送審。

D.公共工程於110年5月31日開工，截至112年3月15日止，實際進度48.57%，預計113年完工。

(9)永康崑大路市地重劃案：

A.111年7月27日檢送土地改良物補償清冊至各主管機關審查。

B.111年10月25日至11月23日公告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清冊及搬遷獎勵金清冊。

C.111年12月21日起至112年1月19日辦理土地改良物拆遷公告，拆遷期限至112年2月6日。

D.公共工程部分，以開口契約方式辦理拆除標工程112年1月19日開工。

(10)永康六甲頂醫療專用區市地重劃案：

A.111年7月22日至8月20日地上物補償費(第一次異議複估)公告。

B.111年12月9日通知原土地使用人辦理廢棄物清理會勘，並請原土地

使用人於111年12月31日前將現場大型家具及可回收物分類並清除。

C.公共工程部分，111年12月20日工程決標，112年1月19日工程訂約。

(11)仁德市地重劃案：

A.108年8月7日市地重劃範圍經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通過，109年1月13日召開市地重劃座談會，109年8月21日內政部審定重劃計畫書。

B.110年9月23日至110年10月22日辦理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公告，110年11月25日至110年12月24日辦理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複估公告，111年4月21日完成樁位點交，111年4月28日完成地上物拆除點交。

C.112年3月6日最小分配面積及公設用地調配原則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2年度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預計於112年第1季辦理重劃前後地價評定作業提請地價評議委員會審議。

D.公共工程於111年3月29日決標，111年5月2日開工，截至112年3月15日，實際進度92.12%。

(12)台中市地重劃案：

A.110年8月23日起至110年9月22日辦理重劃計畫書公告。

B.111年4月1日起至111年5月2日辦理第2次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清冊公告，刻正辦理搬遷獎勵金作業，俟工程施工後辦理查定重劃前後地價等相關作業。

C.公共工程於111年12月26日開工，截至112年3月15日，實際進度2.77%。

(13)二王市地重劃案：

A.110年9月2日本府110年度第4次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同意市地重劃計畫書(草案)，111年3月9日提送修正後市地重劃計畫書(草案)至內政部審核，內政部於111年4月19日召開市地重劃書審查會議，原則同意辦理，111年6月6日提送修正後市地重劃計畫書(草案)至內政部，內政部111年6月22日台內地字第1110263670號函原則同意辦理重劃計畫書，111年6月28日發文函請都市發展局發佈實施都市計畫。預計於112年4月辦理重劃計畫書說明會，待公告完成，隨即通知墓主及地上物所有權人辦理地上墳墓及地上物查估。

B.公共工程於111年4月15日召開主18-12M及次18-3-12M道路設計方案跨局處協調會議(邱副秘書長主持)，111年5月13日設計單位提送規劃及基本設計成果，112年1月17日召開基本設計審查會議。

(14)永康大同(高速公路文小五)市地重劃案：

- A.110年10月14日辦理重劃區範圍勘選，重劃範圍於111年3月30日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1年度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於111年10月25日辦理2場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
- B.重劃計畫書於112年3月6日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2年度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後續報送市地重劃計畫書(草案)至內政部審核。
- C.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設計監造111年12月13日訂約。
- (15)永康竹園(高速公路文中一)市地重劃案：
- A.110年10月14日辦理重劃區範圍勘選，重劃範圍於111年3月30日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1年度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惟因重劃範圍涉及蔦松考古文化遺址，本府地政局將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58條規定辦理內涵調查，預計辦理期程為111年7月至112年6月間計1年。因內涵調查結果可能涉及整體都市計畫配置問題，將待文化遺址內涵調查辦理完成後，再視調查結果決定後續能否續行辦理市地重劃作業，行政作業及工程委託設計監造部分將先暫緩辦理。
- B.訂於112年3月8日舉辦2場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
- C.公共工程因涉及文資調查，於111年10月3日與文資調查單位簽約完成。
- (16)永康五王市地重劃案：
- A.110年8月27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決標作業，重劃範圍於111年6月6日經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1年度第2次會議審議通過，預計於112年第2季辦理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及徵求土地所有權人同意等相關事宜。
- (17)永康車站北側產業專用區市地重劃案：
- A.110年10月25日辦理重劃區範圍勘選，重劃範圍於111年3月30日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1年度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預計於112年3月23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及徵求土地所有權人同意。
- B.公共工程部分，因涉及文資調查，於112年2月1日與文資調查單位簽約完成，服務實施計畫書112年3月3日核定。
- (18)善化區興華市地重劃案：
- A.110年12月15日辦理重劃行政作業委外招標案決標，重劃範圍於111年6月16日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1年度第2次會議審議通過，111年11月10日辦理2場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
- B.重劃計畫書於112年3月6日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2年度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後續報送市地重劃計畫書(草案)至內政部審核。

C.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設計監造 111 年 12 月 27 日決標。

(19)新營區第二市場市地重劃案：

A.因現地尚有攤商營業，本府協調後，由市場處於 111 年 12 月底前完成第一區拆遷，於 113 年 3 月底前完成第二、三區攤商淨空。

B.市地重劃作業部分，訂於 112 年 3 月 31 日召開市地重劃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

(20)東區機 35 市地重劃案：

A.預計於 112 年初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招標作業。

B.重劃範圍內榮民之家地上建築物，工務局預定於 112 年 12 月始啟動現址土地(機 35)拆除，將視拆除作業辦理進度啟動重劃工程作業。

(21)公親寮市地重劃案：

A.111 年 3 月 24 日簽奉市長核准以公辦市地重劃方式辦理開發。

B.分別於 109 年 1 月 17 日召開一場座談會，109 年 11 月 19 日再辦理二場座談會，截至 110 年 11 月 8 日總同意人數比率達 30.6%，總同意面積比率達 40.8%，因同意比率未過半，將與都市發展局協商並研擬檢討本區都市計畫內容後，再續行徵詢地主意願。

(22)永康永大市地重劃案：

A.111 年 2 月 10 日簽奉市長核准以公辦市地重劃方式辦理開發。

B.預計於 112 年 3 月 17 日辦理重劃行政委託專業服務案勞務採購開標作業，預計於 112 年下半年度辦理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及徵求土地所有權人同意等相關事宜。

(23)漁光島北側市地重劃案：

A.111 年 3 月 3 日簽奉市長核准以公辦市地重劃方式辦理開發。

B.112 年 3 月 9 日辦理重劃行政委託專業服務案勞務採購開標作業，預計於 112 年下半年辦理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及徵求土地所有權人同意等事宜。

C.公共工程部分，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案簽辦招標作業中。

(24)漁光島南側市地重劃案：

A.111 年 3 月 3 日簽奉市長核准以公辦市地重劃方式辦理開發。

B.112 年 3 月 9 日辦理重劃行政委託專業服務案勞務採購開標作業，預計於 112 年下半年辦理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及徵求土地所有權人同意等事宜。

C.公共工程部分，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案簽辦招標作業中。

(25)朝皇市地重劃案：

A.111 年 2 月 24 日簽奉市長核准以公辦市地重劃方式辦理開發。

B.預計於 112 年 3 月 17 日辦理重劃行政委託專業服務案勞務採購開標

作業，預計於 112 年下半年辦理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及徵求土地所有權人同意等事宜。

2. 自辦市地重劃區辦理情形：

- (1) 112 年持續督導已成立重劃會之自辦市地重劃區，共計 40 區，開發總面積為 317.89 公頃，開發總費用為 86.27 億元，提供可建築用地總面積為 206.49 公頃。
- (2) 109 年 5 月 15 日訂定發布「臺南市政府受理自辦市地重劃作業要點」，就各項重劃作業建立合理管控機制，強化自辦市地重劃之監督及管理。110 年 1 月 7 日修訂『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新增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任務項目。
- (3) 109 年 7 月 20 日及 109 年 11 月 5 日解散廢弛重劃業務之第 130 期仁和(六)及第 107 期淵南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另善化區北小新段籌備會及麻豆區中興段籌備會，皆因未於核准成立之日起六個月內申請核准成立重劃會，亦無不可歸責於籌備會之事由，故經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會議決議同意解散，乃分別於 110 年 7 月 7 日及 111 年 1 月 18 日函籌備會及土地所有權人依法予以解散。
- (4) 111 年督導第 98 期布袋嘴、第 111 期總安二、第 136 期新化新東、第 123 期新營新生 4 個自辦重劃區完成財務結算。
- (5) 112 年度持續督導 2 個籌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計有仁德區中軍籌備會、永康區國聖段籌備會。

(七) 測量：

本市轄內土地地籍總筆數約為 187 萬 4,000 筆，其中數值管理地籍圖約 93 萬 3,000 筆，圖解管理地籍圖約 94 萬 1,000 筆；目前約有 104 萬筆土地完成地籍圖重測作業(含圖解地籍圖重測區)，約有 34 萬 5,000 筆土地援用日據時期地籍圖尚未辦理數值法地籍圖重測作業。故為確實釐整地籍，俾保障人民合法產權，本府積極推動地籍圖重測工作，並採用新式測量儀器及測量技術，提升本市測量作業效率及確保測量成果精度。

1. 賡續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

- (1) 100 年至 111 年已辦理柳營、新營、鹽水、後壁、白河、東山、六甲、大內、官田、麻豆、佳里、七股、西港、學甲、新市、善化、安定、歸仁、仁德、關廟、玉井、楠西、南化、永康、中西、安南、北區及東區等區地籍圖重測 25 萬 3,396 筆，17,932 公頃；期間累計獲中央補助 2 億 0,593.5 萬元。
- (2) 112 年度獲中央補助 3,321.5 萬元(本市另編配合款 1228.5 萬元)續辦在本市新營、白河、麻豆、六甲、佳里、官田、學甲、北門、新化、歸仁、永康等 11 個行政區辦理地籍圖重測，重測土地 21,358 筆，面積 2,109

公頃(其中含中央經費委外辦理 7,645 筆);為加速釐整日據時期地籍圖,今年原計畫自籌 3,045 萬元委外辦理 10,500 筆,經爭取中央經費補助 2,250 萬元委外辦理 7,645 筆,後自籌經費僅支用 932.4 萬辦理 3,108 筆;本市另自籌經費 1,020 萬元辦理柳營、歸仁、永康、北區、安南及東區等區 7,081 筆已辦理圖解法地籍整理土地之重測,合計辦理重測土地 31,547 筆,面積 2,488 公頃,並預訂自 112 年 9 月 27 日起公告重測結果。

2. 賡續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

(1)本計畫作業完成後,可應用數值法測量方式,辦理圖解地籍圖土地複丈,大幅提昇圖解土地複丈精度,100 年至 111 年(110 未辦)已辦理南區、東區、歸仁、關廟、鹽水、白河、新營等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作業 2 萬 8,418 筆,782.4 公頃;期間累計獲中央補助約 744 萬 5,000 元。

(2)112 年度獲中央補助約 42 萬 3,000 元,賡續辦理關廟區香洋段,筆數 1,417 筆、面積 15.5 公頃。

3. 賡續辦理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計畫:

(1)本計畫作業完成後,可簡化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土地複丈作業流程、提升土地複丈作業一致性並應用數值法測量方式辦理土地複丈,大幅提昇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土地複丈精度,110 年已辦理新營區、官田區、龍崎區、東山等區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作業,筆數共 7,073 筆,面積共 1,981.88 公頃;獲中央補助預算共 180 萬 8,000 元。

(2)111 年獲得中央補助約 147 萬 1,000 元,辦理大內、東山、玉井、楠西等區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作業 5,651 筆,2,500.5 公頃。

(3)112 年度獲得中央補助約 217 萬 7,000 元,辦理大內區、東山區、楠西區、龍崎區,合計筆數 7,598 筆、面積 2629.12 公頃

4. 辦理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圖簿面積清查、更正計畫:

針對本市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之圖、簿面積不符情形進行全面性清查及更正,以釐正圖籍,避免影響人民權益及政府稅收,107 年 12 月 25 日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止,計已更正 2,175 筆,並註記 4,593 筆。

5. 強化 VMS-RTK 衛星即時動態定位系統主站及應用:

(1)96 年 9 月全國首創建置臺南縣 VMS-RTK 衛星測量即時動態定位系統,於白河區、南化區、關廟區、七股區、北門區、官田區、玉井區建置 7 座衛星接收主站。縣市合併改制後擴充仁德主站,使 8 座主站基準網包圍大臺南,藉此定位系統得以衛星測量方式辦理複丈,大幅提升測量精度,並提升作業效率。

(2)103 年訂定臺南市各地政機關採用虛擬主站即時動態定位技術辦理圖根

測量作業手冊，作為本市各地政機關應用 VMS-RTK 衛星定位系統辦理圖根測量作業依據，以提升測量速度與精度。

- (3)臺灣地處板塊變動劇烈區域，且因板塊移動方向及移動速度不同以致每主站會有不同速度場表現，爰於 104 年訂定「臺南市即時動態定位系統主站坐標更新機制及使用端因應措施」，以確保測量精度，最近一次更新本市 VMS-RTK 系統主站坐標時間為 111 年 12 月 30 日。

6.臺南市地政局地理資訊倉儲平台系統功能擴充及維護：

本府地政局 107 年開發上線之臺南市地政局地理資訊倉儲平台導入新一代地理資訊標準，將發展成果與未來市政發展所需空間資料，透過系統化與標準化予以整合，除有電子圖台提供圖籍查詢服務之外，該平台共收納 79 種圖資並提供介接服務，可提供其他機關所開發之系統平台申請使用，本府地政局於 111 年度完成第二次功能擴充，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提供約 44 萬 4,987 餘筆介接服務及 6 萬 0,231 餘次地籍圖資圖台查詢服務，第三次功能擴充已於 111 年 12 月 26 日簽約，預定 112 年度執行完成，以健全倉儲平台系統備份機制。

7.複丈業務：

- (1)108 年度土地複丈案件共 2 萬 4,620 件、土地筆數 6 萬 0,520 筆；建物測量案件累計 1 萬 0,487 件、1 萬 3,726 筆；鑑界案件共 1 萬 1,970 件；申請人對於鑑界結果有異議申請再鑑界案件有 13 件。
- (2)109 年度土地複丈案件共 2 萬 6,126 件、土地筆數 6 萬 2,434 筆；建物測量案件累計 1 萬 2,643 件、1 萬 7,721 筆；鑑界案件共 1 萬 3,286 件；申請人對於鑑界結果有異議申請再鑑界案件有 19 件。
- (3)110 年度土地複丈案件共 2 萬 8,570 件、土地筆數 6 萬 5,944 筆；建物測量案件累計 1 萬 5,794 件、1 萬 7,902 筆；鑑界案件共 1 萬 5,814 件；申請人對於鑑界結果有異議申請再鑑界案件有 11 件。
- (4)111 年度土地複丈案件共 2 萬 4,530 件、土地筆數 5 萬 6,946 筆。建物測量案件 13,444 件、15,541 筆。其中鑑界案 13,666 件，再鑑界案件 53 件。

8.賡續辦理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

配合內政部「邁向 3D 智慧國土-國家底圖空間資料基礎建設計畫(110-114 年)」，辦理「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工作。由各地政事務所於辦理建物第一次測量作業時建置新成屋建號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並將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111 年度計畫建置新成屋建號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 11,280 筆(建號)、辦理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 133,321 建號，已全數辦理完竣。本(112)年度建置新成屋建號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 10,792 筆(建號)、辦理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 133,321 建號，預定於 112 年底辦理完畢。

參、環保衛生部門

一、環境保護局

(一)綜合規劃：

1. 受理常見開發行為配合環保法規審查案件：
 - (1) 工廠登記及菸酒製造業設立許可會銜環保法規審查案件，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 587 件。
 - (2) 本府跨局處會銜現勘、申請、註銷及裁處案件，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 6,380 件，其中 5,423 件屬農業用地申請農業設施及牧場登記等案件。
2. 受理環保未違規處分證明書申請，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 123 件。
3. 加強違規者環境保護觀念，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辦理 10 場次環境講習，實到人數 708 人，到課率達 100%。
4. 落實全民環保生活教育暨優質環境：
 - (1) 環境教育宣導：
 - A. 辦理偏鄉地區環境教育活動、環境教育主題活動以及補助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活動等，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辦理 18 場次，計 8,804 人次參加。
 - B. 輔導本市環保志義工隊辦理培訓，協助環保義工轉型環保志工，參與環保志願服務，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有 17 隊辦理志工培訓研習活動，共計 493 人完成培訓。
 - (2) 辦理社區環境調查及培力、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
 - A. 112 年度輔導社區發展協會申請社區環境調查及培力計畫，共計 5 案獲行政院環保署核定補助，每案獲補助金額 15 萬元，共計 75 萬元。
 - B. 112 年度輔導社區發展協會申請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共計 1 案獲行政院環保署核定補助，獲補助金額為 50 萬元。
 - (3) 環保志義工輔導：
 - A. 為鼓勵本市環保志義工隊持續推動掃街工作，響應「環境清潔日」活動，並協助環保政策宣導工作，辦理推廣社區環境教育及掃街實作補助計畫，支援環保義工隊購買環境清潔工具用品及宣導費用等公益支出，111 年度共補助 530 隊環保義工隊，補助金額共計 1,037 萬元。
 - B. 111 年度另因應防治病媒蚊孳生疫情升溫，邀各志義工隊響應登革熱孳生源清除及相關教育推廣，共補助 324 隊環保志義工隊，補助金額共計 162 萬元。
 - C. 112 年度為賡續辦理推廣社區環境教育增能培訓及掃街實作補助計畫，

特辦理 6 場次說明會，共計 353 人報名參加，目前開放受理申請中。

5.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及監督作業：

- (1) 本府環境影響評估列管案件共 97 件(迄 112 年 3 月 15 日為止，開發現況樣態分別為營運中 30 件、施工暨營運中 6 件、施工中 10 件、營運後封閉復育 4 件、未動工 28 件、歇業 3 件、依法變更審查結論 7 件以及其他 9 件)。
- (2)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作業，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 110 件。
- (3) 受理認定應否實施環境影響評估案件，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 2,344 件。

6. 依據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C 級機關辦理資通安全管理：

- (1) 檢視資通系統分級妥適性，維持導入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標準，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檢視更新 24 份 ISMS 文件及 50 份 ISMS 表單。
- (2) 辦理資訊資產風險管理作業，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盤點檢視 95 項資訊資產。
- (3) 辦理資通安全健診，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進行網路架構檢視 2 式、網路惡意活動檢視 1 台、使用者端電腦惡意活動檢視 20 台、伺服器主機惡意活動檢視 5 台、防火牆連線設定檢視 2 台。
- (4)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辦理業務持續運作演練 1 次，並持續維護更新資通安全防護措施(防毒軟體、網路防火牆、電子郵件過濾系統)。

7. 推動永續發展及低碳調適工作：

- (1) 因應國家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本市研擬 2050 淨零排放路徑，聚焦能源轉型、低碳綠色運輸、住商能效提升、循環經濟綠色生活等四大面向落實減碳，依據聯合國 SDGs 目標，提出「臺南市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檢視報告」，揭露 17 項永續發展成果，並滾動檢討本市執行情形邁向永續。
- (2) 因應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依據「臺南市氣候變遷調適計畫」管考 14 局處調適作為，包含 8 大領域(跨領域、災害、水資源、海岸、土地使用、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能源供給與產業、健康)及 53 項行動計畫，並訂定 114 年及 119 年關鍵績效指標，以強化建構韌性城市。
- (3) 為減緩本市溫室氣體排放，執行臺南市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共分能源、製造、運輸、住商、環境、農業等六大部門。透過定期召開臺南市低碳調適及永續發展委員會來檢視及審視整體政策及規劃，依據統計

本市 110 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 2,312 萬噸 CO₂e，與 99 年排放量高峰值(2,687 萬噸 CO₂e)相比已減量 375 萬噸 CO₂e。

(4) 為協助輔導企業減碳，提供碳盤查抵換及碳足跡標籤輔導服務，分別於 111 年 7 月 12 日及 11 月 4 日辦理輔導說明會，與會企業包含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的大排放源、直接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大於 1 萬噸之製造業、受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影響的鋼鐵、水泥、化學肥料、鋁和電力產業、本市工業區服務中心及對溫室氣體減量抵換有興趣之業主等，共計逾 150 位業界代表出席。

(5) 迄 112 年 3 月 15 日為止，本市共有 373 個行政里參與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其中 46 個行政里取得銅級認證、11 個行政里取得銀級認證，銀級認證社區數量居全國之冠。

8. 綠色消費宣導：

(1) 配合本市區里、學校等單位設立綠色消費宣導攤位，傳播綠色消費觀念及知識，提升對綠色消費的認同，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辦理 79 場次綠色消費宣導。

(2) 107-111 年期間，本府各機關學校指定項目綠色採購比率皆達 100%。

(二) 空氣及噪音管理：

1. 維護空氣品質：

(1) 本府團隊整合 20 個局處共同制定「亮麗晴空懸浮微粒削減管制計畫」，依據固定源、移動源及逸散源等污染來源，召開會議定期滾動式檢討管制策略，目前「亮麗晴空 PLUS」計畫，共 8 大面向 45 項行動策略，根據環保署分析，本市自有污染源排放已從 33% 下降至剩 24%，顯示本市管制已有成效。

(2) 本市 PM_{2.5} 年平均濃度亦較 108 年改善 21.9%，而 PM₁₀ 年平均濃度較 108 年改善 32.3%，改善比率為六都第一，其中 PM₁₀ 年平均濃度已連續四年(108~111 年)符合空氣品質標準(50 μg/m³)；臭氧污染物部分亦自 110 年迄今尚未發生紅害事件日。

(3) 臺南市藍天日數(AQI<101)比率從 108 年 77% 上升至 111 年 90%，連續三年突破 8 成外，111 年更首度達到 9 成，空氣品質良好日數比例(AQI<51)亦達 43.7%，達到歷年最佳，相較 110 年增加 7.6%；不良比率亦自 110 年 17.1% 下降至 111 年 9.8%；另統計本市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PM_{2.5} 平均濃度值達 17.9 μg/m³，相較過去 3 年同期平均改善 5.4%，PM₁₀ 平均濃度值達 36.6 μg/m³，相較過去 3 年同期平均改善 2.7%。

(4) 啟動應變減緩空品不良工作及成果：

- A. 依環保署 111 年 3 月 3 日公布修正之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本府環境保護局據此訂定臺南市空氣品質防制措施計畫書，納管本市前 60 大排放源於空氣品質達中級預警時配合減少排放污染物，累計共減少污染物 1,447.2 公斤，以減緩空氣品質惡化。
- B. 空品不良應變內容包含通報轄內大型工廠降載減排、營建工地加強灑水、加強柴油車攔檢、加強道路洗街等減緩空品惡化作為；當 AQI>151 時，增加柴車、機車路邊目測判煙及啟動 UAV 飛鷹稽查露天燃燒等加強版作為，以減緩空品惡化；另於空品不良期間，發布環保局臉書、市府 LINE，並於路口大型電視牆、AQI 推播系統宣導，請民眾做好防護。
- C. 統計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空品不良應變成果，包含固定源通報業者降載 266 次、營建工地通報與巡查 318 處、加強道路洗街 2 萬 2,954.1 公里、路邊攔檢車輛(含反怠速、目測判煙)1 萬 8,253 輛與啟動 36 次 UAV 飛鷹計畫巡查露天燃燒 9,366.5 公頃，統計 TSP 削減 325.419 公噸、PM₁₀ 削減 65.482 公噸、PM_{2.5} 削減 15.01 公噸。

2. 固定污染源管制工作：

- (1) 完成審查列管固定污染源許可證 450 張，現場查核許可操作 501 個製程，另配合許可免審制度發證後查驗 79 件，7 件具有缺失並已改善。為強化技師簽證查驗機制導入專案技師及專家學者查驗，以提升技師簽證品質。
- (2) 執行污染源檢測 60 點(根)次：其中管道(PSN、戴奧辛、重金屬、六價鉻、VOC 異味)31 根次、周界(異味、粒狀物、VOC、TSP)26 點次、燃料含硫份抽測 3 家次，以上共超標 1 家次。
- (3) 為改善本市工廠異味陳情，完成異味輔導 1 家次。112 年 2 月 8 日現場確認業者已新設 5 台靜電除油煙機及增高排放管道，後續將不定期巡查。
- (4) 採用科學儀器驗證污染源，針對熱點工業區執行 OP-FTIR 連續 7 天監測、CC-FTIR 排放管道之排放物種成分分析 4 根次、3D-光達連續 20 天大範圍掃描監測及 UAV 高空污染物濃度監測 18 天次，並依監測結果執行現場稽查作業，發現 2 家現場製程與許可資料不一致，經輔導改善，皆已辦理異動申請。
- (5) 針對逸散性粒狀物符合度不佳者，於堆置場及出入口架設 CCTV 進行監控，共布建 14 點，並建立通報機制，即時要求改善，監測期間出入口處及堆置場灑水頻率有明顯增加，監控期間內陳情率下降 63%，粒狀物排放量減少 78.1 公噸。

- (6)全市列管 904 座須改善的鍋爐，自 107 年配合環保署加嚴標準，積極管制及輔導業者汰換改善，累積至今已汰換完成 904 座，汰換率高達 100%。
- (7)為改善本市工廠異味陳情，結合科學儀器鎖定可疑對象，透過早鳥、案公鳥專案稽查等、跨科室聯合稽查、整合檢測量能及提高稽巡查頻率，導入專家、協談等輔導，解決陳情問題，統計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異味巡查 355 件次，22 次異味稽查檢測，整體陳情減少 20%。
- (8)111 年第 4 季空污費列管 1,673 家，目前審查 111 年第 4 季空污費，網路申報率達 100%，統計 111 年第 1 季至第 3 季審查金額合計 1.39 億元、第 4 季申報金額合計 3,112 萬，預計 3 月底完成審查，以落實污染者付費原則；執行空污費查核 128 廠，並修正空污費資料及追補繳費用，統計 111 年第 3 季合計追繳 734 萬元，另預計追繳安南區印刷工廠 1.23 億元公文，目前公文陳核中。
- (9)VOCs 查核 112 家，其中專法法規符合度查核 16 廠，均合乎法規，另調查表塗印刷業 100 廠，清查製程及防制設備，掌握 VOCs 排放狀況，新增列管空污費 22 廠。
- (10)執行原物料抽測 6 點次，其中 1 廠待報告開立、2 廠不合法規，共追繳 15 萬 9 千元；加油站油氣回收抽測完成 8 站氣油比及氣漏檢測，目前 6 站氣油比合格率为 90%~100%，均達 90%以上，其餘待報告開立。
- (11)完成本市餐飲業巡查共 276 家，其中 202 家新設及 74 家屢遭陳情業者。並針對屢遭陳情業者執行 30 家專家學者輔導，屢遭陳情總件數由 231 次下降至 17 次，改善率達 92%；完成復華夜市之環保夜市評鑑作業，其中，輔導該夜市 14 攤高油煙攤販裝設油煙防制設備，裝設率達 63%，符合環保夜市考評要求。
- (12)執行連續自動監測設施查核，完成 RATA 查核 7 根次、標準氣體查核 7 根次、不透光率查核 13 根次、NO₂ 查核 13 根次及法規符合度 13 根次，查核結果皆符合相關規定。完成光電業預查作業，並安排修法委員進行現場輔導，確保業者能於法規上路後符合相關規定，共計完成 6 場次。

3. 營建工地管制工作：

辦理營建空污費之開、完工申報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 1 萬 764 件，淨收空污費 3 億 190 萬 1,115 元。施工工地 1 萬 2,168 處，已查核 1 萬 3,966 處次，法規符合率 93%，污染削減率 62%。

4. 移動污染源管制：

- (1)有關機車管制，使用車牌辨識系統找出未定檢車輛，並編列汰舊/換電補助預算，加速淘汰老舊機車，期間補助淘汰老舊機車1萬960輛(含二行程1,194輛)、補助汰舊換購電動機車1,331輛、補助新購電動二輪車2,980輛，自109年配合環保署擴大管制老舊機車迄今，累積淘汰16.6萬輛老舊機車。
- (2)有關柴油車管制，目視稽查排煙情形總計1萬2,583輛，其中有污染之虞通知428輛回檢；路邊攔檢/查2,292輛次，其中檢測120輛次，不合格開罰41輛次，期間淘汰1-3期老舊柴油車483輛、加裝濾煙器2輛、調修燃油控制系統污染改善291輛。
- (3)自111年7月1日起奇美博物館及臺南都會公園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出廠滿5年以上燃油機車及一至三期柴油大客(貨)車；機車須完成最近一次排氣定檢合格，柴油車需有稽查日前一年排煙檢驗合格紀錄。期間維護區內柴油車不符合規定裁處13輛，機車裁處268輛。

5. 街道洗掃街作業：

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執行道路洗街5萬4,830.9公里，作業全面採用合格放流水，期間回收水取水點17處，共取用5萬8,597.3噸，平均執行洗街作業1公里約使用1.07噸回收水(每公里用水量不得少於0.9噸)。另整合本市9處工業區服務中心、81家民營企業具洗掃機具之單位共同進行道路洗、掃作業，共計企業道路認養2萬9,231.2公里。

6. 紙錢減量作業：

紙錢集中載運申請1,192次，共集運1,054.63噸紙錢，載運至「淨圓滿」專爐處理。以功代金共有2,311人次參與響應，響應善款達147萬7,905元。

7. 室內空氣品質改善工作：

完成本市公告場所標準方法稽查檢測作業共130處次，檢測數據皆符合法規標準；並輔導110處公私場所取得自主管理標章，包含53處取得優良級、57處取得良好級，其中14處優良級標章為非納管之場所。

8. 機動車輛噪音管制工作：

為遏止改裝排氣管車輛等產生噪音，針對不當改裝及駕駛行為於山區及市區易陳情噪音車路段導入聲音照相稽查取締科技執法，統計期間共告發216輛，並聯合警察局、監理站加強改裝車攔檢取締，執行52場稽查勤務，共計攔查(檢)3,197輛，噪音檢測539輛，不合格告發155輛。

9. 執行廟會工作：

參與協調會有143場，稽查小組共動員約572人次，查獲違反空氣污染防

制法、噪音管制等法及違反本市環境清潔自治條例案件共告發 3 件。

10. 推動營建工地回收水再利用抑制揚塵，及使用回收水執行洗街、清溝、設備清洗等勤務，並落實節水以減少清潔車輛沖洗頻率，平均每月使用約 1 萬 1,460 公噸回收水。

11. 防止露天燃燒及火災空品通報：

(1) 利用無人飛機(UAV)針對露天燃燒熱區加強稽查，不分假日出勤 42 次，巡查露天燃燒熱點面積 7,793 公頃，共計告發 43 件，裁處金額 17 萬 3,920 元。

(2) 火災通報空品資訊即時分析，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針對大型火災進行擴散模擬分析、影響範圍推估後，共計影響火災有 8 件(含工廠火災及露天燃燒)影響下風處空氣品質，當下立即發布 FB 及跑馬燈通知受影響區域民眾進行防護。

(三) 水域及毒物管理：

1. 水污染防治：

(1) 佈設 10 部移動式水質感測器於將軍溪、曾文溪、三爺溪、二仁溪、鹽水溪、七股溪等重要河川排水掌握水質變化，並依水質狀況適時調整稽查區域及頻率。

(2) 針對本市二仁溪、鹽水溪、曾文溪、急水溪、將軍溪及八掌溪等 6 條流域，經統計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稽查 3,653 家次，處分 160 家次，告發率 4.38%，處分罰鍰金額 4,003 萬 2,303 元。

(3) 運作中河川巡守隊共 40 隊，人數 1,134 人，將持續招募河川巡守隊志工以增加巡守量能，透過志工通報污染案件，經統計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本市志工隊環境髒亂通報共 115 件，檢舉水污染案件共通報 3 件。

(4) 環保署補助本府環境保護局辦理全國水環境清境河面計畫，統計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清理本市安平運河、市管河川、溝渠或側溝等地面水體，總計清除 213.2 公噸河面垃圾。

2. 加強海洋污染防治：

經統計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辦理港口稽查 198 件次、船舶稽查 121 件次，無發現違規情形；海域水質監測計 8 點位 32 次、海灘水質監測計 3 點位 15 次、港口水質監測計 8 點位 16 次，溶氧濃度符合各類海類水體溶氧濃度標準。

3. 畜牧糞尿沼液沼渣肥分利用：

(1) 推動畜牧糞尿作為農地肥分使用，經統計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有 42 場畜牧場核准通過畜牧糞尿資源化，其中申請沼液沼

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計畫有 28 家，申請放流水回收澆灌植物有 14 家，核准總施灌量達 39 萬 5,431 公噸，施灌農地面積達 20.99 公頃。本市目前已有 250 場畜牧場核准通過畜牧糞尿資源化，每年核准總施灌量達 116 萬 963 公噸，施灌農地面積達 315 公頃，將持續推動畜牧糞尿作為農地肥分使用，以達田肥水清。

- (2)另本市與環保署共同輔導民間業者於八翁酪農區建置集中處理廠，已於 111 年 10 月 31 日開工，預計於 112 年 10 月底前完工，將能集中處理 3,563 頭牛以上之畜牧廢水約 327.32 公噸/日，提供鄰近農地沼液施灌量 284.57 公噸/日，估計能提供 30 公頃狼尾草田所需之養分，緊接著進行 3 個月試運轉並於 113 年 1 月底前完成竣工並進行運轉，目前持續推動八翁酪農區建置集中處理廠第二期，期能將八翁酪農區畜牧廢水集中處理，以改善急水溪之水質狀況。
 - (3)2 輛各 8.5 噸沼液沼渣集運輸車輛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已完成 1,253 趟車次並施灌沼液沼渣共 4,385 公噸。
4. 加強飲用水安全管理，抽驗結果皆符合標準，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稽查檢測件數如下：
- (1)執行自來水直接列管點水質抽驗 602 點位。
 - (2)公私場所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稽查抽驗 170 件。
 - (3)包裝或盛裝飲用水水源水質抽驗 5 件。
 - (4)烏山頭、潭頂、南化、曾文淨水場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16 件。
 - (5)楠玉、鏡面、白河淨水場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9 件。
5. 強化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及稽查處分，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辦理情形如下：
- (1)邀請專家學者至運作場所進行運作管理與應變輔導 24 家次。
 - (2)辦理 54 場次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之緊急應變傳真及電話無預警測試、12 場次現場無預警測試。
 - (3)執行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稽查 433 家次，告發 3 家次，處分金額 112.6 萬元。
 - (4)辦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登記、核可文件審查共核發 257 張。
6. 強化環境用藥查核作業及稽查處分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辦理情形如下：
- (1)環境用藥廣告查核 141 件，告發 13 家次，處分金額 42 萬元。
 - (2)市售環境用藥標示查核件數 770 件。
 - (3)病媒防治業列管 87 家，共稽查 20 家次，告發 2 家次，處分金額 6 萬元。

(4)製造業列管 5 家，共稽查 7 家次。

(5)販賣業列管 23 家，共稽查 8 家次，告發 1 家次，處分金額 3 萬元。

(四)一般廢棄物管理：

1. 推動垃圾源頭減量：辦理強制分類稽查，強化資源回收，工業區及連鎖便利商店推動隨袋徵收，垃圾委外清運。

(1)本市資源回收率於 111 年 6 月為 62.94%提升至 112 年 1 月提升為 64.37%。

(2)連鎖便利商店垃圾減量成果：本市連鎖便利商店總計 886 家，推行垃圾委外清運政策後每月垃圾量自 135 公噸降至約 108 公噸。

(3)辦理 36 場地方節慶資源回收活動與說明會，共計 6,192 人次參與。

(4)稽查禁用保麗龍杯具商店 345 家次，尚未發現違規情形。

(5)智慧資源回收站(機)：小型回收機 RVM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回收保特瓶(含 PP 飲料杯)及鋁罐約 4.11 公噸；大型資收機 SIGUREC(112 年 2 月 5 日起整修中)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回收保特瓶、鋁罐、電池、家電及資訊物品類等共約 33 公噸。

(6)辦理回收處理業登記審查 130 件、用地審查 85 件、稽查 1,039 家次、告發處分 25 家次。

(7)廚餘堆肥再利用：

A. 持續推廣家戶(社區)廚餘自主堆肥，總計借用 886 個廚餘堆肥桶。

B. 辦理廚餘堆肥輔導宣導達 111 次，訪視借桶家戶次數 251 次；三座廚餘堆肥廠之廚餘處理量約 7,479 公噸公噸。

C. 環保局廚餘堆肥肥料自有品牌「尚介肥」，以 1.5 公斤、3 公斤及 20 公斤包裝販售，於臺南地區農會、西港區農會、七股區農會、新化區農會、麻豆區農會、後壁區農會、鹽水區農會、南化區農會共 8 個農會及藏金閣販售，銷售金額約 55 萬元。

D. 111 年 6 月取得全國第一張由環保機關以生、熟廚餘製成之雜項肥料登記證-「尚好肥」，也是本府環保局繼 10 年前推出「尚介肥」以來第二款品牌肥料，111 年 9 月 6 日正式於東區藏金閣上架販售，迄今售出約 16 公噸，約 6 萬元。

E. 培養土兌出 19 萬餘包，約 396 公噸。

(8)女性內衣回收活動，共計 1,979 人次響應，回收 1 萬 2,130 件女性內衣，約 948 公斤。

(9)巨大廢棄物修繕再利用：

統計自 111 年 6 月起至 112 年 2 月止，藏金閣收入所得為新臺幣 249 萬 5,330 元，共計有 77 個團體 8,282 人次前來參訪學習。

- (10) 關懷計畫：補助本市符合低收入、中低收入戶、領取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或身心障礙手冊等任一資格之資收個體戶，每月持指定回收物(公告應回收項目)至清潔隊以優於市場價格兌換補助金，已補助 1,043 人次。
- (11) 資收大軍：僱用弱勢個體戶協助推動資源回收工作，以提高個體戶收入，已僱用 843 人次，112 年因政策考量環保署未有提供補助經費，故無持續執行。
2. 掩埋場活化工程：柳營六甲區域性垃圾掩埋場活化再利用工程，於 111 年 10 月 15 日竣工，並於 111 年 12 月 21 日完成驗收，活化空間 5 萬立方公尺。歸仁將軍區域性掩埋場活化再利用工程，截至 112 年 3 月工程進度為 84.97%，預計 112 年 5 月完工，活化空間 7.8 萬立方公尺。
3. 臺南市垃圾篩分機械處理計畫：因應焚化爐歲修停爐及國家清潔週垃圾調度需要，垃圾須利用機械分選的方式預先處理，並經過壓縮包膜之程序將垃圾減積暫置，嗣焚化爐量能有餘裕時再處理，以達到市府能靈活調度垃圾空間及有效解決屯放堆置之問題，並於計畫期間處理 3-4 萬噸垃圾，計畫期程約 16 個月，預計於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12 月，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累計約完成 1 萬 7,805.12 噸垃圾處理量，預定進度：74.83%，實際進度：79.68%。
4. 底渣再利用處理廠效能提升統包工程：總工程經費 7,399 萬 4,572 元，本工程主要新增多段分選等設備，藉以提升再生粒料品質，以利後續去化管道順暢，廠商於 111 年 3 月 21 日申報開工，預計 112 年 4 月 28 日完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預定進度：86.69%，實際進度：88.84%。
5. 自建底渣廠處理營運：107 年建置底渣處理廠總工程經費約 1 億 1,000 萬元，包括破碎機、磁選機、彈跳式篩分機、風選機及渦電流選別機，自 108 年驗收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處理 29 萬 6,648.23 公噸底渣。
6. 城西焚化爐更新爐 BOT 案：
- (1) 城西廠已運轉達 20 年以上，因其原始設計條件及設備逐年老舊，實際焚化量約為 600 公噸/日，為恢復處理量能，故採汰舊換新設置更新爐(規模 900 公噸/日，設計熱值 2,800 kcal/kg 以上)，藉由興建新爐減少污染物排放，提升發電效能，並納入回饋設施更新轉型，期使市民、市府及廠商達到互利多贏局面。
- (2) 本案 112 年 1 月完成議約，2 月 3 日辦理簽約典禮，112 年 2 月 13 日完成簽約，刻正辦理興建相關前置作業中。
7. 焚化廠營運管理(統計區間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 (1) 城西廠營運：收受 15 萬 0,535 噸垃圾，售電市府收入計 8,390 萬 2,667

元，一般事業廢棄物代處理費收入 8,242 萬 6,826 元，總計 1 億 6,632 萬 9,493 元。

(2)永康廠營運：收受 20 萬 1,887 噸垃圾，售電市府收入計 5,692 萬 1,033 元，回饋金收入計 689 萬 3,492 元，底灰、飛灰穩定化物掩埋費收入計 580 萬 6,007 元，折舊費收入 3,103 萬 1,184 元，總計約 1 億 65 萬 4,044 元。

(3)城西廠及永康廠共計產出 1 萬 4,563.765 噸飛灰穩定化物，並妥善掩埋。

(4)城西廠及永康廠共計產出 4 萬 6,153.66 噸底渣產出量，並依焚化再生粒料管理方式進行底渣再利用處理。

8. 安定區域性垃圾衛生掩埋場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滲出水及水肥處理量 9 萬 9,193.6 噸，每月平均進場處理量為 1 萬 1,021.5 噸，每月平均放流量為 1 萬 345.47 噸。

9. 城西滲出水處理廠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處理量為 19 萬 161 噸，每月平均進廠處理量為 2 萬 1,318.5 噸，平均放流量為 8,421.19 噸，返送水 1 萬 2,897.31 公噸。

10. 掩埋場改善工程辦理情形：本市公有掩埋場改善工程，完工案件共計 30 件，工程結算金額為 1 億 4,179 萬 2,782 元。

11. 廢木料銀行辦理情形：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民眾、機關團體申請 236 人次，申請次數 283 次，共計領用 589 公噸木料。

12. 臺南市廢棄物處理廠（場）監督專業服務計畫辦理情形：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掩埋場巡查 383 場次、滲出水廠巡查 114 場次、地下水監測 128 次、空氣檢測 8 次及地表水檢測 12 次。

13. 永康焚化廠回饋設施委託經營管理：統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累積入場人數為 1 萬 7,516 人次。

14. 臺南市飛灰固化廠委外操作營運暨設備改善計畫：

(1)城西飛灰穩定化物及最終處置量：穩定化物量 5,136.445 公噸；最終處置量 5,136.445 公噸。

(2)永康飛灰穩定化物最終處理量：9,818.98 公噸。

(3)高雄飛灰穩定化物最終處理量：3,133.28 公噸。

15. 臺南市永康區王行東路排改善工程：本工程案於 111 年 5 月 31 日第一次開標，111 年 11 月 17 日第四次開標決標，112 年 1 月 16 日開工，工期 360 日曆天，預計完工日 113 年 1 月 10 日。

16. 臺南市永康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固定污染源削減污染物排放量(NO_x)設備改善計畫：更新氮氧化物去除系統控制盤、噴槍、尿素供應泵等，經

功能測試 NO_x 排放濃度達 75ppm 以下，已於 111 年 7 月 13 日驗收完成。

(五) 事業廢棄物管理 (統計區間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

1. 執行公民營廢棄物清除機構許可審查，總審查件數為 183 件(其中屬新設 36 件、變更 106 件、展延 6 件、變更暨展延 35 件)；另公民營廢棄物處理機構許可審查，總審查件數為 46 件 (其中屬變更 11 件、同意設置 8 件、試運轉 8 件、許可 19 件)。
2. 執行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稽查，合計稽查 482 家次，告發處分 15 家次，罰鍰共 135 萬元。
3. 配合環檢警結盟聯合稽查，共稽查 5 家次。
4. 督導列管業者提交的廢棄物清理計畫書送審 2,617 件，全數核准通過。
5. 執行養豬事業之廢棄物稽查專案：
 - (1) 斃死豬貯存清理及任意棄置稽查，共 195 家次。
 - (2) 道路攔檢疑似非法載運斃死豬隻車輛，共攔查 100 車次。
6. 針對列管養豬場事業進行廢棄物清理管制及申報資料勾稽查核計 195 家次，告發處分 2 家次，罰鍰共 1.2 萬元。
7. 執行列管事業稽查，計稽查 1,006 家次，告發處分 149 家次，罰鍰共 594 萬 6,000 元(其中針對再利用機構執行 303 家次稽查，告發處分 11 家次，罰鍰共 10 萬 8,000 元)。
8. 本市計有 8 個工業區加入員工生活垃圾隨袋徵收，工業區隨袋徵收政策除了可落實事業垃圾分類外，透過「專用垃圾袋」徵收之清除處理費，採經濟誘因的引導方式推動事業減少垃圾量並提高資源回收，協助事業去化員工生活垃圾，並改善垃圾清運價格遭哄抬之情形，亦可減少資源回收物進入焚化廠，以減低焚化爐處理負荷。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合計清運一般垃圾 30 萬 6,816 公斤，並回收 11 萬 9,217 公斤資收物，有效達垃圾減量及增加資源回收成效。
9. 為有效增加裝潢修繕廢棄物的後端去化效率和量能，本市已修正公告裝潢修繕廢棄物簡易分類場的暫行要點，並將其營運期限延長至 113 年。截至 112 年 3 月中，已核准了 14 家簡易分類場，共分類貯存約 9,177.61 噸裝潢修繕廢棄物。

(六) 土壤污染管理 (統計區間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

1. 中石化安順廠土壤污染整治場址整治工作進度說明：
 - (1) 場址改善面積：驗證通過面積 21.4 公頃，完成污染改善進度達 57.7%。
 - (2) 污染土壤處理量：報告成果期間污染土處理量約 8.2 萬噸；總累計污染土處理量 53.6 萬噸，累計處理進度 78.62%。
 - (3) 本府環保局於 98 年核定中石化公司所提中石化安順廠整治計畫，依法

監督中石化公司執行污染整治作業，並落實審查及查核機制，目前場址設置 3 套熱處理系統及 1 套濕處理系統，進行污土處理作業。待處理污土量尚剩 15 萬餘噸，中石化公司 112 年將再增設第四套熱處理系統，提升污土處理速度；另本府額外增設 7 個累計污土處理量管制控管點及 8 個主要工程控管點，加嚴管制力道，俾督促中石化公司於 113 年 5 月如期如質完成整治。

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解除列管 14 處，活化土地面積約達 1 公頃。
 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查(驗)證工作 3 件。
 4. 土污法第 8 條及第 9 條指定公告事業所提送之土壤污染檢測資料審查及建檔共 54 件。
 5. 本市加油站業者定期申報之加油站地下儲槽系統總量進出紀錄及監測設施、監測紀錄審查，總計完成審查 595 家次。
 6. 廢棄物非法棄置列管場址管理：
 - (1) 針對本市列管之非法棄置場址及高潛勢場址加強巡查：一般場址計 666 場次及高潛勢場址 16 場次，共 682 場次。
 - (2) 本市 37 區行政區依棄置熱區分級巡查：針對易遭棄置地區分級巡查，共巡查 126 次。
 - (3) 本市列管之非法棄置場址廢棄物清理作業：解列場址計 30 處，共清理 4 萬 9,955.77 公噸廢棄物並活化 66.91 公頃土地。
 7. 為有效控管清理義務人執行場址廢棄物清理規劃及流向，共審查廢棄物清理計畫及改善完成報告 77 件。
 8. 二仁溪廢棄物清理進度：
 - (1) 本市轄內二仁溪沿岸原有 4 處場址，其中 1 處二行娘娘廟往西 800 公尺處場址六河局清除完成，並由本府環保局於 110 年 11 月 5 日完成去化處理。
 - (2) 未清理之 3 處場址皆已納入「二仁溪河道廢棄物清理實施計畫第二期」，經費初估 8.72 億元，採 6 年分年執行，針對經費部分，環保署刻正執行「二仁溪河道廢棄物場址之環境調查及清理方案評估專案計畫」以評估更經濟效益之處理方案，持續配合出席該專案計畫相關會議表達本府清理訴求，後續俟行政院核定二期計畫經費後，由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與本府環保局共同進行清理作業。
- (七) 清淨家園管理：
1. 環境衛生：
 - (1) 本市列管公廁：
 - A.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本市列管公廁巡檢稽查計

- 1 萬 5,918 座次，公廁評比優等級以上(含特優級)比例 100%，男女廁間比例已由 106 年 1：1.3 增加至 1：1.6。
- B. 本市性別友善廁數量已由 108 年的 1 座增加至 48 座(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111 年度共新增性別友善公廁 24 座，本府環境保護局將持續推廣本市各公廁管理單位設置性別友善廁所，期望 113 年底提升至 60 座以上。
- C. 每年辦理至少 2 場「公廁清掃學習」，針對維護不佳之公廁請公廁管理單位相關清潔及管理人員參加，以精進清掃技巧，提升公廁整潔度，111 年已辦理 3 場，後續將持續辦理。
- (2) 推動清淨家園區里考核，考核內容有推動志義工認養環境(道路、公廁、海岸…等)、辦理環境清潔日、現地環境考核、推動企業認養公廁等 10 個評比項目；有關現地環境考核部分，每年 37 區共 37 里參加評比，各區公所相互評比，希望藉由公所推動社區辦理環境維護及社區特色營造工作，逐步推環境清潔維護，促進社區情感維繫，年度考核結果共 13 個行政區表現績優，志義工認養公廁 708 座。
- (3) 108 至 111 年辦理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改善公廁暨提升優質公廁推動計畫」，計獲中央補助款 1 億 418 萬元(另市配合款 2,619 萬 2,000 元)，修繕改建 286 座公廁。
- (4) 辦理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12 年度「改善公廁暨提升優質公廁推動計畫」，獲中央補助款 1,732 萬元(另市配合款 548 萬 6,000 元)，本市公部門公廁共執行 9 案改善工程，規劃修繕改建 41 座公廁。
- (5)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清潔隊執行違規張貼廣告物拆除共計 19 萬 2,261 件(含競選廣告 1 萬 5,754 件)、告發處分 433 件(含停話)。
- (6)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道路側溝巡清長度計 897.1 公里，清出淤泥量計 4,511.5 公噸，垃圾量計 10.4 公噸。
- (7)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受理民眾檢舉案件計 1,260 件，告發處分 612 件【菸蒂告發 430 件，檳榔告發 75 件，垃圾及吐痰告發 107 件】，罰鍰金額計 73 萬 4,400 元。
- (8)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各區公所查報空地空屋髒亂共計 5,221 件，告發處分 311 件，罰鍰金額計 55 萬 9,800 元。
- (9)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使用空拍機執行海岸線空拍共 35 次，通報髒亂案件 42 件，皆已完成清理；另平日維護清理海岸髒亂，計動員 4,375 人次、出動沙灘清潔車及相關機具 140 次，總計清理 52.5 公噸垃圾。

(10) 登革熱防治（統計區間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A. 執行各項稽查與孳生源清除工作：

a. 清除戶外病媒蚊孳生源計 1 萬 5,330 處，動員 4 萬 9,146 人，清除 1,104 個廢輪胎，清除積水容器 14 萬 1,126 個。另環境清潔日後與衛生機關共同複查計動員 1,785 人次、複查 449 里次、清除 1,857 個積水容器。

b. 雨後防治作為孳清與投藥：動員 742 人次、投藥 5,164 處、清除 4,351 個積水容器。

c. 專案稽查(校園、市場、高風險里)：巡查 162 里(次)、清除 729 個積水容器。

B. 化學防治工作：

a. 登革熱/日本腦炎確診個案居住地及鄰近養豬場之化學防治，共執行 17 場次、噴藥面積 90 萬 9,260 平方公尺、動員 123 人次。

b. 依據誘卵桶監測數據，當連續兩週誘卵桶陽性率 60%以上且卵粒數 >500 粒、或連續兩週布氏級數三級以上，執行陽性點周圍半徑 50 公尺預防性化學防治(水噴)及孳生源清除，計 74 場次、噴藥面積 79 萬 6,250 平方公尺、動員 231 人次。

c. 查獲孳生子子登革熱之處分案件：計 131 件，罰鍰 39 萬 6,000 元。

(11) 環境清潔日，各區計動員 2 萬 8,768 人次，倒除積水容器 14 萬 1,126 個，髒亂點清理 4 萬 2,115 處，清理屋後溝 3,780 處，宣導人次 4 萬 6,754 人次。

(12) 109 年 6 月成立溝渠隊，以清溝車機械清溝為主，有專責巡查人員進行市區所有側溝巡檢，盤整側溝清淤障礙，統計 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巡清長度 105.61 公里，清出淤泥量 977.98 公噸。

2. 清潔管理（統計區間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1) 清潔隊下里環境整頓：清掃道路巷弄 4,116.53 公里、清理 91 處空地、清除 8,321 個積水容器、割草面積達 31 萬 1,143 平方公尺，清除 726 公噸垃圾，總計動員人力 1 萬 4,212 人次。

(2) 流動廁所支援出勤計 315 趟次，規費收入 72 萬 6,000 元。

(3) 移置占用道路廢棄車輛 1,088 輛【廢棄機車 81 輛、廢棄汽車 1,007 輛】。

(4) 申請懸掛羅馬旗幟廣告物設置計 172 件，規費收入 155 萬 2,620 元。

(5) 執行資源回收物及廚餘變賣，變賣收入 1,414 萬 2,287 元。

(6) 清潔臨時人員招考屬「儲備性質」，完成 111 年度新進臨時人員招考並錄取 303 名，112 年 2 月 2 日前已完成 41 名臨時人員進用，預計 112 年 3 月 1 日報到，第 2 梯 112 年 3 月 28 日進用 24 人，後續臨時人員

缺額將依成績名次陸續進用，儲備候用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

(7)現有清潔車輛及機具計 1,092 輛，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汰換及新購車輛機具共 24 輛，其中車輛 21 輛、機具 3 輛。

(8)112 年預計採購車輛機具汰換及新購共 28 輛，說明如下：

A. 中央補助採購：

a. 壓縮式垃圾車 9 輛

b. 消毒車 3 輛

B. 市預算採購：

a. 壓縮式垃圾車 8 輛

b. 紙錢運鈔車 7 輛

c. 掃街車 1 輛

3.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防疫及因應措施：

(1)垃圾收運：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收運居家檢疫戶、檢疫旅館、自設集中檢疫處所之生活垃圾，總計 126.12 公噸。

(2)環境消毒 (統計區間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A. 例行性消毒：計消毒 5,455 場次、動員 1 萬 963 人次、出動消毒車 1,550 車次。

B. 疫苗接種站環境消毒：事前清消及每日接種後全場域消毒(消毒範圍場外：公眾區域場內：桌椅、門把、廁所、洗手檯)共執行 308 場次【大型疫苗接種站 103 場次、中型疫苗接種站(衛生所、活動中心)205 場次】。

4. 勞工安全衛生 (統計區間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1)辦理特約醫師從事勞工健康臨廠(場)服務計 53 場次。

(2)持續辦理本府環境保護局職工一般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另針對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急救人員、抓斗車、堆高機、鏟裝機及挖土機等操作人員計 75 人，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八)稽查檢驗 (統計區間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1. 公害陳情案件稽查：

(1)統計受理公害陳情案件 1 萬 5,539 件，平均處理時效 0.2 天。

(2)針對留有電話之陳情案件進行滿意度調查共 3,489 件次，民眾滿意(含尚可) 94%。

(3)官能測定室處理異味陳情案件採樣 27 件，其中 3 件不合格，另本府環境保護局委外採樣及檢測 24 件(20 件管道，4 件周界)，其中 5 件不合格(2 件管道，3 件周界)。

(4)民眾陳情環保犯罪相關案件稽查 26 件，經追蹤調查共計 36 人次依法函(移)送地檢署偵辦。

2. 開立處分書及移送強制執行：

(1)為展現環保法規公權懲戒力，建立單一窗口開立違規案件處分書，共開立處分 6,750 件，總金額 1 億 4,411 萬 6,686 元，各法規開立情形如下：

A. 空氣污染防制法裁處 1,956 件，金額 3,639 萬 7,753 元。

B. 水污染防治法裁處 179 件，金額 4,079 萬 3,059 元。

C. 廢棄物清理法(含本市自治條例)裁處 3,660 件，金額 5,950 萬 6,074 元。

D. 噪音防制法等其他環保法規共 955 件，金額共 741 萬 9,800 元。

(2)為有效管理及提高行政罰鍰案件執行績效，實現執行行政處分追償，發揮執行效果並增加市庫收入，移送強制執行 6,026 件，金額 5,645 萬 3,676 元。

3. 稽查採樣檢驗：

(1)為反映民眾陳情提升異味之檢測時效，已陸續增訓儲備嗅覺判定員人數達 110 名以利於聞臭人員派班輪值避免因感官疲勞而影響公平性，從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完成 27 件異味污染物檢測。

(2)檢驗室依據公告方法與規範制定各標準作業程序，持續取得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ISO 17025 認證外，並通過(111 年)行政院環保署環檢所盲樣測試合格；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除配合業務科執行稽查樣品檢測，包含事業廢水總件數達 1,065 件(總項次為 9,935 項)與事業廢棄物總件數 36 件(總項次共 262 項)；另亦定期監測本市之河川水質計 804 件樣品(總項次為 7,827 項)與飲用水水質樣品共 748 件(總項次達 5,689 項)等，總共受理上述各項檢驗業務共計 2,653 件，分析項次共計 2 萬 3,713 項。

二、衛生局

(一)落實疾病管制及監測：

1. 結核病防治：

- (1) 積極將具傳染性個案納入都治計畫內，本期痰液培養陽性個案之都治涵蓋率為 92.4%。
- (2) 為處理診斷、治療疑義或困難不合作個案，本期共辦理 17 場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討論會，審查 144 人次。
- (3) 本期辦理結核病防治衛教宣導活動 184 場次，13,014 人參加。
- (4) 為強化管理效能，本期共辦理 10 場都治檢討會。
- (5) 為降低本市接觸者發病率，針對傳染性個案之符合相關要件接觸者，積極轉介潛伏結核感染(LTBI)合作醫師評估，本期執行潛伏感染治療且加入都治(DOPT)人數達 452 人。

2.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

- (1) 擴大加強易感族群篩檢，本期愛滋病篩檢 15,864 人次。
- (2) 本期愛滋病及性病衛教宣導共辦理 531 場次，受益 94,683 人次。
- (3) 推動「藥癮愛滋減害-清潔針具計畫」，迄今共設置 67 處衛教諮詢服務站、32 台針具販賣機、41 處回收點。
- (4) 共設置 140 處清潔針具服務執行點，本期發出空針 165,501 支，回收 155,236 支，平均回收率為 93.8%。

3. 腸病毒防治：

- (1) 本期腸病毒就診共 2,170 人次，併發重症 0 人。
- (2) 衛生稽核：
 - A. 本期針對 100 家國小、259 家公、私立幼兒園、4 家托嬰中心已查核 1 次(下半年 9 月)。112 年 3 月起因應開學各衛生所陸續安排上半年校園查核。
 - B. 112 年 1 月 3 日入園輔導 2 家發生群聚疫情之教托機構。
- (3) 衛教宣導：
 - A. 本期社區衛教辦理 70 場、衛教人數 4,264 人次，民眾防疫認知度達 96.14%。
 - B. 提升社區教托育機構防治能力種子人員、防疫及醫療相關人員教育訓練已辦理 4 場，計有 80 人次參加。
 - C. 防堵開學後疫情進入流行期，強化本市教托人員及 37 區衛生所防疫人員腸病毒防治知能，辦理 2 場教育訓練 (111 年 7 月 20 日、111 年 11 月 15 日)。

D. 大型活動宣導:111年10月6日辦理腸病毒記者會及111年11月12日設攤宣導愛滋病、腸病毒。

4. 流感防治：

- (1) 112年截至3月15日通報疑似流感併發重症病例共9例，確診陽性4例；新型A型流感通報0例。
- (2) 本府衛生局111年購置流感疫苗505,240劑(另嘉義縣衛生局調撥撥入3,640劑、教育局無償提供3,921劑、國教署無償提供192劑、CDC自購16,290劑，故總計529,283劑)，截至112年3月15日共施打523,409劑，涵蓋率28.2%(中央標準25%)。
- (3) 因應流感併發重症疫情，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院所(含衛生所)314家，本期公費克流感藥劑使用人次為3,939人次，共4萬1,177顆；瑞樂沙使用人次為864人次，共864盒。

5. 實施本市65歲以上老人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接種計畫：

針對計畫接種對象持續透過廣播媒體、社區活動、門診、電訪、家訪與催注信件等方式，結合里(鄰)長及區公所深入社區強化衛教宣導，以提升疫苗接種率。本期共15,874人受益。

6.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1) 疫情概況：

A. 截至112年3月15日全國累計確診10,187,238例，死亡18,577例。

B. 本市累計確診729,957名，死亡1,326名。

(2) 因應疫情應變整備策略：

A. 成立一級指揮中心：自109年2月27日正式成立，每周召開會議，共商分工事項，自109年3月3日召開第1次會議，截至目前共召開121次會議。

B. 自109年3月30日起召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一級開設因應整備會議，截至112年3月15日共召開108次。

C. 強化疫情監測及風險評估：透過法定傳染病監測通報系統了解疫情通報狀況，並透過24小時防疫專線即時處理疫情及協調病床安排。

D. 提升邊境檢疫：境外篩檢COVID-19陽性者，自採檢日起5日內暫緩搭機；過去14天內有症狀之民眾執行健康評估及必要措施。

E. 強化檢驗診斷量能：本市共有29家醫院、294家診所及37家衛生所提供快篩陽性結果視訊評估，便利民眾透過視訊由醫師判讀是否為COVID-19陽性確診者。

F. 持續風險溝通：依防疫需要持續發布新聞稿、本府衛生局官網設置疫情專區。

G. 流行病學調查：接獲疑似個案通報後進行疫情調查，並即時提供疾管署以利後續病例研判及治療。

(3) COVID-19 疫苗接種情形：

A.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獲配 5,058,798 劑疫苗 (AZ1,000,980 劑，莫德納 1,347,028 劑，高端 429,067 劑，BNT 1,731,928 劑；Novavax 88,330 劑；bModerna_BA1:201,650 劑；bModerna_BA4/5:259,815 劑)。

B.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本市 COVID-19 疫苗各劑次接種人數及涵蓋率整理如下表：

	AZ	莫德納	莫德納 (BA. 1)	莫德納 (BA. 4/5)	高端	BNT	Novavax	總計	劑次涵蓋率
第一劑	589,469	370,681			135,440	639,939	2,503	1,738,032	93.7%
第二劑	533,129	388,759			132,904	595,766	3,826	1,654,384	89.2%
基礎加強劑	60	11,854			2,431	10,141	52	24,538	1.3%
追加劑第 1 劑	5,676	804,862	6,740	31,725	134,385	415,258	10,017	1,408,663	75.9%
追加劑第 2 劑	0	134,736	123,020	113,902	17,335	24,898	42,515	456,406	24.6%
追加劑第 3 劑	0	77	24,475	59,040	45	514	1,740	85,891	4.6%
合計	1,128,334	1,710,969	154,235	211,496	422,540	1,686,523	60,675	5,367,914	

台南市人口總數，以 111 年 3 月內政部人口統計資料 1,855,449 計算

(4) 完備醫療體系：

A. 持續整備急救責任醫院 COVID-19 病人收治量能，本市共設置 262 床專責病床及 51 床專責 ICU 並隨疫情發展滾動式調整，以應疫情需要即時收治病患。

B. 廣泛運用通訊診療看診：

疫情期間，鼓勵醫療院所運用通訊診療方式線上看診，簡化程序，無須再透過衛生局轉介，提高醫療院所及民眾使用之意願；目前本市共有 29 家醫院、741 家診所及 37 家衛生所加入提供通訊診療服務。

(5) 為簡化民眾及行政單位流程，陸續建置臺南 COVID-19 疫苗接種預約系統「臺南打疫苗」、「臺南快疫通」及「臺南市政府健康共照雲」等線上系統：

A. 「臺南市政府健康共照雲」提供確診者及同住親友下載隔離通

知書、居家照護等服務項目，本期共服務 64 萬人。

- B. 在服務分析方面，智能機器人自動回答次數達 1.05 億次，確診者、確診者同住親友使用臺南共照雲下載隔離通知書次數，分別有 28 萬次及 40 萬次。確診者每日健康回報及心情溫度計量表填寫次數共計 322 萬次，其中高風險通報有 3 萬次。
- C. 衛生局、醫療院所及居家照護院所透過「臺南市政府健康共照雲」關懷確診個案，衛生局及醫療院所主動關懷及推播防疫資訊次數達 462 萬次，居家照護院所經由簡訊主動關懷共 80 萬次。

(6) 違反防疫規定裁罰結果：

本期共收案 815 件，完成辦理 790 件，共裁罰 564 萬 2,500 元；其中居家檢疫裁罰 12 件、共 111 萬 6,000 元，應停業未停業裁罰 17 件、共 90 萬 6,000 元，口罩裁罰 242 件、共 71 萬 2,500 元，疫苗防疫措施裁罰 164 件、共 49 萬 2,000 元。

7. 登革熱防治：

(1) 整合市府團隊，落實各項防治作為：

- A. 跨局處會議：每月召開「臺南市登革熱防治跨局處工作小組會議」，本期共辦理 10 場次，分析登革熱疫情並協調各局處、區公所及里長需配合事項。
- B. 本期共參與 6 場次行政院重要蚊媒傳染病防治會議，由本市、高雄市及屏東縣等高風險縣市與行政院各部會共同與會，確認重要蚊媒傳染病疫情現況與孳生源清除執行情形，共同解決執行所遭遇之困難。

(2) 疫情監測：本期本市無本土確診病例，境外移入確診病例 8 例。(以個案發病日計)

(3) 為因應登革熱疫情，於 111 年採購 150 劑 NS1 快篩試劑，發放至各區衛生所及各醫療院所，提供新入境外籍移工及不明原因發燒患者篩檢，以早期偵測，預防疫情蔓延。

(4) 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

- A. 本期辦理登革熱防治衛生教育宣導 24,089 場次，衛教 1,205,097 人次(含社區、記者會、校園、工地、志工及外籍移工等)；監測人員繼續教育訓練 1 場次。
- B. 於公共頻道電視台跑馬燈託播及臺南市政府 LINE 託播登革熱疫情週報，以宣導登革熱防治現況、重要性及民眾衛教。
- C. 以記者會方式及錄製宣導短劇，強調 TOCC 詢問及即時通報之重要性，期提升各界對登革熱防疫相關認知，並由本府登革熱防治

中心蘇世斌主任、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南區管制中心李翠鳳主任、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陳相國理事長及台南市診所協會賴俊良理事長共同宣誓臺南市落實登革熱防疫，守護市民健康決心。

- D. 本期共發布 14 則新聞稿、疫情資訊及防治作為，並衛教市民加強積水容器清除。

(5) 降低病媒蚊密度指數：

- A. 本府衛生局及各區衛生所進行病媒蚊孳生源清除與密度調查，本期共調查 8,347 里次，57 萬 0,204 家戶，查獲積水容器 7 萬 8,409 個，陽性容器 4,432 個，其中布氏指數 0 級里數 5,716 里次，布氏指數 1 級里數 2,447 里次，布氏指數 2 級里數 172 里次，布氏指數 3 級以上里數 12 里次。

- A. 於本市監測區 271 里進行誘卵桶監測，合計設置 3,252 監測點。

- B. 當里內誘卵桶陽性率大於 40%或總卵數大於 250 粒時，立即通知區公所動員進行孳生源清除，本期共動員 9,854 人次，孳清 3,057 里次，共 26 萬 5,241 家戶，清除 4,045 個陽性容器；當誘卵桶陽性率大於 60%或總卵數大於 500 粒，隔週陽性率大於 60%且總卵數大於 500 粒時，區公所應於該里高風險處插立宣導孳清旗，宣導孳清旗插立以陽性點附近 50 公尺為主，每里至少 3 支。孳清旗共插立 1,179 旗次。

- C. 當誘卵桶陽性率大於 60%或總卵數大於 500 粒，隔週陽性率大於 60%且總卵數大於 500 粒時，委請本府環保局進行預防性噴藥，已請本府環保局協助執行 47 場預防性化學防治。

- D. 本府衛生局、教育局及超過 200 所學校共同合作，藉由防疫小尖兵(在學學生)將容器減量行為概念帶回家中，推展至全家及社區能主動清除孳生源。

- E. 每月辦理跨局處聯合稽查工作，針對轄區市場、空屋空地、公園等髒亂積水場址展開會勘並要求環境改善，本期共稽查 72 場次。

8. 日本腦炎防治：

- (1) 病例概況：本期日本腦炎病例數共計 3 例。

(2) 持續防治作為：

- A. 全年持續推動適齡幼兒日本腦炎疫苗接種，並鼓勵高風險族群(居住或工作場所接近動物畜舍)自費接種日本腦炎疫苗。

- B. 流行期前函文農業局提醒輔導養豬業者掛燈防治；函請各醫療院所加強通報警覺；衛生所落實民眾衛教宣導及疫苗催注。

- C. 今年與國家衛生研究院合作進行日本腦炎病媒蚊監測計畫，於安

南區、白河區、新營區、歸仁區、下營區部份豬場設置誘蚊燈，監測病媒蚊體內是否帶有日本腦炎病毒，倘測得陽性可即時提醒該區民眾小心防範；依據全年病媒蚊監測分析結果，僅6月分別於歸仁區及安南區檢測出病媒蚊帶日本腦炎病毒，其餘檢驗結果皆未檢出。

D. 積極監控各區日本腦炎通報案例，針對確診病例，立即劃定緊急防治範圍，執行該區域高風險地點掛燈防治及衛教宣導，並協請環保局針對附近區域加強環境清消，降低病媒蚊密度。

(3) 111年6月20日北門區出現1例日本腦炎確診，因應作為如下：

A. 111年6月20日發新聞稿1則提醒民眾本市已有病例出現，應加強自身防蚊措施。

B. 實施公費日本腦炎疫苗設站接種，本期共接種528人次。

C. 111年7月份協同動保處及區公所訪視北門區、歸仁區、白河區、下營區及新營區共16場養豬場，調查日本腦炎防治措施執行情況，16場皆已輔導掛燈防治及種母豬接種日本腦炎疫苗。

D. 111年7月15日永康區、7月26日鹽水區及8月6日學甲區各新增一例日本腦炎確診病例，本府衛生局於第一時間前往案家及鄰近養豬場等高風險地點進行掛燈防治及病媒蚊孳生源調查，並協請環保局針對附近區域加強環境清消。

(二) 提升醫療網絡服務品質及緊急救護效能：

1. 醫院督考、評鑑及診所輔導訪查：本市現有35家醫院、1,974家診所，將視疫情及中央政策滾動式檢討督考方式。

2. 加強護理機構稽核工作：本市現有一般護理之家76家將視疫情及中央政策滾動式檢討督考方式。

3. 辦理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補助費用，本期共核銷231人、218萬9,967元。

4. 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身心障礙鑑定申請件數，本期共申請1萬4,807件，核銷5,699萬6,700元

5. 提升緊急醫療品質：

(1) 提升緊急醫療品質：辦理本市13家急救責任醫院實地督導評核訪查，配合中央「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完成轉診資訊網絡會議14次。

(2) 救護車裝備查核：本市營業機構、矯正機關、醫療機構、消防局救護車等共140台救護車，不定期抽查救護車裝備。

(3) 災害應變演習：111年為避免干擾醫院現行防疫工作並減輕醫療人員負擔，本市35家醫院自行完成緊急應變演練，完成率100%。112年

針對轄內醫院緊急災害應變實地演練，聘請專家學者至醫院現場，實地訪評並回饋醫院結果。

(4) 輔導通過 AED 安心場所：本期新增 6 家安心場所，新建置 1 台 AED；累計共 318 家安心場所，1,286 台 AED，達每 10 萬人口數 69.35 台 AED。

6. 臺南市偏區常駐醫療據點：

(1) 巡迴醫療：本市全民健康保險西醫醫療資源不足區計 15 區。

A. 媒合本市 6 家醫院、21 家診所提供 9 區巡迴服務（左鎮、大內、七股、將軍、西港、後壁、下營、北門及南化），已納入健保署巡迴醫療服務地區。

B. 偏遠地區巡迴醫療：媒合醫療院所提報「全民健康保險西醫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服務北門區雙春里、錦湖里及南化區關山里，自 112 年 3 月起衛生局所巡迴醫療為 6 區（學甲、東山、官田、楠西、關廟及龍崎）12 里。本期共辦理 198 場次，服務 2,239 人次。

(2) 精神醫療巡迴：共 4 區（大內、關廟、七股、下營），本期共服務 3,181 人次。

(3)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共 15 區衛生所完成整建，並合約長照相關服務（玉井、六甲、關廟、官田、東山、仁德、南化、安定、龍崎、新營、左鎮、麻豆、將軍、柳營及北門）。

7. 觀光醫療推廣行銷：

(1) 海外參(訪)展行銷及國際交流活動因 COVID-19 疫情暫緩執行。

(2) 持續維運並提升「台南觀光醫療網」功能，已完成「自動翻譯文章 TTS 文字轉語音」，自動將中文文章透過 Cloud Translation API 雲端 AI 翻譯進行多國語言轉換，透過轉換並提供文字轉語音（Text-To-Speech）功能，協助旅客於旅途中更便利獲取資訊，而不需一直當低頭族。

(3) 本市醫療服務交流係提供高階健檢、美容醫學、牙科服務及生殖醫學，服務對象涵括中國大陸、英國、越南、法國、緬甸等國家。

(4) 因國際間 COVID-19 疫情持續嚴峻，觀光醫療服務量銳減。111 年接受醫療服務總人次 294 人次，產值約 499 萬元。

(三) 加強食品藥物安全及衛生管理：

1. 臺南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體系計畫：本期共辦理 5 場次食安管理宣導會，業者代表共 385 人次參加，112 年計畫正執行中；落實執行食品業者登錄辦法，111 年截至 12 月 31 日登錄確認率為 75.86%，112 年截至 3 月

15 日登錄確認率為 20.14%。

2. 強化校園午餐衛生安全：
 - (1) 查核轄內供應學校午餐之團膳業者作業環境安全衛生管理並抽驗半成品及成品(每家每學期至少稽查及抽驗 2 次)，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團膳供餐業者共 13 家，本期共稽查 39 家(35 家合格、4 家待複查)，午餐成品抽驗 39 家(37 家合格、2 家檢驗中)。
 - (2) 查核轄內國中、小學自設廚房作業環境安全衛生管理並抽驗半成品及成品。本期午餐成品抽驗 75 家(52 家合格、23 家檢驗中)，半成品共抽驗 9 件檢驗食品添加物，6 件合格，3 件送驗中。
3. 輔導業者建立食材源頭管制：辦理食品業者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準則(HACCP)查核工作，本期共查核 45 家，24 家合格、0 家不合格、21 家不適用。
4. 輔導餐飲業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
 - (1) 本期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廚師衛生講習 47 場次，計 2,550 人參加。
 - (2) 本期稽查餐飲業者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1,376 家次，合格 1,364 家次、不合格 10 家次、歇業 2 家。
 - (3) 配合食品安全衛生抽驗計畫，積極辦理市售各類食品及年節食品與其他重點專案，本期共抽驗 2,563 件，不合格 59 件(查辦中 6 件，已依法裁處 5 件，移出查辦 34 件，移送 9 件，複驗合格 5 件)。
5. 加水站業者衛生管理：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加水站共 673 家(含 1 家停業)，本期共抽核 65 家加水站水品，64 件合格、1 件檢驗中。
肉品食材安全管理：本期針對市售肉品包含餐廳及販賣業、傳統市場等抽驗 443 件肉品，檢驗動物用藥殘留，423 件符合規定，1 件不合格(移出查辦 1 件)，19 件檢驗中。
6. 食品安全衛生源頭管理：針對本市食品工廠及製造業者之作業環境進行稽查，共稽查 606 家次，合格 587 家次、複查不合格 2 家次、其他(未作業)12 家次、5 家次限期改善(預計 112 年 4 月 15 日前完成複查)
7. 針對含萊克多巴胺進口豬之因應措施：
 - (1) 對象：
本市肉品加工廠(含團膳業者)、肉品輸入商、餐飲業者(含國產豬肉標章申請業者)、販售業者(含國產豬肉標章申請業者)。
 - (2) 抽驗：

抽查生鮮豬肉、牛肉或未加工肉品原料進行檢驗，抽驗前確認肉品來源，本期共抽驗肉品 403 件(豬肉 274 件、牛肉 129 件)，檢驗動物用藥乙型受體素(21 項)，387 件符合規定，16 件送驗中。

(3) 輔導稽查：

各業別豬肉、牛肉或其肉製品之原產地標示與進銷貨憑證是否符合規定，違反相關規定者，依法處辦，本期稽查 5,378 家次，稽查結果 3 家不符規定(皆已依法處辦)，其餘皆符合規定。

(4) 辦理食品業者衛生講習：辦理(製造、輸入、餐飲及販售)及業者散裝食品標示衛生講習，共辦理 3 場次，111 人參加。

8. 針對日本進口食品標示稽查情形：

(1) 本期共查核 874 件，查核結果皆符合規定。

(2) 針對衛生福利部 111 年 2 月 8 日預告調整日本食品輸入管制之因應措施：針對本市販售日本進口食品加強檢驗，檢驗輻射物質殘留(碘-131、銫-134、銫-137)，本期共抽驗 197 件，167 件符合規定，30 件檢驗中。

9. 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非法管道賣藥：

(1) 本期監控電視媒體、電臺、購物頻道違規廣告共 1,598 小時，查處違規藥品、食品、化粧品、醫療器材等廣告共 814 件，罰鍰金額 1,874 萬元。

(2) 本期針對地攤、夜市、廟口、市場、情趣用品店及藥局(房)等場所稽查 3,735 次，查獲偽禁藥 18 件，已移送地檢署或警調單位後續辦理。

10. 加強用藥安全宣導：

(1) 藥師至社區關懷訪視服務，本期共服務 458 人次。

(2) 整合社區藥事資源，協助民眾安全有效用藥，提供正確用藥觀念，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設立用藥安全諮詢站，由社區藥局藥師親自教導市民正確用藥並提供用藥諮詢服務，使市民提升用藥安全之健康識能，本期共服務 20 場次，共服務 5,636 人次。

(四) 推動國民健康業務：

1. 行動醫院-全民健檢：本期共辦理 47 場次，共 12,622 人次參與。

2. 癌症及慢性病防治：

(1) 辦理四癌及慢性病篩檢：結合各醫療院所及衛生所提供乳癌、子宮頸癌、大腸直腸癌及口腔癌篩檢服務，本期完成乳房 X 光攝影檢查 56,195 人次(確診乳癌 324 人)、子宮頸抹片檢查 131,656 人次(確診子宮頸癌 204 人)、大腸直腸癌篩檢 75,851 人次(確診大腸直腸癌

207 人)、口腔黏膜檢查 22,323 人次(確診口腔癌 58 人), 血脂及血糖等慢性病篩檢服務 12,622 人次。

- (2) 積極結合醫療院所加入篩檢行列, 並輔導醫療院所加入癌症篩檢品質精進計畫, 本市共 16 家醫院加入。
- (3) 利用子宮頸抹片巡迴車及乳房 X 光攝影巡迴車於社區設站巡迴篩檢, 本期辦理乳癌篩檢 962 場、子宮頸癌篩檢 957 場、大腸直腸癌篩檢 976 場及口腔黏膜篩檢 58 場。

3. 失智症照護

- (1) 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進行極早期失智症篩檢, 本期共計篩檢 8,930 人, 初篩異常 271 人, 複篩異常 9 人, 其中 5 人為舊案已定期就診, 應轉介 4 人, 已轉介 2 人, 已就診 1 人, 尚未確診 1 人。
- (2) 本期辦理失智友善講座或宣導共計 536 場、共 26,418 人次。
- (3) 營造失智友善社區：

本期共 453 個失智友善組織, 共招募失智友善守護天使共 5,783 人。

目前共 453 處失智友善組織(統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美容美髮店	21 家
藥局	8 家
金融機構	25 家
大樓管理或保全	8 家
菜市場攤販	35 家
醫療院所	5 家
藝文單位	3 家
派出所	30 家
商店	31 家
賣場	100 家
學校	12 家
大眾運輸	5 處
餐飲店	78 家
政府機關	54 家
其他	38 家

- (4) 本期推動失智友善社區共計 4 個行政區(永康區、中西區、柳營區、新營區), 設置 7 處失智友善館。

4. 推動 65 歲以上長者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免費裝置假牙計畫: 本期共申請 3,181 案, 完成裝置 1,957 案。
5. 營造無菸健康環境

- (1) 為落實菸害防制法規定，本期稽查法定禁菸場所(室內公共場所、三人以上工作場所等)共 29,234 家次及菸品販賣場所 5,449 家次。其中查獲 165 件違規案件，均依菸害防制法進行裁處。
 - (2) 結合社區、校園及職場辦理菸害防制衛教宣導，本期共辦理 259 場次，共 22,646 人次參加。
 - (3) 臺南市新型菸品危害防制自治條例於 111 年 7 月 6 日公布，7 月 8 日正式生效。稽查電子煙店家共 18 家(12 家皆無販售電子煙、6 家歇業)。
6. 營造婦女親善及哺乳環境
- (1) 鼓勵醫療機構參加母嬰親善醫院認證，本市現有 12 家母嬰親善醫療院所，提供孕產婦及新生兒母乳哺育之親善環境。
 - (2) 提供精神復健機構、康復之家、身心障礙機構及日間留院學員性教育課程，含兩性關係、安全性行為、防性騷擾及性侵害及安全用藥，預防不必要懷孕。針對 30-44 歲已婚育齡者，加強安全用藥與優生保健知識。
 - (3) 於本府衛生局官網公告「全民健康保險中醫提升孕產照護品質計畫」及轄內 36 家合約中醫醫療院所名單連結，方便民眾查詢。
 - (4) 提供產後憂鬱婦女心理諮商服務，包括育兒家庭親子溝通問題提供心理諮商服務(可線上預約)，本期共服務 199 人次。
7. 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 (1) 本期辦理 3 歲以下幼兒發展檢測 10,408 人，發現疑似異常個案 133 人，已通報轉介 100 人，繼續觀察 33 人。
 - (2) 本期辦理 85 場社區早療及兒童預防保健宣導。
8. 口腔保健：
- (1) 身心障礙者牙科醫療服務網絡：112 年計 4 家指定醫院及 87 家診所【含本市非指定醫院 2 家-台南市立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及臺南市立安南醫院-委託中國醫藥大學興建經營)】，提供身心障礙牙科服務。(持續調查更新中)
 - (2) 安養護機構口腔衛生暨心理健康保健訓練：本期共 25 人參加。
 - (3) 口腔保健巡迴車：共 4 區 11 里(七股、左鎮、南化、山上)，提供全口檢查及齲齒初步治療、牙周病緊急處理、洗牙、口腔黏膜檢查、兒童口腔塗氟、窩溝封填。本期共巡迴 183 場次，服務 3,040 人次。
9. 新住民醫療保健
- (1) 提供新住民一般性健康指導、生育保健指導與諮詢，完成 56 位結婚登記入境及轉入新住民婦女健康管理及建卡。

- (2) 持續辦理外籍配偶納入全民健保宣導，本期協助申請未納健保前之產前檢查 73 案次。
- (3) 完成家中有 6 歲以下幼兒的新住民等弱勢族群居家安全環境檢核 880 戶次，針對不合格且可立即改善項目當場協助改善，以提升居家安全。

10. 推動低碳健康飲食

- (1) 本市現有 140 家餐廳通過低碳健康飲食行動標章認證。
- (2) 響應每週擇一日為蔬食日，本期本府各級機關蔬食 3,797 場次、5 萬 8,540 人次，民間及事業蔬食場次 1,422 場次、68,015 人次，低碳行動餐廳 140 家，來客 2,876,075 人次，共減碳 2,342 噸。減碳量公式：人數(來客數)*0.78/1000(單位噸)。

11. 中石化社區健康照護

- (1) 提供內科、家醫科、婦科、眼科等 8 科別門診，本期共服務 1,732 人次，物理治療服務 90 人次，並提供到宅送藥、訪視換藥及就診之交通協助等服務共 1,472 人次，同時每年度辦理長者健康促進班，期間共辦理 16 堂課共計 216 人次，及糖尿病共同照護收案照護 35 人。
- (2) 居民各項醫療相關補助計補助 1,713 萬 461 元。

(五) 強化公共衛生檢驗量能：

1. 擴充檢驗中心服務範圍：

- (1) 局處檢驗合作—協助登革熱防治中心登革熱 NS1、IgG&IgM 抗體及病原體分生檢驗，共計執行 1 件；協助本府警察局濫用藥物尿液檢驗，共計執行 2,817 件。
- (2) 委託檢驗服務—不斷增加委託檢驗項目，並擴大檢驗服務對象，舉凡本市食品廠商、農民、機關學校及公益法人等皆可申請委託檢驗，受理之案件數共計 66 件。

2. 加強食品化學、微生物類、傳染病及濫用藥物尿液等跨領域檢驗：

(1) 中央委辦計畫—

承辦中央 TFDA 111 年強化市售高風險蔬果農產品農藥殘留檢驗計畫，本期共檢驗 282 件，不合格 57 件，不合格者均移請各送驗縣市依法續處。

- (2) 聯合分工—殘留農藥、禽畜農藥、水產品重金屬、動物用藥、食品中及飲水中溴酸鹽等檢測：殘留農藥本期共檢驗 96 件、禽畜農藥本期共檢驗 30 件、水產品重金屬本期共檢驗 85 件、動物用藥本期共檢驗 123 件、食品中及飲水中溴酸鹽本期共檢驗 115 件，其中殘留農藥不合格 9 件，不合格者已依法處辦。

- (3) 一般食品添加物及微生物檢驗：一般食品添加物本期共檢驗 580 件，不合格 3 件；食品及包裝飲用水微生物本期共檢驗 329 件，不合格 12 件；食品中毒微生物檢驗，共檢驗 37 件，不合格 17 件，不合格者均依法處辦。
- (4) 水質檢驗：
- A. 加水站水質進行重金屬及溴酸鹽檢驗：共檢驗 114 件(重金屬檢驗 48 件、溴酸鹽檢驗 66 件)，經檢驗後重金屬不合格者 1 件，不合格者已立即通知業者停止供水，經輔導及限期改善後，現已複驗合格。
- B. 營業衛生水質微生物檢驗：共檢驗 462 件，經複驗後仍有 3 件不合格，已將名單公告於本府衛生局官網，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 (5) 公共衛生傳染病醫事檢驗：本期共檢驗 6,042 件，陽性件數 47 件，不合格率 0.8%，針對梅毒陽性個案登入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並持續追蹤篩檢 HIV 及轉介醫療院所治療；針對愛滋病陽性個案則登入通報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每 3 個月定期追蹤訪視及轉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院定期就醫。
- (6) 登革熱防疫：登革熱本期共檢驗 1 件，檢驗結果陽性，即時至傳染病通報系統登錄，落實防疫管控。
- (7) 濫用藥物尿液檢驗：檢驗項目包括安非他命類、MDMA、鴉片類(可待因及嗎啡)、大麻、愷他命類、4-甲基甲基卡西酮、4-甲基麻黃鹼、胺基硝西洋及胺基硝甲西洋等 9 類 24 項次，本期共檢驗 2,817 件，不合格 1,945 件，檢驗結果已函文警察機關依法處辦。
3. 擴增檢驗項目及增購檢驗儀器：
- (1) 新增檢驗項目：本期共新增 5 大項，包含化粧品中禁限用色素 LC/MS/MS 檢驗方法(12 項)、化粧品中禁限用色素 LC 檢驗方法(14 項)、化粧品中重金屬檢驗方法、新興濫用藥物-甲基-N,N-二甲基卡西酮(4-Methyl-N,N-Dimethylcathinone)及新興濫用藥物-舒樂安定(Estazolam)。檢驗方法已完成，保障民眾的安全及健康。
- (2) 增加實驗室儀器設備：本期新購檢驗儀器設備共 12 項，提升檢驗能力，提供更精確之檢驗數據與更完善之檢驗服務。
4. 推動、落實優良實驗室規範(GLP)：持續新增實驗室認證項目，共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TAF)5 大項、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31 大項及疾病管制署(CDC)6 大項之檢驗項目認證，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使檢驗結果更具公信力。
5. 確實保障中、小學生食的安全及安心，配製食品簡易檢驗試劑：本期共

配製脂肪檢驗試劑、澱粉檢測試劑、二甲基黃、二乙基黃及皂黃三合一檢測試劑及過氧化氫檢測試劑等 4 種簡易檢驗試劑每年各 530 份提供本市中、小學校自行 DIY 檢測。

6. 持續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

- (1) 本期新增 3 件申請運用案。
- (2) 本期辦理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 1 場次。
- (3) 辦理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計畫，持續運作生物資料庫。
- (4) 與中研院台灣人體生物資料庫簽署合作備忘錄(MOU)，對於生物檢體加值作業及社區型生物資料庫之資料整合進行合作。

(六) 例行性稽查業務：

1. 執行食品衛生管理例行性稽查業務：確保消費者購買產品之訊息及安全性，本期查核市售食品標示 11,091 件，合格 11,061 件、不合格 30 件。
2. 辦理醫、藥事機構管理例行性稽查業務：
 - (1) 醫事機構查核：本期共稽查 233 家次，合格(含輔導改善)219 家次、停歇業 14 家次。
 - (2) 藥事機構查核：本期共稽查 2,105 家次，合格(含輔導改善)1,964 家次、停歇業 126 家次、移案查辦 15 家次。
 - (3) 管制藥品查核：本期共稽查 41 家次，合格 39 家次、不合格 2 家次。
 - (4) 為保障民眾用藥權益，進行檳榔攤、小吃店、網咖等場所販售含酒精口服藥液查核，本期共查核 40 家次，合格 38 家次、不合格移案查辦 2 家次。
3. 有效推動資訊化作業，109 年開始實施智慧稽查，本期智慧稽查合計完成 6,241 家次，包括藥商普查 2,105 家次、美容美髮業 2,266 家次、診所普查 233 家次、管制藥品 41 家次、機構現勘 526 家次、學校午餐自製廚房食品良好衛生規範稽查 99 家次等。
4. 本市例行性稽查人力約 30 人。

(七) 強化心理衛生與精神照護體系：

1. 心理健康促進、心理諮商及轉介關懷服務：
 - (1) 設置社區心理諮詢駐點服務：目前共設置 40 個心理諮商據點，提供民眾免費心理諮商服務，本期共服務 1,152 人，合計 1,323 人次。
 - (2) 醫事人員及 COVID-19 染疫死亡者家屬心理健康支持方案：自 111 年 8 月 18 日起辦理，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服務 196 人次。
 - (3) 建構長者自殺防治社區：成立嘔鬱卒長者社區及辦理社區長者健康講座，並建立關懷長者志工隊，針對社區長者做憂鬱症篩檢，提供獨

居及合併罹患慢性或重大疾病問題者關懷服務，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已累計 275 里(社區)加入，本期老人憂鬱症篩檢共服務 7,433 人次。

(4) 辦理心理健康促進、珍愛生命守門人宣導、講座及活動等共 50 場次、共 4,999 人次參與。

2. 自殺通報個案關懷服務：

(1) 本期通報個案共 2,180 人次，其中 68.9%來自於醫療院所，31.1%來自本府警察局、消防局及社會局等網絡單位，共服務 17,364 人次。

(2) 高風險個案的追蹤服務：本期共轉介 992 名個案，由本府衛生局心理衛生中心以電話聯繫關懷，提供諮詢與危機處理及追蹤服務，視個案狀況連結至精神疾病及自殺企圖關懷通報系統。

3. 精神病人照護服務：

(1)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追蹤照護精神病人共 8,185 人(其中一級照護對象 1,765 人、二級照護對象 1,197 人、三級照護對象 1,938 人、四級照護對象 3,283 人、五級照護對象 2 人)。

(2) 本期本市指定精神醫療機構，社區精神病人緊急護送就醫服務 639 人次。

(3) 本期弱勢精神病人就醫交通費用補助計畫，總計補助 332 人次，另 112 年俟市府公彩核撥後，將轉知衛生所開始受理申請。

4. 家暴、性侵害加害人個案管理及酒癮個案轉介：

(1)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列管性侵害加害人應執行身心治療及輔導教育人數 357 人，包含尚在執行中 230 人、入監服刑暫停處遇 23 人、強制治療暫停處遇 3 人、裁罰移送 8 人、完成治療輔導 93 人。

(2)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列管家暴加害人應執行保護令處遇計畫人數 257 人，包含尚在執行中 135 人、死亡 1 人、移送 19 人、撤銷 5 人、因轉戶籍地結案 9 人、完成處遇計畫 88 人。

(3) 耶底底亞協會服務方案(本期之成果)

跳脫網綁之路— 家庭暴力相對人庭前預防性服務方案		仙人掌也需要被擁抱— 家庭暴力相對人處遇服務方案		
辦理法院 庭前教育	特殊個案個別 社區庭前教育	相對人處遇 服務	辦理社區 團體活動	社工訓練
共 15 場次 合計 68 人次	合計 8 人次	共 545 人次 (男 422 人次； 女 123 人次)	共 13 場次 合計 42 人次	共 2 場次 合計 15 人 次

(4) 本期經法院裁定家庭暴力加害人保護令處遇計畫之治療類別為認知

教育輔導 118 人次(認知教育 102 人次、戒酒教育 16 人次)、精神治療 16 人次、親職教育 11 人次及心理輔導 14 人次、戒酒藥癮 8 人次(戒酒癮 5 人次、戒藥癮 3 人次)。

5. 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本期共服務 464 人，依轉介來源分類：醫院轉介 208 人、執行法律規定之成癮治療轉介 141 人、監理單位轉介 11 人、衛政單位轉介 38 人、矯正單位轉介 1 人、社政單位轉介 2 人、其他單位轉介 63 人。
6. 藥癮個案管理及毒品危害防制：
 - (1) 藥癮個案追蹤輔導：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追蹤輔導 2,041 人。轉警協尋 106 人次，就業輔導轉介 35 人次，社會資源轉介 282 人次。
 - (2) 藥癮戒治機構管理：112 年本市藥癮戒治機構為 12 家(含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樹林院區共 13 個服務地點)，替代治療衛星給藥點 8 個據點，依規定進行藥癮戒治機構督導考核，以維護品質。
 - (3) 藥癮治療補助(年度累計計算)：衛生福利部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111 年補助鴉片類 707 人次及非鴉片類 712 人次；112 年截至 3 月 15 日補助鴉片類 565 人次及非鴉片類 379 人次。
 - (4) 第三、四級裁罰講習：強化對第三、四級毒品認知，辦理第三、四級毒品防制講習及多元處遇講習班，本期共辦理 4 場，共 76 人參加。
 - (5) 青少年毒品防制策略：為引起青少年共鳴，本市反毒宣導結合創意有趣宣導型式，以寓教於樂及親子共學等方式融入正確紓壓、認識毒品、傳遞健康生活技巧如街訪拍攝、「鳳凰花反毒劇團」、「關鍵任務-實境遊戲」、「反毒音樂會」及「反毒資安機器人競賽」活動等，本期辦理 57 場次、133,789 人次參與。

(八) 推動健康城市業務：

1. 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
 - (1) 111 年第 14 屆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本市共榮獲 4 件獎項，成績優異。
 - (2) 111 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海報獎，本市共榮獲 4 件獎項，成績卓越。
2. 2021 年西太平洋健康城市 AFHC 獎項評選：本市共榮獲 15 件獎項，獲獎率全國第一。

三、社會局

(一)人民團體：

1. 人民團體：

- (1)為使人民團體符合法規運作，協助民眾籌組申請、核准成立及輔導團體會務運作，112年截至3月15日止，本市立案之工商團體計176個，自由職業團體計192個，社會團體計2,136個，共計2,504個。
- (2)為保障人民結社自由，積極協助民眾籌組、成立團體，112年截至3月15日止，共協助成立3個團體、42個籌組中團體。
- (3)為保障人民參與集會結社安全，輔導、清查已立案之人民團體依法運作，針對未運作之團體依法令限期改善，未改善者予以解散，112年截至3月15日止，解散團體28個。

2. 社區發展：

- (1)輔導本市669個社區發展協會會務運作。
- (2)辦理各類培訓課程，強化社區組織穩定運作、累積能量，提升區公所專業知能、活絡社區與區公所間互動，促進攜手創造社區整體發展及永續經營，112年截至3月15日止，共計辦理工作坊、講習等6場次、181人次參與。
- (3)辦理社區發展工作選拔，選拔深耕在地服務、推動多元福利、展現地域特色之社區，112年截至3月15日止，實地或視訊輔導4個績優社區13場次、84人次參與，賡續輔導深耕多元福利服務，實踐福利社區化。
- (4)推動福利社區化工作，建立社區互助體系，推動社區、區公所福利社區化服務方案補助計畫，112年截至3月15日止，辦理計畫撰寫工作坊等3場次，1場次社區提案審查會，預計補助30個社區、4個社區旗艦攜手方案。
- (5)為維護本市社區活動中心使用機能與公共安全，供民眾安全使用及提高使用率，本府社會局每年編列預算，辦理各項改善設施，112年截至3月15日止，共補助34件社區活動中心設備、修繕及整修改善工程，計667萬4,800元。

3. 合作行政：

- (1)輔導本市各合作社場依法召開各項法定會議、選舉理監事、辦理合作社變更登記及報送年度業務報告書，112年截至3月15日止，本市農業類合作社計114社場(含合作農場)、工業類合作社計10社、消費類合作社計120社(含機關、學校消費社)、其他類合作社

共 10 社及儲蓄互助社 26 社，共計 280 社。

(2)為扶助推展合作事業，發展國民經濟及定期輔導停滯運作之社場，112 年截至 3 月 15 日止，協助成立合作社 3 社、解散 1 社；另籌組中 6 社。

4. 志願服務：

(1)本市志願服務隊：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計有 1,611 隊、96,202 名志工(含社會福利、教育、環保、衛生保健、民政、勞工、農業、文化、觀光、地政、消防警察、稅務等類)，總服務時數為 11,212,679 小時。

(2)打造幸福臺南志工人力資源平台：成立「福企志工總隊」，整合本市公益服務人力，建置志工資源平台，包括有「睦鄰志工大隊」、「陪伴志工大隊」及「安全守護志工大隊」等 3 大隊，志工人數 3,031 人，提供關懷訪視服務 195,471 人次、電話關懷服務 316,699 人次。

(3)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即時更新本市志願服務網，提供各類志願服務資訊，進行媒合服務，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計有 89,675 人次瀏覽，累計瀏覽 2,487,893 人次。

(4)臺南市志願服務電子報：發布各志工團招募、教育訓練、活動及服務等資訊供市民參閱，112 年計發行 1 期，數量達 1,502 份。

(5)志願服務諮詢專線，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計服務 2,848 位市民處理志願服務相關問題。

(6)培植各局處組織能量及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社會福利類志工服務效能，強化人員的知能與量能，提升人員專業素養，辦理各項志願服務訓練，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辦理 7 場次，計 547 人參加。

(7)運用高齡志工服務社區長輩，提供電話問安、關懷訪視、餐飲服務及健康策進，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服務計 1,761,471 人次。

5. 公益勸募：

(1)為有效管理勸募行為，妥善運用社會資源，以促進社會公益，保障捐款人權益，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公益勸募申請許可共計 9 案。

(2)為監督管理公益勸募活動情形，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會同會計師查核公益勸募申請許可案件計 11 案。

(二)家庭福利服務：

1. 本市轄區設置 12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新營區、北門區、善化區、新豐區、永康區、安平區、玉井區、安南區、東區、麻豆區、南區及北區等。
2. 整合社會福利資源，提供「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福利服務：以福利服務方案及個案管理方式，提供脆弱家庭服務、社會福利諮詢及各式宣導與社區預防服務等，就近提供在地化、立即性及完整性的福利服務，連結社區資源，使弱勢家庭感受到政府的貼心關懷，協助解決問題。
3. 積極修繕及增設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設施：玉井區、北門區、新營區、永康區、麻豆區及南區等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已完成空間修繕，東區及安平區於 110 年 6 月 29 日搬遷完成，北區於 112 年 3 月完成驗收；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增設適合家庭成員互動的友善空間及相關休閒設施，以利開辦各式創新家庭活動方案，落實提升家庭功能預防性服務。
4.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服務成果：總服務量 166,652 人次，服務對象包含兒童及少年、老人、身心障礙與其他社區弱勢民眾等。
5. 運用在地志願服務人力，由 12 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擔任平台，成立睦鄰志工隊，以一戶一睦鄰方式，關懷有需要服務的長者。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已配對 2,231 名獨居長者及 374 隊睦鄰志工隊伍，共計服務電訪 54,046 人次、家訪 30,764 人次。
6. 各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成立幸福志工隊：協助辦理各中心館室服務、服務台諮詢及物資整理等，現有志工人數計 140 名。

(三)強化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1. 辦理藥癮者出監銜接輔導：與臺南監獄、臺南看守所、臺南女看守所、臺南第二監獄、明德戒治分監合作辦理，提供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受刑人，出監前之轉銜服務，連結網絡單位提供社會扶助、心理諮詢、就業諮詢、職業訓練服務；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期間共計辦理 18 場次，受益 114 人次，本 (112) 年度將持續辦理，進入矯正機關提供相關社會扶助之服務。
2. 辦理家庭維繫及支持性團體活動：結合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監獄及臺南第二監獄關懷家庭日活動，藉由藝術治療，紓緩藥癮者及其家屬之家庭壓力，促進家庭互動，也提升藥癮者戒癮動力；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期間辦理共計辦理 3 場次，受益 79 人次，本 (112) 年度仍會持續規畫辦理。

3. 辦理「幸福 Fun 我家」藥癮者家庭支持暨自助團體：透過團體形式，讓成員在團體中分享相似的問題，協助家屬建立支持網絡，進而發展家屬支持及自助系統，本年度與臺南監獄合作，配合監所內戒毒班，邀請戒毒班學員家屬參與團體，藉由專業心理師引導、溝通，改善藥癮者及其家庭問題，修復家人關係，陪伴正向家庭適應之經驗；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期間辦理共計辦理 6 場次，受益 20 人次，本（112）年度仍會持續規畫辦理。
4. 藥癮個案個別化家庭處遇服務：藉由專業人員訪視關懷服務，針對藥癮者及其家庭，評估其問題需求及家庭支持系統，提供藥癮者及其家庭成員個別化服務，針對評估問題，協助共同解決家庭問題；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共計服務 22 案。
5. 提升社工專業知能：規劃毒品危害防制教育訓練系列課程，以實務交流及各網絡間經驗傳承，瞭解成癮者的人格與特質，藉以提升各相關人員的專業知能，並有效實際運用於實務工作，以促進家屬參與家庭支持方案，強化服務效能；除地方政府自行辦理之外，亦參加中央或外單位辦理之訓練。
 - (1)110 至 111 年度成人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及資源培力輔導計畫現階段已於 111 年 6 月 17 日及 10 月 5 日各辦理 1 場次，計 2 場次，共計 4 人次參訓（含本府社會局 2 人次、毒防中心 1 人次、臺南監獄 1 人次）。
 - (2)111 年「成人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共識營」已於 111 年 9 月 5 至 6 日辦理 1 場次，共計 4 人參訓（含本府社會局 1 人、毒防中心 2 人、耶底底亞家庭關顧協會 1 人）。
 - (3)臺南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於 111 年 11 月 15 日辦理「111 年藥癮者賦歸社會培力暨民間機構經驗交流工作坊」1 場次，本府社會局共計 3 人參訓。
6. 藉由與各網絡單位(含醫療院所、本府社會局、勞工局、衛生局、雲嘉南分署辦理)合作辦理社區處遇服務及宣導活動，推動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宣導，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期間共計辦理 9 場次，宣導關懷達 226 人次。
 - (四)街友安置輔導：
 1. 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列冊街友 215 人，其中機構安置 55 人、街頭輔導 128 人、安置臨時處所 16 人、於醫療院所住院治療 10 人、輔導租屋 4 人、住親友家 1 人、員工宿舍 1 人。
 2. 委託財團法人高雄市慈聯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街友外展服務，自 111

年6月至112年2月28日，對無固定住所、流落於本市街頭，或於公園、車站及地下道等公共場所露宿，且需要安置輔導者，提供關懷服務967人次、協助住院醫療44人次、餐食服務5,356人次、結合資源輔導租屋3人次、媒合就業服務34人次、行動沐浴車服務826人次、轉介福利服務5人次。

3. 委託財團法人高雄市慈聯社會福利基金會於街友中心辦理街友生活重建服務，針對有意願參與生活重建街友，提供餐食服務、短期及長期安置、盥洗沐浴服務、協助返鄉、就業媒合、陪同就醫、證件補發、申辦社會福利服務、節慶活動、COVID-19防疫關懷訪視、職業技能訓練服務(包括園藝種植訓練課程、烘焙課程、手工藝技能訓練課程等)、輔導租屋、輔導儲蓄、社區服務及團康活動等服務。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受益共計28,270人次。

4. 關懷街友防疫作為：

- (1)加強查訪水萍塢公園及臺南火車站周邊等地，社工人員出勤2,893人次，訪視街友29,645人次，共計發放口罩38,862片，並規勸街友配合防疫措施及接受安置。

- (2)協助127名街友完成疫苗接種。

- (五)社會工作專業制度：

- 1.111年6月6日至112年2月28日計新增79名執業社會工作師，截至112年2月28日，本市領有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計726人；其中本府社會局暨所屬二級機關社工人員領有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者計203人，佔本府社會局暨所屬二級機關全體在職社工人數之50.52%。
- 2.本市現有3所社會工作師事務所，事務所除提供諮詢服務、連結社會資源等協助個人外，並可承接政府或個人或民間團體(機構)的委託方案或計畫，所提供之服務更為廣泛且專精。
- 3.提升社工人員薪資待遇，公職社工師調整專業加給；一般約聘僱社工人員薪點由130元調整為135元；保護性約聘僱社工人員薪點由133.6元調整為138.6元；112年度委外人員具社工師執照增加32薪點(3,990元)、專科社工師證書增加16薪點(1,995元)、相關科系碩士以上學歷增加16薪點(1,995元)及薪資晉階8薪點(997元)，符合風險支給表者另支給16薪點(1,995元)、8薪點(997元)。
- 4.提升社工人身安全及勞動權益，辦理社工人身安全課程及勞動權益、配置社工人員安全設備、輔導社工進用單位執業環境安全及勞動權益、發給府內社工人員執行風險工作費，截至112年2月28日，受益社工695人次。

(六)老人福利服務：

1. 經濟扶助：

- (1)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為保障中低收入長者免於經濟匱乏，針對未達最低生活費 1.5 倍，且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之 1.5 倍者，核發生活津貼 7,759 元；針對達最低生活費 1.5 倍以上未超過 2.5 倍，且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之 1.5 倍者，核發生活津貼 3,879 元，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發放 162,195 人次，合計發放 11 億 4,968 萬 2,326 元。
- (2)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針對實際照顧「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且重度失能老人」之主要照顧者，因無法外出工作而喪失經濟所得，提供特別照顧津貼每月 5,000 元，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發放 648 人次、324 萬元。

2. 福利項目：

- (1)免費乘坐市區公車：為促進長者社會參與，凡設籍本市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或年滿 55 歲以上原住民，持本市敬老卡及敬老原民卡，可享有免費乘坐公車福利，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有 11,942,217 人次受益。
 - (2)老人機構收容照顧服務：補助「本市列冊低收入戶老人及中低收入戶老人且失能等級七級以上者」、「領有本市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未達最低生活費 1.5 倍且失能等級七級以上者」、「本市年滿 55 歲以上至 64 歲以下列冊低、中低收入戶原住民且失能等級七級以上者」。入住機構費用，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補助收容 11,037 人次。
 - (3)預防走失手鍊：為防止 60 歲以上有認知障礙之民眾與 55 歲以上原住民及領有身心障礙手冊（障礙類別為智能障礙、精神障礙、自閉症或失智症且 ICD 診斷不得為「9-植物人」）之民眾，走失後流落街頭，提供預防走失愛心手鍊，藉以協助走失民眾能確認身分，找到回家之路。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 372 人受益。
 - (4)獨居老人服務：本市獨居老人，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計有 2,983 人，針對本市獨居老人提供之服務內容包含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居家服務及送餐服務等，111 年下半年(6 月至 12 月)共計提供 665,454 人次服務。
 - (5)老人在宅緊急救援連線服務：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服務計 5,161 人次。
3. 公私立老人長照機構（安養、養護、失智及長期照護型）：截至 112 年

2月28日計有116家(含2家停業)，可供進住6,077床，實際入住數4,936人；其中長照機構中設有安養床有4家，可供進住190床，實際入住數102人；養護、失智及長期照護床有115家，可供進住5,887床，實際入住數4,834人。

4. 強化老人安養/養護機構防疫應變力：自109年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延燒，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防疫措施，積極輔導及協助老人福利機構擬定應變計畫，辦理相關教育訓練及模擬演練，增進機構工作人員感染管制相關知能及機構應變能力，相關工作成果如下：

(1) 協助疫苗造冊及鼓勵施打，提升住民及工作人員防護力：有關接種COVID-19疫苗，截至112年3月15日止，第3劑疫苗總體施打率86%，住民施打率75%(已施打3,703人)、工作人員施打率98%(已施打2,420人)，並持續鼓勵施打第4劑，以增強機構防疫保護力。

(2) 支援一線防疫物資，保障落實戴口罩及每日健康監測：為充實機構工作人員防疫量能，本府社會局持續提供防疫物資及裝備給機構一線的照護人員使用，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發給予本市老人福利機構共計1,494,545片口罩、15,362件隔離衣、230支額溫槍、47,414支快篩試劑。

5. 老人保護：針對長者遭直系卑親屬或契約照顧者疏忽、虐待、遺棄與因無人扶養，致生命、身體、健康或自由之危難，提供適當短期保護及安置，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7日，計受理通報及緊急安置計200案。

6. 實現活力老化：

(1) 為增進長者社會參與，發揮「銀」響力，推動銀髮衣鉢相傳教學計畫，招募年滿55歲以上具有專長之長者加入計畫成為銀髮老師，媒合及鼓勵長者走入社區、學校、社福機構及偏鄉據點進行相傳教學活動，本計畫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辦理91場次教學，3,617人次受益。

(2) 為照顧長者餐飲營養，並傳承傳統古早味，推動咱兜灶跤的古早味計畫，集結臺南各地好手設計符合長者飲食需求食譜，透過跨世代食譜推廣教學，促進青銀共融共好及倡導銀髮族健康餐飲之目的，本計畫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辦理21場次食譜推廣教學，計825人次受益。

(七) 社會救助業務

1. 低收入戶及扶助

- (1) 列冊本市低收入戶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第一款低收入戶 177 戶、共 179 人；第二款低收入戶 2,958 戶、共 3,601 人；第三款低收入戶 5,837 戶、共 11,857 人，合計 8,972 戶、15,637 人，依其款別資格、身份別提供各項扶助。
- (2) 低收入戶扶助
 - A.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低收入戶生活補助計核發 2 億 3,399 萬 9,672 元，含一款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費 932 萬 9,002 元、二款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費 9,362 萬 8,238 元、兒童生活補助費 4,655 萬 3,534 元、高中以上在學學生生活補助費 8,448 萬 8,898 元。
 - B. 112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低收入戶生活補助計核發 7,328 萬 3,112 元，含一款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費 300 萬 8,067 元、二款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費 3,041 萬 9,030 元、兒童生活補助費 1,398 萬 9,255 元、高中以上在學學生生活補助費 2,586 萬 6,760 元。
- (3) 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加發生活補助：
 - A. 111 年 6 月-12 月，發放低收入戶 115,663 人次、9,892 萬 250 元；中低收入戶 190,062 人次、9,803 萬 1,000 元。
 - B. 112 年 2 月發放低收入戶 30,870 人次、2,315 萬 2,500 元；中低收入戶 44,900 人次，計 2,245 萬元。
- (4) 低收入戶三節慰問金 111 年中秋節慰問金計核發 236 萬 700 元、112 年春節慰問金計核發 748 萬 3,000 元。
- (5) 中低收入戶春節慰問金：112 年春節慰問金計核發 363 萬 7,000 元。
- (6) 辦理低收入戶傷病住院看護補助，提供本市低收入戶因傷、病住院治療期間需專人看護者，協助渠等獲得妥適照料並減輕家庭負擔。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補助 871 人次、補助金額 1,566 萬 5,442 元。
- (7) 辦理傷病醫療補助協助本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弱勢戶民眾，因疾病或傷害事故所生之部分醫療費用，減輕民眾經濟負擔。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補助 286 人次、補助金額 904 萬 1,385 元。
- (8) 辦理以工代賑扶助措施，提供本市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部分工時工作機會，增加家戶經濟收入。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扶助 56 人，

低收入戶 25 人、中低收入戶 31 人。

2. 急難救助及急難紓困業務

- (1) 辦理臺南市急難救助協助本市市民因遭逢死亡無力殮葬、意外傷害或罹患重病、負家庭主要生計者無法工作、其他重大變故等急難事故，致生活陷入困境，給予及時救助予以紓困。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核發急難救助金 1,013 萬 8,000 元、1,657 人次受益。
 - (2) 提供川資(車資)救助，協助本市市民於外縣市獲得職業或行旅本市之他縣(市)民，缺乏車資就業或返鄉者，以利前往就職地或返回戶籍地。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核發 2 萬 9,011 元、97 人次受益。
 - (3) 辦理「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協助因遭受急難事由之家戶如：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責任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因其他原因無法工作、其他因遭逢變故等，致家庭生活陷於困境者，提供 1~3 萬急難紓困金。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受理核定 248 案，發放總金額 323 萬 8,858 元。
 - (4) 辦理天然災害及零星災害救助，協助遭受災害之民眾及早回復正常生活，使其於災害期間能適時予以救助。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4 日零星災害核發死亡救助 5 人、計 100 萬元、安遷救助 27 人、計 54 萬元，總計核發救助金 154 萬元。
3. 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隔離及檢疫期間防疫補償」，針對受居家/集中隔離、檢疫者及因照顧生活無法自理之隔離檢疫者而請假之家屬，且未領取薪資或其他性質相同補助，及未違反相關隔離檢疫規定，每人按日發給 1,000 元，民眾可至隔離區域之區公所臨櫃申請或線上申請。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受理申請 102,613 件，已核定 95,534 件。
4. 辦理本市因應疫情發放防疫補貼方案，協助本市老人、幼童及弱勢社會福利人口度過疫情難關，總發放金額為 4 億 8,852 萬 3,000 元，共 488,523 人次受益。
5. 公益平台整合各慈善單位捐贈物資及現金，以達珍惜資源並將資源運用達到最大效益的理念，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已累積 379 個會員，捐贈物資數 1,866 次，捐贈現金 1 億 1,551 萬 9,509 元，捐贈物資金額 8,857 萬 395 元，共 460,484 人次受益。
6. 推展實物銀行、惜食平台業務：
- (1) 實物愛心銀行將本市分為永華區、永康區、新豐區、新營區、玉井

區等 5 大服務區，設置委託實體店面、合作分行以及實物分站，擴大服務覆蓋率。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已設置 5 處實體店面、9 處合作分行以及 7 處實物分站，累積受贈計市價 5,811 萬 6,091 元愛心物資、共 403,848 人次受益。

(2) 本府社會局與吳尊賢文教基金會、嘉南農田水利會員工消費合作社、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提供本市弱勢家庭內之國小及國中學童每日 1 張愛心餐食兌換券，學童可持券至本市四大超商各門市(統一、全家、萊爾富及來來超商)換取營養餐食，於 111 年 7 至 8 月(暑假期間)共 1,030 名學童受益；截至 112 年 1 月至 2 月(寒假期間)共 1,075 名學童受益。

(3) 推動「愛心惜食平臺」與轄內公有零售市場合作，鼓勵攤商捐贈食材，提供鄰近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領取，作為供餐使用。已設立 19 處愛心惜食平臺，截至 112 年 2 月累積捐贈約 38 公噸、186,845 人次受益。

7. 推展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業務，鼓勵列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戶，為 105 年之後出生的兒少開戶存款，由中央相對提撥同額款項，為兒少年滿 18 歲後接受高等教育或就學、就業做準備，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本市共 1,567 人申請、申請率為 61%。

8. 辦理脫貧自立計畫低收、中低收入戶之 16-25 歲在學青年或家庭成員自立脫貧，累積人力資本與未來就業能力：

(1) 獎助學金暨專長培力方案補助 84 人次，補助金額 75 萬 9,254 元。

(2) 企業實習方案補助 9 人，補助金額 6 萬 4,680 元。

(3) 資產累積方案補助 756 人次，補助金額 93 萬 4,500 元。

(4) 社會參與方案補助 340 人次，補助金額 7 萬 2,447 元。

(5) 公部門暑期工讀補助 13 人，補助 66 萬 9,776 元。

9. 本府社會局推動「微型保險」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特殊境遇家庭戶內成員及中低收入老人者之符合條件資格民眾，投保 30~50 萬元的微型保險，提供渠等因意外事故傷害、失能或身故理賠金，累計本市計有 64,431 名弱勢民眾受益，符合投保身分者無需自行繳納保費，由微型保險計畫共同合作單位捐助支應。

(八)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1. 本市身心障礙者人口：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總計 98,413 人。

2.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系統(ICF)永久效期身心障礙證明以證換證，以及新制申請與屆期重鑑作業 21,498 人。

3. 身心障礙者通報、個別化、生涯轉銜服務：

- (1) 為使身心障礙者不同之生涯福利需求得以銜接，並協助疑似身心障礙者獲得必要之支持服務，使身心障礙者及疑似身心障礙者均能獲得專業、持續之個別化或生涯轉銜服務，本府社會局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永華區及溪北區）、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蘆葦啟智中心（溪南區）辦理身心障礙者通報、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中心。
- (2)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身心障礙者通報、個別化、生涯轉銜服務：設置單一通報及服務窗口，期間受理通報 693 人，個案管理服務 3,989 人；電訪、家訪及外展等服務，總計服務 21,103 人次。

4. 經濟扶助：

(1)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 A. 列冊低收入戶者，每人每月發給 5,065 元至 8,836 元。
- B. 列冊中低收入戶者及未達最低生活費 2.5 倍且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 1.5 倍者，每人每月發給 3,772 元至 5,065 元。
- C.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總計 31,920 人受益，總計補助 15 億 0,052 萬 4,996 元。

(2) 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費：依身心障礙者障礙類別、等級及經濟狀況核定補助金額，本年度簽約機構 93 家；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總計 18,808 人次受益，補助金額 3 億 1,164 萬 1,885 元。

(3) 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具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補助 3,096 人次，補助金額 2,890 萬 9,723 元整。

(4) 房屋租金補助與購屋貸款利息補助：

- A. 房屋租金補助：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及其同住扶養者租賃房屋租金，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補助身心障礙者 1,994 人，補助金額 162 萬 1,610 元。111 年放寬補助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未達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 2.5 倍或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 1.5 倍者。
- B. 購屋貸款利息補助：針對符合申請資格之身心障礙者，補助其原購屋承貸銀行貸款利率與國民住宅貸款優惠利率之差額，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受益 127 人，補助金額 12 萬 6,807 元。

- (5)65歲以上輕度、中度身心障礙者健保費自付額補助：為加強照顧本市65歲以上領有中度或輕度身心障礙證明者，確保其獲得醫療保健服務，補助其參加全民健康保險自付之保險費。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總計210,886人次受益，補助8,126萬4,303元。
- (6)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一人，持愛心卡及愛心陪伴卡搭乘國內大眾捷運半價優待：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總計補助68,634人次、90萬2,465元。
- A. 搭乘臺北捷運，計補助42,076人次、53萬4,820元。
- B. 搭乘高雄捷運，計補助22,137人次、26萬5,631元。
- C. 搭乘桃園捷運，計補助2,849人次、8萬350元。
- D. 搭乘新北捷運，計補助149人次、1,829元。
- E. 搭乘台中捷運，計補助1,423人次、1萬9,835元。
5. 身心障礙者個人照顧服務：
- (1)社區日間作業設施：為使能力不足以進入庇護工場，又不適合安置於成人日間照顧機構的身心障礙者，有更多元的社區生活模式，設立32家以作業活動為主、自立生活與休閒活動為輔的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受益520人、119,642人次。
- (2)生活重建服務：設籍或實際居住於本市，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之視覺障礙者(含視覺多重障礙者)，提供視覺障礙者定向行動訓練、生活技能訓練、輔助科技訓練、心理諮商及休閒文康活動等，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總計服務94人、2,749人次。
- (3)自立生活支持服務：由同儕支持員協助身心障礙者擬定自立生活計畫，並透過個人助理提供個人化的協助，以培力身心障礙者自我選擇、自我決定、自我負責的權利意識與社區生活模式。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總計服務80人、1,006人次。
- (4)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設立12家社區式日間照顧，透過在地社區資源網絡，豐富身心障礙者日間生活，延緩其生理功能之退化，增進社會參與，亦紓解家庭照顧者之照顧負荷。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總計服務107人、19,343人次。
- (5)社區居住：設立10家社區居住，身心障礙者夜間住在社區內的家園，並且透過教保員協助，訓練身障者獨立生活之能力，擁有自主生活。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總計服務32人、8,160人次。

- (6)家庭托顧：運用具有家庭托顧服務員資格之身障家庭照顧人力，協助鄰近地區同樣也有照顧需求之身障者，提供日間照顧、身體清潔、安全看視等服務(每一家托據點以3人為上限)，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總計6處服務9人、632人次。
- (7)精神障礙者會所：為協助精神障礙者享有自立生活與融入社區的平等權利，可以自由選擇及掌握自己的生活，藉由在地社區資源網絡，豐富精神障礙者日常生活，增進其社會參與，自111年7月份於新化區設立知南會所，持續服務25位精障會員。
- (8)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服務：身心障礙者本身因障礙特質導致無法有效表達或溝通(例如：身體不適、生理需求未滿足、尋求協助時未得到他人注意)，進而出現嚴重行為問題(例如：自傷、攻擊)。藉由多元而正向的處理策略，讓身心障礙者能減少嚴重行為問題、增進生活品質，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共服務36人。
6. 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服務：
- (1)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為身心障礙者家庭內之主要照顧者，提供關懷諮詢、支持團體、紓壓活動、心理協談等服務，減輕其照顧壓力，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持續為132人提供個案管理服務，累計服務2,736人次。
- (2)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為紓解家庭照顧者緊急需求或長期照顧之壓力，增加照顧者與其他家庭成員互動或參與社會活動之機會，提昇被照顧者生活素質，提供膳食協助、簡易身體照顧及臨時陪同就醫等照顧服務。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總計392人次受益，提供服務時數為1,530小時。
7. 社會參與：
- (1)輔具服務：為提供身心障礙者輔具評估、租借、回收、媒合、維修、使用訓練及適配檢核等服務，本市目前已設置3處輔具資源中心(東區、官田區、佳里區)，9處輔具服務據點(社區型據點7處、醫院型據點2處)、38處二手輔具資源站，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共服務68,538人次，宣導活動2,282人次；二手輔具回收2,113件次、提供租借3,522件次、媒合565件次，使輔具資源獲得有效運用。
- (2)復康巴士：本市小型復康巴士155輛及中型復康巴士1輛，提供身心障礙者、短暫性行動不便需乘坐輪椅者，以及重度以上視覺障礙者，往返住家及醫療院所及各項社會參與之交通接送服務。自111

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總計服務143,914趟次。

(3)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為協助聽、語障礙者一般洽公、門診醫療、教育學習、就業服務及職場輔導等社會參與，提供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手語翻譯服務472案，同步聽打服務91案。

8. 保護服務：身心障礙者（18歲以上未滿65歲）遭受家庭成員以外之人員有虐待、疏忽、遺棄或不適任監護時，本府社會局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七章保護專章積極介入，提供保護安置等服務，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身心障礙者保護服務通報件數，總計9件；截至112年2月28日止，經法院裁定由本府或本府社會局擔任監護人、輔助人之個案數，總計104人。

9. 機構管理：提供身心障礙者生活照顧、生活輔導、技藝陶冶及休閒活動，使服務對象得到妥善照顧及適性發展。本市機構共24家，包括住宿型機構17家（含衛福部轄管機構3家）、日間型機構4家、住宿兼日間型機構3家（含衛福部轄管機構1家），總核定服務人數計3,177人，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服務2,436人。

(九)兒童福利：

1. 打造兒少友善環境：

(1)各項育兒福利措施：持續辦理0-2歲育兒支持及托育津貼補助等福利措施，111年6月16日起至112年2月28日，育兒津貼計補助152,711人次，補助經費計7億9,438萬6,000元；托育補助47,677人次，共補助3億5,305萬6,850元。

(2)推動托育服務準公共化政策：截至112年2月28日止，本市私立托嬰中心共計102家，符合準公共化之托嬰中心計88家，已完成簽約家數有86家，簽約率達97.7%；目前本市登記居家保母人數為1,894人，實際收托照顧兒童（執業中）之保母人數有1,622人，符合準公共化之保母1,577人，已完成簽約居家保母計1,558人，簽約率達98.8%。

(3)本府社會局自111年委託崑山科技大學辦理「提升托育品質服務計畫」自111年5月12日起執行至112年12月31日止：

A. 行政查核：針對托育機構進行稽查作業，1年訪視次數2至4次不等，統計111年度稽查次數共計206次，112年度統計截至2月底稽查次數計9次。

B. 托育機構評鑑：依據兒童及少年權益保障法第84條規定「主管機關應辦理輔導、監督、檢查、獎勵及定期評鑑兒童及少年福利機

構並公布評鑑報告及結果。」，故 111 年至 112 年進行托育機構評鑑作業，確保托育機構制度穩定且能保障嬰幼兒托育之基本需求，111 年至 112 年評鑑機構數總計 96 家。統計 111 年 10 月 19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評鑑機構數計 82 家，於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 月 13 日止評鑑機構數計 14 家。

- C. 托育機構訪視輔導：依據評鑑成績結果規劃托育機構訪視輔導頻率，聘任幼保、幼教、衛生、護理相關科系之專家學者針對托育機構進行訪視輔導，協助檢視托育機構相關表單、流程及辦法，改善基本照護環境規劃、適齡適性教保活動及親師溝通及關係經營等議題。
- D. 心理諮商：有穩定的情緒才能愉悅照顧幼兒，故本府社會局自 110 年開始提供保母心理諮商服務，給予保母更貼切的支持關懷服務；另於 111 年 12 月 8 日南市社兒字第 1111531170 號函知托育機構及居家服托育服務中心鼓勵托育人員善用心理諮商資源，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計有 5 位托育人員登記心理諮商服務。

(4) 設置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及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 A. 本市共計 15 處公共化托育服務機構營運收托中，分別為 13 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及 2 處公設民營托嬰中心，位於安南區(慈雲)、關廟區(香洋)、麻豆區(大山)、官田區(隆田)、柳營區(柳中)、安平區(安平)、東區 2 處(仁和及龍山)、永康區 2 處(永埔和西灣)、善化區(東關)、七股區(七股)、佳里區(多摩)、北區(光武)及新市區(三里)，合計共可收托 236 名嬰幼兒。持續增加公共托育供給率、減輕家長育兒負擔、提高家外托育使用率、改善托育人員薪資、穩定托育服務品質，減輕本市市民育兒負擔。
- B. 本府預計將於安平區(社福大樓)、安南區(托資中心)、白河區(區政大樓)、善化區(蓮潭里)、北區(成德里)、北區(區政大樓)、學甲區(北門區托資中心)、中西區(西湖里)、新市區(南科社區中心)、南區(鹽埕段)、永康區(橋北段 2 處)、仁德區(二空新村案 B 區)及東區 2 處(南台南副都心車站及平實營區案第 2 期)陸續再建置 15 處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提升收托量能，落實「0 到 6 歲國家一起養」的政策。

(5) 提供優質居家托育服務及偏鄉托育人員職前訓練課程辦理

A. 輔導管理居家托育人員：

- a. 本市設有 4 處居家托育服務中心，透過委託團體辦理，建立托育人員托育管理制度，提供托育人員登記管理、專責訪視輔導

、家長媒合托育及育兒諮詢、托育補助申請及初審、辦理在職托育人員訓練課程及偏鄉職前訓練等服務。

b.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不定期至托育人員家中進行托育服務訪視輔導及家長電話訪問，建立優質托育服務網絡，111年6月至112年3月15日訪視共計3,155人次。

B. 辦理偏鄉托育人員職前訓練課程：

a. 提供有意從事托育服務之偏鄉民眾兼具可近性、完訓者免收費且具專業培訓輔導考照職業一條龍服務之托育人員職前訓練，以擴大偏鄉地區收托量能，維護照顧品質。

b. 111年度分別於左鎮、將軍、後壁及玉井共辦理4場次，實際參訓人數60人，完成取得結訓人數59人，培訓率達98%；112年度預計辦理4場次，每場以10人開課為原則，預期成效輔導結訓合格學員中至少20%登記成為居家托育人員。

(6) 布建親子悠遊館：

A. 服務內容：提供未滿4歲兒童免費活動空間、教玩具及圖書使用、托育及照顧相關諮詢、托育媒合轉介、社區宣導及外展服務，辦理各項專業訓練、親職講座及親子活動。

B. 區域規劃：

a. 已營運有安平區、新市區、佳里區、仁德區、新營區、東區、麻豆區、善化區、歸仁區、南區、鹽水區及七股區，共計12處。

b. 未來預計112至114年於中西區、北區、安南區、永康區、學甲區等5處設置親子館，除提供市民育兒諮詢服務，並提供親子遊戲場所，亦可就近借閱圖書、教(玩)具，提升親子間互動交流。

C. 統計111年6月至112年2月28日止總受益計139,781人次。

(7) 定點臨托

A. 善用現有公部門場地，評估較有寬敞空間之親子悠遊館、兒童福利服務中心及公托家園，提供定點臨托服務。

B. 服務區域：

a. 柳營區、佳里區、七股區、麻豆區、官田區、安南區、永康區(2處)、安平區、東區(2處)及關廟區共計12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於平日既有日間托育服務外，並增設週六、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之假日定點臨托服務。

b. 新營區、南區、歸仁區3處親子館及安平區之兒童福利服務中

心共計 4 處，於週二至週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開放時段提供定點臨托。

c. 善化區東關公共托育家園試辦週一至週五下午 6 時 30 分至下午 11 時之夜間定點臨時托育服務。

C. 統計 111 年 6 月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完成收托共計 159 件，112 年度至 2 月 28 日止完成收托 50 件。

2. 兒童及少年經濟扶助：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分項補助情形如下：

- (1) 經濟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計補助 84,966 人次、1 億 5,649 萬 6,361 元。
- (2)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計補助 1,163 人次、348 萬 9,000 元。
- (3) 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費用補助：計補助 128 人次、243 萬 936 元。
- (4)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扶助，計補助 6,183 人次、1,583 萬 9,890 元。

3.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1) 辦理早期療育補助：

A. 一般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金額為 3,000 元（交通費每次補助 200 元，療育費每次最高補助 675 元）。

B. 本市列冊低收入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金額為 5,000 元。

C. 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補助 83,844 人次，金額 3,423 萬 6,270 元整。

(2)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之通報、轉介、個案管理服務。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新通報 1,371 人，個案管理 4,896 人；辦理教育服務 5,790 人次、療育服務 5,275 人次、諮詢服務 1,800 人次、家庭服務 11,009 人次及權益倡導 335 人次。

4. 兒少社區照顧據點(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服務)：

(1)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脆弱家庭兒少關懷據點：針對家庭支持薄弱、有教養困難或照顧壓力者，提供預防性、支持性及發展性服務方案，促進兒少身心健全發展，協助家庭照顧功能發揮並促進社區間凝聚，提升社區照顧功能。

(2) 111 年度結合 23 個民間團體、建置 30 處兒少社區照顧據點。

(3) 112 年度結合 24 個民間團體、建置 31 處兒少社區照顧據點。

(4) 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服務 204,433 人次。

(十)培植婦女能量，促進女性權益：

1. 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透過中心粉絲頁、LINE@生活圈等平台，發佈與共享婦女福利服務與權益等資訊，共計發布117則，觸及69,540人次。
2. 結合婦女團體推展福利服務方案：推動相關婦女服務，提供在地化、可近性之方案活動與課程講座，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辦理164場次，服務19,495人次。

(十一)建構綿密社區照顧網：

1. 提升據點志工服務能量：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志工基礎、特殊訓練課程，截至112年3月15日計10場次，共217人參加。
2. 布建關懷據點：截至112年3月15日已設立387個據點，提供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健康促進及餐飲服務，截至112年3月15日計服務2,494,375人次。
3. 輔導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轉銜長照巷弄C站：截至112年3月15日共205個C級單位，提供共餐及預防延緩失能服務，共餐服務計673,026人次，預防延緩失能課程開辦169班，服務18,216人次。

(十二)建構完善長期照顧服務網：

1. 提供看的到、找得到、用的到，落實在地化及可近性長照服務，本市提供長照服務有居家服務、日間照顧(含小規模多機能)、家庭托顧、交通接送、營養餐飲、喘息服務、失智照護等多項內容供長者使用。
2. 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長照服務30,979個案，111年6月至112年1月底，長照給付及支付服務計8,838,643人次。

(1)推動普及式長期照顧模式，落實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監測服務品質：

- A. 截至112年2月28日止，共布建53A-777B-205C之服務單位。
- B. 輔導小型住宿式機構轉型及長照法人設立住宿式長照機構：截至112年2月底有9家長照法人取得籌設許可(6間住宿式機構、3間綜合式機構)，預計設立後可提供1,199床住宿式服務。
- C. 訂有品質查核機制及退場機制，經查有異常情事者造冊後，函送服務單位依限回覆改善情形及提出相應改善方案及策進作為。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止，累計查核共5,235個案，針對查核缺失297案，積極輔導並限期完成改善。

(2)達成一國中學區日照完全布建：本市有63國中學區數，截至112年3月15日止已完成設立57個國中學區數，本市目前計有110個日照中心，於全區提供長者照顧服務。

- (3)本市失智照護服務，設置6家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及40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提供失智者個案管理及照顧者多元複合支持服務，6家失智共照中心，111年截至12月31日止服務4,016人，失智據點111年截至12月31日止服務1,275人(含照顧者)，138,748人次。
- (4)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本市設有9個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據點(新化大區正辦理遴選作業中)，提供家庭照顧者個案支持團體、心理輔導與諮商、到宅照顧技巧指導等服務，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共服務534人，累積服務達6,584人次。
- (5)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北門分院轉型多元長照資源中心並委託民間經營管理案，結合公私資源，厚實長照服務：業於112年12月23日設立本府社會局附設北門綜合長照機構；112年1月3日正式營運，提供居家服務、日間照顧、團體家屋、住宿式服務及輔具資源中心等服務。
- (6)辦理臺南市六甲區住宿式長照機構委託民間經營管理案，充實長照資源量能，提升服務近便性：112年1月11日辦理公聽會，預計112年4月核定可行性評估報告，112年7月公告招商。
- (十三)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工作：
1. 持續推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服務方案：
- (1)持續提供24小時保護服務求助窗口，由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即時提供民眾諮詢、求助、通報及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接案服務11,078件(含家庭暴力案件7,315件、性侵害案件583件，兒童少年保護案件3,180件)。
- (2)針對高危機成人保護個案，定期邀集司法、警政、衛政、教育、民間團體等單位，共同研議跨網絡合作之保護服務策略，召開家庭暴力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召開27場次。
- (3)辦理保護扶助措施，提供相關福利資源：
- A. 提供法律服務及陪同性侵害及受家暴被害人報案及出庭，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提供1,317人次陪同服務及859人次法律扶助服務。
- B. 提供性侵害、家暴被害人及兒童少年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情緒支持與輔導，協助其心理復原與對社會的再適應，111年6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提供 1,125 人次心理輔導服務。

C. 提供 24 小時緊急救援服務，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提供 315 人次庇護安置服務。

D. 提供諮詢協談、驗傷診療、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就學或轉學服務、目睹暴力兒少服務、子女問題協助、通譯服務或其他資源轉介等扶助措施，共提供 129,167 人次。

2. 整合社會安全服務網絡，強化兒童及少年保護機制：

(1) 本府加強整合兒少保護網絡，提升鄰里通報及主動關懷頻率，落實兒少保護危機處遇、緊急救援、安置調查評估、家庭維繫與重整、強制性親職教育等保護扶助事項。

(2) 針對兒少保護案件，本府擬定四大應變策略：即時聯合查訪、重大傷勢複判、專業行政裁罰及跨域多層保護，以強化兒少保護機制；針對重大兒虐案件，並訂有重大兒虐案件緊急應變處理流程，立即啟動社政、教育、警政跨網絡聯合訪查，釐清案情並確認保護因子，續處行政裁罰事宜，以即時且完善應變重大兒虐案件。

(3) 針對高危機兒少保護個案研議跨網絡之保護服務策略，定期邀集司法、警政、衛政、教育、學校、團體等單位，共同召開強化兒少保護跨網絡連繫會議，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召開 5 場次。

3.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功能，發展多元專業服務模式：

(1) 為強化公私部門網絡合作效能，主動召集司法、警政、衛政、民間團體等單位，結合網絡資源，共同擴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工作。

(2) 本市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與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南市政府駐法院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家事服務中心召開 1 場次聯繫會報，以暢通本府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及家事事件服務處與法院之間聯繫與交流；為建構社會安全網，召開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及兒少性剝削防治委員會議及兒保、成保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共計 35 場次。

(3) 另為強化兒少保護處遇與防治功能，召開安置兒少返家評估會議（含性剝削安置兒少）、監護兒少出養評估會議、兒少保護個案提訟評估會議共計 34 場次。

(4) 有關性侵害防治網絡部分，召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網絡聯繫會議計 27 場次，邀請專家學者共商本市性侵害防治策略。另召開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暨一站式服務網絡檢討會議，與網絡

單位共同策進被害人服務，共計 2 場次。

4. 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工作，強化社區初級預防：透過社政、警政、衛政、教育共同合作，針對不同族群進行宣導以提高民眾的防暴意識，進而降低重大案件發生機會，達到福利互助社會的期待，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辦理 87 場次，受益 14,004 人次。

四、法制處

(一)法規審議辦理情形：

1. 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之法制作業：

- (1)依本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本市法制作業準則及本府法規會設置要點等規定，辦理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之審議。對於本府各機關配合施政之法規提案，藉由法規審議確保法制作業程序及體例符合規定，使法規之結構及用語簡明易懂，並避免抵觸上位法令、條文前後矛盾或其他窒礙難行等情形發生。此外，透過本府法規會審查自治法規之機制，由外部專家學者提供草案內容之修正建議，促使提案機關再行檢視條文內容與其立法意旨，避免僅以行政機關本位思考偏離社會脈絡，以增進自治法規之周延性及可行性。
- (2)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期間，召開本府法規審查會議5次(第73次至第77次法規會)，審查自治法規26則(自治條例1則、自治規則25則)。完成制(訂)定、修正自治法規19則(自治條例3則、自治規則16則)，行政規則86則；廢止自治規則2則及停止適用行政規則10則之法制作業，變動數量共計117則。

2. 整理、蒐集、保管及建置法規資料：

- (1)截至112年3月15日止，臺南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計有：自治條例68則，自治規則355則，行政規則1,167則，合計共1,590則。
- (2)建置臺南市自治法規查詢服務系統(網址為<https://law01.tainan.gov.tw/glrnewsout/>)，完備法規電子化服務，落實即時查詢服務，自101年1月啟用，迄今瀏覽利用人數已達1,596萬人次，除達成建置目的外，亦因電子化而減少紙本自治法規之印製，達到節能減碳之效果，實踐低碳城市之目標。

(二)訴願案件之審議：

1. 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訴願案件分析：

- (1)新收訴願案計515件，包括衛生類101件、環保類88件、社政類91件、勞工類46件、地政類35件、稅務類33件、工務類25件、農業類29件、交通類26件、教育類9件、都發類5件、警政類6件、觀光類2件、民政類9件、水利類3件、經發類1件、消防類1件、其他類5件。
- (2)審理517件(含111年6月16日前受理之舊案366件)，審議結果：不受理124件、駁回320件、撤銷原處分44件、再審不受理9件、再審駁回3件、移轉管轄1件、訴願人自行撤回16件。

2. 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由學者、專家、律師、檢察官等組成，外聘委員13

名，比例逾 8 成。訴願案件之審議，秉諸公正、公平、客觀原則，並兼顧程序正義，訴願審議委員會為釐清案情，適時請訴願人到會陳述意見，必要時並召開言詞辯論，以瞭解事實，正確認事用法，作成訴願決定具客觀性與公正性。

3. 本期受理之訴願案件，皆於法定期限完成審議。訴願案件之辦理皆要求本府所屬各級機關應切實依「臺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辦理訴願案件答辯應行注意事項」之規定為之，以保障人民救濟權益。
4. 訴願決定撤銷原處分之案件，督促原處分機關應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並遵守「臺南市政府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案件追蹤管制要點」所定之時效。

(三) 國家賠償事件處理：

1.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國家賠償事件辦理情形分析：

(1) 本府及各級機關、學校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新受理國家賠償案件 91 件，舊收案 38 件，共計 129 件；已結案 86 件，處理情形如下：

- A. 協議成立：31 件，賠償金額：104 萬 1,681 元。
- B. 拒絕賠償：43 件。
- C. 協議不成立：6 件。
- D. 自行撤回：6 件。
- E. 移轉管轄：0 件。

(2)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請求權人新提起訴訟案件計 21 件；連同 111 年 6 月 16 日前提起訴訟案件 21 件，合計 42 件，判決情形如下：

- A. 機關勝訴：7 件。
- B. 機關敗訴：4 件，賠償金額 170 萬 1,794 元。
- C. 調解成立：2 件，賠償金額 99 萬 5,000 元。
- D. 法院和解：0 件。
- E. 自行撤回：0 件。
- F. 移轉管轄：0 件。
- G. 裁定駁回：1 件。
- H. 訴訟中：28 件。

(3) 協議成立 31 件、判決賠償 4 件、訴訟中調解成立 2 件，共計 37 件，賠償金額合計：373 萬 8,475 元。

2. 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之組成，具法制專長之外聘委員比例已逾 8 成，透過提升委員會之素質及功能，增進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客觀性及公

信力，落實民眾權益之保障與維護。

3. 協助本府各機關、學校處理國家賠償事件，提供法律諮詢意見並監督辦理情形，以確認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適法性，並強化處理過程之公平與公正，保障人民權益。
4. 協議成立金額 50 萬元以上重大案件，業務主管機關應擬具處理意見並檢附相關案卷送本府核定，以發揮一般案件迅速進行協議，重大案件審慎嚴謹之功能。
5. 完備本府國家賠償制度，就顯無成立國家賠償責任案件及 10 萬元以下擬協議賠償案件，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得例外不經審議，逕依簽辦程序進行，以增進行政效率，儘速填補人民損失。
6. 對於國家賠償責任原因行文相關單位檢討，並研謀改進措施，避免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再次受到損害。

(四) 法制及法令疑義等事項諮詢意見之提供：

1. 提供本府各局處法制作業、法令適用疑義、訴訟或行政救濟答辯、契約條款研擬及履約爭議等事項之諮詢意見，協助本府各局處實踐依法行政，增進為民服務，提升行政行為之品質及合法性。
2.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協助本府及所屬機關就自治法規、行政規則、訴願、行政訴訟或民事訴訟答辯、各類法令適用疑義、契約條款研擬及履約爭議等會簽案件計 390 案次，並參與及處理中央與本府相關會議計 46 案次，提供法律意見供各業務承辦機關(單位)參酌，俾利各機關執行相關業務時正確認事用法。

(五) 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

1. 提供專業及多元救濟管道，提升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效能及和解達成率：
 - (1)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受理消費申訴案件 3,467 件，經函請企業經營者妥處後，撤回、和解、未再爭執及合意解決消費爭議事件為 2,876 件，妥適處理率為 82.95%。
 - (2) 上開期間受理案件，申訴人認為未獲業者妥適處理，而提起消費爭議調解申請者計 591 件，自行達成協議，或經本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調解成立 416 件，和解率 70.39%，調解不成立 175 件，有效落實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弭平消費爭議，維護消費者權益。
2. 強化行政監督功能，建構友善安全消費環境：
 - (1) 為杜絕黑心商品氾濫、不肖業者標價不實、蓄意哄抬物價、私自將商品偷斤減兩等不法食(商)品事件在本市擴散，針對特定食(商)品辦理專案聯合稽查；並就重大民生消費爭議事件及節慶食(商)品，主動邀集各

相關機關就商品標示、食品衛生、交易安全、消費場所安全及定型化契約等事項進行查核；及至本市傳統市場、大型賣場、著名小吃與餐飲店等進行物價查訪，全面確保消費者食衣住行之安全。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辦理各類稽查 112 場次、查核 876 家業者(店家)，具體保障消費者權益。

(2)因應本市民營停車場費率不一且假日多無收費上限致衍生相關消費爭議，彙整本市民營停車場臨時停車費每小時逾 50 元之業者資訊，公開於網站提醒民眾停車前務必留意。

3. 加強消費者保護教育，深入各界宣導：

為建立消費者正確消費觀念及知識，促進企業經營者對消費者保護之認知與實踐，持續深入社區、校園及民間團體等進行消保法令之宣導，並主動或受邀至各公私機關團體舉辦消保教育講習，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辦理宣導講習共計 29 場次，參與之消費者及業者總計 1,690 餘人次，有效提升消費者保護意識。

4. 適時發布新聞稿，周知民眾重大消費訊息：

於重要節日諸如端午節、中秋節及春節前，針對查核業者之相關情形發布新聞稿，俾利民眾安心過節；並就重大或常見消費爭議諸如防疫保單、網購陷阱等，主動發布新聞稿提醒民眾注意。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發布 16 則新聞稿。

(六)法制業務走動式巡迴輔導、法制研討會及法制教育相關講習訓練之辦理：

1. 法制業務走動式巡迴輔導，共 42 場次：

(1)法制業務走動式巡迴輔導，係由本府法制處主管與各機關同仁進行宣導及直接交流，就行政處分及裁處書之作成、訴願案件及國家賠償事件之辦理、法規審議及法令疑義會簽稿注意事項與消費者保護業務為詳細介紹，並就各機關辦理法制業務之執行狀況及實務運作所面臨之問題或困難進行交流，且逐案予以釐清，適時提供解決建議。

(2)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排定期程至本市 37 區區公所，以及本市環境保護局、消防局、觀光旅遊局、都市發展局及民政局等 5 機關，計辦理 42 場次法制業務巡迴輔導。

2. 舉辦法制研討會，共 1 場次：

111 年 12 月 2 日假南臺科技大學念慈國際會議廳，與南臺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舉辦「2022 臺南市政府行政救濟與消費者保護法制研討會」，由趙卿惠副市長開幕致詞，並由法制處尤天厚處長、高雄大學法學院陳正根院長、南臺科技大學商管學院張瑞星院長及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林彥君法官擔任各場次主持人，集結學術界及實務界學者專家進行報告及與談，

以「訴願法 111 年行政院版修正草案評析」、「釋字 785 號後對再申訴決定不服者，行政訴訟相關程序之探討」及「美容訪問交易之虛與實—從法院判決談起」為題進行探討研析。另特邀前司法院大法官李震山就我國地方自治保障事件聲請釋憲程序之回顧與前瞻，以「地方行政機關聲請司法院解釋及適用憲法訴訟法之探討」為題進行專題演講。

3. 辦理法制作業實務課程 3 場次：

為建立本府同仁行政處分作成之基礎概念，熟習自治法規、行政規則制(訂)定之程序，並瞭解訴願法及行政訴訟法之內容及實務應用，由本府法制處舉辦法制作業實務課程，藉以增進本府同仁行政處分及裁處書製作應用能力、提升法制作業品質，並強化同仁行政救濟及國賠書類撰寫技巧，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1 月 31 日辦理 3 場法制作業實務課程如下：

- (1) 111 年 10 月 7 日舉辦「行政處分及裁處書製作實務應用班」。
- (2) 111 年 10 月 14 日舉辦「法規草擬與法制作業實務應用班」。
- (3) 111 年 11 月 4 日舉辦「行政救濟書類製作實務應用班」。

4. 法制教育講習及法制人員教育訓練，共 2 場次：

- (1) 111 年 11 月 7 日邀請國立高雄大學政治法律學系賴恆盈副教授講授「行政調查之理論與實務」，由各機關指派法制人員或相關業務承辦人共 55 人參加。賴恆盈副教授從行政調查之概念切入，詳盡地說明行政調查之類型及方式，並就行政調查之實務與運用詳加討論介紹，以強化本府及所屬機關同仁實施行政調查相關法制知能，適時解開本府同仁就業務處理上發動調查權之迷思與疑惑。
- (2) 111 年 11 月 24 日邀請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所屬民間公證人余乾慶先生講授「公證制度保存證據之功能」，並請各機關指派法制人員或相關業務承辦人共 74 人參加。余乾慶先生憑藉其多年公證人執業經驗，詳盡介紹實務上常見的公證類型，並宣導經公證人製作的公證書及認證文件具有一定的法律效力，使本府及所屬機關同仁了解公證制度的優點，對於業務上如何運用公證制度以落實保存證據、預防糾紛及減少訟源等目的裨益良多。

5. 兩人權公約相關課程與活動，共 1 場次：

111 年 12 月 29 日舉辦「兩公約教育課程電影賞析」，播放人權電影「血鑽石(Blood Diamond)」，透過電影高度的傳播力與渲染力，在議題及角色的串接下，展現人權議題的深度及多元性，讓人權兩公約之內涵與精神深植觀影者的心。並精選兩公約人權題庫辦理前測及後測，經由相互探討

與意見交換，使同仁對兩公約有更深刻之認識，於規劃政策或處理公務，具有人權保障思維。

6. 法制性別平等教育訓練，共 1 場次：

111 年 11 月 21 日邀請長榮大學企業管理學系陳秀峯副教授講授「法規性別影響評估執行之基礎概念」及「法規性別影響評估執行之執行實務」2 課程，並請各機關指派法制人員或相關業務承辦人共 38 人參加。法規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乃當前落實性別主流化的主要工作之一，係為確保行政機關在擬定及推動重要法律案時，能將性別觀點納入考量。陳秀峯副教授在課程中介紹了性別影響評估理念及核心價值，並詳細講解性別影響評估作業流程，使同仁在法案之研擬規劃、執行監督及事後檢討等各階段都能納入性別觀點，打破性別歧視，使不同性別皆能受到平等權之保障。

7. 與政風處合辦「法廉遵·關懷情」教育訓練，共 6 場次：

至文化局、衛生局、交通局、新營區公所、歸仁區公所及市場處等 6 機關，藉由客製化辦理法律與廉政專業教育訓練，增進法治觀念，減少執行業務因不熟稔法規致生違法疑慮，並鼓勵同仁勇於任事，進而提升行政效率。

8. 消保法制教育訓練，共 1 場次：

111 年 10 月 21 日與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合辦教育訓練課程，邀請實務經驗豐富之本府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李慧千律師及臺北市電腦公會產業政策暨法制推動中心張曜、蘇城輝高級專員擔任講座，分別講授「健身中心、健身教練服務消費爭議之案例分享與解析」、「線上學習課程案例分享與解析」、「網際網路遊戲案例分享與解析」等課程，計有本府及所屬機關、區公所同仁與消保志工等 65 人參與，針對較常見之消費爭議事件如何防免爭議產生及權益維護等情狀予以實例分享，已達宣導與增進消費者保護知識之效，對於提升同仁處理消費者保護事件的知能亦有助益。

五、政風處

(一)政風預防業務：

1. 召開廉政會報，結合行政力量，貫徹執行廉政工作：

- (1)本府 111 年度第 2 次廉政會報於 111 年 9 月 28 日召開，邀請府內相關機關廉政委員及本府外聘廉政委員蒞會，針對本府廉政議題進行專題報告與提案討論。
- (2)本期間督導所屬政風機構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廉政會報共計 62 場次，有效結合各單位防貪肅貪之能量，發揮統籌整合之功能。

2. 推動本府 111 年公開透明「晶廉獎」評選計畫，增進市民對本府廉潔信任及滿意度：

為鼓勵本府各機關結合電子化政府及現代化科技推動透明化措施，提供公眾外部監督與提高資訊揭露程度，推動本府首屆「晶廉獎」活動，以落實市長「清廉效率、公開透明」施政理念。機關組計有 10 組作品、區公所組計有 14 組作品參賽。111 年 8 月 31 日舉辦「晶廉獎」人氣獎票選活動，各參賽機關除以現場解說方式，輪流上台介紹提案作品優點外，並向與會投票代表進行拉票，最終由本府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代表投票選出各組人氣獎得主各 1 名；111 年 9 月 7 日舉行評選複審會議，由外聘評審委員評選出特優及優等機關，得獎作品結合電子化政府推動行政透明化，並透過提升外部監督行政措施之可及性，達到內部自律與外部監督之興利防弊效果。

3. 推動廉政防貪指引，降低弊端發生風險：

邀請機關首長、業務主管及政風單位召開廉政防貪指引會議，蒐集機關曾發生或可能發生之弊端態樣深入研析，瞭解機關潛存風險，共同研提具體可行之防弊作為，形成防貪指引，以降低弊端發生之風險，本期間本府各機關計召開會議 13 場次。

4. 辦理反貪活動及政風法令宣導，強化民眾、員工法治觀念：

(1)舉辦「能源轉型起步走 增氣展綠齊廉心」企業誠信交流研討會：

111 年 6 月 27 日於大臺南會展中心舉辦「能源轉型起步走 增氣展綠齊廉心」企業誠信研討會，邀請台灣透明組織專家學者、台電公司台南區營業處、再生能源處及市府辦理太陽光電業務同仁、太陽光電業者負責人及中、高階主管約 80 人共同參與，以能源轉型為核心，太陽光電為主軸，宣達誠信經營與行政透明理念，進行跨域之研討交流；另為擴大宣導效益，並同步以 Youtube 及本府政風處 Facebook 進行線上直播，網路直播觀看人數達 1,347 人次。

(2)舉辦「透明誠信 永續建築」企業誠信交流研討會：

111年8月26日於國立成功大學綠色魔法學校國際會議廳舉辦本府「透明誠信 永續建築」企業誠信交流研討會，邀請法務部廉政署、跨國營造業代表、ESG 營造業代表、國立成功大學規劃與設計學院、建築業、營造業、土木工程業、建築師公會、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本府工務局及公務機關代表計181人參與。本研討會以「企業誠信經營理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及「建築物建築執照核發之便民服務效率」為主題，宣達誠信經營及區辨圖利與便民之理念；另為擴大宣導效益，並同步以 Youtube 及本府政風處 Facebook 進行線上直播，網路直播觀看人數達733人次。

(3)校園誠信反貪活動：

結合台糖公司及中油公司，規劃辦理校園誠信教育系列宣導活動，著重對學童之品格教育、反菸品危害及食品安全觀念。為突破疫情限制，製作「校園誠信品德故事劇場」影片提供本市各國小學學童觀看，以寓教娛樂方式達到學童品德潛移默化之效果。影片首播記者會業於111年7月8日辦理完竣，獲得媒體關注並大幅報導，促使本府政風處 Youtube 頻道影片觀看人次達4,770次，後續並推廣影片至本市各國小校園計90所，播映班級共225班，計有4,702名學童觀賞學習。

(4)本府結合臺南地方檢察署合辦廉政教育訓練暨座談會，建立行政與司法間之廉政夥伴關係，藉由同仁與檢察官面對面互動意見交流，適時釐清相關執行業務疑義，以加強基層公務員廉政法治觀念。本期間辦理5場次。

(5)帶領廉政志工辦理反貪倡廉社會參與宣導活動，本期間辦理42場次，總計廉政志工141人次參加。

5. 實施業務稽核及推動預警作為，以完善作業制度與流程：

(1)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針對重大議題、高風險、與民眾權益相關業務實施專案業務稽核，發掘缺失並研析可能發生弊端型態與成因，研提業務興革建議與策進作為。本期間本府政風處規劃及列管專案業務稽核7案，並就稽核發現缺失研提興革建議，從法規面、制度面及執行面健全機關內部控制作為，有效降低廉政風險事件發生，以維護本府施政品質及廉潔效能。

(2)督同所屬政風單位監辦機關採購作業及會同業務單位實施檢核，若經查察發現機關有潛存違失風險事件或人員時，即機先採取防範措施落實預警作為，期使公務員依法行政。本期間完成預警作為87案，其中辦理採購監辦發現異常者計45案(工程類24案、勞務類16案、財物類5案)、於辦理業務稽核發現異常者計28案、受理民眾陳情檢舉發

現違失者 11 案及其他 3 案，經各政風機構積極提出興革導正建議，有效防範可能發生之行政違失或公帑浪費，有助於提昇機關清廉形象。

6. 推動廉政研究，研提策進作為，促進廉能施政：

針對機關廉政風險業務辦理廉政民意調查，調查結果深入分析問題與癥結，並研提策進作為，彙編專報提供業務單位參採改善，本期督同所屬政風機構完成廉政研究 7 案。

7. 健全採購制度，提升採購效能，促進重大工程採購順遂：

(1) 本府政風處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針對採購案件採事先會稿及事後查核等方式加強查察，並會同主會計單位監辦採購案件之開標及驗收，本期間辦理採購監辦 176 件次。

(2) 為建立本府公正、廉能、透明與互信的履約環境，協助廠商履約順利，111 年 10 月 3 日辦理「臺南市政府履順專案座談會」，會議先由市長及臺南地檢署周盟翔主任檢察官出席致詞，續請方秘書長主持會議，並請臺南地檢署李駿逸主任檢察官主講「企業誠信與法治觀念」專題，總計 71 人出席會議，其中履約廠商 29 人，提案討論 2 案次，會中由檢察官與業者進行意見溝通交流，協助廠商解除疑慮，排除履約障礙，讓市政府與承包商在合約關係上落實權利與義務，使公共工程履約過程順利，並兼顧廉能、公正及透明。

(3) 協助機關推動重大公共工程建設及開發計畫，本府政風處督同所屬政風機構推動採購廉政平臺，宣示營造優質公共工程採購環境，跨域結合相關機關(單位)及專家學者定期召開聯繫會議，汲取、整合法律面及實務面等專業意見，作為辦理相關採購及履約之參考，並建立資訊公開專區，將辦理工程進度與資料對外揭露，以強化行政透明作為，提升本府重大工程採購案件品質及效率，相關成果如下：

A. 「仁德再生水廠新建工程廉政平臺」與「安平再生水廠新建工程廉政平臺」：

111 年 2 月 18 日成立「仁德再生水廠新建工程廉政平臺」並架設公開資訊專區、111 年 10 月 14 日辦理採購評選委員注意事項講習；另分別於 111 年 4 月 8 日併同「安平再生水廠新建工程廉政平臺」召開 111 年第 1 次聯繫會議及 111 年 7 月 21 日辦理「開工及施工階段常見職業安全危失樣態與應行注意事項」。

B. 「城西垃圾焚化廠更新爐新建營運移轉促參案廉政平臺」：

111 年 7 月 21 日綜合評選會議選出最優申請人，依計畫其階段性任務已完成，環境保護局政風室將持續促請機關業務單位依案件推動實況更新網頁之廉政平臺專區內容，並依機關需求適時提供廉政服務。

C. 「南科特定區開發區段徵收工程廉政平臺」：

本府政風處督同本府地政局 111 年 8 月 12 日成立「南科特定區開發區段徵收工程廉政平臺」，由市長親自主持，並邀請法務部廉政署莊榮松署長、臺南地方檢察署林仲斌襄閱主任檢察官、法務部調查局臺南市調查處褚延平副處長、本市議員等及潛在投標廠商代表共襄盛舉，另分別於 111 年 10 月 14 日辦理「工程涉及遺址須辦理程序及範例說明」、111 年 11 月 4 日辦理「都市景觀設計」及 111 年 11 月 11 日辦理「採購履約爭議處理程序及案例說明」等教育訓練 3 場次。

8. 落實防貪登錄及表揚廉能事蹟人員，激濁揚清，端正政風：

- (1) 辦理 111 年本府優良廉能事蹟人員選拔活動，由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推薦具有優良廉能事蹟、行為品操足資楷模之同仁參加選拔活動，經評審委員評選，共計選出 14 名同仁為市府優良廉能事蹟人員，並於 112 年 1 月 3 日市政會議中由市長親自公開頒獎表揚。
- (2) 本期間督同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受贈財物 531 案、飲宴應酬 509 案及請託關說 45 案，總計 1085 案。

9. 落實執行陽光法案，維護廉潔行政風氣：

- (1) 辦理本府陽光法案系列說明會 5 場次，參加人員 290 人。
- (2) 本期間受理本府各級機關學校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2,595 人，經公開抽籤抽中 282 件辦理個人財產申報資料實質審核作業，並由其中 57 件辦理前後年度財產申報資料比對。
- (3) 經辦理財產申報實質審查作業，本期無裁罰確定案件；亦無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遭裁罰之案件。
- (4) 推動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線上授權查詢財產作業，107 年度授權比例 97.75%；108 年度 97.09%；109 年度 99.10%；110 年度 99.95%；111 年度 99.95%。
- (5) 本期間辦理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補助案事後公開計 18 案；同法第 6 條迴避案件共計 5 件。

(二) 政風查處業務：

本期本府政風處受理陳情檢舉計 623 案，其中函轉權責機關處理 371 案、依法澄清或簽存結案 252 案。另移送一般非法案件 22 案。

(三) 政風綜合、維護業務：

1. 加強廉政教育訓練，提昇政風人員專業知能：

依業務屬性指派適當人員參加法務部廉政署辦理之肅貪、預防及綜合維護業務專精班、薦任九職等主管研究班等課程，以提升同仁與幹部專業能力、精進工作知能，參訓人數共計 6 人。

2. 積極蒐報危安預警情資，即時妥處：

(1) 掌握陳情請願事件輿情，加強橫向聯繫：

積極督導所屬政風機構針對重大陳情請願事件，掌握預警情資，即時陳報機關首長並協調相關單位機先疏處，妥為因應。執行蒐報及協處陳情請願或預警等複式通報共計 43 件。

(2) 督導所屬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工作：

- A. 辦理安全維護專報 2 案。
- B. 辦理講習訓練或其他宣導作為 326 案。
- C. 辦理專案暨首長安全維護 90 案。
- D. 實施定期及不定期安全檢查 100 場次。
- E. 召開安全維護會報 32 場次。

(3) 辦理重大活動專案安全維護措施：

為確保本府 111 年「第六屆 WBSC 世界盃少棒錦標賽」賽事期間與會人員及競賽場地之安全，本府籌備處設置「危機處理小組」，由本府政風處主責，專案期間，本府政風處除參與籌備處辦理之會議，以掌握活動進程外，亦積極橫向與警政及衛生單位配合，針對「易滋生紛爭抗議情事」、「危害賽事安全」及「食品安全」等，規劃執行要項，動員本府政風處及所屬政風人力，協調與配合執行安全維護工作，協助本府圓滿達成任務。

3. 落實資訊安全暨機密維護措施，防制洩密情事發生：

(1) 為落實資通安全工作，以確保資訊安全、降低各業務系統可能遭受的威脅，本府政風處會同智慧發展中心辦理「本府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作業」，針對缺失事項進行改善，並提出策進建議，俾利本府各機關單位瞭解掌握資安風險，111 年 9 月 14、15 日辦理本府 111 年度資訊安全第 2 次內部稽核作業。

(2) 本府辦理各機關學校約聘(僱、用)、臨時人員公開甄選，本府政風處執行試務機密維護工作，所有口試委員及試題抽籤過程均採全程錄影錄音程序公開透明，並恪遵保密規定，計辦理 2 場次。

(3) 督導所屬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工作：

- A. 辦理講習訓練或宣導作為 348 場次。
- B. 實施定期及不定期保密檢查 127 場次。
- C. 辦理專案機密維護 13 案。
- D. 辦理機密維護專報 5 案。

4. 召開廉政工作會議，加強業務策進：

本府政風處辦理政風業務工作檢討會計 3 場次，會中進行各項業務報告

及前次主席指(裁)示事項管考作為，針對執行面提出各項建議，並推派優秀機關進行專題報告，透過標竿學習及意見交流方式，加強業務策進。

肆、建設部門

一、都市發展局

(一)綜合計畫業務

1. 推動擬訂本市國土計畫暨鄉村地區整體規劃：

- (1) 國土計畫法於 105 年 5 月 1 日施行，全國國土計畫於 107 年 4 月 30 日公布實施，因應此一國土規劃重大變革，規劃初期於 106 年 12 月即辦理 11 場次地方座談會及 2 場專家學者座談會，蒐集地方意見納入規劃參考，107 年 5 月 25 日成立本市跨局處國土計畫推動小組，共召開 2 次大會及 5 次分組會議，計畫草案自 108 年 8 月 15 日起公開展覽 30 天及舉辦 10 場地方公聽會，並建置專屬網站，公開資訊廣徵各界意見，108 年 9 月 19 日、12 月 25 日召開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第 1、2 次會議，針對各項重要議題及人民陳情意見於 109 年 1~2 月另召開 4 次小組專案研議，109 年 2 月 24 日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第 3 次會議審議通過，109 年 3 月 11 日報請內政部審議，並經該部 3 月 25 日國審會專案小組及 8 月 25 日國審會審議通過且核定，於 110 年 4 月 30 日公告實施。
- (2) 依循國土計畫指導推動鄉村地區整體規劃，目前各年度辦理情形說明如下，其餘行政區，逐年編列經費並爭取中央補助推動辦理。
 - A. 110 年度爭取獲得內政部 300 萬元補助（市配合款 75 萬元）辦理學甲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於 110 年 10 月 5 日簽約、111 年 10 月 27 日完成期中報告書審查，預計 112 年 8 月完成規劃作業。
 - B. 111 年度編列預算 1,125 萬元辦理大新營地區（新營、鹽水、柳營）鄉村地區整理規劃案，於 111 年 4 月 28 日簽約、111 年 12 月 12 日完成期初報告審查會議，預計 114 年 6 月完成規劃作業。
 - C. 111 年度提案獲得內政部 300 萬元補助（市配合款 75 萬元）辦理官田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於 112 年 1 月 10 日簽約，預計 113 年 12 月完成規劃作業。

2. 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審查：

內政部委託辦理 30 公頃以下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案件審查作業，從 108 年起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止，共核予「關廟區埤仔頭段觀光旅館園區開發計畫案」等同意許可計 13 案、變更開發計畫 18 案。持續辦理「七股科工區第 2 次變更開發計畫案」、「臺南學甲太陽能光電專區(北、南區)開發計畫」、「永劫臺南關廟布袋尾段與龜洞段地區太陽光電案」、「七股鹽山遊樂園開發計畫」、「龍盟產業園區開發計畫」、「華新麗華產業園區開發案」等開發許可之審查作業。

3. 臺南大學七股校區土地活化利用案：

- (1)臺南大學於106年底校務會議決議不遷校七股校區，為此，本府多次與教育部等中央相關部會、臺南大學開會研商，爭取教育部300萬元經費補助本府辦理「七股校區土地利用可行性評估案」，也獲該部同意後續土地設施朝無償返還原則辦理。
- (2)為全案推動事宜，本府於108年成立「七股校區土地開發利用推動小組」，109年委託規劃團隊進行土地利用可行性規劃，密集訪談在地民眾、里長、議員、專家學者及中央、地方等有關機關，109年11月舉辦2場地方座談會，參採民意提出「智慧水產養殖園區」之使用方向，刻由農業局辦理促參招商事宜，於有明確事業體後，續辦土地返還移撥作業。

(二)都市計畫規劃審議業務

1. 都市計畫規劃及審議：

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持續辦理中之案件包括都市規劃草案階段案件計13件、市都委會審議中案件計16件、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案件計55件、內政部都委會及市都委會審定待核定24件、發布實施案件計37件。

1.1. 規劃草案階段：

- (1)變更白河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2)變更關廟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3)變更大內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 (4)變更將軍(漚汪地區)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5)變更佳里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 (6)永康交流道(配合鹽水溪鹽行堤段L18~L20整體改善工程)案。
- (7)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A6區(中洲寮地區)尚未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
- (8)變更新市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暨變更新市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細部計畫案。
- (9)東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10)南科園區(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11)臺南站區都市計畫變更案。
- (12)擬定臺南中西區細部計畫「交1」交通用地案。
- (13)擬定臺南市安南區『工9(附)』工業區細部計畫案。

1.2 市都委會審議中案件：

- (1)變更七股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整體開發部分)專案通盤檢討案。
- (2)擬定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原「文(小)二學校用地、

人行步道用地變更為住宅區)細部計畫案。

- (3)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乙種工業區)(配合加倉企業有限公司擴廠)。
- (4)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四期新建工程)案。
- (5)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北外環道路第二期新建工程用地路權範圍調整)案。
- (6)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配合仁德區勝利路計畫道路工程)案。
- (7)變更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仁德區勝利路計畫道路工程)案。
- (8)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配合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四期新建工程)案。
- (9)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配合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四期新建工程)案。
- (10)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配合九六新村整體規劃)案。
- (11)變更臺南市安平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配合安平二期國宅社區都市更新)案。
- (12)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河川區為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配合北外環道路第二期新建工程用地路權範圍調整)案。
- (13)變更台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
- (14)擬定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細部計畫(活化學產地轉型臺南科技產業專區)案。
- (15)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河川區為水利設施用地及中密度住宅區)(配合海尾寮排水治理工程)案
- (16)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部分河川區為水利設施用地及住宅區、部分綠地為住宅區)(配合海尾寮排水治理工程)案

1.3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案件：

- (1)變更學甲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2)變更南鯤鯓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3)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4)變更烏山頭水庫風景特定區計畫(配合水庫治理及穩定供水專案通盤檢討)。
- (5)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
- (6)變更西港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暨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 (7)變更歸仁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農變住整體開發暫予保留)案。

- (8)變更曾文水庫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第二階段）（臺南市轄部分）案。
- (9)變更鹽水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0)變更大內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1)變更虎頭埤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2)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3)變更楠西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4)變更玉井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5)變更六甲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6)變更將軍（漚汪地區）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7)變更白河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8)變更新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9)變更山上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0)變更後壁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1)變更東山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2)變更南鯤鯓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3)變更西港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4)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5)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6)變更柳營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7)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8)變更仁德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9)變更新營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0)變更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1)變更官田(含隆田)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2)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3)變更佳里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4)變更歸仁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5)變更學甲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6)變更關廟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7)變更善化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8)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9)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40)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捷運機廠用地)案。
 - (41)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第一種住宅區)(配合農5、農6住宅社區開發)案。
 - (42)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永康區大灣交流道銜接道路改善工程）案。
 - (43)變更新營都市計畫（配合新營區延平路與柳營區柳營路跨急水溪橋改建工程）案。
 - (44)變更安定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 (45)原臺南縣市都市計畫邊界調整專案通盤檢討案。
 - (46)臺南市(府城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47)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
 - (48)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活化學產地轉型臺南科技產業專區）案。
 - (49)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活化學產地轉型臺南科技產業專區）案。
 - (50)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A、B、C、D、E、N、O)細部計畫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
 - (51)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南臺南站副都心地區)(暫予保留及周邊地區)案。
 - (52)變更安定都市計畫(配合安定區保西橋往市道178線方向道路拓寬工程)。
 - (53)變更新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54)變更善化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55)擬定臺南市中西區細部計畫(活化學產地轉型臺南科技產業專區)案。
- 1.4 內政部都委會及市都委會審定待核定：
- (1)變更東山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2)變更烏山頭水庫風景區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變更曾文水庫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4)變更下營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及綠地為河道用地)(配合大埤中排三排水改善工程)案。
 - (5)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河道用地)(配合東北勢排水改善工程)案。

- (6)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變更案第8案-公九附帶條件)案。
- (7)變更官田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零星工業區)(配合廷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擴廠計畫)案。
- (8)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機35」機關用地及周邊地區)(配合臺南榮譽國民之家遷建計畫)(第二階段)案。
- (9)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機35」機關用地及周邊地區)(配合臺南榮譽國民之家遷建計畫)(第二階段)案。
- (10)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乙種工業區)(安南區東和段43地號等)案。
- (11)擬定臺南市安南區乙種工業區(安南區東和段43地號等)細部計畫案。
- (12)變更臺南市安平區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配合內政部社會住宅興辦計畫)案。
- (13)變更臺南市安南區「創(專)2(附)」創意文化專用區細部計畫(修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案。
- (14)「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A、B、C、D、E、N及O)細部計畫案」。
- (15)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部分農業區為科學園區範圍)(配合南科臺南園區擴建計畫)案。
- (16)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部分農業區為科學園區範圍)(配合南科臺南園區擴建計畫)(土地使用分區暨都市設計管制要點)。
- (17)「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機75」機關用地為「社福3」社福用地)(配合內政部社會住宅興辦計畫)案」。
- (18)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配合內政部社會住宅興辦計畫)案。
- (19)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文小82」國小學校用地為「社福2」社福用地、「文中76」國中學校用地為「文中小8」國中小學校用地)(配合內政部社會住宅興辦計畫)案」。
- (20)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配合內政部社會住宅興辦計畫)案。
- (21)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I)整體規劃案。
- (22)擬定新市都市計畫(附帶條件農業區)細部計畫案。
- (23)變更新市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24)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再公開展覽)再2案~再7-1案。

1.5 發布實施案件：

- (1)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科學園區部分)(土地使用分區暨都市設計管制要點)案：112年2月9日發布實施
- (2)變更山上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南洲里往大庄里聯外道路拓寬工程)案：112年2月3日發布實施。
- (3)變更後壁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12年1月12日發布實施。
- (4)變更後壁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第一階段)案：112年1月11日發布實施。
- (5)變更官田(含隆田地區)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111年12月20日發布實施。
- (6)變更新營都市計畫(部分停車場用地為機關用地)案：111年12月20日發布實施。
- (7)變更新化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11年12月9日發布實施。
- (8)變更新化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含計畫圖重製)(第一階段)案：111年12月8日發布實施。
- (9)變更柳營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第一階段)：111年11月30日發布實施。
- (10)變更柳營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第一階段)案：111年11月29日發布實施。
- (11)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增訂天然氣設施專用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配合健康整壓站遷移計畫)案：111年11月28日發布實施。
- (12)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公92」公園用地為天然氣設施專用區)(配合健康整壓站遷移計畫)案：111年11月25日發布實施。
- (13)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暫予保留第3案(竹篙厝段2270等10筆地號))：111年11月25日發布實施。
- (14)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配合變更主要計畫(原仁和工業區未辦理市地重劃地區)案(竹篙厝段2270等10筆地號)：111年11月24日發布實施。
- (15)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份)(部份農業區為河川區、滯洪池用地、部份高速公路用地為高速公路用地(兼供河川

- 使用)、部份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配合鹽水溪排水治理計畫)案：111年11月17日發布實施。
- (16)變更臺南市安南區「遊2(附)」遊樂區細部計畫(配合鹽田段528-2地號遊樂區開發計畫)案：111年11月16日發布實施。
- (17)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完全中學(文中)37」學校用地為「機87」機關用地)(配合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四分局新建工程)案：111年11月16日發布實施。
- (18)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案(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111年11月11日發布實施。
- (19)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部分鐵路用地為河川區(兼供鐵路使用))(配合三爺溪排水治理計畫)案：111年10月29日發布實施。
- (20)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乙種工業區為河川區)(配合三爺溪排水治理計畫)案：111年10月29日發布實施。
- (21)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部份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汙水處理廠用地為河川區)(配合三爺溪排水治理計畫)案：111年10月29日發布實施
- (22)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份低密度住宅區、農業區、汙水處理廠用地為河川區)(配合二仁溪治理基本計畫及三爺溪排水治理計畫)案：111年10月28日發布實施。
- (23)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墳墓用地及農業區為殯儀館用地兼供火葬場使用、部分農業區為墳墓用地)案：111年10月19日發布實施。
- (24)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111年10月17日發布實施。
- (25)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再公開展覽再7-2案)：111年9月30日發布實施。
- (26)變更高速鐵路臺南車站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11年9月21日發布實施。
- (27)變更高速公路台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暨配合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及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檢討)案(第二階段)：111年9月9日發布實施。
- (28)擬定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港埠用地(擴大部分)細部計畫(配合安平商港建設計畫)案：111年8月26日發布實施。
- (29)變更高速鐵路臺南車站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11年8月19日發布實施。

- (30)擬定暨擴大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配合安平商港建設計畫)案：111年8月15日發布實施。
- (31)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報部編號第7案-第二種觀光服務專用區、編號新增第7案-第五種觀光服務專用區)案：111年8月8日發布實施。
- (32)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河川區、部分「2-7-60M」道路用地為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部分「2-7-60M」道路用地為河川區)(配合西濱快速公路曾文溪橋新建工程)案：111年8月4日發布實施。
- (33)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配合嘉南藥理大學校地擴充)案：111年8月2日發布實施。
- (34)變更臺南市都市計畫(中西區等5處地區)細部計畫(配合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訂定容積率級距申請變更審議規範)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專案通盤檢討案(安平區新南段93-8、93-67地號土地)(「住五」住宅區為「住(申1)」住宅區)案：111年7月25日發布實施
- (35)「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公(兒)AN01-18(附)」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為「機AN01-4A」及「機AN01-4B」機關用地)(配合安南區親子悠遊館及托育資源中心新建計畫)案：111年7月21日發布實施。
- (36)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四階段)(報部編號第14案(停3))：111年7月20日發布實施。
- (37)變更新市都市計畫(土地使用管制要點專案通盤檢討)案：111年6月17日發布實施。

2. 南科A~O區開發及南科三期擴編規劃：

- (1)南科特定區(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A、B、C、D、E、N及O)整體規劃案：

110年4月20日辦理公開展覽作業，12月24日經本市都委會第110會議審議通過後，111年1月19日續提內政部審議，2月24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通過；出流管制規劃書於10月21日經本府水利局核定；區段徵收部分，其公益性必要性評估、範圍及抵價地比例內容於112年1月11日經地政司同意，將接續提送內政部都委會審議及辦理再公展作業，俟審定後，預計113年接續辦理區段徵收前置作業。

- (2)配合南科三期擴編計畫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A. 南科三期擴建計畫 109年4月24日經行政院核定，計畫面積依111

年環保署之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意見調整為 84.5 公頃，包含 38.9 公頃事業專用區、45.6 公頃公共設施用地。後續俟環評審議通過、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後，由需地機關（南科管理局）啟動用地取得作業，以增加產業用地，滿足產業發展需求。

B. 本府配合辦理都市計畫變更案業經內政都委會第 1023 次會議審議通過，刻依該會議決議自 112 年 1 月 13 日起補辦公開展覽作業，復經 112 年 3 月 14 日內政部都委會第 1029 次會議審議通過。預計 112 年 6 月底前完成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3. 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規劃案：

(1) 案係營建署補助全國縣市政府辦理之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本市共分為「臺南府城生活圈」、「臺南市(新營、曾文、玉井、新化等生活圈)」、「臺南市(北門、南科、新豐等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規劃及專案通盤檢討等 3 案辦理。

(2) 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全部計畫區公开展覽作業，其後於 110 年 11 月 31 日前全部完成函送計畫書圖報部審議，全市 39 處都市計畫區除曾文水庫特定區 1 處業經內政部都委會審定待核定外，其餘刻正由內政部審議中。

(三) 都市計畫管理業務

1. 都市計畫樁位業務：

(1) 111 年度臺南市都市計畫樁(東、中西、南、北、安平、安南區都市計畫範圍)測定及復補建案：

A. 第二期工作辦理變更臺南市安平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與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第二階段)及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3-10-20M、3-11-20M 以東，4-9-18M、4-15-15M 以北，2-1-30M 以西 1-1-40M 以南控制點及導線點(圖根點)測量及市政建設、地政業務需要等都市計畫樁位測釘等工作，業於 111 年 8 月 11 日完成。

B. 第三期工作辦理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河川區、部分「2-7-60M」道路用地為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部分「2-7-60M」道路用地為河川區)(配合西濱快速公路曾文溪橋新建工程)案樁位測定及市政建設、地政業務需要等都市計畫樁位測釘等工作，業於 111 年 11 月 4 日完成。

C. 第四期工作辦理變更擬定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港埠用地(擴大部分)細部計畫(配合安平商港建設計畫)案樁位測定

及市政建設、地政業務需要等都市計畫樁位測釘等工作，廠商於112年1月17日檢送成果，2月9日辦理驗收完成，目前辦理樁位公告中。

(2)112 年度臺南市都市計畫樁(東、中西、南、北、安平、安南區都市計畫範圍)測定及復補建案：

第一期工作預計辦理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等樁位測定及市政建設、地政業務需要等都市計畫樁位測釘等工作，預計112年6月完成。

(3)110 年度臺南市各都市計畫區範圍內(除原臺南市都市計畫範圍外)都市計畫樁位測定案(後續擴充)：

A. 變更新營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含計畫圖重製)(第一階段)案。

B. 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變更內容綜理表報部編號第六案)都市計畫樁位測定案。

C. 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第6案：文(小)5)。

D. 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第10案：永康竹園)。

E. 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科學園區部分)(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4)111年度地籍圖重測區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恢復案：

配合地政局辦理地籍圖重測、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製及都市計畫地圖套疊作業，辦理中案件為柳營、麻豆、學甲、永康、歸仁、關廟都市計畫區之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恢復作業。

2. 都市計畫區建築線指示：

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臺南市及新營區都市計畫內建築線指示共計386件。

3. 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審核：

自111年1月1日起至112年3月15日止，已核准容積移轉案件之共計72件，取得公設地面積109,521平方公尺。

4. 都市計畫分區使用證明核發：

(1)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申請核發件數40,553件。

(2)線上申辦統計申辦比例為57.2%，約有近六成民眾在家進行線上申請線上繳費領件一次完成，無須再特地至臨櫃現場申請繳費領件。

(3)臨櫃申請線上領件比例為19.5%，約有近兩成民眾臨櫃申請後不必跑第二趟到市府或公所領件，直接上網下載使用分區證明電子檔即可。

- (4)總線上領件(含線上申請及臨櫃申請)比例為 76.7%，約有七成民眾受惠線上領件服務，直接上網下載使用分區證明電子檔即可。臨櫃申請線上領件比例為 27.7%，約有近三成民眾臨櫃申請後不必跑第二趟到市府或公所領件，直接上網下載使用分區證明電子檔即可。
- (5)112 年度臺南市都市發展資訊系統資料更新及維護案：
工作項目為系統資料庫及 GIS 圖層建置更新維護、原臺南市 6 區都市計畫數值航測地形圖檔都市計畫分區、樁位資料等更新維護(CAD 檔)。於 112 年 1 月 13 日簽約，刻正執行第一階段工作項目。
- (6)原臺南市六區一千分之一數值航測地形圖測製案：
工作項目為控制測量、空中攝影測量、地形圖製作、地形圖縮編、都市計畫線、樁位線套繪及三維模型建置等。履約期程為 111 年至 114 年，111 年 12 月 13 日已完成第二階段成果審查，刻正執行第三階段工作項目。

(四)地景改造業務

1. 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

- (1)內政部營建署策劃指導之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目的乃透過此機制促進各機關在執行年度城鎮地貌計畫、城鎮之心工程等計畫、乃至於重大公共工程時，加強在環境景觀面向之督導人力及補其專業上之不足。顧問群包含建築、都計、水利、土木、生態、及社區營造等等背景專家學者，透過專業建議與諮詢管道建立輔導機制，協助提高轄內重要公共工程的環境與景觀品質，在公共工程從規劃到執行過程中，使其能與環境景觀協調融合，另針對歷年城鄉風貌計畫案之維管與使用進行總體檢，建立檢討及回饋機制於新年度提案計劃中，促使創造本市城鎮及鄉村嶄新風貌更臻完善。
- (2)111 年度爭取到中央 300 萬元技術服務委託案，自 111 年 10 月 13 日起接續相關業務計 1 年約期，刻正執行中。除控管本年度城鎮風貌計畫執行外，另辦理提案工作會議、工程案件督導、提案計畫研討會議及優良案例訪視，並負責研議本府往後有關政策型、延續型、跨域整合或地方創生議題等計畫之提案策略。

2. 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競爭型及政策引導型)：

配合中央城鎮風貌形塑整體計畫政策，本府逐年爭取經費進行城鎮藍綠軸帶、廣義綠地公園、生活街角巷弄、歷史文化場域及地方入口門戶等之改造，成果斐然，為持續提昇市轄環境品質之提昇，賡續推展相關景觀風貌改造：

(1)競爭型計畫：

- A. 本府以「新營鹽水雙星拱月」計畫爭取專案補助，107年經內政部營建署審核基本設計後，允以總經費3.625億元執行。整體計畫區分11個標案進行。包含嘉南大圳綠廊建置/新進路二段至太子路53巷7弄及鄉野綠廊工程、月津港燈會展區設施精進計畫、新營美術園區藝融核心(文化局執行)、鹽水車站周邊環境改造工程(文化局執行)、新營鐵道地景公園2期工程、新營鹽水糖鐵自行車道縫合計畫工程、鹽水區公18-3及公18-5水岸步道工程、月津港水槽橋改建工程、鹽水水岸公園興建工程(含公2、3、4、16、19公園-工務局執行)等工程，全數已於111年12月底前完成結算。
- B. 由於本市雙星拱月計畫施工順利進度如期且評價績優，又獲營建署補助8,000萬元挹注月津港週邊建設工程，包含月津港水域景觀改善計畫、鹽水車站倉庫活化補強整備統包工程(文化局執行)及鹽水區公20公園新闢工程(工務局執行)三案，期將營造更高品質的居旅環境，提振地方繁榮，在推動地方創生之際能成為溪北發展的助力，截至111年12月底均已執行完成結算。
- C. 因新營鹽水雙星拱月計畫案跨區域及部門合作，並兼顧生態、歷史及產業，豐富又深入在地性的通盤考量，完工後民眾亦佳評如潮。109年參加第7屆「台灣景觀大獎」，榮獲了環境規劃設計類的優質獎，同年12月底內政部營建署舉辦「城鄉20·無限魅力」活動中，以「重拾軌跡，編織水綠」參加評鑑，被評委譽稱此案經多年量能累積而成，勘稱城鄉新風貌營造之楷模案例。內政部營建署基礎前瞻建設計畫—城鎮之心工程計畫109年度考評成果，本市總體評鑑榮獲全國「特優」，其中雙星拱月計畫為主要考評案件，個案工程督導榮獲全國第二名的佳績。110年度以「新營鐵道地景公園」案參與國家卓越建設獎，又再獲得最佳環境文化類的金質獎肯定；另「鹽水公18-3公、18-5水岸步道工程」再獲2021年第8屆中華民國景觀學會-台灣景觀大獎佳作、以及2022年建築園冶獎肯定。
- D. 110年本府另以「新化風情小鎮。人文水綠廊道」爭取城鎮風貌暨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競爭型補助，新化區為府城區外的魅力小鎮，擁有豐厚的人文資源，如老街、楊逵紀念館、街役場等文化景點，還有許多如虎頭埤等自然景觀，讓新化兼具自然與人文景觀。因新化區轄內嘉南大圳先前透過城鄉風貌區段的補助改造，南圳綠堤即為使用度相當高的景觀設施，本於挖掘在地潛力，並重人文生態的區域發展理念提報。是案第1階段獲核定7,500萬元，於110-111年期間進行各區段工程之建設，包含嘉南大圳支線步道串聯、高中與國中、國小3校界

面之縫合，是案目前工程施作中。第2階段另爭取區公所週邊環境重新塑造、體育公園整修興闢及南圳綠堤區段縫合等景觀改造，111年11月業已獲得7,692萬4仟萬元經費，目前已通過預算墊付程序，刻正細部設計中。

(2)政策引導型：

A. 109年度城鎮之心工程政策引導型，乃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核定本市地方創生計劃，都發局協助官田區、新營區及北區爭取到補助3案，共計5,750萬元(均為區公所執行)。分別為「大隆田地景計畫—臺南市官田區台糖閒置空地活化工程」3,000萬元，「新營區微型創新教育體驗基地環境改造計畫」2,000萬元，及「臺南市北區美國學校舊址人行空間改造計畫」，750萬元，3案工程均已完工。

B. 110年本府爭取城鎮風貌暨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政策型補助，賡續推動地方風貌改造，透過資源整合、跨域合作、區域競爭拔尖、青年參與及結合地方創生理念等面向，串連地方產業、景觀、生活及生態環境資源，打造城鎮特色品牌，營造本市具有文化、綠意、美質的生活環境。共計爭取7案獲6,100萬元補助，主要計畫如下：

a. 110年度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300萬元。

b. 110年臺南市綠社區培力計畫；900萬元。

c. 玉井區虎頭山運動公園及周邊環境改善計畫；2,000萬元。

d. 新營及永康區藍帶系統景觀改造統包工程[綠圳步道延伸計畫(新營醫院及綠都心公園段)/柴頭港溪沿岸細綠二環境改造計畫]；2,000萬元。

e. 柳營區代天院周邊環境改善-王船廣場環境綠美化工程；400萬元。

f. 臺南市下營區大吉里生活綠廊道建置工程；500萬元。

3. 本市城鎮核心風貌改造：

為因應前階段內政部營建署「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提案作業，延續城鎮風貌計畫之賡續推動，期許相關計畫能持續有效整合市轄內地區公共開放空間之改造與連結，以公設串聯效益、土地權屬取得、配合重要建設等考量要素，本府都發局111年擇以「市區中心重要綠地核心」、「行政機關門面形象改造」、「舊糖鐵道廊帶/通學友善空間」類型3案作為示範代表，優先納入辦理「城鎮核心風貌改造計畫」執行，各案截至12月底均已發包執行中，包含：

(1) 歸仁區核心綠軸暨廊道改造計畫：1,000萬元。

(2) 大內行政區周邊環境改造計畫：700萬元。

(3) 麻豆區安業里舊鐵道暨人本環境改造計畫：800萬元。

4. 臺南築角計畫：

- (1)111 年度臺南築角創意營造計畫爭取到中央補助共計 900 萬元，核定包含築角型計畫 10 處、駐村計畫 7 處及基礎型計畫 1 處，共計 18 個營造點。獲補助單位包括新營區的姑爺、後壁區頂長、崁頂，鹽水區竹埔、柳營區查畝營、永康區鹽興、官田區大崎、東區後甲、北區大仁等社區等民間團體，均於 111 年底前完成。其中後壁長短樹的秘境花園、柳營查畝營創生藝文基地、東區後甲新境，獲得內政部營建署 2021 致敬城鄉魅力大賞「城鄉魅力賞」佳作，後壁頂長社區另獲得 2022 建築園冶獎殊榮。
- (2)112 年度臺南築角創意營造計畫說明會已於 112 年 1 月舉辦，開始受理社區或團體報名，輔導計畫委託案刻正辦理上網發包作業。

(五)都市設計業務

1. 都市設計審議：

- (1)111 年度總計召開 25 次委員會，審議通過案件計 131 案；幹事會 6 次，審議通過案件計 8 案。
- (2) 112 年度總計召開 3 次委員會，審議通過案件計 11 案。
- (3)臺南市都市開發審議無紙化系統建置案：111 年度辦理之都市設計審議無紙化系統及無紙化會議系統之建置，目前刻正進行第三階段系統設計及測試，後續進行教育訓練及輔導上線。

2. 好望角綠美化營造計畫：

好望角係指於閒置空地、道路街角或重要景觀視點處等，進行綠美化、具視覺穿透性，可提供作為民眾活動、休憩之開放空間。本計畫以本府都市發展局為統籌窗口，由各學校、區公所依據在地需求提案申請，透過專家委員之審查，補助改造地點以達到改善都市景觀之效果並符合使用需求。藉由完工及管理維護考核，控管工程施作品質及延續改造成果，在環保、生態、永續都市前提下，推展都市景觀風貌的整體改善與生活環境品質的全面提升。

- (1)111 年度新設好望角計畫：共核定 12 案(核定經費 880 萬元)，10 案已完工，2 案工程進行中。
- (2)111 年度列管好望角改善計畫：核定 6 案皆已完成。
- (3)112 年度新設好望角計畫：第 1 次提案共 5 案，第一階段審查通過 5 案，第 2 次提案已於 3 月完成第一階段現勘審查會議，通過 3 案。目前進行 2 次提案之第二階段設計審查與經費核定。
- (4)112 年度列管好望角改善計畫：提案共 6 案，審查通過 5 案，後續將進行計畫書核定與工程施作。

3. 臺南市綠社區培力計畫：

- (1)「臺南市綠社區培力計畫」主要是配合內政部「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之目標，進行推動與執行「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以推動雇工購料之精神和地方社區環境營造基礎上，進一步引導地方社區整合資源，介接地方創生，建立夥伴關係，重建地區榮光。藉由共同參與規劃、設計和施工過程，落實「由下而上」的社區營造參與機制，不僅改善社區公共空間環境和彰顯地方美學，更強化在地認同感，引領地方社區適性發展，強化地區經濟韌性，提升環境營造加值效益。
 - (2)110 年度「臺南市綠社區培力計畫」
 - A. 由營建署核定補助 900 萬元(其中市府自籌款 180 萬元)，於 110 年 10 月 22 日完成簽約，111 年 12 月完成驗收結算。
 - B. 符合結訓標準成為社區規劃師共有 70 位，完成 20 處環境改造工程。
 - (3)112 年度「臺南市綠社區培力計畫」申請營建署城鎮風貌暨創生環境營造政策型計畫提案，後續依核定計畫期程辦理。
4. 福安坑溪古河道露明段水環境開放空間改善計畫：
- (1)111 年 6 月提案爭取前瞻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獲核定補助新臺幣 3,800 萬元。
 - (2)福安坑溪古河道露明段水環境開放空間改善計畫測設及後續擴充監造案，於 111 年 12 月 20 日簽約，目前進行工作計畫階段。
5. 海安街道美術館擴展計畫：
- (1)執行期間：112~113 年，經費 2,150 萬元(預算分年編列)。
 - (2)範圍將由海安路擴展至河樂廣場與運河區域，預定新設通風塔大型作品 5 件、街道家具 6 件及運河區域作品 2 件，並於 113 年搭配台南 400 年博覽會盛大開展。目前已辦理上網公開招標。

(六)都市更新業務

1. 臺南市安平二期國宅都市更新事業執行計畫：
 - (1)營建署營建基金管理會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同意由住宅基金支用補助道義補助款 3.75 億元，本府目前依進度共核撥更新會 3,290.0136 萬元。
 - (2)都市計畫變更：於 108 年 5 月 17 日市都委會審議通過，俟更新事業計畫審定後併同發布，111 年 5 月 16 日市都委會臨時提案補充規定-住宅區平均容積率為 320%。
 - (3)社區於 110 年 10 月 16 日召開更新會員大會決議通過採「尋找投資人(招商)」方式，招商作業刻正進行中(111 年 7 月 25 日公告招商，111 年 8 月 28 日大會表決通過同意華友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決標，後續擇期辦理議約議價及簽約程序)，俟後續社區與華友聯正式簽約並修正計

畫內容，本府將迅即就調整修正之權利變換計畫，續行審議。

2. 都市更新招商：

(1) 平實營區更新規劃招商案：

第一期約可取得 220 戶臺南公宅，110 年 5 月 12 日完成契約簽訂，111 年 8 月事業計畫及權變計畫報核，預計 112 年 6 月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核定，預計 112 年 9 月開工、116 年 12 月完工。第二期約可取得 175 戶臺南公宅，111 年 3 月 10 日完成契約簽訂，12 月事業計畫及權變計畫報核，預計 113 年 1 月開工、116 年 12 月完工。

(2) 精忠二村眷改基地更新規劃招商案：

精忠二村約可取得 110 戶臺南公宅，109 年 4 月 21 日完成契約簽訂，110 年 10 月 6 日核定事業計畫，111 年 8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7 月完工。

(3) 臺南市二空新村更新規劃招商案：

A 區約可取得 75 戶臺南公宅，109 年 2 月 20 日完成契約簽訂，111 年 3 月 16 日工務局核准開工，預計 114 年 3 月完工；B 區約可取得 170 戶臺南公宅，110 年 8 月 23 日完成契約簽訂，現正進行事業計畫草案研擬及社會住宅規劃設計中，預計 112 年 7 月開工、115 年 7 月完工。

(4) 中興新城都更案：

中興新城約可取得 114 戶臺南公宅，111 年 5 月 3 日完成契約簽訂，預計 113 年 7 月動工、117 年 7 月完工。

(5) 九六新村都更案：

採「權利變換」方式開發，透過都更容積獎勵方式市府可取得 250 戶臺南公宅，以提昇本市住宅政策目標，並創造地區發展，達到公部門與投資者等多方共贏之效益度，目前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及招商文件研擬等前置作業。

(6) 自強新村都更案：

自強新村約可取得 160 戶臺南公宅，111 年 11 月 16 日完成契約簽訂，預計 113 年 12 月動工、116 年 12 月完工。

3. 中央自主更新補助計畫：

配合中央頒佈之「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辦理自行實施更新作業須知」，社區可依自主更新途徑，申請重建或整建維護(俗稱拉皮)，整建維護部分補助包含立面改善、管線整理、拆除凌亂鐵窗招牌、增加建築物結構評估與補強、增設昇降設備等，倘經評估須結構補強者，可另補助結構設計費用，而重建型案件則補助事業計畫與權利變換計畫補助費用，本府都市發展局並成立自主更新輔導團，可協助有意參與都市更新的社區，檢視申請

條件與撰寫申請補助計畫書，為民眾解決諸多疑義與申請阻礙，已獲中央補助案件計 26 案，辦理情形如下：

(1) 已完成結案 13 件：

- A. 東區：龍鳳大樓、文化廣場、國家新境大樓、大智市場大樓、大智市場透天。
- B. 中西區：孔廟樣子林段 711 地號、孔廟永華段 142 地號、西門財經大樓。
- C. 安平區：平通連棟案。
- D. 永康區：中華世貿大樓、嘉禧王朝大樓、維冠大樓。
- E. 北區：北區國賓大樓。

(2) 發包或工程施作 1 件：

- A. 北區：統一來來大樓。

(3) 申請工程補助或事業計畫審議程序 12 件：

- A. 東區：大聖皇宮大樓、金鑽大樓、太子鎮大樓、文化天廈大樓、東門帝國、世紀名宮、大國世家。
- B. 中西區：中正大樓、文化通商、五妃街 207 號案。
- C. 安平區：安平二期國宅。
- D. 歸仁區：美國大樓。

4. 危老重建計畫：

營建署於 106 年 5 月 10 日頒定「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民眾可為老舊且具危險的建築物辦理重建，提供容積獎勵，地價稅與房屋稅的減免，另提供結構評估、重建計畫等補助，並成立輔團導協助民眾順利辦理危老重建，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 (1)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已受理之危老重建案件計 302 案，核定之危老重建案件計 272 案。
- (2) 成立危老輔導團隊推廣宣導、辦理教育訓練並提供重建需求民眾接洽正確窗口與各項諮詢協助，協助有意參與重建民眾提案申請。
- (3) 持續拜訪各區里長，並於區長會議宣導相關資訊，協助推廣危老重建政策，加速本市危老建築物之重建。

(七) 住宅政策業務

1. 住宅補貼：

- (1) 為減輕民眾租屋負擔，行政院於 111 年 3 月 31 日通過「300 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透過「戶數加碼」與「金額加碼」以減輕租屋族租金壓力。「戶數加碼」從 12 萬戶加碼至 50 萬戶(全國)；「金額加碼」

針對初入社會單身青年、新婚夫妻、育兒與社會經濟弱勢家戶的從 1.2 倍提至 1.8 倍；並放寬每人每月平均所得標準從低於最低生活費 2.5 倍拉高至 3 倍，加碼後本市租金補貼最高級距從現今 4,000 元可提高至 7,200 元。本專案自 111 年 7 月 1 日開放申請至 111 年 10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5 日至 111 年 12 月 30 日再開放受理弱勢戶申請，統計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市已受理申請 26,085 件。

(2)購置住宅貸款、修繕住宅貸款：111 年度受理期間自 111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共計核定 514 戶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共計核定 62 戶。

2. 臺南市社會住宅包(代)租代管計畫：

(1)計畫內容：本案經費全數由中央補助，以稅捐優惠、修繕補助及收租管理等誘因吸引目前空閒住宅之房屋所有權人加入本計畫出租作為社會住宅，由政府委託辦理之租屋服務事業，將該房屋出租予一定所得以下之承租人，透過租賃管理並照顧弱勢族群，兼具健全租賃市場，並藉此政府降低興建社會住宅之財務壓力，達到多贏局面。統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本市縣市版及公會版三個期數共計已媒合 4,475 件，持續辦理媒合。

(2)房東優惠：免仲介費、享有收租服務與管理、每年最高 1 萬元修繕補助、房屋稅及地價稅適用自用住宅稅率、綜所稅每月最高 1 萬 5,000 元免納所得稅優惠等。

(3)房客優惠：免仲介費用並享有廠商管理服務及市場租金的 8 折或 9 折租到房屋，享有租金優惠。如果房客的家庭成員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育有未成年子女三人以上、六十五歲以上之老人、身心障礙者或原住民等，政府另外加碼租金補助(市場租金 1 折至 4 折)，等同房客享有以市場租金 5 折至 9 折負擔即可租到房屋。

(4)自該計畫開辦以來，積極透過多項活動進行政策宣傳：社會局網絡會議、廠商駐點提供諮詢、房東房客聯誼晚會、公益攤位、營建署 333 專車活動等，文宣張貼及發放予各單位(區長會議、里長聯繫會報、國稅局、本市各地政事務所服務台、本市各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租金補貼申請戶等)，同時本府都發局不定期發布新聞稿、臉書專頁曝光、市府 LINE 訊息推播進行政策推廣。111 年度本府都發局參與約 10 場活動宣導包租代管政策：婦女會活動宣導、舉辦政策說明會、參展市府健康嘉年華活動、就業博覽會設攤、社區市集活動等，宣導及參加民眾共計約 1,000 人次。

3. 社會住宅規劃：

- (1)為了加速臺南公宅的興辦，採多元方式以公辦都更回饋、政府興建二種方式同時辦理，並與中央合作，多管道的取得臺南公宅。本市興建中及規劃中之臺南公宅戶數已達7,922戶，111年度本市共計動工970戶，分別為開南安居300戶及新市安居670戶(此兩案由國都中心興辦)，加上110年度已動工1,185戶，目前共計已動工2,155戶。
- (2)公辦都更回饋：為配合國防部推動老舊眷村土地活化，同時透過公私協力藉公有大面積土地投資建設，重塑都市機能，帶動區域發展；透過先期規劃及後續都市更新開發之容積獎勵等，滿足區域公共設施需求、完成公共設施開闢，並透過社會福利設施獎勵項目提供臺南市公營住宅等項目，兼顧開發的公益性、合理性並為市民塑造良好居住環境品質，提昇都市整體價值。計有二空新村A、B區、精忠二村、平實營區一、二期、中興新城、自強新村及九六新村等案，預計共可取得1,280戶公宅，其中二空新村A區及精忠二村等案工程施工中。
- (3)市府興辦：小東路北側公營住宅興建工程，於110年7月1日動工，工程施作中，總計興建約379戶，預計114年1月完工。
- (4)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興辦：新都安居於110年10月動土，可取得621戶只租不售臺南公宅。開南安居於111年7月動土，可取得300戶只租不售臺南公宅。新市安居於111年7月動土，可取得670戶只租不售臺南公宅。另有多案社宅工程已決標，包含東橋安居於111年4月8日簽約(預計取得220戶)、橋北安居於111年7月19日簽約(預計取得238戶)、億載安居於111年12月8日工程決標(預計取得537戶)、和順安居於111年12月23日工程決標(預計取得1,703戶)。目前尚有新營區、南區、仁德區、永康區等基地規劃中，合計1,529戶。
- (5)獎勵民間捐建社宅：永康康橋段捐建社宅案於111年11月7日簽約，預計取得445戶只租不售臺南公宅。
- (6)有關本市各公宅之入住資格、租金訂定等規定，將於各公宅基地完工前公告。

二、觀光旅遊局

(一)觀光技術業務推動：

1. 觀光產業招商活化暨營運管理：盤點觀光需求，營造優質觀光投資環境，針對觀光發展潛力區域，審慎評估，採適當方式招商活化，吸引民間挹注資源，並持續督導管理，促進本市觀光發展。
 - (1) 虎頭埤湖濱旅館 BOT 案：本案經 111 年兩次公告招商，暫無廠商投標，目前已依本府財稅局訪視建議及民間廠商回饋意見調整招商文件，於 112 年 2 月 6 日至 4 月 21 日辦理再次公告。
 - (2) 魚市場促參案：110 年 11 月 5 日至 12 月 20 日辦理招商公告後未果，重新檢討招商條件(年限 30 年改 50 年)後，111 年 5 月 27 日辦理第 2 次招商公告，並於 111 年 12 月 12 日核定最優申請人，112 年 3 月 14 日召開議約會議。
 - (3) 臺南運河遊河民間自提 BOT 案：由民間申請人提出規劃構想書，109 年 12 月核定最終版本，110 年 2 月經初審會議通過，110 年 8 月 11 日辦理公聽會。111 年 7 月召開第一次招商文件甄審委員會，依會議紀錄修正招商文件後於 112 年 2 月 17 日召開第二次甄審委員會，預計 112 年上半年公告招商。
 - (4) 「南區喜樹灣裡市地重劃案觀光發展特定區合作開發」MOU 簽約：2.92 公頃的觀光發展特定專用區，111 年 1 月 17 日市府與國產署及營建署完成合作開發 MOU 簽訂，宣誓中央地方共同攜手打造臺南濱海觀光新區。並委託專業顧問 111 年 9 月辦理招商活動以獲取民間意見，11 月完成開發構想報告書。本案已向財政部促參司申請前置作業補助，俟核准後辦理後續事項。
2. 優化觀光景區整體開發建設及提升環境景觀品質：
 - (1) 臺南市歷史建築新化神社遺構修復工程：文化部於 111 年 7 月核定補助，工程業於 111 年 11 月決標簽約，監造暨工作報告書於 112 年 2 月決標簽約，預計 112 年 3 月下旬開工。
 - (2) 南關線觀光旅遊廊帶營造工程第三期：111 年獲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延續前期工程於關廟森林公園投入景觀建設及步道休憩設施改善，持續優化南關線旅遊廊帶，打造南關線景區新亮點，預計 112 年 6 月底完工。
 - (3) 倒風內海濱海旅遊廊帶串聯計畫：接續前期急水溪南堤河濱景觀步道往台 19 線再延伸與南 7 道路連接，完成後可串連大新營區旅遊路線，打造溪北觀光長廊，預計 112 年 6 月完工。
 - (4) 「黃金海岸。海洋新樂園」重點景區遊憩廊帶計畫：111 年 3 月獲交通

部觀光局核定補助硬軟體共計 2 億元，拓展地區住宿市場規模，優化旅遊品質。各案目前執行中，預定 112 年底完成。各案內容如下：

A. 硬體計畫：「門戶意象形塑提升暨無邊際沙灘全齡化親水公園營造工程」於 112 年 2 月 23 日開工，「海灘林下步道漫遊暨二仁溪海洋意象設施營造工程」於 112 年 3 月 17 日開工。

B. 軟體計畫：

a. 「黃金海岸。海洋新樂園」工程專案管理，111 年 8 月 17 日決標簽約。

b. 黃金海岸海洋新樂園執行成果推廣計畫，111 年 12 月 14 日決標簽約。

c. 臺南旅宿業拓展市場及服務品質提升輔導計畫，111 年 11 月 30 日決標簽約。

d. 臺南申請全球綠色旅遊目的地認證輔導計畫案，111 年 12 月 21 日決標簽約。

e. IKO 奧運夢翔水岸沙灣活化輔導計畫，111 年 12 月 21 日決標簽約。

f. 臺南智慧觀光系統聚落遊程支持建置計畫，111 年 12 月 20 日決標簽約。

g. 觀光集客推廣活動委託專業服務案，112 年 2 月 15 日決標簽約。

(5) 打造將軍扇形鹽田、關子嶺、虎頭埤區域旅遊品牌：

A. 濱海旅遊廊帶亮點打造計畫-扇鹽地景園區：110-111 年前瞻計畫補助案，預計 112 年下半年落成啟用。

B. 虎頭埤全齡式地景遊憩服務設施及環境改善工程：110-111 年前瞻計畫補助案，已於 111 年 11 月完工啟用。

C. 虎頭埤親子環教生態館及周邊景觀整體改善工程(設計案)：110-111 年前瞻計畫補助案，細部設計審查通過，並完成相關執照申請事宜。

D. 虎頭埤林間親子環教生態步道改善工程：110-111 年前瞻計畫補助案，已於 111 年 10 月完工啟用。

E. 「百年關嶺·風華再造」觀光環境改善示範工程：110-111 年前瞻計畫補助案，已於 111 年 11 月完工啟用。

F. 水火同源「麒麟賜水」景觀營造工程：110-111 年前瞻計畫補助案，已於 111 年 6 月底完工啟用。

3. 觀光景區調查規劃設計：

(1) 台 61 沿線濱海水陸遊憩軸帶整體規劃案：擬分期打造沿線水陸域觀光遊憩建設，於 111 年 5 月及 7 月召開 2 場地方說明會，8 月召開願景工

作坊討論會議，10月28日召開成果發表會。

- (2)南關線、山海圳國家綠道及埤塘觀光旅遊軸帶整體規劃案：本案整合南區、仁德區、歸仁區、關廟區及龍崎區串起的南關線、山海圳國家綠道以及埤塘觀光等3條旅遊軸帶，透過盤點自然生態景觀、人文歷史、休閒遊憩資源，擴大打造多元性觀光遊憩廊帶。於112年1月舉行兩場地方說明會，後續將提出實質建設計畫。

(二)觀光行銷業務推動：

1. 國內觀光行銷推廣：

- (1)參加國內旅展：111年ITF臺北國際旅展及大臺南國際旅展，吸引320,937人次參觀。
- (2)觀光媒體及旅行業者踩線活動：111年12月15至16日「冬遊仙氣山林·臺南運動休閒」踩線團，截至112年3月15日網路新聞露出(含FB貼文)共計117則，報紙及雜誌2處，廣播6檔。112年3月2日至3日辦理「臺南400暨春暖花開漫遊」踩線團，截至112年3月15日共計廣播露出6則、網路曝光107則。
- (3)為加強活動及臺南城市意象行銷，推出吉祥物「魚頭君」：自111年6月至112年3月15日，吉祥物魚頭君受邀出席政府機關或人民團體活動表演計17場次、應援在地職業棒球隊主場賽事活動計有8場次，持續增加宣傳曝光度。製作周邊商品包括：3D立體口罩、撲克牌、布偶等，並於春節連續假期至元宵節期間於虎頭埤風景區設置大型氣球及立體公仔供遊客打卡拍照。
- (4)國內觀光行銷推廣：協助辦理2023國際蘭展行銷宣傳活動，調查彙總蘭展月好康優惠店家方案，總計共75家業者推出優惠方案。配合於蘭展期間推出住臺南旅宿送限量蘭花並彙總國內旅行社推出專屬套裝遊程商品，總計共推出18條套裝遊程。

2. 開發觀光旅遊文宣，建置智慧觀光服務系統，持續推動臺南問路店，提供友善便利旅遊環境：

- (1)臺南問路店營運推廣及教育訓練：截至112年3月15日計有828間店家加入問路店，設有問路店外語(英、日、韓)服務識別意象者共計185家。111年11月2、9、15日辦理教育訓練及戶外導覽各4場次，報名人數總計150位。
- (2)臺南觀光主題文宣：
 - A. 開放觀光文宣與圖片授權申請：於101年4月10日頒布「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觀光文宣圖片授權申請須知」，便利旅遊資訊共享。截至112年3月15日止，共計438次由機關團體申請使用，擴大觀光

圖像宣傳效益。

B. 主題文宣編印：

- a. 旅遊摺頁與手冊設計製作：111年編撰《台南老饕養成記》電子書，分別介紹總舖師辦桌菜、臺南小吃天堂、臺菜文化、個性派下午茶、深夜食堂與水果之鄉，共六個章節，講述美食如何在臺南成為一種具有態度和品味的生活美學，民眾可透過線上閱讀，建立獨屬於自己、從早到晚不間斷的美食名單與行腳記憶。
- b. 電視劇景點導覽地圖：111年彙整電視劇「村裡來了個暴走女外科」於臺南拍攝之景點、臺南美食置入介紹及拍攝故事背景說明等資訊，共發行20,000份。

(3) 智慧觀光服務系統經營與行銷：

- A. 社群媒體行銷：因應遊客使用社群平台之趨勢，建置臺南旅遊臉書粉絲頁、YOUTUBE 等社群專頁以創造觀光話題，推廣臺南觀光。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臺南旅遊臉書粉絲為 229,506 人；YOUTUBE 頻道上傳 456 部觀光影音，觀看次數計 2,674,314 次；臺南旅遊網圖庫上傳 5,748 張觀光圖片。
 - B. 智慧觀光旅遊服務：「旅行臺南 APP」自 107 年 10 月 1 日改版至 112 年 2 月 28 日，iOS 及 Android 平台共計下載 45,718 次。
 - C. 台南旅遊網官網：自 107 年 12 月 25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累計達 1,966,704 瀏覽人次。
 - D. 宗教觀光推廣：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臺南宗教藝術導覽網共建置 70 間宗教場域(已涵蓋本市 37 區)，計 420 筆文案介紹，累計 56,780 次瀏覽量。
 - E. 臺南行春整合行銷：為宣傳本府春節各大活動，提供民眾便捷獲取活動資訊，持續推出 112 年「臺南行春」網站，整合各局處春節期間推出之活動、交通局之即時交通資訊網、觀旅局及文化局之景區/古蹟景點人流管制，提供民眾即時資訊，自 110 年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累計 112,337 次瀏覽量。
3. 整合中央及地方資源，推廣觀光活動及旅遊商品，營造四季旅遊意象：
- (1) 臺南七股海鮮節：整合地方學校、社區、觀光餐旅業者、台江國家公園及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等單位資源，共同推廣夏季西濱親子旅遊，推出觀光赤嘴園挖文蛤體驗，111 年 7 月 9 日至 8 月 27 日整合地方學校、社區、觀光餐旅業者、台江及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等單位，共同推廣夏季西濱親子旅遊，觀光赤嘴園挖文蛤體驗等系列活動，吸引 12,508 人次參與。

- (2) 臺南關子嶺溫泉美食節：活動以「溫泉」、「夜祭」、「美食」、「浴衣」等元素為辦理主軸，辦理活動記者會、開幕暨夜祭巡行活動、主題活動、假日市集、浴衣體驗、風土旅行、整合促銷優惠方案、行銷宣傳，111年9月17日至10月16日，吸引16,930人次參與。
 - (3) 新營甜蜜節：透過現場地景、地貌自然特色，藉由藝文表演、市集、創意活動等，行銷新營區觀光景點與促進產業活絡。111年7月16至17日及7月30至31日分別於新營天鵝湖及鐵道文化園區辦理，吸引18,500人次參與。
 - (4) 臺南夏日音樂節—將軍吼：活動邀請藝人樂團演出，與業者合作規劃各種套裝遊程，強化宣傳鄰近景點，藉由大型活動行銷本市濱海觀光。111年8月27日至28日辦理2天演唱會及煙火秀，吸引約60,000人次參與。
 - (5) 2022米奇與好朋友CHILL遊臺南：111年9月9日至10月30日於安平遊憩碼頭辦理，展品包含水上大型氣球裝置15公尺高巨萌TsumTsum、雙十連假登場之陸上大型氣球10公尺高的米奇米妮、陸上七彩米奇造型森林光球、各式主題拍照裝置以及期間限定的主題快閃店，滿足大、小朋友的童心，吸引逾1,080,000人次參觀。
 - (6) 森山市集：每年於臺南市美術館2館舉辦，活動結合藝術、展覽、市集、音樂表演活動等，營造具臺南特色氛圍的創意集客活動。111年10月28日至30日結合市集及街頭藝術表演，吸引約40,000人次參觀。
 - (7) 臺南城市音樂節暨貴人散步：111年11月3日至6日運用本市特有巷弄與文化創意能量，舉辦音樂產業交流活動，吸引35,000人次參與。
 - (8) 2022泰迪熊 in 新營：111年11月10日至12月12日於南瀛綠都心設置8座經典泰迪熊大型氣球，並於假日安排街藝表演，吸引約40,000人次參觀。
 - (9) 2022臺南林百貨91歲生日慶：由本府觀光旅遊局與林百貨合辦，於111年12月3日辦理，以「熱戀林百貨.熱戀台南」作為活動主軸，大遊行當日吸引約10,000人次參與。
4. 補助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臺南觀光行銷產業活動：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補助43項活動，金額1,655,697元。
 5. 2024台灣燈會在臺南：113年為臺南400年，本案於111年10月11日經交通部觀光局公告由臺南市取得2024台灣燈會城市主辦權。
- (三) 旅遊服務業務推動：

1. 推動臺南城市散步各項主題遊程，以及臺南自由行旅遊無縫隙服務

(1) 主題觀光導覽路線及遊程規劃：

A. 推出「府城歷史散步-『孔廟線』」、「赤崁線」、「老屋，老店，老生活！」、「五條港舊城漫遊-『日光線』及『星光線』」、「鹽水月津港漫遊」、「關子嶺溫泉鄉散步」、「關子嶺親子路線」、「府城藝文巷街趣」、「安平獅饗曲」、「老街 543」、「安平運河南岸」、「臺灣第一鹽」路線，111 年 10 月 15 日啟動新營、下營及麻豆路線，共 16 條散步導覽路線。自 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辦理 699 梯次，參與人數 5,435 人次。111 年 7 月 30 日至 8 月 20 日辦理最強女鬼導覽解說 4 梯次，120 人參與。

(2) 福爾摩沙遊艇酒店市有土地開發案：已於 111 年 6 月開幕營運，提供 237 間客房及其他附屬設施(文創商店、餐飲、會議廳)；機關按月召開履約管理會議以確實掌握進度。

(3) 聖誕節慶佈置暨點燈儀式活動：111 年 12 月 3 日至 112 年 1 月 3 日於「運河河樂燈區」、「新營文化中心暨綠川廊道燈區」布置大型聖誕樹，延伸至海安商圈與新營火車站前鐵道地景園區入口廣場布置光影藝術燈飾，營造夜間景觀帶動水岸休憩觀光。111 年 12 月 3 日與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及遠東百貨臺南店合作於東區大遠百老匯廣場設置原民意象聖誕燈飾並辦理點燈活動，111 年 12 月 4 日及 12 月 11 日於中西區運河畔河樂廣場及新營文化中心廣場辦理點燈晚會。111 年 12 月 17 及 18 日於河樂廣場辦理聖誕市集；111 年 12 月 24 日聖誕夜與教會團體合作於「運河河樂燈區」、「新營文化中心暨綠川廊道燈區」及新營火車站前鐵道地景園區入口廣場辦理聖誕報佳音活動，營造節慶歡樂氛圍帶動觀光人潮，吸引逾 6 萬人次參與。

(4) 旅遊服務中心之營運及管理：於臺南火車站、新營火車站、臺南航空站、高鐵臺南站、原合同廳舍、安平、德元埤、無米樂、左鎮化石園區、月之美術館、虎頭埤風景區設置 11 處旅服中心，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服務 306,496 人次。

(5) 觀光公車行銷推廣：

A. 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 88 府城巡迴線累計搭乘人次為 5,931 人次、99 安平台江線累計搭乘人次為 38,371 人次，山博行線累計搭乘人次 1,274 人次。

B. 111 年 4 月 9 日山博行線新增「善化啤酒廠」及「南科贊美酒店」站，同步完成站牌圖資更新維護作業。

C. 「88 府城巡迴線」、「99 安平台江線」及「山博行線」榮獲交通部觀

光局 111 年度「臺灣好行」評鑑路線評比優等；本府是全國唯一榮獲「服務品質提升獎」之縣市政府，彰顯本市觀光公車服務品質大躍進。

D. 111 年 10 月 28 日至 12 月 31 日推出「尋找臺南臺灣好行低碳旅遊達人玩家」抽獎活動。111 年 11 月至 12 月推出「魚頭君帶你玩臺南 臺灣好行 Let's go」主題遊程 21 場次，參與遊客共計 300 人次。

(6) 觀光旅遊人才培訓及輔導：

A. 旅遊服務志工隊：協助旅遊諮詢、導覽、活動及觀光旅遊行銷推廣服務。旅服志工 13 位、青年高中生志工 45 位、虎頭埤園區志工 21 位、英文導覽解說志工 24 位、越語志工 12 位。志工人數目前共計 171 位。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服務 35,072 人次、服務時數達 8,376 小時。

B. 觀光司機培訓：111 年 6 月至 9 月開設「2022 臺南觀光司機外語(英日韓語)及觀光培力回訓課程」，以觀光公車客運駕駛、計程車業者及包車租賃業者為對象，45 人獲頒結業證書。

C. 多國語言友善接待服務優化：辦理「111 年臺南市營造國際友善觀光環境輔導計畫」以國際觀光接待友善優化為基礎，製作「臺南市國際觀光友善接待與環境營造工作手冊」，提供本市旅行、旅館、民宿、觀光工廠、觀光休閒等產業參考，優化國際觀光友善接待環境。並於溪南及溪北地區各辦理兩場說明會，向觀光業者宣導國際旅客需求及接待重點觀念，提升營業場域軟硬體的國際旅客接待能力。

D. 新南向旅遊導覽人員培訓：111 年 9 月 3 日至 10 月 15 日開設新住民導覽人員訓練班，以發揮新住民多元文化與語言優勢，21 人結業，培育觀光人才，開拓新南向觀光市場。

(7) 臺南旅遊產業數位轉型行銷推廣：結合全臺最大痞客邦 PIXNET 部落格專區資源，與 KLOOK、KKday、Booking.com 及燦星旅遊等平台合作，創造共計超過千項臺南食、宿、遊、購、行等產品導購連結，積極鏈結部落客行銷在地資源。

(8) 城市行銷及獎勵旅遊推廣：

A. 臺南地方產業原鄉永續小旅遊振興計畫：鼓勵全國旅行社業者於 111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開發特色遊程送客至本市 37 個行政區農特產行銷活動、休閒農場、觀光工廠、觀光遊樂業、原住民文化會館或部落，並搭配環保旅店、低碳餐廳及大眾運具等低碳旅遊元素，核准 2,207 人，創造逾 1,393 萬元觀光產值。

B. 企業團體福委會員工旅遊獎勵優惠計畫：鼓勵全國各大企業福利委員

會或企業所委託之旅行社於 111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選擇臺南為企業旅遊之目的地，遊程中安排包裝臺南 WTTC 安心旅遊景點，結合 WTTC 認證之觀光工廠、認證景點、認證風景園區、休閒農業、觀光遊樂業、博物館文化場所，並加入休閒運動推廣景點、臺南觀光生態景點，核准 1,068 人，開創逾 674 萬元觀光財。

- C. 農業旅遊元件獎勵計畫：鼓勵旅遊業者與休閒農業產業合作，開發休閒農業旅遊套裝行程促進在地休閒農業觀光產業永續發展，於 111 年 10 月 11 日至 12 月 18 日期間，遊程 60% 以上據點屬臺南市轄內之休閒農業旅遊業者、於臺南合法旅宿至少住宿一晚等，符合申請條件共 7,349 人，觀光產值逾 4,639 萬元。
- D. 111 年 11 月 30 日至姊妹市金門縣辦理臺南金門觀光推介媒合會，與金門縣政府觀光處、金門縣 24 家旅行社及觀光業者進行交流，推介本市觀光旅遊資源及特色遊程。
- E. 推出「臺南好康券」，111 年 7 月至 9 月整合本市業者共同推出食宿遊購行多項優惠方案，民眾對臺南整體觀光資源及旅遊環境滿意度超過 9 成、對好康券的使用滿意度超過 8 成。

2. 辦理國際遊客行銷推廣，拓展國際旅遊市場：

(1) 舉辦國際旅展參展及城市觀光推介活動：

- A. 111 年 7 月 27 日、112 年 2 月 1 日參與日本仙台市文化觀光局、仙台市觀光國際協會、臺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共同舉辦之臺南觀光線上推廣會，將臺南景點推介給日本觀光業者。
- B. 111 年 8 月 1 日舉辦「臺南市-日本入境觀光旅遊商談暨說明會」，以臺灣在地接地旅行社與日本當地組團社為對象，對日推廣臺南觀光，包含臺南 37 區各旅館業者，同步上線與會之旅行業者高達百位。
- C. 111 年 8 月 29 日辦理「臺南市-韓國入境觀光旅遊商談暨說明會」，透過視訊會議向韓國 20 個組團社推介臺南觀光資源及國際觀光友善環境，並邀集臺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及臺南市民宿文化發展協會等觀光業者代表共襄盛舉。
- D. 配合交通部觀光局規劃臺南線上旅展，針對日本、韓國、港澳、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越南、印尼、菲律賓、歐洲、紐澳、北美等 12 大國際市場辦理國際線上旅展，推廣臺南旅遊，展期 110 年 9 月 1 日至 111 年 8 月 31 日，臺南展間瀏覽人數達 4,800 人次以上。
- E. 參加 111 年 9 月 17 日、18 日於東京上野恩賜公園之 2022 Taiwan Plus「台灣吉日」生活節，活動累計進出人次逾二十萬人。
- F. 111 年 10 月 13 日至 10 月 16 日於釜山國際旅展設立臺南館，首次參

展即獲得大會頒發「最佳展位內容獎」。

G. 111年10月16日領先六都國境解封，臺南外交觀光首發團赴日交流，參加第八屆臺日交流高峰會 in 高知，推展國際觀光城市交流。

H. 111年10月25日至26日配合交通部觀光局及越南國家旅遊總局辦理「第九屆臺越觀光合作會議」，越南國家旅遊總局代表團出席，與本國縣市政府、旅行業公會、航空公司等單位代表進行意見交換，加強臺越雙邊觀光合作平台運作，推介臺南觀光旅遊資源，與本市觀光業者進行友好交流。

I. 111年11月24日與日本富士宮市政府觀光單位線上會談。112年2月2日接待日本富士宮市政府觀光單位到訪臺南與旅行業者商談。

J. 111年12月14日至25日參加「2022大阪光之饗宴」設置臺南燈區，逾150萬人次參觀。

K. 112年1月11日配合越捷臺南胡志明航線復航首航，於臺南航空站辦理迎賓活動，推廣臺南觀光。

(2) 辦理國際社群媒體行銷及聘任觀光代言人：

A. 109年9月2日開設韓文 IG(@tainantravel_kr)，迄今追蹤人數超過930人次。

B. 截至112年3月15日，日語臉書專頁(紅椅頭粉絲專頁)，追蹤人數17,813人次。吉祥物魚頭君日語臉書專頁(魚頭君的臺南觀光)，追蹤人數1,190人次。臺南觀光日語推特，追蹤人數11,611人次。臺南觀光 IG，追蹤人數21,790人次。

C. 臺南市親善大使第五度聘任一青妙擔任，於111年7月25日舉辦「臺南親善大使一青妙聘任暨舞台劇《時光の手箱》臺南公演宣傳記者會」，攜手共推疫後臺南國際觀光。

D. 111年11月至12月，邀請日本旅遊實用交通系 Youtuber 西裝男子、網紅夫婦 KUBO Tabi 及大胃王鈴木 MAX 與佐藤安琪拉 3 組觀光代言人至臺南踩線，並於體驗後以不同主題製作臺南觀光推廣影片發布於社群網站。活動期間累計超過456萬人次觀看，觸及率逾1,224萬人次。

(3) 辦理國內外媒體、業界接待及特色行程產品輔導行銷：111年11月16日至17日接待日本宮城縣、日本仙台市、日本仙台市議會、日本仙台觀光國際協會等四團至臺南參訪。

(4) 國際城市交通場站旅遊廣告行銷：辦理國際形象廣告案宣傳 TrulyTainan 城市品牌，於日、韓、港、新、馬、泰、越等國重要交通節點刊登臺南形象廣告，以臺南黃金十大必拍點作為形象廣告素材，結

合旅遊商品推廣，廣告觸及人數逾 2 億人次。

- (5) 國內外觀光運具及國內外航線攬客行銷費用：「麗娜輪」安平澎湖馬公航線，受疫情影響，111 年 8 月 31 日再次復航，並開放旅客以「隨身行李」方式托運 250CC 以下的機車上船，111 年 8 月 31 日至 10 月 9 日累計搭乘 2,850 人次，因應澎湖進入秋冬海象不穩定季節，將視天候情形及旅客需求再評估啟航。

3. 鞏固臺南美食觀光品牌及推廣臺南伴手禮：

(1) 臺南美食系列活動：

- A. 結合臺灣戲劇推廣臺南觀光，111 年 6 月 25 日至 8 月 31 日辦理暴走女外科美食優惠活動，邀請蔡淑臻小姐出席記者會，宣傳臺南景點、臺南美食及專屬優惠活動，活動吸引自由行超過 13,000 人次，觀光產值達 3,260 萬元。
- B. 111 年臺南市首次納入 2022 米其林指南評鑑，新入選餐廳全臺最多，27 家美食店家新入選必比登推介，17 家入選米其林推薦餐廳；112 年 1 月至 3 月 15 日新增 4 家新入選餐廳，成功將臺南美食推向國際。
- C. 111 年 7 月 2 日至 8 月 20 日辦理臺南好食小旅行，邀請網紅及知名旅行作家和美食部落客擔任帶路達人，5 場次共計 217 人次參與。
- D. 維也納啤酒節：111 年 10 月 14 日至 15 日與本市美術館於美術館 2 館合作，辦理「VIP 之夜」及「維也納啤酒節」，透過地方觀光與文化領域資源整合，深化臺南與國際城市交流對話，逾 3,000 人次入場。
- E. 2022 年臺南餐酒嘉年華：111 年 10 月 29 日、30 日兩天假河樂廣場，邀請臺南星級飯店、知名餐酒館及在地私廚創作時令美食，結合民間企業「TIME OUT 臺傲日調酒&威士忌酒展」創造話題活動，邀請世界級日本五名調酒師參展，創造臺南專屬酒單，吸引國內外高端美食饕客旅行臺南，體驗臺南特有餐酒美食文化及夜間特色觀光，吸引逾 5 萬人次參與活動。
- F. 111 年與沃隼釀造合作開發臺南款聯名啤酒，將在地物產與觀光產業連結，共計開發二款臺南盛產水果口味，第一款口味為關廟金鑽鳳梨、第二款為芒果冰橙口味，於臺南餐酒館、旅館、民宿及各大景點販售。
- G. 111 年 8 月 6 日於福爾摩沙遊艇酒店辦理東山咖啡推廣活動，邀請東山 14 間通過精品評鑑的咖啡業者及市區知名甜點店參與活動，帶動東山 1 萬人次旅遊人潮。111 年 12 月 24 日及 25 日於新光三越西門廣場辦理臺南東山咖啡推廣市集活動，請來自東山咖啡業者及臺南文

創甜點美食攤商共同參與，吸引逾 10,000 人次參加。

(2) 臺南伴手禮推廣：

A. 111 年 5 月 28 日至 29 日本府與新竹市政府聯合辦理「臺南 X 新竹-雙城市集」，南市觀光大使金馬獎影后陳淑芳出席共同行銷臺南在地農特產、美食伴手禮及小吃。

B. 111 年 11 月 11 日至 14 日攜手臺南在地店家參加第七屆鐵路便當節，美味便當及特色產品人氣爆棚，展現臺南美食多元魅力。

4. 其他成果：

(1) 111 年 6 月至 9 月辦理臺南特色運動觀光推廣活動，與旅行業者合作上架臺南特色遊程，送客至臺南溪北地區及柳營靶場。帶動 1,819 人次運動遊程觀光客，創造逾 836 萬 7,400 元觀光產值。

(2) 111 年 10 月 7 日至 12 月 12 日與星宇航空合作，推出永續旅遊里程累積計畫，推廣臺南低碳/綠色餐廳、環保標章旅館及環保旅宿、地方創生店家、永續旅遊相關景點，網站累計 22,412 人次瀏覽。

(四) 觀光事業業務推動：

1. 辦理旅宿業之登記、檢查、輔導管理，並推動旅宿評鑑提升品質：

(1) 合法旅館、民宿家數：本市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計有合法國際觀光旅館 5 家、一般觀光旅館 1 家、一般旅館 256 家，旅館數計 262 家。全市合法民宿計 538 家。旅館民宿總計 800 家。

(2) 加強各旅館、民宿之公共安全管理：邀集建管、消防、衛生、環保、經發及稅捐等相關單位，進行本市旅館業及民宿聯合稽查工作，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計稽查旅館業 259 家次，稽查民宿 369 家次，以保障旅客住宿品質與安全，提昇本市住宿品質。

(3) 111 年獲交通部觀光局對地方政府管理輔導旅宿業績效考核評鑑特優等，已連續 4 年獲得特優等獎項。

(4) 提昇旅館業住宿品質：

A.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本市有 14 家星級旅館。

B. 藉由「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旅館業品質提昇補助要點」提昇住宿品質及強化旅館業經營體質，擴大業者視野與國際接軌；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補助 18 家旅館業者，計新臺幣 136 萬 9,480 元。

C. 全國首創核發「臺南市旅館業合法房間標章」：建立臺南市優質、安全的旅館住宿環境，彰顯臺南市優質旅館的品牌形象，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核發全市 1 萬 1,874 間合法房間標章。

(5) 打造優質民宿品牌：

- A. 民宿申設說明會:輔導有意投入民宿經營領域的民眾了解相關申設程序，並提供個案輔導，協助順利取得合法民宿登記證，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辦理5場次。
 - B. 全國首創優質民宿認證計畫，透過說明會、培訓輔導課程、外縣市觀摩參訪及產官學專者實地評測，並於111年11月8日辦理成果發表記者會頒發120面認證標章，藉此提升業者經營附加價值及創造特色品牌，讓整體住宿服務品質更貼近旅客的需求。
 - C. 民宿經營公約教育訓練: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總共辦理1場民宿經營公約教育訓練，宣導節能減廢、敦親睦鄰、品質提升等相關措施，營造臺南地區高素質民宿形象，共創臺南民宿產業榮景。
 - D. 民宿公約標章評鑑成果:與臺南市民宿文化發展協會共同推動「臺南觀光地區民宿經營公約」，截至112年3月15日總計核發116家業者。
 - E. 首創「臺南市民宿合法房間標章」:截至112年3月15日已發出1,169面。
 - F. 「好客民宿 Taiwan Host 標章」:截至112年3月15日，輔導本市88家民宿業者獲頒標章。
 - G. 「民宿申設諮詢暨收件窗口」: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累計已服務300人次，收件55件，核准51家。
 - H. 111年「推動老屋創生民宿·成就府城幸福經濟」榮獲銓敘部「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團體組殊榮，本府觀光旅遊局讓「臺南雙城地區」成為全國第一個法定觀光地區；同時整合了觀光資源，行銷臺南文化，發揮舊城區、原縣區及外縣市觀光旅遊相關行業的共榮效應，自計畫推行以來，臺南每年均新增近約70家民宿合法，民宿新增數量及總旅宿家數均為六都第一。
2. 辦理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 (1) 依據「觀光遊樂業管理規則」及「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檢查暨督導考核競賽作業要點」，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輔導本市2家觀光遊樂業者計6次，以增進休憩環境品質，提升遊客回遊率。
 - (2) 輔導「柳營尖山埤渡假村」與「頑皮世界」服務品質提昇，「頑皮世界」於100至111年度由交通部觀光局督導考核，連續12年評列為特優等，另「柳營尖山埤渡假村」於97至111年度連續15年評列為特優等，未來將持續積極輔導觀光遊樂業，形塑本市為觀光樂園。

3. 溫泉事業經營管理輔導：

- (1) 本市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輔導 38 家合法溫泉業者取得溫泉標章，不定期辦理溫泉營業場所檢查，檢查項目除溫泉泉質外，亦針對泡湯區域之通風設備、止滑設施、警示標語、緊急鈴等相關安全措施做檢查，以維持溫泉服務品質。
- (2) 「關子嶺溫泉區管理計畫檢討修訂」已於 111 年 10 月 18 日完成期末報告審查，經彙整委員審查意見並完成計畫書修正後，函送至交通部觀光局辦理核定及審查作業。
- (3) 「龜丹溫泉區管理計畫檢討修訂案」已於 111 年 12 月 23 日完成第一期工作項目「工作執行計畫書」審查。
- (4) 本市溫泉業務推動獲 2022 年度經濟部水利署全國各縣市考評優等，連續 6 年榮獲優等之佳績。

(五) 風景區管理業務推動：

1. 風景區、景點經營管理：

- (1) 德元埤荷蘭村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係德元埤荷蘭村全區委外，該案委託予「特活綠小舖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契約期間為 111 年 7 月 27 日至 120 年 7 月 26 日止。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2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235,165 人次，較去年同期成長 20%。
- (2) 雙春濱海遊憩區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委託「三力食品有限公司」經營管理，契約期間為 104 年 2 月 15 日至 113 年 2 月 14 日止。為創造多元之濱海遊憩體驗，與廠商共同推動品質提升作業。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2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60,009 人次，較去年同期成長 34%。
- (3) 葫蘆埤自然公園展售館部分空間出租案：本案係出租葫蘆埤自然公園一樓展售大廳倉庫，該案出租予「錢來也商店」經營，契約期間為 111 年 11 月 17 日至 113 年 11 月 16 日止，除行銷在地農特產品外，亦積極結合公司行號、學校機關團體辦理參訪活動以活化園區。葫蘆埤自然公園二樓餐廳出租案，出租期間為 110 年 11 月 21 日至 112 年 11 月 20 日止，提供餐飲輕食服務，活化空間並提供遊客更多的服務選擇。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2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66,470 人次，較去年同期成長 20%。
- (4) 龜丹溫泉體驗池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係委託經營龜丹溫泉體驗池及其附屬設施，該案委託予「龜丹社區發展協會」經營，契約期間為 112 年 1 月 4 日至 120 年 1 月 4 日為止，廠商已逐步提升加強園區遊憩設施及功能。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2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29,024 人次，較去年同期成長 13%。

- (5)安平遊憩碼頭建築物一樓飲食店空間短期出租案：本案係出租安平區運河路 43 之 1 號遊憩碼頭 1F 室內飲食空間，廠商為「壹玖肆捌老房小吃部」，契約期間為 111 年 5 月 20 日至 116 年 5 月 19 日止，可擴充三年。
 - (6)安平遊憩碼頭建築物二樓飲食店空間短期出租案：本案係出租安平區運河路 43 之 1 號遊憩碼頭 2F 室內飲食空間，本案承租廠商為「東牧有限公司」，承租期 108 年 12 月 15 日至 112 年 5 月 19 日共計 3 年 5 個月 5 日。
 - (7)黃金海岸船屋活化案：本案承租廠商為「競業股份有限公司」，原承租期 110 年 1 月 30 日至 116 年 1 月 29 日共計六年。因廠商未依契約規定期限提送「經營成果報告」及「經營管理計畫書(修正第 5 版)」，經處逾期違約金額達契約金額 20%，爰於 111 年 10 月 12 日與廠商終止契約。目前本案訴訟中。
 - (8)黃金海岸船屋地下室活化案：本案承租廠商為「金都國際育樂開發有限公司」，承租期 111 年 1 月 21 日至 113 年 1 月 20 日共計兩年。
 - (9)虎頭埤風景區：虎頭埤阿勃勒花季已經舉辦 15 年，配合水域遊憩活動，讓民眾在盛開的阿勃勒花下划船賞花別有一番情調，每年元旦的寫生比賽、虎頭埤老照片徵集、111 年 10 月舉辦路亞桿環保釣魚比賽及攝影比賽活動皆獲得熱烈回響。透過票務行銷，推出睦鄰半價優惠、振興券優惠、節慶優惠等吸引民眾入園，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292,557 人次，較去年同期成長 67%。(虎頭埤)
2. 各風景區、景點經常性養護修繕及環境綠美化維護：
- (1)為維護及提升觀光景區環境品質，辦理轄管德元埤荷蘭村、葫蘆埤自然公園、南區黃金海岸船屋、關子嶺寶泉公園及水火同源、烏山頭交流道槽化島、將軍舊漁港區停車場及急水溪自行車道等 20 處以上景區及景點環境清潔維護工作，自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派工 41 次。並委託安平區公所辦理安平港國家歷史風景區及安平遊憩碼頭周邊土地環境清潔維護，提供遊客整潔、乾淨的旅遊空間。
 - (2)轄管景區設施巡查及維護修繕：規劃 20 條巡查路線，並定期辦理設施巡查(每月定期巡查 26 路次)，維護遊客使用安全，自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派工 7 次。
 - (3)轄管景區及景點設施、設備、植栽災後搶修開口契約：加速恢復因天災事故損壞之轄管景區、景點等設施、設備、植栽服務機能，視災損需求派工。
 - (4)轄管風景區、景點及登山步道設施、設備改善維護暨修繕工程：

- A. 111 年度完成：遊憩碼頭無障礙坡道除鏽及塑木鋪面更換、大魚的祝福耐候漆面及木作更新、龍湖步道入口休憩空間改善、黃金海岸船屋戶外廁所設施修繕、新設龜丹溫泉體驗池汙水系統、德元埤荷蘭村內河道與拱橋鋪面與停車格改善、葫蘆埤自然公園屋頂防鏽與無障礙坡道改善工程、碧雲寺後山步道整修、關子嶺舊好漢坡整修、雙春濱海遊憩區欄杆更新、雙溪自行車道設施品質優化等設施改善工程，強化景區設施品質，打造優質觀光環境。
- B. 112 年度規劃辦理：112 年規劃辦理工項為雙春濱海遊憩區棧道鋪面及墩頭改善、永安國小下方自行車道欄杆及涼亭更新、德元埤公廁設施、獅額山步道及指標設施、關子嶺露頭公園及水火同源商店街景觀設施修繕、梅嶺二層坪公廁及梅龍觀音梅峰紫竹等步道設施及休憩平台、要月吊橋入口意象及橋面面板更新等設施改善工程，刻正辦理細部設計報告審查。
- C. 災後復建工程：109 年度 8 月豪雨關子嶺寶泉露頭步道災後復建工程，110 年 1 月 11 日函文水利局代辦本案，歷經多次開標流標後，業於 110 年 12 月 10 日開工，111 年 8 月 19 日完工。
3. 風景區節慶活動：
- (1) 雙埤春節活動：於官田區葫蘆埤自然公園及柳營區德元埤荷蘭村辦理，於 112 年 1 月 21 日至 26 日辦理，活動共計 5 天，共計吸引 29,652 人次。
- (2) 葫蘆埤自然公園童趣節：於官田區葫蘆埤自然公園辦理，112 年度預定於 4 月 3 日至 4 日辦理。
- (3) 德元埤荷蘭村風車節：於柳營區德元埤荷蘭村辦理，於 111 年 10 月 22 日至 11 月 4 日辦理，活動共計 14 天，共計吸引 32,503 人次。
4. 水域遊憩活動推廣及安全維護：
- (1) 推廣臺南市水域遊憩體驗活動：
- A. 111 年 10 月 16 日於安平區臺南運河；7 月 9 日至 10 日、7 月 16 日至 17 日於官田區葫蘆埤自然公園；8 月 27 日至 28 日、9 月 3 日至 4 日於南區四鯤鯓水域；9 月 17 日至 18 日於南區黃金海岸；10 月 1 日至 2 日、10 月 8 日至 10 日於柳營區德元埤荷蘭村辦理獨木舟、立式划槳及風箏衝浪體驗活動，活動共計 16 天，辦理 69 梯次。112 年水域遊憩活動案於 112 年 2 月 23 日完成評選。
- B. 為提升本市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及加強民眾正確親水觀念，於 111 年 10 月 22 日至 23 日辦理水域遊憩安全教育訓練課程共 4 場次。
- (2) 提升臺南市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巡查工作：

- A. 為落實本市近岸地區水域安全工作，降低水域危安事故發生，辦理安全巡查工作，適時宣導水域安全觀念及即時勸離危險水域遊憩行為的持續發生。
 - B. 111年6月16日至10月10日辦理「2022提升臺南市近岸海域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巡查工作」每個時段2人，一天3次，2人中有一位具有開放水域救生員執照，並於假日下午時段，進行現地駐點工作；以有效降低溺水等水域危安事故發生率。巡查過程中，並檢視本府觀光旅遊局所設置相關告示牌及簡易救生設備是否完整，並隨時改善。
- (3) 四草觀光管筏管理：
- A. 為維護觀光管筏航行安全，每年進行定期、每季不定期督導及稽查，完善相關服務體驗。本期共完成30艘次觀光管筏不定期檢查事宜；本期共完成16艘次觀光管筏定期檢查事宜。
 - B. 本期共辦理1場次觀光管筏災害防救訓練課程。
- (4) 載客小船管理：
- A. 為維護載客小船航行安全，每季辦理不定期檢查督導工作；本期分別對4家業者(計11艘載客小船)辦理不定期安全檢查、督導，共計44艘次。
 - B. 為提升載客小船業者災害防救能力，保障遊客搭乘安全，於本期共辦理2場次載客小船災害防救訓練課程。
5. 加強風景區設施維護，打造優質觀光環境：
- (1) 雙春濱海遊憩區南側木棧道更新及園區設施修繕工程:完成木棧道共37.2M及水上棧道共229M，業於111年5月6日竣工。
 - (2) 關子嶺碧雲公園整體環境提升案:第二期改善停車場鋪面及陰井設施及木棧道欄杆設施等，第二期工程業於111年12月7日竣工，112年1月31日完成驗收。第三期工程111年12月26日開工，目前工程進度47.93%。
 - (3) 雙溪及糖鐵自行車道環境品質優化工程:進行濱海景點環境品質優化，於111年11月3日竣工。
 - (4) 運河光流域示範景點展品改善工程:完成大魚的祝福展品整體耐候漆塗佈及木料全面替換成塑木，於111年9月15日竣工。
 - (5) 關子嶺天梯至嶺頂公園木棧道整修工程:天梯主體及天橋暨周邊棧道等設施汰舊換新及燈具照明改善，於111年10月29日竣工。
 - (6) 黃金海岸船屋周邊立面改善及環境優化案:進行廁間優化工程，並於男、女廁各新增1處親子廁所、各新增1處穆斯林友善廁所及更新戲水踏浪遊客沖水清潔設施，於111年11月11日竣工。

- (7)安平遊憩碼頭建物安全空間優化工程:完成安平遊憩碼頭建物無障礙坡道除鏽及抽換鋪面，於111年9月15日竣工。
- (8)葫蘆埤地景優化工程：112年3月3日辦理現地會勘，廠商於3月16日前送更正後細部設計，預計3月21日辦理細部設計審查會。
- (9)黃金海岸園區環境優化工程：112年3月1日基本設計審查通過，廠商預定3月27日前提送細部設計報告。
- (10)凌波吊橋維護及修繕工程：112年3月1日基本設計審查通過，廠商預定3月21日提送細部設計報告。

(六)因應新冠肺炎觀光相關作為：

1. 觀光產業紓困與輔導：

(1)助業者紓困渡難關

- A. 觀光發展基金水火同源八家店鋪租金減收延繳：111年度租金因疫情及觀光前瞻計畫景觀營造工程施工影響，延至111年11月25日收繳，原應收103萬2,000元，經減收32萬894元，實收71萬1,106元。
- B. 溫泉水使用費減收延繳：110年關子嶺及龜丹溫泉區37家業者減收3個月5成溫泉基本費，計48萬9,300元，延期至111年12月底繳納；111年關子嶺及龜丹溫泉區37家業者減收3個月3成溫泉基本費，計29萬6,550元，延期至112年12月底繳納。
- C. 提供委外合作夥伴適當紓困措施：福爾摩沙遊艇酒店 BOT 案111年6月16日至7月31日土地租金減收三分之二，本府減收金額11萬3,825元及國產署減收金額15萬4,754元，共計減收26萬8,579元。龜丹溫泉體驗池、雙春濱海遊憩區、德元埤荷蘭村、葫蘆埤自然公園一樓展售館、葫蘆埤自然公園二樓餐廳、安平遊憩碼頭建築物一、二樓飲食店空間、黃金海岸船屋活化案、黃金海岸地下室出租案等出租或委外案，111年租金及權利金減免13萬3,885元。(旅服)(風管)

- (2)營業使用公有房地租金、權利金減收：111年5至7月斑芝花高爾夫球場土地租金減收三成，共減收計41萬508元；虎頭埤大門外出租做營業使用111年5至7月房地租金減收7,650元；四草候船室基地111年5至7月土地租金及權利金各減收三成共計1,875元。(秘書室)

(3)旅宿業防疫紓困：(事業)

A. 向交通部觀光局爭取溫馨防疫旅宿獎助：

- a. 交通部觀光局自109年補助至111年10月13日止，計有10次，合計補助旅宿住宿經費2億9,585萬元整。
- b. 本案計有67家業者2萬3,741筆送件，截至112年3月15日已全數核撥，共核撥補助金額2億9,084萬3,700元。

- B.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旅宿業每房5,000元清消，截至111年10月28日已收件28家業者1,095房資料並已核銷撥款547萬5,000元。
 - C. 為協助防疫旅館業者退場後之住宿提升，111年10月13日訂定「補助本市防疫旅宿回歸常態經營計畫」，自111年10月21日起於平日每日每房補助500元，補助總預算為80萬元，共24家旅宿業者申請補助，申請補助房間數共計2,301間並已核銷撥款80萬元。
 - D.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載客小船及觀光管筏因應疫情營運支持：111年購買依法申請許可經營業者(不含公營業者，共5家)票券；111年計畫業於6月14日簽准，7月4日完成船票採購事宜，共計15萬5,000元。(風管)
- (4)旅宿業者防疫宣導：因應防疫政策各階段調整，加強對旅宿業者防疫宣導，另針對防疫旅宿回歸常態經營向旅宿業者宣導「旅宿住客確診/視訊/後送/清消作業規範」、「外語視訊服務醫療院所清單」及「旅宿業自行揭露是否收住7天自主防疫旅客」等相關因應措施。(事業)
2. 觀光產業振興與行銷：
- (1)辦理交通部觀光局旅遊補助：(事業)
 - A. 111年辦理交通部觀光局悠遊國旅補助：自111年7月15日至111年9月8日止，總計541家旅宿業參加，交通部觀光局核撥本府3次補助金計1億6,235萬6,853元。
 - B. 截至111年10月8日止，本市業者送件申請案件計12萬2,433筆，申請金額1億5,834萬4,254元，委外廠商初審送回本府觀旅局完成覆核12萬2,137筆，完成核撥金額1億5,796萬7,108元，核撥率99.75%，已於112年2月1日函文向交通部報結。
 - (2)全臺首創觀光復原者聯盟：「復原者聯盟」優惠方案自111年5月20日至6月30日止，共95家業者(66家旅館業及民宿、29家伴手禮、觀光工廠、特色餐廳及觀光遊樂業等)，參加提供相關優惠。活動期間較去年同期住房率約成長20%，推估增加1萬房住宿，創造3.5萬住宿人次，本振興方案約帶動3,308萬元觀光產值。
 - (3)辦理轄管委外風景區振興方案：(風管)
 - A. 2022德元埤荷蘭村假日市集：於111年6月18、19日及7月2、3日辦理，邀請在地及特色商家在德元埤荷蘭村舉辦市集與親子活動，吸引8,500人次參與。
 - B. 2022葫蘆埤自然公園夏日湖畔Fun樂：於111年7月9、10、16、17日辦理，搭配水域遊憩體驗活動辦理園區活動(小農市集、音樂表演)，提升攬客效果，增加活動豐富度，吸引3,000人次參與。

三、文化局

(一)藝術發展

1. 推動本市街頭藝人發展：

(1) 振興街頭展演：疫情期間為振興各地商圈與照顧街頭藝人生計，推動「街頭藝人振興方案」，於111年7月至11月期間每周末於全市16個場地與7處夜市辦理藝術角落方案，以補助街頭藝人展演的方式，讓各地商圈能定期有藝文活動吸引遊客，5個月共補助163位個人與222個團體演出385場，吸引約3萬人次參與。

(2) 街頭藝人平臺規劃與發展：為發展本市街頭藝術並創造街頭藝人展演機會，本市建置街頭藝人展演平台，除提供活動舉辦廠商與公司行號一個資訊平台徵選表演藝人外，亦給予街頭藝人自我推薦的機會，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共計6萬7,227瀏覽人次，並新增登錄藝人資料檔案共計769筆。

2. 2022 臺南國際音樂節：於111年9月23日至10月15日辦理，以「無窮年代」為題，規劃「無窮經典」、「無窮熱情」及「無窮歡樂」等3大主題，計12檔14場次音樂會、3場講座、2場大師班。開幕節目邀請來自國際知名音樂家，演出歌劇、音樂劇經典曲目，在古蹟億載金城營造穿越時空、橫跨古今的浪漫氛圍；除了專業古典音樂呈現以外，亦安排本市戶外場域精彩演出，呈現音樂無地域局限的可能性，參與觀眾約2萬人次。

3. 2022 臺南藝術節：以「藝總超界」為主題，於111年10月7日至11月12日在本市正規表演廳及生活場域演出。節目除邀請4組Taiwan Top團隊在內的音樂、舞蹈、戲劇外，也規劃親子節目及目前最夯的音樂劇，更首度將整場電音節目納入藝術節裡，拓展節目多元性並吸引不同年齡層以及多元族群參與。共辦理15檔46場次表演節目、2檔推廣活動及1場互動式展覽。

4. 藝文教育扎根計畫：111年以「當代傳藝」為題，建立長遠發展之薪傳體系為計畫核心目標，並串聯學校、庄廟與社區，系統性的學習、表演、交流與紀錄，落實陣頭之都的價值。112年承接111年度傳承及發展之精神，以教育為核心，各項子計畫以「知識庫」之概念，靜態之方式傳承、扶植傳統陣頭文化，使其能在多元發展之當代，回歸最初之教育體系，落實教育扎根理念。各項子計畫推動如下：

(1) 藝陣課程入校扎根計畫：自111年9月起至112年1月止，規劃校內教師結合校外藝師，推動5間學校進行陣頭扎根課程，分別為民德國中官將首、成功國小牛犁歌陣、南興國小金獅陣、竹橋國小牛犁歌陣及左鎮國小鬥牛陣。校內教師參與數10人、校外藝師8人、共培育超過60

名藝生投入陣頭文化傳承。112 年下學期陣頭課程入校扎根計畫，除南興國小、竹橋國小及左鎮國小為跨年度計畫外，成功國小牛犁歌陣教學從低年級擴展至中年級，擴大參與年齡層；民德國中此次除身段教學，亦將官將首臉譜教學融入其中，擴展傳承教學之多元性。

- (2) 藝陣深耕補助計畫：自 111 年 8 月 24 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11 日止，共計補助 18 個團隊，當中包含 5 間學校（安平國中、永康國中、歸南國小、五王國小、竹橋國小）、8 間在地宮廟、3 團地方文化協會及 2 團現代舞團。陣頭傳承橫跨溪北及溪南、市中心與鄉鎮、文陣及武陣。含教練、講師、外聘講座、團隊成員、新進人員等超過 250 人次參與。
 - (3) 藝陣教學資源網計畫：自 111 年 9 月 15 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30 日止，建立陣頭教學教材網。首先，以國小學童作為主要使用及教學對象。其次，提供教育資源予第一線教學之教師。最後，無償供大眾認識臺南陣頭文化，共計 12 單元的陣頭教材（8 種文陣、4 種武陣）、闖關題目、教案及影音教材資源。
5. 吳園公會堂營運管理：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於公會堂表演廳、展覽室共辦理 26 檔展演活動，參與活動約 3 萬 8,788 人次。
 6. 藝文團體扶植培育：鼓勵本市藝文團體培育優秀人才，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補助表演藝術類 85 案。
 7. 2023「FOCASA 馬戲藝術節」：112 年 2 月 22 日至 28 日於水交社文化園區辦理第一屆馬戲藝術節，活動內容結合專業馬戲、街頭藝術及雜耍團隊等多元策展方向（八大特色展區、九大亮點活動），打造全齡皆能參與的活動，提供市民全新的表演饗宴，活動為期 7 天共吸引 8 萬人次造訪，創造全臺馬戲樂園新話題。

(二) 文化建設

1. 歷史街區振興計畫：

- (1) 老屋保存與再生：本府自 107 年度起全力推動「文化部私有老建築保存再生補助計畫」，110 年度採雙數月開放受理申請補助，共計 5 梯次，111 年則依文化部規定二階段受理，分別為受理至 111 年 1 月 14 日與 6 月 15 日，累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受理 80 件，獲文化部核定補助共計 47 件，分別為建物整修類 27 件、文化經營類 19 件及修復技術、再生推廣類 1 件，預計可爭取補助經費約 1 億元；另因應前開計畫退場，啟動「臺南市歷史街區及歷史老屋補助計畫」機制，將受理補助歷史老屋之整修、規劃設計類別。
- (2) 歷史街區（含老屋立面）改造：
 - A. 普濟殿街區改造工程：截至 3 月 15 日止，工程進度為 9.29%。

B. 信義街街區改造工程：於 111 年 12 月 29 日決標簽約，於 112 年 2 月 10 日施工、品質計畫核定，刻正配合自來水公司老舊管線汰換發包作業，若順利推估為 7 月 31 日前汰管完工後接續本案進場施工。

C. 111 年度老屋立面-新化區及府城區工程：已於 112 年 1 月 13 日完工。

(3) 歷史街區計畫擬定：啟動調查研究臺南市歷史老屋群暨振興潛力地域，由 500 多處地域(聚落)中篩選出 15 處優先的潛力地域(聚落)，其未來發展建議將賡續提供予相關權責單位考量檢討，以擴大振興範圍與去集中化之可能。

2. 萊寮化石文化園區第二期工程：第一標工程(光榮國小東側操場及後棟教室修繕)於 110 年 2 月完成驗收交付學校師生使用。第二標工程(典藏研究中心) 111 年 8 月 3 日主體工程完工，12 月 8 日驗收通過，刻正進行典藏設備及辦公傢俱安裝作業。第三標工程(遊客服務中心)於 112 年 3 月 3 日完工。
3. 赤崁文化園區改造工程：園區內遺構已於 111 年 5 月 12 日依文資審議分類原則移置完畢。第一工區(原成功國小)截至 112 年 2 月底，現正進行學校部分地上一層結構體範圍。目標朝 112 年 6 月初完成學校結構體部分工程努力，並暫定 112 年 7 月將第一工區和第二工區(原赤崁樓停車場)地下停車場工程相銜接，目前整體工程進度約 35.44%。
4. 仁德區二空新村原眷舍修復再利用：截至 112 年 2 月底止，工程進度 21.9%。
5. 桂子山整體工程：112 年 3 月 6 日開工，現已完成工區圍籬搭設，目前整體工程進度約 0.5%。
6. 巴克禮公園入口意象改造：採統包工程搭配藝術設置方式辦理，統包工程已於 112 年 1 月 19 日完成細部設計，112 年 3 月 6 日開工，預計 9 月竣工；藝術設置案已完成藝術品製作，後續配合統包工程進度進行現地安裝。
7. 鹽分地帶文化中心新建案：本案經市長決定設置於佳里區，惟需辦理佳里區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作業事宜，後續與都發局配合辦理劃定用地需求、建築需求及財務計畫試算等事宜。

(三) 文化資源

1. 社區總體營造：

- (1) 111 年本府文化局透過公開徵選核定補助 84 個社區營造點執行計畫，包括在地深耕(基本)型社造點 38 個，協力共創(進階)型社造點 15 個、進階型區公所提案 5 個、基本型區公所提案 14 個、個人獎勵社造計畫提案 12 個，並外聘專家學者、助理輔導陪伴各家族社造計畫執行及輔導培力；社造執行文化公民權的落實，鼓勵黃金人口、兒童、青年、新住民及婦女的參與，展現臺南在地的多樣性與活力。111 年文化部首屆

「社區營造獎」，由本府文化局推薦的大崎藝農實踐所林建叡獲得青年行動獎，其透過與在地環境資源，嘗試以體驗服務設計帶動在地活化。

(2)111年核定補助中西、仁德、安平等3個區公所推動社造計畫及公民審議工作，共補助115萬元，並於7月至10月間陸續完成各區提案說明會、議事人才培訓、住民大會、提案發表及投票。

A. 中西區公所以「中西區社造新生代」主題，廣納民眾對中西區社區營造的意見想法，透過1場說明會、2場願景工作坊、3場「做社造」案例分享，線上推出6案讓民眾票選，獲選最高票3案將列入下年度社造計畫，藉此開啟公民對區內社造工作的關注與參與。

B. 仁德區公所以「單一社區人文議題」為主題，於7至10月執行「藝起想想 幸福的仁德」公民審議，透過議事人才培訓課程、提案說明會、住民大會、審議工作坊、方案宣傳等，線上投票選出單一執行方案；並同步執行110年獲選「藝起想想 仁德共好」最高票3方案。

C. 安平區公所執行110年獲選方案。

2. 規劃辦理龍崎光節-空山祭：

(1)112年第四屆「龍崎光節-空山祭」於111年12月24日至112年2月12日舉行，以《隨風去留》為主題，以龍崎人「必然離開」的共同記憶為靈感，運用「風」這一主題元素，講述關於離開與離不開的故事，於龍崎區虎形山公園，邀請11組青年藝術家團隊與居民共創，以竹產業為媒材進行光藝術環境營造，共同產出1個動畫故事《飄》及15件大型藝術裝置作品。

(2)展覽融入地方創生與社區營造概念，並結合藝術、環境、生態及旅遊，打造絕美光景、揭開山城秘密，透過藝術擾動地方，形塑南關線獨特文化觀光品牌。

(3)整體活動包括6場藝術家創作座談、6場虎形山自然生態導覽、6場策展人導覽、5場手作創意工作坊、16場活動演出。

(4)本府文化局積極推動跨局處單位、區公所、農會、學校、在地行動團體等通力合作，有效提高藝術光節營運效益，打造「最美山林燈節」口碑，共累積超過10萬觀展人次。

(四)古蹟營運

1. 古蹟及古蹟文物管理維護、古蹟區相關設施維護修繕：

(1)打造優質參觀環境，辦理各古蹟之日常管理維護：

A. 安平古堡建物震損修復及廁所設施檢修、安平樹屋廁所牆面粉刷、延平郡王祠大殿屋瓦損壞修復、億載金城護城河相關設施破損修復、原安平運河海關連鎖磚下陷修復、吳園戶外木平台地板修復、柳屋上護

木漆、林百貨廁所漏水及天花板修繕、安平原臺鹽日式宿舍步道地磚隆起及屋瓦整修、鶯料理日式木門損壞維修、戶外景觀燈損壞修復、牆面裂痕修補、丙種官舍戶外庭園步道石板隆起整修及景觀燈損壞修復及安平古堡停車場樹台及地坪修復等景點之管理維護。

B. 各古蹟景點之白蟻化學防治作業。

(2) 各古蹟相關服務設施，包括：機電、消防、空調、排水、照明、休憩、遊客中心、景觀植栽、指示牌、解說牌等各項設施設備及日常設施維護修繕。

(3) 古蹟區文物修繕、定期盤點並清潔維護，包括：

A. 完成大南門碑林 8 件、赤崁樓 3 件、安平古堡 1 件共 12 件「一般古物」石碑之修復，並進行修復調查及加固石材本體等處理，延長石碑壽命。

B. 針對收藏於安平小砲臺之大南門古砲 2 座及安平古堡古砲 3 座進行表面清潔、加固古砲金屬表面鬆脫鏽層及重新上漆保護等。

C. 定期盤點古蹟區典藏文物，執行清潔維護與修復工作，以維護文化資產價值，營造民眾優質的參觀環境與服務品質。

(4) 古蹟景點專案改善：包括「原台南運河安平海關」環境營造與改善、「安平古堡」建物修繕與空間改善、「椽欣樓」周邊道路設施更新及景觀美化等。

2. 行銷古蹟景點，提升參觀人數，增加市庫收入：

(1) 赤崁樓、安平古堡、億載金城、安平樹屋及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等五大古蹟景點111年6至12月參觀人數共計89萬8,455人次、文化建設發展基金營運總收入共計1億558萬461元；另112年截至3月15日止赤崁樓、安平古堡、億載金城及安平樹屋等四大自營古蹟收費景點總參觀人數為45萬4,334人次、基金收入4,260萬2,347元。

(2) 自111年7月份起推出古蹟漫遊券，讓民眾一票玩遍府城古蹟景點，另配合十鼓仁糖文創園區、臺南市美術館、水交社文化園區、奇美博物館常設展、四草綠色隧道進行好康加碼折扣優惠，深受民眾好評。截至111年12月銷售總數計2萬5,000張，銷售金額為375萬元。

(3) 持續與線上購票平臺(KLOOK、KKday)合作，民眾得享購票優惠，以此增加古蹟景點曝光率與銷售量及國際旅客關注。

(4) 持續推廣古蹟區門票行動支付服務，增加民眾多元消費模式，讓民眾於觀光消費時更加便利。

(5) 提供古蹟區深度導覽解說：為增進民眾對臺南歷史文化之興趣與瞭解，每週六、日於五大古蹟景點：赤崁樓、安平古堡、安平樹屋、億載金城

及臺南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皆有定點定時導覽解說服務。111年6至12月導覽解說服務共計1,513場，服務人次2萬5,629人。另112年1月至3月份排定赤崁樓、安平古堡、安平樹屋及億載金城等四大古蹟景點導覽解說服務共計686場。

- (6)協助辦理古蹟參訪戶外教學、影視拍攝與活動辦理申請，推廣古蹟歷史文化之教育功能：111年6至12月協助至古蹟區影視拍攝計30場，借用場地69場，古蹟教育推廣參訪優惠等73場，總計172場。另統計112年1月至3月15日協助至古蹟區影視拍攝計11場、借用場地11場，古蹟教育推廣參訪優惠等10場。
- (7)辦理各項藝術文化展演活動，吸引遊客參觀，推廣活絡古蹟觀光：111年6至12月之展演活動包括：億載金城「講台語遊金城」母語推廣古蹟導覽活動，透過唸台語詩、解謎闖關、親子行踏等多元化活動，結合文化教育與古蹟觀光，吸引民眾共襄盛舉。每逢連假亦會推出連假特別活動，如：中秋連假「國寶級畫師顏振發老師手繪古蹟紀念明信片」贈送活動、雙十節「鼓樂迎國慶」表演、赤崁樓雙十連假音樂茶會等，營造節慶氣氛，吸引遊客參觀遊玩。另111年6至12月亦舉辦多場展覽，包括：「印刷的先驅」-臺南大小碑林拓本特展、拾光安平-簡汝矜安平樹屋攝影特展、及「貓語·藝」徐瑞繪畫與雕塑創作個展及東興洋行「洋行舊事·波光顯影—重現十九世紀臺南·安平歷史與珍貴影像特展」等，透過展覽呈現並推廣古蹟與文化藝術之美，創造民眾再次造訪價值。此外，於112年1月22日至1月29日辦理「2023臺南古蹟行春活動」，總參觀人次達12萬4,908人，成功營造節慶氛圍，吸引民眾至古蹟參觀，執行成果斐然，為臺南文化觀光加分不少。
- (8)打造景點紀念品部特色，提高二次消費增加收入
 - A. 古蹟紀念品銷售成績：111年6月至12月紀念品部收入為2,609萬3,485元。另統計112年1月至3月15日止紀念品部收入為1,361萬440元。
 - B. 古蹟紀念商品徵選：為提升園區內古蹟紀念商品及伴手禮之多樣性，每年均透過公開徵選各項優秀商品於古蹟區進行販售，以提供多元化的商品選擇增加遊客的購買力，藉以提昇二次消費。111年徵選紀念商品共計有21件優質商品入選。
 - C. 自行開發古蹟區特色文創商品：自107年起以「臺南限定」為品牌概念開發相關臺南古蹟限定商品，111年下半年度以國定古蹟赤崁樓著名的清乾隆漢滿文御碑龕為發想，開發出Q版吉祥物「赤崁樓神獸龕」。另為迎接臺南400年，特別推出「臺南400紀念精釀啤

酒」，包含鳳梨與水蜜桃兩種風味，包裝展現出臺南數百年來的歷史、美學、農產與魅力。最後於12月壓軸登場的新商品「熱蘭遮堡薯條&脆薯」，以17世紀大員及熱蘭遮堡鳥瞰圖及同時期荷蘭畫家維梅爾知名畫作《戴珍珠耳環的少女》及《倒牛奶的女僕》為包裝設計發想，展現17世紀繁榮的熱蘭遮堡、大員市鎮的建築風貌與同時代的荷蘭畫作人物。持續透過休閒食品、生活用品等媒介讓臺南的文化軌跡以創意的方式更貼近民眾的生活，並創造商機，不僅增加二次消費財源，其收入亦作為古蹟經營管理、日常維護等相關經費。

3. 委外古蹟績效：引進民間資源及活力，辦理古蹟景點委外經營，降低政府財政及人力負擔，創造古蹟活化再利用。

(1)111年共計26處委外點，包含安平古堡停車場、藝術光廊、吳園柳屋、安平樹屋餐飲中心、原臺南縣知事官邸、傳統民居楊宅、歷史建築東山牛肉崎警察官吏派出所、歷史建築原白金町日式宿舍、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丁種官舍及場長宿舍、德陽艦、盧經堂厝、原林百貨店、新化日式宿舍群1.3.5.7、新化日式宿舍群19.21.23.25、原鶯料理部分空間、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丙種官舍B棟及A棟、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臺南支局、橡欣樓、平實營區中央公園內環境藝術策展空間、東興洋行、臺南水道送出唧筒室部分空間及附屬空間、歷史建築原竹園町臺南州職員宿舍、安平原臺鹽日式宿舍。

(2)111年委外權利金收入計1,152萬911元。

(3)委外考核小組於111年9月14、15、19、20、29、30日，共6天至各古蹟委外景點進行現場考核作業，給予承攬廠商營運之建議，提高委外景點經營成效，達到委外經營督導之目的。

(五)文化研究

1. 文學研究發展與保存推廣：

(1)第12屆臺南文學獎：111年10月14日假臺南遠東香格里拉辦理頒獎典禮，與會文學家及貴賓200人。徵文類別包括華語散文、華語現代詩、華語劇本、青少年散文、臺語現代詩、臺語短篇小說、古典詩與首創文類「漫話臺南組」等8類，收入作品共584件，43件作品勝出。得獎作品集結出版「第十二屆臺南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2)第11屆臺南文化獎：111年10月21日假台南遠東香格里拉大飯店辦理頒獎典禮，得獎人為本市彩繪藝師潘岳雄先生，計約有150位各界貴賓蒞臨參與。

(3)文學叢書編印出版：111年6月至112年3月出版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第99至103期、《臺江臺語文學》季刊第43至45期、《臺南作家作品集》第

十二輯共5本等。

(4)營運管理葉石濤文學紀念館：

- A. 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辦理「〈仲夏傍晚的葉老之夢〉講座」7場次，計約140人次參與；「〈府城巷弄的葉老足跡〉文學地景走讀活動」9場次，計約180人次參與；「〈台灣男子葉石濤〉露天電影播放」1場次，計約100人次參與。每季搭配節慶與話題舉辦文學推廣活動，「兒童拼貼創作工坊」、「群雞之王：落雨表演」2場次，計約40人次參與。「你和我會一起努力到最後嗎？南葉北鍾書信特展」4,332參觀人次。
- B. Podcast頻道《食夢之獸》，至112年3月已上傳105集，不重複下載數總計2萬327。
- C. 辦理第二屆葉石濤短篇小說文學獎，總件數185件，相較於去年成長20%。本屆得獎作品為《爺爺和我說》，在激烈競爭的稿件中脫穎而出成為葉石濤短篇小說文學獎首位得主。
- D. 葉石濤文學紀念館館慶活動：111年11月19日辦理10週年館慶暨第二屆葉石濤短篇小說文學獎頒獎典禮，典禮計約200人參加。

(5)營運管理王育德紀念館：

- A. 111年6月至112年3月共辦理23場推廣活動，定時導覽79場，共計約1,876人次參加。111年6月至112年3月王育德紀念館參觀人次共計1萬7,838人次。
- B. Podcast頻道《等待天光》，至112年3月已上傳60集，不重複下載數總計7,801。
- C. 王育德紀念館四週年館慶結合臺南臺語月於111年7至10月舉行，累計7,629人次參加。

(6)「南寧文學·家」駐市計畫：111年配合臺南文學季「閑散臺南居」系列活動，於8至11月邀請山女孩Kit、翁禎翊、毛奇、湯舒雯、一頁華爾滋以及程廷計6位作家進駐，辦理6場講座計300人參加，辦理6場IG限定直播計3,000收看人次。

(7)臺南文學季：

- A. 2022臺南文學季以「宅南好日：有時需要的文學散步」為主軸，邀請作家湯書雯擔任年度文學大使，於111年6月10日至11月19日辦理一系列活動，串聯葉石濤文學紀念館及南寧文學·家，辦理三大系列活動「閑散臺南居」、「徐行文學路」、「遊走葉老夢」，計辦理臺南文學營等線上線下活動共30場，計約8,944人次參加或於線上收聽。2022臺南文學營辦理兩場次，分別為實體「走讀文學營」計92位學

- 員參加，線上「百工文學營」計 200 位學員參加。活動期間臺南文學季 FB、IG，總觸及人數超過 150 萬。
- B. 2022 臺南 sing 時代之歌原創音樂競賽，總計 121 件報名參賽作品為歷屆最高，9 月 17 日於南紡購物中心 A2 館 1F 南紡廣場舉辦決賽暨頒獎典禮音樂會，首獎得主「李竺苾」作品名稱「台南查某囡」，現場吸引 1,000 人共襄盛舉。
2. 史蹟源流研究推廣：
- (1)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補助 5 個文史團體辦理文史推廣工作。
- (2) 臺灣文化大學：
- A. 111 年 7 月至 112 年 3 月辦理週末文化講座 4 場次：「南光顯影-用小說看見鏡頭裡外的時代真像」、「長篇小說暗礁、浪濤的歷史細語」、「珍珠與薔薇：再談安平追想曲的一些事」、「疫情中重讀卡謬《鼠疫》：從驚訝、恐慌到返回日常」，共計 184 人次參加。
- B. 111 年 8 月 22 日至 25 日辦理夏季學校「臺南建城四百年：日治時期的臺南」，於臺南大學誠正大樓辦理，計 70 名學員參與。
- (3) 賡續辦理獎助臺南研究出版計畫及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學金
- A. 111 年獎助臺南研究出版 2 件：許獻平著《臺南市歸仁區有應公廟採訪錄》、古羅文君著《舞蹈台南的空間跳躍—整個城市就是我的舞台》。
- B. 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111 年度計 1 名博士生及 6 名碩士生得獎，於 111 年 10 月 29 日辦理頒獎典禮。
- (4) 保存、推廣臺南文化研究，史料文獻叢書出版：
- A. 111 年蒐編出版《臺南文獻》第 21、22 輯計 2 書。
- B. 出版《大臺南文化叢書》第 11 輯，含「臺南歷史名人誌」5 書及《臺南辦桌師傅》，共計 6 書。另編纂「大臺南文化叢書第 12 輯」5 書。
- C. 111 年 10 月出版《都市的醫師：濱野彌四郎之足跡》；111 年 11 月出版繪本書《城市水醫生：濱野彌四郎與臺南水道的故事》。
- D. 111 年 12 月出版王子碩、段洪坤、曾繁絹合著之《迢迢織路：臺南四百年來紡織工業發展與演變》及陳坤發《鑑古論今—四句連破豆臺南市四角頭》。
- (5) 經營文史主題 Podcast 頻道《豐華學悅》，已上線 87 集，累積不重複下載數 2 萬 4,291。
- (6) 臺南人權歷史
- A. 111 年 12 月完成 20 處臺南人權歷史場址調查計畫。並完成出版專書「漫漶時光-臺南人權歷史場址Ⅲ」、人權影片 1 集〈如果沒有二二八-臺南後壁的見證者：賴松輝〉、Podcast 4 集。

- B. TGOS 主題故事地圖，於內政部 TGOS 地圖平臺建置 20 處，應用數位科技，讓新世代的臺灣人皆能知曉有一批人曾為臺灣的民主與人權努力的故事，以珍惜今日的民主成果。
 - C. 獲國家人權博物館補助，跨年度「110 年臺南地區不義遺址(人權歷史場址)調查與推廣展示計畫」：原臺南州會辦理臺南二二八與民主人權歷史常設展、臺南市二二八紀念館，於 111 年 9 月 28 日正式開館開展。
 - D. 獲國家人權博物館補助「摩沙島大冒險-臺南人權歷史事件教育推廣計畫」111 年 12 月 9 日正式上線，不重複遊玩次數計 1,104、不重複瀏覽 2,355 次。
- (7)歷史名人紀念調查與保存：本市列入認定的歷史名人至 112 年 3 月已達 241 位，其中藝術類 29 位、文學類 45 位、學術教育類 36 位、政治類 59 位、醫療類 19 位、經濟類 24 位、宗教類 22 位、技術類 7 位。
- (8)歷史場域研究調查計畫：111 年 10 月完成「乙未抗日臺南戰事場域及史蹟調查」，並辦理 1 場次戰場巡禮活動，參與人數 40 名額滿。
- (9)民俗活動辦理
- A. 2022 孔廟文化節以「巽門春惠」為主題，於 111 年 9 月辦理「啟蒙大典—硃砂啟智」、走讀導覽活動、親子活動、孔廟知識王等系列活動計 11 場次，總計約 2,000 人參與。
 - B. 112 年 1 月 16 日舉行「2022 迎春禮創意春牛徵選比賽」頒獎典禮，本屆比賽共 27 件作品報名參賽，共計 6 組隊伍獲得前三名及佳作。
 - C. 癸卯年臺南市迎春禮民俗活動暨踩街嘉年華於 112 年 2 月 4 日辦理，在東門城進行迎春古禮儀式，儀典結束後進行熱鬧踩街嘉年華，並接續在延平郡王祠進行開春儀式，總計約 900 人參與。
 - D. 2023 鹽水蜂炮組裝體驗營暨探訪老街文化之旅於 112 年 2 月 5 日辦理，進行鹽水老街巡禮、蜂炮組裝體驗及施放，報名人數限 100 名，全數額滿。
3. 月津港生態博物館
- (1)月之美術館計畫：111 年 12 月 17 日至 112 年 2 月 12 日舉辦，以「我們」為策展主題，12 組藝術家團隊帶來 9 件新設藝術作品及 10 件常設作品，分布在 6 條街區巷弄及老屋空間，持續進行形象品牌建立、在地串連、藝術共創，讓藝術創作與地方產生更多情感共鳴與連結，藉以展現藝術實驗與在地共創的成果。
- (2)2023 月津港燈節：112 年 1 月 14 日至 2 月 12 日舉辦，以《城裡的月光》為主題，四大燈區，集結了超過 50 組國內外知名藝術家共 75 件的

聲光裝置藝術作品，以光影藝術點亮月津港，共 98 萬參觀人次。

(六)文創發展

1. 文創 plus-臺南創意中心：

- (1)首度成立「臺南市政府文創產業推動會」，邀請文化內容策進院、台灣設計研究院及國內文創產業各界專家學者擔任委員。
- (2)設有文創產業資料庫，累計有 580 筆文創產業資料，每月定期更新及確認，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共辦理 9 場講座及工作坊、2 場市集及成果發布活動；受理超過 30 件文創基礎諮詢、紓困及振興相關諮詢及進階個案輔導。

2. 臺南設計

- (1)臺南設計週：《2022 臺南設計週—歡迎光臨，相遇臺南》111 年 11 月 30 日至 111 年 12 月 14 日辦理，以設計觀點，解構織品技法，勾勒人類生活和織物間的冷暖糾纏，透過「交織樹」而生，將生活印象轉譯於織物中，結合在地獨有的傳統工藝與新興設計能量，在設計伸展台與日常生活中演繹臺南時尚文化創意，約 4,950 人次參與。
- (2)臺南創意新人獎：111 年得獎作品為「窄巷消防水帶運輸車」，窄巷火災救援設計的消防水帶運輸車，將設計與臺南實際的巷弄問題相結合，也實踐了本府文化局一直以來的推動主軸：「讓生活更美好」，藉由獎項的頒發，來彰顯本府帶頭重視「公共服務優化」的決心。

3. 藍晒圖文創園區：園區內共有 27 家品牌進駐，111 年 6 月迄今，園區辦理文創市集、藝文展覽、街頭藝人演出、校園成果發表會、品牌產學合作及跨界行銷等活動超過 100 場，搭配歲時節慶進行主題佈置如聖誕節、萬聖節等，南側入口壁畫以 T 恤圖樣呈現園區早期宿舍機能的生活感，主視覺圖案以隱喻手法呈現臺南 400 就在日常生活中並嗅出臺南 400 的到來，本期共計超過 35 萬人次入園。

4. 西竹園之丘文創園區：園區內共有 8 家品牌進駐，111 年 6 月迄今陸續辦理展覽、市集、藝文展演、互動工作坊及體驗活動及園區週年慶等活動超過 100 場，如七夕嘉年華、月光光晚風市集、園慶活動等。園區內設置多款公共藝術，如配合臺南 400 活動的西竹園之獸。本期共計 7 萬 5,000 人次入園。

5. 推動臺南影視產業：

- (1)岸內糖廠影視基地計畫：為提升本市影視拍片環境、協助影視產業人才培育，並推動糖廠活化再利用，獲文化部 107 至 111 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補助，目前總投入經費 4.53 億元，已完成清代漢人市街及日治時期榮町兩座時代片場，自 110 年 2 月至 112 年 3 月共計協拍 9 部電

視劇、3 部電視節目、1 部電影。112 年 1 月 26 日至 28 日辦理岸內影視基地「2023 春節活動—榮町散策、星光電影院」，參與人數共計 7,008 人。

- (2) 影視支援中心：訂有相關要點，針對劇組進行拍片及住宿補助，以活絡本市影視環境，創造觀光效益。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協助 21 部拍攝、影視補助 2 部影片，住宿補助 4 部影片。
 - (3) 南門電影書院：與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合作經營，每月均有專業展演主題，並結合座談、課程、展覽與工作坊形式，致力培養臺南市影視產業人才，提升市民媒體識讀與美學欣賞之能力。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策劃每月影展 8 場次、特展及常設展 3 場，累計參觀人次 7,446。
 - (4) 南方影展：鼓勵華人影像獨立製作，提供影像創作者與市民大眾，接觸有別商業大片的獨立影展，以非營利社團法人台灣影像學會經營至今。本屆南方獎徵集 729 件，計 24 國參與。111 年 11 月 4 日至 13 日於臺南新光影城放映，共 59 部影片，海內外華人電影，總票房超過 25 萬元。
 6. 臺南市原天馬電臺民間規劃興建營運移轉(BOT)案：於 111 年 11 月 25 日至 112 年 2 月 4 日辦理第一次公開徵求，1 家廠商遞案申請，經 3 月 2 日綜合評審會議，因申請人未達甄審標準，本案無最優申請人。將於 112 年 3 月 21 日至 4 月 19 日止，辦理第二次公開徵求。
 7. 東區舉重館委外經營管理案：112 年 2 月 6 日佳譽國際音像有限公司進行整建工程，預計 112 年 8 月完成整建，10 月營運。
 8. 臺南七夕嘉年華：老派約會三部曲《愛的儀式感》於 7 月 23 日至 8 月 14 日辦理，串連 7 座月老廟、12 間精選飯店優惠、23 條約會遊程超過 60 處景點以及商家優惠，多達千份限量紀念品，更與臺灣高鐵推出「搭高鐵臺南過七夕」，聯手全市 12 家精選飯店、5 大旅遊平台，推出飯店聯票、國旅聯票活動，外縣市遊客比例大增，活動期間突破上萬人次享受體驗，創造臺灣高鐵全國暑期最高訂票紀錄，相關產業結盟經濟效益預估超過 3,000 萬。
 9. 出版品行銷相關業務：與全臺計 23 家業者簽約合作展售。並透過網路行銷、Facebook 粉絲專頁、實體書展、專題演講、市集擺攤及提供書籍借閱等方式行銷。111 年上半年度銷售金額為 50 萬 2,853 元，銷售出版品共 1,840 冊，111 年下半年銷售金額依合約結帳期程預計於 112 年 3 月結算完成。
- (七)文化園區管理

1. 蕭壠文化園區：

- (1) 蕭壠兒童美術館群：辦理星星兒帶你看世界-台韓自閉症畫家聯展《The Bridge of The World》暨韓國藝術家安允模個展《Hope Fishing》、《探險去 A Journey To...》及互動探索館《幻影阿哥拉》等展覽，並舉辦 8 場親子兒童藝術教育推廣工作坊，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吸引 4 萬 7,180 人次。
 - A. 兒童美術館：共辦理 2 檔展覽，總計吸引 2 萬 7,399 人次觀賞，星星兒帶你看世界-台韓自閉症畫家聯展《The Bridge of The World》暨韓國藝術家安允模個展《Hope Fishing》，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自 111 年 9 月 30 日期間，共計 1 萬 5,828 人次參觀。義大利藝術家琳達·佗依果策劃《探險去 A Journey To...》，聯合台灣、日本及歐洲等 24 位剪紙藝術家辦理剪紙藝術展，111 年 12 月 7 日開展，開展自 112 年 3 月 15 日止累計 1 萬 8,167 人次參觀。
 - B. 互動探索館《幻影阿哥拉》：日本藝術家鈴木悠哉設計新 3 展件及互動學習單，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開展，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累計 1 萬 3,045 人次參觀。
 - C. 兒童藝術教育推廣工作坊：辦理 8 場次親子體驗藝術創作，自 111 年 7 月至 12 月共 140 人次參與。
- (2) 蕭壠國際藝術村：辦理 9 檔展覽、1 場音樂會及 5 檔當代藝術親子工作坊，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吸引 14 萬 616 人次。
 - A. 國際藝術家駐村：辦理 7 檔藝術家成果個展，5 檔當代藝術親子工作坊，111 年蕭壠國際藝術村藝術家進駐計畫共計 201 位國內外藝術家投件申請，於 110 年 9 月徵選入選 5 組來自 4 個國家的國際藝術家，包括臺灣藝術家陳哲偉《相遇》、臺灣藝術家蔡明璇《再見紅毛船》、臺灣藝術家梁廷毓《夜震》、臺灣藝術家徐思穎《空氣中經常瀰漫著一股甜蜜蜜的濃厚氣味》、臺灣藝術家林哲志《一場歪斜的演講-我是東武天皇》，共吸引 9 萬 7,146 人次參觀。
 - B. 國際藝術機構交流：辦理 2 檔展覽、1 場音樂會，內容包含荷蘭藝術家 Marije Baalman 與 Wen Chin Fu 辦理交流展《帆、糖、矽》1 檔及音樂會 1 場，與荷蘭當代藝術機構 iii 建立嶄新合作關係；美國合作機構紐約 COPE NYC 藝術家 Michela Martello 合作辦理交流展《聖母的水漣漪》1 檔，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吸引 4 萬 3,470 人次參觀。
- (3) 蕭壠兒童圖書館閱讀推廣：共計辦理 12 場閱讀推廣課程，自 111 年 7 月至 112 年 3 月，吸引近 300 人次的親子共同參與，內容包含說故事、

DIY 立體書、手指繪畫、回收再利用 DIY 及英語說故事等課程。多功能教室及視聽教室設備更新完成，並於春節期間重新對外開放。

(4)表演、節慶活動：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辦理蕭壠 14 倉「藝起 FUN 放暑假」、2023 蕭壠農曆春節活動及園區節慶表演活動等計 441 場次活動，共吸引 12 萬 1,973 人次參與活動。

A. 111 年 6 月至 12 月辦理節慶活動，主題書展及說故事 3 場、主題樂園(尋找系列、彩繪大地、推推彈珠台、泡泡體驗、親水公園)計 106 場次、展演(街頭藝人表演、DIY 工作坊、年度特展、電影院)計 39 場、聖誕熱門打卡活動計 29 場，共計辦理 177 場次，吸引 2 萬 5,884 人次參與活動。

B. 111 年 7 至 8 月暑假辦理「蕭壠 14 倉藝起 FUN 放暑假」，活動內容有主題樂園(大小氣墊、小火車、泡泡體驗、彩繪大地、推推彈珠台、尋找系列及親水公園水舞表演)共辦理 172 場次、主題故事屋(說故事及書展)共辦理 11 場次、藝術體驗創作共辦理 10 場、展覽演出(街頭藝人、展覽活動及電影院)共辦理 35 場，共計辦理 228 場次，共吸引 4 萬 4,971 人次參與。

C. 112 年 1 月 23 日至 1 月 29 日辦理 2023 年「Happy 兔 U 遊蕭壠」春節過年活動，規劃 3 大主題表演活動由「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帶來的馬戲進行曲及蕭壠限定遊園、「清華閣周祐名掌中劇」的紅包大作戰及年獸在哪裡等戲劇演出、「街頭表演」則有扯鈴、魔術、造型氣球等精彩演出配合兔年規劃園區展覽館定點拍照打卡贈「兔寶紅包袋組」活動，並搭配過年市集等親子活動，計辦理 36 場次活動，共吸引 5 萬 1,118 人次參與活動。

(5)臺南藝陣館：辦理 5 場講座、1 場特展，內容包含「《交陪藝術誌 5》新書分享講座」、「陣頭好驚奇！！達人帶你聊故事、逛展覽」講座、「蜈蚣陣主題燈飾及千歲爺臨時王府」特展(112 年 1 月 17 日開展)及「蕭壠香主題講座」3 場，吸引近 1 萬人次參與。陣頭練功房預約導覽，自 111 年 12 月開始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體驗人數共計 111 人次。

2. 總爺藝文中心：辦理 2022 和風文化祭、2022 Mattauw 大地藝術季、2023 總爺蜜風藝術節，19 檔展覽(含 4 檔常設展)、1 場特展、4 場工作坊、27 班研習，共吸引 66 萬 8,436 人次。

(1)2022 Mattauw 大地藝術季：自 111 年 10 月 15 日開幕至 112 年 1 月 29 日閉幕，大地藝術季以曾文溪流域為主軸，探討與人之間的議題，有藝術顧問 2 人、13 位策展人、展演團隊與藝術家計創造 60 件藝術作品，於總爺藝文中心、渡拔工作站、大隆田生態園區展出，辦理逾 100 場文

化探索體驗活動，活動累積 25 萬 6,317 人次，21 萬 6,279 次網路社群平台觸及率。

(2)國際藝術村：共辦理 4 檔展覽、4 檔工作坊，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吸引 2 萬 8,000 人次參觀。

A. 111 年總爺國際藝術家進駐計畫，共有 139 位國內外藝術家投件申請，甄選出 5 組臺灣藝術家，其中 1 組南韓藝術家因新冠疫情影響延期進駐。

B. 111 年 5 月至 111 年 9 月共辦理 4 檔藝術家成果展、4 場工作坊，包含臺灣藝術家廖昭豪《石頭的紋理：採集計畫》、洪瑋伶與辛佩宜雙人組《蔗糖與白米：與下營青年的影像實驗》、梁瀚云《生命的盛物》、陳瑋軒《捏地-渡拔燒》，分別於總爺紅樓、紅磚工藝館舉辦。

(3)園區展覽：

A.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舉辦 11 場展覽，包括《松鼠的尾巴：曾文溪的一千個名字之獵人帶路》、《蔗糖與白米：與下營青少年的影像實驗》、《秧仔 栽仔 寮仔：曾文溪的一千個名字之農人帶路》、《2022 總爺和風文化祭-山口縣工藝特展》、《生命的盛物》、《捏地-渡拔燒》、《玄鳥鳴初-梁晔瑋斲琴展》等 7 場展覽，《2022 Mattauw 大地藝術季》之主論展、攝影及聲音計畫展、土壤計畫展及水論壇計畫展等 4 場展覽，共計 10 萬 8,350 觀展人次。

B. 辦理 4 檔常設展，內容含「甜蜜蜜-到臺南找甜頭」、「糖學埕」、「倒風內海故事館常設展」、「臺灣工藝之父顏水龍紀念館常設展」等，吸引 12 萬 6,600 參觀人次。

(4)表演、節慶活動：

A. 111 年 7 月 11 日至 111 年 9 月 11 日，辦理 2022 和風文化祭-山口縣工藝特展、「山本柳日本舞踊」、「牧歌音樂工作室」、「穿越臺灣 1930」、「曲盤聽講文化工作室」活動展出、30 家和風市集、22 場手作工作坊、2 場日本文化講座等，吸引約 2 萬 800 人次參與。

B. 112 年 1 月 23 日至 112 年 1 月 29 日辦理「2023 總爺蜜風藝術節」，推出精彩「蘇俊穎掌中木偶劇團」、扯鈴、雜耍、氣球、腹語術、歌唱等多元演出，規劃「新春療癒花鹿蜜」印章紅包袋、植栽、龍鬚糖手作體驗及市集、野餐日等親子活動，共吸引約 5 萬 5,638 人次。

C.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辦理園區節慶表演活動、假日戶外音樂會與街頭藝人表演計 28 場，結合「蛙抵總爺市集」與「總爺藝林市集」藝文、手作、美食、野餐日等活動推廣，累計約 6 萬 5,531 人次入園參觀。

- (5)研習教育推廣：辦理總爺藝文中心秋季班(111年8月至111年12月)藝文研習活動，與社大合作，計有瑜珈、刺繡、書法、珠心算、油畫班、肚皮舞班等27班，培訓學員計373人。
- 3.水交社文化園區：辦理2022臺南攝影上桌PHOTO GO、水交社周年慶活動、2023年農曆春節活動、4檔主題展覽、講座21場、工作坊2場、主題選書4場，總計9萬8,633人次入園。

(1)藝文展覽：

- A.水交社文化園區規劃主題展覽，水交社展演館《眷戀煙花燦爛的歲月》、水交社歷史館《地景眺望-水交社的南郊視野》、AIR臺南館《美軍在臺南》、飛行親子館《童年·遊戲·話眷村》等，帶民眾探索水交社記憶、眷村時間、美軍歲月等，以攝影、地景、地圖、歷史、建築、文學等方式呈現，111年6月至112年3月15日共計6萬3,280人次。
- B.眷村主題館於111年1月26日開幕成立「敝墟書店」，是本府第一間政府自營書店，選書七成來自本府文化局出版的書籍刊物。書店活動包含新書分享會、主題講座、手作工作坊，繪本共讀、音樂演奏會，總計23場，以及主題展覽、活動書展共計4檔，111年6月至112年3月15日止共計1萬7,476人次。

(2)表演、節慶活動：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辦理「秋季號活動」、「2022臺南攝影上桌PHOTO GO」攝影盛宴、水交社周年慶活動及112年水交社農曆春節活動等活動，參觀人次計1萬7,581人次。

- A.秋季號活動於國慶2天連假辦理，邀請朵朵雲吉他重唱與十一郎吉他演出，活動期間入園總計2,280人次。111年10月21日至23日於水交社戶外辦理「2022臺南攝影上桌PHOTO GO」攝影盛宴，請參展攝影藝術家、同好們「辦桌」，將好菜(攝影作品)上桌，活動期間共計683人次參與。111年12月24日至25日辦理水交社周年慶活動，規劃街頭藝人表演活動5場、小兵日記-海軍陸戰隊活動2場、親子體驗手作工作坊1場，另有行動書車說故事活動、聖誕市集、FB分享限量好禮抽獎活動，活動期間入園總計1,730人次。
- B.112年水交社農曆春節活動：112年1月23日至29日辦理「水交社玉兔迎春好運增新春活動」，計14場，包含吉他演唱、魔術雜耍、街藝匯演等，另有彩繪燈籠體驗2場、跳跳兔體驗及新春市集5天等，活動期間逾1萬2,888人次入園。

(八)永華文化中心管理科

1.表演藝術：

- (1)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以專業劇場為經營目標，邀請國內、外優質表演

藝術團隊至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演出，提升劇場質感，增加城市能見度。如台南人劇團 X 斜槓青年創作體《半島風聲 相放伴》、果陀劇場神廚妙算音樂舞台劇《摘心米其林》、《時光の手箱：我的阿爸和卡桑》、大開劇團《金花囍事》十年歡慶版、2022 臺南國際音樂節《傳奇世代》弓弦盛宴、春河劇團《魔法阿媽》、阮劇團 X TheatreSpace 劇場空間《皇都電姬》、薪傳歌仔戲團《夢斷黑水溝》、故事工廠《四姊妹》療癒劇場、NTSO 克里斯蒂安·阿爾明與國臺交「海頓 Legacy」、馬友友&凱瑟琳、鋼琴巨星 趙成珍獨奏會、2023 府城新年音樂會-世界和平音樂會、台灣獨奏家交響樂團—2023 新年音樂會《星光燦爛交響夜》、果陀劇場《最後 14 堂星期二的課》、小號天王—克里斯·伯提 Chris Botti、狂美《久石讓的燦爛樂章》交響音樂會、2023 神韻台灣巡迴演出等活動，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辦理 88 場演藝活動，計約 6 萬 8,350 人次觀賞。

- (2) 臺南文化中心原生劇場：持續提供文化藝術工作者創作發表空間，扶植具在地特色或具高度實驗性的表演團隊。如《七體 FIGURE 7》稻草人舞團 K 式舞蹈 X 古微琉樂、影響·新劇場的青少年劇場《i》負一開根號、鐵支路邊創作體《轉生》與《猛獁象牙*EVO》等，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演出 44 場次，吸引約 5,700 人次的參與。
- (3) 歸仁文化中心演藝廳：提供藝文團隊、機關學校、社區和個人發表空間，辦理音樂、戲劇、舞蹈、親子、研習營隊及比賽等各項展演及推廣活動，逐步發展為傳統音樂基地，如：重新開幕系列活動（5-7 月）、臺南國際音樂節、薪傳歌仔戲劇團、雲門舞集、傳統音樂指揮大師班暨臺南市青少年國樂訓練營、在地舞蹈團隊（藝姿、飛揚、人舞劇場等）年度演出及保東國小百年兒童音樂劇等，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演出 52 場次，吸引約 6,172 人次的參與。
- (4) 新化演藝廳：為推廣劇場，自 104 年 6 月起由臺南市管樂團駐館，以管樂藝文為主要定位，不定期邀請全國管樂團體演出，推廣管樂交流並活化新化表演場域，亦提供在地藝文團體申請使用，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辦理 25 場次，吸引觀眾 4,132 人。
- (5) 台江文化中心：定位為「育成基地」，係以培訓藝術人才及在地創作為目標，除供在地優秀團隊排練與演出外，亦同時邀請專業藝文團隊於劇場演出。如周書毅 X 鄭志忠《阿忠與我》、秀琴歌劇團《青衣銀甲梁紅玉》、2022 臺南國際音樂節—《大家都想做音樂劇！》及《簧格回憶》、2022 臺南藝術節—吳彥霆 X 徐啟洋《搖滾兒歌 | 呼叫！夏天戰隊》及莊國鑫原住民舞蹈劇場《sakero》、「2023 年臺灣豫劇團-求你騙騙我公

演」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辦理50場次演出，觀賞觀眾7,685人次。

2. 視覺藝術：臺南文化中心文物陳列館一樓及第一、第二、第三藝廊，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辦理26檔次展覽，共吸引3萬3,028人次參觀，除了一般個人和畫會申請展外，另有策劃舉辦較大型的展覽如：「竹·日用之美—竹工藝特展」、「島民狂宴—鮮！把場子嗨起來」展、「虛實米克斯—2021臺南獎聯展」、「2022臺南美展」等。
3. 專題講座暨研習班：結合民間企業及團體共同辦理講座，主題包含藝文、文學、性別平等、文化養生、環境教育、稅福芳鄰、身心靈健康、現代佛法等。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於臺南文化中心國際會議廳共舉辦23場次，吸引728人聆聽。

4. 藝文推廣：

(1) 藝術進區

- A. 「藝術進區」活動是一個將劇場搬到戶外，將藝術帶到你家，將藝術的種子深耕在每一位市民朋友心中的活動。十二年來，辦理367場次演出，累積超過26萬人次觀眾，臉書粉絲數逾1.7萬人次，同時，本市劇場參與觀眾的改變，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觀眾近十年分佈比例由原市區70%降至42%，市區以外的31區則由25%提升至40%，藝文消費人口不再侷限於市中心，臺南人的藝文參與習慣明顯的跟著不同，足見本府團隊在地方文化均權的努力耕耘成果。
- B. 本年度藝術進區總共邀請16個演出團隊，有知名的「國立臺灣交響樂團」、「表演家合作社劇團」、「NSO綠野音樂會」、「臺灣豫劇團」、「奇巧劇團」、「創造焦點」、「身聲劇場」、「舞鈴劇場」、「豆子劇團」、「如果兒童劇團」、「兩廳院藝術出走」、「雲門舞集」、「紙風車劇團」等，也有在地優秀團隊「秀琴歌劇團」、「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蘇俊穎掌中木偶劇團」等，節目種類豐富多元，囊括傳統與現代，包含音樂、戲劇、舞蹈及說唱四大類節目，更有以馬戲為主要表演元素的節目，讓不同類型表演團隊在不同場域中發揮最大的活動效益。共進行20區正式演出及9區校園社區推廣，吸引2萬5,127人次參與。

(2) 臺南文化中心38週年館慶系列活動：

- A. 配合市長發展南臺南副都心政見「仁東藝文廊道」概念，推出「仁東藝之森」活動，以臺南文化中心、巴克禮公園、十鼓文化園區、奇美博物館以及臺南家具產業博物館為基點自東區延伸至仁德區串連成藝文廊道，透過藝文活動帶動周邊文化生活圈。
- B. 以「偶遇藝術」為主題，自9月24日至11月27日，策辦約54場室

- 內活動，吸引逾 2 萬人次觀賞。
- (3)2022 臺南市管樂藝術季：第 7 屆臺南市管樂藝術季持續推廣管樂教育並促進管樂文化交流，邀請全國管樂團體共同參與。因疫情影響，本次活動以室內演出為主，邀請 21 個國內管樂團體，自 111 年 6 月 30 日至 111 年 8 月 28 日期間，每週六、日於新化演藝廳以及新總館哇劇場舉辦 21 場演出，吸引 3,789 人次觀賞。
- (4)臺南美展
- A. 111 年臺南美展邁入第四十屆，其藉由比賽提供臺南地區藝術創作人才互相交流之機會，並提供 6 類得獎作品展出機會及出版專輯。
- B. 2022 臺南美展徵件活動，總計收到 517 件作品參賽，選出獲獎作品共 148 件，於 111 年 10 月 14 日至 11 月 6 日於臺南文化中心展出，總共吸引計 2,580 人次參觀。並於 10 月 15 日假台糖長榮酒店三樓嘉賓廳舉辦頒獎典禮。
- C. 於 111 年 9 月 2 日至 10 月 9 日在臺南文化中心第二及第三藝廊為去(110)年臺南美展三位臺南獎得主策劃展覽，以虛實米克斯為題，邀請台南應用科技大學美術系助理教授徐婉禎老師進行策展並舉辦三場工作坊，共計吸引 1,137 人次參觀。
- (5)2022 十六歲正青春藝術節：包含青少年劇場演出《i》、青春市集、創意工作坊及藝術啟蒙線上講座，於 111 年 8 月 12 日至 111 年 8 月 14 日期間辦理，以臺南傳統科儀「做十六歲」結合劇場表演，為臺南青少年打造文化公民成年禮。本活動帶領高中生經歷「看戲」、「做戲」、「扮戲」的過程，並體會到「一群人共同完成一件事」的重要及成就感，讓學員們認識並欣賞表演藝術以外，也提供進入社會生活所必須具備的溝通及協調能力的訓練。已累積 8 齣青少年劇場原創作品，有來自臺南、高雄、嘉義、彰化、臺中、美國加州等城市、41 區、48 所國高中、345 名青少年接受表演藝術演出製作培訓，演出共計 29 場，總計 1 萬 3,461 觀賞人次；並舉辦 109 場推廣活動，以臺南文化中心作為青少年劇場發展基地，吸引近 3 萬人次參與計畫活動。
- (6)藝術家駐台江計畫：徵選表演藝術、視覺藝術或與其結合的跨領域創作團體或個人之工作者現地創作、地方參與，111 年入選 3 組臺南在地藝術創作者，作品以台江人文、歷史、地理、自然等地方特色，帶領民眾參與工作坊之形式創作，其共創作品於 11 月 11 日至 12 月 11 日展出，吸引 2,483 人進館參觀，藉此發展地方特色作品及豐富在地文化資源。另透過文化部媒合演藝團隊進駐演藝場所合作計畫，媒合賴翠霜舞創劇場-素人舞蹈培訓工作坊及滯留島舞蹈劇場團隊-共融舞蹈題材駐館，

藉由長期駐點模式，共同推動藝文扎根，提升場館周遭藝文能量。如賴翠霜舞創劇場《他們的故事-白晝》其駐館作品也於111年11月12至13日受邀至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2022臺灣舞蹈平臺演出。

- (7)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歸仁文化中心甫於111年5月重新啟用，長期在此深耕的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邁向第三個十年，在新任團長黃光佑接棒領導下，延續創團總監李進輝、前任團長劉文祥的理想，上任以來陸續推動許多新計畫，逐步發揮駐館特色，擴大場館及樂團影響力。例如：連續二年因疫情停辦的全國學生音樂比賽，111年恢復舉辦，民管在比賽一開跑，即於歸仁文化中心演藝廳辦理「指定曲音樂會」—【未成曲調先有情】，彌補了線上課程無法排練、合奏的缺失，和所有國樂人一起打拼，祝福比賽順利、成績優異。再如：「指揮大師班暨青少年國樂訓練營」—【點石成金】，邀集有志於國樂指揮的學子，從觀摩及實作中探索「指揮密碼」；同時召集高中及國中、小的國樂人，組成青少年樂團，在名師帶領下，體驗專業等級的排練和演出，於成果發表日作出完美的演繹，締造了極佳的票房成績。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文化扎根成效斐然，以樂團的成長帶動臺南現代國樂的進步，也潤澤新豐地區相關藝文活動的發展，期能讓歸仁文化中心成為大臺南名副其實的「國樂發展基地」。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辦理23場次活動，吸引約7,107人次參與。

(九)民治文化中心管理科

1. 藝文展覽：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於新營文化中心各展館策辦18場展覽，包含「2022瀛風飄藝」、「2022南瀛獎得獎作品展」、「12%的天空—2022雲嘉嘉營藝術連線」、「跳進兔子洞 Jump into the Rabbit Hole 新營文化中心112年新春特展」等主題特展，辦理「淡默恬愉—吳韋佑蛋雕書法展」、「2022藝術拼布地平線展」、「硯心筆情—陳炎清書法個展」、「後壁高中美工科2022校友創作展—風華再現II」、「2022中山青年藝術獎巡迴展」等多檔個展、聯展。展覽內容結合在地特色、多元豐富，吸引8萬9,031人次入館欣賞。
2. 表演藝術：
 - (1)為豐富表演藝術內涵、提升藝文欣賞人口，於新營文化中心演藝廳、演藝廳大廳及戶外表演空間辦理多元表演藝術及相關推廣活動，類型含括戲劇、音樂、舞蹈等。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間共計辦理101場次優質藝文活動，吸引2萬5,967人次參與。
 - (2)劇場藝術教育推廣計畫：為推廣劇場表演藝術及美學素養，持續辦理國小學童「劇育新芽」劇場教育推廣活動，於111年6月至11月共辦理

18 場劇場體驗，2 場戲劇工作坊，3 場觀演體驗，共計 1,049 位學生參與活動。112 年截至 3 月 15 日止，共辦理 10 場劇場體驗，共計 432 位學生參與活動。

- (3)2022 夏至藝術節：「雲嘉嘉營劇場連線」105 年由臺南市發起，串聯雲林縣、嘉義縣市與臺南新營四縣市地方場館藝文資源，共同合作至今已邁入第七年，已然成為中南部具代表性的藝術盛宴。111 年於 7 月 2 日至 9 月 4 日期間辦理「2022 夏至藝術節」，包含由四縣市傑出音樂團隊聯演的「藝術交陪—開幕活動」、「移動劇場」《時空列車》、專業劇場節目「藝劇場」；地方特色店家與外縣市傑團交流「藝間店」、兒童戲劇工作坊「藝工隊」以及由「影響·新劇場」演出製作的場館共製「藝初戲」—城事記憶《聽見》等。共涵蓋 41 場節目、9 場工作坊、8 場跨域合作，呈現多元豐富的樣貌，臺南場參與人數共計 3,491 人次。
3. 永成戲院：為保存舊時戲院風貌，展陳戲院珍貴文物，定期辦理多元藝文活動，活絡地方藝文能量。111 年 7 月至 9 月進行歷史建築永成戲院護木漆統包工程，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間共辦理相關活動計 16 場，吸引 3,495 人次參與。並於 112 年 1 月 22 日至 1 月 26 日新春初一至初五期間辦理「新春兔 get 樂永成」邀請街頭藝人帶來精采演出，約吸引 8,200 人次參訪。
4. 吳晉淮音樂紀念館：為表彰臺灣流行音樂前輩吳晉淮對臺灣臺語歌謠的貢獻，本府文化局定期於柳營吳晉淮音樂紀念館辦理音樂傳唱，藉此緬懷吳晉淮對臺灣近代臺語流行歌壇、提攜後進的諸多成就。111 年 9 月 3 日辦理中秋紀念音樂會，邀請知名臺語歌手陳隨意、蘇宥蓉等人領銜主唱，及在地實力唱匠尤美雪、林邑龍等人傳唱吳晉淮創作，活動共約 550 人參與。112 年 1 月 24 日至 25 日辦理新春音樂會，由歌手蕭家萱演唱台語老歌、及搭配「關仔嶺之戀歌詞小春聯」、「復刻版印紅包袋」、「兔兔小年畫」、「復古遊戲攤」等活動，並與柳營劉啟祥美術紀念館新春活動串聯走春行程，112 年 2 月 4 日辦理吳晉淮元宵活動《圓來我們那麼晉》，邀請在地 MONDAY 樂團演唱、搭配「傳統湯圓分享會」、「DIY 彩繪燈籠」112 年活動截至 3 月 15 日止，共計 500 人次參與。
5. 新營本田三一宅：為保存活化利用新營第一座日式宅邸的歷史建築，以「式式和茗園」對外營運，與新營地區藝文串連，響應政府各項藝文活動，達到「老屋再生，人文再創」的地方創生。結合推廣奉茶文化作為特色主軸並規劃微型展覽，包含定期辦理各類文化講座、表演藝術，並規劃「林繁男收藏和服腰帶展」、「陳佳呈篆刻藝術特展」、「光線停留的光陰—歷史建築中的生活特展」等活動，讓在地藝文發展扎根，持續滋潤文化厚度，

- 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吸引3,795人次到訪。
6. 劉啟祥美術紀念館：為保存名人故居、持續營運維護並策辦常設「期頤之樓·百年之春」展覽，以及「劉啟祥@巴黎：1932-1935」特展，介紹1932至1935年的巴黎，體驗劉啟祥在留學時期所感受的藝術之都。並策辦「2022「冬之美樂集」搖擺速寫野餐派對」、「藝術小學堂：聖誕小夜燈」、「送虎迎兔贈春聯」等多元藝文活動。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1萬808人次到訪。112年1月24日至25日辦理柳營名人故居「Happy兔you~新春復古童玩趣」走春活動，邀請塔咖鷗音社帶來沖繩三線琴演出，現場還規劃復古遊戲攤，並串聯吳晉淮音樂紀念館過年活動，共吸引850人次參與。
 7. 閱讀推廣活動：
 - (1) 為提供民眾多樣貌的閱讀視野，讓閱讀文化推廣透過感官與體驗活動結合，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辦理「教育部多元閱讀計畫：那些你很冒險的夢」、「閱讀起步走：親子教養講座」、「親親寶貝故事坊」、「小小館員一日體驗 X 2022年臺灣閱讀節 in Tainan」及「圖書館新春閱兔集點樂-借書集點贈好禮」等多場閱讀推廣活動，參與人數4,848人。
 - (2) 說故事活動：為培養兒童閱讀興趣、激發藝文想像及創造力，每月規劃繪本主題，每週定期舉辦袋鼠媽媽說故事活動，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辦理69場，聽眾人數共830人。
 - (3) 主題書展：為提升館藏借閱率及民眾閱讀風氣，規劃辦理多元主題書展，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辦理「好書大家讀書展-2021青少年、兒童主題書展」、「『給未來的你』青少年主題書展」、「『歡迎來到鬼世界-這個鬼不可怕』主題書展」、「『喔~好窩!』打造你的新家感主題書展」、「『揭開神秘面紗-生與死』主題書展」、「『新的一年，要來點……』」新春主題書展」等18場，參觀人次達15萬9,163人。
 8. 研習講座及社教藝文活動：策辦多元性講座活動、社教藝文活動，內容擴及養生之道、藝術人文、兩性議題、在地文化、人生哲理、環保議題、醫療保健、心理健康及政策宣導等，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辦理40場，參與人數計1,095人。
 9. 發行臺南藝文月刊，蒐集臺南市70處藝文設施之藝文資訊，分門別類按音樂、戲劇、舞蹈、展覽、親子、電影、講座及課程等資訊，提供民眾完整的藝文資源。每月印行1萬4,800冊，鋪送395處索閱點。並透過電子媒體、廣播、報紙、網路等進行新營文化中心各項藝文活動宣傳，並按月編印新營文化中心活動DM，每月印製發行4,100份，送63處索閱點。

10. 地方影視音發展計畫：臺南歷史悠久具有深厚的本土文化基礎，孕育出許多在臺語歌壇舉足輕重的重要人物。本府文化局配合文化部推動地方影視音發展計畫，辦理「走唱臺南音樂地圖—臺南流行音樂影視音體驗計畫」，結合 109 年拍攝《臺南流行音樂地圖—阿爸的歌本》紀錄片，舉辦走讀音樂地圖小旅行、電影講唱會等。以老歌新唱為主軸辦理 2 場「寶島老歌聽《臺咖的迷那嚟》—臺語老歌新唱主題音樂會」，同時為紀念國寶歌王文夏辭世辦理「再見阿文哥—文夏紀念音樂會」1 場，共計辦理 9 場活動，逾 4,374 人次參與。
11. 黃家古厝音樂會：111 年 9 月 10 日邁入第 25 年的黃家古厝音樂會，以多元的音樂呈現關懷台灣的在地情懷。包含國寶級歌手劉福助帶來台語嘻哈民謠、原住民古謠歌后「我們仨」記憶的吟唱、台灣客家山歌團傳統歌謠、張正傑悠揚的大提琴樂音及采風樂坊的東方器樂劇場「十面埋伏」等演出，帶給觀眾耳目一新的聽覺饗宴，共計約 850 人參與。

(十)文化資產

1. 有形文化資產：

(1)古蹟、歷建之維護、修復：

- A. 完成修復工程 3 處：市定古蹟嘉南大圳曾文溪渡槽橋修復工程、大臺南文資教育推廣基地(景觀環境、展示服務區)建置工程、市定古蹟原寶公學校本館修復工程。
- B. 目前進行之修復工程計 12 處：國定古蹟赤崁樓修復工程、國定古蹟臺南三山國王廟修復工程、市定古蹟原日軍第二步兵聯隊官舍群修復工程、市定古蹟原臺南高等女學校本館修復工程、市定古蹟原臺南公園管理所修復工程、市定古蹟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辦公廳舍(考種室)修復工程、市定古蹟原臺南刑務所木造建築群修復工程、市定古蹟臺南石鼎美古宅修復工程、市定古蹟原臺南神學校校舍暨禮拜堂修復工程、歷史建築永康飛雁新村傳原通訊所修復工程、歷史建築原日本陸軍臺南偕行社修復工程、歷史建築陳永華墓周邊景觀改善工程。
- C. 依「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辦理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經費補助要點」，自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核定補助 26 處，古蹟 16 處、歷史建築 10 處進行日常修繕維護，金額計 136 萬 4,000 元。

(2)文化資產建材銀行：

- A.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完成 6 案舊建材捐贈個案，進料數量 335 件，其中木材計約 2,776 材，以鐵杉為大宗；完成 16 案舊建材申請應用個案，出料數量 1,700 件，其中木材計 3,800 材；目

前庫存舊料約 6,451 件，木材計約 1 萬 4,720 材；落實妥善利用營建工程舊材之風氣，增進文資保存效益，推廣「循環經濟」、「舊料再生」理念。

B. 另規劃建置「建材銀行庫存管理資料庫系統」，系統化建材進出庫及庫存管理。

2. 無形文化資產：

(1) 無形文化資產登錄：

A. 傳統工藝：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本市共登錄 22 位保存者。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新增「竹籠茨」1 位保存者。

B. 傳統表演藝術：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本市共登錄 32 個保存團體（者）。

C. 民俗：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本市共登錄 45 項。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新增「柳營王醮」與「全台首邑縣城隍夜巡」等 2 項。

D. 文化資產保存技術保存者：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本市共登錄 9 位保存者。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新增「金銀細工」1 位與「藝閣」2 位保存者。

(2) 無形文化資產推廣與保存：

A. 辦理工藝特展：2022 無形文化資產特展—「我的作品未完成」、廖枝德暨莫永崇作品捐贈展暨竹工藝特展—「竹·日用之美」。

B. 辦理傳統工藝傳習工作坊：呂興貴剪黏工作坊、王永源榫卯課程、林玉泉刺繡工作坊、翁明輝竹盾製作工作坊、王武雄水泥塑課程、呂新義水泥翻模課程、成功大學美學與藝術跨領域學程。

C. 影音及專書出版：出版「傳統工藝研究系列-刺繡專書」。

D. 保存與調查研究：完成「曾文溪流域宋江武陣陣式及武術影像紀錄解說計畫」、「臺南潘麗水彩繪手稿分類整理暨數位化計畫」、「臺南家將類陣頭普查計畫」、「臺南王家細木作工藝調查研究計畫」。廣續進行「臺南市民俗類無形文化資產道教人員調查研究」、「重要傳統工藝保存者杜牧河、陳三火研究調查計畫」等調查研究案。

E. 辦理「宮廟博物館計畫」：包含網站製作、輔導 14 間示範宮廟、「天公作美」示範展、認證 2 處宮廟博物館：首廟天壇、南鯤鯓代天府。

3. 文化資產研究：

(1) 有形文化資產指定或登錄：

A. 古蹟指定共 142 處（國定古蹟 22 處，直轄市定古蹟 120 處）。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新增古蹟 3 處「嘉南大圳龜重溪渡槽橋」、「嘉南大圳急水溪渡槽橋」、「赤崁東街陳宅」；另原市定古蹟「臺

灣府城大東門」、「臺灣府城大南門」、「臺灣府城巽方砲臺」及「臺灣府城城垣小東門段殘蹟」納入國定古蹟「兌悅門」並經文化部於 112 年 1 月 11 日公告更名為「臺灣府城城門及城垣殘蹟」。

B. 歷史建築登錄共 86 處。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新增歷史建築 1 處，包含「北門嶼陳家古厝」。

C. 文化景觀登錄共 2 處。

D. 聚落建築群登錄共 1 處，考古遺址指定共 9 處。

E. 一般古物指定共 79 組 648 件。。

(2) 考古遺址教育推廣：111 年 9 月與石門國小合作將考古融入校本課程中，共計 650 人次參與；結合熱蘭遮城與大員市鎮考古發掘及西拉雅蕭壠舊社發掘計畫，於發掘現場辦理公眾教育推廣。

(3) 文化資產調查研究：辦理臺南鹽業文化景觀登錄評估及論述計畫、臺南市北東南區、安平區、中西區具文化資產潛力標的複查追蹤及分級計畫、推動善化糖廠動態保存建置計畫、臺南市古物保存巡查及輔導計畫、學甲慈濟宮一般古物交趾陶維護固定案、曾文溪渡槽橋史料調查研究翻譯暨轉譯計畫。

(4) 「臺南 400 年—文化資產場域再現計畫」：為迎接 2024 年臺南 400 年歷史紀念，獲文化部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補助，總經費 6.08 億元，計畫內容包含：熱蘭遮城與大員市鎮及西拉雅族四大社之調查研究與數位應用、普羅民遮城(赤崁樓)修復工程與相關研究、清代道署遺構之清整展示、刑務所木造建築群修復工程、原南門尋常小學校舍本館修復工程等，並啟動臺南 400 年文化大展與教育推廣計畫之籌辦事宜。

4. 文物管理及行政：

(1) 文物整飭及調查：完成一般古物「鼎建臺澎軍工廠碑記與圖碑」仿製計畫。

(2) 文資出版計畫：出版〈文資@聞芝〉季刊，並上線供民眾免費閱覽；出版「大臺南文化資產叢書」第 9 輯，以直轄市定古蹟「臺南合同廳舍」為主題，設計不同年齡層之閱讀體驗內容。

(3) 「2022 文資小旅行永續發展計畫」：為了拉近更多民眾與文化資產之間的距離，打造文資小旅行的品牌，與臺灣永續旅行領導品牌「島內散步」共同合作規劃辦理，共辦理 8 個場次，吸引許多外縣市民眾參與，後續更引發島內散步自行辦理文化資產議題專案「你的生活就是一種文化」，廣續推廣文資的美好，達到永續的目標。

(4) 「2022 臺南市文化資產月-文化資產舊是新」：為呼應「永續文化資產」的核心精神，「2022 臺南市文化資產月」定題「文化資產『舊』是新！」，

從「修復與維護」、「永續再利用」、「再現熱蘭遮城 400 年」、「潛力文資與無形文資」到「文資教育」，運用「新」的視角，重新看見文化資產與時俱進的脈動，也重新發現「文化資產」面對變遷的潛力與無限可能。藉由講座、限定踏查、實境遊戲等「體驗、實作、創新、趣味」的方式，翻轉文資教育，讓民眾認識豐富多元的文化資產，回歸在地文化認同。共辦理 25 場次活動，約 5,000 人參與。

(5) 第四屆文資小學堂：持續與線上學習平臺 PaGamO 合作辦理線上電競賽，以創新競賽的模式，提高學童對於文資的學習趣味性與意願。本屆活動吸引全國共 571 名學童參賽。

5. 隆田文化資產教育園區：

(1) 園區常設展：園區為全國首座以文化資產為主題的教育園區，以文化景觀嘉南大圳為主題，設計學習與互動兼具的展覽空間，包含《大圳學院》、《沉浸式劇場》、《多媒體互動遊戲場》等，引導民眾探索文化景觀的歷史、機械、水利、農學、考古等跨領域概念。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計吸引 7 萬 6,868 人次參觀。

(2) 為提升園區人流並廣泛推動民眾認識本市文化資產，適逢連假皆辦理多場活動，包括暑假辦理一遊為圳夏園季，安排大圳走讀活動、大圳體驗趣等活動，國慶連假以大圳與農業主題企劃發想，推廣米食文化，邀請民眾製作爆米香及紅龜粿；11 月辦理坐火車迺市仔，創下單日 2,598 人次入園。112 年春節全台首次辦理戶外小兔彼得經典冒險旅程展示，另自 8 月起辦理八田與一繪本故事屋活動，以戲劇說書方式帶領民眾深入認識台南文化資產（烏山頭水庫及嘉南大圳）及延伸主題（水圳、埤塘、西拉雅族）等。

(十一) 圖書館

1. 營運臺南市立圖書館新總館：

(1) 110 年 1 月 2 日正式開館，截至 112 年 2 月底，到館人次 257 萬 7,873 人、借閱冊數 333 萬 0,799 冊、借閱人次 111 萬 2,462 人、新增辦證數 1 萬 1,477 張。

(2) 新總館戶外遮蔭設置經費 300 萬元，原採統包方式辦理招標，均無廠商投標而流標，後改以兩階段採購策略，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於 111 年 9 月 21 日簽訂契約，112 年 1 月 10 日完成細部設計，工程採購於 112 年 3 月 3 日決標，預計 3 月 21 日開工，履約工期 60 日曆天，預計完工日為 112 年 5 月 19 日。

(3) 與奇美醫院合作於新總館成立失智友善館，每月辦理 2 場次「樂齡護智」講座，主題包括醫療養護、失智健康等，提昇民眾自我保健知識。

- (4)向企業家學習講座：111年6月至12月邀請臺南在地企業家們現身開講，暢談人生經驗與企業成功經營之道，如源源鋼藝創辦人王冠翔、黑橋牌香腸董事長張春利等，辦理10場，1,422人次參與。
 - (5)展覽：111年6月至112年3月共辦理6檔展覽，111年4月至12月與國立臺灣博物館合辦「繪自然-博物畫裡的臺灣特展」、6月與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合辦「印刷字造-全國公共圖書館巡迴展」、7月至8月與文資處合辦「臺南市無形文化資產特展-我的作品未完成」、9月至12月辦理「我在圖書館漫步-攝影比賽得獎作品展」、9月至112年1月辦理「翻書問津-索書號占卜展」、112年2月至3月辦理「走入書房—閱讀百年風華·沈浸臺南五舖百年老店展覽」。
 - (6)聖誕點燈：於新總館及閱之森公園周邊，規劃聖誕主樹區、冰雪森林區、繽紛森林區及奇幻迷宮區四個區域，設置百棵大大小小聖誕樹，打造聖誕森林。12月10日邀請大橋國小管樂團、大橋國中管樂團、永信國小管樂團、新化國小管樂團、復興國中管樂團及臺南市管樂團組成400人管樂團大樂隊一齊演奏；12月17日邀請咚咚!室內樂團、南瀛銅管重奏團；12月24日邀請縱橫交錯合奏團、銅樂重奏團演奏，慶祝聖誕佳節，約16萬人次參與。
 - (7)辦理103歲館慶活動：以「在浪漫的城市，讀出你的理想生活」為活動主題，辦理「夢想圖書館」、「我在圖書館漫步」攝影展、「翻書問津-索書號占卜」尋書展、「陣風快閃」舞蹈秀、「流行金曲」音樂會、「數位補給站」數位資源體驗、「一日館員尋書趣」等活動，共計約4萬9,631人次參與。
2. 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工程總經費為34億4,832萬元，由宏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11年9月5日舉行動土典禮，預計於114年12月竣工啟用。
 3. 提供親和的閱讀環境和設備，吸引更多人進入圖書館：
 - (1)為提升公共圖書館服務品質，本市積極爭取「教育部閱讀設備升級計畫」經費，111年已完成新營文化中心、歸仁、左鎮、關廟、後壁、學甲、玉井、喜樹等8所圖書館設備升級，營造優質的閱讀環境。112年教育部補助180萬2,000元，獲補助館為佳里、新營、永康、大內及柳營。
 - (2)補助中西區圖書館遷至原臺南州會空間改造經費，將原台南州會內部空間改造為228紀念館暨中西區圖書館，並於111年9月18日開館營運。
 - (3)白河張慶芳紀念圖書館由民間捐助1億元予白河區公所興建，工程已於111年12月2日驗收合格，接續辦理使用執照申請，預計112年4

月啟用。

- (4)東區林森圖書館遷建計畫已納入東區 E1 立體停車場多目標使用之一，E1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已於 111 年 12 月 16 日決標予鈺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決標金額為 11 億 7,407 萬 6,164 元。市圖配合工程進度分年編列預算，預計於 114 年 12 月完成圖書館遷建及開館啟用。
- (5)補助南區喜樹圖書館廁所整建經費 192 萬 0,091 元，已於 111 年 9 月 30 日執行完成。
- (6)補助歸仁區圖書館進行空間改造工程經費，111 年 9 月 7 日空間改造工程開工，現正進行第一次變更設計。
- (7)補助東山區圖書館外牆整修經費 350 萬 2,930 元，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於 111 年 10 月 31 日簽訂契約，111 年 12 月 12 日完成設計書圖，工程已於 112 年 2 月 5 日開工，履約工期 180 日曆天，預計 8 月 15 日完工。
- (8)補助左鎮區圖書館外牆漏水改善經費 310 萬元，現正進行規劃設計中。
- (9)補助東區林森圖書館電梯汰換經費 125 萬元，112 年 3 月 13 日開標，預計 3 月 21 日議價。
- (10)李科永紀念圖書館：李科永文教基金會董事長李鵬雄、董事李振揚、李振宇等三人捐贈市府新臺幣 7,000 萬元，於本市安南區興建李科永紀念圖書館，111 年 12 月 9 日舉辦捐贈契約簽訂記者會，預計 112 年進行規劃設計，113 年 1 月工程發包，114 年 12 月前完工。

4. 辦理多元閱讀活動，提升全市閱讀風氣：

- (1)發送教育部閱讀禮袋：凡家中有 0-5 歲（105 年 1 月 1 日後出生）設籍臺南市的嬰幼兒，由家長持嬰幼兒的戶口名簿初次辦證以及參加本市公共圖書館辦理之閱讀禮袋相關活動即可領取閱讀禮袋 1 份（內含教育部繪本與閱讀手冊各 1 本），111 年至 112 年 2 月底全市共計發放 7,767 份。
- (2)臺灣閱讀節：111 年以「閱讀送來的禮物」為主題，辦理臺語親子說故事比賽、故事嘉年華、小小館員來當家、青春咖啡吧、健康人生借問站、我在圖書館漫步攝影展及串聯全市圖書館辦理「神秘聖誕老人」交換書籍等活動，共計 14 萬 4,182 人次參與。
- (3)辦理分齡分眾主題性活動：本期全市公共圖書館共辦理講座、工作坊、研習課程、讀書會、影展、主題書展、書畫展、說故事等活動 5,918 場，516 萬 9,921 人次參與，各項活動推動情形如下：
 - A. 兒童閱讀推廣活動：辦理小小愛書人、小小廚師出任務、五感體驗闖關遊戲、小小館員及寢前閱讀等一系列活動，鼓勵親子陪讀、共讀，將閱讀融入日常生活，總計辦理 2,018 場，49 萬 3,458 人次參與。

- B. 本土語言閱讀推廣活動：邀請臺語、客語、原住民語等講師辦理主題講座、書展、說故事等一系列活動，藉此推動本土語言及文化，總計辦理 184 場，34 萬 6,742 人次參與。
 - C. 心理健康主題活動：辦理書展、講座、工作坊、影片欣賞、讀書會等活動，與民眾分享健康知識。總計辦理 715 場，137 萬 3,007 人次參與。
 - D. 性別平等活動：邀請專家學者開辦性平講座，舉辦性平影展及書展，總計辦理 59 場，10 萬 5,403 人次參與。
 - E. 新住民活動：邀請不同國籍、族群的新住民講師，辦理講座、手作課及料理教室，帶來各國在地文化，推動跨族群、跨文化的多元交流。總計辦理 40 場，6 萬 2,788 人次參與。
 - F. 樂齡活動：結合閱讀元素，舉辦各式樂齡活動、守護失智座談會、樂齡動腦桌遊、戲劇演出、培訓失智友善志工等活動。總計辦理 181 場，9 萬 9,928 人次參與。
 - G. 青少年活動：開辦日常創意主題講座，邀請創作歌手及平面繪師講談創作歷程，辦理創意手作課程等，鼓勵青少年走入圖書館，善用圖書館資源，總計辦理 94 場，4 萬 1,949 人次參與。
 - H. 數位資源活動：辦理數位資源推廣利用活動，落實數位平權，縮短城鄉差距。總計辦理 90 場，3 萬 3,335 人次參與。
 - I. 英語學習超有趣：針對不同年齡層辦理樂齡英語開口說、英文一點通、英語讀書會、英語開麥拉、戲說英語、英語劇場及英語故事志工培訓等系列活動，以提升民眾英語學習力，總計辦理 227 場，4 萬 2,952 人次參與。
5. 推行各項創新、便捷措施，提供親和可及的服務：
- (1) 提供書箱巡迴服務：主動送書到企業、學校及社區，方便企業員工與學子就近閱讀，111 年新增臺南紡織企業書箱服務。111 年總計送書達 143,795 冊，較 110 年增加 33,968 冊，成長率 30.93%。
 - (2) 本市行動書車共計 2 部，分別為臺江 1 號與市圖行動書車，提供書籍借閱、辦證以及數位資源推廣等服務。本期總服務次數共計 136 次，借閱人次 3,544 人次，借閱冊數 1 萬 8,425 冊。
 - (3) 「臺南市立圖書館-wow 愛讀冊」APP：提供座位預約、圖書查詢、行動借閱證、圖書到期、預約書到館通知等功能。截至 112 年 2 月底，下載次數為 8 萬 6,363 次。
6. 充實多元館藏資源，滿足各族群閱讀需求：
- (1)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2 月，全市館藏共增加 12 萬 6,310 冊/件，其中，

中文圖書新增 7 萬 0,210 冊、外文圖書新增 5,869 冊、中外文兒童書新增 4 萬 6,154 冊、非書資料新增 4,077 件。截至 112 年 2 月底，全市公共圖書館總館藏量共計 439 萬 1,062 冊/件。

(2) 充實電子書、電子雜誌及線上資料庫等數位資源：

- A. 採購遠流臺灣雲端書庫及凌網 HyRead ebook，提供民眾線上閱讀 10 萬餘種電子書與 200 多種電子雜誌，各計次服務電子書平台每人每年使用點數 70 點，112 年全市可用點數提高至每月 1 萬 3,400 點。
- B. 買斷電子書包含凌網 HyRead ebook、FunPark 童書夢工廠、華藝電子書及漢珍 udn 讀書館，截至 112 年 2 月底，買斷電子書館藏共 2,913 種(1 萬 0,149 冊)。
- C. 採購一刻鯨選有聲課程服務、新傳媒數位公播平台、英語學習類 TumbleBooksLibrary 及 HighLights Library 等數位資源。

(十二) 博物館

1. 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

- (1) 辦理「臺南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特展，讓民眾藉由不同視角重新認識自來水對民眾之重要性。另協助「文鼎留聲博物館」籌備開放，引領民眾漫步「留聲」時光隧道，感受不同於一般文化歷史發展，體驗音樂產業文化底蘊以及工藝之美。
- (2) 2022 臺南博物館節，針對本市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辦理系列推廣活動，首推「南博 ONE」慢遊手札套票，整合博物館旅遊資訊、票券優惠及圖文展示等內容，串聯臺南 9 大博物館提供票券及賣店折扣優惠，逾 1,500 人次參與，另配合年度博物館節主題「博物館那些療癒的小事物」，推出 15 檔線上特別企劃展覽、4 場博物館系列短講、4 場博物館逛大街行動攤車展示及體驗活動、7 款館校合作文創商品，總計實體活動逾 4,000 人次參與，線上活動約有 90 萬人次觸及，藉由線上活動鼓勵民眾以多元方式探索博物館，並透過攤車、微型展示箱等實體活動連結館舍與民眾，拉近彼此間之距離。
- (3) 針對本市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召開 2 場諮詢輔導會議，協助本市館所爭取文化部 112 至 113 年度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資源，辦理 4 場次博物館人才培訓課程，強化館舍人員專業知能，另完成 2 案博物館館務深化行動，媒合館舍間以議題串聯作為共同發展基礎，以及館舍與學校、在地社群，以實際體驗行動，建構未來可持續合作之目標。

2. 臺南市立博物館經營管理：

- (1) 鄭成功文物館獲文化部「旗艦計畫」、「前瞻計畫」補助轉型為市級專業博物館，自 109 年起賡續進行軟硬體升級，辦理館所整建工程，至 3 月

15 日止進度達 81.1%；開館常設展暨特展設計進度已達 25%，預計 112(本)年度 10 月底完工。

(2)辦理轉型系列公眾協作、推廣行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以南博 one 品牌於社群平台線上深化推廣發布專文 36 篇、觸及次數達 7 萬 8,779 次、出版常設展 10 組微型展示箱、與學校合作辦理 5 組臺南史主題展示箱、小報 1 式、參與本市市集活動 4 場次、靜態展出 2 場次；共超過 3,000 人次參與。配合轉型辦理志工培訓，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辦理 3 場次教育訓練、參與推廣活動服務志工總時數達 300 小時。

(3)文物典藏、研究：辦理 67 件文物修復、16 件文物調查研究、新入庫 53 件文物、文物高階影像拍攝 235 件。

3. 噍吧哖事件紀念園區經營管理：

(1)暑期推廣：於 111 年 7 月 16 日至 8 月 29 日辦理噍吧哖事件主題「密室逃脫」70 場次，提供 367 人次體驗歷史與解謎結合的另類導覽活動；於 111 年 8 月 27、28 日辦理 2023「玉井淺山市集」活動，集結 20 組地方農友或社區，共吸引 2,349 人次造訪。

(2)單位協作：於 111 年 9 月 28 日聯合成大、玉井工商辦理生存行動工作坊 1 場次，開拓探討噍吧哖事件的議題層面；於 111 年 8 月 1 日與曾文社區大學合作研習班 2 門課程，計有 25 人報名參加。

(3)地方提升：於 111 年 10 月 2 日至 12 月 9 日辦理「玉井淺山市集培力計畫」，輔導 15 組地方農友、開發 1 式特色料理及製作 1 件裝置藝術。

(4)春節活動：於 112 年 1 月 22 至 26 日辦理「從噍吧哖事件看見山林生存法則」企劃，共吸引 2,703 人次造訪。

4. 「臺南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創造大臺南地區古蹟新亮點：

(1)升級展館軟硬體設施：委請成大專業團隊規劃「自有水以來」水櫥窗系列特展外，更導入最新延伸實境科技(XR)，還原出前身原臺南水道快濾筒等歷史場景及高達 12 層樓的地標記憶火力發電煙囪，遊客可透過手機或平板等載具更了解水道運作的模式。

(2)辦理文化教育與節慶活動：

A. 百周年活動：臺南水道自民國 11 年完工啟用至 111 年正逢百年，不僅規劃「羅漢定根·擱水百年」及水道老員工與在地耆老培製百年紀念茶等傳承活動；10 月國慶連假舉辦之百週年館慶，安排《無獨有偶》、《布拉瑞揚》及《銀河谷音》等劇團輪番演出，結合博物館聯盟館舍推出闖關遊戲等，共吸引 2 萬人次共襄盛舉。

B. 聖誕活動：利用百年建築遺構，重現耶誕老人鑽煙囪送禮物的經典場景，還有麋鹿雪橇，搭配盛開的白雪木，成功製造浪漫，深受歡迎，

- 共吸引 1 萬 5,000 人次參訪。
- C. 春節活動：推出限量紀念徽章及在地手工黑糖入園禮，搭配百年古蹟規劃大片花海外，舉辦結合環境教育的攀樹體驗及科學闖關活動，共吸引近 4 萬人次到訪。
 - D. 提供導覽解說：為增進民眾對水道博物館歷史文化之瞭解，於六、日及連續假日期間定點定時導覽服務。本期培訓 16 位解說員，導覽解說共計服務 1 萬 200 人次。
 - E. 種子教師培訓：本期開辦第二梯次種子教師培訓，兩梯次共有 14 位教師通過考核，並已線上配合館方推動及支援參訪教學活動，以生動課程介紹水道資源教育，目前共計服務約 25 組團體。
- (3) 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自 108 年 10 月 10 日開幕，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累積超過 152 萬 9,506 參觀人次。另統計 112 年 1 月至 3 月 15 日參觀人數為 9 萬 4,308 人次。臉書粉絲人數約達 2 萬 7,186 人。
5. 左鎮化石園區營運管理：辦理自然科學特展及相關講座、建置臺南左鎮化石園區五大主題展示館，並推動文化教育推廣活動及環境教育課程：
- (1) 自然科學特展：辦理「蟲新世界」特展及相關活動，展期 111 年 7 月 2 日至 112 年 5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吸引 17 萬 0,171 人次參觀。
 - (2) 五大主題展示館特色內容：針對自然與人文展示，設置「消失的博士」與「一封信」兩款 LINE@ 闖關遊戲；並打造虛擬古生物動物園「石光旅行」APP，以 AR 技術於園區室內外設置各項關卡，讓遊客於遊戲中學習，推廣科普知識。
 - (3) 行銷推廣：
 - A. 中秋節吉祥物活動：111 年 9 月 9 日至 11 日，總計約吸引 3,999 人次參加。
 - B. 萬聖節抽抽樂活動：111 年 10 月 30 日，總計約吸引 1,179 人次參加。
 - C. 聖誕尋龍記：111 年 12 月 24 日至 25 日，計約吸引 1,482 人次參加；園區於聖誕造景期間(111 年 12 月 15 日至 112 年 1 月 15 日)吸引近 1 萬 3,155 人次到訪。
 - D. 新春犀遊記：112 年 1 月 22 日至 29 日，計約吸引近 1 萬 6,229 名遊客到訪；春聯同樂會拓印活動約 30 人參與。
 - E. 3D 劇院：自 111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推出《失落的世界》3D 動畫，計超過 1 萬 4,000 人次觀賞。
 - (4) 文化教育推廣活動：
 - A. 推廣化石自然知識與在地部落文化，推出「足下寶藏」、「史前臺灣奇

遇記-發現早坂犀」、「走尋化石故鄉:石在遊趣、魯哈的寶藏荒野行動、遊學走讀部落巡禮」等活動，總計辦理 44 場次，計 1,206 位學員參與。

B. 化石電影院：放映「臺灣野望國際自然影展」系列影片，宣傳國際自然環境與物種生存現況，辦理 9 場次，計 305 人次參加。

(5) 校園服務：

A. 行動博物館校園巡演：辦理 40 場次巡迴 20 所小學，共 2,039 位學生參加。

B. 行動博物館教具箱展演：辦理 5 場次，計 250 人次參加。

C. 偏鄉校園服務：辦理 14 場次，計服務 15 所偏鄉小學 450 名學童。

(6) 環境教育課程：規劃「鯊魚的前世今生」、「古今山海化石傳奇」、「一顆牙的古老故事」三種課程，共辦理 7 場次，計 176 人次參與。

(7) 館舍二次消費：提升紀念商品與入園體驗多樣性，並打造山區博物館特色遊程，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統計二次消費收入為 93 萬 3,550 元。

四、勞工局

(一)勞動條件業務：

1. 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輔導查核：

輔導事業單位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即舊制退休金)：

- (1)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資料變更，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542件，確保專戶所載資料正確性。
- (2)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退休金給付案，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172件，確保公司依法給付退休金。
- (3)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註銷案，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761件，確保公司符合規定，以俾其領回賸餘款項。
- (4)輔導事業單位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1,487件，確保公司確實依法按月繳納。
- (5)輔導事業單位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1,290件，確保公司足額提撥退休金，保障退休勞工權利。

2. 外籍移工管理與服務：

- (1)辦理聘僱移工之雇主進行實地查察，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15,303件，依法輔導其合法聘僱移工避免引發爭議。
- (2)受理移工諮詢案件，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12,770件，回答外國人聘僱管理相關疑義。
- (3)受理調處移工與雇主或仲介之爭議案件，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1,673件，有效安定生產秩序。
- (4)與專勤隊、本市警察局辦理聯合稽查，對指派所聘僱之外國人從事許可以外工作與聘僱未經許可之外國人工作或僱用違法失聯移工等違反就業服務法案件，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依法裁罰計113件。
- (5)辦理「境外生訪視關懷」服務，擔任學校、學生、企業間溝通的橋樑，提醒三方應該注意的相關法令事項，並有政府相關單位的協助，更能使這些境外生能完整的受到法令之保障，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服務11場，537名外籍學子。

(二)勞動安全與權益：

1. 建立符合法制規範之勞動職場：

輔導僱用30人以上事業單位針對工資、工時、休假、津貼、獎金、考勤、獎懲、升遷、受雇、解雇、資遣、退休、職災、撫恤、福利等計105家事業單位訂定工作規則，有效建立勞資間合法之管理規範，促使權利義務明

確化。

2. 改善勞工工作條件，保障勞工權益：

- (1) 從宣導面向：勞工局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區間，至轄內各行政區(含工業區)辦理「勞動基準法重點解析宣導會」，並針對勞基法前五大違法樣態以「單點式主題」方式，結合勞工局各類宣導場合重點宣導，共計辦理 59 場次。
- (2) 從輔導面向：勞工局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區間，針對低度風險及小(微)型企業主動實施法遵輔導訪視共計 1,104 場次，藉由透過入廠輔導機制，以協助企業主落實勞動法令相關規定。
- (3) 從檢查面向：勞工局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區間，受理勞工申訴案達 928 件，並依影響勞工權益程度，予以實施勞動條件檢查，其中包含申訴案件檢查、專案檢查、會同檢查等，共計 2,322 場次，藉由勞動檢查機制，讓事業單位涉有相關違反疑義，予以落實督促改善，並針對違法部分，按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定依法裁處共計 680 件。

3. 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維護工作者安全健康：

- (1) 從檢查面向：勞動部授權勞工局所屬臺南市職安健康處執行本市職業安全衛生監督檢查範圍為柳營科技園區、樹谷園區、永康科技工業區、新營工業區、官田工業區，永康工業區、安平工業區、臺南科技工業區、新吉工業區、七股工業區（以上皆不包含危險性工作場所、危險性機械或設備及公共工程），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轄區內受理勞工申訴案計 39 件。執行職業安全衛生檢查，包含申訴檢查、專案檢查、一般檢查及重大災害檢查等，總計 4,342 場次，以落實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管理。針對違法部份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規定依法裁處計 41 件。
- (2) 從宣導及輔導面向：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依產業業務特性及經常發生職災類型，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法令之宣導，總計辦理 16 場次。邀集專家學者進行專案輔導 13 場次。

(三) 就業促進業務：

1.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配合中央政策辦理安心即時上工計畫，提供民眾就業機會：

為協助受疫情影響之勞工，穩定其經濟生活，111 年度辦理安心即時上工計畫，進用人員每月工作 80 小時，工作津貼每小時以基本工資核給，最長工作 960 小時，執行期間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111 年安心上工職缺總核定 3,024 人，至 112 年 3 月 15 日仍在職人數 1,522 人。

2. 辦理資遣通報業務，掌握勞工被資遣狀況，俾推介再就業，建構公平安全之就業環境；
為協助本市非自願性離職員工，辦理「資遣通報與就業保險法非自願離職名冊比對實施計畫」，主動提供就業服務、職業訓練相關訊息予被資遣員工。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受理資遣通報5,106家次、7,921人次。
3. 落實職場性別平權，消弭就業歧視及求職詐騙，保障勞工就業機會平等：
 - (1) 受理申訴就業歧視性別工作平等案件，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召開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4場次。
 - (2) 辦理臺南市五心績優職場遴選，111年度由國泰商旅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公司、台灣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官田汽電廠等2家企業，成為五心職場績優單位，並於111年10月1日頒獎；112年五心績優職場遴選，已於3月9日辦理宣傳記者會。
4. 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落實照顧弱勢族群之政策：
 - (1) 提供身障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並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媒合，廣設17個職重窗口駐點就近提供服務，促進其就業。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提供就業諮詢679人次，提供就業輔導及媒合成功540人次。
 - (2) 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
 - A. 111年本市共有6家庇護工場：
社團法人臺南市心智障礙者關顧協進會附設展翼烘焙坊、創義印務設計庇護工場、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蓮心園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蓮心園庇護農藝工場、吉茂專業庇護工場、喜憨兒臺南庇護工場及菩提澄園庇護工場；111年6月起有1單位有意願設立庇護工場，目前持續輔導中。
 - B. 協助庇護工場產品推廣：
每年辦理中秋、年節行銷記者會及臉書社群網站推廣。公部門優先採購法規講習，111年計辦理2場次，112年3月再續辦理1場次，提高公部門採購金額。庇護列車實地參訪庇護工場，111年辦理3場次，112年預計4月辦理3場次，以增加庇護工場營收。
 - C. 協助庇護工場精進經營管理能力：
111年辦理庇護工場經營行銷研習課程計24小時，透過再教育及經驗交流，強化營運人員掌握積極規劃能力，並提升服務人員專業知能。
 - (3)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對本市身心障礙者進行需求調查，參考調查結果規劃相應課程，111年

共 11 班已結訓 178 人並輔導就業 91 人，其餘 5 班尚在就業輔導中；112 年則規劃辦理 14 班，預計 240 人參訓。

(4)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增進其工作效能，經由職務再設計協助身心障礙者在職場更穩定就業，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計核定補助 68 件，核定金額 193 萬 3,143 元。

(5) 促進企業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

勞工局為鼓勵雇主進用身心障礙者，辦理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111 年 1 月至 111 年 6 月，共核發超額獎勵金 12 家，111 年 7 月至 12 月申請超額獎勵金 14 家、新進用獎勵金 4 家，刻正辦理審核中。

(6) 積極協助視覺功能障礙者就業，辦理視障按摩院設備更新及按摩推廣活動：

A.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補助 5 家按摩據點設施設備更新，補助金額新臺幣 88 萬 1,212 元，112 年預計補助 6 家，預計補助金額 95 萬。

B. 辦理視障按摩據點維運費補助計畫補助本市因疫情衝擊造成營運困難之視障按摩據點，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共補助 36 家，補助金額共 841,561 元。

C. 辦理「與惡視力共舞-視障按摩宣導會」於轄區人潮聚集處辦理視障按摩宣導活動，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辦理 27 場宣導活動，參與民眾約 2,636 人次，鼓勵民眾支持視障按摩。

(7) 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國家考試補習及汽車駕照考照學費：

為提升本市身心障礙者交通自理能力，增加國家考試參與意願，辦理本項補助；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補助國家考試補習費 14 人，補助駕訓班 14 人，補助金額 23 萬 5,360 元。

5. 輔導本市民間團體及社會服務團體申請中央多元就業方案及培力計畫：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輔導本市獲核定通過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畫者，共計 22 個團體、核定 103 個人力、爭取中央核定補助總經費達 4,537 萬 3,223 元；核定通過培力就業計畫，共計 3 個團體，核定 22 個人力，爭取獲中央補助執行總經費共 1,905 萬 697 元。

6. 推動晴天亮麗人生(晴天坊)計畫：

(1) 協助身心障礙者、原住民、新住民及其他特定對象等於網路虛擬平台及實體店舖展售手創藝品，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增加其額外收入逾 707 萬元。

(2) 開拓實體展售據點與各觀光景點、廟宇以及企業洽談合作辦理活動，自

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舉辦111場次擺攤活動，更搭配本市各類藝文、鄉鎮活動，拓展銷售廣度。

(3)辦理庇護工場、身心障礙者暨特定對象展售活動與市集，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辦理5場次，並陸續拓展銷售據點如丰。手創藝品店、廟口扭蛋店、黑橋牌香腸博物館等景點，共28個展售據點。

(四)勞資關係業務：

1. 落實勞工團結權，輔導依法召開會議：

(1)對於具有籌組工會意願的勞工，依法輔導籌組產、企、職業工會。目前本市市級總工會計5家、產業工會18家、企業工會53家、職業工會349家，產職企業工會會員人數計213,532人。

(2)依法輔導各工會召開法定會議，凡各基層工會召開會員（代表）大會均派員列席輔導，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計召開181次會員（代表）大會。

2. 推動勞工教育訓練，提升專業技能：

(1)鼓勵勞工終身學習，培養優質勞動力，提升專業能力，編列勞工教育經費補助本市各產、企、職業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

(2)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共計輔導本市各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計61場次且共計有5,477人次報名參與課程。

3. 妥處勞資爭議，定紛止息：

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計受理1,108件勞資爭議案件，經調處後成立率達73.1%（調處成立810件、調處不成立298件）。

4. 輔導成立勞資會議，強化勞資雙向溝通：

勞資會議其基本精神，在增進企業內勞資雙方的溝通，減少對立衝突，期能凝聚共識，以提昇生產力，創造出勞資互利雙贏之基石，勞工局依法輔導事業單位選任勞資會議勞方代表，並推派資方代表組成勞資會議，建立事業單位內部溝通平台，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新增142家。

5. 紮根校園巡迴，落實勞權教育：

勞工局辦理「勞動法令向下扎根」校園巡迴活動，由勞工局派出講師前進校園授課，內容包括相關勞動知識，如勞動基準法、職業安全衛生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求職防騙及就業服務資源暨勞資爭議處理法等，分別於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共計辦理52場次，有9,141人次參加。

6. 輔導簽訂團體協約，保障勞動條件：

本市轄區內計有53家企業工會，累積已有32家簽署團體協約，截至112

年3月15日涵蓋率60.4%，獲勞動部連續6次頒發優等獎、特優獎肯定。

(五)勞安福利業務：

建構安全的工作環境，以防止職業災害，善用勞工志願服務人力強化服務品質，加強辦理各項休閒育樂中活動及輔導辦理職工福利事業，以確保勞工身心健康，促進勞資和諧；活化勞工育樂中心之經營管理，以提昇勞工福祉；結合社會資源、協助職災勞工朋友重建就業信心。

1. 推動工安自主管理、建構安全工作環境：

為持續降低職業災害，有效改善地方產業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環境，達成職場減災之目標，針對轄區高風險事業實施工安宣導、教育訓練及輔導改善等減災策略，將職業安全觀念與意識向下擴展至基層，以建構職災防護功能，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防災訪視輔導1,867場次、教育訓練1,177班3萬9,688人次、勞工健檢360家2萬1,543人次。

2. 善用勞工志願服務人力，強化勞工行政服務品質：

(1) 規劃志工輪值服務、支援大型活動及職災罹難者家屬之訪視慰問等志願服務工作，讓志工功能得以充分發揮，目前共有志工860人、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數值時數5,705小時、職災訪視慰問及郵寄關懷問卷計2,990人次。

(2) 加強勞工服務中心功能，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嘉惠勞工朋友，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服務中心諮詢12,660件、法律諮詢197件。

(3) 結合專業志工人力資源，動員了大台南總工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及本市木工、泥水、電氣、油漆、金屬建築結構、鋁製品製造裝配、餐飲業產業等工會337位志工，協助弱勢職災家庭進行住宅改善，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約1,105人次的志工共同投入協助完成21戶房屋修繕。

3. 積極推動勞工福利事項提昇勞工福祉：

(1) 加強輔導與經營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活化育樂中心之服務功能，提供回饋及優惠，用以造福本市勞工朋友，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營業收入計3,910萬5千元，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南門勞工育樂中心營業收入1,218萬4,052元。

(2) 輔導工廠、或其他企業組織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職工福利事業，促進勞資和諧，設立共1,828家，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輔導計935件。

(3) 提倡勞工正當休閒活動，辦理勞工健走活動、勞工音樂欣賞、勞工盃網

球賽等勞工休閒活動，充實勞工生活品質，以提升勞工工作效率，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辦理休閒育樂活動7場，約有7,000位勞工朋友參與。

- (4)「有情有疼心、義剪亮容顏」共動員了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文化創意美學、男子理髮、大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美姿禮儀造型、台南市美容業、台南市人體彩繪從業人員、台南市理髮業職業工會等11個工會234位志工，於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服務15場次、162人次的志工共同投入服務1,274位弱勢者義剪工作。

4. 結合社會資源、協助職災勞工重建就業信心：

加強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藉以整合勞工福利、勞工保險、社會福利、就業服務、職業訓練、職業輔導評量、職務再設計、創業輔導等相關社會資源，提供專業諮詢及資源連結服務，協助職災勞工重建就業信心重新返回職場，順利度過生涯困境，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提供個管服務256人、諮詢服務4,092人次、主動關懷7,065人次。

5. 加強照顧職災勞工及家屬，體現人文關懷：

- (1)加強職災勞工及家屬之照顧，凡因職災死亡、失能或受傷者，發給慰問金，以減輕職災勞工家庭生活之經濟壓力，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發送死亡慰問金47件，計1,410萬元；職災失能慰問金43件，計188萬元；職災受傷住院慰問金377件，計153萬8千元。
- (2)職災勞工參加工作強化中心交通費：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補助831人次，合計金額8萬3,100元。

(六)就業服務業務：

1. 就業媒合：

- (1)本期共辦理2場次「台南好生活 台南呷頭路」大型及1場次中型就業博覽會，214場次小型、單一徵才活動，共有提供54,894個職缺，初步媒合率為60.13%。於暑假期間舉辦「111年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共提供90個職缺，共298人報名面試，錄取率為30.2%。
- (2)辦理2次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統一招考，釋出27個職缺，錄取22名，平均錄取率為16.79%。

2. 就業諮詢：

- (1)辦理「履歷健檢暨職業適性診斷計畫」，已執行一般就業諮詢服務345人、深度就業諮詢120小時、CPAS測驗455人、履歷健檢服務94人。

並建構行動裝置求職求才「臺南工作好找 APP」，擴大就業服務網路，102年12月上線起至112年2月28日，共123,546下載數。

(2)就業媒合績效在求職服務方面本期一般求職及特定對象服務人數總計共38,305人次，受理求職登記總計5,470人次，求職推介就業成功人數總計3,709人次；在求才服務方面本期受理1,767家廠商登記，總計17,788個職缺數。

3. 就業講座：

為協助就業弱勢族群求職就業，辦理新住民、原住民、婦女、青少年、中高齡、長期照護產業參訪及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講座，本期共辦理33場講座計869人次參與。

(七)職業訓練業務：

1. 職業訓練及照顧服務員訓練：積極辦理職業訓練，提升工作職能，本期共計開辦28班次職前訓練，共計655人次參訓，其中9班完成就業輔導，就業率約8成，餘19班尚在就業輔導期間。培育照顧服務員人力，本期共計開辦20班次，共計657人次參訓，就業率81%。
2. 提升在職勞工管理職能開辦「勞工領袖大學」階梯式系統課程，規劃初階班、進階班、高階班及菁英班課程。本期共計開辦4班次，共計172人次參訓。

伍、保安部門

一、警察局

資料期程

本期：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

上期：自 110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1 年 3 月 15 日止。

(一)本期治安狀況及績效

1. 全般刑案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 1 萬 8,752 件，破獲 1 萬 8,421 件、破獲率 98.23%，較上期發生增加 653 件、破獲增加 374 件、破獲率下降 1.48%。

2. 暴力案件

本期暴力案件發生 33 件，破獲 33 件、破獲率 100%，全數偵破。

3. 竊盜案件

本期竊盜案件發生 2,404 件，破獲 2,369 件、破獲率 98.54%，較上期發生增加 169 件、破獲增加 130 件、破獲率下降 1.63%。

4. 詐欺案件

本期詐欺案件發生 2,785 件，破獲 2,758 件、破獲率 99.03%，較上期發生增加 557 件、破獲增加 533 件、破獲率下降 0.83%。

5. 賭博案件

本期查獲一般賭博 372 件，較上期增加 64 件。

6. 毒品查緝

本期破獲各級毒品案 2,224 件、查獲重量 1,262 公斤 669 公克，較上期破獲減少 107 件、重量減少 572 公斤 385 公克。

7. 檢肅非法槍械與組織幫派

本期查緝各類非法槍械案 57 件、67 人，查獲各式槍械 56 枝、子彈 913 顆，較上期減少 4 件、增加 4 人，槍枝減少 5 枝、子彈減少 69 顆；另本期檢肅治平專案目標 29 件、146 人，較上期增加 2 件，人數減少 90 人。

8. 受(處)理婦幼、兒少保護及脆弱家庭案件

(1)本期家庭暴力案件發生 5,325 件，較上期增加 646 件；高危機案件列管查訪 452 件，較上期減少 26 件。

(2)本期兒少保護通報 643 件，較上期增加 47 件；脆弱家庭通報 244 件，較上期增加 51 件。

9. 執行「正俗專案」工作

本期取締違反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 59 件、68 檯，查獲妨害風化(俗)行為 13 件、102 人；另本市列管有照電子遊戲場，已由 99 年縣市合併

時 518 家減至 317 家。

10. 外事工作

本期執行非法外來人口查處，計查獲失聯外籍移工 397 人、逾期居(停)留外僑 48 人；另轄內計破獲涉外刑案 557 件 596 人。

11. 查捕通緝犯

本期查獲通緝犯 1,797 人，較上期增加 292 人。

(二) 本期交通狀況及成效

1. 交通事故發生件數

- (1) 本期 A1 類交通事故發生 142 件、死亡 146 人，較上期發生增加 40 件、死亡增加 42 人。
- (2) 本期 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3 萬 2,555 件、受傷 4 萬 3,619 人，較上期發生增加 678 件、受傷增加 1,076 人。

2. 交通執法取締件數

- (1) 本期舉發「嚴重超速」、「闖紅燈(不含紅燈右轉)」、「酒後駕駛」等 7 項重大違規 13 萬 8,707 件，較上期增加 1 萬 853 件；其中取締嚴重超速 2,109 件、取締闖紅燈(不含紅燈右轉) 5 萬 4,785 件(其中攔查取締計 2 萬 5,940 件)、取締酒後駕駛 4,547 件(移送法辦 2,786 件)；本期酒後駕車交通事故發生 521 件、傷亡人數 662 人，較上期發生減少 208 件、傷亡減少 265 人。
- (2) 取締大型車違規專案：本期舉發 8,987 件，其中攔查取締超載 1,274 件、闖紅燈 918 件、未依規定申請路權 1,117 件。

(三) 全面防制不法，打造宜居城市

1. 落實清源專案，清除犯罪根源

持續加強清查可能潛藏之製毒工廠、製(改)造槍械、詐欺、賭博機房、大型賭場及幫派經常活動等處所，運用轄區治理理念，親近鄰里掌握轄區特性，布建友善通報網，主動發掘並清除犯罪根源，有效淨化治安環境，確保社會安寧。

2. 嚴打暴力犯罪，營造安全環境

- (1) 目前本府警察局列管黑道、幫派共 57 組，除持續嚴密監控約制外，並加強掃蕩非法槍彈、職業賭場、網路賭博、詐欺機房及色情等違法營業場所，斷絕其金流。
- (2) 遇有聚眾鬥毆、街頭暴力事件，迅速出動快打部隊，以優勢警力壓制不法氣焰，並嚴查究辦；對於反覆滋事、違法分子積極蒐集相關事證，提報治平專案對象，加以檢肅。
- (3) 持續推動廟會優質文化，秉持「事先溝通預防、事中即時制止、事後嚴

予究辦」原則，偕同各主管機關協助廟會活動順利舉行，遇有違法行為展現嚴正執法作為，以維護本市廟會優質文化，並兼顧市民生活品質；本期執行廟會遶境活動安全維護勤務計 231 場次。

3. 貫徹靖毒策略，阻絕毒品侵害

針對「高風險涉毒場所」、「民眾舉發涉毒處所」及「易查獲毒品案件之路段」等涉毒熱點清查及列冊，由毒品查緝中心整合各單位力量，因地制宜策訂靖毒策略，並落實執行「精進緝毒成效工作計畫」及「安居緝毒專案」，加強防制毒品犯罪，抑制毒品新生人口。

4. 公私協力打詐，保護財產安全

(1) 配合行政院發布新世代打擊詐欺行動策略行動綱領，升級成立「打詐臺南隊」，擴大各局處參與機制，並針對轄內高發、突增及輿論矚目等各類詐騙案件，透過市府「防詐宣導團」合作策略擬定，共同推動涵蓋校園、社區、網路社群、藝文、圖卡、長者及職場新鮮人等各大面向「七大宣導策略」，積極建立跨局處宣導模式，達到鋪天蓋地的觸及成效，強化市民防詐意識。

(2) 建立里(鄰)長、超商、金融機構、校園等防制詐騙 4 道封鎖線，並透過官方粉絲專頁、通訊軟體、電臺等傳播媒體即時傳遞最新詐騙資訊，分層分眾宣導打詐成效，強化全民防詐意識；本期攔阻詐騙 1,674 件，攔阻金額新臺幣(以下同)5 億 6,413 萬 2,481 元；其中超商攔阻 218 件、攔阻金額 673 萬 7,130 元，金融機構攔阻 814 件、攔阻金額 3 億 7,488 萬 7,879 元。

(四) 強化治安聯防，守護美好家園

1. 推展社區警政，增強犯罪預防

(1) 落實「社區警政再出發」專案，積極建構警民夥伴關係，促使民眾提供社區潛在犯罪現況，並由警政機關提出偵防策略及查緝手段，共同解決犯罪問題，保護社區民眾安全，以達犯罪偵防及為民服務之目標。

(2) 本期辦理社區治安會議共計 91 場次，參加人數共計 4,818 人次；另落實警勤區訪查，目前清查轄內影響治安行業、易犯罪處所及曾遭查獲違法(規)等「治安重點處所」共計 1,213 處。

(3) 主動與移工、企業、仲介或社群團體建立聯繫管道，協助移工融入社區，藉由各項活動宣導犯罪預防、治安維護、交通安全及防疫等政策；本期辦理外籍移工社區警政宣導計 36 場次。

2. 整合運用民力，強化協勤效能

落實輔導、訓練及考核義勇警察、民防、守望相助隊、志工及義交等協勤民力，以提升專業能力，並妥適編排勤務，強化協勤量能，共同為臺南治

安、交通打拼，並增進為民服務品質。

3. 建立聯繫管道，積極防制不法

(1) 針對油氣、電力、水庫等本市重要國家關鍵基礎設施 91 處，已全面盤點簽訂支援協定，協同事業主管部門強化安全巡檢，提升防護韌性，並建立聯絡窗口，以利突發事故聯繫與應處。

(2) 查訪建築、營造、土方等業者共 319 家，建立聯絡管道，掌握情資預防被害。

4. 結合第三方警政，督促企業盡責

為避免犯罪分子或行為隱藏於大樓社區及特定行業場所，並規範業者善盡場所管理責任，針對「遭查獲違案件之場所」，主動結合第三方警政加強查核及裁罰，消弭非法營業場所。

5. 齊心抗疫不鬆懈，守護健康安全

面對疫情瞬息萬變，持續配合防疫單位做好防疫工作，維護市民及自身健康；本期協助衛生、民政機關，舉發各項違反防疫規定案件共計 639 件（未依規定佩戴口罩 203 件、違反隔離檢疫規定 77 件、其他 359 件），均移請本府衛生局辦理裁罰；另派員查證電子圍籬異常告警簡訊 1 萬 5,501 則；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0 月 15 日止（專案結束），辦理外籍人士居家檢疫關懷工作，計關懷 1 萬 1,197 人，均已解除列管。

(五) 精進科技設備，提升破案量能

1. 建置「臺南智慧安全防護網」

(1) 治安監視錄影系統對本市治安維護及犯罪偵防工作助益至鉅，為精進本市優質治安環境，本府警察局自 108 年起逐年落實執行「108 年至 111 年強化本市治安監視錄影系統智慧防禦網」中程施政計畫，針對 100 年以前建置於治安要點、重要路口，老舊且維修不符成本效益之監錄系統機組汰舊換新，新增網路連線與車牌辨識功能，108 年至 110 年 3 年期間，計建置(汰換)新型治安監錄系統 483 組，並於 111 年度建置(汰換)新型治安監錄系統 90 組，業於 111 年 12 月 23 日全數完工並驗收完成投入使用。其中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補助 111 年治安監視錄影系統建設經費計 103 萬 3,000 元，併於 111 年度建置(汰換)案建置監錄機組 2 組，以資挹注本市重點區域「南部科學園區」周邊治安維護能量。

(2) 現有治安監視錄影系統主機 1,805 組、鏡頭 1 萬 8,480 支；本期利用監視錄影系統破獲各類案件 1,797 件、2,075 人。

2. 運用刑案大數據分析平臺整合在地化情資

將現有毒品、車牌影像辨識、詐欺等資料庫系統予以整合，透過資料庫管

理、分析、案件整合方式，發揮犯罪偵防成效。

3. 培訓科偵人才，精進數位鑑識採證能力

規劃及推動設置科技偵查專責人力，提升各分局數位證物採證及解析能力，並持續精進數位鑑識採證工具與數位鑑識人員知能；另賡續購置數位鑑識軟體授權更新，熟稔運用「Graykey」手機破密軟體搭配「Cellebrite 4PC」取證軟體，全面蒐集數位證據，以有效取得關鍵證據，增加本府警察局數位鑑識能量。

4. 升級刑事鑑識科技，提升刑案採證品質

持續購置科技偵查設備，升級分子生物實驗室，以提升刑案鑑定比對效能，強化科技辦案能力；本期「指紋活體掃描器」建置率達 100%，可即時個人身分辨識比對，協助民眾返家與掌握破案契機；勘察重大刑案 60 件、刑案現場 DNA 及指紋鑑定共 1,168 件，比中案件 325 件、犯罪嫌疑人 393 人；另以「指紋遠端工作站」進行未破舊案清查比對共 196 件，比中 5 件、6 人。

5. 賡續推動電子巡簽系統應用

目前已建置 9,587 處電子巡邏箱，除簡化巡簽程序，響應綠能減碳政策，並能強化治安資訊共享，優化警力使用效益。

6. 培訓無人機隊，空中巡查無死角

無人機隊現有無人機 19 臺及考取證照飛手 32 名，運用於空曠偏僻區域巡邏、犯罪預防與偵查、特殊勤務影像監看及協助廢棄物傾倒查緝等工作；本期無人機隊出勤計 19 次。

(六) 保護婦幼少年，強化校園安全

1. 落實辦理跟蹤騷擾防制工作

跟蹤騷擾防制法於 111 年 6 月 1 日施行，針對員警辦理教育訓練課程，依法執行預防、列管、關懷、書面告誡及犯罪調查等措施，以防制跟蹤騷擾行為及落實被害人保護；本期受(處)理跟蹤騷擾防制法案件計 173 件，協助被害人聲請保護令計 45 件。

2. 強化婦幼安全網

(1) 推動家庭暴力案件風險管理

依案件樣態、暴力危險及人身安全危害程度區分等級，並對緊急保護令、重大家暴等被害危機程度較高案件加強查訪，以約制相對人，維護被害人人身安全；本期共計查訪列管 1,308 件。

(2) 落實保護兒少安全及脆弱家庭通報

針對毒品犯罪人口之未滿 12 歲子女、受監護人及實際受照顧之人進行查訪，如有未受妥適養育或照顧之虞，即進行兒少保護或脆弱家庭通報，

以保護是類兒童；本期經查訪且通報兒少保護案件計 2 人，通報脆弱家庭案件計 3 人。

(3) 提升性侵害案件偵辦之專業性

是類案件之詢問，依被害人意願並以同性別員警詢問為原則，以關注被害人處境及需求，確保案件偵處品質更臻完善；針對被害人為未滿 12 歲之兒童或心智障礙者案件，皆由本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專責受(處)理及偵辦，以提升案件處理品質；本期辦理是類性侵害案件共計 52 件。

(4) 強化婦幼兒少自我保護意識與安全

廣續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跟蹤騷擾、性騷擾防治及兒少保護等婦幼安全宣導，以提升婦幼及兒少自我保護能力，並藉由網路及數位傳媒，以多元化教育宣導方式，推展婦幼人身安全保護觀念；本期至各級學校、社區及機關(單位)等辦理婦幼安全宣導計 801 場次，受宣導人數計 11 萬 3,824 人次。

3. 預防少年犯罪與查緝

(1) 易滋事場所查察

保護少年方面，本期動用逾千人次警力執行春風、青春專案勤務，針對易衍生少年學生不良行為場所、妨害少年身心健康場所及少年易聚集、逗留地點加強巡查，共計臨檢查察 860 場次，發掘潛在涉毒兒少，致力構築府城「無毒校園」。

(2) 中輟生查訪

本期中輟生協尋人數 78 人次，尋獲 72 人次，尋獲率 92%。

(3) 查緝少年犯罪與輔導

防制少年犯罪以預防少年偏差行為為主，偵處相牽連之犯罪為輔，特重平時勸導、輔導及深切關懷；本期破獲少年涉刑事案件共計 494 人次。

(4) 少年預防犯罪宣導

本期實施校園預防犯罪及設攤宣導共計 156 場，參與師生人數約 2 萬 368 人次，將正確法制觀念灌輸予少年，避免其產生價值觀偏差而誤入歧途。

4. 校園安全維護，落實無毒校園

(1) 與本市國小(中)、高中(職)學校計 319 所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建立即時通報處理機制，並實施校園安全評估，減少治安死角；本期訪視聯繫計 5,423 次；並於各級學校附近設置巡邏箱計 503 處；協助各級學校重要活動期間安全維護工作共計 319 場次，執勤人次共計 638 人次。

(2) 結合本府教育局、校外會及各級學校，針對易發生少年學生施用毒品場

所(地點)加強查察，防制毒品入侵校園，並向上溯源查緝藥頭，斷絕校園供毒管道；本期共計查獲施用第二級毒品 1 人次、持有第二級毒品 1 人次、販賣轉讓第三、四級毒品 4 人次、持有第三、四級毒品 5 公克以上 4 人次、施用或持有第三、四級毒品 5 公克以下(曝險行為)20 人次。

5. 強化少年輔導委員會功能

因應少年事件處理法修法，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將由少年輔導委員會專責辦理輔導工作，為維持該單位穩定運作及工作推展，業於 111 年 10 月 26 日正式成立「少年輔導委員會行政中心」，同時派員進駐運作；111 年工作情形如下：

- (1) 召開跨局處網絡聯繫暨個案研討會議 12 場次，個案研討計 36 案次。
- (2) 接收司法交付曝險輔導個案計 23 案，警政及網絡單位轉介輔導個案計 302 案。
- (3) 少年觸法案件陪詢(訊)計 134 人次。

(七) 嚴正交通執法，維護用路安全

1. 大數據分析交通事故，科技精準執法

(1) 分析交通事故肇因、違規態樣，熱點時段、路段，滾動式檢討，針對易肇事路口重點執法，以達防制事故傷亡之目的。

(2) 強化速度管理，促進路口安全

於易超速路段以手持式測速槍嚴格執法，加強速度管理；針對車不讓人、行人違規、路口闖紅燈等行為加強執法，並結合相關局處共同防制強化路口安全。

(3) 針對易肇事路口或路段，建置全天候科技執法設備：

A. 路口多功能違規科技執法系統 22 處：

項次	建置地點	執法內容
1	新化區中正路與中山路口	車輛未禮讓行人、違規停車
2	永康區中華路與中華西街口	不依行向專用車道行駛
3	仁德區中山路與文德路口	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
4	東區東寧路與林森路口	不依號誌行駛、闖紅燈
5	北區開元路與長榮路口	不依標線行駛、闖紅燈
6	北區公園路與公園南路口	不依標線行駛、車輛未禮讓行人
7	中西區南門路與健康路口	車輛未禮讓行人、違規停車、闖紅燈
8	南區西門路與健康路口	違規停車、闖紅燈
9	北區中華北路與觀海橋路口	不依標線行駛

10	北區和緯路與海安路口	不依標誌行駛、車輛未禮讓行人
11	中西區中華西路一段與民權路口	不依行向專用車道行駛
12	中西區西門路與府前路口	不依行向專用車道行駛、車輛未禮讓行人
13	北區海安路與公園南路口	不依行向專用車道行駛、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
14	北區中華北路與文賢路口	不依行向專用車道行駛、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
15	東區中華東路三段與崇明路口	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車輛未禮讓行人、超速
16	新營區長榮路與臺一線路口	不依行向專用車道行駛、闖紅燈、超速
17	永康區中華路與大橋三街口	不依行向專用車道行駛、轉彎未依規定、闖紅燈
18	中西區中華西路與府前路口	闖紅燈、直行車占用左(右)轉專用車道、左(右)轉車占用直行車道等
19	永康區中華路與中山南路口	闖紅燈、直行車占用左(右)轉專用車道、左(右)轉車占用直行車道等
20	中西區中山路與西華南街口	闖紅燈、紅燈越線、機車逆向、行駛行穿線等
21	永康區中華路與中正南路口	闖紅燈、超速、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等
22	永康區中華路與中央路口	闖紅燈、超速、機車依規定未兩段式左轉等

B. 車輛未依規定轉彎科技執法系統 1 處：設置在東區中華東路與凱旋路口，針對各項轉彎未依規定取締。

C. 違規停車自動偵測執法系統 3 處：設置在臺南火車站北門路段(圓環至青年路口)、臺南轉運站前公園路周邊路段、永康區中華路與中華一路口(兵仔市場前)，針對違規停車取締。

D. 區間平均速率執法系統 1 處：設置於龍崎區 182 線 22 公里至 28 公里處，針對超速加強取締。

2. 落實交通快暢，維護交通秩序

針對本市易發生交通事故、上(下)班易壅塞、商圈景點、連續假期及重大工程施工等重要路口、路段，派遣警力及義交執行交通指揮、疏導及整理，

藉以提高見警率及服務形象，並期能維護交通順暢、提升用路品質，減少事故發生；本市交通崗平日計 89 處、假日計 49 處；另成立交通快暢編組，於重大交通事故或壅塞時，即刻派員疏導排除。

3. 普及交通教育，提升宣導效能

道安宣導團針對「汽機車、高齡者、酒駕」等道安防護重點工作辦理宣導活動 308 場次、宣導約 6 萬 3,000 人次；各機關、學校座談及演講 492 場次、印製發送文宣 21 萬張、廣播電臺連線 292 場次。

4. 提升交通環境安全，加強不合理道路工程查報

本期提出交通工程改善建議計 499 件，俾利交通更安全、順暢。

5. 購置交通設備及培訓專業人才，確保執法品質

(1) 購置「藍芽攜帶式印表機」

111 年度完成增購攜帶式藍芽印表機 855 臺，累計達 993 臺，並自本(112)年 1 月 1 日起全面落實電子製單，大幅縮短製單時間，並避免手寫錯誤、字跡潦草等情，確保執法品質與效能。

(2) 提升交通事故處理品質

持續辦理「專責人員分級處理交通事故處理講習班」，推行證照制度；111 年度交通事故專責處理人員持照率 100%。

(3) 持續建置本轄各路口底圖模板

縮短事故現場圖繪製時間，以儘速排除肇事車輛，恢復交通順暢，並維護事故處理品質與精準度。

6. 為鼓勵民眾提供道路交通事故錄影資料，以協助追查破獲交通事故肇事逃逸案及釐清事故原因，本府警察局特訂定「臺南市檢舉道路交通事故肇事逃逸案件及提供道路交通事故錄影資料獎勵金核發要點」。檢舉肇逃因而協助警方偵破者，依受傷、重傷與死亡案件，每件提供獎金 3,000 元、6,000 元、1 萬元；提供錄影資料協助警方釐清事故原因者，依受傷、重傷與死亡案件，每件提供 1,000 元、3,000 元、5,000 元。

(八) 執勤安全第一，保障員警權益

1. 員警因公受傷，即時關懷慰問

本期員警因公受傷計 35 件，均即時辦理慰問並核發慰問金共計 13 萬 5,000 元，關懷同仁並提供必要之協助。

2. 精實教育訓練，保護自身安全

全面實施「員警執勤基本觀念(戰術三寶)」、「拋射式電擊器」及「警械使用條例部分修正條文」訓練或講習，提升員警敵情觀念、接敵技巧及執勤技能，確保執勤安全及正確使用警械，以圓滿達成治安維護任務。

3. 提供輔導諮商，促進身心健康

外聘具有證照之心理師，協助個案諮商，每月辦理分區駐點及團體諮商等工作，透過三級預防機制，為員警心理健康把關；本期共計走訪 44 個分駐（派出）所，關懷對象共計 374 人。

4. 積極增補警力，精簡有效運用

(1)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現有警力 4,300 人，目前已綜合考量各分局轄區治安、交通等狀況及地區人口數、各單位缺額比例等因素，妥適分配新進警力。為持續強化轄區安全，仍有請增預算員額之需求，規劃情形如下：

A. 持續向內政部警政署爭取儘速補足本府警察局現有警力缺額。

B. 考量本府財政負擔及兼顧保障員警執勤之效能，本府警察局於 112 年辦理一次請增預算員額 185 人。

C. 在目前警力預算員額規模基礎下，依移緩濟急原則，將警力優先增補治安重點分局，持續全力強化轄區安全。

(2)保障員警輪班制權益

因應公務人員服務法第 12 條修正，本府警察局配合內政部警政署訂頒之「警察機關輪休人員勤休實施要點」，全面實施新勤務制度，兼顧轄區治安、交通及為民服務工作需要，達成以優勢警力有效遏止犯罪，發揮維護地方治安之功能，各分局視各所轄區狀況，已實施警力集中，統合運用警力，以符合修法意旨並保障員警健康權。

(3)推行委外製單勞務採購作業

自 111 年 7 月 4 日起啟用「逕行舉發交通違規案件委外建檔作業」，每日可節省約 37 名警力之執勤時數於該行政作業上，並回歸從事治安、交通之本業工作。

5. 整建辦公廳舍，改善執勤環境

前瞻基礎建設-耐震補強整建工程第 3 期(110-111 年)執行 4 處廳舍耐震補強工程，均已全部完工，提供同仁安全無虞之工作環境。

6. 充實應勤裝備，提升執勤安全

(1)因應當前治安情勢，購置微型攝影機 2,129 臺、水柱式防護型噴霧器 2,950 罐、臂式防暴盾牌 548 面、防割手套 3,703 雙、拋射式電擊器 130 組及彈匣 4,400 個，以提升第一線執勤員警自我防護能力，保障執勤安全。

(2)租用緩撞車 2 輛，分別支援處理 86 線快速公路(置放歸仁區待命)及 61、84 線快速公路(置放麻豆區待命)交通事故，以有效運用並確保員警執勤安全。

7. 警車汰舊換新，加保車險保障

- (1)111 年度汰購警用汽車 42 輛、一般警用機車 164 輛；本(112)年度核定汰換警用汽車 41 輛、一般警用機車 155 輛。
 - (2)本市警用車輛每年均依規定投保強制險及第三人責任險。為保障員警執勤權益，自 108 年 5 月 1 日起，警用汽車全數增加超額 500 萬元保障額度。其中 111 年度編列警用車輛保險費 906 萬 4,582 元，已完成投保汽車 781 輛、機車 2,345 輛；並視公務預算執行情形，對所屬 623 輛警用汽車投保限額丙式車體險（保額不等）。
8. 自 109 年起至 112 年止分批汰換 110e 化勤務指揮管理系統設備，以利 110 受理民眾報案專線運作，即時發揮勤務指管功能，並有效維護社會治安及守護市民安全。
- (九)清廉勤政愛民，促進服務效能
1. 端正警察風紀，維護優良形象
深入各單位召開廉政風紀座談會，持續精進風紀教育宣導，堅持警紀零容忍，落實警紀警辦，對員警違法犯紀案件，主動查處並從嚴究辦，淨化團隊陣容，建立優良警察形象。
 2. 重視市民生命，扶助弱勢群族
積極防治自殺及搶救生命，本期員警於勤務中成功搶救自殺案計 466 人；另發現民眾遭逢變故致經濟陷入困境，立即通報社政等單位或團體審核發給急難救助金；本期累計通報 113 件，核定金額 29 萬 3,620 元。
 3. 推動便民措施，減少民眾奔波
本府警察局及所屬各分局受理窗口、官方網站張貼「警察刑事紀錄證明線上申請 QR CODE」，供民眾掃描連結網站線上申請，免去現場排隊久候。若民眾不便於上班時間申請，可利用 QR CODE 連結至網站申請，待製證完成後再行領取，節省民眾往返路程及時間成本。

二、消防局

(一) 防火宣導：

1.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執行住宅防火對策，辦理災後訪視計 213 戶。
2. 推廣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 (1)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下稱住警器）共配發 9,779 只，本市住警器依本府社會局定期提供獨居長者、身心障礙及低收入戶清冊進行補助配發。
 - (2) 109 年度起住警器推廣設置，為提升裝置率、減輕基層勤務負擔，使住警器設置更深入各里弱勢家庭，結合區公所、里長進行住警器補助發放作業，以深入本市各里里民，強化相對弱勢民眾居家消防安全，本市應設總戶數 702,012 戶，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累計設置比率達 96.33%；獨居長者設置率 100%；身心障礙者設置率達 99.99%；低收入戶設置率達 97.16%。
 - (3) 補助對象及次序：
 - A. 第 1 優先：本市低收入戶、獨居長者、弱勢族群居住場所（身心障礙者）、平房式住宅。
 - B. 第 2 優先：原住民身分、老舊危險建築未設火警自動警報設備自用住宅場所、狹小巷弄地區建築物（含水源設施不足地區）、鐵皮屋、居家曾發生火災事故者、資源回收用途之住宅、住宅式宮廟、古蹟場所、提供居家式托育服務之住宅、其它經轄區消防大（分）隊認定具火災高危險潛勢住戶者。
 - C. 第 3 優先：其他符合消防法第 6 條第 5 項規定，應設置住警器之住宅場所。
3. 辦理體驗活動：
 - (1) 防災教育館：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團體參訪，計 203 場次、6,772 人次參觀。
 - (2) 消防史料館：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團體參訪，計 32 場次、19,451 人次參觀。
4. 協請本府教育局轉各級學校宣導防火訊息：利用防災教育與多元化宣導途徑，於各種集會或活動傳遞正確觀念，將宣導資料上傳至網站首頁供民眾下載。
5. 與媒體、報章雜誌合作宣導內容：
 - (1) 瓦斯定型化契約。
 - (2) 用火用電防範宣導。

6. 本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廣告節目託播與 LINE 推播訊息，以影片及跑馬燈方式宣導防火防災等標語，利用各式場所 LED 螢幕及跑馬燈推播宣導資訊，配合節氣變更宣導主題。
7. 強化古蹟防災搶救演練：本府依「臺南市古蹟及歷史建築防救災指導綱領」及「國、市定古蹟及歷史建築搶救演練實施計畫」實施期程，每半年結合國、市定古蹟及歷史建築所有人、管理人及使用人，辦理防災演練。並依文化局公告本市實際古蹟數，辦理 19 處國定古蹟、98 處市定古蹟及 69 處歷史建築物等消防演練，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演練計 460 場次，強化古蹟歷史建築物之抗減災能力。

(二) 安全查察：

1. 為保障民眾生命安全，對公共場所進行消防安全檢查，本市轄內列管場所計 16,715 家，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檢查，計 12,409 家，其中 1,412 家不合格，均已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持續追蹤至改善為止。
2.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推行防火管理工作，計完成 7,365 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配合消防安全設備，強化供公眾使用建築物火災預防與緊急應變能力。
3. 針對滅火器性能檢查及藥劑更換充填作業專業廠商訂定檢查執行計畫，提升執業品質並確保安全，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 10 家廠商通過認可。
4. 推動「人民申請案件線上申辦系統」(場所消防安全檢修申報)，讓民眾不受時間與空間限制皆可申報，本期總申報案件數計 13,816 家，其中線上申報案件數 13,795 家；網路申報率達 99.85%。
5. 為建立有效之安全預防管理機制，辦理 3 場次「安全大臺南公共安全類會報」，針對公共安全管理項目實施策略與主要措施執行成果進行檢討改進。
6.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進行消防安全講習及消防法令研討，加強安檢人員專業法令素養，培訓計 95 人。
7. 暑假及農曆春節期間針對青少年出入場所(如：電影院、電子遊藝場、撞球場、KTV 及補習班等)及人潮眾多場所(如：飯店、量販店、商場及餐廳等)加強辦理消防安全稽查專案。
8. 執行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訪視，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計完成 2,007 戶，燃氣熱水器一氧化碳中毒潛勢戶，已完成 35 戶補助改善，讓本市更多民眾居家環境能及早排除一氧化碳中毒危險因子。
9.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檢查 238 家液化石油氣分銷商、14 家液化石油氣儲存場所、366 家液化石油氣容器串接使用場所、5 家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 3 家液化石油氣檢驗場，其中查獲 15 件違規情

事，已分別開單處分。

10. 為避免瓦斯業者利用小貨車載運逾期容器，協同本府警察局交通大隊、監理單位於轄內各區域執行車輛攔查勤務，111年6月16日至112年2月28日期間，計攔查220輛及3,623支容器，並未查獲逾期容器。
11. 為加強爆竹煙火製造及儲存場所檢查，強化災害預防功能，防止意外事故發生，111年10月12日協請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辦理111年下半年度爆竹煙火場所聯合檢查。

(三) 災害搶救：

1. 強化災害搶救能力：

- (1) 為提升本市高危險特定區域及建物火災搶救應變效能，本府消防局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期間，針對「本市高危險特定區及建物」辦理實兵演練計18處，提升災害搶救應變能力；111年度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暫緩辦理，已於112年1月恢復搶救演練。
- (2) 為提升本市巷道狹窄區域火災搶救效能，減少火災發生時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失，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期間，於「本市狹小巷道地區」辦理實兵演練計18處，減少火災發生時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失；111年度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暫緩辦理，已於112年1月恢復搶救演練。
- (3) 定期汰換老舊消防車提升災害搶救與出勤效能，本府消防局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期間，共計汰換6輛消防車輛，並獲民間善心人士、團體及企業捐贈15輛消防車輛，總計21輛加入執勤行列。
- (4) 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期間持續採購數位式空氣呼吸器30組、背架100組，背架具緊急共生系統設計，提升受困救援效率；另新購拖船架8組，鄰海及易淹水地區分隊已全面配置拖船架，採用不銹鋼材質、側面加貼螢光反光貼條並合法領取牌照、行照，以符合救災實際需求。
- (5) 本府消防局於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期間，採購270套高規格(PBI布料)消防衣，已於112年1月31日完成書面驗收，並於2月底配發完畢。

2. 水域救援與防溺宣導：

- (1) 為防止轄內溺水事件發生，積極協助各水域管理機關依「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勸導民眾勿接近易發生溺水之水域，保障民眾生命安全。統計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期間，防溺警戒巡邏及執行水域活動宣導，共計出動2,683人次、1,342車次，參與民眾達9,801

人次。

- (2) 為使防溺教育自幼扎根，將防溺常識宣導於各學校推廣，另於各社區及團體運用各類文宣、宣導手冊、電子媒體及網站等實施防溺宣導，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期間，發生72件溺水案件中，成功救回20人寶貴生命。

3. 教育訓練：

- (1) 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救助隊複訓，計600人次參訓。
- (2) 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常年訓練七項體能測驗，計999人次參訓。
- (3) 111年8月1日至111年9月30日水源供需平衡抽測，計140人。
- (4) 111年8月8日至10日辦理潛水救援人員複訓，計71人參訓。
- (5) 111年10月23日至25日辦理潛水救援人員複訓暨潛水安全裝備器材保養及操作教育訓練，計71人參訓。
- (6) 111年8月1、8、15、18、19日及22至25日辦理「111年車禍救援挑戰賽」選手訓練，並於8月底參加「全國車禍救援挑戰賽」榮獲優勝隊伍佳績，9月於市政會議接受表揚。
- (7) 111年10月3日辦理111年新式體能測驗召集各大隊常訓教官團訓，計72名教官參訓。
- (8) 111年10月25至28日辦理新進人員訓練，計20人參訓。
- (9) 111年11月7日辦理消防人員測力板肌力檢測案，計30人參訓。
- (10) 111年11月中旬至12月底辦理111年新進人員救災知技能抽測，至新進人員所屬分隊抽測其救災基本功並與該日上班同仁研討救災知技能及情境，計抽測9個分隊。
- (11) 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期間，辦理無人機隊常年訓練定期訓練，計2場次、28人參訓；進階訓練計1場次、40人參訓；另辦理遙控無人機專業操作證考照訓練計1梯次、12人參訓。

4. 勤務專案：

- (1) 111年12月17日、24日及31日執行耶誕跨年系列活動安全維護勤務。
- (2) 112年1月17日至1月29日執行春節期間加強火災搶救整備作業。

5. 搜救犬馴養：本府消防局目前計3隻搜救犬，其中2隻通過亞洲區MRT搜救犬救援能力認證及國際搜救犬評量（IRO）高級測驗；1隻通過國際搜救犬評量（IRO）中級測驗，目前均正式服勤中，並於112年1月新進2隻培訓犬，提升本市搜救犬量能。

（四）緊急救護：

1. 緊急救護統計：

- (1)111年6月1日至112年2月28日期間119受理緊急救護出勤次數，計83,126次、急救人數計66,267人。
 - (2)111年6月1日至112年2月28日期間無生命徵象人數，計1,244人、急救成功人數計354人，救護到院前急救成功率達28.46%。
 2. 救護車輛捐贈：111年6月1日至112年3月15日期間接受救護車捐贈計6輛。
 3. 教育訓練：111年6月1日至3月15日期間辦理義消初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5梯次；初、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28梯次；高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2梯次。
 4. 民眾CPR急救技術宣導：111年6月1日至112年2月28日期間辦理611場次，推廣宣導計24,700人。
 5. 12導程施作：111年6月1日至112年1月31日施作1,262件，診斷68件。
 6. 培訓高級救護技術員（EMT-P）共10名。
 7. 強化救護車裝備：購置可攜式多功能整合心臟電擊器3臺、自動體外心肺復甦機10臺、電動骨針輸液組8組、發光安妮20具及止血紗布701組。
- (五) 民力運用：
1. 教育訓練：111年9月14日至11月3日辦理義消新進人員訓練，計4梯次(為期40天)，計248人參訓，215人合格，29人退隊，4人列入112年補訓。
 2. 各年度義消裝備器材採購：
 - (1)110年度動支第二預備金696萬元，購置消防衣褲72套、消防帽65頂、胸掛燈203支、救命器96個、激流救生衣231套、防寒衣裝備94套、雨衣及雨鞋1,334套，111年9月28日完成驗收付款。
 - (2)111年度編列476萬5,000元，購置義消消防衣褲55套、消防帽50頂、消防鞋156雙、消防手套120雙、雨衣及雨鞋1,150套，111年12月30日完成驗收付款。
 - (3)112年度編列531萬5,000元，購置面罩60、氣瓶90支、手提無線電100具及無線電中繼台2組、消防衣褲58套、消防帽44頂及防寒衣裝備116套，已於112年2月15日前決標，刻正履約中。
 - (4)「111年度強化災害防救志工救災協勤量能裝備採購案」166萬2,200元(本市自籌86萬4,344元；中央補助79萬7,856元)，購置項目計有水泥(混凝土)鏈鋸5台、電動鋼筋剪2支、充電式錘鑽4台、手提式發電機2台、下降器5具、全身吊帶45件及發電機6台，111年9月23日完成驗收付款。

(六) 災害管理：

1. 災害防救深耕計畫：

- (1) 本府消防局於 107 年起執行由中央補助「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辦理期程：107 年至 111 年)，持續與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合作輔導本市 37 區公所推動各項防救災業務，將災害防救工作深耕至社區居民，推動韌性社區及培訓防災士，提升社區民眾自救、互助防災意識。111 年第 1 期韌性社區(永康區復國里、東區和平里、安南區佃東里、南區喜南里)進入維運階段，111 年 10 月完成第 1 期韌性社區震後復原重建教育訓練工作坊；12 月完成第 2 期韌性社區震後復原重建教育訓練工作坊，防災計畫書於 112 年 1 月 18 日經內政部同意備查。
- (2) 本市於深耕第 3 期計畫執行期間 107 年至 111 年連續 5 年榮獲中央評鑑為「特優」防災直轄市，111 年 12 月 16 日獲頒 110 年「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績優單位獎座，並於成果發表會陳展本市深耕第 3 期計畫執行 5 年之相關實績與各縣市進行交流，112 年 2 月 14 日於市政會議獻獎。
- (3) 三方工作會議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辦理計 4 場次，並於 10 月會議結合辦理觀摩表揚活動，鼓勵災害防救工作上之績優公所承辦 6 人、機關(團體)3 家及企業 1 家。
- (4) 111 年 6 月 24 日由市長親自主持「自主韌性社區向前走暨防災手冊發表會」，藉由防災手冊的推廣使社區人民能達自助、互助及公助，讓社區自主防災能力更加完備。
- (5)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更新全市水災淹水潛勢圖 19 幅、37 區淹水潛勢圖 2 版本 370 幅、37 區區級防災地圖底圖、全市地震潛勢分析及更新臺南市活動斷層分布圖 7 幅、更新全市土壤液化潛勢圖 1 幅及防救災資源圖資 783 幅，共計 1,217 幅。
- (6) 教育訓練課程：
 - A. 繼續教育訓練：111 年度辦理第 1 期韌性社區各鄰里韌性社區持續維運教育訓練。
 - B. 企業防災：111 年 9 月 14 日完成辦理本市 111 年度企業防災講習，針對本市企業、廠商進行防災士概念推廣並讓業者瞭解企業防災重要性，計 47 家廠商 82 人參與。
 - C. 111 年 9 月 29 日辦理基礎、進階班災害防救教育訓練講習，計 190 人參訓。
 - D. 與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及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合辦 2 梯次

「臺南市 111 年度防災士培訓」，取得防災士合格計 199 人。

- (7) 本期計畫除延續第 1、2 期社區所建構相關軟硬體相關成果，並以「深化基層災害防救及社區自主防災能力」，第 1 期韌性社區(南區喜南里、安南區佃東里、東區和平里及永康區復國里)於 111 年 3 月榮獲內政部頒發一星韌性社區認證標章，期間各項執行計畫工作推動榮獲中央評鑑特優，連續 11 次蟬聯中央評定特優防災直轄市。
 - (8) 深耕第 3 期計畫於 111 年底結案，接續辦理「臺南市政府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委託服務案」，中央補助金額 3,761 萬 1,000 元，112 年 1 月 11 日由「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決標，刻正履約中，第 1 期於 2 月 24 日驗收合格。
2. 應變管理資訊系統 2.0 (EMIC2.0) 暨災情查通報及各防救災資通訊設備教育訓練：
- (1) 每月辦理 1 次 Cisco Webex 視訊連線系統及 Thuraya 行動衛星電話操作演練，強化同仁熟悉度，111 年 11 月及 12 月計辦理 7 次救災指揮通信平臺車前進指揮所架設演練；111 年 9 月 27 日及 12 月 20 日辦理 2 次救災指揮通信平臺車定期教育訓練，提升轄內前進指揮所可能成立地點其駕車路線與設備架設位置熟悉度，因應大型災害搶救所需。
 - (2) 為提升災害應變中心進駐單位及各區公所對於 EMIC2.0 熟悉度，辦理 111 年 12 月 15 日、21 日及 26 日 3 梯次應變管理資訊系統 2.0(EMIC2.0) 暨災情查通報及相關資通訊設備教育訓練，參訓人數計 209 人。
3. 災害防救專用 Thuraya 衛星電話汰換：110 年起分 3 年進行 Thuraya 衛星行動電話設備汰換，111 年度採購衛星電話機 9 套、室內強波器 54 組及話機擴充座 1 組，112 年預計採購 76 套室內強波器及話機擴充座 1 組。
4. 災害防救宣導：
- (1) 107 至 111 年每年度配合內政部消防署調整宣導主題，其中 107 年及 108 年以家戶宣導、大型活動、發放海報文宣、演練、官方網站及社群媒體等方式宣導；109 至 111 年因應防疫改以非實際接觸方式，請本府各局處利用官方網站、社群媒體(LINE、FB)等多元管道進行宣導揭露。
 - (2) 自 109 年起，每年度配合內政部消防署「各賣場及網路平臺設置防災專區計畫」設置「防颱專區」或「防震專區」宣導，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轄內已有 186 家賣場配合設置與宣導防災專區。
 - (3) 111 年 8 月 6 日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南分局於遠百成功

店1樓百老匯劇場舉辦「2022 Let's GO!!水保環教真好 Young!水土保持教育宣導活動」，由本府消防局第七救災救護大隊後甲分隊前往實施火災搶救及地震避難暨緊急救護等宣導。

(4)國家防災日宣導活動：

A. 111年8月10日配合災害防救辦公室，辦理「111年度國家防災日 Podcast 創作比賽計畫」，吸引約近34篇投稿參加，本府消防局公投稿7篇，由第七救災救護大隊獲得最佳人氣獎。

B. 每年訂定國家防災日系列活動執行計畫，於111年8至9月期間結合本府各相關機關(單位)擴大辦理防災教育、宣導、防救災觀摩演練及地震初期避難演練等各項防災宣導活動。111年國家防災日期間共計辦理計11場次、399,905人參加，活動內容詳述如下：

辦理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人數	備註
111年8月21日起至9月7日止	參加臺南市111年國家防災日Podcast創作比賽活動。	7	(篇)
111年9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鼓勵各賣場及網路平臺設置「防災專區」。	88	(處)
111年9月19日起至9月21日止	配合內政部辦理111年國家防災日大規模震災消防救災動員演練。	25	
111年9月21日	配合教育局辦理臺南市111年度國家防災日災害防救示範演練。	891	
111年9月21日	進行地震避難3步驟「趴下、掩護、穩住演練(含配合內政部進行「【111年國家防災日演習】地震速報演練【Earthquake Disaster Drill】」CBS警報演練文字訊)。	395,784	
111年9月16日	配合民政局及玉井區公所辦理111年度臺南市玉井區地震防災教育暨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示範演練觀摩。	89	
111年10月3日	柳營區111年地震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示範演練。	90	
111年9月22日	臺南市政府(民治暨永華)辦理地震初期緊急避難演練及應變知識宣導。	326	
111年10月07日	配合民政局辦理佳里區文新里「多摩市」社區大樓地震避難示範演練。	201	
111年10月28日	曾文水庫地震應變高司演練。	4	
111年9月16日起至19日止	「2022臺南健康嘉年華」密室逃脫救災體驗館。	2,400	

C. 每年度國家防災日推廣本市各機關、學校、企業及民眾，進行地震保命三步驟(趴下、掩護、穩住)演練，及實際進行疏散避難，111 年度參與市民人數 395,784 名 (佔本市人口 21.3%)。

5.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軒嵐諾颱風災害應變中心三級開設，111 年 9 月 2 日 12 時至 9 月 4 日 9 時，共計 45 小時，111 年度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無人傷亡。

6. 建立超前部署機制：

(1) 本府消防局針對本市 25 區 77 里 45 處之易淹水潛勢地區，建立「臺南市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消防救災能量機制」，主動於水災發生前預先於易淹水地區部署消防、義消、民間救難團體、救生船艇及消防車，待命執行救災任務，協助執行低窪地區居民疏散撤離。

(2) 111 年汛期前辦理超前部署點位車巡驗證演練與保全戶訪視，計出動 41 車、44 船及 256 員，由本府消防局各大(分)隊與區公所、民間團體、義消單位緊密聯繫，提升防救災效能。

(3) 汛期結束後於 111 年 12 月 15 日邀集本府消防局各大隊辦理滾動檢討會議，討論部署點設置與救災路線、集結點、救生船艇、救災警(義)消及民間救難團體人力配置情形，預計 112 年 3 月函請本府水利局就水利工程持續改善與實際淹水情形，審視部署點位升、降級等事宜。

(七) 火災統計與分析：

1. 111 年 7 月 1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發生火警計 1,006 件，10 名死亡，1 人受傷；財物損失計 1,364 萬元。其中 A1 計 8 件、A2 計 43 件、A3 計 955 件。分析火災傷亡案件之起火原因，因「電氣因素」造成 5 死、因「自殺」造成 2 死、因「燃燒雜草、垃圾」造成 2 死、因「車輛-機械設備」造成 1 死及因「縱火」造成 1 傷。本府消防局將針對上述造成傷亡之火災案件，製作相關宣導資料加強防火宣導，以確實降低該類似案件傷亡之發生。

期 間 \ 項 目	火警 (次)	死亡 (人)	受傷 (人)	財物損失 (萬元)
111 年 7 月 1 日 至 112 年 2 月 28 日	1,006	10	1	1,364

2. 111 年 7 月 1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發生火災分析：建築物 206 件、森林田野 605 件、車輛 67 件及其他 128 件。起火原因：縱火 13 件、自殺 5 件、爐火烹調 60 件、敬神祭祖 20 件、菸蒂 31 件、電氣因素 77 件、機械設備 9 件、施工不慎 10 件、瓦斯漏氣或爆炸 1 件、燃放爆竹 5 件、交通事故 2 件、化學物品 1 件、烤火 1 件、掃墓 28 件、燃燒雜草垃圾 51 件、遺留火種 634 件及其他 58 件。

(1)案件分類：

案件分類	建築物	森林田野	車輛	船舶	其他
火災件數	206	605	67	0	128

(2)起火原因分析：

起火原因	縱火	自殺	爐火烹調	敬神祭祖	菸蒂	電氣因素	機械設備	施工不慎	瓦斯漏氣或爆炸
件數	13	5	60	20	31	77	9	10	1
起火原因	燃放爆竹	交通事故	化學物品	烤火	掃墓	因燃燒雜草垃圾	遺留火種	其他	
件數	5	2	1	1	28	51	634	58	

3. 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執行績效：

- (1)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火災調查現職人員，全數參與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調查在職專業訓練，強化火災調查領域之專業知能，提升火災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
- (2)加強專業人員訓練：本府消防局 111 年 9 月 29 日辦理下半年度各大（分）隊火災調查承辦人講習，計 78 人參加，112 年上半年度火災調查承辦人講習暫定於 3 月 30 日辦理。
- (3)建立便民、利民服務品質：印製火災戶權益卡，主動告知火災發生戶之權利義務，火災證明書以隨到隨辦隨發為原則，受理民眾申請執行率達 100%，共計 151 件。

(八) 受理報案：

1. 24 小時不中斷服務，迅速回應民眾 119 電話報案需求：

期間 \ 項目	火災 電話件數	緊急救護 電話件數	其他案件 電話件數	總計
110 年 6 月 16 日至 111 年 3 月 15 日	2,426	72,134	19,013	93,573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3,240	80,944	19,538	103,722
較上期增 (+) 減 (-)	+814	+8,810	+525	+10,149

2.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119 受理報案電話計 103,722 件。

(九) 一般建築及設備：

1. 新建工程：

- (1)第五救災救護大隊大灣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 5,203 萬元）：
110 年 11 月 17 日開工，如期履約中，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進度

92.55%，進度超前 0.17%，目前因配合需求調整辦理第 1 次變更設計中。

(2)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 5,000 萬元）：111 年 3 月 22 日開工，截至 112 年 1 月 31 日工程進度 18.22%，原案工程因廠商施工缺失及改善延宕，致使工程進度嚴重落後，已依工程採購契約約定，於 112 年 2 月 4 日終止契約，目前委由臺南市建築師公會辦理已施作工項及數量結算作業中，再接續辦理工程重新設計及發包工作。

(3)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安平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 7,300 萬元）：工程案 111 年 12 月 7 日決標，112 年 3 月 2 日辦理動土典禮，3 月 9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6 月底完工。

(4)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將軍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經費 6,000 萬元）：111 年 12 月 8 日核定細部設計，刻正辦理公園用地多目標審查及建造執照申請中，預計 114 年 12 月底完工。

2. 耐震補強工程：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歸仁分隊及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和緯分隊廳舍耐震補強工程（總經費 2,211 萬 7,670 元）：

由本府工務局編列經費，110 年 12 月 20 日開工，如期履約中，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進度 98.47%，進度超前 0.71%。

(十) 受上級考核成績優良暨國內外獲獎成績：

項次	成績	評比項目	主辦單位	評比(考核)單位	成績核定文號
1	優等	110 年推動社區治安工作評鑑	本府消防局	內政部	111 年 8 月 18 日 台內警字第 1110872515 號函
2	消防機關組 -優勝隊伍	內政部消防署 111 年 車禍救援挑戰賽	本府 消防局	內政部 消防署	111 年 8 月 28 日 現場頒獎
3	民間團體組 -優勝隊伍	內政部消防署 111 年 車禍救援挑戰賽	本府 消防局	內政部 消防署	111 年 8 月 28 日 現場頒獎
4	滿分 (100 分)	111 年 1 月至 6 月「防 救災緊急通訊系統 維運及考評規定」考 評成績	本府 消防局	內政部	111 年 9 月 12 日 內授消字第 1110825662 號函
5	優勝 (第 1 名)	111 年度「防救災緊 急通訊系統」第 2 梯 次教育訓練救災指 揮通信平臺車競賽	本府 消防局	內政部 消防署	111 年 10 月 28 日 消暑資字第 1111901011 號函

項次	成績	評比項目	主辦單位	評比(考核)單位	成績核定文號
6	應用組 卓越獎	第二屆領航盃-無人機創意應用大賽	本府 消防局	交通部 運輸研究所	111年12月12日 主辦單位臉書粉絲專頁
7	特優	111年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2.0)演練計畫	本府 消防局	內政部	111年12月14日 內授消字第 11108270481號函
8	水域搜救組 季軍	111年消防無人機競技大賽	本府 消防局	內政部 消防署	111年12月16日 消防署臉書粉絲專頁
9	全(21)項 優等	111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本府 災害防救辦公室	行政院	112年1月13日 院臺忠字第 1125001136號函
10	特優	111年「臺南市政府災害防救深耕第3期計畫」推動工作	本府 消防局	內政部	112年2月6日 內授消字第 1120822410號函
11	滿分 (100分)	111年7月至12月「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維運及考評規定」考評成績	本府 消防局	內政部	112年3月7日 內授消字第 1120822801號函

三、交通局

(一)推動重大交通建設計畫：

1. 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本工程全長 8.23 公里，配合交通部修正計畫，預計 115 年 11 月完工，經費調整為 336.708 億元，其中本府負擔約 12.5%，約 42.088 億元。由交通部鐵道局辦理，本府交通局負責擔任本府協調聯繫窗口、工程配合款編列撥付、施工期間交通維持以及臺南站區交通轉運站規劃興建工作。目前工作進度如下：
 - (1)相關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法定程序已完備。
 - (2)本府配合款自 99 年至 112 年已編列 29.374 億元，並配合工程進度至 112 年 2 月止計已撥付 18.924 億元。
 - (3)辦理進度：
 - A.C211 標：於 106 年 10 月 25 日開工(大陸工程公司)，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工程進度為 72.39%。
 - B.C212 標：於 108 年 11 月 29 日開工(根基營造公司)，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工程進度為 43.60%。
 - C.C213 標：於 107 年 1 月 10 日開工(新亞建設公司)，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工程進度為 48.15%。
 - D.C214 標：於 106 年 3 月 15 日開工(大陸工程公司)，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工程進度為 80.94%。
2. 臺南鐵路立體化延伸至永康地區建設計畫：

已完成可行性研究補正作業、取得台鐵局同意推動之文件，交通部於 111 年 7 月 1 日召開委員會審查，本府交通局修正完成後已於 111 年 9 月 21 日再次提送。交通部 112 年 1 月 12 日函復請本府依國發會審查意見修正，已於 112 年 2 月 13 日完成修正再次提送交通部。
3. 臺南市鐵路立體化新市至善化地區可行性研究：

可行性研究案於 111 年 3 月核定期中報告修正版，為解決新市地區交通問題並帶動整體發展，本府交通局、都發局、地政局等相關單位刻正檢討新市地區未來整體開發願景，本案將配合檢討結果修正期末報告。
4. 新營車站大平台可行性研究：

原新營-柳營地區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前經鐵路立體化評估未達可行性審議規定，本府另朝公路立交及新營車站大平台方向研議。新營車站大平台可行性研究案，全案經費 950 萬元，已獲交通部 111 年 3 月 23 日同意補助 798 萬元、本府自籌 152 萬元，於 112 年 2 月 6 日辦理工作計畫書審查。
5. 仁德地區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

本案總經費 1,060 萬元，交通部於 108 年 10 月同意補助 420 萬元，本府自籌 640 萬元，110 年 6 月 23 日通過期中報告審查，本案刻正研擬鐵路立體化(短高架+仁德車站南移)、中正路平交道改為道路立交，或於適當地點另闢道路立交方案，及潭稅橋地下道改善方向，並將評估結果納入期末報告進行審查。

6. 新營交流道改善可行性研究：

本案總經費 280 萬元，已於 112 年 1 月 5 日完成期中報告審查，預計 112 年 5 月辦理期末報告審查。

(二)公共自行車：

1. 本府交通局公共自行車系統(T-Bike)自 105 年 8 月 8 日起至 112 年 2 月 23 日營運中站點有 77 站，投入服務之車輛 1,824 輛，服務範圍為府城區、永康、歸仁、仁德、善化、新營及新化等地區，使用人數已逾 410 萬人次。
2. 自 112 年 2 月 23 日起，公共自行車系統改採以購買服務、委託營運方式辦理，以微笑單車 (YouBike 2.0) 系統提供服務，112 年截至 3 月 15 日啟用 90 站，預計在 112 年 11 月底前完成 300 站。

(三)遙控無人機飛航管理：

1. 本市遙控無人機活動區域：採負面表列，目前共計 230 處管制區域(包含代中央機關公告 152 筆、本市轄管機關 78 筆)。
2. 受理遙控無人機活動申請，審核案件為 111 年 274 件，112 年截至 3 月 15 日計 60 件。

(四)臺南智慧交通發展計畫：

1. 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

- (1)智慧交通中心：辦理「AI 影像辨識之智慧交通管理系統」計畫，於國道 3 號關廟交流道(台 86 線與台 19 甲路口)建置智慧號誌系統，榮獲交通部「110 年度智慧運輸系統發展計畫」優等獎及中華智慧運輸學會 111 年度智慧運輸應用獎。
- (2)大臺南交通教育主題館：每週一至週六開放民眾預約參訪，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計 5,680 人次參觀體驗。

2. 整合交通資訊應用服務計畫：

- (1)跨單位整合工務局、消防局、水利局、警廣等不同來源的道路資訊，並針對即時交通資訊網進行改版，以視覺化方式提供道路施工、淹水、車禍事故等即時資訊供民眾查詢使用，同時提供手機版資訊網服務。
- (2)新版臺南市即時交通資訊網於 111 年 12 月 19 日正式啟用。

(五)交通工程業務：

1. 相關工程改善：

- (1) 標誌改善：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由本府交通局自行辦理標誌工程，新設或更新牌面共計 1,240 面，維修標誌(桿)或更新夾具共計 695 面，新設更新及維修反射鏡面共計 699 面。
- (2) 標線改善：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依民眾建議事項評估並加強改善標線之設置，累計完成標線繪設 187,582 公尺，改善標線 32,889 公尺，行穿線 17,754 公尺。
- (3) 號誌改善：
 - A. 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號誌新設改善工程計完成新設三色號誌 25 處、新設閃光號誌 19 處，112 年度工程設計派工中。
 - B. 持續落實交通號誌維修與汰換老舊控制器。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共計更新老舊控制器 60 台，降低離線故障情形，並加強號誌故障通報系統，提升道路之號誌連鎖效果。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計維修 2,082 件。
 - C. 持續汰換本市轄內交通號誌路口之水泥桿柱為鍍鋅鋼管材質，及交通號誌塑膠燈箱為鋁合金材質，以防止因天然災害發生斷裂或倒塌情事，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共計改善水泥桿柱 25 處、塑膠燈箱 9 處，共計改善 34 處。112 年度預計改善水泥桿柱及塑膠燈箱各 20 處。
2. 推動行人專用燈箱或時相工作：於本市商圈、學校或人潮眾多路口評估增設行人專用燈箱或時相，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增設 2 處行人專用時相、新設或汰換行人燈箱約 70 處。
3. 辦理「太陽能交通安全設施工程」：於本市易肇事地點、彎道、橋樑、地下道及分隔島頭辦理設置太陽能 LED 交通標誌。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計完成 36 面，112 年度預計完成 55 面。
4. 推動「路權優先、安全第一」專案工作：由本府警察局與交通局全面檢討改善無號誌化路口，以佈設「停」、「讓」標誌或標字及停止線方式區分幹、支道路權，並輔助各區公所執行分期分區辦理，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累計劃設「停」字 138 組、「慢」字 230 組。
5. 推動「規劃機車行車秩序」專案工作：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累計設置「機慢車停等區」52 處、「機慢車兩段式左轉待轉區」30 處，以維護機慢車行車安全秩序。
6. 臺南市視障友善號誌擴大推動計畫：為提升本市對視障者之友善環境，108 年起三年計畫本市共計完成 16 處路口之智慧有聲號誌、交通設施及無障礙環境改善等硬體建置。本案榮獲「110 年度新創產品及服務採購獎」

特別獎及111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高齡友善城市組)海報獎優勝。

(六)闢建立體停車場：

1. 於107年起獲「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改善停車問題計畫」補助之立體停車場興建計畫案，合計9場停車場工程總經費約45.81億元，中央補助15.61億元，屆時將可提供2,634席汽車格位、1,426席機車格位，以上各案工程辦理情形如下：
 - (1)「中西區體3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109年2月27日開工，已完成建築結構體，刻正進行地面層防水工程及土方回填等，工程進度94.16%，預計112年6月完工；本案亦獲「2020年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金質獎」。
 - (2)「水萍塭公園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109年9月16日開工，本工程契約內工項皆已完成，刻正辦理第三次變更設計行政作業，工程進度100%，於112年3月完工。
 - (3)「東區文化中心停E5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109年11月1日開工，因遇排水箱涵辦理變更設計，刻正進行3F結構體工程施作，工程進度34.54%，預計113年2月完工；本案亦獲「2021年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金質獎」。
 - (4)「西門健康停22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110年2月17日開工，已於111年9月14日正式開放啟用；本案亦獲「2022年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優質獎」。
 - (5)「赤崁園區成功國小地下停車場」107年9月21日開工，因工區內發現遺構，現拆分校舍(含停車場)與赤崁園區等2工區施工，第1工區已完成B2底版結構，刻正進行B1及地面層結構等，工程進度41.92%，預計113年6月完工。
 - (6)「東區青年路停E8立體多目標停車場」，110年12月20日開工，刻正進行一樓樓板灌漿、水電配管、地坪粉光作業，工程進度40.316%，預計112年10月完工；本案亦獲「2021年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金質獎」。
 - (7)「東區監理站停E1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112年1月18日舉辦開工動土典禮，預計112年3月申報開工，114年8月完工。
 - (8)「永康區成功里立體停車場」，111年11月14日舉辦開工動土典禮，刻正辦理細部設計及建造執照申請作業，預計113年9月完工。
 - (9)「北區成德里停四立體停車場」，111年10月27日核定基本設計，111年12月21日舉辦開工動土典禮，刻正辦理細部設計及建造執照申請

作業，預計113年6月完工。

2. 利用閒置空地新設停車場：

- (1) 依停車場法相關規定輔導業者設置經營路外公共停車場，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已完成新設之停車場共計54場，可提供3,398席小型車格位、858席機車格位。
- (2) 「臺南市民間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獎助辦法」於105年1月19日發布實施，至112年3月15日計有36處停車場、共60席大客車格位及2,471席汽車格位，符合獎助資格。
- (3) 已完成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本市第1座公有機車立體停車場-友愛街立體機車、永康區復華一街及復興路平面收費停車場(汽車78席)、南區台86線(萬年五街至萬年七街)快速道路橋下臨時停車場(汽車66席、機車43席)、南區新建路平面臨時收費停車場等停車場新建工程(汽車91席)，亦透過補助各區公所認養活化閒置土地，已開闢完成本市72處路外停車場，共計增加12席大客車停車位、2,408席小客車停車位及879席機車停車位。

3. 普設路邊路外停車位，達到「停車有序」目標：

(1) 路邊停車：

截至111年第四季，本市路邊小型車格位計22,556席，其中13,987席納入收費。路邊機車停車格位計30,205席，其中2,508席納入收費。

(2) 公有路外停車場：

截至111年第四季，本市公有路外停車場小型車格位計36,012席，其中11,484席納入收費。公有路外停車場機車格位計22,519席，其中2,404席納入收費。

(七) 改善停車環境

1. 強化停車 APP 系統：

- (1) 「臺南好停 APP」自104年11月1日正式上線，持續強化各項服務及功能，截至112年1月31日提供本市215處公有停車場即時剩餘格位資訊及停車導引(115場路外停車場、100處路邊停車格)，並設有線上繳費、欠費查詢、繳費期限提醒、剩餘格位預測等服務，使用人數至112年3月15日已達1,080,638人次。
- (2) 111年10月廣續實施「臺南好停 APP」會員行動支付優惠措施，線上支付繳納本市路邊停車場(含本府交通局自行開單之路外停車場)停車費，即享有「每筆停車費折扣2元」優惠，至112年3月15日各類行動支付與電子支付使用率為35.65%。

2. 智慧停車相關成效：

- (1)本市路邊收費停車格智慧化比例現已達69%(臺南市收費停車格14,000席，智慧化格位總數達9,700席，其中智慧柱3,200席，地磁6,500席)，將持續朝向100%智慧化願景邁進。
- (2)第二期智慧路邊停車計費系統BOT案，規劃於本市北、南、安平、歸仁等四區再新增2,000席智慧停車柱，110年與「宏基智通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截至112年3月1日止已完成1,204席，其中14席新增充電服務功能，全數智慧停車柱預計112年4月完成建置。另第一期智慧路邊停車計費系統BOT案亦於111年5月擴充新增79席。
- (3)運用智慧停車系統記錄停車起迄時段，綜合評估費率規劃彈性、開單成本、停車率等因素，自111年1月20日起智慧停車柱路段改採半小時計費，提供更公平合理之收費方式，充分發揮智慧停車收費便民利民之功能。

3. 提升友善停車環境：

- (1)本市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格位至111年第四季共設置2,342席汽車格位、1,154席機車格位，其中路外停車場共設置1,737席汽車格位、766席機車格位，路邊停車場共設置605席汽車格位、388席機車格位。
- (2)本市綠能優先停車位至111年第四季共設置1,020席汽車格位、516席機車格位，其中公有路外停車場共設置484席汽車格位、315席機車格位，民營路外停車場共設置536席汽車格位、201席機車格位。
- (3)本市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至112年3月15日設置計518場，1,436格。自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增加45席。

(八)提升停車營運收入：

1. 公有路外停車場委外經營：

引進民間資金投入改善公有停車場設施與環境，截至112年3月15日已完成50場停車場委外經營(含海安路地下、東光地下、崇善路龍山、廣二機車、公園南路、西門育賢、南瀛綠都心、大宏社區公園、榮譽街、環河街等2場、和平公園等3場、崇明E6、大學路社E2、水景等2場、關聖里、民生路等3場、永福民族等2場、大學路社E1、泉南里、裕文圖書館停車場、立德臨時停車場、臺鐵南科車站東側、臺鐵南科車站西側、富中街、富安三街、明大、LM陽光電城、目加溜灣、臺鐵南科車站西側(第二區)、復華一街、復興路、開南街、友愛街立體機車、平實公園地下、大道停6、運河星鑽、北園公兒、中華路58巷、運河路(第一區)、新建路、西門健康立體、尚頂及賢北街停車場)，其中111年7月26日完成南瀛綠都心公園地下停車場整建啟用。

2. 公有停車場委外人工開單：

因應收費路段持續擴大，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安平、北區及永康等區域共計 198 條路段路邊格位及 32 場路外停車場委託民間人工開單。

3. 實施機車停車收費：

111 年 8 月 15 日新增中西區環河街 129 巷路外及路邊機車停車場，共 237 席，並納入收費管理，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開單 16,842 張，收入金額 318,100 元。另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本市機車月繳優惠申購共計 6,926 張。

4. 停車場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

- (1) 第一案安南區科工段 168-1 地號等 4 場停車場，設置容量為 1MW，已於 110 年 8 月掛錶運轉、9 月 22 日辦理啟用典禮。
- (2) 第二案東區關聖里停車場等 17 場停車場，預估設置容量為 7.8MW，12 場已掛錶運轉，其他 5 場預計於 112 年 10 月底前完工。另得標廠商配合本市綠能政策，於 110 年 12 月 16 日捐贈 28 輛智慧電車。
- (3) 第三案安南區安富街停車場等 11 場停車場，設置容量為 2.3MW，已於 111 年 8 月完成掛錶營運。

5. 本市路邊及公有路外停車場營運情形：

(1) 公有路邊停車場：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路邊停車費收入總計約 25,680 萬餘元。

(2) 公有路外停車場：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路外停車費收入總計約 4,844 萬餘元。

(九) 停車管理業務：

1. 推動委外拖吊作業：

本府交通局自 105 年 5 月起輔助本府警察局辦理中西區、北區、東區及仁德區委外拖吊作業，109 年 5 月起因政策調整，本府交通局賡續辦理中西區及北區委外拖吊作業。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汽車拖吊總計 17,688 件，平均每日約 65 件，機車拖吊總計 9,767 件，平均每日約 36 件。

2. 其他：加值運用 PDA 停車數位開單系統，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 15 日配合本府財政稅務局舉發逃漏稅車輛計 2,814 件。

(十) 推動「大臺南公車路網服務」：

1. 公車捷運化：

- (1) 102 年 8 月 1 日完成幹支線公車整併，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全市共有 133 條公車路線(含 6 條幹線、91 條支線(含 21 條小黃公車)、18 條市區公

車、2 條厝邊公車、6 條彈性公車、2 條高鐵快捷公車、7 條觀光公車及 1 條雙層巴士路線)，提供快捷有效率之公車服務。

(2)公車營運現況：大臺南公車 111 年度運量為 1,330 萬 1,069 人次；112 年截至 1 月運量為 118 萬 9,511 人次。

2. 臺鐵車站轉乘環境優化：

(1)為強化鐵公路轉乘接駁連結，103 年至 108 年已完成新營、林鳳營、新市、後壁、隆田、永康等 6 站之站前轉乘環境優化。

(2)柳營站站前轉乘環境優化：已於 111 年 5 月 5 日開工，至 112 年 3 月 6 日工程進度為 97.2%，預計 112 年 3 月 20 日完工。

(3)臺南火車站站前轉乘設施、人行廣場及交通環境改善計畫：110 年啟動計畫，已完成 5 場工作坊活動，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作業。

3. 轉運站開發：

(1)市府自辦：

A. 和順轉運站自建工程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工程進度為 88.34%，預計 112 年第 3 季完工。

B. 永康轉運站規劃設計案已完成細部設計，工程案預計 112 年 3 月招標，臨時站預計 112 年 3 月 24 日前完成。

C. 左鎮大型候車設施規劃設計案已完成細部設計，工程案已於 112 年 2 月 10 日決標。

D. 安億轉運站規劃設計案已於 112 年 1 月 6 日決標，刻正進行規劃作業。

(2)促參招商：

A. 「平實轉運站」BOT 招商，由南仁湖育樂股份有限公司獲選為最優申請人，110 年 12 月 30 日成立民間機構「平實森活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投資契約簽訂，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作業。

B. 「星鑽交通中心」BOT 招商，刻正辦理政策公告前置作業及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4. 票證整合：

為鼓勵搭乘大臺南公車，本府持續提供乘車優惠，民眾持電子票證(一卡通、悠遊卡及愛金卡 2.0)乘車即可享有幹、支線公車基本里程票價 26 元免費，另幹、支線及市區公車 2 小時內相互轉乘及臺鐵單向轉乘本市公車再 9 元優惠。近年本市公車電子票證皆維持高使用率，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使用量共 770 萬 6,742 人次。另持續提供市民卡搭乘本市市區公車平日享有半價優惠、假日免費。

5. 彈性運輸：為完善現有公車固定班次服務不足之處，針對偏遠地區或知名觀光景點不同特性之運輸需求，分別推出彈性公車及小黃公車。

- (1)自 103 年起已陸續開通關子嶺假日公車、虎頭山假日公車、李子園勵學公車、甘宅一內角生活公車、都會公園假日藝文公車、農村樂活公車等 6 條彈性公車路線，111 年載運 2 萬 5,488 人次，112 年截止 1 月載運 3,013 人次。
- (2)自 108 年起陸續於本市山線、淺山及海線等地區推動小黃公車，目前計有 14 行政區共 21 條小黃公車路線提供服務，截至 112 年 1 月共載運 9 萬 6,337 人次。規劃開行 11 條路線，其中已於 112 年 3 月 3 日辦理白河區黃 10-2 上線記者會，另 10 條路線預計 112 年 3 至 5 月分別通車。全案於 111 年榮獲第 5 屆政府服務獎。

(十一)公共運輸業務：

1. 公車品質再精進：

(1)車輛汰舊換新：

- A. 持續爭取經費補助客運業者汰換低地板公車，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低地板公車總數達 240 輛，平均車齡 7.0 年。
- B. 目前全市共有 57 輛電動公車，111 年度再獲中央核定共 56 輛電動公車，刻正籌備中。

(2)雙層巴士：

雙層巴士於 107 年 2 月開始營運，串連府城「雙城」景點，截至 112 年 1 月總計 10 萬 9,649 人次搭乘。

(3)建置與擴充公車動態資訊系統：

- A. 本市公車已全面建置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提供搭車民眾即時公車動態資訊，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語音查詢人數計 8,463 人次，便民網站查詢人數計 262 萬 3,132 人次，智慧型手機應用軟體(APP)查詢人數計 4,922 萬 2,419 人次。
- B. 本市公車動態資訊系統獲內政部 109 年「TGOS」加值應用獎、交通部 109 年「TDX」加盟協作單位公車組優等獎、110 年「TDX」加盟協作單位公車組佳作獎及 111 年度數位發展部「政府資料開放-資料開放人氣獎」。

(4)候車設施改善：

A. 改善候車環境：

持續建置候車亭提供乘客舒適候車環境，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全市候車亭總數累計達 717 座。

B. 整併站位、更新汰換市區公車舊式站牌：

已完成全市新式站牌設置，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累計建置新式站牌 3,626 支。

(5)智慧公車服務設施：

- A.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於各式候車亭、智慧站牌及站位週邊公家機構、商家及學校裝設公車動態資訊 LED 顯示器共 1,194 座。
- B.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全市計 417 輛公車車機、1,194 組公車動態資訊 LED 顯示器(含候車亭、智慧站牌及異業結盟)皆已提供 Free Wi-fi 服務。
- C.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已建置 106 座太陽能電子紙智慧站牌、284 座直立式智慧站牌。
- D. 全國首創於近 4,564 餘處公車站位裝設 QR code 虛擬智慧站牌。

(6)公車服務品質升級：

A. 市公車與計程車服務品質評鑑：

每年度辦理本市公車及計程車評鑑工作，評鑑績優公車及計程車業者，並公開頒獎表揚。

B. 辦理服務品質提升講座：

為提升大眾運輸服務品質，每年度辦理相關服務品質課程講座，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辦理 29 堂服務品質講座及 33 堂培訓課程(共約 1,524 人參與)。

C. 公車及計程車駕駛員英語培訓課程：

為提升公車及計程車駕駛員和從業人員之英語能力，自 104 年起每年度辦理英語培訓課程，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辦理 60 堂課程(共約 1,249 人參與)。

D. 優良公車與計程車駕駛選拔：

每年度辦理本市公車與計程車優良駕駛選拔，自 103 年至 111 年已選拔總計 168 名優良駕駛及公共運輸從業人員特殊貢獻獎 6 名，並公開表揚。

2. 通用(無障礙)計程車：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本市共補助 61 輛通用(無障礙)計程車，未來將持續配合中央計畫擴大車隊規模。

3. 多元化計程車：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本市共有 765 輛經營多元化計程車服務，未來將持續擴大車隊規模。

(十二)先進運輸系統：

- 1. 整體路網評估：本市先進運輸系統整體路網規劃 12 條路線，其中優先路網 6 條路線包含第一期藍線、第一期藍線延伸線、紅線、綠線、深綠線及黃線，已於 111 年 3 月 22 日獲交通部核備。
- 2. 第一期藍線綜合規劃：路線由臺鐵大橋站沿中華路、中華東路至文化中心，東延東門路至仁德轉運站，全長約 8.39 公里，111 年 12 月 26 日提報修

正報告書送交通部續審，112年1月6日完成初審現勘，2月23日交通部召開初審會議，刻正依審查意見進行修正；環境影響說明書111年12月27日、112年2月15日提送環說書至交通部，2月23日交通部轉送環保署審議；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於112年2月17日、21日辦理2場公展前座談會，刻正依座談會意見檢討修正草案並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3. 綠線可行性研究：109年2月7日函報可行性研究報告書予交通部審查，111年4月已完成3場路線探討座談會，目前已依交通部意見研擬適合路線方案，後續將啟動地方說明會爭取市民支持，以利辦理可研修正作業。
4. 第一期藍線延伸線可行性研究及綜合規劃：路線初步規劃由第一期藍線仁德轉運站往東及東南分別延伸至關廟國中及高鐵臺南站，全長約14.99公里；可行性研究業於111年11月16日完成修正報告並函請交通部續審，112年1月6日完成初審現勘，2月14日交通部召開初審會議，刻正依審查意見進行修正；綜合規劃案111年12月28日啟動辦理，刻正進行期中作業階段。
5. 紅線可行性研究：路線初步規劃自大林站(中華東路與大同路口)往北銜接第一期藍線，往南至高雄市大湖與高雄岡山路竹延伸線連結，行經奇美博物館、臺南機場，串聯北高雄至臺南生活圈，全長約11.48公里，110年8月25日核定期中報告，已完成3場民眾說明會及期末規劃成果，並於7月7日完成期末報告審查作業，俟南高二市達成合作共識後提報交通部審議。
6. 深綠線可行性研究：路線初步規劃自第一期藍線延伸線BH01站起至南科及周邊生活發展區，全長約21.8公里。本案於111年10月20日啟動辦理，刻正進行期中作業階段。

(十三)道安會報業務

1. 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按月召開工作圈會議及道安會報，並成立「易肇事路段口及高齡者事故防制推動工作小組」推動道安八大重點工作，依本市事故族群與特性，採對症下藥方式進行改善，以期降低本市交通事故。
2. 道安宣導團：
 - (1)每年度依據事故資料分析結果，針對大型車內輪差、酒後駕駛、機車安全駕駛、學童交通安全教育等重要交通安全議題，辦理現地講習活動及線上影音宣導。
 - (2)「人本交通校園教育宣導」：開發人本交通安全VR/AR互動教材與VR互動網頁，並深入本市各級中小學辦理巡迴安全宣導教育活動，共計辦理40場次。
 - (3)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辦理55場宣導，宣導人次達

9,500 人。

(十四)裁決、車鑑、覆議業務：

1. 交通違規裁決業務：處理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12 條至第 68 條、第 92 條第 7 項及第 8 項案件，111 年 6 月 1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合計辦結 977,754 件。
2. 行車事故鑑定業務：
 - (1)辦理本市轄內行車事故案件鑑定，接受司法機關囑託辦理或當事人申請之鑑定案件，並提供法律諮詢及網路 e 化服務，民眾可透過網路申請鑑定與查詢鑑定結果，作為處理行車事故後續問題時之參考。
 - (2)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受理本市轄內行車事故鑑定案件，總計 2,031 案，其中司法機關(地方法院、地檢署)囑託 1,486 案、個人申請 545 案。
3. 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業務：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受理本市轄內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案，合計 390 案，其中司法機關(地方法院、地檢署)囑託 353 案，個人申請 37 案。

(十五)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及因應措施：

1. 109 年 3 月 23 日啟動本市成立防疫計程車隊，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本市防疫計程車共 24 輛，累計載送 3 萬 5,891 趟。

陸、工務部門

一、工務局

(一)新建工程業務：

1. 道路開闢(拓寬及改善)：

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期間，已完工之市區道路計5件。另施工中計7件，辦理用地取得、工程規劃設計及招標等前置作業中者計27件，說明如下：

- (1)臺南科學園區特定區內 10-30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北接市道 178 線)：110年5月7日開工，111年7月16日完工。
- (2)關廟區和美街旁 10M 道路開闢工程：111年9月25日開工，111年12月23日完工。
- (3)善化區文化路至文化路 82 巷道路開闢工程：111年10月12日開工，111年12月11日完工。
- (4)臺南科學園區特定區內 5-40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西接安定區安定東路)：110年5月7日開工，預計112年10月底完工。
- (5)台南科學園區範圍南 137 線道路拓寬工程：111年10月11日開工，預計112年8月底完工。
- (6)東區 4-55-15m 道路工程(後段)(凱旋路延長線)：111年7月18日開工，預計112年8月下旬完工。
- (7)南區 SE-31-8m 道路工程(金華路一段 352 巷接至新都路)：111年10月17日開工，預計112年5月完工。
- (8)安南區 AN07-41-8M(後段)道路工程：111年11月10日開工，112年1月19日完工。
- (9)安南區 AN09-17-12m 道路工程(中段)(總安街 1 段 146 巷)：111年12月19日開工，112年3月28日完工。
- (10)安南區城西里 AN19-6-10M 道路開闢工程：111年10月20日開工，預計112年4月完工。
- (11)善化區公園路 10M 計畫道路(中正路~裕民街)開闢工程：111年11月21日開工，預計112年3月完工。
- (12)永康區大橋三街至東橋一路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12年2月1日開工，預計112年4月30日完工。
- (13)安定蘇厝水防道路拓寬工程：辦理工程發包作業中。
- (14)南區喜樹 SC-19-8m 道路接 SC-18-8m 道路(中段)工程(接喜樹路)：111年11月8日決標，預計112年3月底前開工。
- (15)南區 SE-41-15m(新都路 29 巷)道路(前段)接 SE-43-8m(永成路三段

- 240 巷)道路(後段)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招標作業中。
- (16)南區 SC-14-15m 道路工程(前段)(喜樹路 151 巷、喜明街)：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17)東區 ED-22-8m 道路工程(前段)(裕農路 446 巷)：辦理用地取得及招標作業中。
- (18)安南區 AN14-7-9m 道路工程(後段)(國安街 156 巷 51 弄接九分子重劃區)：辦理用地取得及招標作業中。
- (19)安南區 AN07-49-8m 道路工程(後段)(尊安路接城北路)：辦理用地取得及招標作業中。
- (20)安南區城西里 AN19-13-8M 接 AN19-5-10M 中段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中。
- (21)安南區城西里 AN19-9-10M 接 AN19-5-10M 前段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中。
- (22)安南區 AN01-85-10m 道路工程(後段)(本原街 3 段 234 巷 106 弄東段)：112 年 1 月 10 日決標。
- (23)安平區 APN-7-8m 道路工程(建平八街)：工程已於 112 年 1 月 10 日決標，預計 112 年 3 月底前開工。
- (24)中西區 CE-1-8m 道路工程(後段)(西賢六街 13 巷西延段)：辦理用地取得作業及工程發包作業中。
- (25)鹽水區公 19 公園旁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12 年 2 月 3 日上網招標，2 月 14 日決標。
- (26)鹽水往學甲區南 13 線道路拓寬工程：辦理用地取得作業及 112 年 1 月 6 日細設審查意見完成。
- (27)東山區水雲里南 103 線(牛山高幹 34-38)道路拓寬工程：112 年 1 月 10 日決標。
- (28)永康區次 17-3 號-12M 接復興路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作業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29)永康區次 17-2 號-12M 接復興路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11 年 10 月 18 日決標，預計 112 年 4 月開工。
- (30)永康區大灣路 942 巷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11 年 10 月 18 日決標，預計 112 年 4 月開工。
- (31)永康區永二街至永勝街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中。
- (32)山上區南 184 線道路拓寬工程：依細設審查意見修正中。
- (33)善化區善化火車站旁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工程設計作業中。

- (34)下營區後街里水池街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作業及發包作業中。
- (35)下營區信義二街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作業及發包作業中。
- (36)善化區公園路 10M 計畫道路(裕民街~裕德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中。
- (37)玉井區玉安街 25 巷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中。
- (38)新營區建業路 81 巷至南梓國小前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中。
- (39)曾文溪謝厝寮抽水站前防汛專用道至麻西橋西側道路拓寬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中。

2. 生活圈道路：

中央補助本府辦理本市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分為市區道路及公路系統，分述說明如下：

(1)市區道路：

「111-116 年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各項道路開闢工程說明如下：

A. 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 3 期工程：由 1 期末端銜接至 2-7 道路，工程經費約 43.47 億元，用地經費約 6.28 億元，合計 49.75 億元，其中本府工務局辦理用地取得，工程由營建署辦理工程設計及施作，分非都及都內兩工程標案辦理，本案辦理情形如下：

A-1. 非都市計畫區(東段)：工程於 107 年 1 月 29 日開工，已於 110 年 11 月 6 日完工。

A-2. 都市計畫區(西段)：工程於 107 年 8 月 24 日開工，111 年 5 月 13 日完工。

B. 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 2 期工程，由 2-7 道路往西至溪頂寮大橋，長度約 3.14 公里，寬度 25~50 公尺，總經費約 82.62 億元(用地費 10 億元，工程費：72.62 億元。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由內政部營建署執行，分兩工程標案施工：

B-1. 東段標 111 年 6 月 30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5 月完工。

B-2. 西段標 111 年 11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2 月完工。

C. 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 4 期工程，溪頂寮大橋往西延伸至大港觀海橋段，長度約 3.7 公里，寬度約 20~40 公尺。總經費約 83.82 億元，用地費 8.82 億元，工程費 75 億元。用地部分，刻正辦理都市

計畫個案變更作業中。工程由內政部營建署執行，辦理細部設計作業中。

- D. 「臺南市六甲西側外環道路工程(南段)計畫道路」，總長 2,542 公尺、寬 30 公尺，工程費約 4 億元、用地費約 2.42 億元，合計約 6.42 億元，分三期辦理。工程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
- D-1. 第一期工程 109 年 4 月 14 日完工。
- D-2. 第二期工程於 109 年 6 月 20 日開工，111 年 3 月 31 日完工。
- D-3. 第三期工程於 110 年 4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9 月底完工。
- E. 「國道 1 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總長 5,670 公尺，長和路二段以南拓寬 40 公尺，以北拓寬開闢 20 公尺，用地費約 21.55 億元，工程費約 16.92 億元，合計約 38.47 億元，辦理情形如下：
- E-1. 安南區 4-11 道路(含安順寮排水路段)：用地完成取得。分三標辦理：
- E-1-1. 第一標中正北路至永安橋，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設計，內政部營建署負責工程招標與施工，於 108 年 3 月 16 日開工，111 年 12 月 16 日完工。
- E-1-2. 第二標北外環三期至東和橋：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工程，109 年 12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11 月完工。
- E-1-3. 第三標環館北路至仁愛橋：內政部營建署負責辦理工程，工程 109 年 3 月 17 日開工，112 年 2 月 24 日底完工。
- E-2. 安南區 3-60-20m 道路：工程由營建署辦理設計監造，工程於 108 年 2 月 27 日開工，109 年 12 月 30 日完工。
- E-3. 安定區南 133 線道路工程：工程由營建署辦理於 109 年 6 月 15 日開工，111 年 4 月 22 日完工。
- F. 「永康創意設計園區北側聯外道路工程」，總長 1,280 公尺，寬 30 公尺，工程費 1.89 億元、用地費 7 億元，合計約 9.8 億；工程部分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配合水利局壓力箱涵工程進度，111 年 12 月 2 日開，預計 114 年 5 月底完工。
- G. 臺南市仁德區文賢路一段道路拓寬工程，路段長約 1,890 公尺，都市計畫道路寬度 15 公尺，總經費約 5 億 6,687 萬元，工程費約 3 億 3,215 萬元，用地費約 2 億 3,472 萬元。全線共分二標，第一標「臺 86 線至保安路」段，第二標「臺 1 線至臺 86 線」段，辦理情形如下：
- G-1. 第一標「臺 86 線至保安路」段：109 年 12 月 30 日開工，其中

跨三爺宮溪文賢橋改建部分，第六河川局同意補助 2,588 萬元辦理，112 年 2 月 15 日完工。

- G-2. 第二標「臺 1 線至臺 86 線」段：文賢路拓寬部分由營建署委由本府工務局代辦，110 年 12 月 22 日開工，現場工程完成。
- H. 臺南市安平漁港跨港大橋新建工程：長約 1,010 公尺、規劃寬 32 公尺，總經費 18.363 億元，工程費 16.91 億元，用地費 1.453 億元，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部分由營建署委託本府工務局辦理，111 年 9 月 23 日完成代辦協議書用印，111 年 10 月 31 日上網招標，流標退回檢討中。
- I. 臺南中西區和緯路五段延伸工程：長約 1,000 公尺，寬約 30 公尺，總經費 3 億 5,000 萬元，用地費 1 億 5,000 萬元，工程費 2 億元；109 年 9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6 月底完工。
- J. 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連絡道：總經費 18 億 3,000 萬元，用地費 6 億 3,000 萬元，工程費 12 億萬元，長約 3,470 公尺，寬約 30 公尺。工程部分由營建署辦理，111 年 5 月 7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1 月底完工。
- K. 新港社大道與南科聯絡道路口轉向改善工程：總工程經費 3 億 3,270 萬元，長約 500 公尺，寬約 30 公尺，由營建署辦理，110 年 8 月 8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12 月底完工。
- L. 永康區忠孝路 20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總經費 1 億 6,100 萬元，工程費 1 億 800 萬元，用地費 5,300 萬元，長度 660 公尺、寬度 20 公尺，工程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刻正辦理細部設計及用地取得作業中。
- M. 南區 SC-14-15M(濱南路至喜明街)：總經費 8,496 萬元，工程費 3,896 萬元，用地費 4,600 萬元，長度 230 公尺、寬度 15 公尺，由營建署辦理，110 年 10 月 7 日開工，111 年 12 月 26 日完工。
- N. 永康區新灣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4 億元，工程費 4 億元，營建署辦理，刻正辦理招標作業及用地取得中。
- O. 學甲區六號-25m 道路工程：總經費 6.3 億元，工程費 4.1 億元，用地費 2.2 億元，營建署辦理，刻正辦理基本設計及用地取得作業中。
- P. 白河區市道 172 線 18M 計畫道路拓寬工程：總經費 2.5 億元，工程費 1.7 億元，用地費 0.8 億元，市府辦理，111 年 8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 Q. 新營區復興路(三-30m)拓寬工程：總經費 14.8 億元，工程費 4.8 億元，用地費 10 億元，營建署辦理，目前辦理規畫及用地取得作業中。
- R. 北區 3-34-20m 道路工程(後段)(忠義路 3 段)接 NB-9-9m 道路(後

段)(長賢街)工程：總經費 2.3 億元，工程費 0.8 億，用地費 1.5 億元，市府辦理，目前辦理基本設計及用地取得作業中。

S. 永康國光五街次 10-5 號-15M 計畫道路工程(國光五街延續至國道 1 號側車道)：總經費 4.7 億元，工程費 1.2 億元，用地費 3.5 億元，營建署辦理，刻正辦理招標及用地取得作業中。

T. 安平區 4-10-23M(華平路)拓寬工程(安平路至民權路)：總經費 1.43 億元，工程費 0.13 億元，用地費 1.3 億元，市府辦理，目前辦理基本設計及用地取得作業中。

(2) 公路系統：

「臺南市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四年(104~107)計畫建設(公路系統)」，各項開闢工程如下：

「市道 172 線安溪寮段至白河區拓寬工程」，道路長度約 5.75 公里，寬 20 公尺，工程費 8.23 億元，用地費 2.6 億元，合計 10.83 億元，工程 108 年 7 月 26 日開工，111 年 12 月 22 日完工。

3. 橋梁工程：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橋梁工程已完工案件計 13 件；另施工中計 5 件，辦理用地取得、工程規劃設計及招標等前置作業中者計 10 件，說明如下：

(1) 東山區南 102 線田尾橋拓寬工程：總經費 5,900 萬元，用地費 200 萬元，工程費 5,700 萬元，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 110 年 11 月 28 日開工，111 年 11 月 25 日完工。

(2) 柳營區南 81 重溪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9,506 萬元，用地費 300 萬元，工程費 1 億 9,206 萬元，110 年 12 月 24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11 月底完工。

(3) 三爺溪萬代橋改建工程：代辦工程預算總經費 3 億 7,356 萬元，已於 109 年 2 月 11 日決標，109 年 8 月 2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完工。

(4) 三爺溪排水永寧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9,402 萬元，用地費 302 萬元，工程費 1.91 億元，111 年 1 月 4 日決標，111 年 3 月 17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10 月完工。

(5) 佳里區市道 176 線菜寮橋段拓寬工程：總經費 3,000 萬元，用地費 1,900 萬元，工程費 1,100 萬元，111 年 6 月 9 日開工，111 年 12 月 9 日完工。

(6) 左鎮區南 168-2 澄山一號橋改建工程：1 億 2,510 萬元，用地費 200 萬元，工程費 1 億 2,310 萬元，橋梁長度 106 公尺，寬 8 公尺，112 年 3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5 月完工。

- (7)左鎮區南 171 民生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460 萬元，用地費 200 萬元，工程費 1 億 260 萬元，橋梁長度 120 公尺，寬 9 公尺，工程 112 年 2 月 24 日公告上網，112 年 3 月 14 日開標。
 - (8)左鎮區草山里南 171-1 線草山二號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100 萬元，用地費 200 萬元，工程費 9,900 萬元，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中。
 - (9)中西區臨安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5 億元，橋梁長度 120 公尺，寬 30 公尺，111 年 2 月 15 日決標，111 年 7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6 月完工。
 - (10)官田區南 120 線無名橋梁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8,722 萬元，用地費 1,100 萬元，工程費 1 億 6,522 萬元，第六河川局同意補助 9,400 萬元，111 年 11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4 月完工。
 - (11)急水溪橋改建工程：規劃總經費 800 萬元，目前辦理期末規劃報告修正中。
 - (12)青葉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3 億 5,090 萬元，用地費 590 萬元，工程費 3 億 4,500 萬元，111 年 11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 (13)臺南市安南區安順橋及水管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4 億 2,500 萬元，目前辦理基本設計中。
 - (14)東山區南 99 大埔橋改建工程：總經費約 1 億 2,050 萬元，刻正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 (15)六塊寮排水治理工程(安定區第 2 標)：安定區中工二路上沙崙橋及台 19 線上和順北橋等兩件改建工程，招標作業中，預計 112 年 4 月 11 日開資格標。
4. 配合中央辦理各國道及省道改善及新建工程執行：
- (1)國道 1 號臺南路段增設北外環交流道工程：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辦理，總經費 17 億 4,713 萬元，用地費 1 億 6,768 萬元，工程費 15 億 5,713 萬元，總長約 3,277 公尺，主橋寬 7.5 公尺，行政院 110 年 9 月 27 日同意建設計畫，已完成用地取得，刻正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112 年 2 月 17 日公告上網，預計 112 年 3 月 21 日開標。
 - (2)臺 61 線曾文溪橋新建工程：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總經費 96 億 2,700 萬元，用地費 3,100 萬元，工程費 95 億 9,600 萬元，總長約 3,381 公尺(橋長 3150 公尺、路堤 231 公尺)，主橋寬 32.7 公尺，工程 111 年 12 月 4 日開工，預計 117 年 8 月底完工。
 - (3)台 86 線向東延伸至台 3 線道路新闢案：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總經

費 111 億元，行政院 109 年 12 月 10 日核定可行性評估，目前交通部公路總局刻正辦理綜合規劃中，預計 113 年 1 月建設計畫核定，119 年完工。

- (4) 台 19 甲線拓寬工程：由公路總局辦理，總經費約 12 億 5,900 萬元，分為南北段。北段分為第一標(長約 1 公里)，第二標(長約 2.45 公里)均已完成設計，刻正辦理招標作業中。南段目前辦理設計及環評作業中，預計 112 年提送環差及完成細設。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

5. 前瞻基礎建設：

(1) 道路品質改善計畫

A. 新市區西拉雅大道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工程：總經費元，110 年 12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4 月完工。

B. 善化區目加溜灣大道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工程：總經費元，110 年 12 月 15 日開工，111 年 9 月 7 日完工。

- (2) 岸內糖廠影視基地發展計畫聯外道路改善案：111 年 4 月 11 日前瞻計畫先行核定編列 639 萬 6,000 元，111 年 11 月 21 日核定細設，111 年 12 月 30 日開工。

(二) 建築工程業務：

1. 推動「砲校遷建與開發案」：

本府工務局代辦國防部陸軍司令部砲校遷建與開發案，行政院於 108 年 11 月 14 日函文同意國防部修訂需求計畫一案，增賦總經費為 85 億 8,832 萬 9,000 元(原 68 億元)，關廟營區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砲校預計 114 年進行遷校作業。目前執行工程如下：

- (1) 關廟校區建築標工程：主體建築：19 棟主要建築物 6 層樓 1 棟、4 層樓 5 棟、其餘為 1~3 樓建築總樓地板面積 102,096.4 平方公尺。公共工程：環場道路、訓練地坪、整地排水、公共外管線、景觀美綠化等，工程費約 61.32 億元，本工程已於 107 年 11 月 6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 (2) 第三條聯外道路：自關廟區保東國小(台 19 甲)旁關新一街，沿既有關新一街往東跨越國道 3 號後，沿關新一街往東南方向前進，並在湯山營區西北處銜接校區，全長約 2,903 公尺、寬度 8 公尺。用地費約 1.15 億元，工程費約 4.61 億元，總經費合計約 5.76 億元，工程於 112 年 2 月 2 日決標，預定 112 年 4 月 15 日開工，114 年 5 月底完工。
- (3) 新光大道：自關廟湯山營區 20M 聯外道路以橫向銜接 10M 聯外道路後，續往東延伸至下崁銜接南 169 線，全長約 3,804 公尺、寬度 6 公尺。用地費約 0.94 億元，工程費約 3.93 億元，總經費合計約 4.87 億元，已

於 111 年 3 月 31 日核定細部設計，目前辦理發包作業中，預計 112 年 6 月開工，114 年 6 月完工。

2. 推動「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

代辦本府體育處建設本市「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興建工程案」，代辦範圍為棒球訓練中心之技術服務廠商評選、設計圖說、施工預算書及招標文件審查、工程發包、施工督導等作業，總計畫經費 28.068 億元，其中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經費 7 億元，其餘由本府體育局編列，本訓練中心基地面積 30.27 公頃，於安南區興建一複合式棒球訓練中心，規模包含一座可提供 2 萬 5,000 名觀眾席次的成棒主球場、3,000 名觀眾席次成棒副球場、二座分別可提供 8,000 名與 1,000 名觀眾席次且符合少棒比賽規格的主、副球場、符合成棒規模內野練習場及室內外投打訓練場等設施之複合式場域。

- (1) 第一期工程：興建符合少棒比賽規格的 8,000 名觀眾席次主球場及與 1,000 名觀眾席次副球場，總計畫經費 8.718 億元，本工程已於 107 年 2 月 22 日開工，108 年 7 月 20 日啟用，並於 7 月 26 日至 8 月 4 日配合 WBSC 辦理 2019 第五屆 U-12 世界盃少棒錦標賽。
- (2) 第二期工程：興建符合 2 萬 5,000 名觀眾席次的職棒主球場、3,000 名觀眾席次成棒副球場、內野練習場、室內、戶外投打訓練場等場地，總計畫經費 19.35 億元，於 108 年 11 月 14 日完成決標，工期 1,400 日曆天，於 109 年 9 月 28 日申報開工，其中內野練習場已於 110 年 6 月 30 日完成；另主球場刻正進行 1 樓結構體工程施做、副球場進行 2 樓結構主體及鋼構工程施做、室內外投打練習場進行鋼構吊裝及 1 樓結構體施做，本年度預計 112 年 4 月完成標準副球場及室內外投打練習場，職棒主球場則預定 112 年底完成及本案全部工程完竣。

3. 推動「東區榮民之家遷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16.41 億元，將永康網寮北營區遷移至新化區，將榮家遷移至網寮北營區原址及平實營區，相關預算由退輔會編列預算支應。其中包括：網寮北及平實營區 R7 遷建，由本府工務局負責專案管理、設計及工程代辦。

- (1) 「臺南榮譽國民之家新址(平實 R7)及臺南榮民健康服務園區(網寮北)新建工程」：平實 R7 基地已於 109 年 6 月 1 日開工，工期 840 日曆天，預計 112 年 7 月完工；另網寮北基地配合臺南榮家於 109 年 8 月 26 日辦理土地撥用點交作業，並於 9 月 30 日申報開工，預計 112 年 10 月完工。目前兩基地結構體皆已完成，現進行室內外裝修及景觀工項施作，後續配合榮家搬遷期程，預計 113 年 11 月完成機 35 用地既有榮家建

物拆除作業，後續再交由地政局辦理市地重劃作業。

4. 推動「長照機構興建工程」：

(1) 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住宿式長照機構新建工程：

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為執行 108 年度「獎助布建住宿式長照機構公共化資源計畫」，計畫核定 100 床，總預算經費 1.5 億元，由本府工務局代辦柳營區住宿式長照機構新建工程。已於 111 年 3 月 4 日函送基本設計審議書圖予新營醫院轉呈衛生福利部辦理基本設計審議，工程會已於 111 年 12 月 16 日核定本案總工程經費新臺幣 1.934 億元，現進行細部設計中。

5. 推動「布建通路據點-原住民創意中心新建工程」：

原民會為執行「布建通路據點-札哈木·原住民創意中心」計畫，總預算經費 9,200 萬元，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於 111 年 9 月 29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 月完工。

6. 推動「臺南市安南區托育資源中心新建工程」：

社會局執行「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 0-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建置容納未滿 4 歲兒童及未滿 2 歲嬰兒使用之親子悠遊館，總預算經費 5,940 萬元，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於 112 年 1 月 28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3 月 7 日完工。

7. 推動「臺南市學甲多功能教育園區新建工程」：

為提升臺南市動物收容品質與福祉、擴充流浪動物收容量能及強化動物保護教育功能，本案總開發經費 2 億 929 萬 7,000 元，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 1 億 4,650 萬 7,900 元，本府配合編列預算 6,278 萬 9,100 元，以動保處執行 110 年度「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推進。目前完成基本設計書圖辦理審查作業中，預計 112 年下半年開工，113 年底開工。

8. 推動「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新建工程」：

代辦本府農業局「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新建工程」，構造型式為地上二層鋼筋混凝土及鋼構結構物，總樓地板面積約 7,790.67 平方公尺，總預算為新臺幣 6.39 億元，112 年 2 月 13 日開工，預定 113 年 6 月完工。

(三) 養護工程業務：

1. 打造路平、路容、友善人行環境城市：

(1) 持續推動路平專案：

A. 111 年度編列 4.35 億元，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完成 19 件標案，改善總長度 65,642 公尺。

B. 完工案件如下：

項次	工程名稱
1	台江大道一段(北安路四段至慶和路) 路面改善工程
2	海尾路(安明路至海佃路) 路面改善工程
3	長榮路(林森路至懷恩街)及東門路(東門路一段 135 巷至崇學路) 路面改善工程
4	裕義路及文德路路面改善工程
5	小北路(公園路至西門路)、成功路(公園路至西門路)、開元路(長榮路至開元橋)及公園南路(公園路至北門路)路面改善工程
6	西門路一段(健康路至中華南路)路面改善工程
7	南 29 線(南 26 線~南 32 線)及南 32 線(南 29 線~篤家橋)道路改善工程
8	南 26 線(6.5~10K)及南 27 線(南 19 線~南 28 線)等部分路面改善工程
9	南 41 線(鎮山街~南勢橋及南 34 線~南 36 線)、南 43 線(南 46 線~南 34 線)及南 46 線(台 19 線~南 43 線)路面改善工程
10	南 13 線(台 19 線~南 14 線)、南 53 線(市 171 線~市 174 線以南)、南 73 線及南 73-1 線路面改善工程
11	南 78 線(高鐵橋~台 1 線)及南 100 線(市 165~南 99-1 線)路面改善工程
12	白河區南 91 線(3.74~5.5K)道路改善工程
13	柳營區南 69 線(雙和路部分路段及 2.8~4.3K)及下營區健康路路面改善工程
14	安定區國道八號兩側側車道路面改善工程
15	南 136 線(台 1 線~南 177)及南 177 線(大社國小~大潭橋及大社地區)路面改善工程
16	永康區中正路、正南一街、正南三路及西勢路等部分路段路面改善工程
17	仁德區保安路(中正路~文賢路)路面改善工程

項次	工程名稱
18	仁德區勝利路(中正路~新田路)及歸仁區台 86 線旁便道(凱旋路一段至中山路一段)路面改善工程
19	南 181 線(4.K~6.1K)、南 182 線(0~2.3K 及 4.4~6.8K)及南 185 線(0~1K)路面改善工程

(2)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含村里與市區等)拓寬改善、養護及路平、路容之維護：

A. 辦理本市轄內市區道路一般側溝改善工程，以改善區域排水不良現況，使排水系統能順利排除地表逕流量，減少淹水可能。另辦理人行道改善工程，提供行人平整好走的鋪面，並藉由植栽、磚面、無障礙坡道重新配置及整齊邊界線設置，型塑優良的都市景觀及有愛無礙人行環境。此外，針對部分溝蓋老舊破損部分，辦理固定溝蓋更新，增加人行車行安全。

B.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重要完工案件如下：

B-1. 公園南路(富北街至西華街)、開南街(開南街 61 號至開元路)及北成路(北成路 128 巷至北成路 186 巷)側溝改善工程

B-2. 安南區媽祖宮一街(龍魚公園前)側溝改善工程

B-3. 建安街及西門路一段 703 巷側溝改善工程

B-4. 北區開元路(長榮路至前鋒路)周邊排水改善工程

B-5. 崇德二十六街(東智街至德東街)側溝及林森路(341 號至府連東路口)人行道改善工程

B-6. 育南街、永南四街、永南街及永南三街側溝改善工程

B-7. 育平八街(育平七街 60 巷至育平七街 142 巷)及健康三街側溝改善工程

B-8. 興南街(灣裡路 450 號至興南街 166 巷口)西側及鹽埕路側溝改善工程

(3)辦理區道公路之養護，包含道路主體及附屬於公路之必要設施，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完工案件如下：

A. 南 138 線 0K+115~2K+100、南 168 線 3K+500~8K+500、南 175 線 4K+000~4K+200、南 177 線 2K+100~5K+200 道路改善工程

B. 南 57 線 0K+000~3K+820 道路改善工程

C. 臺南市高速二街及永康區龍中街道路改善工程

D. 新營區及鹽水區等 7 件道路改善工程

- E. 臺南市西港區新興街等 10 件道路改善工程
- F. 白河區南 97-1 線等 9 件道路改善工程
- G. 學甲區民族路及將軍區南 20 線等 8 件道路改善工程

2. 提升橋梁結構安全：

針對全市 1,712 座橋梁，112 年度持續委託顧問公司持續進行定期巡查、檢測、特別檢測、評估及改善建議等作業。

3. 寬頻管道管理維護：

本市寬頻管道建置長度為 555,855m，統計至 111 年 12 月底佈纜長度為 2,431.337 公里(含公務佈纜)，2281.698 公里(不含公務佈纜)，111 年寬頻管道使用費為 5,065 萬 3,718 元。本府 112 年度編列 4,200 萬元辦理寬頻管道維修工程(開口契約)，配合寬頻管道維護巡查、即時修復管道並配合佈纜業者增設引上管、連通管、手孔提升，以提升寬頻管道佈纜率。

(四)公園管理業務：

1. 打造優質綠意新府城：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1)新闢、整修公園綠地及市容綠美化：辦理公園綠地新闢、整修之規劃設計及工程施作、行道樹管理等事宜，進行之公園新闢、整修規劃設計、施作及完工之工程：

- A. 臺南市水萍塭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申辦使用執照。
- B. 運河環河街水岸環境亮點串連工程：細部設計中。
- C. 代辦臺南市六甲區西側外環道路工程(南段)三期工程：刻正辦理修正細部設計，委員審查中。
- D. 臺南市安平區古堡段公 11 公共廁所興建工程：施工監看工作執行計畫，文資處審查中。
- E. 安平漁港港區與林默娘公園港提改善工程第一期：預計 112 年 3 月底前開工。
- F. 東區東成公園整修工程：111 年 11 月 10 日開工，待台電遷移電箱後即報完工。
- G. 臺南市安南區公 41 闢建工程：111 年 12 月完工。
- H. 安南區東和里五塊寮北柵岸紀念公園第 2 期整修工程：預計 112 年 3 月底開工，112 年 7 月完工。
- I. 北區長興公園及長榮公園設施新設工程：112 年 1 月 3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4 月完工。
- J. 臺南市安平區四季公園新設廁所及渠道改善工程：111 年 12 月開工，預計 112 年 5 月完工。

- K. 臺南市南區綠九簡易綠美化闢建工程：111 年 11 月 30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7 月完工。
 - L. 東區東興、關聖及東寧運動等三處公園整修工程：預計 112 年 9 月完工。
 - M. 安億公園主題公園工程：112 年 2 月開工，預計 112 年 12 月完工。
 - N. 安平區慶平公園步道及排水改善工程(第二期)：細部設計中。
 - O. 臺南市東區馬雅各青年公園整修工程：細部設計中。
 - P. 安南區大愛公園遊戲場遮陽改善工程：細部設計中。
 - Q. 安南區綠 AN14-5 綠地增設太陽能涼亭工程：細部設計中。
 - R. 北區文元公園等遊戲場遮陽改善工程：3 月 14 日工程決標。
 - S. 臺南市安平區漁光島公 15 公園闢建工程：細部設計中。
 - T. 麻豆區全民公園整建工程：112 年 2 月 8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5 月完工。
 - U. 東區時代及南聖等二處公園遮陽設施改善工程：已於 111 年 12 月完工。
- (2) 特色遊戲場建置工程，提供多樣特色遊具及遊玩方式促進孩童肢體協調：
- A. 港濱歷史公園特色遊戲場：111 年 6 月完工。
 - B. 南區灣裡休閒特色遊戲場：111 年 6 月完工。
 - C. 北區希望公園特色遊戲場：111 年 12 月完工。
 - D. 鹽水公 20 特色遊戲場：預計 112 年 3 月底發包。
 - E. 永康區公 3 公園特色遊戲場，因發現文化遺跡待文資處審核後復工。
 - F. 柳營區櫻花滯洪池特色公園：111 年 11 月 19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7 月 26 日完工。
 - G. 學甲華宗公園特色遊戲場：111 年 12 月 20 日決標，112 年 3 月 1 日開工，112 年 6 月完工。
 - H. 關廟大潭埤特色遊戲場：111 年 12 月 20 日決標，112 年 3 月 1 日開工，112 年 10 月完工。
 - I. 新營南瀛綠都心公園特色遊戲場：本府工務局業將經費 1000 萬元核撥予體育局，目前體育局提送新營全民運動館（含特色遊戲場）多目標申請審查。
 - J. 北區文元公園特色遊戲場：111 年 12 月 29 日決標，預計 112 年 3 月 15 日開工。
 - K. 麻豆公 11 特色遊戲場：112 年 1 月 10 日決標，112 年 3 月 1 日開工。

L. 東區公 87 公園特色遊戲場：112 年 1 月 17 日決標，預計 112 年 3 月 20 日開工，112 年 12 月完工。

M. 新市南科公滯 11 特色遊戲場：預計 112 年 4 月提送基本設計。

2. 亮化城市夜景：

(1) 辦理路燈新設等亮化工程：

111 年 6 月 16 日起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完成等新設路燈累計達 117 盞，以重塑府城夜景，提供安全的公共空間。

(2) 辦理路燈修復工程：

針對路燈例行性維護部分，平時即積極辦理路燈即時修復效率，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本市修復路燈共計 3,033 盞。

(3) 路燈認養計畫：

為鼓勵市民參與地方建設，以及讓企業展現其社會公益責任，開放由民間或企業認養路燈電費，並減少政府的財政負擔，111 年 6 月 16 日起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本市路燈認養盞數達 89 盞，至今累計 4,259 盞。

(4) LED 路燈汰換計畫：為提升本市路燈照明同時達到節能效果，預計全市約汰換 9 萬盞，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起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已完成汰換約 8.5 萬盞。目標於 112 年底全部完成 LED 路燈汰換作業。

3. 活絡城市資源：

(1) 推動公園綠地社區鄰里認養制度：

推動鄰里及民間企業認養公園，除設置單一窗口外，並統一作業流程，簡化認養程序，加強認養作業之推廣，認養期限以 2 年為原則，由在地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認養，111 年 6 月 16 日起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約 246 座大型及鄰里公園之認養，認養成效優良者得優先續約。同時，並於每年定期辦理公園考核，以維持公園綠地之環境。

(2) 廣植花木綠美化：

本市苗木發放在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五期苗圃已發放約 3.6 萬棵喬灌木。

(五) 第一工務大隊業務：

1. 建立快速修復路面之高機動性工務大隊：

(1) 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改善、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A. 道路巡查修補：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修補案件共 2,628 件，一般可於四小時內修復完畢。另 AC 產量部分，為供應全市 37 個行政區域，使修補效率更加提高，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 AC 產量計 65,518 噸。

- B. 建立緊急搶修廠商輪值系統，迅速反映處置及進場施作。
 - C. 為確保民眾道路安全無虞，本府工務局目前在本市東、南、中西、北、安平及安南等區，除平時定期派員巡查並辦理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以增加道路養護品質，並設置 24 小時道路通報專線(06)215-5555，使道路破洞經通報後可迅速處置，減少交通意外，提供用路人車「行的安全」。
 - D. 成立路面刨除加封工程(開口契約)。
 - E. 國民及安南瀝青拌合工廠操作空污防制設備定期辦理空污檢測、濾帶更新，減少生產瀝青混凝土過程產生異味問題。
2. 打造安全衛生公園、優活綠地及整齊行道樹之新空間：
- (1)加強公園清潔及迅速反應各項設施修繕、管理維護。
 - (2)加強綠地除草清潔工作，以期增加市民綠地活動新空間。
 - (3)加強中央分隔島除草及行道樹修剪工作，以維行人、行車安全之新視覺享受。
3. 112 年辦理工程共 18 件，總經費約 1 億 5,410 萬元，案件如下：
- (1)臺南市 112 年度永華六區等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 (2)臺南市 112 年度永華六區等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 (3)112 年度臺南市安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4)112 年度臺南市東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5)112 年度臺南市中西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6)112 年度臺南市安平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7)112 年度臺南市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8)112 年度臺南市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9)112 年度臺南市轄內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 (10)112 年度臺南市轄內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 (11)112 年度臺南市轄內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三區)
 - (12)112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 (13)112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 (14)112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三區)
 - (15)112 年度臺南市植栽綠美化維護工程及指派公園維護工作(第一區)-開口契約)
 - (16)112 年度臺南市植栽綠美化維護工程及指派公園維護工作(第二區)-開口契約)
 - (17)112 年度臺南市植栽綠美化維護工程及指派公園維護工作(第三區)-開口契約)

(18)112 年公園地墊等更新工程(開口契約)

4. 112 年度辦理 AC 廠原物料財物採購計 8 案，總經費約 1 億 1,910 萬元，案件如下：

- (1)112 年鋪路柏油 AC(1)-20 及運費-國民廠
- (2)112 年鋪路柏油 AC(1)-20 及運費-安南廠
- (3)112 年低硫燃料油及運費
- (4)112 年乳化瀝青
- (5)112 年粗砂料
- (6)112 年三分石
- (7)112 年二分石
- (8)112 年常溫瀝青混凝土

(六)第二工務大隊業務：

1. 辦理市道巡查及搶修搶險、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彙整市道及需改善之路段，並依其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2. 為防範防汛期間帶來之天然災害造成道路橋梁毀損等緊急事項，本府工務局已針對市道部分發包委託勘查、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並已完成簽訂契約完成。
3.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已完工開口契約共 7 件，總經費計約 1 億 900 萬元，案件如下：
 - (1)111 年度臺南市溪北道路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 (2)111 年度臺南市溪北道路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 (3)111 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溪北路面刨鋪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 (4)111 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溪北路面刨鋪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 (5)111 年度市道 171 線等 8 條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6)111 年度市道 172 線等 7 條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7)臺南市 111 年度溪北區等 16 區市道橋梁維修工程開口契約。
4.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發包辦理開口契約共 7 件，總經費計約 1 億 900 萬元，案件如下：
 - (1)111 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溪北路面刨鋪工程開口契約
 - (2)112 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溪北路面刨鋪工程開口契約
 - (3)112 年度臺南市溪北道路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 (4)112 年度臺南市溪北道路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 (5)112 年度市道 172 線等 7 條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

工程(開口契約)

(6)112 年度市道 171 線等 8 條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7)臺南市 112 年度溪北區等 16 區市道橋梁維修工程開口契約。

5.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辦理重大工程共 15 件，總經費計約 2 億 2,531 萬元，案件如下：

(1)111 年度市道 172 甲線道路路樹竄根改善工程

(2)111 年度市道 171 線臺南藝術大學前道路改善工程

(3)學甲區三連路、中正路、中山路道路改善工程

(4)臺南市賀建國小通學步道改善工程

(5)臺南市麻豆區通學步道改善工程

(6)大區道南 316 線 3K+650~9K+154 擇要道路改善工程

(7)大區道南 318 線 0K+000~2K+350 道路改善工程

(8)「110 年度 0605 豪雨白河區關子嶺市道 172 線 42K+200 等 3 處災後復建工程」及「..東山區市道 175 線 10K+500 等 4 處災後復建工程」等 2 件工程

(9)「110 年度 0605 豪雨六甲區市道 174 線 36K+400 等 7 處災後復建工程」及「...楠西區市道 175 線 26K+800 等 2 處災後復建工程」等 2 件災後復建工程

(10)「110 年度 7 月及 8 月豪雨白河區市道 172 線 40K+300 等 4 處災後復建工程」及「...白河區市道 172 乙線 4K+400 等 7 處災後復建工程」等 2 件工程

(11)「110 年度 7 月及 8 月豪雨東山區市道 174 線 42K+400 等 4 處災後復建工程」及「...六甲區市道 175 線 22K+700 等 3 處災後復建工程」等 2 件工程

(七)第三工務大隊業務：

1. 辦理市道巡查及搶修搶險、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彙整市道及需改善之路段，並依其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2. 為防範防汛期間帶來之天然災害造成道路橋梁毀損等緊急事項，本府工務局每年度針對市道部分發包委託勘查、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並已完成開口契約簽訂。

3.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辦理市道 173 線、173 甲線、176 線、177 線、177 甲線、178 線、178 甲線、180 線、180 甲線、182 線等 10 條市道及南 312、南 351、南 352 線等 3 條大區道之道路維護管理採購招標開口契約，總經費 2 億 1,409 萬元(111 年度 9,700 萬元、112 年度 1 億

1,709 萬元)，說明如下：

- (1)市道 173 線等道路巡查與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 (2)市道 173 線等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3)市道 173 等 10 條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 (4)市道 173 等 10 條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 (5)臺南市高鐵特定區公園、區道南 351、352 線等道路景觀改善及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 (6)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溪南路面刨鋪工程開口契約。
- 4.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辦理其他道路橋樑新闢整修改善等重大工程共 23 件，說明如下：
- (1)佳里區市道 176 線菜寮橋段拓寬工程：總經費 3,000 萬元，用地費 1,900 萬元，工程費 1,100 萬元，111 年 6 月 9 日開工，111 年 12 月 9 日完工。
 - (2)關廟區南 169 支線道路改善工程：110 年 9 月 24 日開工，112 年 1 月 16 日完工。
 - (3)永康區大灣交流道南下往復興路路口增設右轉車道工程：111 年 8 月 16 日開工，111 年 12 月 4 日完工。
 - (4)龍崎區市道 182 線擋土相關設施修復工程：111 年 7 月 5 日開工，111 年 12 月 21 日完工。
 - (5)歸仁區中正南路一段、長榮路一段及仁德區文賢路一段道路改善工程：111 年 10 月 17 日開工，111 年 11 月 25 日完工。
 - (6)三爺溪萬代橋改建工程：代辦工程預算總經費 3 億 7,356 萬元，已於 109 年 2 月 11 日決標，109 年 8 月 2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7 月底完工。
 - (7)南化區玉山里茅埔聯絡道路改善工程：112 年 2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4 月完工。
 - (8)市道 182 線 13k~13k+200 西行側步道改善工程：辦理工程發包作業中。
 - (9)永康區復興路(高速一街一段至崑山科技大學)道路改善工程：辦理工程發包作業中。
 - (10)楠西區區道南 192 線道路拓寬工程：細部設計已完成，辦理工程發包作業中。
 - (11)左鎮區草山里南 171-1 線草山二號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100 萬元，用地費 200 萬元，工程費 9,900 萬元，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中。
 - (12)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內 48-15M(南北向)道路開闢工程：工程設

計已完成，辦理用地取得作業中。

- (13)永康區永二街至永勝街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工程設計作業中。
- (14)善化區公園路 10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中。
- (15)玉井區玉安街 25 巷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中。
- (16)新營區建業路 81 巷至南梓國小前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中。
- (17)曾文溪謝厝寮抽水站前防汛專用道至麻西橋西側道路拓寬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中。
- (18)前瞻計畫-臺南市永康區永大路(自強路至蔦松二街)路面改善工程：110 年 12 月 13 日開工，111 年 4 月 20 日完工。
- (19)前瞻計畫-南 171-1 線 0k+000~5k+700、市道 178 線 27k+000~29k+600、南 179 線 0k+000~3k+000、南 188 線 0k+000~9k+000 擇要道路改善暨市道 173 線安業國小通學步道改善計畫：111 年 11 月 7 日開工，112 年 2 月 10 日完工。
- (20)前瞻計畫-高鐵特定區周邊道路改善工程：設計已完成，工程費持續向營建署爭取前瞻計畫辦理。
- (21)前瞻計畫-高鐵大道併歸仁大道(高鐵橋下台南段道路旁人行道)改善工程：細部設計營建署審核中，俟營建署審核後，賡續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 (22)前瞻計畫-南 167 線 6k+500~8k+200、南 171 線 6k+500~7k+500、南 186 線 2k+930~5k+400、南 174 線 0k+000~3k+900 及南 176 線 4k+000~5k+000 等擇要道路改善工程：辦理工程設計作業中。
- (23)前瞻計畫-市道 176 線 23K+300~27K+250 擇要道路改善工程：辦理工程設計作業中。

5.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辦理災害復建工程共 4 件，說明如下：

- (1)110 年度 7 月及 8 月豪雨山上區市道 178 甲線 5K+650 災後復建工程：工程經費 353 萬 7,000 元，111 年 3 月 30 日開工，111 年 7 月 7 日完工。
- (2)110 年度 7 月及 8 月豪雨龍崎區市道 182 線 22K+450(富龍橋前)下邊坡災害復建工程：工程經費 235 萬 4,000 元，111 年 5 月 16 日開工，111 年 8 月 11 日完工。
- (3)110 年度 7 月及 8 月豪雨左鎮區草山里南 167 線(7K+500~750)道路災後

復建工程：工程經費 604 萬 7,000 元，111 年 8 月 19 日開工，111 年 11 月 1 日完工。

(4)110 年度 7 月及 8 月豪雨左鎮區榮和里第 7 鄰聯絡道路災後復建工程：工程經費 251 萬 5,000 元，111 年 6 月 20 日開工，111 年 8 月 22 日完工。

(八)建築管理業務：

1. 建築執照核發成果：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期間，建造執照(含變更設計)核發件數總計 3,492 件，其中供公眾之建築物核發件數總計 444 件。使用執照核發件數總計 2,340 件，其中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核發件數總計 172 件。

2. 建築物施工中檢查勘驗：

為減少建築工地影響交通、鄰屋安全及噪音擾鄰，本府工務局除對於法定指定樓層派員勘驗外，仍不定期稽查建築工地，對於市民反映或經發現有造成交通不便及施工安全虞慮情況時，立即飭令承造廠商改善或停工，讓工地意外情事減少至最低，以保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及交通順暢，期間指定勘驗次數 1,116 次。

3. 建築管理志工：

為協助民眾處理建築相關疑義問題及說明建築相關法令，由臺南市建築師等相關公會擔任志工團，提供建築專業知識以提升服務品質，目前已有 40 位專業志工參與。期間服務現場民眾及接聽電話詢問共 1,431 人次。

4. 落實內政部「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1)賡續加強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基地綠化、保水、節約能源、綠建築構造與綠建材及景觀綠化等審核綠建築項目，並確實執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 21 條規定之建築物在申請建造執照時，應在 1 樓頂板勘驗前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並於領得使用執照後一年內取得綠建築標章，使本市得以漸漸蛻變為低碳城市，期間符合規定之建造執照核發件數總計 272 件。

(2)推廣建築物雨水貯留設施設置：為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按本府 102 年 6 月 24 日府水雨字第 1020480512 號公告「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十八條規定應設置防洪或雨水貯留設施之建築規模辦理，並透過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綠建築基準專章設置回收再利用或雨水貯留利用系統，預計每年度可提供蓄水設施容量約 20,000 立方公尺，有效減少水災發生頻率，期間符合規定之建造執照核發件數總計 49 件。

5. 建置便民服務 E 化系統：

建管便民服務資訊網站，已於 100 年 4 月 11 日正式啟用，民眾可透過該

系統電子化查詢使用執照存根及執照審查檢查簡表。建築執照查詢系統，已於 108 年 1 月 1 日正式啟用，民眾可輸入地號查詢該土地之法定空地。建管透明化查詢系統，已於 108 年 9 月 1 日正式啟用，民眾可輸入執照號碼查詢建築執照申請進度。

6. 引進第三方勘驗機制，提升本市建物施工品質：

委託第三方專業團體辦理施工中勘驗查核，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期間派遣專業技師及相關人員計 1,019 人次。

(九)使用管理業務：

1. 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本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案件，11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期間計受理 4,905 件；另配合本府各局處執行供公眾使用營業場所安全檢查，期間共稽查 535 家場所。

2. 營造無障礙生活環境：

根據建築物領得建造執照時間，區分為新(增)建公共建築物及既有公共建築物兩大類，依其適用之法規要求設置或要求改善無障礙設施及設備，執行方式如下：

(1)新建建築物：會同本市無障礙設施勘檢小組加強檢視無障礙設備及設施，須完全符合規定後，始准核發使用執照。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止，無障礙勘檢合格案件共 61 件。

(2)既有建築物：訂定分類分期分區改善計畫，逐步清查本市既有建築物無障礙設施並要求改善。若改善有困難者可提具替代改善方案，經本市無障礙諮詢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得准用之。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止，無障礙設施改善符合者共有 34 件。

3. 公寓大廈報備：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1 月 31 日受理公寓大廈申請成立管理委員會案件計 757 件(含新成立及改選)，目前本市報備在案之管理委員會共 3,117 件。

4. 公寓大廈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補助：

補助本市公寓大廈辦理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費用，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止，共核定 50 件補助，補助費用 3,453,438 元。

5. 變更使用執照及室內裝修：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期間核發變更使用執照案件共 133 件，室內裝修合格證核發共 218 件。

6. 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

本市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

全檢查，委託中華民國立體停車場協會、中華民國升降設備安全檢查協會、臺灣停車設備暨升降設備安全協會、高雄市機械安全協會、中華起重升降機具協會、中華民國建築物升降暨機械停車設備協會、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臺灣省機械技師公會、臺灣升降設備檢查促進安全協會等機構，依建築法第 77 條之 4 第 4 項「建築物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結果抽驗作業」規定代為執行年度安全檢查並核發許可證，年度安全檢查合格數建築物升降設備合計 11,890 台，機械停車設備合計 633 組。

7.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1 月 31 日共計拆除 623 件違規竹林造鷹架廣告物，尚未拆除部份將持續加強執行。

8. 本市 111 年辦理「友善騎樓暢通計畫」，共實施 11 個路段，參賽暢通路段共 3.6 公里。112 年規劃處理中。

(十)採購品管業務：

1. 配合推動電子採購及採購流程制度化，提升政府採購效率：

(1)推動電子採購制度：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電子採購制度，並辦理本府工務局各類採購案件之招標作業及協助相關法令釋疑事宜。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0 日止共計辦理 236 件採購發包決標案(不含未經公開評選及公開徵求)，包括工程 154 件、勞務 53 件及財物 29 件，全面採電子領標，總計辦理採購決標案件總發包預算金額約為 41.98 億元，總決標金額約達 40.12 億元。

(2)推動採購流程制度化：

推動本府工務局採購流程制度化及作業標準化，提升執行效率，並讓相關同仁增進政府採購相關法令專業職能，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薦送參訓採購法基礎班 7 人、進階班 1 人。

2. 加強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化推動，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1)加強推動本府工程施工查核作業，確保工程品質：

本府依據政府採購法成立直轄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並由本府工務局辦理查核小組秘書業務，執行工程查核作業，以提升本市公共工程品質。本府自 101 年度開始「全國各機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績效考核」已連續九年榮獲優等。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期間共查核 154 件，並視疫情狀況持續辦理。

(2)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列管本市民眾全民督工通報案件處理情形，以確實解決民眾通報在建工程

反映缺失。本府自 101 年度開始績效評核，已連續 10 年榮獲最高榮譽歷年最佳優等肯定。

- A.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0 日止共計列管處理本市全民督工通報案件 95 件，均已全部處理完畢結案。透過多元管道、媒體大幅報導及宣導品有效宣傳下，通報案件平均處理時效約為 1 天，達成目標管控 3 天以內。
- B. 期間通報案件滿意度高達 100%。
- C. 結合研考會「1999 線上即時服務系統」公共工程陳情案件主動處理。
- D. 定期登錄 1999 通報案件中涉及公共在建工程於全民督工系統，以真實反映民眾參與全民督工情形。
- E. 結合全民督工案件分析，有效提供查核重點與執行方針，加強查核督工通報案件。

(3) 辦理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

為強化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共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及執行能量，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課程，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計辦理 6 場履約品管講習及 1 場次觀摩，總受訓 434 人次，並視疫情狀況持續辦理。

(4) 推動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作業機制，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遴選經 TAF 認證合格實驗室廠商辦理全市公共工程材料統一委託檢(試)驗作業機制，減少材料試驗過程中之弊端，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0 日止，共計處理 7,614 件次，並擴充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作業資訊系統功能，建立材料試驗不合格廠商履歷回饋機制。

(5) 辦理本府公共工程優質獎：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辦理 4 屆臺南市政府公共工程優質獎，在 2 千餘件工程中，各機關擇優推薦 25 件工程參選，其中有 19 件工程獲獎。

(十一) 工程企劃業務：

1. 統籌本府工務局推動各項市政政策：

彙編本府工務局各年度施政綱要、施政計畫、施政成果、施政總報告、工作報告及 4 年中程施政計畫等。

2. 積極提升本府工務局重大工程建設品質及績效：

(1) 落實工程督導制度，以提升工程品質，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督導 25 件工程，以確保本府工務局負責各項公共工程建設品質。

(2) 執行工程研考業務，並組成工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

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期間已召開13場工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列管本府工務局各項工程進度及經費執行情形，檢討工程績效落後原因，研議、協調解決方案，並積極追蹤後續辦理情形，以提升本府工務局工程績效。

(3) 持續管線遷移協調會議：

為順利推動工程進度，協助本府工務局重大工程每月定期召開管線遷移協調會議以解決管線單位管遷延宕問題，透過居中協調積極解決管遷延宕問題。

3. 統籌規劃本府工務局防救災業務，研擬緊急災害應變對策：

(1) 編製「本府工務局災害應變輪值表及工作準則」，研擬道路橋梁、危險招牌及公園路燈等緊急搶修應變小組工作準則，並定期更新資料內容，每年度配合市府消防局辦理「EMIC、災情查通報、Thuraya、雲端硬碟；Vidyo 視訊、CBS、1991 教育訓練」派員參訓。

(2) 定期召開災害防救整備會議，研商各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計畫籌備、各年度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修訂及其他防救災業務推動事宜。

(3) 統籌配合本府年度防災演習及各項考評事宜，如參與各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演習演練項目、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EMIC)測試演練、各年度災害防救深耕成果維運計畫、行政院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協助修正臺南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等。

(4) 統籌本府工務局防救災指揮、督導、協調及處理事宜，俾順利執行救災應變工作，提升災害應變效能。

4. 建置並強化道路挖掘管理機制，確保道路品質無虞：

(1) 強化管線單位路面修復品質：

A. 落實道路挖掘完工案件現場接管及加強道路缺失巡查：

為提升道路挖掘修復品質，本府工務局除嚴格要求管線單位配合完工案件申報外，針對每一件申挖案件本府工務局會進行接管，確保路面修復後之平整度。並嚴格要求管線單位積極辦理自主品管，本府工務局巡路人員亦針對1999反應市區道路不平案件加強道路巡查，不合格者，本府工務局立即通知並要求管線單位限期改善，即便是已接管結案之案件，仍可透過巡查機制確保路面如新如質。

B. 定期辦理政策宣導及完工結案檢討會議：

為宣導道路挖掘申請、管理及結案等流程，最近於112年02月02日邀集管線單位、各區公所辦理道路挖掘宣導會議，宣導本府工務局道挖政策。

C. 完工案件抽驗：

為執行道路挖掘案件抽驗機制，並落實三級品管機制，本府工務局另設置「臺南市政府工務局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驗小組」，逐月抽選抽驗案件，由本府工務局抽驗小組抽驗申挖案件(含施工現場缺失加強抽驗)，其與本市自治條例不符之案件，皆已依相關規定辦理罰處，透過抽驗機制監督管線單位落實自主品管，以確保路面修復品質。

(2)辦理道路挖掘管理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充建置：

為道路挖掘管理系統之維護及擴充，功能包含道挖案件流程之管理及資料維護等。相關「111 年度道路挖掘管理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充建置案」，工作計畫書修正版於 112 年 3 月 2 日經監審單位審查結果符合規定。

(3)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計畫」：

本府工務局持續爭取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經費辦理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自 103 年高雄氣爆事件後加速辦理圖資調查，104 年至 111 年獲得內政部營建署補助合計超過 5,180 萬元。106 年底完成全市道路寬度 8 米以上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調查，並於 107 年開始進行道路寬度未達 8 米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調查。111 年計畫案已完成招標程序，目前刻正進行調查校正管線密度較低之行政區內寬度未達 8 公尺道路之公共設施管線資料調查，以提昇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正確性。

(4)為提升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正確性，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及實地測量：

鑒於本市已完成全市道路寬度 8 米以上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調查建置，未來圖資更新必須依靠道路挖掘案件或管線單位批次提供俾憑辦理，為確保提供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105 年開始著手辦理相關竣工圖資測量、管障測量教育訓練及現地複測作業，持續辦理基本教育訓練之外，辦理以前年度期間結案案件之抽查及現地人孔設施物抽測作業，並驗證相關測量方式之準確性，俾利管線單位採用，以確保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品質。

(十二)秘書業務：

1. 文書業務：

(1)公文書電子化：

A. 為響應電子化政府，加強公文電子化，提升電子發文比率。

B. 將市府各類通報周知，如無機密性通案、內部通報性公文、緊急公務通報作業等，由轉文改以公告群組宣導，除可即時通知，亦減少本府工務局非核心業務之公文量。

(2)市政會議、局務會議：

- A. 同步收視市政會議轉播，並將會中指示本府工務局辦理之事項立即通報執行，列管追蹤，加速推展市政。
- B. 局務會議持續推展無紙化模式，盡可能將會議相關資料以螢幕投影方式呈現，減少紙張使用。倘會議有發放紙本資料之需求，則以「多頁合印」及「節省碳粉(EcoPrint)」方式進行印製，以達耗材減量之效。

2. 事務業務：

(1) 車輛管理：

依據臺南市政府公務車輛管理使用要點及本府工務局自訂內規，將管理電腦資訊化，並提供車輛共乘，如路程固定為永華民治往返之會議或研習，邀請與會人員共乘，可減少車輛油耗與減少空氣汙染。

(2) 財產(物品)管理：

- A. 依財產分類標準辦理財產登記、增置、經管、減損、報告等事項。
- B. 定期盤點各單位財產。

3. 檔案業務：

- (1) 依規定辦理檔案立案編目、入庫保存及清查作業，分年編列經費改善庫房設施，修定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並依期程辦理檔案鑑定與清理，以增進檔案保存維護並提升空間配置效率。
- (2) 建立紙本歸檔公文影像檔，提高檔案檢調線上申請及影像瀏覽比率，減少庫房進出，以減省時間與人力並增進資訊化運用效能。
- (3) 開發閒置空間作為本府工務局檔案庫房，並辦理屆期檔案銷毀作業，以減緩檔案庫房空間不足問題。

4. 研考業務：

- (1) 配合開放政府，將路面坑洞、路燈故障或路樹傾倒等 1999 案件處理情形，上傳研考會網路平台，提供市民線上查閱維修情形。
- (2) 推動為民服務業務，持續辦理(06)215-5555 市民服務專線(24 小時搶修)及相關便民服務措施宣導事宜，並列管為民服務案件，追蹤處理情形，以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 (3) 列管議會決議案、議員質詢案、市政會議指示案、市長座談會各界建議案等相關事項，並追蹤辦理情形直至結案。

二、水利局

(一)排水建設，完成及辦理項目說明如下

1. 中央管區域排水建設

本市轄內中央管區排計有安順寮排水、曾文溪排水、鹽水溪排水、三爺溪排水及西機場排水等 5 條中央管區排，總長度約 65 公里，總集水面積約 200 平方公里，該 5 條區域排水現由權責單位第六河川局逐年編列經費辦理整治中。

(1)安順寮排水全線整治工程，現況除市政府(農業局、工務局)辦理橋梁改建及台江大道下游 200 公尺水防道路及無名橋(工務局)改善外，其餘皆已完工。

(2)曾文溪排水建設(六河局):

A. 曾文溪排水之台江大道(6K+100)以下:全部完工。

B. 十二佃疏洪箱涵

(A)0K+000~0K+650 已於 112 年 2 月完工。

(B)0K+650~1K+300 已於 112 年 2 月完工。

(C)1K+300~1K+600 實際進度 52.70%、預計 112 年 12 月完工。

(D)1K+600~1K+900 實際進度 48.92%、預計於 113 年 1 月完工。

C. 曾文溪排水第十號橋改建工程:已完工。(工務局辦理)

(3)三爺溪排水建設皆已完工，其中下游段治理工程獲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核定，總經費 43.3 億元(含用地取得)分 3 期整治:

A. 上游段(萬代橋以上至鯽魚橋)護岸整治工程:107 年已完工。(市府)

B. 中游段第 1 期萬代橋至後壁厝排水出口:110 年 12 月完工。(四河局、七河局)

C. 中游段第 2 期後壁厝排水出口至文賢排水匯流口:111 年 11 月完工。(四河局、七河局)

D. 下游段第 3 期文賢排水匯流口至二仁溪匯流口::111 年 12 月完工。(六河局)

E. 萬代橋改建工程(工務局)於 109 年 8 月 21 日開工，預計 112 年底完工。

F. 鯽魚橋改建工程：配合三爺溪河道拓寬工程改建鯽魚橋，改建後舊橋仍留用，整體長度將自 65 米增加至 155 米，工程總經費約 1 億元，已於 112 年 4 月 6 日完工。

2. 市管區域排水建設：

本市轄內現有排水幹線計有將軍溪排水等 163 條直轄市管區域排水，長

度約 638 公里，集水面積約 870 平方公里，目前業已完成將軍溪排水、麻豆排水及埤頭排水全段；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核定約 67 億元賡續辦理整治工程。

另經濟部水利署亦核列先期作業案件 23 件，辦理規劃設計及用地取得，待中央審查同意後即上網招標，水利局將持續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整治工程，以減輕民眾淹水之苦。

(1)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計畫治理工程，共核定 74 件，已完工 57 件，施工中 14 件，招標中 3 件。核列逾 5,000 萬元以上，辦理中案件如下：

A. 岸內排水護岸治理工程：總工程經費 2 億 1,230 萬元，改善排水路 780 公尺，已於 109 年 10 月完成用地取得，分段辦理工程改善，說明如下：

(A)第一段：改善排水路 60 公尺，110 年 6 月 18 完工。

(B)第二段：改善排水路 320 公尺，111 年 4 月 30 日完工。

(C)第三段：改善排水路 400 公尺，規劃設計完成，待中央核定後，辦理工程招標。

B. 鹽水排水治理工程一期：總工程經費 2 億 5,000 萬元，改善排水路 2,990 公尺，分段辦理工程改善，說明如下：

(A)第一段：舊營橋下游右岸改善排水路 335 公尺，施工中，實際進度 25%，預計 112 年 8 月 30 日完工。

(B)第二段：舊營橋下游左岸改善排水路 335 公尺，已完成設計，待中央核定工程經費後，辦理工程發包。

(C)第三段：改善排水路 2330 公尺，辦理用地取得前置作業，待中央核定用地經費後，完成用地取得。

C. 劉厝排水治理工程：總經費 2 億 7,487 萬元，改善排水路 6,139 公尺，預計 112 年完成全段用地取得，分段辦理工程改善：

(A)第一段：改善排水路 1200 公尺，已於 111 年 12 月完工。

(B)第二段：改善排水路 810 公尺，及上游段用地取得，工程待中央核定後，辦理工程招標及用地取得事宜。

D. 虎頭溪排水治理工程：總經費 11 億 3,080 萬元，改善排水路 3,291 公尺，已於 111 年 1 月完成用地取得，分段辦理工程改善：

(A)第一段：一工區 111 年 2 月開工，實際進度 25%，二工區 111 年 1 月開工，實際進度 49%，預計 112 年 12 月完工

(B)第二段：一工區 112 年 2 月 13 開工，目前提送施工、品質計畫及材料送審查中。二工區 112 年 1 月 6 日開工，實際進度 4%，預

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E. 六塊寮排水治理工程：總經費 14 億 8,756 萬元，改善排水路 6,425 公尺，已於 111 年 1 月完成用地取得，分段辦理工程改善：

(A) 第一段：改善排水路 1,515 公尺，分二工區，一工區訂於 112 年 3 月 24 日開工；二工區已於 111 年 3 月開工，實際進度 65%，預計 113 年汛期前完工。

(B) 第二段：改善排水路 1,300 公尺，111 年 2 月開工，目前實際進度 44%，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C) 第三段：改善排水路 540 公尺，110 年 11 月開工，已於 111 年 12 月完工。

(D) 第四段：改善排水路 980 公尺，於 112 年 1 月開工，預計 113 年汛期前完工。

F. 海尾寮排水 3K+545~3K+835 治理工程：總經費 2 億元，改善排水路 290 公尺，112 年 3 月 24 日決標，目前訂約中。

(2) 針對區域排水違法構造物拆除，亦將落實區域排水設施及防汛檢查，排除妨害排水防護或危害排水安全之使用行為。

(3) 辦理大灣排水系統逕流分擔評估規劃：本案水利署核定 350 萬，業於 111 年 5 月 19 日核定工作執行計畫，履約中，預計 112 年 4 月底提送期末報告。

(4) 水岸自行車道路網周邊設施改善及優化

A. 山海圳綠道自行車道，全長約 45 公里，起點自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經終點至烏山頭水庫風景區。

B. 111 年增設和鼎橋瓶頸段綠道護欄設施綠道優化改善自行車設施安全措施，總經費 600 萬，111 年 9 月施作，111 年 10 月底完成。

3. 建置滯洪池，完成及辦理項目說明如下：

水利局轄管 25 座滯洪池(已完成 21 座, 施工中 4 座)，可蓄水約 609 萬噸洪水，疏緩下游排水壓力，降低積淹水風險。

(1) 已完成 21 座。

(2) 施工中 4 座：

A. 柳營區八老爺滯洪池約 1.2 公頃，滯洪量 3.8 萬噸，經費 3,000 萬元，於 111 年 2 月 4 日開工，實際進度約 34%，預計 112 年 8 月底完工。

B. 學甲區法源滯洪池約 0.94 公頃，滯洪量 1.5 萬噸，經費 1,500 萬元，於 110 年 9 月開工，實際進度 60%，預計 112 年 10 月完工。

C. 南科特定區 E1 滯洪池串聯公滯一、二滯洪池約 13.4 公頃，滯洪量

58.6 萬噸，總經費 29,717 萬元，於 109 年 4 月開工，實際進度 99.7%，預計 112 年 6 月底前完工。

D. 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外地下滯洪池為地政局施作，約 2.188 公頃，滯洪體積 0.7 萬噸，總經費約 2 億 9,560 萬元，111 年 6 月 30 日開工，113 年底完工。

(二) 雨水下水道建設，完成及辦理項目說明如下：

為健全臺南市都市發展，改善都市計畫區內排水問題，建構臺南市成為韌性城市之總體目標，積極辦理本市轄內各都市計畫區內雨水下水道建設工程及提昇雨水下水道普及率，改善易積水地區之水患情形，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暨提昇地方競爭力。

1. 雨水下水道建設實施率提升至近 80%；累積長度至 739 公里，110 年底雨水下水道排水箱涵建設長度為全國第一。(111 年營建署評核中)
2. 為建置更完整之雨水下水道數值系統，以作為雨水下水道業管單位之管理維護依據及建置都市計畫區防救災之基礎資料庫，營建署補助本市前瞻基礎建設雨水下水道完成安定等 20 個都市計畫區之雨水下水道縱走檢視，後續將持續辦理雨水下水道縱走檢視工作，截至 112 年 3 月全市箱涵檢視長度達 705 公里，縱走檢視 95%，目前辦理善化、白河、楠西區雨水下水道規畫檢討及調查，並預計於 112 至 116 年分年度專案辦理永華行政區、仁德及永康區縱走調查作業。
3.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雨水下水道，110 年核定 10 件，總預算約 4 億 4,686 萬元，截至目前已完工 2 件，施工中 5 件，檢討規劃中 3 件；111 年核定 5 件，總預算約 2 億 7,938 萬元，各區施作工程說明如下：

(1) 已完工：

A. 安南區：安中路四段 F 幹線排水改善工程，總預算 3,300 萬元，已於 111 年 8 月 31 日完工。

B. 關廟區：香洋里中央路下水道新建工程，總預算 2,100 萬元，已於 111 年 9 月 13 日完工。

(2) 施工中：

A. 東區：文忠調節池新建暨周圍排水改善工程，實際進度 88%，預計 112 年 9 月完工。東成街排水改善工程，實際進度 22%，預計 112 年底完工，總預算約 1 億 9,922 萬元。

B. 南區：省躬三街箱涵延伸工程，總預算 2,710 萬元，實際進度 46%，預計 112 年 8 月完工。

C. 仁德區：德糖路 T 幹線雨水箱涵新建工程，總預算 7,300 萬元，實

際進度 23%，預計 112 年底完工。

D. 北區：公園北路 B 幹線雨水下水道第一期工程，總預算 7,854 萬元，目前辦理管線協調事宜，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3) 檢討規劃中：

A. 楠西區：為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總預算 450 萬元，辦理雨水下水道及周邊排水測量調查工作，收集整理針對都市計畫區內並考量外圍集水區、市管區排、雨水下水道及其他具排水功能之水路等資料，進行規劃檢討水文分析作業及里長訪談相關事宜，已於 112 年 3 月 2 日辦理期初報告審查會，預計 113 年 5 月完成檢討。

B. 七股區：辦理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總預算 280 萬元，目前辦理雨水下水道及周邊排水測量調查工作，收集整理區內地下管線、地質等資料，進行規劃檢討所需之水文分析作業及里長訪談相關事宜，已於 112 年 1 月 30 日召開期初報告審查會議，廠商依審查意見修正完成，3 月底送期中報告，預計 112 年底完成檢討。

C. 白河區：辦理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總預算 770 萬元，目前辦理雨水下水道及周邊排水測量調查工作，收集整理區內地下管線、地質等資料，進行規劃檢討所需之水文分析作業及里長訪談相關事宜，已於 112 年 3 月 14 日辦理期中報告審查會，預計 112 年底完成檢討。

(4) 111 年核定案：

A. 永康區：正北一路 FE 幹線新建工程，於 112 年 2 月 1 日完成試挖作業後啟動設計作業，目前辦理設計作業中。中華路 CF 幹線新建工程（第三期），配合公所於 112 年 2 月 20 日進行第一階段試挖作業，預計 112 年 3 月中旬進行第二階段試挖，待完成試挖作業後啟動設計作業。復華一街排水改善工程，112 年 2 月 24 日上網公告，3 月 16 日第二次流標，下架檢討。3 案總預算約 1 億 8,770 萬元。

B. 新營區：O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總預算 5,168 萬元，目前辦理設計作業中。

C. 新化區：雨水下水道 C 幹線分洪工程，總預算 4,000 萬元，目前簽辦發包作業中。

4. 持續辦理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清淤、新建及緊急搶修等工程，並加強雨水下水道維護檢修：

(1) 自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以來全市箱涵破損局部整修 342 處，並於 111 年完成「仁德區德洋路箱涵修補工程」、「歸仁區中山路及民權南、北路箱涵修補工程」、「111 年度東區雨水箱涵破損修繕工程」、「佳

里區 D 幹線(進學路與光復路口等 4 處)下水道箱涵破損改善工程」、「佳里區佳東路雨水下水道整建工程」、「歸仁區雨水下水道箱涵破損改善工程」、「永康區雨水下水道破損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等 8 項專案工程。

- (2) 預計 112 年持續辦理佳里、仁德、永康、麻豆、歸仁、安平區等零星箱涵修繕工程，並以「臺南市老舊箱涵修繕改建執行計畫」辦理「112 年度急水溪至曾文溪間雨水箱涵修繕工程(開口合約)」、「臺南市永康區石宇宮及關廟區中央路箱涵修補工程」、「永康區永大路箱涵修復工程」、「安定區 178 線箱涵修復工程」、「臺南市安平區箱涵改善工程第一期」等專案工程，總經費 6,000 萬元。

5. 辦理雨水孔蓋防滑塗佈調整更換：

- (1) 為本市轄區內雨水下水道人孔框蓋符合路平防滑係數規定，相關雨水鑄鐵框蓋如有損毀、表面不平整，辦理雨水下水道人孔框蓋更新調整、框蓋表面防滑塗裝作業，以求雨水下水道人孔框蓋平整性及抗滑性以確保市民行車及生命財產安全。

- (2) 並以符合「臺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框蓋表面防滑係數 50BPN 以上規定，辦理相關雨水下水道鑄鐵蓋等設施維護改善工程。

- (3) 目前雨水下水道鑄鐵蓋、座全部更新及調整(圓形切割)：141 座、雨水人孔框蓋表面抗滑塗裝施工：83 座。

(三) 水門及抽水站建設，完成及辦理項目說明如下：

建置水門及抽水站並加強落實水利建造物之維護管理，以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已建置完成抽水站 60 座(含下列已完成 6 站)、水門 2,374 座及移動式抽水機(8 吋以上)488 台。

1. 抽水站新建工程：

- (1) 108 年 1 月至 112 年 3 月已完成(總計 63.5 cms 共 6 站)：

麻柚(9cms)、麻工(12cms)、後鎮(9cms)、海環(3cms)、六成(8cms)、草湖寮(22.5cms)等抽水站工程，總經費達 7 億 6,257 萬元。

- (2) 施工中，共 8 案：

A. 柳營區八老爺應急抽水站治理工程，8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2.1 億元，實際進度 34%，預計 112 年 8 月完工。

B. 學甲區法源排水抽水站工程，20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3.5 億元，實際進度 65%，預計 112 年 10 月完工。

C. 學甲區 M 幹線抽水站工程，16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3.3 億元，由營建署代辦，112 年 3 月 27 日開工，114 年 3 月完工。

D. 仁德區崁腳抽水站新建工程，9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1.1 億元，實

際進度 84%，預計 112 年 5 月底完工。

E. 永康區鹽洲抽水站新建工程，26.25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2.98 億元，實際進度 19%，預計 113 年 3 月完工。

F. 安南區海東 D2 抽水站新建治理工程，16CMS 抽水站體，經費 2.13 億元，實際進度 18%，預計 113 年 3 月完工。

G. 安南區安中抽水站新建工程，36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3.124 億元，已於 112 年 1 月開工，實際進度 4%，預計 113 年 9 月完工。

H. 喜樹灣裡地區市地重劃停 20 抽水站工程，30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5.18 億元，於 111 年 12 月 4 日開工，實際進度 13%，預計 113 年 5 月底完工。

(3)設計及上網招標，共 1 案：

A. 下營區下營排水閘門及抽水站新建治理工程，15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1 億 9,349 萬元，目前用地協議價購預計於 112 年完成，目前細部設計階段。

2. 水門及抽水站老舊機組更新工程：

(1)108 年 1 月至 112 年 3 月已完成：

A. 抽水站共 11 站 27 台機組更新：計有永康抽水站#1~5、菁寮抽水站#1~2、安平抽水站#7~8、新圍抽水站#1~3、正義抽水站#1~3、喜樹抽水站#5、青鯤鯨抽水站#3、永康分洪抽水站#1~2、下溪洲站#2、田厝抽水站#1~2、安平抽水站#3~6，總經費 5 億 510 萬元。

B. 水門共 4 座 16 扇水門更新：計有七股 14、15、16 及 19 號，總經費 3,476 萬 5 仟元。

(2)施工中，共 4 案：

A. 新市區大洲抽水站更新改善工程，更新 3 台共 6CMS 老舊抽水機組及發電機，總工程費 3,000 萬元，實際進度 87%，預計 112 年 4 月底完工。

B. 將軍區北航道 1 號水門改善工程，更新水門 3 扇老舊閘門及構造物，工程經費共計 492 萬元，實際進度 21%，預計 112 年 5 月完工。

C. 學甲區 14 號水門改善工程，更新水門 3 扇老舊閘門及構造物，工程經費共計 293 萬元，實際進度 22%，預計 112 年 5 月完工。

D. 埤頭排水沿線閘門改善工程，更新水門 8 扇老舊閘門及構造物，工程經費共計 446 萬元，實際進度 4%，預計 112 年 6 月完工。

(3)設計及上網招標，共 1 案：

A. 學甲區 23 號水門改善工程，更新水門 3 扇老舊閘門及構造物，工程經費共計 1,450 萬元，目前招標中。

3. 持續落實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工作

- (1) 例行及年度維護保養，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並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週檢查 1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2 次，水門汛期每月檢查 2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1 次。
- (2) 辦理水門及抽水站委託代操作勞務案，依據本市區域分布共分 7 標維護標案，共辦理抽水站 60 座抽水站及水門 2,374 座等設施操作維護管理工作。

(四) 污水建設，完成及辦理項目說明如下：

1. 污水下水道建設

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有安平、虎尾寮、仁德、柳營、官田、永康及安南區 BOT 等 7 處污水下水道系統，已分期分年陸續接管中。另柳營系統併新營及鹽水分區、官田系統併六甲分區計畫業獲內政部營建署核定，目前已陸續發包施工中，以達充分利用既有水資中心之餘裕量並縮短建設期程，以加速提升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

- (1) 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已達 26.61%。
- (2) 自縣市合併後用戶接管新增 13.7 萬戶，累計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約為 19.2 萬戶，預計至 112 年底達 20.2 萬戶以上。
- (3) 各污水系統辦理情形如下：

項次	污水系統	已完成項目及最新辦理情形
1	安平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期分 5 期建設(79~118 年)，全期預計接管 137,199 戶，包含北區、中西區、安平區、南區、東區。 2. 目前為第 4 期，本期新增大同分區(南區、東區)，目前皆已發包，分為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共 4 標；目前第 1、2 標已完工，第 4 標施工中，第 3 標已發包、訂於 112 年 4 月 18 日開工。 3. 累計已接管 118,146 戶。
2	虎尾寮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期分 5 期建設(79~118 年)，原已建置完成虎尾寮重劃區(第 1~3 期)污水系統，全期預計接管 17,321 戶，包含東區、北區。 2. 目前為第 4 期，本期新增虎尾寮污水分區(東區及北區)，目前已陸續發包施作中，分為管線工程 2 標、分支管 1 標及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6 標，共 9 標；目前管線工程第 1、2 標已完工，分支管網工程第 1 標施工中，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第 1 標招標作業中。 3. 累計已接管 5,931 戶。

項次	污水系統	已完成項目及最新辦理情形
3	柳營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期分 5 期建設(89~125 年)，全期預計接管 23,555 戶，包含柳營區、新營區、鹽水區。 2. 目前為第 3 期，東新營分區分為管線工程 1 標及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4 標，共 5 標，皆已完工。西新營分區分為管線工程 1 標及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6 標，共 7 標，分支併用戶接管工程第 1 標已開工。 3. 累計已接管 10,778 戶。
4	官田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期分 4 期建設(92~119 年)，全期預計接管 8,450 戶，包含官田區、六甲區。 2. 目前為第 3 期，本期新增六甲污水分區，分為管線併用戶接管工程 2 標，第 1 標施工中。 3. 官田系統累計已接管 2,823 戶。
5	仁德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期分 4 期建設(98~124 年)，全期預計接管 72,453 戶，包含仁德區、東區、歸仁區。 2. 已完成水資中心及管線工程 5 標及用戶接管 6 標。 3. 目前為第 2 期，分為管線工程 3 標及用戶接管 10 標，其中管線工程第 1 標已完工、管線工程第 2 標已開工，用戶接管第 8、9 標施工中。 4. 累計已接管 9,541 戶。
6	永康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期分 3 期建設(101~122 年)，全期預計接管 71,100 戶，包含永康區。 2. 已完成水資中心及管線工程 9 標及用戶接管 6 標。 3. 目前用戶接管 4 標施工中，另第 2 期規劃新增用戶接管 12 標 (PA、PB 污水分區各 6 標)，PA 及 PB 第 1 標細設中。 4. 累計已接管 19,743 戶。
7	安南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期分 4 期建設(102~116 年)，全期預計接管 39,000 戶，包含安南區。 2. 目前為第 3、4 期施作中。 3. 累計已接管 22,558 戶。

(4)辦理污水管線緊急搶修及用戶接管維護：

持續辦理污水孔蓋汰舊換新、聲響處理(符合「臺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框蓋表面防滑係數 50BPN 以上規定)、配合人孔下地作業、污

水管線阻塞疏通及污水孔蓋周邊 AC 路面凹陷處理等，零星搶修案件計 7,032 件。

2. 水質淨化場建設：

完成二仁溪(4 處)、鹽水溪(5 處)、急水溪(2 處)、七股溪(1 處)及竹溪(1 處)設置 13 座水質淨化場，範圍包括三爺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永康排水、劉厝排水、竹溪、月津港等排水，總處理水量每日 11.35 萬噸，大幅削減民生污水負荷，使臺南市河川與區排水質變乾淨，營造舒適優雅的親水環境。

- (1) 為進一步改善三爺溪上游河段水質，爭取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 7.8 億元工程經費。透過截流三爺溪網寮橋上游每日 2.4 萬噸晴天污水至虎尾寮水資源中心處理，以減少三爺溪污染負荷，並因應截流量增加，另將虎尾寮水資源回收中心每日處理水量由 1.2 萬噸增加為 2.7 萬噸。
- (2) 淨化主要指標項削減量，合計成效如下：BOD(生化需氧量)污染合計削減量達 2,100kg/day，SS(懸浮固體)污染合計削減量達 7,600kg/day，NH₃-N(氨氮)污染合計削減量達 830kg/day。
- (3) 三爺溪上游排水截流暨虎尾寮水資源回收中心於 110 年 11 月 30 日開工，實際進度 51%，預計 112 年 12 月完工。

3. 回收水再利用：

- (1) 本市現轄有已營運有安平、仁德、虎尾寮、安南、官田、柳營及永康(營建署興建操作中)等 7 座水資源回收中心，總處理設計水量約每日 23.8 萬噸，每日可供應 1.8 萬噸回收水。其中除安南係促參方式辦理由民間廠商興建運營外，其他安平等 6 座均有政府興建委外代操作辦理。
- (2) 配合水資源再利用政策於安平、仁德、虎尾寮、安南、官田、柳營及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廠內外設置回收水取水口，提供需水民眾免費取用於洗掃道路、抑制揚塵等非人體接觸使用。截至 112 年 3 月底統計回收水使用量約每日 0.42 萬噸(含廠內用水)。

4. 再生水推動建設

- (1) 因應新水源開發困難之問題，配合內政部營建署建立臺南地區大型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設施，減輕臺南地區用水壓力，並以政府採購統包 DBO 方式辦理再生水廠興建及營運，積極推動永康、安平及仁德再生水，在 113 年可提供 6.3 萬噸再生水。
- (2) 辦理永康再生水統包案：工程費約為 26 億元，第一階段每日供水 0.8 萬噸已於 111 年 12 月 16 日正式供應予南科園區。
- (3) 辦理安平再生水統包案：工程費約為 36 億元，111 年供應再生水每日 1.0 萬噸，113 年全期供應再生水每日 3.75 萬噸，109 年 6 月 17 日開

工，第一階段每日供水 1.0 萬噸於 112 年 3 月供水南科園區，第二階段每日供水 3.75 萬噸工程總進度 76.44%。

- (4)辦理仁德再生水統包案：是全國首座以交換水源方式供應的再生水廠，首創再生水與自來水交換，預計 113 年底最大可供應每日 1 萬噸，由台積電與奇美實業作為首批換水廠商，為多元供水樹立新典範，目前辦理基本設計中。

(五)水環境改善，完成及辦理項目說明如下：

1. 運河水環境：

本府自 79 年起持續推動污水下水道系統及截流工程，目前運河週邊用戶接管率已達 7 成，並透過運河週邊 5 處截流站及 34 處雨水箱涵與側溝截流設施每日約截流 7.8 萬噸民生污水至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以有效避免大量民生污水持續排入運河，目前已為安平運河杜絕 9 成污染來源，有效防止運河水質持續惡化並維持水質於穩定狀態。

- (1)水利局獲環保署補助於本市民生截流站設置高效率曝氣系統，該系統可提升鄰近水體 DO 至 3mg/L 以上並減緩夜間溶氧驟減情形，且提供魚群緊急魚庇場所。另將於中正截流站設置及整合曝氣機組，已於 112 年 1 月辦理細設審查，後依時程辦理發包安裝。預計 4 月底上網招標，招標金額約 180 萬。
- (2)本府持續於「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六批次爭取經費辦理運河周邊 26 處排水口之截流工程，預計每日可再截流量約 0.54 萬噸，以減少運河污染源。後續評估辦理強化盲段間水體交換(清水回送)及底泥淤積河段處理作業，期能以分階段方式進行運河整治，徹底改善運河水質。

2. 竹溪水環境：

以地下水質淨化場工程、排水整治工程，逐步改善竹溪水質及確保水體基流量，並配合改造竹溪沿岸親水綠廊環境，將竹溪打造為兼具自然生態與人文歷史特色的都市溪流。

- (1)完成臺南運河周邊景點環境營造、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設備更新及效能提升、鹽水區月津港水域環境營造及污水截流(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月津港水質淨化場為效能驗證期間，期間放流水質皆符契約標準)及安定區蘇厝滯洪池、仁德區仁德滯洪池及港尾溝溪滯洪池綠美化及景觀營造。
- (2)完成竹溪第一階段：總經費 2.5 億元，竹溪健康路至體育路河段水岸環境營造工程及第一期水淨場、臺南市體育場旁公園及竹溪寺周邊景觀營造。
- (3)竹溪第二階段：

- A. 內政部營建署核定經費 1.4 億元，辦理竹溪體育路至國民路河段(哈赫拿爾森林)之水岸環境營造，擬以塊石施作多孔隙低水護岸營造棲地環境，河道兩岸鋪設透水鋪面及架高棧道減少對森林干擾兼顧民眾休憩功能，保留哈赫拿爾森林內既有喬木，新植植栽以原生種為主並輔以蜜源植物。目前施工階段，預計 112 年底完工。
- B. 另計畫於竹溪橋旁之飛靶射擊場用地興建第二期水淨場，以截流處理原竹溪橋上游段第一期水淨場未處理之生活污水(至少 30,000CMD)，將持續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後續計畫。
- C. 竹溪水質淨化場二期工程設計案業於 111 年 12 月 22 日決標，目前規劃階段辦理中

(六)山坡地治山防洪，完成及辦理項目說明如下：

本市山坡地範圍遍及 14 區，面積達 82,416 公頃，共佔全市面積 219,207 公頃之 37.6%。野溪大多未經全面性整治，每逢大雨常發生小型崩塌及野溪改道或刷深的情況，影響當地居民生命財產安全。另本市計有 48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為避免土石流災害致生損傷，其相關宣導仍需深入社區加強離災、避災、減災之觀念。

1. 市預算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總計投入 3,085 萬元，累計辦理 24 件山坡地治山防洪工程，整治野溪長度達 617 公尺。
2. 災害準備金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總計投入 3,126 萬元，辦理 9 件山坡地災害復建工程，修復野溪護岸長度達 625 公尺。
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總計委託市府代辦 9 件山坡地治山防洪工程，總計投入 3,435 萬元，整治野溪長度達 687 公尺。
4. 辦理 2 場次水保服務團組訓會議，組成 56 位專業水保技師，9 場次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兵棋推演、2 場次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精進實作演練、7 場次本市水保酷學校校園宣導、6 場次配合水保月擺攤宣導、23 場次社區宣導、4 場次山坡地管理與安全維護教育訓練及 601 點衛星變異點查復作業及 32 筆違規案件裁處。
5. 辦理烏山頭集水區特地水土保持區部分集水區廢止計畫
 - (1)本專業服務工作，辦理特保區內之猴洞頂、石挾坑、竹子坑及吊狗坑四個集水分區廢止可行性及計畫推動，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補助 85 萬，市配合款 15 萬，總經費 100 萬。
 - (2)本案業於 111 年 8 月 24 日審查通過成果報告，並於 12 月 1 日提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審議，審議委員考量 109 年核定長期水土保持計畫，尚在執行中，建議俟完成長期水土保持計畫並經通盤檢討後，再送審議。

6. 辦理可利用限度查定工作

- (1) 本專業服務工作，係配合本府地政局分別移交本府水利局 1,243 筆與 76 筆尚未編定山坡地範圍土地，請本府水利局辦理專案查定作業，本府水利局已編列 150 萬元辦理勞務採購。
- (2) 本案業於 112 年 3 月 2 日完成訂約，預計 12 月底完成全數查定工作與公告作業後，再移送本府地政局辦理土地編定作業。

7. 白河水庫集水區特定水土保持區解編推動成果：

- (1) 本府水利局 111 年 11 月 16 日函送「白河水庫集水區特定水土保持區部分區域廢止說明書」至經濟部水利署。
- (2) 水利署 111 年 12 月 21 日召開研商會議，決議於 112 年研擬部分廢止計畫，並配合長期水土保持計畫每五年通盤檢討一次之時程，報請中央主管機關農委會核定。

8. 山坡地檢討成果：完成新化、關廟及白河等 3 行政區山坡地檢討，合計劃出山坡地計 942 筆土地，面積 56.4 公頃。

(七) 海岸保護及沙洲復育推動，完成及辦理項目說明如下：

因上游沙源補充不足，海岸線急遽退縮，沿海沙洲流失消退，影響海岸地區整體防侵功能，亟需運用工程方法，加強沿岸沙洲固沙能力，避免波浪直擊海堤，加強海岸地區整體防侵功能。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底辦理 3 件工程，總經費 2,100 萬元，疏濬潟湖淤沙 2 萬立方公尺，復育沙洲 1,015 公尺。

(八) 落實地下水保育及水資源永續利用，完成及辦理項目說明如下：

積極推動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以保護本市各水庫水源免受污染可永續運用，另保育地下水資源，積極對民眾宣導用水觀念，亦鼓勵利用地面水水源或海水從事養殖，減少依賴地下水，以落實水資源合理永續運用。

1. 地下水管制區配合文化局藝文活動辦理地下水保育宣導，運用民眾參與活動之機會，對民眾宣導正確保育觀念，112 年度預計辦理 5 場宣導活動，預估參加宣導民眾可達 1 千人以上。
2. 依計畫加強違法水井封填作業，總共完成填塞 2,472 口違法水井，可有效降低地下水違法抽取量，112 年度預計再完成填塞 131 口違法水井。
3. 對本市養殖漁業發展，鼓勵利用地面水水源或海水從事養殖，減少依賴地下水，以落實水資源合理永續運用。
4. 為保障地下水管制區民眾用水權益及建全本市地下水源管理，水利局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既有未登記水井納管計畫，111 年度辦理 50 場地方民眾先期申報納管說明會，依照地方回饋意見滾動檢討納管作業規定後，辦理

既有未登記水井納管申報，並於 2 月 24 日受理民眾申報，達成便民措施。

(九)出流管制，完成及辦理項目說明如下：

出流管制規定開發案達 2 公頃以上，開發單位應提出出流管制計畫書，並於基地內設置減洪設施，以減少淹水風險。

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共計受理 36 件，核定 14 案，審查中 22 案，陸續開工中，累計申請開發面積 829 公頃，已核定總滯洪量約 132 萬噸。

(十)非工程措施，完成及辦理項目說明如下：

1. 水情系統及監測設備建置

因應極端氣候變化，本市積極推動流域綜合治水，藉由工程與非工程措施多元方法治理降低水患衝擊，惟各項防災作為實有賴水情與防洪運轉之監控。為此水利局於安平水資中心建立水情中心，進行雨量水位、抽水機、抽水站之監控作業，作為防災決策與治理規劃之參考。

(1)目前完成淹水感測器 278 處、水位站 102 站、及影像監視站 CCTV82 站。

(2)完成之淹水感測器納入台南市水情即時通 APP，並辦理視覺化呈現及加值運用開發。

(3)「台南市水情即時通」APP 亦整合多元感測資訊，主動推播資訊予民眾，並將防災機制納入鄰里長預警系統，通知預警性避難及疏散作業，落實自主防災。

2. 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推動：

臺南市因地勢低窪易受水患之苦，加上工程措施有其侷限，因應氣候變遷及都市成長可能面臨的災害，透過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建立與運轉，達到全民防災觀念之落實，建立民眾「救災」要從「防災」做起的意識，進而凝聚提升社區自主防災能力，以減輕水患對人民生活之衝擊。

(1)111 年度水利署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評鑑，本市獲獎社區 17 處，為歷年新高(2 處種子社區、6 處特優社區、2 處優等社區、6 處甲等社區、1 處特殊貢獻社區)。另 112 年擇定永康區崑山里等 44 處既有社區里辦理維運，並積極爭取水利署韌性防災措施執行計畫，新增 3 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建置，以增強社區自主防災意識與知能。

(2)經濟部水利署辦理「111 年度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評鑑」，本市再度榮獲「績優縣市政府」，已連續 8 年(104~111 年)獲得「績優縣市政府」殊榮，持續鼓勵社區投入，以增強社區自主防災意識與知能。

(3)後續擴大社福機構、校園及企業防災宣導，普及社區自主防災效能。持續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及防汛演練，以強化防災工作，朝社區能自主運作目標發展。

(十一)獎耀水利：

1. 111年1月至111年12月期間，已獲獎項約33件：

計有國家卓越建設獎、TSAA 台灣永續行動獎、城鄉魅力大賞獎、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台灣光環境獎及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等獎項。

2. 112年1月至3月期間，已獲頒2獎項：

111年度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評鑑-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評鑑績優縣市及111年優良地下管道工程特優獎項。

3. 112年預計參獎案件，約35案：

(1)全球卓越建設獎：提報「鹽水區月津港水環境改善計畫」案參獎。

(2)國家卓越建設獎：提報「麻豆區小埤抽水站設備更新應急改善工程」等7案參選。

(3)建築園治獎：提報「鹽水區公18-3及公18-5親水公園串連計畫」等3案參獎。

(4)工程優良獎：提報「安南區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抽水站新建工程」案參獎。

(5)公共工程優質獎：提報「後鎮排水上游護岸應急改善工程」等14案參獎。

三、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一)綜合規劃業務：

1. 編審施政計畫，擬定市政發展方針：

(1)彙編 112 年度至 115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

辦理本府 112 年度至 115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編審作業，經提送市政會議審議核定後，於 111 年 7 月函送各局處會據以實施。

(2)彙編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彙編本府各局處年度施政計畫，本府 112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版業請各局處填列預算，核定版於 112 年 3 月函送各局處會據以實施。

(3)掌握市政趨勢，精進施政指標：

觀察主流媒體評比結果，針對表現落後之指標項目，由權責機關提出具體精進作為，並納入未來政策推動重點。

(4)審核出國報告：

本府各機關學校奉准出國（出境）考察、訪問者，返國後須提報告書，出國人員依「臺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出國或赴大陸地區報告處理要點」應於 3 個月內提送出國報告書，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因公出國已繳交報告並公開於臺南市政府全球資訊網公務出國報告專區，共計 4 案。

2. 精進市政服務效能，打造有感便民措施：

(1)深化與民溝通能量，創建優質服務政府：

委託神秘客模擬市民角度，針對本府各機關單位進行電話禮貌測試及實地隱匿性服務稽核，並納入陳情案件回復績效，全面檢視市政服務品質並研擬改進方案。111 年度考核已於 4 月至 12 月執行 95 次隱匿性服務稽核、370 通電話禮貌測試。

(2)規劃參獎輔導機制，發掘切合民眾需求的創新服務：

輔導具有創新亮點政策成果的機關，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政府服務獎」，讓機關在現有業務基礎更加創新、整合且便民，推動符合民眾期待的市政服務。111 年共推薦 6 個機關代表本府參獎，其中智慧發展中心、教育局及交通局入圍並得獎，獲獎數為全國第 1。

(3)1999 多元服務管道，即時掌握民意需求：

臺南 1999 提供 24 小時全年無休的便利服務，包含服務熱線、網路電話、手語視訊、OPEN 臺南 1999 系統、文字客服等全方位的通報管道，便利民眾市政諮詢、陳情建議及派工通報。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市民熱線總話務處理量達 18 萬 4,307 通。

(4)提升聯合服務中心服務品質與效能：

聯合服務中心提供陳情及市政業務諮詢、消費及法律諮詢、戶政及地政業務申辦、客家及原住民業務申辦，以及志工引導等一站式便民服務，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共服務 48,880 人次(永華人 23,382 次，民治 25,498 人次)，另外透過系統列管追蹤 1999 電話、OPEN 1999、市民信箱、書信及臨櫃等多元管道之陳情案件，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共計 80,775 件，平均處理時效 3.6 天(派工 1.5 天，陳情 4.2 天)，屆期依限結案率為 93.2%。

(二) 研展及青年業務：

1. 推動青年委員會，落實青年公共參與精神：

(1) 辦理工作小組及會議，連結局處業務資源：

為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讓市政融入青年聲音，自 108 年 12 月成立臺南市政府青年事務委員會，分別於 111 年 7 月 1 日及 111 年 12 月 23 日召開青年事務委員會議，邀集勞工局、社會局、環保局針對青年就業、職涯發展、友善托育、淨零碳排等多元議題進行專案報告，與本府青年事務委員交流討論。111 年共辦理 30 場次會議或交流活動，委員共計提案 33 案，面向包含青年創業、創學培育、扶植青農、公民參與、青年發展、多元創意。未來將持續推動委員會運作，與青年委員共同研擬政策行動方案、協力活動交流等。

(2) 舉辦市政參訪交流(政策敲敲門)，了解政府運作：

安排青年事務委員進行政策敲敲門與局處交流，分別於 111 年 9 月 28 日就農業局整體青農品牌及行銷進行交流討論。111 年 10 月 28 日邀集都發、環保及社會局，針對青年宜居環境，借鏡其他縣市政府推動社宅之經驗，加速推動社宅政策。111 年 11 月 19 日辦理研考會「南青發聲・青年有議思」政策敲敲門，透過實體問題討論，了解政府單位運作及青年所需，集結更多公民公共參與議題，促進青年公共參與。

(3) 運用「青年委員給問」機制，提供局處諮詢或建議：

於 111 年 8 月 22 日，本市文資處邀請青年委員針對隆田文化資產教育園區改裝、展示空間建議及如何吸引青年客源等相關議題，透過各領域的青年委員視角與園區交流願景藍圖，期能吸引更多年輕族群關注文化資產。將持續鼓勵本府局處，可針對青年委員自身的專業背景，提供市府建議及諮詢，使政府服務品質更為精進。

2. 深化青年公共參與培力及交流：

(1) 辦理「青年學堂 Let' s Go 升級青戰力」培力：

從教育、文創為出發點，以臺南青年在地的視角探討青年返鄉、偏鄉教

育、文創再生的故事，讓新世代為地方發聲，於 111 年 7 月 29 日辦理「教育創生·為家鄉種下未來」線上培力，邀請臺灣璞育文教發展協會理事長兼創辦人黃雅聖，分享他如何結合教育和產業，翻轉農村新量能的故事；111 年 8 月 6 日假新營曬書店辦理「升級你的南青原力—台味十足：百年布莊創意再生」培力交流，邀請錦源興生活有限公司總監楊子興，分享關於百年布莊創意再生的歷程，共計 101 人參與。

(2) 深入大專院校，辦理校園青世代講座：

前進大專院校辦理青年學堂校園開講，於 111 年 11 月 24 日，假崑山科大辦理，以「新媒體世代—關於我轉生變成史萊姆並開始做科普這檔事」為題，邀請 Youtuber 鄭國威主講，分享他如何透過新媒體讓更多人理解科學新知，引領青年以科學思維參與公共事務，青年委員陳薇伊共同出席分享並鼓勵青年未來發展方向，與青年學子交流，共計 147 人參與。

(3) 提升青年競爭力，推動向標竿學習交流：

為提升青年多元競爭力，於 111 年 8 月 28 日，假永康總圖舉辦「未來，在夢想中前進」，邀請主持人謝哲青與青年開講，期望透過講者自身經驗的分享及交流，培育青年溝通、領導、遠見等核心能力；青年委員葉政忠共同出席交流分享並鼓勵青年投入公共參與，共計 100 人參與。

(4) 聚焦青年焦點議題，辦理媒體開講：

於 111 年 7 月 18 日邀請青年委員吳展瑋錄製成大人聲 Podcast 節目，主題為「現代公民之路～聽見青年發聲」，分享青年公共參與經歷、創業歷程、資訊青年在臺南的困境及發展。

3. 推動青年多元發展及強化資源連結

(1) 輔導及協力青年團隊提案，爭取地方資源：

提供青年公共參與提案輔導服務，協力青年團隊投入教育部等計畫申請提案，爭取地方資源；111 年 10 月 25 日辦理「青年發聲分享會」及「提案輔導會議」2 場次輔導，分享提案技巧、計畫撰寫輔導等，以協力爭取教育部青發署 Let' s Talk 計畫、青年社區參與行動 2.0 Changemaker 計畫等計畫，共計 6 組團隊代表參加。

(2) 連結大專院校，提供公部門公共參與實習機會：

結合大專院校實習課程，推動大專青年公部門暑期實習，由各局處提供實習機會，讓市政融入更多青年聲音，111 年共有 37 所大專院校，178 位大專院校生參與公部門暑期實習。實習過程中針對實習接軌職涯、多元佈署生涯發展、市政交流等主題，辦理培力、講座及成果分享會，激發公部門新思維，為政府創新施政注入新動能。

(3)辦理南青出任務，與青年共學共創：

以創生、交通、職涯輔導、都市發展等主題辦理「南青出任務」，藉由工作坊、競賽、分享會等交流方式，提供青年公共參與多元管道，共計辦理4場次188人參與。

A. 於111年8月21日假西竹圍之丘辦理「一日創生特派員」，透過體驗交流及工作坊，激發青年創意思維。邀請來自將軍地方創生團隊「地利小食」創辦人徐麗敏進行線上講座，與臺南青年們分享在地創生的經驗；另聚焦地方創生議題，由本府第一屆青年委員陳昱築帶領Impact Hub Taipei團隊，針對老屋再造、在地互動、創生行銷模式引導與會青年進行交流討論。

B. 於111年8月25日辦理「大專實習交流分享會」特邀青年委員及學校代表，與實習生進行一場交流座談，鼓勵青年朋友投入公共參與，豐富自己的生涯經歷，和市府共同關注市政發展，擘畫臺南未來願景。

C. 於111年10月15日辦理「歡迎光臨元宇宙辯論空間·南青逗陣來辯論」，運用GatherTown線上平臺，針對交通議題，邀請臺南一中滔滔社、臺南女中演辯社同學進行線上辯論，並與線上青年共同思索在地公共議題，搭建青年發聲交流舞臺。

D. 於111年11月18日與教育局合作，於臺南一中協辦「臺南青年倡議行動家發表活動」，聚集臺南一中、臺南女中、家齊高中等共35位高中學生，針對包括都市發展、環境永續等議題，以青年的視野出發，對臺南市施政規劃藍圖提供建言，並邀請青年委員、大學教授等專家學者針對青年朋友的提案提供建議，透過團隊合作、討論溝通，用創意行動讓社會及市政更好。

4. 推動政府創新思維，精進施政服務：

(1)為鼓勵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對於市政發展提出創新思維或興革建議，特訂定「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創新提案競賽實施計畫」，希望藉由同仁的創新思維，讓各局處於推動政策或業務時更加精進，111年度經審查共有衛生局、消防局、警察局提報，共計6件提案獲獎。

(三)管制考核業務：

1. 管制追蹤重點施政計畫工程：

(1)為提升重大建設工程執行率，自107年度研議訂定管制考評機制，以工程生命週期階段控管期程，並於108年1月16日函頒「臺南市政府重要個案計畫管理考評作業要點」(下稱考評要點)，以落實列管所屬各機關年度重要個案計畫，以提升管理績效及施政品質。並於同(108)年3

月啟用多目標智慧管理系統進行重要個案計畫管制作業。

- (2)依考評要點規定，分別於111年3月3日辦理「110年度重要個案計畫管制項目評核會議」及112年3月2日辦理「111年度重要個案計畫管制項目評核會議」，其中110年度及111年度納入考評案件分別為138件及153件，其平均分數分別為81.24、82.17分，平均分數提升0.93分，整體績效有明顯提升，賡續辦理「112年度重要個案計畫管制項目評核會議」。
 - (3)本府施政計畫採重點選項列管方式辦理，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5,000萬元以上列管工程已完工計有30項，各項列管工程均要求各主辦單位訂定作業計畫，督導其按計畫進度積極推動，另針對列管案件辦理實地查證作業計有25件。
 - (4)定期召開本府重大公共建設推動會報，檢討辦理成效，透過會議跨局處協商解決計畫執行困難之問題。
2. 列管追蹤市政會議指示事項，推動市政計畫執行成效：
本府每週召開市政會議，市長於會中對市政各項指（裁）示事項，均由研考會列管追蹤後續推動辦理情形。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共召開市政會議38次，列管之指（裁）示事項計123項，解除追蹤115項，完成比例達93.5%。
 3. 臺南市議會決議案本府函復情形列管：
臺南市議會第三屆第七次定期會、第八次定期會及第十五次臨時會決議案議員提案共計1,112案，本府依規定函復臺南市議會並副知提案及連署議員。
 4. 定期彙報列管追蹤業務執行情形：
每季簽陳本府列管追蹤業務報告，針對「五千萬元以上工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計畫」、「市議會決議案及質詢列管案件」及「天然災害復建工程」等業務，統計分析列管追蹤辦理情形，定期於局處協調會議中檢討報告，積極協助各局處解決困難。
 5. 辦理中央對地方一般性補助款執行效能管制考核：
111年度基本設施補助經費共118項標案，按月列管執行進度，並定期考核與評估執行情形，獲國發會評定99.9分，全國第一。112年度共144案，賡續辦理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列管作業。
 6. 強化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公文時效統計及管制：
每月簽陳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及區公所公文處理時效月報表，並依據本府文書流程管理稽核作業要點，辦理年度機關公文管制訪查輔導，將問題態樣與建議函文機關檢討改進，改善施政效率及公文處理效能。

7. 提升政府出版品管理及流通：

配合中央政府落實政府出版品管理制度，要求所有政府出版品（含圖書、連續性出版品、電子出版品等）至 GPI 政府出版品資訊網申辦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本府暨所屬機關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計發行「交陪藝術誌 5」等 59 項出版品。

(四) 資訊業務：

1. 擴大開放資料並提升品質：維運政府資料開放平台，以增進施政透明開放、促進多元化應用服務發展。

(1) 資料開放：「臺南市政府資料開放平台」(data.tainan.gov.tw)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累計開放 1,806 個資料集、17,455 筆資料，累計瀏覽人次達 769 萬人次。為利外界開發運用，本府目前 3 星級以上資料開放比例 100%。

(2) 111 年榮獲資料開放金質獎-第 1 組地方政府第 1 名，已連續四年名列金質獎殊榮。

2. 維運無線寬頻網路，提供民眾便利無線上網環境：

(1) 本府研考會持續維運 220 處免費無線上網熱點(行政機關 86 處、文教藝文 50 處、觀光景點 22 處、熱門商圈 7 處及社區關懷據點 55 處)，以提供民眾良好的無線網路使用環境。

(2) 統計自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2 月 28 日無線上網服務使用人次逾 153 萬次，月平均 17 萬人次。近半年各月使用人次如下：

日期	使用人次	日期	使用人次
112 年 2 月	157,737	111 年 11 月	188,101
112 年 1 月	133,905	111 年 10 月	171,481
111 年 12 月	183,955	111 年 09 月	173,580

3. 強化資訊安全聯防：

(1) 110 年本府「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計畫」(執行期間:110 年 7 月至 111 年 6 月)執行成果與效益：

A. 37 區區公所網路出口向上集中至永華及民治中心。

B. 擴充 ODF 內部雲端檔案空間及 250 個主機資源，將資訊系統向上集中。

C. 為符合資安法要求資安責任等級 6 個 B 級機關，導入資通安全弱點通報系統 VANS (Vulnerability Alert and Notification System)。

D. 對所有主機進行弱點掃描，透過平台定期掃描及追蹤，挖掘區域內未知設備及潛藏風險。

- (2)112-113 年度前瞻計畫第 4 期「政府基層機關資安主動防禦計畫」(執行期間:112 年 1 月至 113 年 12 月)預計執行項目：
- A. 資訊資源向上集中：6 個外部單位整併資訊機房資源。
 - B. 精進資安防護能量(資安責任等級 8 個 C 級機關導入資通安全弱點通報系統 VANS (Vulnerability Alert and Notification System)、6 個 B 級機關導入端點偵測及應變機制 EDR(Endpoint Detection and Response)。
 - C. 培訓紅藍隊資安攻防人才，推動滲透測試及紅藍軍攻防演練。
- (3)辦理網域目錄服務 AD 維護：已於本府民治、永華市政中心及 37 公所公務個人電腦，統一派送及管理電腦相關設定，完善資安管理機制，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導入 6,197 台。
- (4)情資交換中心 ISAC 區域聯防服務：參與 ISAC 區域聯防派送阻擋的本府機關數共 117 個機關，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接獲 N-ISAC 區域聯防情資件數共 3,063 筆。
- (5)加強資安防禦縱深-資安健診：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系統漏洞已修補數計 20,639 個。
4. 持續維運公文簽核電子化：
- (1)實施線上簽核作業：本府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共計 456 個機關(單位)及學校實施公文線上簽核作業。
 - (2)公文電子交換系統：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公文電子交換件總數共計 433 萬件，112 年每日公文電子交換量件數為 24,600 件，較 111 年每日公文電子交換量增加 1000 件。
5. 維運「災害應變告示網」，應變災情與落實防災：
- 「災害應變告示網」因應即時情勢，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期間新增開設 112 年抗旱專區。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累計開設 63 個專案，發布 3,313 則訊息，各項資訊點閱數逾 305.5 萬次。
6. 鼓勵數位學習，積極辦理推動民眾行動上網計畫：
- 111 年辦理 150 班 3,003 人次的教育訓練，課程內容涵蓋 (1) 智慧型手機班 (基礎班)、(2) 網路商務應用班 (進階班)、(3) 用手機訂房、掛號與購票應用班 (進階班)、(4) 用手機旅遊應用班 (進階班)、(5) 農業網路班 (基礎班)、(6) 農業網路班 (進階班)、(7) 老人上網班—訂餐班(基礎班)、(8) 原住民上網班 (基礎班)、(9) 客家族群上網班 (基礎班) 等課程；112 年專案目標為 150 班 3,000 人次教育訓練；112 年度計畫期程預計至 11 月 30 日止。
7. 管理與督導臺南市行動應用軟體服務 (APP)：為延伸政府線上服務廣度

與效能，提供民眾於行動裝置中下載與使用。主要提供民眾便民服務：包含市政陳情、公車動態、停車繳費、求職求才、水情資訊、觀光旅遊、線上借閱、垃圾清運等；亦同時利用 APP 行動特性優化局處會內部業務流程，如：道路養護查報、水情巡查等工具。

- (1)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上架服務中 APP 共計 14 款，總下載次數為 176.7 萬人次。
- (2)協助本府各局處辦理 APP 上架並提供各 APP iOS 相關發佈憑證與推播憑證。
- (3)於 111 年 3 月及 9 月辦理 APP 定期人工檢測，提供各局處會 APP 統計資料參考，並建請各局處會改善功能建議與修正功能異常項目共 42 項。
- (4)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3 月已整合並下架 APP 共 2 款(安平 GO 好行、T-Bike 臺南市公共自行車)。預計規劃整合下架 APP 共 1 款(OPEN 臺南 1999)。

8. 擴充及維運一站式整合服務平台：

一站式整合服務平台，運用國發會 MyData 服務，經民眾授權跨機關取得個人資訊，免除民眾奔波取得各項應備證明，並以民生相關議題，如社福、警政、商政、消防救護、財稅、役政等，提供線上申請、線上繳費、下載證明、案件進度查詢等一站到底的線上服務功能，讓線上/臨櫃申請政府服務之便利性與可取得性大為提升，自 110 年初上線以來，提供 MyData 服務 40 項、註冊會員 1.9 萬位、查詢次數 29.9 萬人次、線上申辦 9.2 萬筆、電子支付 6 萬筆。

9. 建置本市「智慧 SOA 城市數據交換整合平臺」功能擴充：

以建立城市數據中心為目標，以整合本府各機關地理資訊倉儲平臺為基礎，進行跨機關地理圖資整合及資訊資源流通（包含業務數位資料、物聯感知資料及空間影音 CCTV 串流資料），訂定共通性標準與介接規範，促進本府資訊資源流通共享，減少重複資源成本投入，建構資訊服務友善環境。本計畫榮獲「第五屆政府服務獎」與「2022 國際標竿專案獎」雙料殊榮。

10. 市政資料視覺化，建置臺南城市儀表板網站：

本府運用市政資料透過資料視覺化技術，提供綠能、交通、空品、災防、綜合等 5 大分類不同主題視覺化儀表板，便利民眾瞭解本市各項資訊，111 年度新增「臺南市溫室氣體減量儀表板」、「臺南市主要觀光遊憩據點遊客人數分析」、「臺南市長照服務據點及需求人數分析」，網站現開放上架 15 項主題儀表板，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網站總瀏覽人次約 128.3 萬人次。

11. 導入創新科技帶領業務發展方向，推動先導應用試驗計畫：

建立城市動態影像 AI 感知平台，提供高速運算資源，推動人工智慧應用服務概念驗證，提供無人機偵測人車流辨識分析服務，口罩配戴及社交距離偵測等服務。

(五) COVID-19 新冠肺炎防疫及紓困作為

1. 建置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專區網頁：

(1) 因應全國疫情，於本府全球資訊網設置「嚴重特殊傳染肺炎(Covid-19)專區」，持續依疫情滾動式調整更新各項資訊分類，提供市民快速且即時取得所需資訊，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有防疫規範、防疫新聞、線上服務、疫苗預約、篩檢服務、紓困振興、局處連絡窗口、Q&A 及相關連結等 9 項資訊服務。

(2)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總瀏覽數逾 491 萬次，各頁面瀏覽前三名分為防疫規範(106.3 萬次)、防疫新聞(104.1 萬次)、本府紓困振興方案(39.2 萬次)。

2. 因應 COVID-19 疫情，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協助列管衛生局召開之「COVID-19 一級指揮中心會議」決議事項，累計列管 120 案，並彙整各局處場館防疫規範等資料，公布於本府全球資訊網 COVID-19 專區讓民眾了解及配合。隨著疫情趨緩，為協助百業渡過難關，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累計召開 22 場紓困振興會議，並自 110 年 9 月 8 日起，將紓困振興議題納入「COVID-19 一級指揮中心會議」定期討論。

3. 台南打疫苗及預約系統後台持續協助及其成效：

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累計服務民眾 1,826,078 劑次，提供在籍市民同意書列印功能服務，大幅加速民眾報到速度，平均節省自行書寫同意書時間約 1 分鐘，故已節省約相當 1,268 天的工時，提升整體行政效率。

4. 彙編中央各部會及本府各局處會防疫常見 Q&A，蒐整並隨時更新予 1999 話務中心，以利即時服務民眾正確訊息。

5. 生活關懷服務辦公室：

為服務居家照護、居隔及居檢等民眾，111 年 4 月 26 日起研考會整合 17 個局處會及 30 名安心上工，成立生活關懷服務辦公室，共 32 線電話(代表號 06-3901551)，提供衛生醫療防疫、區政關懷、垃圾清運、勞工權益及物資採購等各項諮詢與協助。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共服務 14,564 件。

6. 聯合服務洽公專區：

防疫從嚴，市政服務不中斷。為強化聯合服務中心單一窗口全程服務的功能，自 111 年 4 月 25 日起，永華市政中心 11 個局處會及民治市政中心 5

個局處會聯合提供洽公服務，統計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7 月 15 日階段性任務完成為止，共服務 11,476 人次，其中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服務 2,795 人次(24.4%)。

7. 分析彙報新冠肺炎相關陳情案件供市府團隊施政調整參考，自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共計 1,809 件。

四、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一) 多元化市政宣導：

1. 依據本府重大活動及政策實施，在全國與地方之電子、平面媒體、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台、網路媒體等管道進行廣告委刊，即時周知民眾相關訊息，以落實施政目標。
2. 辦理編印《悠活臺南》市刊，以季刊型態發行，目前每期 2 萬本，內容規劃有重大政策、古都風情、歷史人文、藝術文化、人物採訪等，提供民眾認識大臺南，並深化城市印象。索閱點包括本市各區公所、旅遊服務中心、圖書館、醫院、飯店…等處，便利民眾索取。並在本府與本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網站首頁建置《悠活臺南》市刊電子書，提供民眾線上閱讀功能，另在市府臉書「臺南 TODAY」分享連結，讓民眾能從多元管道閱讀市刊，提高城市行銷效益。
3. 在 Youtube 市政影音頻道，上傳市長行程及市政宣導等影片，加強宣傳市政。
4. 持續經營臺南市政府官方 Line 帳號，提供民眾第一手市政、防疫、旅遊、重大政策等資訊，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訂閱戶超過 128 萬名。
5. 透過臉書 (Facebook) 等網路平台，經營市政與臺南市訊息相關粉絲頁，直接行銷市政，與民眾直接交流互動，瞭解市民對於市政建設的反應及意見。
 - (1) 「臺南 TODAY」：提供各項最新政策與活動訊息，擴大宣傳效益，提高市民活動參與程度。更以生動活潑的內容分享在臺南的生活資訊、好康和共享生活角落的小故事，以增進與市民的互動性，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粉絲追蹤人數計有 130,559 位。
 - (2) 「南市第 3 公用頻道」粉絲團：將每週最新的節目資訊以及各局處託播的影片內容張貼於臉書專頁，並為推廣國片，不定時張貼電影特映會資訊，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粉絲人數計有 5,393 位。
6. 配合本府推動開放政府政策，辦理「市政會議等重大會議網路直播」，透過資訊公開透明、管道多元等方式，落實公民參與，並宣導及行銷本市重大市政之推展與成果。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共計辦理 38 場。
7. 111 年 12 月 3 日至 12 月 31 日舉辦「2023 臺南市耶誕跨年系列活動」，內容包括蕭壠魔法糖果屋、善糖甜蜜好時光、一起放風迎耶誕、南瀛草地音樂會、搖滾耶誕演唱會、台南好 Young 跨年晚會等活動，吸引超過 32 萬人次民眾參加，跨年演唱會於 YOUTUBE 平台直播結束時，線上累積觀看人數高達 147 萬人次，為全台最高。

(二)新聞發布與聯繫：

1. 針對大型城市活動，如台南國際音樂節、台南購物節、台南好 Young 耶誕跨年系列活動、2023 龍崎光節空山祭、2023 台南行春、月津港燈節、鹽水蜂炮、FOCASA 馬戲藝術節、TAINAN 搖滾春天演唱會、臺灣國際蘭展、臺南古都國際半程馬拉松、麻豆柚花季、學甲蜀葵花文化節等，做波段新聞發布及周邊議題行銷，以達最佳宣傳效果。
2. 持續發布市府配合中央政策之作為，包括各機關在後疫情時代的振興及社福政策加碼措施；以及因應缺水議題，向中央爭取水資源建設之作為與成果，將相關成效主動提供予新聞媒體，擴大宣導效能。
3. 每日依首長行程，執行新聞發布及媒體服務，提供媒體了解重大行程主題與重點，加強與媒體聯繫溝通。

(三)輿情分析：

為充分了解市政新聞與即時反應輿情，每日蒐集市政相關報導，即刻處理並反應意見，建立溝通管道。

(四)媒體服務：

協助媒體與各局處新聞聯繫人暢通聯繫，正確傳達本府各項訊息，也主動提供新聞題材，協助採訪順利，建立友好媒體關係。

(五)有效輔導大眾傳播業，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1. 為維護兒童及青少年身心健康，防範兒童及青少年遭受不良錄影節目帶內容之戕害，定期執行錄影節目帶業之查察及宣導。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查察及宣導錄影節目帶業計 24 家次。
2. 每月剪輯報紙不妥廣告並函請市警局循線查察，如遇警方查獲疑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之案件，立即發函業者停刊並陳述意見憑辦，並要求報社針對委刊之廣告嚴加審查內容及刊登地址以杜絕不法。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移請警方查處之不妥廣告共 25 則。

(六)加強有線廣播電視及公用頻道管理發展，提升服務品質：

1. 強化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業者之服務品質，加強查察取締有線廣播電視系統，凡節目、廣告違反規定者均依法核處，以端正視聽。另積極保障收視戶的權益，提供收視戶最合理的收視費用與服務品質。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共計處理民眾申訴案件 109 件。
2. 111 年 6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15 日同步聯播地方新聞、臺南呷水甜、空中美語（含 4U、A+、傑夫美語通）、111 年社區影像人才培訓班成果作品、公視單元連續劇、臺南向前行以及市議會市政總質詢現場轉播。
3. 輔導轄內有線廣播電視系統業者依法免費提供第 3 公用頻道，並鼓勵學校機關及民間團體與社區善加利用此頻道，播送具公益性、藝文性及社

教性等節目以落實媒體近用權。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計受理託播影帶及CF宣導短片112件、跑馬燈292則。

4. 為宣導地方文化及培植本市紀錄片拍攝人才，充實第三公用頻道影片，鼓勵市民拍攝影片，落實媒體近用，辦理「111年社區影像紀錄人才培訓班」，本年度共有67位學員報名(59位一般民眾+8位本府在職公務人員)，最後共錄取30位一般民眾及6位公務人員，本課程於6月18日起至8月21日止，共開辦73小時的專業課程，包括理論基礎及實作剪輯課程，學員共完成19部影片，為歷年來創作能量最豐富的一屆，影片皆已安排於本市有線電視第3公用頻道及youtube網路播放，落實媒體近用。
5. 為讓市民了解臺南在地多元的風土樣貌，108年起辦理「臺南向前行」節目製播，透過公用頻道與網路平台播送，增加市民對地方發展的關注與理解。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止共計製作66集。
6. 為將市府軟硬體施政建設成果周知市民，錄製市政宣導影音短片及市政新聞帶，宣導影片透過社群媒體推播，市政新聞帶則提供作為媒體影音資料服務，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共更新影片約265則(台南呷水甜市政新聞帶232支及市政三分鐘宣導影片33支)。

(七)加強輔導管理電影片映演業：

於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至本市12家電影院行映演廣告片時間之查核共計29次，同時依規定執行電影片分級制及「電影片映演業禁止攜帶外食定型化契約不得記載事項」。

(八)專案宣導：

落實執行防災防震業務宣導，主動撰發新聞稿，以保障民眾生命與財產之安全。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計發布新聞稿93則。

(九)有線電視公用頻道及媒體近用業務宣導：

公用頻道為全民共用的互動交流平臺，為使市民廣為了解頻道內容並多加利用，以結合地方活動方式辦理宣導，辦理「錢兔似錦新春揮毫贈春聯活動」暨第三公用頻道宣導在內共13場宣導活動，以推廣數位有線電視加值應用服務及宣導公用頻道。

(十)辦理城市外交：

1. 111年6月16日至112年3月15日期間來訪各國政要、駐臺使節、工商文化團體、國際媒體或藝術家等(含視訊方式)，合計外賓502人次。
2. 111年6月23日，西班牙商務辦事處拜會。
3. 111年6月27日，日本臺灣交流協會高雄事務所拜會。
4. 111年8月22日，歐洲重要價值夥伴計畫(EVIP Program)訪團拜會，就

城市治理進行意見交流。

5. 111 年 9 月 26 日，美國在臺協會高雄分處拜會。
 6. 111 年 9 月 28 日，市長與美國前國務卿龐培歐(Michael Pompeo)會晤。
 7. 111 年 10 月 5 日，德國國會友臺小組參訪南科與本市古蹟。
 8. 111 年 10 月 14 日，荷蘭在臺辦事處參訪新化果菜市場。
 9. 111 年 11 月 10 日，美國路易斯安那傑為大學校長拜會。
 10. 111 年 11 月 24 日，印度臺北協會拜會。
 11. 111 年 12 月 5 日，日本笠間市拜會。
 12. 111 年 12 月 9 日，「全國日臺友好議員協議會」拜會，就 2024 年臺日交流高峰會進行意見交換。
 13. 111 年 12 月 14 日，荷蘭在臺辦事處出席新化果菜市場開幕儀式。
 14. 111 年 12 月 22 日，歐洲議會議員 Michiel Hoogeveen 參訪安平古堡、赤崁樓等市區景點。
 15. 112 年 1 月 5 日，印度臺北協會戴國瀾(Gourangalal Das)會長拜會。
 16. 112 年 1 月 12 日，市長與英國在臺辦事處鄧元翰(John Dennis)代表出席奇美博物館植樹活動。
 17. 112 年 2 月 15 日，美國在臺協會與億載會商務交流酒會，市長與美方進行商務對談。
 18. 112 年 3 月 3 日，共 6 國 14 位駐臺使節出席 2023 年國際蘭展開幕式並進行蘭花產業參訪行程。
 19. 112 年 3 月 10 日，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拜會。
 20. 112 年 3 月 12 日，科索沃國會議員訪團參觀國際蘭展並進行歷史文化參訪。
- (十一)加強與各姊妹市、友誼市及國際城市交流互訪工作：
1. 111 年 7 月 13 日，市長與日本山口縣知事進行視訊會議。
 2. 111 年 7 月 15 日，日本山形市舉辦臺南祭，展出本市手繪燈籠、文宣、農特展品等。
 3. 111 年 8 月 4 日，市長與蘇格蘭愛丁堡市議長視訊會談，開啟兩市文化交流進程。
 4. 111 年 10 月 19 日，市長錄製締盟五週年祝賀影片予日本青森縣、弘前市。
 5. 111 年 10 月 20 日，市長與澳洲黃金海岸市市長分別錄製締盟 40 週年紀念影片，維繫姊妹市情誼。
 6. 111 年 10 月 25 日，臺南市與美國紐奧良市線上締盟成為姊妹市。
 7. 111 年 11 月 10 日，美國路易斯安那傑為大學(Xavier University of

Louisiana)校長拜會。

8. 111年11月15日，日本弘前市拜會，並於11月16日的日本弘前市市長於「日本青森縣弘前市文化物產嘉年華」與市長會晤。
9. 111年11月19日，日本富士宮市產業季設置臺南專區，介紹本市也提前宣傳臺南400年。
10. 111年12月20日，日本群馬縣水上町町長拜會。
11. 112年1月5日，市長錄製交流影片予日本山形市，以維繫友好互動。
12. 112年1月7日，鄭成功主廟燈會與日本山形市合作，展示學生手繪燈籠，山形市長佐藤孝弘也以影片祝賀活動順利。
13. 112年1月14日，日本群馬縣政府相川章代局長率水上町官方單位參加本市「消防百年逐燧蔭平安」燈籠點燈儀式。
14. 112年2月7日，日本東京都中央批發市場參訪新化果菜市場並進行農業考察。
15. 112年3月5日，日本友誼市山形市、滋賀縣與京都市推派跑者出賽臺南古都國際半程馬拉松。
16. 112年3月13日，美國托倫斯市(Torrance City)市長陳光豪蒞臨本市，臺南與托倫斯市簽署國際友誼城市協定，正式締盟成為友誼市。

(十二)接待國際媒體以行銷臺南：

1. 111年9月27日，日本山口縣知事受訪提及臺南。
2. 111年10月24日，紐約時報雪梨分社就「臺南之國際事務參與情況」專訪市長。
3. 111年11月，日本媒體報導山形市與本市進行彩繪燈籠交流。
4. 111年12月8日，接待國際媒體駐臺單位團赴新化果菜市場與水道博物館進行取材。
5. 112年1月6日，美國舊金山KTSF電視台《灣區走走》節目專訪市長，並於2月24日播出「臺南文化古都的新生」特輯。
6. 112年1月7日，韓國SBS電視台綜藝節目SBS Hanbam的Youtube及推特，播出EPEX來訪臺南特輯。
7. 112年2月6日，外交部觀光文化記者團至本市古蹟景點進行參訪、取材。
8. 112年3月3日，接待7家駐臺國際媒體赴2023年國際蘭展並針對本市蘭花產業發展進行報導取材。

(十三)加強都市行銷及推動城市外交：

1. 為增進海外各國對臺南之認識與了解，6/16-3/15期間已翻譯96則臺南市政相關資訊，上傳臺南市政府全球資訊網英日文網站。

2. 111年6月到112年3月與日本城市合作辦理「臺南迷你文宣展」，於日本城市之圖書館及交通熱點行銷臺南。同時辦理「在臺南和世界做朋友」展覽，於臺南設置文宣、文物展示點，以增進市民對本市國際友好城市之理解，期間海內外共辦理44場展。
3. 111年7月，寄送臺南芒果禮盒予駐臺使節、日本友誼市長、友臺議員及長期支持臺南國際交流人士，以推廣臺南特產芒果。
4. 111年7月2日，接待新加坡駐臺北商務辦事處及日本臺灣交流協會出席2022臺南國際芒果節，並進行農業參訪。
5. 111年7月21日，荷蘭在臺辦事處出席臺南400年主視覺暨主題音樂發佈記者會。
6. 111年7月29日，墨西哥商務簽證文件暨文化辦事處出席WBSC世界盃少棒賽開幕式。
7. 111年12月13日，接待貝里斯總理及訪團參訪本市蘭花生技產業。
8. 111年12月15日-25日，荷蘭歌手Martin Hurkens與英國歌手Mary-Jess在臺南進行巡演，並為本市進行宣傳、行銷。
9. 111年12月24日，接待馬紹爾總統及訪團參訪本市蘭花生技產業。
10. 111年12月30日，韓團Epex走訪大魚的祝福、神農街等景點，為本市進行宣傳。
11. 112年1月4日，日本產經新聞臺北支局長矢板明夫、與臺灣安倍晉三之友會獎學金得主及執行長拜會。
12. 112年2月9日，日本沖繩縣議員團參訪新化果菜市場並進行農業考察。
13. 112年3月6-8日，市長率團出訪日本東京食品展，積極行銷本市農特產品。